

## 第二十五章 奇阵

小仙、小天经过数度尝试，始终无法接近金鹰，两人火大，干脆不理它，径自在孤崖四周探险，无意中发现半山腰上金鹰所筑的巢，二人便攀着山藤岩壁，溜下鹰巢。

鹰巢是用枯树和金色羽毛混合筑成，高度到小仙腰部，宽有直人并躺的距离，这鹰巢之大，绝对是天下第一。

待他们二人探过鹰巢，找不出所以然，爬上崖顶时，两只金鹰大概是毒发，已经有些颠颠倒倒，对于小天和小仙他们的逼进，只能莫可奈何地哑叫两声，以示抗议。

小天终究采用小仙的提议，两人齐上，一个抱头，一个拖脚，将两只金鹰一一扳倒于地，每只塞下一粒强烈迷药，迷倒它们之后，才开始为两只庞然大鹰疗伤。

好在小天身上灵丹妙药不少，内服外敷，两人忙活大半天，总算替金鹰们医治完毕。

“好了！”小天用一方白布，擦净双手，站起身来大声地宣布着。

小仙如释重负地吐出口大气，她疲乏地瘫坐于地，娇喘著举袖抹去额上的汗珠，放心道：“总算把它们命救回来啦！”

小天呵呵轻笑着，他弯下腰，仔细地再度检查过两只金鹰，这才“嘿杀！”一声，奋力扛起比他大上好几倍的雄鹰，招呼道：“走啦！”

小仙虽累，却也跟着抬起雌鹰，和小天一起走向左前方，一处宽敞的山洞里。

安置好金鹰后，小天拍拍手，和小仙一起得意地看着昏迷中的金鹰。

此时人所居的山洞，则是小天事先挑选，做为安置病患的场所，他和小仙两人，便在洞口生起火，做为自己休歇的地方。

小仙啃着烤山鸡，漫不经心问：“小天，金鹰找到了，可是还没有血龙令的下落，你觉得接下去，咱们该怎么办？”

小天抛开一支鸡骨头，抹抹嘴道：“简单！按照计划，咱们进风雷潭瞧瞧，我就不相信，那里真的是有进无出。”

小仙盯着火堆，眨眨眼道：“其实，如果咱们在进风雷潭之前，先在外面绑条绳子带进去，不就不用怕走不出来啦！”

小天正和一只鸡爪在奋战，他闻言呵笑道：“我正是这么打算！”

小仙有默契地点点头，专心啃着手中的鸡肉，不将进风雷潭的事，当成一回事烦恼。

这就是小天他们会比常人更快乐的原因，他们总是将复杂的问题简化，再为简单的问题找出解决的方法，如此一来，问题有了解答，便不再是问题。

至于那些单纯不了的问题，小天他们就将它暂时丢到一旁去，等到寻得解决之道时，便动手直接解决问题。

如此，问题就不会再困扰他们，而他们的生活，自然过的开开心心，顺顺当当，没有烦恼。

这是一帖偏方，一帖能使人快乐的长寿偏方，小天和小仙向来不喜欢按牌理出牌，所以，他们很得意自己能发现这种不是正途的偏方，他们二人，

不但日常身体力行，而且有意将它大力推广。

第二天，小仙和小天二人，在金鹰的低鸣声中醒来，他们看到两只金鹰相互揉弄着对方的颈项，同时以嘴轻啄对方伤处，就像在探着彼此受伤的情形，那种两情眷恋的样子，不禁使得二人感动无比。

小天带着昨夜吃剩的山鸡，走向洞底。他嘻嘻笑道：“大老鹰，你们早呀！伤口疼不疼？肚子饿了没，吃些烤鸡好不好？”

小仙看着小天谨慎缓缓地向金鹰接近，不由得也起身提掌戒备，以防万一金鹰发怒时，好支援小天。

可是，出乎二人意料，金鹰并没有对小天采取任何攻击，它们只是侧着头，以明亮的大眼睛瞅着小天，好像在倾听小天说话一般。

小天将烤鸡放在金鹰面前，然后退后三尺，微笑道：“吃早餐喽！”

雄鹰似是应和小天的招呼般，“呱”然轻叫，它低头看着眼前的烤鸡，伸出巨爪和利嘴，撕下一片鸡肉，转头喂入雌鹰口中。

受伤较重的雌鹰，欣然昂首，张口吞下肉片，然后用头轻顶雄鹰胸颈，那模样俏皮极了，看得小天他们二人，忍不住呵呵直笑。

小天突发奇想问：“小仙，你猜小金鹰是在说谢谢，还是想再吃一块肉？”

小仙肯定道：“当然是想吃肉！”

小天奇道：“你怎么知道？”

“因为我昨天烤的鸡太香了，它只吃一块，怎么够呢？当然是想再来一块！”小仙得意地解释着。

小天以为小仙有什么惊人见解，结果，小仙竟幽他一默害得正在喝水的他，“噗！+\*/地”地将水喷出，差点没呛死。

小天猛拍胸口，咳笑道：“拜托你饶了我，好不好？这种昧良心的话，你都能说得出口？”

小仙杏眼一瞪，娇嗔道：“什么昧良心的话，我这人最老实，从来不说谎！”

小天被小仙假正经的样子，逗得大乐，笑得在地上直打滚，大呼：“救命。”

小仙自己也觉得好玩，忍不住扑哧一笑，再也装不下去。

小天好不容易喘过气，瞅着小仙谑道：“你若叫老实，天下就没有不老实的人喽！”

小天轻啐道：“谁说没有？我面前就有一个现成的贼人！”

小天嘿嘿一笑，不以为忤道：“我若是贼人，你就是贼精，咱们俩半斤八两，谁也不用笑谁。”

忽然，小天鬼叫道：“谁拉我？”他猛一回头，就和一颗金光闪烁的鸟头，来个面对面。

小天顺手搂住金鹰的脖子，搔弄着黄金般的羽毛，柔声问：“怎么啦？叫我有事吗？”

小仙抓起最后半只烤鸡，走到雌鹰面前，代金鹰回答道：“它们还没吃饱啦！”

果然，方才放在金鹰面前的野鸡，连肉带骨头，一点也不剩。

小仙索兴在雄鹰面前坐下，用手撕着鸡肉，亲自喂给雌鹰吃，好像金鹰是她家养的，而她已经喂过金鹰千百次般，动作自然而熟练。

此时，如果有人看见洞中的情景，他一定不会相信，在昨夜以前，这对金鹰仍然凶狠无比，恨不得杀死所有人类才甘心。

因为，此时小天偎在雄鹰胸前翘脚，小仙却口中念念有词，一边喂食，一边和雌鹰聊天，而这对金鹰，竟是目光温柔，隐含感激地凝视着他们二人。

在小天他们心目中，鹰和人一样，只要你以真心待它们，它们自会回报以真心，比起某些狡诈、阴毒的人类，鹰要比人可爱多了，至少，你不需防着曾经救它一命的鹰会吃人，但是，你永远难以捉摸，那些别有用心同类，会在何时，因为名利之争，不得不将你牺牲。

孤崖依旧是孤独地耸立于群山环绕，深谷隔绝的天地之间，并没有因为经过半个月时光的流逝，而有所变迁与改变。

“飞起来！飞起来！轻快地飞起来……”

孤崖上，一处平坦的地面，小天和小仙二人，兴奋地又唱又跳，又蹦又叫，在他们前面不远，两只金光耀目，神采奕奕的超大型金鹰，卓然挺立。

今天，是个风和日丽，万里无云的大好晴天，也是金鹰在受伤半月之后，首度展翅试飞的日子。

似要应和小天他们的欢叫，两只金鹰同时缓缓展开丈长的巨翅，沉稳地上下摆动起来，在小天和小仙狂呼呐喊的加油声中，金鹰们扬起满天尘埃，振翅嘶鸣，直冲九霄天际。

“哟呵！”小天他们在孤崖上，奔跑追逐着天上的金鹰，直到断崖边缘才停住脚步，他们二人，双双抬手搭在额前，挡住刺眼的阳光，以目光继续追寻着金鹰亮丽辉煌的影子。

经过半个多月来朝夕相处，换药喂食，小天他们和金鹰之间，已经培养出一份真挚而且浓烈的深情。

在小天他们心目之中，两只金鹰，就像两人相交多年的好友一般，如今，金鹰们重新振翅凌霄，他们二人心中的激动，实在不在话下。

但是，这何曾不是代表着，不久的将来，小天他们就要和金鹰分手。

因此，激动的情绪之中，二人更有着一股无言的感伤，使得小仙忍不住眼眶泛红，泛然欲泣道：“小天，我好高兴，也好难过，直想大哭一场，怎么办？”

小天眨着微有泪影的大眼睛，强颜欢笑道：“你就大哭一场好了，我会假装不知道。”

小仙一撇小嘴，泪如雨下，可是她硬是抽抽咽咽，强忍伤心道：“你好坏，你干嘛同意我哭，我……才不哭！”

话才说完，小仙已经“哇！”的一声，扑进小天怀里，痛苦失声。

小天毕竟是男孩子，不像小仙那般情绪化，他心中虽然也是怅然若失，但是，他却抑住满心惆怅，扮演起强者的角色，轻声安慰着小仙。

就像夏天的雷阵雨，小仙的情绪，来的快，去的也快，没多久，她发泄够后，即刻收起眼泪，扯着衣袖，抹抹自己的大花脸，难为情道：“好了，我不要哭啦！”

小天哭笑不得地盯着小仙，佩服道：“哇噻！小仙，你实在有够高竿，眼泪像自来水，说来就开，说关就关，收放自如呐！”

小仙糗大地强辩道：“才不是呢！人家本来不会哭，却是你说什么，要我大哭一场，我总不能让你失望，只好随便哭上一哭嘛！”哦——

小仙糗糗地扮个鬼脸，故意改变话题，指着天空叫道：“你看，金鹰回

来了。”

小天连忙抬头看去，小仙得意地拍手促狭笑道：“哈哈，乌龟抬头！”  
小天看不到金鹰，才知道自己被骗，他转过身，伸出手做势扑向小仙。

小仙呵呵笑着逃开，小天对她吼道：“金鹰回来喽！”

小仙皱着俏鼻子道：“学我的，不稀奇啦！”

突然

一声愉快的呱呱鹰鸣，自天空传来，小仙急忙抬头寻找金鹰的影子，果然看到两只金鹰一前一后地飞回来。

小天哼声讪笑道：“笨的人，向来以为自己很聪明，我实在很同情你那小可怜的自卑心！”

小仙瞪他一眼，但是因为沉醉于招呼金鹰的喜悦中，懒得理会小天，便大度地放他一马，径自高举着双手，在头上交叉挥舞，和回航的金鹰打着招呼。

小天不甘落后，撮起唇，发出一声响亮的口哨声，对着天上的金鹰，热情有劲地呼啸着。

两只金鹰快乐的在他们二人头上盘旋一阵，然后才缓缓下降，它们的翅膀，扇起猛烈的狂风，吹得小天他们二人的衣服，猎猎作响，

待金鹰停稳，小天和小仙已经顶着强风，跑上前去，各自抱着金鹰的脖子亲热。

还好，金鹰有两只，否则他们两人，大概得先打上一架，才能决定谁有优先权，可以先和金鹰搂搂抱抱一番。

等二人分别和两只金鹰亲热完毕，小天和小仙才回到山洞里，打点行李，有点留恋地看着半个月来，临时凑和的窝，对着邪光秃秃的洞壁似乎都生出了一份熟悉感！

小天摇头一笑，拉着小仙走出洞口，迎向等待他们两人的金鹰。

小天走上前，轻搂一下金鹰脖子，然后伸手指拍拍金鹰的翅膀，雄金鹰嘎鸣一声，展开双翅，让小天爬上它的背。

小仙依样画葫芦，也爬上雌鹰背上，这是他们二人，半个月来，最得意的一件事，就是训练金鹰当他们的交通工具。

不过，由于金鹰因伤一直在修养中，所以，小天和小仙他们只能模拟到爬上金鹰背上为止。

至于，他们是否能让金鹰驮着四处翔游，那可就难说的很。

但是，这正是令小天他们感到兴奋和刺激的地方，他们二人，一向乐于和未知挑战，纵然，失败的结果，有可能是赔上唯一的一条小命，也在所不惜，至死不悔！这就是他们玩命的本色。

小天看向身旁，另一只金鹰背上的小仙，二人有默契地同时点头，在小天一声呦之下，金鹰巨翅一挥，果真载着小天他们缓缓升空，

小天他们二人，只觉耳边风声呼呼，人已经飘飘然飞入高空，迎面而来强劲的风力，几乎将两人吹得飞出金鹰背上。

好在他们两人功力深厚，连忙使出落叶生根的定身法，双腿夹紧鹰背，双手抱着金鹰脖子，宛若金鹰身上的羽毛般，紧密地黏着金鹰，总算二人没被吹跑。

可是，高空中除了强大的风力外，大气的压力，同时压迫着他们，使得二人耳鸣心跳眼花，逼得他们不得不运功相抗，才勉强喘得过气来。

良久，小天他们终于习惯高空的飞翔，开始有心情低头看着脚下的世界。

此时，在他们的下方，只见一大片连绵无尽的绿色云海，正是苗疆内陆的丛林，偶尔，有些刺目的枯黄，切断绿海，截断绵延的森林区，那是纵谷和削崩的绝岭。

小天侧头看向小仙，见小仙不转睛地看着地面景物，不由得微微一笑。

小仙似乎感觉到他的注视，于是抬起头询问地回视过来。

小天贴着金鹰脖子的手掌，收拢起来，大拇指往上一竖，比出一个一级棒的手势，小仙深表同意的猛点头。

他们二人深深觉得，半个月来苦心训练金鹰和此刻痛苦的经验，全都值得啦！

天底下，有谁能像他们二人，乘着金鹰，在天上飞来飞去？这种旷世佳举，比之上回在骊山上，大闹皇帝寝宫和行馆，来得有意思多了。

飞着飞着，前面某处，突然出现一片白雾茫茫，令人看不清天上地下。

两只金鹰突兀地厉啸起来，绕个圈，回头往后飞去，小天他们在鹰背上，只觉得金鹰似乎变得紧张焦躁不安。

还不待二人弄清楚怎么回事，金鹰已经载着他们远离白雾区，同时急速地往下俯冲落地。

小天他们只觉得地面正快速接迎当中，二人均忍不住，吓得闭起眼睛。

小仙大叫道：“妈妈咪呀！南无救苦救难广大灵感观世音菩萨，救命呀！”

小天呻吟道：“我的天呀！如来佛祖，我曾经侍候你十五年，你可不能在这种重要关头，丢下我不管！我是你最最忠实的信徒耶！”

半晌，没有动静。

连耳边的呼啸的风声都不见，小天他们微微睁开眼睛，偷偷眯眼瞧瞧，噫！天不摇，地不摇啦！小天和小仙放心地睁大眼睛来看，原来，金鹰不知何时，已经稳当地停在一处疏林里，它们正展开翅膀等小天他们下来。

小天拍拍胸口，跳下地面，惊魂方定，大喘口气道：“还好，有烧香，有保毕(保佑)！”

总算十五年假和尚没白干！”

小仙自金鹰翅膀，像溜滑梯般，留下地面，双脚微微打抖道：“怕怕！哪有人这样降落！简直是谋杀。”

两只金鹰似是知道吓着二人，于是踏着巨爪，用脑袋磨蹭着二人，小仙故意轻叱道：“少来，你以为吓过我们之后，撒撒娇就可以算啦！我告诉你，门都没有。”

此金鹰轻声低鸣，好像在解释，又像在求饶，小仙大牌地背过身去，不理它！金鹰居然用头顶顶小仙的背，见小仙没反应，突然头一低，用嘴去啄小仙的娇臀。

“呀！”小仙抱着屁股，猛转过头，瞪大眼气呼呼地赏了金鹰一个大响头，她娇嗔道：“丢丢脸，你怎么可以咬我屁股？”

小天在一旁，死命用双手抚著嘴，却仍掩不住“呼呼！”“呵呵！”的暴笑声，小仙恨恨赏他一记卫比生眼，再踹了金鹰屁股一脚，才算消气。

雌鹰被小仙踢得连颠二步，指着翅膀嘎叫一声，它似有无限委屈瞅着小仙，目光竟是出奇的哀怨。

小仙接触到金鹰的眼神，猛然一愣，她呐呐道：“怎么啦！我和你开玩笑的嘛！是不是踢痛你？”

雌金鹰大头一摆，朝着白雾迷茫的方向，惨然悲啸，并且不断地重复若摆头的动作，几乎是立刻的，雄金鹰竟也转向白雾笼罩的那方，仰天凄啸。

小天和小仙先是莫名以对，突然同时脱口而呼：“风雷潭！”

风雷潭呀风雷潭！风雷潭中风雷动！

苗疆闻潭色变的鬼域，人人不愿谈，不敢谈的库木塔杀'喀！

一处终年云雾封闭，迷离扑朔的人虚幻境，一个只闻人兽得进，难以生出的神秘地区。

早在远古时代，有苗疆之时，便有库木塔杀喀，这处有潭之名，而无潭之实的鬼域，其实是一处沼泽遗迹。

由于地理位置特殊，正巧位居数座相错的山峰之间，因此，终年潮湿多雾，若是只此一端，风雷潭便不至于或成为令人怯步的不归谷。

怪只怪老天无聊，洪荒古来心血来潮，突发奇想，顺手拈来一些巨石、怪木、水泽，闲散有致地随便一搁，造成一座天然奇阵。

这座奇阵，不但暗合阴阳，衍生五行，更是和天干、地支，两相呼应。

随着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亥，各个时辰的不同，阵式自动轮转，呼风唤雨，生云造雾，无所不能。

老天造物，往往自有它存在的道理，不霸道，不残酷。

但是，这么诡异的天然奇阵，在经过几千万年岁月无情的侵蚀，石颓潭干，树枯草长，沧海已成桑田，景物已非。

因此，奇阵有了缺损，不再运转自如，反而久之，它变成一座死阵，一座有死无生，有去无回，要人老命的死亡之阵。

阵已毁，可是阵仍在，依旧伫立于天地之间，对着人们发出索魂的呼唤。

小天他们二人，自金鹰的神态，猜出风雷潭的位置，推测当年南海神龙宫的第六代宫主，确是在此遭遇不幸。

所以，金鹰们对白雾特别敏感，对这个方向特别感伤难忘。

正当小天他们计划往风雷潭出发时，两只金鹰百般阻挠，硬是不让两人前往死亡之地。

小天火大之下，在金鹰的窠食内，下了大量不伤身体的迷药，将两只金鹰迷倒绑牢，才得以脱身，顺利来到风雷潭附近。

虽然，小天他们才踏近风雷潭十里之地，可是，已经是昏天暗地，白雾浓厚的令人伸手不见五指。

饶是二人已经在风雷潭外，绑着细绳带进鬼域，仍忍不住心惊肉跳，大念鹅米豆腐。

小仙更是紧紧拉着小天的手，死也不敢稍放，深怕一放之后，从此，我俩没明天，不得相见，那就，惨惨惨，一路凄惨惨到底。

小天颇有先见之明，花白雾突起，情况一不对头时，便用段绳子，拴在两人腰间，以免彼此变成迷途的羔羊，找不到回家的方向。

迷雾中，小仙微现紧张问：“小天，前途茫茫怎么办，我不知道脚该往哪里放耶！”

小天捏捏她的小手，安慰道：“别担心，只要抬起脚，就往前踏，没啥好犹豫……”

“哎哟喂——，小天救命！”

小天感到小仙突然一沉，连忙握紧两人相牵的手，紧张道：“小仙，怎么啦？你怎么变矮啦？”

小仙双手抓着小天，骇然道：“我掉进流沙坑，你千万别动，舌则，咱们俩虽非同年同月同日生，可有幸同年同月同日死喽！”

浓雾里，小天深深体会到当一个瞎子的心情，尤其做一个有着明亮双眼的睁眼瞎子，是多么令人感到泄气。

他小心地伸出右脚，轻轻探踏自己立身的周围，尚称安全。

于是，小天断然道：“小仙，我喊一、二、三，你尽是提气轻身，我把你拉上来，在我右侧一步远的地方，是安全地带，你只要扭扭腰，转半圈，就可以脚踏实地，准备好了没有？”

“好了。”“一、二、三！”小天大喝一声，使劲将小仙拉出流沙，平转身，稳稳地将小仙扶站于身旁。

“妈妈咪呀！总算捡回一条小命。”雾中传来小仙放心的嘘气声。

小天心情一松，马上不老实地调侃道：“你呀！是祸害遗千年，想死可没那么容易！哎哟！”

后面的“哎哟！”是被暗算的哀号，原来，小仙闻声测位，柔荑猝挥，赏给小天的屁股一大巴掌。

“喔”小天揉着屁股，埋怨道：“你真有够狠心加三级，居然如此对待你的救命恩人，你难道不怕天打雷劈，死的很难看。”

小仙嘿嘿贼笑道：“你说的，我是祸害遗千年，不活到有够愧(满意)，是死不了的！而且，在这种视而不见的鸟地方，死的好看、难看，都是无差！我是没有所谓的啦！”

小天无奈道：“你很皮喔！”

小仙呵呵一笑：“彼此，彼此，于是两人苦中作乐，对着白浩浩的前途放声大笑了。

小仙苦叹道：“笑完了，接下来该怎么办？”

突然，她觉得身旁的小天，猛然下沉，换她紧张兮兮的拉着小天的手，问：“喂！小天！你怎么啦？跌下去了吗？”

小天回道：“我没有‘拉’，这里也没有毛坑，跌不下去的。”

小仙一愣之后，啐笑道：“没有拉干嘛往下沉？我‘屎’(死)是不是？”

小天笑道：“找人也得有人做伴，你就一起来吧！”他拍拍小仙的小腿，示意她坐下来。

小仙仔细落坐后，继续糗道：“毛坑太小，只容得下一个人，要找屎，你自个儿去，恕不奉陪！”去你的！”我才不去！”

“少米，说点正经事。”

“我是在说正经事，只是我不知道咱们坐在这里，是在参哪一门禅？”

小天真觉反应，脱口而出：“欢喜禅！”

“呀！”一声闷响，小仙怒道：“禅你个头，你还是去找‘屎’比较正经一点！”

小仙一脚将小天踹入流沙坑内，她却忘记两人腰间，带绑着一条息息相关的绳子。

当小天“哎哟！”出口，小仙连带被拖向流沙坑，吓得她赶紧使出千斤坠刹住身形，同时顺着绳子，将小天拉上实地。

小仙郑重声明道：“我给你讲，我是为自己的生命着想，才勉强救你一下下，你可别自作多情地以为我有其他什么副作用。”

小天贼笑道：“我栽(知道)啦！”他暗自在心中加上了一句：“做贼心虚，越描越黑。”

小仙哼声道：“认栽就好。”

“嘿嘿：“小天贼笑不语，得意自己吃到一记嫩豆腐。”

小仙只觉得小天笑声有异，可是浓浓白雾的掩饰下，无可奈何地瞧不出所以然来。

一时之间，他们二人都不再说话，突如其来的沉默便悄悄浸入雾中，笼罩着两人。

最后，还是小仙先憋不住，她无聊地问：“喂！小天，我们到底在这里干什么？”

“没干什么呀！我们就做在这里等。”

“等，等什么！等死还是等吃饭？”笨！等雾散啦！”

“万一雾不散呢？难道咱们就在这里一辈子。”坐一辈子？那会变成有‘痔’青年，我可没兴趣！你如果有兴趣得便秘，就尽管坐一辈子吧！我可没意见！”喂！姓古的！你家翔龙社缺水是不是？干嘛出口成‘脏’，真是没水准、没气质、没风度，无聊的可以！”就是因为太无聊，所以才没话找话聊，呆子。”猪八戒！你还没有说，你是凭什么认为这阵雾一定会散？”

“老天在上，不是我古小天喜欢出口成‘脏’，实在是有个某人欠骂，天下怎么有这么竹本(笨)的人，居然，连这么简单的道理都不懂，我真为他感到惭愧！”

“姓古的，我郑重地警告你——”

“咋！我知道你要出口成‘脏’，为了挽救你的名誉，我就告诉你答案了。你仔细想想，刚才这阵雾，是不是来的很突然？”

“嘿！那有怎么样？”记不得老巫师曾经提过，他认为这个鬼域是一座天然阵式。”记得呀！”那就对啦！既然这是一座阵式，而且浓雾来的离奇，那一定是因为阵式变化所造成，只要等这变化的时间一过，雾是不是有可能自己分散，不用咱们在这里坐一辈子，变成有‘痔’青年。”

“——”怎么样，有没有道理？”我们来玩文字接龙好不好？”

小天呵呵轻笑，他知道小仙故意改变话题就是承认自己不够聪明，于是，他不为已甚，顺着小仙的意，不很热烈地问：“怎么玩？”

“就是我们轮流说一句成语，但是，成语起头那个字，必须要和上一句成语的最后一个字同意。”很无聊的游戏。”就是无聊，所以才没事找事做嘛！”

“好吧！谁先说？”

“我先，天下为公。”

“公共道德！”

“德高望重。”

“重金聘礼。”

“喂，小仙，这个实在是够无聊耶！”

“不然你想干嘛？”

“咱们来聊天好不好？”

“我才不要，每次聊到后来，你就会出口成脏，没意思。”

“噢，丐帮小长老居然介意别人出口成脏，这可真是天大的新闻喔！”

“好嘛！要聊就聊，谁怕谁呀，你想开什力讲，放马过来！”

“说说你是怎么混上丐帮小长老的职位，好不好？”

“不是说过了吗？我拜了好师父，徒因师贵，自然就当上小长老啦！”

“这个我知道，我的意思是指，你是如何拜上你师父？是他不小心相中你，还是你以小吃大，把他拐到手？”

“噢！这个呀！其实都不是。我师父是我老爸以前混江湖时的老哥哥，我还没出生，他们就决定好，要我当小乞丐。——对了，你对白大叔那封信，有什么看法？”

“嘿……我想等咱们从这里出去，就……”

白雾茫茫，茫茫白雾，小天他们的说话声，隐隐穿透浓雾，从那种商讨的口气听来，他们似乎很认真地研究着未来的计划，雾仍在，雾仍浓，何时白雾才会消散？白雾是否真如小天所推测，会自动消散！”

夜，宁静和谐。

满天有若碎钻的繁星，忙碌地眨着眼睛，想看清这竹沉睡中的黑暗大地。

一弯如眉新月，斜斜地，高高地，慵懒娇柔地挂在众星之间，显得格外恬静，还有些醉人的迷蒙。

一株参天大树之下，映着月光，有着些微的闪亮，亮光跳动着温暖的金黄，像是半夜的过客，在树下燃起休息的营火。

蓦地——

营火突兀地暴涨闪动，“呱！”一声厉啼，惊起满山宿鸟乱飞。

一堆火光，在抖动之后，化成二团亮闪闪的黄金，正是两只从昏睡中醒来的金鹰。

瞧它们摇头晃首，脚步踉跄难稳，犹如宿醉未醒的酒鬼模样，不难猜出，小天所下的迷药，是如何的厉害。

“呱！”再次长叫，两只金鹰总算扑着翅膀站稳庞大的身躯，它们侧着头，似乎一时间还没搞清楚，到底出了什么事。

等它们的脑袋，自一团浆糊里，清醒过来之后，不由得同声长啸，似乎在唤小天和小仙他们。

雄鹰沉稳低厚的叫声，倏然响应在夜空，惊起更多飞鸟，它的呼声未歇，雌鹰悠长清脆的长鸣，已然相随而起。你一声，我一声地要求回答。

夜。仍和谐，虫声不复，但是，金鹰的啸声，已经从安然的缓慢，变成急促的惶然！

金鹰们呼吼半晌，不闻小天他们回应，状似紧张地拍着翅膀，想要凌空而起。

结果，两只鹰甫起猝跌，原来，它们的爪子，被小天他们绑在一起，另一头就紧紧缠在大树之上。

金鹰颇为懊恼地睇着束缚，没好气低头去啄绳子，不知小天他们是怎么绑的，还让金鹰们颇伤脑筋，剔挑半天，就是解不开那些乱七八糟的死结。

雄鹰不服气地嘎声大叫，猛力拍着翅膀，扯动绑在树上的绳子，顿时，金鹰四周，一片飞沙走石，劲风狂烈，“嘣！”然微响，绳子禁不住雄鹰的拉扯而蹦断，雄鹰神情颇为得意的昂首挺胸，嘎嘎拍翅欢呼。

雌鹰不语，只是埋首在它们绑在一起的四爪之间，上下剔啄，终于，绑的死紧的结，被雌鹰扯松，它尖锐的长嘴，看准地方，一挑一甩，绳子应

声散开，雄鹰踏步走出绳圈，拍翅冲霄而起。

雄鹰同样一振巨翅，突地升空，两只金鹰颇有默契地同声一叫，闪电般冲向白雾迷茫的风雷潭而去。

天，仍是昏黑阴霉，但是浓雾已稀，凭小天他们此时的功力，想在薄雾中行走自如，并非难事。

加上他们两人生性好动，却硬是被白雾困坐半天之后，早就憋得难受，一见白雾略消，就急急动身，往风雷潭深处寻去。

风雷潭内的景致并不怎么诱人，到处是枯树干潭、腐枝败叶，一付典型的落魄相，没啥看头。

但是，穿行在这个形象邈邈的鬼域地带，一不小心，便有可能误入歧途，往往走上一大段路之后，竟然转回原先出发的地方，让小天他们气得差点吐血。

尤其，小天他们带进来做为认路标志的细绳，更是三不五时的出轨，和一些杂木枯枝纠缠不清，使得二人时常得停下来拉拉扯扯一番。

原来就没啥耐性的小仙，此刻已是火大至极，一掌劈碎眼前一块挡路的大石，同时飞脚踢倒株小树。

她大力地扯动和树枝难分难舍的细绳，口中抱怨道：“是哪个呆子说要绑绳子认路？”

小天斜睨她一眼，没说啥话。

小仙搔搔散发，自言自语道：“我知道，我知道，是我们这两个超级大笨蛋的馊主意！”

小天好脾气地笑笑，安慰道：“小仙，别心烦，如果这点小小的挫折你都忍不住，那么将来在江湖上遇到不如意时，你要怎么去面对？”

小天接着故意刺激她，谑笑道：“我实在很怀疑，以你这种耐性，是如何练成无问剑至高的境界！”

小仙白他一眼，撇撇嘴没说话，算是默认小天的怀疑。突然，小仙指着前方不远，一处被雷击轰焦的痕迹，好奇道：“小天，你看那里，为什么大石头都会被雷烤焦？”

小天眯眼笑道：“大概是它触怒住在这里的雷神，所以雷神就给它一锤，让它电上一下。”

小仙抬起头，看着渐渐晴朗的天空，高兴道：“你看，天晴了耶！哇！已经是黄昏的时候啦！”

小天不以为然，皱眉道：“这种鸟地方，你要巴望它放晴，我看是难喽！”

小仙啐道：“乌鸦嘴……”

似乎是要应正小天的话般，朗朗的晴空，突兀地亮起一道闪电，接着“轰！”的猛然巨响，一个晴天霹雳，劈中二人右侧一株大树。

顿时，大树被劈成二半，在颓倒的同时，已经劈劈啦啦地燃烧起来。

小天他们二人，同时吓了一大跳，出窍的神魂还没回应，“啪嗒！”又是一道闪电，“轰隆！”地落在两人身旁丈寻处。

小天凄然惊醒，猜到一定是阵式又发动，他拉着小仙，急忙奔向一处由巨岩叠成的洞穴内。

当他们二人堪堪躲进深不足三尺的洞穴内，“轰隆！”又一道落雷，几乎在追在他们身后，击向地面。

随着落雷的轰击，地面为之抖动，四处尘土飞扬，走石袭人，小天用

自己的身子护住小仙，将她圈在洞穴和他的健臂之间。

直到天地不再瑟瑟发抖，小天才勉强侧身，挤进浅洞之内，他们二人不约而同，小心翼翼地探出头，瞄看着洞穴之外，雷击四窜的奇景。

那一道道如蛇腾空，扭曲刺目的雷电，嚣张地在天空中跳跃舞动。

当它们高兴时，不时落向石上、树上、地面，劈碎巨石，燃烧枯树、更在地面留下坑坑洞洞，到此一游的纪念符号。

如今，小天他们看着远方的闪电，顽心又起，两人有趣地对着落雷，指指点点，一会儿说这雷像蛇，一会儿批评那道电太难看，仿佛不自觉，自己正置身在雷电交击，危险四伏的雷击区。

突然，天际划过一道出乎寻常的明亮电光，小天直觉吼道：“快逃！”

说着，他拖着小仙冲出洞穴，几乎是同时，“啪！轰隆！”那道雷正好落在两人藏身的洞穴顶上。

一阵撼天震地的石崩，轰然压向小天他们俩，小天想都来不及想，直觉反应，抱着小仙扑向地面，连滚带翻，滚出丈外，才逃过一劫。

当两人站起身时，都成了大泥人，大花脸，两人看着对方都忍不住哈哈大笑，直到另一道闪电击中远方的大树，两人才想到要逃命。

小天拉着小仙东躲西藏，口中呵呵笑道：“惨呀！有够惨！没想到顶顶有名的玉面金童和顽丐，居然会如此狼狈，到处被雷追杀。”

小仙气喘吁吁地笑道：“呵呵，这比和人厮杀来的刺激多啦！哇噻！又来了，逃喽！”

经过这阵短暂的休息，他们俩再度故意忘记雷击的可怕，竟在雷电闪闪间，展开轻功，身形飘逸，姿态优美地逃命！

直到入夜，这阵精彩刺激的雷电秀才告一段落。

小天他们二人，已经累得不成人形，连带来的干粮都没吃，找着一棵足以栖身的大树，爬上去就呼呼大睡，管他天然奇阵还会有其他的变化。

月过中天时，远方隐隐传来阵阵鹰泣，尖锐悲哀的嘎叫声，刺人耳膜，令人闻之，忍不住鼻头泛酸。

睡在大树上的小天和小仙，被这种刺耳的噪音所干扰，不耐烦地咕咙一阵，翻身再睡。

“哇！”、“哎呦！！”小仙一翻身滚下树，摔在一堆落叶上，哀哀直叫。

小天受到小仙惨叫声的刺激，猛然弹坐而起，他也忘记自己身在何方，一翻身想下床，结果直落树下，好在他反应还算敏捷，半睡半醒之下，伸手揪住一支垂枝，人就吊在半空晃荡。

他掩口打个哈欠，睡眼迷蒙问：“小仙，你干嘛睡到地上去？”

小仙揉着摔痛的屁股，怒骂道：“是哪个死相，三更半夜鬼吼鬼叫的扰人清梦？”“呱！”就像在回答小仙的问话，远方再次传来金鹰的悲鸣。

小天他们二人同时一楞，无奈道：“它们怎么逃出来了”

小天摇摇头，仰天发出一声内力充沛的长啸声，啸声未歇，已经看到二点金光，由西方急速地接近。

不一会儿，两只金鹰已经飞临小天他们栖睡的大树上空，金鹰骤见小天他们安然无恙，兴奋地伸长脖子，拼命大叫，一阵盘旋之后，两只金鹰便降落在大树旁。

小仙跑上去搂着金鹰，亲昵道：“你们怎么跑来这里，这里很危险，你们知不知道？”

金鹰点着金色的大脑袋，颇通人性地回应小仙。

小天自树上跳到雄鹰背上，他拍着雄鹰的大头，顽皮道：“喂！大家夥，你是怎么脱困的？是不是我绑得不够牢？”

金鹰侧头凝听半晌，然后以它温柔的大眼睛，责怪似地瞪着小天，似乎不高兴被小天绑住的事。

小天呵笑地搂着它的脖子，将脸颊贴着金光闪烁的羽光，来回磨蹭，根本不理睬金鹰的白眼。

渐渐，月光黯淡，天空又有隐约的雷鸣，两只金鹰紧张地呱呱大叫，雄鹰长嘴一伸，将小仙叨上雌鹰的背脊，不由分说，载着两人冲霄而起，飞快地离开风雷潭。

小天抱着雄鹰，哇哇大叫道：“喂！回去呀！我们好不容易才进到里面去耶！死相！”

小仙拼命扯着雌鹰脖子旁的羽毛，威胁道：“快回去，不然我要揪你的羽毛喽！”

两只金鹰宛若未闻，更加快速地振动翅膀，将身影投入黑暗之中……。

是日，金鹰筑在孤崖间的鹰巢里。

小天和小仙挤在两只金鹰之间，睡得颇为香甜。

直到一道耀目的阳光，照在金鹰的羽毛上，反射出刺目的强光，才将小天照醒。

“啊！啊！”小天伸个大大的懒腰，枕着金鹰的身子醒来，小仙像个吃奶的娃子，面朝下，头藏在雌鹰翼下依旧沉沉地俯睡着。

小天眯眼看看太阳，推算时间不早，便用脚推推小仙，叫道：“喂！天亮喽！起床！”

小仙咿哦地翻个身，继续沉睡，小天坐起身，在鹰巢里抽了一支金羽毛，嘻嘻贼笑地掀起金鹰的翅膀，对着小仙的鼻子搔痒。

“哈……啾”小仙迷迷糊糊的揉着鼻子醒来，神智不清地看着小天，睡眼惺松道：“到家啦！”

敢情，他昨夜不知道自己是怎么回来的。

小天好笑地看着她，谑道：“还没有，我们现在只是在苗疆而已，离回家还有一段路！”

小仙眨眨眼道：“噢！那等到家再叫我。”

说完，她翻身想继续再睡。

小天意外道：“还睡？耶！你很皮喔！”

小仙猛地一扭纤腰，直挺挺坐起身，毫无睡容地对着小天扮个鬼脸，嬉笑道：“到现在才知道我皮？晚喽！”

小天呵呵一笑道：“我早就知道你装睡，所以，故意给你骗，你还真为你骗得了我吗？”

“耶！”小仙对着小天吐舌头，模样又俏皮又可爱，看得小天有些傻眼，他不禁幻想，当小仙换上女装时，会是何等的迷死人。

小仙伸出手，在小天面前晃了晃，招魂似地唤道：“回来喔，古小天回来喔！”

“去你的！”小天笑谑地拍开她的小手，正经问：“怎么办？咱们还进不进风雷潭？”

一提到风雷潭，两只金鹰马上机警地竖起耳朵，眼睛眨也不眨地盯着

小天二人。

小仙回瞪两只金鹰一眼，赌气道：“当然要去。”

金鹰抗议似地轻叫一声，不满意地挣动身子。

小仙一抿嘴，对它们断然叱道：“少废话，人类说话，不许你们打岔。”

金鹰虽然颇通人性，但是还不至于神奇到可以了解小仙在说些什么，便又不服气地嘎叫一声。

小仙半是认真，半是做状，站起来双手插腰地教训道：“我知道你们是为我们的安全着想，可是，你们搞清楚，你家的老主人死在风雷潭里，总得有人去为他收尸，我是说，如果找得到他的尸体的话。”

小仙看金鹰似懂非懂地斜睨着她，于是更有劲地往下道：“而且，我已经答应林爷爷，无论如何，要将符老前辈的生死查个明白，还要找出血龙令，血龙令你们懂不懂？”

金鹰嘎然一叫，居然点起头，表示知道血龙令。

小天看得大为惊奇，不信邪地重问一次：“你们真的听得懂血龙令，知道那是啥个玩意？”

金鹰再次轻叫一声，小天和小仙不由得面面相觑，没想到歪打正着，居然问出个所以然来。

于是，小天高兴地抚掌笑道：“那敢情好！你们既然知道血龙令这玩意儿，就应该知道，它对南海神龙宫的重要，如今，血龙令就在风雷潭某处，我和小仙要去将它找出来，你们不应该阻止我们，对不对？”

小天一边说，一边指着风雷潭的方向，以加强口气和决心，表示他对血龙令的重视。

不管金鹰它们听懂多少，至少，它们从小天他们二人坚决的表情里了解到，无论如何，小天他们不可能放弃进入风雷潭探险一番。

因此，金鹰们似乎有些黯然，眼光含忧地凝视两人。

而小天和小仙，也以最迷倒众生的微笑和金魔相对，希望藉着这个笑容，将信心传达给金鹰它们。

这种奇异的心灵沟通，默默地在人、鹰之间的交流，最后金鹰放弃坚持己见，接受小天他们进入风雷潭的决定。

当它们无奈地“呱呱！”轻叫两声，小天和小仙高兴地同时欢呼，一人送上一个香吻给两只金鹰。

对小天他们而言，赢得金鹰的认同，和战胜二个人类的意志，是代表相同的意义。毕竟，他们俩，已将金鹰视为同类。

## 第二十六章 万用宝鉴

小天和小仙，再度重回风雷潭，这次，他们这是骑着金鹰飞来。

为了安全起见，小天他们将金鹰留在风雷潭外，两人算准时辰，有如识途老马般，轻易地逼到上回他们睡觉的树下。

这次，他们俩仍是绑着绳子进入鬼域，不同的是，这次绳子的另一头，是绑在金鹰的瓜子上，必要时，可以由金鹰替他们“收尸”。

当然，收尸只是小天他们随口编来的笑话，在他们二人心中，早就幻想着风风光光找回血龙令的景象。

死？没想过！而且，根本不用想，他们早就认定，那是和太阳从西边出来一样——不可能，绝对不可能。

小仙挪挪腰上的绳子，看着移动的月色，皱眉道：“小天，你想上次那阵雷鸣之后，会是个什么的光景？”

小天仔细地打量周围，比较这里和上次不同的地方，良久，他猜道：“可能是地震！”

“哦！”小仙好奇地睁大眼问：“怎么说？”

小天手指着上次两人躲避雷电的洞穴，解释道：“你瞧上次坍塌的那个洞口，原来，那里有一块菱形的石头，可是现在石头往右移动许多。

再看山洞右侧，原先并没有裂缝，可是现在却有条二、三寸狭缝，这种现象，是不是和地震过的情形，两相吻合。”

小仙同意地点头，她不得不佩服小天对事的细心观察，这一点，确切是她所不及的，因为，她实在太习惯大而化之。

如今，身边有个现成的小天可问，对一些小事，她更是懒得去猜，由小天告诉她，可就轻松愉快多了。

而且，万一小天推测错误，她还可以名正言顺地糗他一顿，这种不赔本的事，何乐而不为。

弦月，再次微微偏西，到了丑未寅初的时辰，此时，天地昏然变色，乌云倏地掩去月光，天空传来阵阵雷鸣，宛若天神震怒，低低欲吼地咆哮。

小天和小仙两人，手拉着手，略带紧张地注意身旁四周的变化，雷鸣渐响，小天此刻才发觉，原来这个震响，并非天上的雷声，而是起自远方暗处的山顶。

蓦地-----

“隆！”、“隆！”之声，如浪般扑耳而来，大地就在这种嗡鸣震号中，上下左右，撕裂般地抖动起来，好像薄薄的地皮下，困着一只因痛苦而翻腾挣扎的怪兽，好像不扯碎这张薄薄的地皮，怪兽便难以善罢干休。

地面上一些较小的石头，开始如跳豆般，砰砰地蹦跳起来。

小天和小仙他们立身处的大树，更是像装上弹簧一样，斜歪地左摇右晃，摇落一身嫩绿的树叶。

小天他们在缤纷的落叶里，老神在在地留守原地，随着大地一起上、下、左、右，随意地摆动。

如果将抖动的大地比做海，他们就是海上的舟，不管海浪多么汹涌涛天，小舟就是这般自然地在波浪中起伏翻腾。

摇摆的小仙，看着晃动的地，触目都在动，都在摇，都在晃，比起在浪涛翻腾的河海中游泳，可要有趣的多。

她格格笑道：“小天，好好玩喔！”

小天呵呵笑道：“谁说我好玩？是地震好玩！说话得说清楚，不然，人家会误会你在玩弄我！”

小仙身如风中垂柳，窈窕地顺势飞旋，单脚回踢向小天。

小天嘿嘿一笑，喝醉似地踉跄一晃，躲开小仙的攻击。

小仙好不容易再次站稳脚步，她惊咦道：“丢丢脸，你怎么可以偷学我师父的醉龙十八滚？”

小天吃吃笑道：“谁说学你师父，刚刚那招，是我自创的如来醉酒！”

小仙笑骂道：“胡说，出家人忌酒，谁说如来佛会喝酒？鬼扯。”

小天反驳道：“谁说如来佛不喝酒？你没瞧有很多善男信女，在拜拜时，都要用酒来祭神，如果如来佛不喝酒，不就对不起老百姓，他既然渴，当然偶尔也会喝醉，所以，就有这招如来醉酒传世啦！”

小仙格格直笑，身形旋舞中，促狭道：“我看是你这个玉面金童喝醉时的蠢相才是真的。”

小天哈哈一笑，得意道：“随便啦！只要你承认是我的绝招，玉面金童喝醉酒，还是可以。”

小仙啾笑地集中精神应付地震，因为此时阵式中的地震已经达到最高潮，不少树木拔根而起，许多巨石碎跌地，地面终于耐不住上冲、下袭、右搓、左揉的折腾，裂开一道黝黑可怖的缺口。

小天有些担心地注意着小仙，害怕她消受不起这种非人力所能抗拒的震波而震昏。

强裂的地震继续着，足足震动将近一个时辰，一切才慢慢恢复正常。

小天呼口气，调息一下微喘的气息，回头看看小仙，竟看到小仙瘫在地上，一身湿汗，像一只刚从水中捞起来的落水狗。

但是，为了争取时间，小天只好残忍地拉起眼珠子犹由上下蹦转不停的小仙，瞄准方向，奔向风雷潭的深处。

地震之后，弯弯的眉月，不知在何时悄悄地溜出云层，在风雷潭里，投下一片乳白宁静的光华。

此时的风雷潭，飘起幽幽的淡雾，使得月光下的世界，更加神秘凄美，令人很难想象，方才大地刚经历过一阵山崩地裂的骇然大震。

微凉的空气，薄雾的月夜，正是赶路的好时分。

突然-----

小仙“哎呦！”一声，使得奔掠于前的小天急忙刹车，回过头探问：“怎么啦？”

小仙一手摸着头，一手的手心摊开一看，她皱眉道：“冰雹？！”

这二字才说完，突如奇来，一阵“哗啦！”的震天价响，夹以万斗冰雹，自天际倾落，淹向地上的二人。

这些冰雹有若骤雨，“哗啦！哗啦！”之声，响得骇人，更惨的是冰雹不光是从天而降，它们就像出自内力深厚的武林高手中的睹器，夹着是以伤人的万斤之力，狠狠地砸向二人。

时值非常，小人顾不得避嫌，一腰健硕的长臂，便将小仙贴于身旁，他默然运足十二成功力的金刚护体神功，在两人四周，和起一道看不见、摸不着，无形的罡气之网。

宛若狂风暴雨的冰雹，被小天的无上神功，阻挡在三尺之外，不得其门而人地四散跳弹，小天他们二人，就顶着这张看不见的护网，缓缓地继续向前逼近。

出自天然奇阵，就像永远也下不完的冰雹，仿佛有了意志，非得毁去小天的罡网才甘心似的，越下越急，越落越密，拼命、狠命，死命、要人命地冲击保护两人那道无形的力墙。

尽管小天神功盖世，内功之深前无古人，后无来者，可是如此全力长时间的运功以抗，难免会疲乏。

可是，三尺方圆的罡劲，减缩成二尺，但是小天仍可感觉到护体的神功，依然隐隐波动，似有被击破的忧虑。

他只有停下前进的脚步，一心一意地催动内力，运功抵抗着陈式所发出浩然无比的威力。

小仙贴在小天的胸前，任凭罡网之外冰雹肆虐，她却有一份出奇的安全感，让她觉得自己像一艘在茫然大海中遭遇风暴的小舟，寻找一个可供避难的人港，管他外两如何风狂雨急，在小天的臂弯里，没有任何人，任何事能伤害她。

于是，小仙安心地眨着她那双聪慧灵活的大眼睛，欣赏着罡劲之外，似雨似雾，如梦如幻的奇景。

直到，小仙悚然惊觉，原本平静逾恒的小天，此时身体微热，气息微喘，摆明着他已经运功过度瘦，开始体力透支。

小仙急忙回头看着闭目运功的小天，只见他额际已然浮现细密的汗珠，小仙面含隐忧地举袖轻轻印去小天额上、鼻翼的汗珠，同时她不忘挥动衣袖，为小天扇风，希望能让他凉快些。

毕竟，这是她此时，唯一可做的事。

冰雹持续地下着，而时间反而以磨人耐性的蜗牛个漫步，一点一点地爬行，原本只有龙眼大小的冰雹，已经"发"成乒乓球的体态，“砰砰！”掉落有声。

不知道到底经过多久的时间，就在小天觉得自己已支持不住时，冰雹像是般突然，离奇停止，大地再次恢复原有的宁静。

小天顿然松口气，敛去护体神功，“哗啦！”微响，原来被挡体二尺外的冰雹，因为力墙顿失，纷纷向两人立脚处滚动滑落。

小仙低头一看。“哇噻！”大大小小的冰雹，竟然埋到两人膝盖附近，可见这场冰雹下的有多离谱。

小天不管有没有冰雹，已然盘膝落坐在冰层之上，径门调息消耗甚巨的体力……

小仙默默为调息的小天护法，一边溜眼瞟向四处。

眼前的景象，不由得使她楞楞地张大口，惊奇无比地喊不出声音。

此时，小仙触目所见，满地尽是冰雹，大大小小，伏层层堆积的冰球，在朦胧新月的照耀下，闪烁站着琉璃灿烂的七彩虹光，遮去原是丑陋难看的沼泽地面。

这些似梦似幻虹彩，犹如千万个守着彩衣的活泼小精灵，飘浮在冰球上，翩翩起舞，使得世界充满灵活跃动的缤纷色彩，眼前的景色，奇幻极了，也绮丽极了。

小天不知何时已经收功而起，静静地陪着小仙，观看这幕奇景。

他害怕破坏眼前美景般，压低嗓门轻言道：“很美，是不？”

小仙闭住张大的小口，兴奋莫名，日不稍瞬地直点头。

她叹道：“真美，没想到恐怖的风雷潭，令人闻名心惊胆跳的鬼域，竟也有这种难得一见的奇景。”

小天低笑道：“可见老天是公平的，它给予风雷潭狰狞可恶的一面，同时不忘穿插一点美丽的景致，来点缀这个鸟地方！”

小仙闻言不禁咯咯轻笑。

夜，悄悄地过去，月，偷偷地回家。

大地再次隐入深深的黑暗，就像表演一场华丽的魔术大观之后，在撼人目眩的光影中，陡然落下漆黑的布幕，留下令人难以遗忘永恒的瞬间。

不久之后，东方会换上鱼白，夜神也将离开，大地重回白天热情的环抱。

那时，冰雹会在阳光下溶化消失，犹若镜花水月般，不留痕迹，使人无可凭量，在夜里曾经出现过的绚丽。

太阳出来了，出奇的亮丽，出奇的热情，出奇的烫人。

小天他们已经是汗湿衣衫，而衣服上的汗水，竟滴滴答答，滴落有声。

放眼望去，他们所经之地除了满地沙砾，居然不见半棵小树，或是一方稍大的岩石，这表示，他们两人连个想遮荫蔽的地力都找不到着！

难怪功力深厚的两人，早就憋不住热，张大嘴如拉风箱般，呼啦！呼啦！直喘大气。

小仙拉住前面的小天，抹着汗哀喘道：“小天，我要喝水，热死人啦！”

小天舔口干裂的嘴唇，无奈道：“水早就喝完了，你是不是热昏头，忘记啦？”

小仙手搭着凉棚，四处张望道：“我没忘！我只是想，如果再问一次，不知道会不会出现奇迹，突然跑出一壶水来！”

小天苦笑道：“小仙，我不得不佩服你丰富的幻想力，不过，我开始担心，这是太阳晒太多之后，烧坏脑子的先兆。”

小仙瞪眼道：“烧坏脑子，对！我的脑子是烧坏啦！疯子打人无罪！”

她还说打就打，手中用来当拐杖的墨竹，猝然飞挑，搭起一堆碎石砸向小天，同时墨竹倏闪，幻起二十杖，跟在碎石之后，抽向小天头顶、身体。

小天采取的躲避方式，不但直接，而且有效。

他只是脚尖点地，倒飞丈外，逃得老远，对小仙高举双手，谈判道：“休战！休战！这种天打架太费力气，我们留着以后解决好不好？”

小仙举起已经湿透的衣袖，擦着汗喘道：“好八！现在的确不是动手的好天气，哇！热死啦！”

她最后那句话，是对着高挂的太阳，生气的大哄而出。

小天懒懒地走向小仙身边，有气无力地拍拍她的肩头，疲惫道：“走吧！此去前途漫长，热情的太阳会一直陪着咱们。直到那一刻的来临。

“哪一刻？”小仙茫然问：“哪一刻？”

“罢工的时刻！”小天撇嘴谑笑自我消遣。

“呸呸呸！”小仙晦气道：“你少乌鸦嘴，小爷我年纪轻轻，还没活够，才不想那么早死。”

她一顿之后，却哀声叹气接道：“不过，说实在的，小天，这风雷潭不是方圆不出十里吗？为什么光是这个烤肉区，我说觉得好像走下一辈子一样，永远都走不完的感觉呐！”

小天突然顿住身形，失魂般抬着头，不住地喃喃自语，小仙好奇地倪着他，半晌，小仙不放心地推推小天，问道：“喂！你怎么啦！中邪了是不是？”

小天突兀地猛跺脚捶，懊恼道：“被骗了！笨，又被骗了。”

小仙吓一跳，嗔喝道：“要死啦！小天！你是中邪加羊癫疯发作是不是，干嘛神经兮兮地自言自语？”

小天呵呵苦笑，对着发哆的小仙道：“小仙，你知不知道？”

小仙没好气道：“不知道，你没说什么事，鬼才知道！”小天眯起眼看着太阳，苦叹道：“我们不但笨，而且，还不是普通笨，我们上当啦！”

小仙不解问：“为什么！你到底在说什么？为什么我都没有听懂？”

伸手朝布满沙砾的四周，大大挥比一圈，大声道：“看到没，这些辽阔无边的沙砾，是骗人的，全是骗人的，这又是阵式作怪，如果我没猜错，这种现象，就是奇门遁甲所造成的幻象，我们根本就是在原地打转，否则，十里之地，哪有眼前这股广泛无垠？”

小仙随着小天挥动的手势，原地转了一圈，然后，迷糊地喃喃道：“喂！我说嘛！十里哪有那么远，走了一上午还是走不完。”

她习惯性问：“接下来咱们该怎么办？”

小天摇头道：“我也莫宰羊（不知道）。”

小仙睁大眼奇道：“你莫宰羊？那谁宰羊呀，难不成咱们在这里住下？”

小天无所谓道：“有何不可！这里除了比较热一点外，也没什么不好呀！你瞧！这里四处空旷，空气流通，夜里睡觉不用怕热，有客人来，不愁没地方请人家坐，住这里其实很不错耶！”

小仙干脆一屁股往地上坐，斜拄着墨竹瞄眼四方，接口道：“说的也是，住这里还可以天为帐，以地为床，潇洒的很，又用缴房屋税、地价税，可以省下不少钱，晚上可以睡在星空下，数着星星入眠，好处多多呐！”

小天也坐下来，侧头笑道：“那么我们就决定在这里住下喽？”

小仙眯着眼道：“只要你肯站起来，帮我挡住太阳，我就说好。”

小天嗤道：“你想美，我还想要你做我的遮阳棚呢！”

接着，两人相视哈哈大笑，笑声甫歇，小仙马上戏剧性地垮下脸，苦道：“你真的没办法出去？”

小天无奈道：“我没学过奇门遁甲，怎么会有办法？”

“哎！死定了。”两人不约而同，异口同声地大声叹息。

太阳，还是热烘烘的太阳。

只是黄昏将近，燃烧般的火球，已经有些后继无力，威力不如先前那般热烈。

小天他们有如二尊沙漠中的化石，端坐在夕阳里，寂寞不动，落日，将他们二人的身影拉得好长、好长。

他们二人是不是真的坐化于此？永远地在这个不见边际的沙漠区住下？

夕阳下，晚风起，终于为酷热无比的地面，带来一丝丝的凉意。

突然-----

“哦-----啊！”小仙松开盘坐许久的双腿，向前平伸，她微微后倾着，以双手拄撑在滚烫的石砾上，仿若未觉手下的高热，享受着袭袭凉风。

她和小天二人，为了抗拒酷热，保持体力，两人断然决定就地打坐，等待天黑之后，再想法子找出生路。

果然，他们俩解除一切杂念，进入物我两忘，神游太虚幻境的这一招入定功夫，颇为管用，总算保住两人的小命，没被晒成人干。

如今，一睡醒来，还真如当初所料，天气转凉。

小仙皱着眉头，有些不耐烦地看着依然人定未醒的小天，偷骂道：“懒猪，还睡，再睡天都亮啦！”

小天双目仍闭，口中却闲闲道：“如果不是为了等你这只超级睡猪醒来，我早就不在这里。”

小仙嘿嘿一笑，丝毫没有不好意思，好像背地骂人被知道的事，已经干多啦！习惯成自然，不需要脸红。

她故意扯开话题问：“你想出来要如何出这阵式没有？”

小天重重一叹，坐在原地伸展四肢，扭动扭动身子，苦着脸道：“没有！”

这下子，小仙可没兴致再糗小天程度太差，搞不好的话，他们俩，可真是要在这一带，长期定居。

小仙终于打起精神，转动起她那个古怪精灵的小脑袋，和小天研究道：“依你看，这次的阵式变化，是否会像前面几次一样，自动结束？”

小天摇头否定道：“大概不全，你没瞧，咱们已经等了足足一个白天，情况毫无变化，可见，这个地方是属于迷阵；一但进入，除非通晓遁甲之术，否则，这是要找出阵眼所在，才有出去的可能！”

小仙搔搔头，奇怪道：“你好像很懂嘛！为什么你不学学奇门遁甲这种功夫？”

小天苦笑道：“我之所以知道，是因为曾经听我和尚公公提起过，可是这门学问是茅山道士的专长，咱们少林不兴那套，所以我只知其然，不知其所以然。”

小仙慎重问：“真的不行？”

小天肯定地摇头。

小仙叹道：“罢了！看来，是该请出本小爷那本万用宝鉴的时候。”

小天奇道：“什么万用宝鉴？”

小仙由自身上的小麻袋中，翻翻摸摸，掏出一本土褐色的软羊皮小册，她抖抖手中的小册，得意道：“就是它，这本万用宝鉴是我大伯的好朋友，百晓玄机杜文童杜伯伯送我的生日礼物。据他说，这本宝鉴是他穷毕生之力，苦心搜尽天下百家武学、绝艺，亲手抄录而成，无所不包，无所不集的万能手册。”

小天懒散道：“说那么多废话做什么，这本什么宝鉴的小册子，对我们目前的处境，有何帮助？”

小仙责怪似地白他一眼，道：“你实在是够呆，这手册既称万用，就是什么时候都有用，如果我没记错，这里面就有一篇内容，提到什么是奇门遁甲，等咱们研究过后，咱们不就可离开这个鬼地方。”

“真的？”

“当然是真的！”

小天突然“呼！”的跳起来，双掌握着小仙细嫩的颈项，故作凶恶地摇晃着，同时咬牙切齿道：“他姥姥的，有这种好东西，你居然到现在才拿出来，害我白白被烤了一天，你实在有够可恶！我掐，我掐，我掐死你！”

小仙伸着粉舌，哇哇大叫：“哇，放手呀！掐死人啦---咳咳，我是刚刚才想起来的呀！----咳咳！救命呀！救命呀！谋杀喔！”

小天勉为其难地放开她，哼声道：“看在你还及时想到的份上，暂时饶你一命。”

小仙故意猛烈地干咳半晌，搓揉着脖子，恨恨道：“东西是我的，我不高兴拿出来又如何，从来没见过像你这么霸道，狠毒的人。”

“狠毒？”小天嘿笑道：“你要不要看看月圆晚上的狼，是如何的毒，他

故意装出狼人的凶相，一副欲择人而噬的样子，就在他张口想来几声浪啸时  
----”

小仙截口抢先叫道：“喵----”

“砰”的一声，小天被这只变种的“狼”，吓趴在地上，他撑着下颚问：“天呀！这是哪一国的狼，竟然是‘喵！喵’的叫声，这太离谱了吧？”

小仙得意道：“这是正宗纯种的波斯狼，狼人在波斯，都是这样子的叫声，才够水准呐！”

小天呻吟地翻过身，四仰八叉地躺在地止，猛拍着额头大叹：“伤脑筋！”

此时黑夜再度架临，天边已经出现第一颗星，辽阔的四野，没有虫声，没有夜莺，只有一份不寻常的死寂，这种气氛，并不比白天的酷热沉闷，好上多少。

一阵夜风，自天地的某处滚滚而来，不轻易地吹掠过两人身上，小仙不由得机伶伶的打个冷颤，她止不住上下牙齿打架，抖着身子，模糊道：“小天，我好冷呀！”

躺在底上的小天早已骨碌翻身而起，他也不禁抱着双臂猛搓，惊噫道：“他姥姥的，这又是怎么回事？白天热，晚上却要冻死人的冷？”

小仙急忙催动着蕴于丹田的充沛热流，运行于四肢百骸之间，总算止住不停打颤的身子，她唉声叹气道：“该不会是阵式又发动了吧？”

小天无奈道：“不是才怪！快！你那本万用宝鉴赶快拿来研究，否则，咱们不用怕被烤焦，会先被冻死呐！”

小仙抖着好冷的手，将宝鉴丢给小天，她的人同时不自觉地往小天身边偎，半是为研究宝鉴半是为躲避钻进骨头内的寒风。

小天抬起头四处张望，却又颓然的皱起眉，叹口气。

小仙不解问：“这回又是怎么啦？”

小天苦笑道：“本来我想找看看有没有树，这样咱们就可以生火取暖----”

小仙闻言，不禁满怀希望地四处张望，最后和小天一样丧气道：“结果，这里是鸟不生蛋，老狗不拉屎的鬼地方，除了石头，还是石头，哪有半根柴火。”

小天微微一笑，伸出手臂，大方道：“过来吧！”

大概是有上次躲避冰雹的经验，小仙略一犹豫，就以最自然流畅的姿势，钻进小天臂弯里，只见她背靠着小天的胸膛，扭扭身子，调整一下位置，便颇为舒服地被圈在小天怀里。

小天的下巴正好顶着小仙的头，一股少女特有的淡淡清香，直往他鼻子钻，他不禁长长叹上一口气，享受这种软玉温香抱满怀的陶然情趣。

然地寒风瑟瑟，吹不冷融为一体的人影。

天上几颗稀疏的星星，全都讶然的猛眨眼睛，它们以不可置信的惊奇看着地面上的两人，怀疑他们为什么没有被阵式的酷寒所冻毙，反而享受起两相依偎的乐趣。

这就是爱情的魔力吧！

否则，怎么会有为情伤风，为爱感污的名言流传千古？

恋爱中的人，全身热乎乎，小小寒阵，算得了什么，大不了明天早上打打喷嚏而已。

如果放弃这种罗曼蒂克机会，不冻死也要呕死！

小天昏昏然地享受这旖旎风光，心中忖道：“乖乖！这就是女人的妙处，冷天可以用来避寒呐！”

“小仙早在小天温暖的怀里打起盹来。

小天有些糗大的自问：“我真的那么没有魅力，在我的怀里，她居然还睡得着，真是伤害我小小可爱的自尊心！”

突然，“啊嚏！”小天打了个大喷嚏，不过，他可不是为情伤风，为爱感冒，而是，小仙那头不安分的乱发，在风中婆娑起舞，搔得小天鼻痒难当，忍不住就打了个大喷嚏。

小仙猛然惊醒，有若小猪般，在小天怀里，磨磨蹭蹭，然后伸个懒腰，漫声道：“宝鉴看到哪里？”

小天暗自吐吐舌头，理直气壮道：“还没有看呀！我在等你休息够之后，咱们再一起研究？”

“噢！”小仙揉揉眼睛，大概还没有完全清醒，她便依在小天的胸前，抓起小天的手，将宝鉴凑到自己眼前，催促道：“小天，我好冷喔！”

小天连忙打开万用宗鉴，第一眼看见是江南霹雳堂独门火器震天雷的制造方法，

小天讶然道：“连雷家的传家绝学都有？”

小仙娇糗道：“不然，你以为我凭什么炸掉我家的瀑布？”

小天呵呵一笑，继续翻动着羊皮小册。

忽然，奇门遁甲篇几个大字，赫然映入两人眼中，小仙忙呼：“停！就是在这里的！”

小天暗忖：“废话，我又不是瞎子没有看见，要你来喊停！”不过，目前更重要的事，是研究奇门遁甲之学，他可没空和小仙斗嘴。

两人就着黯然的月光，仔细研读这篇救命的奇学。

精彩的内容，使得两人浑然忘我，不觉身外风寒刺骨，更没注意到，在两人发处、身上，都已经凝结着一层白蒙蒙的薄霜。

奇门遁甲始于黄帝，因命凤后演成文，遁甲奇门从此始帝得凤后于海边，登以为相者隐也，纲隐之道，甲者仪也，递为直符，谓六甲天仪也----奇者，乙丙丁三奇也，门者，休生伤柱景死惊开八门-----奇门遁甲乃天下密术，代代亲传授-----”

“废话！这些都是废话，看着下面有没有重要一点的内容。”

小天一目十行，跳过一页，继续念道：“奇门遁甲可说是一种方位术，真传有天、地、人三位，即三要素----此术乃佐以太极、易经、九宫、五行的千变万化，研此术需先了解此间各辅术之关系，所谓太极生两仪，两仪生四像，四像生八卦----天、泽、火、雷、风、水、山、地.....”

太阳再度东升小天，小天他们衣服湿了又干，干了又湿。

只见，小天一手持羊皮小册，一手拉着小仙，两人忽左忽右，忽前忽后，在光无边际的石砾沙漠中，团团而转。

小天看着羊皮小册，参照太阳的方向，口中念道：“火，左三右四----”他带着小仙向左横移三步，然后面向太极，再右行四步。

“乙死、平惊、巳开，应该是向西南直行！”两人便往西南直奔，忽然，“咔嚓！”一响，小天低头一看，自己的右脚，恰巧踏碎一支兽骨。

他高兴道：“小仙快看！”

小仙正用衣袖猛扇着被太阳烤得昏沉沉的脑袋，闻声强打起精神，低头瞄看脚下。

“哎呦！”小仙赶紧自一个动物的骷髅头旁边跳开，深怕被咬上一口似的，大呼小叫着。

她嗔道：“骷髅头有啥好看？”

小天呵笑道：“当然好看，你再仔细瞧瞧，这四周和昨天咱们所待的地方有何不同？”

小仙定眼环顾四处，纵于悟道：“有边啦！这个烤肉区有边啦！而且你看到到处有兽骨，这有参差的岩石和一些杂木草丛。”

小天兴奋道：“知不知道，这些代表什么？”

小仙眉开眼笑，喜道：“当然知道，这表示万用宝鉴有效，咱们得救啦！”

“呀~呼！”他们两人高兴地抱成一堆，又蹦又跳地欢声庆贺。

小仙性急地催促道：“快，古大师，快继续，咱们快离开这个热死的鸟地方，我已经感觉到，不远的地方，有冰凉凉的水源在呼唤我呐！”

小天乐得哈哈大笑，得意道：“来呀！随着大师出阵去也。”

他毫不犹豫，极其自然地握住小仙细嫩滑柔的小手，神气地昂首阔步，看道而行。

别看小天外表如此得意，但他可是一点都不大意，这是在玩命呐！

如果在出阵的关键时刻，因为一时大意而完蛋大吉，不用等小仙扒他的皮，他自己会先一头撞死，以谢其罪。

所以，越到最后，小天越是谨慎小心，每一步，每一方位，他都小心地再三应证之后，才放心大胆地落下代表性的一步。

就在小天带着小仙斜行倒转的同时，忽然，两人眼前的景色豁然一换，那些沙砾、枯骨的荒凉景象，突兀地失去踪影。

此时，呈现在两人眼前，正是两人初进风雷潭时，那种绿树，水潭的沼泽景观。

他们两人兴奋地大叫着，双双冲向沼泽区内第一个看见的水潭，连衣服都顾不得脱，就“扑通！”一声，跳下去凉快，也不管水潭中，只是一潭混浊的混水，先洗再说。

他们俩，便在小小的水潭中、嘻嘻哈哈地打起水仗，“哗啦！”声响，半天开满黄花，洒落点点黄雨。

浅浅的水潭，禁不起两人三泼四搅，马上就干涸，变成一个泥坑。

而小天他们索兴打起泥巴战，一团团的稀泥，飞来掷去，打中人身，就是炸弹开花，稀里哗啦，劈里啪啦。

没一会儿，两个人就像刚打过滚的小泥猪！满身黄褐色，分不清哪里是眼睛、鼻子、嘴巴。

直到尽兴，他们二人就坐在潭里，神经质地呵呵傻笑，笑他们俩眼前的德性，更笑两人终于脱困而出，没在烤肉区内被烤成人干。

小天终于率先站起来，他伸出手道：“走吧！小仙，咱们找个好地方，痛痛快快洗个干净的冷水澡，再灌上半潭水来解渴！”

听到喝，小仙想到自己已经两天没喝水，还真是渴，于是接过小天的手，让他拉着自己站起来，拍拍一身泥浆，嘻笑道：“走，找水喝去，这才是……”

“快乐又正确的人生，哈哈-----”这种异口同声的默契不是盖的，除了

需要后天长时间的相赴，更需要先天那种，心有灵犀一点通的缘分，才能培养出来的呀！

沼泽区，不知在何时变成乱石区，堆堆或大或小，或散或叠的石灰岩、花岗岩、玄武岩，该有的，不该有的，认得出的，认不出的，各式各样的岩石，全都出现在这个地方。

小仙抓抓头发，有些疑惑地扯住小天，问：“小天，这里我们是不是曾经走过？”

小天看不出所以然来，反问道：“绳子呢？我没看到有咱们走过时，留下的绳子呀！”

小仙犹自迷糊道：“绳子？什么绳子？啊！”当她想到时，她双手抚着张大的嘴巴，掩不住一脸的惊惶。

小天反射性地摸向自己腰间，顺着绑衣腰上的细绳往回拉，结果，只拉到一截拖泥带水，没有下文的断绳。

小仙的情况相同，而且留下的绳子尾巴比他手中拾的还要短。

小天苦笑道：“是哪两个呆子，想出来绑绳子认路的方法？”

小仙自我嘲弄道：“还会是谁，就是那两个不是普通呆的超级呆子嘛！”

“唉！”小天哀叹一声，解下腰间的断绳，潇洒地丢到一旁。

小仙却高举那截脏兮兮，污巴巴，又是泥又是灰，黑斑点点，黄渍满布的断绳，对空祈祷道：“可亲可爱可敬可佩可恶可恨的绳子呀！你不惜千里迢迢陪着我进入风雷潭探，如今壮志未酬身先死，还未尽完你的责任，就舍主而去，今后你叫谁领我走出这个诡异难测的地方？你简直他爷爷的不够朋友，不是东西！呜呼哀哉，请你不得好死，难得善终地安息吧！”

小仙手一松，绳子摔在地上，她恨恨地踩它两脚，吐口痰，才算完成葬绳仪式。小天在一旁鼓掌助威，对小仙的葬绳词，表示由衷的赞美。

突然-----

小仙“噫！”然惊叹，怎么宣布先死的绳子，居然复活，正在她的脚边缓缓蠕动。

小仙揉揉眼睛，不信邪地用脚去拨弄那截绳子。

小天目光微闪，大喝一声，连忙拉着小仙退射五尺，右手同时屈指弹向那截噬向小仙脚丫的绳子。

就在会飞的绳了差点沾上小仙纤纤玉足时，“波！”一声，一指禅将它禅的断成二截，洒着腥臭的污血，跌落于地，犹自蠕动滚扭。

小仙惊魂甫定，凝神一瞄，不禁大叫：“妈妈咪呀！”

那玩意儿哪是什么绳子，那是一条和绳子长短几乎完全一样的细长灰蛇。

它刚才就睡在小仙丢绳子的地方，是被小仙踩脚的震动给吵醒。

大凡没睡饱的任何动物，脾气没有一个会很好，这条蛇老兄，睡眼迷蒙的反射动作，就是咬那吵它睡眠的人一口。

好在小天眼明手快，从蛇口边上将小仙救过来，免去她这一劫。

便在两人仔细研究那条死蛇时，小仙不自觉地毛骨悚然，背脊发凉，她不自在地扭扭身子，回头偷偷一望……·哇！”

不看还好，看得小仙惨叫一声，她拼命向小天身边挤去。

小天闻声回头一瞥……

他骇然惊呼：“我的天呀！这是怎么回事？”

老天！原来只有石头的乱石区，如今竟然盘踞着数以万计，灰灰细细长长的蛇仔。

它们数量虽多，但是长相只有一种，就是方才被小天的一指禅拦腰截断的那条绳子般的灰蛇，一模一样。

它们不知从哪里钻出来，数量越来越多，渐渐向小天他们立脚之处游来。

小仙急忙自身上的小麻袋中翻出雄黄粉，挥手洒在两人四周。

灰蛇受到雄黄粉的刺激，四下窜逃一番。

然后，便环着小仙洒下的雄黄粉外围围成一个圆圈，将小天和小仙二人困在雄黄粉围成的圆圈里面。

灰蛇越围越多，最后，后来的蛇，竟然游到前面的蛇身上，交相堆叠挤在一起，筑起一道高约两寸的蛇墙。

万蛇钻动的场面，的确够壮观，够咳人，也够恶心。

小仙皱着眉，再度抓起一把雄黄粉，如天女散花般挥洒而出，雄黄粉罩向蛇群，万蛇惊惶，在雄黄粉的笼罩下，翻跃扑跌，发出唏唏咻咻的蛇号，依旧冲着圈内的小天和小仙二人，吞吐着殷红刺目的蛇信。

小天微怒地挥出一掌，掌过蛇飞，不少灰蛇丧命于小天的掌下，但是，马上又有更多的蛇围上来，递补被杀的同伴。

小仙生气道：“他爷爷的臭蛇，你们竟敢围困我这个蛇祖宗，我看你是活得不耐烦吧！”

小仙再次从她的百宝袋里，掏出一些如鸽子蛋大小，通体乌照光亮的弹丸，对小天提醒道：“小心一点，别吸进这弹丸的烟雾，滋味挺不好受的哦！”

小天点点头，看着小仙向四面八方掷出弹丸，连声“砰！”响，一股艳黄的浓烟，自爆开的弹丸中冒出来，一瞬间，便弥漫整个乱石区。

顿时，蛇声咻咻，小天目光锐利地透过浓雾，看着一大群灰蛇，在浓烟里痛苦地翻腾挣扎。

有些灰蛇，甚至受不了浓雾的刺激而疯狂，激烈的攻击其他同类，一时之间，蛇群伤亡惨重。

足足过了有一柱香的时间，浓烟才渐渐散去，此时乱石堆内，蛇尸堆积如山，数万条灰蛇，无一幸存，看得小天不由连连咋舌。

他问：“小仙，你方才是用啥玩意儿对付这些蛇，居然这么厉害！”

小仙嘿嘿得意笑道：“这是区区在下敝人我，精心研究，独自发展创意的蛇命搜魂弹，专门用来搜集各类大、小长虫的老命！”

“蛇命搜魂弹？”小天哈哈笑道：“只有你想得出这种怪名称！这玩意是什么制的，为何可以搜长虫的老命？”

小仙踏着蛇尸向前走，闻言呵呵轻笑，神秘道：“这是商业机密，佛曰：不可说！”

小天谑道：“少来！佛曰！不可说！如来言：可说、可说、可以说！”

小仙故意为难道：“这个嘛……”

“说啦！凭咱们俩的关系，还有什么话是不能说的？”小天极暧昧地怂恿着。

小仙瞪他一眼，嗔道：“喂！说话不要那么暧昧，谁和你有什么关系？”

小天无辜道：“喔！咱们俩一起出生入死好几回，这种关系可谓不深吧？”

谁说话暧昧，是你自己想入非非！”

小仙嗤道：“我想入非非？凭你----也配？”

小天皮皮道：“配不配没关系，说不说才是真正的重点！快点说啦！”

小仙道：“不说！”

小天目光古怪问：“真的不说？”

小仙意志坚决道：“男子汉，大豆腐，说不说就不说！”

小天邪邪一笑，突起发难，金童抓痒，两支手指头，钻向小仙腋下，准备给他一顿好搔。

小仙本能地尖叫一声，双腋一紧，如虾米倒弹，蹦出丈外，惊惶道：“死小天，臭小天，丢丢脸，只会大欺小。”

小天举起两支食指，煞有其事地打量道：“食指呀！食指，你尚未发动攻势，就害得主人挨骂，你说，你是不是应该为你的主人讨问点面子！”

小天贼的可以，他最后一句话才说一半，身形倏闪，活声中，突兀地偷袭小仙。

待小仙“哇！”的惊叫想跑时，已经尽失先机，被小天搔得满地乱滚，又哭又笑拼命求饶。

小天得理不饶人，神气地道：“我就不信本金童不能让：你口吐真言，这下子你说不说？”

小仙小嘴一撇，说哭便哭，马上泪如雨下，抽咽道：“小天最坏，会欺侮我，人家再也不要和你玩啦！呜呜……”

小天一愣，心疼地抱歉道：“别别别，小仙小乖乖，求你别哭好不好，我不是故意的啦，我在和你玩玩嘛！不是欺侮你！”

他见小仙越哭越伤心，只好将小仙搂进怀里，又拍又哄，又摇又动的，偏偏小仙不吃这一套，双手搂着他的脖子，哇哇的号啕大哭。

这一来，可将小天急得手足无措，不知如何安慰才好。

原本埋在肩窝哭得得伤心的小仙，抬起头，搁在他的肩膀，继续大哭大号，只是，满脸泪痕的小仙，对着小天的后脑勺，竟然扮个大鬼脸，偷笑着吐着粉舌，抽咽两声，“哇的一声，开始另一回合的演奏。

小天对着老天无声的苦笑，他怎么料到，这玩笑一开，居然惹来这么大的风波，吓得他暗地对天发誓，以后绝对不和小仙玩这种游戏。

可惜他后脑没长眼睛，不知道到底是谁玩谁！

还好他后脑没长眼睛，否则他一定当场吐血！

豆大的雨滴，打得人肌肤生痛，小天轻哄道：“小仙，别哭啦！你瞧！你把老天爷都惹哭喽！”

小仙看看苗头不对，识相地收起眼泪，一抹泪痕滂沱的大花脸，红着眼问：“现在怎么办？”

“怎么办？”小天苦笑道：“找地方避雨呀！”

小仙右瞄左瞧道：“可是没有地方耶！”

小天叹息道：“那就惨喽！”

果然，豆大的雨，突然如决堤的黄河，“哗啦！”自天泛滥泄落，小天他们被雨水压的几乎喘不过气。

大雨中，小天紧紧抓着小仙的手，生怕两人被两势冲散，小仙似乎了解小天的心意，连忙张开手指，和他的手紧紧的握在一起。

小仙在雨中大吼道：“小天！这雨，比我家的瀑布还要厉害……”

小天大声回应道：“小心，洪流！”

一阵暴涨的洪水，如张大嘴的恶兽，想将两人吞噬，好在小天他们二人的水功，都不算太差，在汹涌的洪流里，尚不至于没顶。

但是随着洪流而来的枯木、碎石，却为两人带来无比的威胁，激流里小天拼命缩近和小仙之间的距离，忽然，小仙似乎被一股大力，狠狠地扯动一下，使他和小仙交扭的双手几乎滑脱。

小天本能的心头一跳，有种不太妙的感觉袭来，使他顾不得水势急喘。他硬生生地在水中定稳身子，再将小仙拉近身边。

当他的手臂搂住小仙的纤细的腰身，小仙整个人已经软绵绵地瘫在他的怀里，看情形是昏去多时。

他骇然历吼，抱着小仙自狂流中冲向天际，无情的暴雨，遮去天地间的一切，同时冷然不屑地想将小天压回浊浊洪流。

小天再度振臂凄厉狂啸，随着尖锐如泣的啸声，小天化成一道电光，切开雨幕。扑向左前方一团模糊隐约的黑影。

他单手紧搂着小仙，另一手挥起大力金刚指，不管三七二十一，张开五指，深深抓向黑影。

一阵撕肝裂肠的刺痛锐痛袭来，小天知道自己运气实在太差，眼前这团黑影，竟是最坚硬难摧的花岗岩石。

但是，此刻为了他和小仙的性命着想，小天只有强忍着五指尽裂的痛苦，将自己和小仙两人，如挂卤鱼般，高挂在这块唯一不受洪流袭卷的突岩上。

如今，小天单手五指，不但在抓向岩石时，碎裂的血肉模糊，还必须承担两人的体重，和暴雨泄落时的强大冲劲。

这种沉重的负荷，已不是人的手指所能承受，可是小天只是漠然地勾挂在碎石上，好像，那只不断抽痛的手，不是他的一般，

雨，还是那般悍猛狂烈地泄然而下，令小天担心的不是暴雨何时会停，而是，小仙伤势究竟如何？严不严重？

这件事，比抽痛的手指，更令小天感到锥心的痛苦。

时间随着滚滚的洪水，滔然流去，只手高挂危岩的小天，姿势是如此自然、服贴，仿佛他原本就属于这块岩石的一部份，任凭悍然的雨势冲刷着他，就是没有丝毫移动。

就像其他几次阵式变化一样，来得快的暴雨，去的突然，不过骤雨不歇，天空立刻出现了阳光。

就是洪流，消退的也是凭般快迅，除了留下那层一泥泞、枯树，和原先没有的大石，地面上似乎没有任何改变。

良久。

小天蓦然拨出硬嵌进石内的五指，任自己砰然落地，但是，他设忘记用自己的身体当肉垫，让小仙安然枕在他怀中。

体弱虚脱的小天，四肢发软地瘫睡在泥浆里，他眯着眼，瞧向在阳光下，依旧水光闪闪的那块救命花岗石，离地面约有三丈高的石壁上，赫然排列着五个略带弧形的小洞，每个小洞，正缓缓滑落一道殷红的血渍。

当空艳阳，洒下无限的温暖，晒得刚下过雨的地面，雾气朦胧，苗疆内的瘴气，便是在这种情况下，快速地蕴育而成。

小天撑起仿佛不属他的身子，关心地探视着昏迷不醒的小仙。

此时，那张甜美的瓜子脸上，只剩比雪还白的惨淡，和恹恹将断的些微气息。

这情形，看得脸色泛青的小天，胸口猛然一紧，差点被一阵突如其来的晕旋感所淹没，他移动一直紧搂着小仙的左手，吃力地自怀里取出一只药瓶，用嘴咬开瓶塞后，自己先喝下小半瓶液状的灵汁，然后，才将另外半瓶清香四溢的灵药，和嘴哺人小仙紧闭的牙关里。

如果不是情况特殊，小天一定会好好体验一下，这次纯口的初吻，但是此刻，他只能脚步踉跄地抱着小仙，寻找一个足以栖身疗伤的地方。

还好，他们离开乱石区并不很远，小天干脆回头往乱石堆中找去。果然，他在石堆间，发现一个口狭腹宽的低矮洞穴，可供两人藏身。

小天辛苦地抱着小仙爬进洞穴，洞高只容许小天盘膝而坐。

他轻轻放下小仙之后，小天借着洞口斜照的光线，细细打量全洞，只见洞里散置着一堆枯枝，上面有许多蓝色闪闪的细小蛇蛋，小天厌恶地将枯枝拖出洞门，扫落蛇蛋，才将小仙移进洞里。

只是这么一点点工作，几乎耗尽小天的体力，他只觉得全身的骨头，都快分解般拆散开来。

此时，他真希望能好好地睡上一觉，但是，重伤的小仙，还等着他的救治。

小天黯青僵硬的脸上，好不容易挤出一个像样的苦笑。

他声音沙哑地喃喃道：“惨！有够惨！没想到我古小天竟然有这么凄惨的一天，人力果真难以和天意抗衡？”

他呻吟似的微笑一声，轻轻解开小仙的衣服，露出金光闪闪的金蛇背心，这次小天心里早有准备地长吸口气，定神解开小仙的背心。

登时，一件水蓝色绣工精致的肚兜，映入小天的眼里。

所谓一回生，二回熟，有过上次白鹤村的经验，小天毫不紧张的隔着肚兜，检视小仙的伤势，

可是这次，肚兜以外的地方，却不见伤痕，小天只得硬起头皮，伸出手轻轻抚按着小仙的身上。

小天暗自喃喃道：“老天明监，这可不是我吃豆腐……”

伸手在小仙身上大致摸索一遍之后，小天放心地松口气，总算没被他摸到骨折的现象。

至少，小仙的伤势，不如他所担心那般严重。

安心之余，小天不禁楞楞地看着小仙，自言自语道：“总算没生命的危险，可是，……伤在哪里，真让人……”

小人无奈地叹口气，再次动手，这回，解开的是小仙那件漂亮的水蓝肚兜儿。

他的心脏加速剧烈跳动，额头和手心直冒冷汗，仿佛面对生平罕遇的强敌，即将屡开一场殊死之斗。

这个强敌，正是他自己。

但是，他毫无保证，能否把持住自己，战胜这个强敌。

## 第二十七章 怪鳗

蛇洞内，一片沉寂，静得只闻两个人的呼吸及心脏跳动声，微弱的是小仙，急促的是小天。

小天默默地凝视着昏迷不醒，上身仅穿肚兜的小仙，迟迟地无法为她脱下肚兜查看伤势。

他简直难以想象，当自己面对这坦荡裸程、玉体横陈的少女时，将是怎生个局面？尤其，这少女是数月来与他朝夕相处，情同手足，且共过生死，平日称兄道弟的哥们儿，到真相大白，彼此男女授受不亲，今后势必保持距离以策安全，只怕不可能再毫无顾忌地打打闹闹处之泰然了！

那真他姥姥的多尴尬，多别扭，非把人活活憋死。

不过，那是以后的事，可以见机行事，或顺其自然发展，现在尚不必操心，反正，他姥姥的，船到桥头自然直嘛！值得担心的是眼前，担拙心的是他自己。

他实在不敢保证，见了这位兄弟现出原形，是否能非礼勿视，无动于衷。当作没有看见。

不行呀！不看怎知伤在哪儿？

可是，看了后万一把持不住-----。

任何事不怕一万，就怕万一，他能向自己绝对保证吗？

就算对天发誓，人格保证，信用保证，甚至找两家担保，也不见得能够绝对安全万无一失。

因为，他毕竟是血气方刚的少年家，正值少伴十五、十六时，对异性充满好奇与爱慕的青春啊！

眼前如果不是小仙，而是任何别的少女，小天确信自己能做到无动于衷，甚至不屑一顾。

但是，对小仙他却毫无把握，真能做到井水不犯河水。

小仙呀，小仙，谁教你平时那么刁钻又可爱。

当小天想到，等小仙醒转进来时，发现她扮男装的秘密已不存在，而且.....甚至.....那该有多糗呀！

想到这里，小天几乎忍不住笑了起来。

但他马上极力忍住，自责道：“他姥姥的，我古小天怎能趁人之危，尤其是对小仙。”

拍拍脑门，小天急忙收敛心神，决心为小仙查看伤势再说！

眼看小仙的气息愈来愈微弱，已是刻不容缓，若不尽快查明伤势施救，恐怕就来不及了。

于是，小天大不再犹豫，也顾不得小仙苏醒后的兴师问罪，立即为她检查伤势。

哪知要为小仙解开肚兜时，才知这这意儿脱起来挺麻烦的，简直像瞎子摸象，不知哪边是头，哪边是尾。

哎！查某就是麻烦，穿这意儿干吗？有心考人嘛！

小天愈急，愈是手忙脚乱，费了九牛二虎之力，好不容易才把肚兜解开，忙得他已是满头大汗。

现在，呈现在他眼前的小仙，已不在是蓬头垢面，丐衣百结，邋邋遢遢的小叫化，而是如同一朵含苞欲放的花蕾，赤裸的少女胴体。

昏迷中的小仙，仿佛未经铸炼雕琢的浑金璞玉，毫无浮华矫饰之态，就像一个熟睡的婴儿，让人对她只有怜爱，绝不会产生邪念。

当然，这是对小天而言，万一遇上色狼，不想饱餐一顿才怪！

尽管小仙才十五岁，刚发育完全，但由于她生性好动，身材倒是有模有样，充分显示少女的玲珑细致、婀娜多姿，较之丰满成熟的女胴体更有看头，也别有一番情趣，尤其那一身细腻肌肤，白里透红，更是娇妩已极。

看在小天眼里，真无异是出自名家，精雕细琢的艺术精品，上帝的杰作。

他简直不敢相信，眼前躺着的昏迷少女，竟然就是他的兄弟玉小仙。

虽然在白鹤村，小仙受伤时，小天已发现她是女扮男装，当时只是觉得有趣而已，想不到此刻见到的却是个足以令他看得目瞪口呆，为之震撼的少女赤裸胴体。

心脏加速跳动，冷汗直冒，全身都在发热，如同置身火热之中，使他感到一阵晕眩和心悸。

在长安大闹迎春阁，小天生平第一次见到不穿衣服的女人，开了次洋腥荤，也算大开眼界，欣赏了一场裸奔，确实很新鲜有趣，但跟此刻的感受，却大不相同。

此刻，小天对小仙的胴体，突然有种想用手去触摸的冲动，那不是欲念，而是发自内心的爱慕和好奇，使他那么渴望地想接近她。

小天伸出手时，就像要去触摸一头正在打盹随时会被惊醒的猛虎，以致不由自主的颤抖着。

他紧张地呼吸急促，心脏加速剧烈跳动，手心直冒冷汗-----。

当他一寸一分地，接近小仙裸露的酥胸，那隆起小馒头似的少女乳峰时，那颗心几乎从口中跳出来。

就在这一瞬间，小天猛然从迷乱中清醒，霍地将手缩回，狠狠朝自己脸上打了一耳光，自责道：“他姥姥的，我是怎么啦，当真趁人之危呀！”

一下不够，他再茧重连打两下，如醒醐灌顶，使自己完全清醒过来。

定神一看，小仙这位睡美人，仍然如酣睡中的婴儿，但脸色苍白，气息已经愈来愈衰弱。

小天当下一惊，哪敢怠慢，急忙仔细查看她伤势。

怪哉！她全身竟然看不出何处受伤！

不消说，小仙必然受了内伤，而且相当严重，否则她不至昏迷不醒。

想到这里，小天顿时收敛心神，以便借本身深厚内功，运功为她疗伤。

运功疗伤最忌受干扰，通常需要有武功高强的人护法，以防万一，但此时此地，上哪里去找这么个人。

即使能找到，为了保守小仙的不可告人之秘，也有所不便。

好在这里是风雷潭，代表死亡和神秘的地区，不致有人敢留贸然闯入吧！

于是，小天当机立断，盘坐在小仙身边，将一身功力运贯双掌，掌心紧贴她气海、丹田两处大穴，把功力缓缓输送到对方体内。

三天后，日出时分。

小天正宝相庄严地在蛇洞内，盘膝打坐，闭目调息，初升的旭门，斜斜投射于洞中，照在小天肃穆沉静的脸上，仿佛为他戴上一副金黄色的面具。

小仙面色红润，气息安稳地坐在洞底，贴近石壁的里处，经过三天的

调养，她的伤势，几近痊愈。

忽然，一声入云的嘎然鹰啼，响彻整个乱石区，看来，金鹰终于耐不住性子，冒险闯入风雷潭，想要接应小天他们。

小天缓缓睁开眼睛，唇边漾起一抹温暖的微笑，洞底，小仙已经虚弱地开口：“小天，是金鹰！”

小天连忙起身探视道：“醒啦？今天觉得怎么样？”

小仙露出淡淡的笑意，略现疲乏道：“觉得自己终于又活过来了，舒服的不得了。”

小天含笑将她扶坐而起，自怀中掏出药瓶，倒了两颗大补丹递给小仙。

小仙眉头一皱，抱怨道：“又要吃药？不吃可不可以？”

小天抿着嘴，加强语气道：“不可以！”他逼着小仙吞下药丸，这才盘膝坐在小仙背后，伸掌抵在她的灵台穴上，以内力助小仙疗伤。

不到半柱香的时间，小天即收功而起，让小仙继续自行调息。

此时，天际再次传来一声悠长的鹰啸声，小天低头爬出洞口，仰天发出一声洪亮的长啸。

立刻，有两点金光闪电般射向乱石区，不一会儿，两只庞然巨大的金鹰，已经刮着狂风，停落在小天身前不远处。

小天嘻笑上前，和两只金鹰打招呼，一边问道：“大家夥，你们怎么没有听话在外面等？这样子闯进来，万一刚好碰上阵式发动，你们不就惨了！”

不管金鹰是否听得懂，至少，它们扑翅啼鸣的样子，看起来就好像知道小天在说些什么。”

突然，小仙自洞口狭缝探出头来，对着金鹰大声招呼：“嗨！你好。”和她感情较深的雌鹰，马上跳到洞内，对她撒起娇来。

可惜，小仙倚坐的山洞，入口处只容得下金鹰的尖嘴，雌鹰伸长脖子，就是无法探进洞内。

小仙被金鹰左右瞄着洞口，不得其门而人的憨然表情，逗得咯咯百笑，她干脆爬出洞来，和金鹰亲热个够。

小天却微皱眉头道：“小仙，你还没完全恢复，怎么跑出来了？快回洞里休息。”

小仙对他扮个鬼脸，不依道：“我不要，你已经关了我两天，我才不要当你的囚犯，要进去，你自己进去。”

小天古怪的一笑，身形一闪，只一踏步，便已经诡异地出现在小仙身边，他右臂急探，包裹着纱布的手掌，带起一抹白影，倏然紧紧搂住小仙的柳腰，强便地将她拖向蛇洞入口。

小仙既恼怒又不依，生气地哇哇大叫。

她在小天臂下，挣命扭动挣扎，就是挣不开小天有力的臂膀，她情急之下，只有抡起虚软无力的小拳头，胡乱捶着小天的手臂。

突然，小天吃痛地闷哼一声，原来是小仙正巧一拳捶在他裹着绷布的手指。

小仙猛然想起小天的伤势，悚然住手，她好生抱歉地停止挣扎，乖乖地让小天将她抱进蛇洞里休息。

这就是小天高明的地方，他算准小仙一定会顾忌他的伤势，所以故意用受伤的有手擒人，使得小仙在不知不觉中受制于他。

光看这一点小小的计谋，便可让小仙入彀而不自知，就知道，小天对

于小仙的心性，揣摸得何等透彻。

两只金鹰，有些茫然地相视对望，对于小天他们二人之间的动作，似乎有很深的迷惑和不解。

它们只有憨然眨动着金褐色，温柔明亮的大眼睛，倾着头，目送两人消失在狭缝洞口。

在小天精湛医术和细心照料下，不出两天，小仙再次恢复生龙活虎般的健康身体，便是小天自己曾受创颇重的手指，如今为着是不留疤痕，豁然痊愈。

好动的小仙，被迫修养多日之后，早就憋满一肚子闷气，无处可发，一等小天宣布放人，她就迫不及待冲出洞外，对着蓝蓝的天空，兴奋地仰天长啸，一泄连日来憋受的鸟气。

小天呵笑着旁观小仙长啸连绵，不禁也意气风发，发啸相和。两人的长啸声，震得乱石区内，万石齐动，瑟瑟乱抖，就连天地，仿佛也在两人的啸声中，微微抖缩，为之黯淡。

原本栖息在不远处的金鹰，终于耐不住两人内力充沛的长啸，忙不迭振翅冲霄而起，逃到天上去避难。

良久之后，两人歇住啸声，不可一世地挥手，冲向洪水阵内，两只金鹰，如影随形，由天上跟着两人奔腾闪掠的身形，飞向风雷潭中心，

算准时间，小天他们带着金鹰，轻松容易地闯过洪水阵，进入一处全是入云石柱的石柱阵内。

凭着小仙那本万用宝鉴，两人再次轻易通过这座困仙林，终于到达风雷潭心脏地带，亦是风雷潭这座方圆十里，自然天成旷古奇阵的阵眼所在。

哇！好水呀！”

小仙面对眼前的景色，不禁讶意的土话不断，衷心的赞美着。

风雷潭阵眼所在，竟是一处辽阔的大平原，平原四周，被耸立参天的石林，团团环绕。

平原上，长满翠绿油亮，不知名的小草，宛若一张绿色地毯，覆盖着平原，每当轻风微拂，更有股淡雅的清香，隐约飘浮于风中。

小天不禁深深吸口凉沁芳香的空气，陶醉在这个宁静安详，与世无争的世界里。

他喃喃道：“他姥姥的，真看不出外表充满凶险和狰狞的风雷潭，竟有如此平静安详的中心。”

小仙反驳道：“你怎么知道这里就是中心？搞不好这里是另一处尚未发动的阵式，那也说不定。”

小天呵呵轻笑道：“感觉，凭感觉，你不觉得这里和前几处，我们经过的地方，有种截然不同的气氛存在。”

小仙颇有同感地叹笑道：“其实，我早就有这种感觉，呵呵！”突然，小仙指着草原中央，惊叹道：“小天，你看到那道跳动的闪光没有？”

小天肃然点头，道：“走，我们过去看看，到底是什么东西在发光。”

两人脚下微一用劲，射向闪光出现的地方。

来至近处----

“哇！”小天他们俩，不约而同再度惊叹出口，此时，两人正面对着一潭碧绿清彻的湖水。

湖不大，湖面不过数丈宽，可是深不见底，湖的深处，不知有什么东

西在游动，隐约可以看见闪动着鳞鳞的银光。

小天他们在远处所见，便是自湖心偶尔透射而出的光芒。

小仙盯着湖水，渴望道：“好想下去洗个澡喔！”

小天笑嘻嘻，正待回答，突然又是一道刺人眼目的电光一闪而逝，他忙不迭用手遮眼，大叫道：“哇噻！这是什么玩意儿？”

等闪光一过，他放下手，却看见小仙被电光照得金星满天乱飞，双眼视而不见，双手虚空瞎摸。

小天关心问：“小仙，你还好吧！眼睛怎么样？看不看得见？”

小仙茫然眨动着大眼睛，半晌之后，才摸摸小天的脸，不确定道：“有点花，不过，大概看得见。”

“大概？”小天急道：“看得见，就看得见，看不见就看不见，怎么可以大概？”

小仙伸出食指，点着小天的鼻子道：“这是鼻子！”接着指向他的眼睛，侧头道：“这是眼睛！”然后他沉思半晌，俏皮道：“你的表情-----好像很着急，根据检查结果，我看得见了。”

“去你的！”

小天被戏弄一番，瘪笑的赏了小仙屁股一大巴掌。

小仙哇然大叫，气咻咻怒道：“死小天，臭小天，你-----”

小天故意拉着她，转变话题，指着湖水道：“噫！快看，那是什么？”

小仙的注意力，果然移转，小天正得意偷笑时，他忽然不相信地揉揉眼睛，运足目力，盯着湖底惊叫：“真有东西！”

小仙眯着眼，努力看着黑黝黝的湖底，终于，她若有所视的扯着小天衣袖，大呼小叫道：“好像是人的骨头耶！”

小天此时已经看清湖底，正是一具完整的人形枯骨，枯骨四周，有着蛇般的银光在窜闪。

他断然道：“我下去看看那是啥个玩意儿！”

说着，他立刻动手宽衣解带，露出结实健壮的身体，只留下一条黑水靠，准备下水。

小仙心头突兀的一窒，一股不寻常的不安感，莫名其妙地骚动着，使她不禁皱起眉，对小天道：“小天，别下去好不好？”

小天奇怪问：“为什么？”

小仙心神不定道：“我心里觉得有些怪怪的感觉，好像有什么事不对，你别下水嘛！万一有什么事.....”

小天在心里暗笑道：“女人，真是神经质。”

表面上，他却笑嘻嘻安慰道：“小仙，你放心，我保证不会有事。”

小仙犹豫道：“可是.....”

小天截口道：“我知道啦！你一定是看到枯骨，所以心里头感到别扭，你不用担心，据我看，湖底那具枯骨，很可能就是神龙宫第六代宫主，符志文老前辈的尸骨。咱们好不容易才混到这里，总算事情有点眉目，我若不下去弄个清楚，别说我不甘心，你难道能释怀？”

他颇有信心地一笑，拍拍小仙的香肩，扑通一声，便跳入湖内，往湖心深处潜游而去。

小仙心中的不安，并没有因为小天的安慰有所稍减，反而，她的心，随着小天扑通下去，大大的跳动一下，接着心头更加郁闷难安。

于是，小仙郑重其事地解下外衣，露出金光闪闪的蛇皮背心。

她现在没有心情想到自己暴露的娇躯，她只是忧心忡忡，地看着水底的小天，更不时紧紧手中的墨竹，准备能随时下水接应小天。

蓦地-----

一道如银鞭也似的流光，诡异迅速地抽向接近湖底尸骨的小天，正当小仙心头猛然一跳，那道银鞭，就像吃人的水草般，似乎缠住小天。

奇怪的是，小天略略挣动之后，不但没有躲开，反如扑火的飞蛾般，自动投向那道银光，任银光将他裹牢。

小仙大大的骇然，想也没想，扑通跳进湖里，身形有若脱弦急箭，追着被银光拖入湖底的小天。

她同时猛的抖手，以内力催发墨竹，射向小天四周那道银光。

银冷的闪光，被小仙的墨竹当头一击，痛苦地扭曲一下，便抛开小天，蹿入湖底一处墨墨难测的暗处，失去踪影。

小仙顾不得多加追击，急忙游向失去知觉，正沉落湖底的小天，将他一把抱住，双脚往一块突岩上，猛力一蹬，带着小天一起冲向湖面。

哗啦巨响，小仙破水而出，她抱着昏迷的小天，人在空中一扭纤腰，便已轻巧地飞身停落在碧草如茵的草原上。

小仙放下小天之后，一撩湿乱纠结的长发，紧张地低头检查小天，这才发现，在小天赤裸结实的男上，赫然现出一道道电殛的痕迹。

而此时，小天早就陷入休克的状态，呼吸和心跳，全都已经停止。

小仙有些忙乱地将手放在小天胸口心脏部位，用力的捶击着，她犹自带泪的呼喊道：“小天，你别死呀！小天，醒来，呀！求你快点醒来呀！”

小仙不停地重复着急救的动作，但是，小天依然面呈死灰，毫无反应。

小仙呜咽着，不自觉地抬手抹去簌簌而落的眼泪，她首次有种茫然不知如何是好的心慌意乱，使她的行动，连事的有些僵硬无力。

终于，小仙忍不住放声大哭，用力的推着、摇着小天，突然，她灵光一闪，想起小天曾经对她提过另一项更有效的急救方式-----渡气。

此时，性命攸关之际，小仙再也顾不得什么男女授受不亲的规矩，她急忙撬开小天紧闭的牙关，俯下身，心跳加速地送上小口，口对口渡气给小天。

小仙一次又一次地将空气吹进小天的肺部里，帮助小天呼吸，不知经过多么久的时间，小天仍是没有反应，使得小仙在泪与汗洒之下，绝望无助地不断反复着为小天渡气。

其实，早在小仙开始为小天渡气没多久，小天就已经恢复意识，但是，当他悠悠转醒时，鼻中赫然闻到一抹属于小仙的幽香，然后就感觉到小仙那张冰凉柔软，甜如蜜汁的滑嫩小嘴，正轻轻贴吻在自己唇上。

一种比电殛更强烈的感受，冲激震撼着小天的知觉，使得刚刚醒过来的他，不禁想再次昏睡于这股喜悦所带来的晕眩里。

为了想要仔细体会伊人消魂的香吻，更因为不愿打破这份喜悦，使小仙感到尴尬，小天索性装到底，让小仙诱人的红唇，不断落在自己的唇上。

突然，不知怎么回事，两人的舌尖，凭般不经意，不小心轻轻相触，刹时，一股足以燎原的火热，自心底烧向两人嫩颊。

小天浑然忘我的倒吸口气，不自觉地双臂用力一揽，将小仙紧紧抱在胸前重重的堵住她的小嘴，深深的、陶然的、忘我的吸吮着。

他的唇，坚决但温柔的缠绵在小仙的红唇上，小仙本能地想要躲开这份掠夺，当她咿哦的想开口抗拒，小天滑腻的灵舌趁隙钻入她的口中，使得小仙仅存的一线清明意志，随风四散。

她整个身躯软乏无力的跌俯在小天胸前，坠入一个令人意乱情迷的感官世界。

哇！世界末日啦！

天地已被相拥的人儿遗忘，宇宙似乎为之停止转动。

不知何时，小天已翻身过来，将小仙压在自己矫健的身躯下面，他像个贪吃的小孩，终于找到自己寻觅已久的粮食，尽情地掠取那份比蜜还甜，比云还软的柔情。

经过一段足以令天下所有的高手都愧叹弗如的闭气时间，小天才有些不舍地放开几乎透不过气来的小仙。

小仙吃力地喘息着，慧聪的大眼睛，仍是娇羞无限地微闭着，美丽的面颊，酡红如五月的凤凰，可爱的俏鼻洼儿，已然微微见汗，鼻翼儿也逗人地微然张合促喘……

小天傲视著眼前的伊人，似痴了般，圆睁着两眼，眨也不眨，目不稍瞬地凝视着小仙，仿佛害怕自己一眨眼，眼前的一切就会消失无痕。

呵！他是痴了，他也傻了，他更醉了。

还有什么比自死神手中逃脱醒转后，发现自己竟已深陷情网，不能自拔，不愿自拔来的令人刻骨铭心。

问世间，情为何物？直教生死两相许啊！

像一朵含苞的蓓蕾，在春风之中悄然绽放，象娇艳的蝴蝶儿停落扑翅，小仙的眼帘轻轻喻然闪动，那两排细密弯长的睫毛，亦如仙女挥着的彩霓般，缓缓地舒展，舒展-----

多么清彻明亮、慧聪深邃、水汪汪的大眼睛呀！

此时，有着一抹情窦初开的欣然和迷茫，楞楞地瞪视着那双温柔与刚毅同存的眼神，默默的，四目之中，两情正无声地交流-----

“你什么时候知道的？”

“在白鹤村，你受伤那次。”“你-----干嘛欺负我……”

“我……我没有呀！”

“还说没有，你刚刚-----”

“刚刚？喔，刚刚----怎么啦？”

“你讨厌啦！”“不会呀！我觉得自己很好嘛！”

“你-----”

小仙气苦地猝然动手。

小天连忙抓住小仙捶来的粉拳，顺使用力将她拉进怀里，一把抱得紧紧的，凑上唇，以最醉人的方法，阻止小仙娇嗔的发哆。

于是，又是一段良久的静默，连最轻的喘息声，都寂然而止。

蓦地-----

数声尖锐凄厉的鹰啸，将小天两人自旖旎的飘浮之中，唤回魂来。

小仙娇滴滴地将一颗螭首，深深埋在小天胸前，含羞带怯，我见犹怜的样子，丝毫没有平日粗旷、蛮悍的野气。

她紧闭着双眸，不好意思抬起头来，一股属于男性才有的体息，悄悄钻入她的鼻中，使她堪堪平静的心，不禁再次加速，怦怦乱跳。

小天却在金鹰怒鸣时，收回心魂，转头看向湖面。

只见两只金鹰竟疯狂也似地轮流扑击着湖面，它们金光闪烁的身躯，正好和浮出水面，猛掀狂浪的银亮光芒，成为强烈的对比，但是，金光和银芒却有着相同的夺目异彩。

小天半天不见小仙有所动静，只得俯首在小仙耳畔，轻声道：“小仙，你快看，湖里的怪物出现了。”

“怪物？”小仙总算拾回思想，重新记起身在何处，她连忙自小天的怀里探头看着湖面，讶然问：“小天，那到底是啥玩意儿，居然连你都躲不开，差点翘辫子呢！”

小天摇头苦笑道：“老实说，我也没看清楚那是什么东西，方才在水里，我见有闪光袭来，便想游开，可是，那道银色的闪光，竟然发出一道带电的怪异吸力。我一时猝不及防，就被电昏了，以后的事，就全不知道，直到你将我救醒”

小仙记起前帐生气地推开小天，以指点着他的胸膛，兴师问罪道：“对了，你是什么时候醒的？你怎么可以故意装昏？”

小天顾左右而言他，故意打岔道：“你看，那家夥跳起来啦！”

小仙连忙转过头，正好看见一条宽约三、四寸，五尺余长的巨型银鳗，哗啦白水中腾空而起，带着啪嗒、啪嗒电光流窜的声音，以尾巴扫向空中雌金鹰。

小仙心急大叫：“小心！”

小天连忙屈指运功弹出一指禅，快如闪电的指劲，带着足以洞穿金石之猛猛之势，呼啸着击中银鳗。

但是，就在一指禅奏功的同时，巨大银鳗的尾巴，不蚀本地扫中雌鹰左翅。

“呱！”

“哗啦！”

鹰坠鳗沉，是个两败俱伤的场面。

小仙见金鹰自半空跌向水面，大喝一声，人如流星串用空，骤闪即逝，冲入金鹰急速坠落的庞然身躯之下。

蓦然，一声入云的悠扬风啸，起自金鹰腹底，正是小仙的长啸，她莲足蹬向水面，连人带鹰，点着湖水，笔直地扶摇而上，直入云霄。

小天早就紧随而至，但他机警地守候于湖畔，深怕银鳗在水底作怪，直到他看见小仙顶着大她数倍的雌金鹰飞升入空，才露出一抹释意的微笑。

他瞄着湖面，此时湖底寂寂，已不见银鳗闪亮的身影，看样子，银鳗是受创后，躲进湖心暗处。

于是，小天颇为得意，自言自语道：“哼，少爷我可不好欺负，这下你知道我的厉害了吧！”

小仙将金鹰托放在草地上，空中，雄鹰凄凄嘎然悲鸣，它一见小仙落地，已然倏地敛翅俯冲，停在雌鹰身旁，不住地用自己的大脑袋磨蹭雌鹰的头颅。

小天走上前，拍拍雄鹰安慰道：“大家夥，有我在，你不用担心你老婆有问题。”

不待金鹰有所反应，他已经蹲下身对着雌鹰，探探摸摸，煞有模样地诊视起雌金鹰。

小仙关心地陪在一旁，看着小天检查金鹰的伤势。

突然，她敏感地发现，小天此刻正赤身裸体在自己眼前，忽上忽下，忽左忽右的移动，而自己也穿着一件背心，肌肤毕露地呆坐一旁，这个样子，成何体统？

她没有来由的面红耳熟，连忙起身，跑向丢弃的衣服堆边，找到自己的上衣，急急穿好。这才无限娇羞地拿揍着小天的衣物，走向金鹰身旁。

小天正巧回头，想找装药的瓶瓶罐罐，他瞥见小仙抱着自己的衣物，顿时想起自己裸露的德性，不由得有些尴尬，他干笑一下，自小仙手中接过衣服，随便地将长衫披在身上，便弯腰取出药瓶，倒了一颗不小的药丸，喂给雌鹰服下。

他高兴地宣布道：“好了，没问题啦！”同时伸出手，安慰地拍拍两只金鹰。

小仙奇道：“噫？你连老鹰的内伤都会医？”

小天呵呵笑道：“清菜(随便)啦！小家夥主要是受到银鳗的电殛才有负伤，还好，我及时赏给银鳗一指，所以，它伤的不算太严重，只要随时吃颗大补丹什么的，大概就没问题。”

“大概？”小仙不以为然说道：“你还真能混，那你刚才看了半天，到底在检查什么？”

小天双手一摊，皮皮道：“做样子嘛！好让你和大家夥放心。”

小仙啐碎他一口，小天嘻嘻一笑，耸耸肩，长衫忽然滑落，小天连忙一把抓住衣领，重新将衣服披回肩上。

小仙别扭道：“喂，你干嘛不把衣服穿好？”

小天贼笑道：“穿好？为什么要穿好？反正待会儿还得下水，穿上又要脱，那有多麻烦，再说……该看的都被你看看去了，还有什么好遮拦。”

小仙闻言，顿时面赤如醉，娇脸上倏地染上一抹嫣红，她羞嗔不依地飞起一脚，踹向逃窜的小天，当然，这只是无可奈何做做样子，以掩饰自己的尴尬，自然是踹不中小天。

小天在哈哈大笑中，潇洒地回身闪避，却又倏然回到小仙眼前，逗弄着发哆的小仙。

小仙又气又羞，只好抡起粉拳，到处追打小天，那样子，就像两人初识时，常有的追逐嬉戏，但是，同样的动作，不同的感情。

此时，两人如此的追逐，彼此心中，都有着一股异常的亲腻和甜蜜。

两人之间，若还有什么不自然和距离，也都在这一番忘情的追逐笑闹之中，消失怠尽。

终于，小仙追累了，她只好跺跺脚放弃和小天比轻功，径自找块地方，坐下来休息。

小天脸不红、气不喘，逍遥自在地荡着长衫走向小仙，大刺刺地落坐在小仙身边，小仙还是忍不住，恨恨地捶了小天肩头一拳才甘心。

小天故意呲牙咧嘴，大方地接受这一拳，毕竟，他已经吃了小仙不少甜头，若不偶尔摆摆低姿态，如何能在来日方长里，骗到些享受。

小仙消气之后，却又担心问：“你真的还要下去湖里吗？”

小天正经道：“那当然。咱们的目的尚未达到，不下去怎么行。”

小仙忧心忡忡道：“可是，湖底的怪物怎么办？你的金刚护体神功不管用呐！”

小天有些泄气地摇摇头，骂道：“他姥姥的，这种紧要关头，百无一失的法宝居然不管用，这出戏还有什么好唱，简直是存心要我出洋相嘛！”

小仙无辜地耸耸肩，看着小天落人沉思中，她不得不陪着一块动脑筋。

半晌，两人同时拍腿大叫：“耶，有啦！”

小天嘿嘿笑问：“几个月啦？孩子的爹是谁？”

小仙心一狠，厚起脸皮回嘴道：“除了你还有谁，你还好意思问。”

小天哇噻大叫一声，瞪大眼，故作惊讶地看着小仙，其实，他心里已经闪过数十回，足以令湖水为之热干，那种火辣辣的限制级答案，只是，他怕一出口，会把小仙吓得一辈子不肯嫁他，所以，只好将到口的话硬吞回肚子里，找了句最不伤大雅的回话，高呼道：“不是我，我是无辜的。”

小仙已然抿着嘴，不依地啐道：“你有完没完，怎么老是将一些不正经的话？”

小天低声咕哝道：“我讲的才正经呢！”

小仙杏眼一瞪，泼辣道：“你到底在说什么？”

“没有呀！”小天故作无辜地眨眨眼睛，一脸正经道：“我没有说什么呀！”

小仙虽然不信，但是又不很确定，只有怀疑地打量着小天；小天嘿嘿一笑，扯开话题问：“你刚才想到什么主意？”

这一招，再次成功地转移小仙的注意力，或者，小仙原本就不想追究八！

她顺着小天的话尾，反问道：“你呢？你有什么好主意？”

小天瘪声笑道：“只要是鱼，总离不开水，咱们想法子把它弄上岸，我看它还有啥个皮调可耍！”

小仙笑道：“我的主意差不多，咱们想办法将银鳢钓上来，你就可以安全地到湖底探险啦？”

“噢！但是要如何钓法？”

小天故意不以为然地反问小仙。

小仙不甘示弱，立刻反问：“你又有什么方法，可以将它弄上岸？”

小天嘿嘿笑道：“只要你承认没办法可想，我就告诉你。”

小仙死硬道：“谁说我没办法可想？”

“哦！”

小天眉毛挑得老高，等着小仙的下文。

小仙眼珠子一转，贼道：“我是还没有想办法。”

小天不经意地揉揉鼻子，闲闲道：“那你就快想，我可以等。”

小仙斜睨他一眼，干脆往草地上一躺，懒懒道：“既然你已经有办法，我何必浪费精神去想，这种脱裤子放屁的事，本小爷不屑为之。”

小天糗道：“是呀！脱裤子这档事，若让娘们儿来做，是不怎么雅观，就算你想脱，我还不许你脱呢！”

“臭小天！”

小仙气呼呼地翻坐而起，但是小天早就已经逃出丈外之余，正兀自得意的呵呵大笑不已。

湖畔，落日时分。

夕阳在西方留下燃烧般的绚烂，更让这抹火红，跳跃在粼粼湖面，便是连绿色的草原，都染着成熟似的温暖霞光。

小天端做于湖畔，他手中赫然持着一捆粗若拇指，长约三十丈的老山

藤，面色凝重地瞪视湖面。

湖面，小仙右手持着墨竹，正不断来回地闪掠奔腾，只见小仙的奔走游掠，划出一道道美丽的波痕。

两只金鹰，更是配合小仙的扑腾飞纵，不时，自天空俯冲而下，探爪抓击水面，掀起朵朵白色的浪花。

可是，直到夕阳落下，夜幕笼罩大地，小仙和金鹰累得瘫坐于地喘着大气，都没有引出湖底的银鳗。

小仙疲乏而泄气道：“什么嘛！咱们累得要死不活，都没见着银鳗的影子，根本就是白忙活，就算现在大怪鳗自己跳出来，咱们也没力气收拾它。”

小天揉揉站得发酸的两脚，糗大道：“原来，又有个不是普通笨的呆子，出了一个很馊很馊的主意。”

小仙倪眼道：“就是嘛！知道就好。”

小天漫不经心地嘿嘿干笑，他的脑子早就转向如何开对付银鳗，根本无暇理会小仙的抱怨。

小仙瞪瞪眼，见小天不理睬她，只好无聊地盯着水面看，此时夜风怡人，吹来阵阵令人神清气爽的芳香，同时吹皱一池湖水。

小仙突然哎呀惊喜的抚掌大叫，将沉思中的小天吓了一跳，小天惑然看着她，不解问：“你怎么啦？”

小仙呵呵笑道：“笨呐，真是有够笨，咱们不是有本万用宝鉴吗？”

小天仍然没想通，怀疑问：“是又如何？难道宝鉴里面有教人如何捉大怪鳗？”

小仙得意道：“所以说，你是比我笨，大怪鳗躲在水里不出来，咱们就用水底雷将它炸出来。”

小天皱眉道：“这和万用宝鉴扯得上啥关系？”

小仙嘿嘿解释道：“当然有关，要炸大怪鳗所需的水底雷，制造方法在宝鉴里有详细的记载呀！咱们可以依样画葫芦，造几颗水底雷，请大怪鳗享受，说不定，这一炸就将它炸死，我们也不用多费手脚将它弄上岸。”

小天总算明白小仙在想什么，他仍然不很热衷道：“可是，做水底雷所需的火药呢？难不成，你想连夜赶出风雷潭，买制造材料？”

小仙责备似地瞪他一眼，数落道：“说你笨，你还不承认，如果没有制造材料，我跟你讲什么，不全是废话，告诉你，我身上，什么都缺，就是不缺火药。”

她小手往身上麻袋一探一翻，摊开手心，露出一大堆腊丸，对小天谑道：“瞧见没？这就是本少……不，本姑娘的法宝，保证不会像你的一样，临场失效！”

她是在嘲笑小天，护体神功不管用的事。

小天颇为皮厚道：“马有失蹄，人有错手，吃烧饼哪有不掉芝麻，吃饭哪有不掉饭米粒，人若不偶尔失误一次，不就变成神-----经病！”

小仙哼笑道：“你的脸皮，的确不是普通的厚。”

小天呵呵自嘲道：“是呀！你不是常说，我的脸皮比少林寺的大钟还厚，怎么？不记得吗？”

小仙皱着鼻子，笑骂道：“真受不了你。”

小天不以为忤地呵呵轻笑道：“反正，受不了也不只是这一回，不稀奇啦！”

他催着小仙取出万用宝鉴，两人头靠头，对坐地研究着水底雷的制造方法。

由于小仙有制造震天雷的经验，因此对有关制造水底雷的记载，记起来驾轻就熟，于是她仔细地解释给小天听。

两人在明了制造程序后，兴致勃勃地打开腊丸，倾出火药，开始动手制造水底雷。

不觉的，黑夜一分一秒地渡过。

天亮时分，小天和小仙俩，终于抬起头，伸着疲惫的懒腰，在他们身旁的地上，搁着三个以瓷瓶应急，连夜赶工制造的土制水底雷。

小仙揉揉酸涩的眼睛，提议道：“咱们先休息休息好不好？我快累死啦！”

小天慵懒道：“为什么不好，反正大怪鲤鳗在水中，也不会跑掉。”

于是两人相视呵呵一笑，咚然就地躺下，不知不觉，在芬芳的草地上，沉沉睡去。

小天一觉醒来，发现小仙不知何时已滚入他的怀中，正枕着他的手臂，睡得非常香甜安稳。

他吃吃一笑，轻轻挪动手臂，将小仙搂得更近。

小仙在梦中，发出咿唔的满足声，翻个身，将自己的身子，藏在小天高大结实的身体里，寻求更有安全感的睡姿。

小天不禁有些心跳加速，他轻轻的将自己的下巴，搁在小仙的头顶上，嗅着怀里伊人的幽香，再次沉稳地入睡。

迷糊中，小天敏感地感觉到怀中人在挣动，他立刻惊醒过来，原来是小仙熟睡中，觉得太热，便像踢被子般，挣开小天的拥抱，翻身睡在另一边。

小天看得又爱又怜，不由得半撑起身子，痴痴地凝望着睡态安详的小仙。

不知经过多久，小天顿然惊觉日头渐猛，太阳的威力，越来越热，他干脆扯下披在身上的长衫，高举着为小仙遮阳纳凉，让小仙睡得更加舒适。

午时一过，太阳逐渐西移，小天若无其事地收回衣服，轻轻推动小仙，将她唤醒。

小仙挺坐而起，楞了一楞，才伸臂扭身，打个大大的哈欠。

她抱歉道：“对不起，小天，我不是故意睡过头的，平常我总是很警觉，今天不知道怎么回事，睡得跟小猪一样。”

小天微笑道：“没关系，大概是昨天太累，我也刚醒没多久。”

小仙眨眼甩头，好半晌脑筋终于真正清醒，恢复正常的活转。

她踱来湖畔，略略抄扎清洗一番，神采奕奕地回头道：“好吧，咱们开始行动如何？”

小天兴奋的搓搓手，像一个准备好恶作剧的顽皮孩子，他拾起昨夜辛苦一晚的成果，土制水底雷，快步走近湖边。

他等不及想瞧瞧自己的辛苦，到底有多大的震撼。

小仙更是两眼放光以最兴高采烈的神情，注视着小天点燃水底雷的引信，扑通一声，小天已将水底雷抛进湖中。

他们两人对候立湖畔的两只金鹰吆喝一声，立即逃命似地冲出老远，金鹰也扑着翅膀，飞上天空。

可是，四周一片寂然，沉入湖底的水底雷，根本毫无动静。

许久，小天他们小心探出头瞄向湖畔，小天不禁有些泄气道：“这就是你的品质保证？不比我强到哪里嘛！”

小仙搔搔头，嘿嘿干咳两声，瘪笑道：“未经测试的产品，难免有些瑕疵，正常，这是正常。”

小天盘坐于地，故意斜睨着小仙，一副你也不过如此的眼神。

小仙假装没看见小天若有所指的目光，径自拿着另外一颗水底雷。走向湖边，诚心正意祝祷道：“水底雷！拜托你一定得爆炸，千万别再让我丢脸，拜托，拜托！”

千拜托、万拜托之后，小仙这才燃起火折子，点着引信，嘶嘶火花四溅，小仙看着差不多的时候，才将水底雷丢进湖中。

她不死心地盯着小小瓷瓶往湖心沉落，突然-----

轰然巨响，小天首先抛下的水底雷，此刻才在水底爆炸。

哗啦、轰！正当第一次爆炸，炸起一道三丈余高的长柱时，第二颗水底雷紧接着爆炸。

刹时，地动山摇，水柱奔若狂涛，汹涌的罩向小仙。

小天忡然大惊，身形猝闪，飞身扑向小仙，当他在空中幻出模糊的身影，尚未消失时，他已经拉着小仙，抢出十丈之后俯卧于地。

平静的湖面，随着另一次爆炸，再次喷起一道高达十余丈的白色水柱，有若海啸般，来势汹汹，轰然扑落。

哗啦啦的水柱，宛若倒泄的瀑布，夹以撕天裂地的巨力，盖向十丈之外的两人。

“哎哟？妈妈咪呀！”“我的天呀，好痛！”

白花花的巨浪，压得小天他们二人，哀哀叫痛，便在此时，一道耀目的银光，透过水幕，直射湿湿漉漉的两人。

小天连忙拉着小仙，大喝一声，冲出呼啸的水柱浪花。

离开水幕，银光更盛，小天眯着眼，看到银鳗，果然腾空而起，翻覆扭摆，一道道刺眼的光线，便从银鳗身上，闪烁射出

银鳗在空中一阵翻腾挣扎之后，随着水柱的消散，直往湖中落去，小天一见，大叫道：“小仙，快拿藤蔓！”

他在空中硬生生一顿，将小仙往搁着山藤的草地方向，推送而出。

他自己便凌空大喝，猛然振臂扭腰，而脚虚空连蹬，自不可能的角度，以不可能的方法，射向落水的银鳗。

银鳗见空有人袭来，毫不客气地朝来人扫上一记尾巴功。

小天等的便是此刻，便见银鳗巨尾甫扬，露出腹部空门，立即吸气陡然下坠，两掌同时运足十二成掌力，猛然狂挥而出。

呼啸的掌劲，宛若厉魄的哭号，带着凄厉的劲风破空声，澎湃地斩向银鳗。

银鳗骤觉不对，扫出的尾部，如波浪般一颤一扭，银色的身子，倏然斜飞避出三尺之外。

但是，小天的掌劲是全力而发，其势之急、之快，密度之大，普天之下，大概还无人能独力接下。

饶是银鳗为千年异种，仍然逃不过小天倾力的一击，于是，空中传来砰砰的掌劲击物声。

银鳗连中数掌，被小天打的再次喷高十余丈。

小仙适时手持山藤，咻然挥扫而出，山藤似有灵性般，笔直追向银鳗，呼的环绕缠转，将凌空的银鳗捆个正着。

小仙一袭得手，双掌用劲扯动藤蔓，将银鳗拖离湖面上空。

此时，突然银光大盛，啪喳之声连响，捆着银鳗身上的山藤，竟被银鳗所发出的电光焚毁。

挣脱束缚的银鳗，登时凶性大发，掀着森森白牙，自空中扭身噬向小仙。

小天因为方才运掌的后挫力，跌落湖里，此时他见小仙有难，连忙自水中冲起，扑向银鳗。

他探手往左腕摸去，想掣出匕首对付大怪鳗，但是他一摸落空，这才想起泣血金匕在昨夜已经解下，交给小仙，此刻正搁在草地另一处，兀自闪动锐利的寒芒。

小天暗叫一声：“糟糕！”不管三七二十一，右掌左指，斩雷掌和一指禅倏然齐发，汇集着劈向追击小仙的银鳗。

“砰！”然巨响，银鳗电射的身形，被小天击落于地，使得小仙逃过一劫。

小天急忙吼道：“小仙，快拿匕首！”

落地的银鳗，电光闪闪地滚了几滚，它所经之处的碧草，顿成黑灰，全被银鳗身上足以致命的电光烧毁。

就在小仙扑身抢拾泣血金匕的同时，银鳗怒极发出一声超高音波的尖锐叫声，那叫声是小天他们从未听过，仿佛不属于人间所有的诡异奇声。

俯身拾起匕首的小仙，突然哇的大叫，双手掩耳，在地上痛苦的翻滚，即使是小天运足护体神功相抗，仍止不住那声尖锐的怪叫，直刺耳膜、脑门。

小天蓦然昂首，啊的长吼，他正拼命以少林绝学狮子吼和银鳗相互抗衡，地上的小仙，总算稍松口气。

她生气地爬起身，以出一声功力十足的长啸，啸声凝成宛若有形的利锥，犀利地射向银鳗。

银鳗以一敌二，叫声终于被小天他们两人联手的反抗所瓦解，它立即昂首顿尾，蹿向湖面，想要逃入水中。

小天大喝道：“哪里逃！”

他抓起地上剩余的山藤，如使长鞭般，猝然挥出，将蹿跃的银鳗打个大滚翻，重新跌落在草原上。

银鳗似乎因为离水太久，身上的光芒，已经不如先前闪亮，但是，它仍旧顽强地腾身而起，再度冲向湖面。

“死来！”

小仙不要命的迎面冲向银鳗，小天惊吼尚未出口，她的身形，突然凌空一个天滚翻，避开飞噬的银鳗，手中金匕，便在她滚翻时，倏然一闪，脱射而出。

噗的一声微响，银鳗被泣血金匕自眼穿过，钉在地上。

它不住地痛苦挣扎，但是，小仙这番乃使出吃奶的力气，射出匕首，这一钉，匕首直没握柄，没留下丝毫刃身，任银鳗如何挣扎扭动，就是无法脱身。

登时，银鳗四周的草地，一片焦黑，随着银鳗扭腾扑打的尾巴，飞灰四扬，呛人欲咳。

良久，复良久。

银鳗终于在微微一挣之后，寂然不动，它身上的电芒亦失去闪耀的光芒，如今，巨大的银鳗，就像一条破旧被弃的银色皮带，黯淡无光地僵死于地……

静-----

出奇的寂静！

再过半晌之后，小天和小仙俩，才大大吐出口气，放松绷紧的精神，软趴趴地瘫坐在地上，气喘连连。

直到此时，在天上遨游的金鹰，才放心大胆地飞落下来，用尖长锐利的啄子。翻啄着银鳗的尸体。

小天见状，吃吃笑道：“他姥姥的，大家夥，你们真是有够贼，刚才我们和大怪鳗战得正热闹时，你们躲哪里去？不知道来帮忙呀？现在大怪鳗死了，你们倒会飞来吃大餐。”

金鹰似有所知，扑翅嘎然大叫一声，果然低头啄爪齐下，将银鳗慢慢撕得稀烂，大快剝颐一餐。

忽然，在金鹰们你拉我扯之际，一颗亮晶晶，透明清澈，大如鸽卵的珠子，自银鳗腹底滴溜溜地滚出来。

雌鹰低头衔起珠子，献宝似地将透明珠子抛给小仙。

它得意地拍着翅膀，呱呱大叫，顿时，被银鳗烧焦的草灰，再次四处飞扬，呛得小仙二人猛咳不止。

小仙大叫道：“好了，好了，别拍啦！呛死人啦！”

飞灰尘埃落定之后，两人都已经满身灰头土脸，十足的狼狈样。

小仙犹不自知地一抹脸颊，如同变成唱平剧的大花脸，小天忍不住指着她哈哈大笑，她犹自楞楞地不知道怎么回事，小天只好拉着她走近湖畔，要她自个瞧瞧水中的倒影，这一看，连小仙自己都不禁咯咯直笑。

小仙看看银鳗，再看看湖水，打商量道：“小天，你暂时走远一点，好不好？”

小天莫名其妙问：“做什么？”

小仙撇撇嘴，望着湖面，希冀道：“人家想洗澡嘛！”

小天哦的漫应道：“那你就下去洗呀！”

小仙嗔道：“你人在这里，人家怎么洗嘛？”

“怎么洗？”小天谑笑道：“当然是脱了衣服，就下去洗啦！反正……呵呵！我又不是没看过你光……”

“古小天！”小仙满面羞红，恨恨地跺着脚，咬牙切齿地提着墨竹，四处追杀小天。

## 第二十八章 诈赌

另一个日落。

风雷潭的阵眼，依旧宁静美丽，它并没有因为湖里银鳗的死亡，有所改变。

小天他们已是一身清爽地盘坐于草原，看着天边金乌西坠。两只金鹰

静静栖伏在二人身后不远，好像知趣地陪着小天他们欣赏彩霞满天。

但是，如果注意看的话，可以在金鹰柔和的褐眼中，看到一抹黯然伤感的神情。

小仙手中无聊地转动着那颗晶莹剔透的鳗珠，就在她和小天的眼睛，摆着一堆枯骨残骸、一柄宝刀、一件宝衣、和一支血红的龙形令箭。

令箭呈龙形，长约三寸，质料似石非石，似玉非玉，通体的血红色泽，仿佛在龙体内，缓缓的流动着。

宝衣是可避刀剑掌劲的天蚕软甲，颜色灰白，触手冰凉。而那柄刀，长有三尺四寸，巴掌宽，刀身呈优美的弧形，有着一抹冷厉的青芒，翠玉刀柄，黑鳖皮鞘，端的是削铁如泥，吹毛断发的好刀。

这些东西，都是小天自湖底打捞出来的玩意儿，从此推断，百分之百可以断定，这堆枯骨，正是神龙宫第六代宫主符志文的尸体。

小天他们心中有股宿愿得尝的喜悦和轻松感，他们终于完成丐帮长老林智奇临终的交代，查出符志文已死，连尸骨都找到，血龙令亦已找回，没让紫微宫的人得去。

苗疆之行，可以说功德圆满，收获丰富，他们终于可以回家，重新回到文明世界。

小仙看着渐暗的天边，黯然道：“这是咱们在苗疆的最后一夜。”

小天回想起进入苗疆所遇到的种种事情，当真应验着生离死别，各种不同的遭遇，不禁也感叹道：“这里虽然原始偏僻，可是待久了，还真有点舍不得走。”

小仙看着天边出现的第一颗星，喃喃道：“是呀！你瞧，连这里的星星都比较亮呢，离开这里之后，我一定会很怀念这里所经历的一切事情。”

小天仰身躺下，看着夜空，怀念道：“不知道，卡沙现在在做什么？”

小仙跟着躺下，横臂枕着头，猜测道：“大概在学着如何抽那只水晶旱烟杆吧！呵呵……”

两人便又自个陷入自己的思绪中，四周再次变得凭般安静，天空渐渐亮起千万盏闪烁明亮的小星星，带着清香的微风轻拂，天地一片宁静祥和。

小天他们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轻松地享受着风雷潭的静溢气氛。

一轮明月，悄悄跨过中天，夜，已过去大半-----

小仙突然开口问：“小天，你睡了没？”“没有。”

她侧过头，在黑暗中看着小天问道：“那颗鳗珠，到底是干啥用的？”

小天耸肩道：“这个我也不清楚，不过，大凡是千年以上的怪物，都能凝练出内丹，有此内丹可以做药，有些能增强功力，有些……我也莫宰羊，反正，这颗鳗珠就是大怪鳗的内丹，至于功效如何，等咱们回翔龙社，问我娘才知道。”

小仙在黑暗中，眨眨她那双明亮晶莹的大眼睛，漫应道：“哦！”

接着，她又问：“小天，咱们明天怎么出去？是不是还要一关一关闯出去！”

小天呵呵笑道：“那有多麻烦！”他干脆侧过身子，半撑起头，面对小仙道：“这些天，我仔细观察这座天然奇阵，发现一种奇妙的现象……”

小仙兴冲冲半趴起身子，追问道：“什么现象？”

小天解释道：“我发现每当阵势要发动之前，阵式上方的天空，就会被白雾所笼罩，呈现一片迷茫的景象，就像咱们第一次乘着金鹰，在天空上看

到那模样，所以，我们只要按进阵时的时刻，加以推算，再配合天空的变化，就可以乘金鹰飞出风雷潭，这样不是比硬闯出阵，来的轻松愉快多多。”

小仙幻想着乘金鹰出阵的景象，她不禁高兴地呵呵直笑，点头称赞道：“赞！咱们就这么回去，回去之后，先到君山，我家花子窝总舵，将林爷爷的灵柩和符老前辈的尸骨、遗物送回南海神龙宫，咱们再回中原办正事，这样安排好不好？”

小天无所谓道：“青青菜菜啦！反正，若不先办好林爷爷的嘱托，你是不会有心情管其他事。”

小仙呵呵一笑，道：“我早就说过，生我者父母……”

“知我者小天！”

小天记起以前小仙说过的恭维话。--

两人不约而同，愉快地哈哈大笑，许久，小仙笑累了，便面朝下俯趴在地上，她的脸颊，枕着柔细芬芳的绿草，陶然吸口气，问：“小天，这是什么草？为什么这么香？”

小天重新躺回地上，揪起一枝绿草咬在嘴里道：“这大概就是古书上记载的梦魂香吧！”

小仙好奇问：“梦魂香又是啥东西？”

小天笑道：“梦魂香俗名忘忧草，可以用来做熏香和迷药，但是这种草本身不但无害，而且它散发出来的清香，还俱有醒脑的功效。”

“我们摘一些回去做薰香好不好？它的味道挺好闻的耶！”

“小姐，千斤梦魂香才能制出一钱薰香粉，你若要摘，可得将这一大片草原拔光，才够用，你有兴趣，我可没这闲工夫。”

“我又不知道，你说话那么冲干嘛？想吵架……”

夜，在两人半真半假的闲扯胡闹里，悄然迅速地溜走，何时，东方渐又露出鱼白。

“天亮了……”

“是呀，天亮啦！”

“咱们该走了。”“耶！咱们又得返回文明世界，去为那些红尘俗事操心。”

“你又可以回去当你的小长老，难道不好吗？”

小仙搔搔头，突然有些扭捏道：“你不可以告诉我家那些大、小叫花，说我是女的耶！”

小天先是一楞，接着谑笑道：“只要你答应，穿次女装给我瞧瞧，我就不说……”

小仙抿起嘴，不依道：“少来，你想威胁我？”

小天吃吃笑道：“不是威胁，是利诱。”

小仙哼道：“用什么来利诱？”这个如何？”

小天突然出手，扣住小仙腕脉，将她拉进怀里，不由分说，堵住小仙的红唇，重重地、深深地、消魂地拥吻着小仙。

小仙咿唔的挣扎一下，随即顺从的贴在小天胸前，和小天一同坠入梦的世界里，载沉载浮，飘飘然，不知身在何处。

良久，两人同时吁出一口长气，小仙羞涩地将脸颊贴在小天胸前，捏起粉拳轻捶道：“我捶，我捶，我捶死你这个欺负我的坏东西。”

小天呵呵轻笑，小仙可以感觉到他的胸膛轻轻的震动。

小天搂住小仙，用下巴轻揉着她的秀发，有些感叹道：“在这里，只有

咱们俩，我们可以不用忌讳别人的眼光，做做什么，就做什么，可是，回到世俗凡尘之后，一大堆礼教规矩，和你小长老的身份，逼得咱们无法明明白白表露自己的感情，那时，我想象现在一样拥着你都难喽！”

小仙沉默半晌，以一种超乎年龄的成熟口气道：“在平常的世界里，我们要尽平常的责任，可是，那并不足以影响我们在这个不平常的世界中，发现到的感情，是不是？”

她似乎想寻求保证般，抬起头，摇着小天的手。

小天深情一笑，保证道：“我们或许学会内敛，以压抑自己去承担更大的责任，但是，我们绝对不会遗忘在这里所拥有的。”

他用力揽紧小仙，力强语气道：“就算你想忘，我也会随时找机会提醒你。”

小仙在他的怀里，咯咯轻笑起来，她露出阳光般的笑面，迎上小天的目光，快乐道：“那我们还怕什么？走，咱们杀回以前的世界里，到人多的地方沾点人气，在这个鸟无语、花不开的鬼地方打混两三个月，我已经变得有点木木(迟钝)！”

小天放开她，眯眼笑道：“不会呀！我觉得你蛮好的嘛！颇有……女人味！”

“去你的，你敢吃我豆腐！”“口水比较甘，豆腐滑溜溜？”古小天。”

小仙娇嗔不依地猛踩其脚。

小天却皮皮回答：“喂，有事？”

小仙恨恨地飞出一脚，踹向小天，小天呵呵一笑，闪身跳到另一旁刚醒来的雄鹰背上，他连忙拍着雄鹰的脑袋，笑嘻嘻催道：“大家夥，快，快逃呀！赤查某追来啦！”

雄鹰倒也听话，果真振翅飞起。

小仙气咻咻道：“好胆别逃！”她急忙掠上雌鹰背脊，抱着金鹰脖子，对雌鹰叫道：“走，追杀他们去。”

金鹰似乎感染到小天他们嬉闹的快乐情绪，也都兴致高兴的冲入云霄，齐声嘎然大叫。

它们在小天和小仙的驾驭下，临空绕着风雷潭，盘旋几圈，认准方向，朝风雷潭外飞去。

鹰背上，风声呼呼，小天摸摸背后背着尸骨包袱，和小仙一同挥手告别风雷潭。

小仙和小天回到桃花谷，受到了英雄式的欢迎。

卡沙决定要为他们，举行盛大的庆功宴，同时举行一年一度的跳月(男女择配盛会)。

他们原想跟卡沙、老巫师等人打个招呼，就告别苗疆的，可是，在盛情难却之下，只好勉强留了下来。

卡沙通知散居苗岭各地的族人，全都赶来参加，以示隆重。

天色已晚，小仙和小天被招待在同一栋楼房，他们既是好兄弟，好哥们儿，安排住在一起，原是极其自然，而又理所当然的事。

这对小天来说，那是正中下怀，小仙却不然，她是有苦难言，总不能声明自己是女娃娃，不能跟大男生共居一室呀！

她当着卡沙的面，不便表示异议，背后却拿小天出气：“你乐个什么劲儿？今晚你睡楼下！”

要知苗区多竹林，所有房舍皆以竹木搭盖，且为避免毒蛇野兽及湿气所侵，苗人皆住楼房。

所谓楼房，也就是人住在上层，下层仅以支柱支撑，并无墙壁，多用竹篱笆或木栅栏起，作为饲养牛羊之用。

小仙要小天睡楼下，那不是要他跟家畜睡在一起？

小天大叫道：“什么？我睡楼下？小仙，你太过分了吧！”

小仙反问道：“你你想睡哪里？”

小天忙陪笑脸道：“咱们是好哥们儿嘛！自然是有福同享，有难同当，兄弟你睡哪里，我……”

小仙霍地跳起来，把手一挥道：“你少臭美。”

小天一怔，随即若有所思道：“呵呵，我明白了，原来咱们已经不再是哥们儿，你是不是担心我不怀好意，趁机占你便宜？”小仙不屑道：“哼，你真是不打自招，把心里想的全抖出来啦！”

“天地良心！”小天啼笑皆非道：“你简直是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我古小天会是这种人吗？”

小仙不假思索，一口咬定道：“你本来就是！”

小天气得哇哇大叫，半晌才涨红了脸道：“孔圣人说的没错，天下唯女子与小人难养也，我古小天要真像你估计的那么没水准，上回在风雷潭，你昏迷三天三夜不醒，我要不安好心，早就……”

他说不下去，小仙却逼问道：“早就怎么样？说呀，为什么不说？”

小天沮然叹口气道：“算了，算了，不说也罢，反正-----今晚你睡楼上，我睡楼下，这总在敢吧？”

小仙故意气他道：“那咱们就明天见了，祝你有个好梦。”

小天气得直翻白眼，无可奈何地又一声叹息，一路嘀咕着出房：“好狗不跟鸡斗，好男不跟女……”

小仙听见了，追出来问道：“你嘴里嘟哝些什么？”

小天苦笑道：“我说今晚一定睡得又香又甜，还会有个好梦！”说完又轻声加上一句：“唉！男人真歹命。”

小仙得意地一笑，转身回房，全身向竹床上一抛。

哗啦一声巨响，小仙用力过猛，竹床竟被她压垮啦！

这叫乐极生悲。

小天闻声大吃一惊，急忙奔返楼上，冲进房一看，只见小仙四脚朝天，仰面躺在被压垮的竹床上，那模样要多狼狈就多狼狈，要多糗就有多糗。

“我说兄弟哪！”他幸灾乐祸笑道：“有什么不爽尽管说，何必拿人家的床出气，压垮了今晚没床睡，大概只好下楼跟我挤一挤了。”

“死小天！”

小仙霍地挺身跳起，直向房门口扑来。

小天吓得怪叫一声，从楼梯上纵身跃下，急忙落荒而逃。

小仙哪肯罢休，跟着也从楼上掠身而下，但这一眨眼，已不见小天踪影。

“臭小天，鬼小天，你别躲，替我滚出来。”

她双手叉腰，摆出一付泼妇骂街的姿态。

幸好，苗族人的楼房，都是独立而筑，邻居最近的距离也有十来丈远，不似汉人喜欢凑热闹挤在一起。

而且，苗人大多日出而作，日没而息，此刻上已睡了，否则的话，见了小仙这付架势，实在破坏她的形象。

小天不可能逃远，定然藏身附近，却相应不理。

小仙火更大了，怒道：“头顶长疮，脚底流脓，坏透了的死小天，你躲着好了，看你能不能躲一辈子？”

眼光一扫，一眼瞥见数丈外的矮树丛后，躲躲藏藏地蹲着一团黑影。

小仙不禁暗喜，心想：“古小天，这下看你往哪里逃。”

她不动声色，装作没有看见，故意扯开嗓门叫道：“古小天，你再不滚出来，让我逮着了决不饶你。”

黑影静伏不动，没有回应。

小仙身形乍动，宛如兔起鹘落，直向矮树丛射去。

黑影欲逃不及，被小仙出其不意逮个正着。

举拳欲下，却听那黑影惊叫道：“啊，不要打我……”

小仙定神一看，被她逮住的不是小天，而是个大约十三四岁的小苗女。

“你会说汉语？”

小仙暗觉诧异，松手放开了她。

小苗女惊魂未定，怯生生的点了点头道：“我跟老师公(老巫师)学的。”

小仙问道：“你是谁？”

小苗女半是羞怯，半是腼腆道：“我，我叫乌玛……”

小仙又问道：“乌玛，你这时候不回家去睡觉，一个人躲在这里干嘛？”

乌玛吞吞吐吐道：“我，我……我来找你……”

“找我？”

小仙更觉诧异了。

乌玛却红着脸，低着头，似乎不好意思说明来意。

小仙追问道：“你找我，为什么躲在这里？”

乌玛双手紧紧抱着个花布包袱，仍然垂着粉颈道：“我刚要走近你们住的楼房，就看见你在追骂那位古大哥，看你好像很生气，所以……”

小仙接道：“所以你就吓得躲起来了？”

乌玛点了点头，显然她真是被小仙刚才那付泼妇骂街的架势吓住了。

小仙不禁笑问道：“你怕我？”

乌玛摇头道：“不，我不怕……”

小仙看看她紧抱的包袱，沉吟一下，忽道：“看样子，你好像准备翘家，是不是来找我，打算跟咱们一起离开苗岭？”

乌玛连声否认道：“不不不，不是的……”

小仙好奇道：“那你找我有什么事？”

乌玛终于鼓足勇气道：“我……我是替你送衣服来的！”替我送衣服？”

小仙感到莫名其妙。

乌玛道：“明晚举行庆功和跳月大会，我看你这一身衣服又破又旧，好像也未带换洗的衣服，所以我找出我大哥两年前准备参加跳月，做好还未穿过的一套新衣服，替你送来，不知道合不合身。”

小仙这才恍然大悟，人家小姑娘是看她这身乞丐装，实在不登大雅之堂，大概同情她太穷吧！

这不能怪乌玛势利，或看走眼，任谁看了她这身乞丐装的打扮，也绝对想象不到，黄山逍遥山庄，纵然称不上富可敌国，至少也算得上是富甲

一方了，而小仙，正是玉老庄主唯一的孙女。

人家小姑娘既是一番好意，小仙怎能拒人于千里之外，但她不禁好奇地问道：“令兄做好的新衣服，为何不穿？”

乌玛沮丧道：“我大哥在举行跳月的前几天，把牛羊全输光了，他在羞愧之下，离家出走，从此就没有再回来过。”

小仙问道：“他跟谁赌？”

乌玛黯然道：“我们喀什尔族是不准赌的，大哥是跑到龙头河一带，跟麻布族的人赌。”

“麻布族？”

小仙以为苗人只有喀什尔族。

乌玛解释道：“麻布是我们苗语发音，汉话就是不晓得的意思，听说龙头河一带全是赌鬼。”

小仙一听赌，那真比什么都来劲，迫不及待问道：“龙头河离这里多远？”

乌玛道：“我没去过，大概有好几十里。”

小仙振奋道：“走。咱们去龙头河！”

乌玛惊诧地望着小仙道：“去龙头河干嘛？”

小仙不好意思说去找麻布族的人赌，言不由衷道：“当然是去找你那翘家的老哥呀！”

乌玛苦笑道：“没有用，如果他想回来早就回来，找到他又有什么用？”

小仙沉吟一下道：“也许他有不得已的苦衷，譬如说，他欠下大笔赌债，人家不放他走啊！”

乌玛想了想道：“也许……反正这事不急，等过了明晚再说吧！”

小仙道：“过了明晚，我就要走了，没有时间啦！”

乌玛一脸失望道：“你们这么快就要走？”

小仙微微点了下头，表示无奈地道：“唉！人在江湖，身不由己，我还有很多事情要办啊！”

这口气哪是十几岁的少女，简直像个老江湖。

在乌玛的心目中，小仙不但是英雄，也是令人崇拜的偶像，更是少女爱慕的少年郎。

天啊，她才十三四岁呢！

苗女不但多情，而且早熟。

小仙连想都未朝这上面去想，她哪里会知道，眼前这个小苗女，居然把她当成了心中的白马王子。

乌玛苦于爱在心里口难开，只好暗自叹口气，忽道：“你在这里等著，我回去一下就来。”

小仙尚未置可否，乌玛已将布包袱交在她手上，转身飞奔而去。

“喂！乌玛姑娘……”

乌玛充耳未闻，早已去远。

小仙正捧着花布包袱发楞，忽听身后不远处发出声轻笑，猛一回身，小天已欲避不及。

“好哇，看你往哪里逃！”

小仙掠身而至，飞起一脚向小天踹去。

小天闪身避开，一面取笑道：“哟，这只破鞋也不怎么样，我得找找看，

找双能配得上这身新衣服的才行啊！”

小仙追打道：“死小天，臭小天，你竟躲在一旁偷看咱们。”

小天笑道：“我可没偷看，是你们自己春光外泄……”

一个大意，被小仙掠身拦截住，一脚踹个正着。

这一脚并不太重，毕竟小仙很有分寸，脚下留情。

却听小天痛呼一声：“啊……”来个童子拜年，就地一歪，全身扑跌向地上，外带一个元宝翻身，连翻带滚，最后躺下不动了。

小仙见状大惊，慌忙趋前急问道：“小天，你怎么啦？”

小天躺着不动，当然亦未出声，否则就装不像了。

小仙这一惊非同小可，赶紧在他身边蹲下，丢开手上的花布包袱，双手轻摇着他的身体，惊声道：“小天，小天，你是真的还是假的？可别故意吓我……”

小天眯起眼睛偷看小仙，见她急得差点哭出来，心里不禁暗笑，突然挺身坐起，出其不意地将她抱住，大叫道：“还我的命来！”

小仙冷不防地真吓了一大跳，如同受惊的小孩，双手掩面哭了起来。

小天自觉玩笑开得过火，忙陪笑脸道：“小仙，别哭嘛！我是跟你闹着玩的，没有存心吓你……”

小天情急道：“小仙，你哭这么大声，惊动了别人，不知道发生什么事，万一赶来再看，见到你这丐帮九袋小长老，居然象个娘们儿似的大哭，那有多糗……”

小仙连哭带叫道：“我不管，谁教你欺负我。大欺小，羞羞脸……”

小天见她没完没了，灵机一动道：“你不打算去找那些苗子赌了？”

其实小仙是装的，一听赌，马上停止，振奋道：“当然要去。”

小天笑问道：“不哭啦？”

小仙这才发觉上当，愤声道：“哭不哭是我的事，你管不着，多管闲事多吃屁，你的脏手还不拿开干嘛？不花钱，抱着过干瘾哪？”

小天只好把她放开，强自一笑道：“谁说不花钱？你要去跟苗子赌，不打算向我借点赌本？”

小仙被他一语提醒，顿时改变态度道：“这么说，你是有意思要借给我？”

小天故意道：“那得看情形……”

小仙很快接口道：“其实这不算借，可以当做投资，凭我的赌技，你只要等着坐地分脏，保证一本万利，比较高利贷还划算。”

小天道：“万一血本无归呢？”

“笑话！”小仙霍地跳起身道：“古小天，我警告你，赶快把这句话收回，并且郑重向我道歉，否则我就跟你绝交。”

小天已有经验。她只要连名带姓出笼，必定是真生气了，忙问道：“我说错了什么，有这样严重？”

小仙冷哼一声道：“你对我的赌技不信任，等于是对我的一世英名最大的侮辱，你知不知道，名誉是人的第二生命。”

小天把舌头一伸道：“哇噻！这罪名实在太大，我可担待不起。”

小仙正色道：“所以你要把话收回，并且郑重道歉。”

小天笑道：“君子一言，驷马难追，我的话已说出口。怎能追得回……”

小仙咄咄逼人道：“你收不收回？”

小天怕她恼羞成怒，只好呵呵笑道：“好吧，算我没说，这总成了吧！”

小仙不依道：“不行，你还得正式道歉。”

小天道：“我看……道歉以投资代替如何？”

小仙正中下怀，却装出勉为其难的道：“这回特别通融，下不为例。”

小天见她怒意已消，始站起来，拍去身上沾的尘土，婉转道：“小仙，凭你的赌技，我相信你能把苗子杀得片甲不留，清清溜溜，可是，过了明晚咱们离开苗区，何必去惹麻烦，你又不是真想赢苗子的钱。”

小仙技痒难禁道：“反工这么早睡不着，去玩玩有何不可，说不定真能找到乌玛那翘家的老哥哪！”

“找到他又怎么样？”小天问她。

小仙信心十足道：“替他把输掉的牛羊赢回来，他不就可以回家了。”

小天忽问道：“小仙，你记不记得，刚才骂我什么来着？”

小仙一时想不起，茫然道：“我骂你什么？”

## 第二十九章 怒闯龙潭

如今小天已知小仙是女娃儿，俨然以护花使者自居。

他明知以小仙的身手，这二三十人实在不够瞧的，但为了表现英雄救美，岂能错过这大显身手的机会。

疾喝声中，他双掌齐发，摆平了四个苗子，立即扑向赶来的援军。

小仙伸手一拦道：“哥们儿，你太不够意思了，又来抢生意？”

小天笑道：“不是哪！苗子从来不洗澡，我怕弄脏了你的玉手”

小仙对玉手两字有些感冒，不太消化，刚骂出：“去你的……”

“这个是我的！”

小天和小仙同时叫出，他们好像两个贪吃的孩子在争糖果。

那家伙在苗疆混了好几年，在龙头河一带，无论是汉人或苗子，认识他的都尊称一声茅爷，而不敢直呼其名茅魁。

把他当糖果的，那简直是空前绝后，连三岁的小孩也看出他不是用糖做的。

茅魁双臂一伸，拦住身后的手下，未等小仙和小天出手，他已开了口：“你们是存心来砸场子的？”

这家伙外型很唬人，一开口就不怎么样，又娇又哆的苏州口音，十足地道娘娘腔，听得小仙和小天一怔，几乎忍不住笑了出来。

小天根本未加理会，转脸向小仙道：“兄弟，你是不是来砸人家场子的？”

小仙皱皱鼻子，用衣袖在鼻下一抹，故作茫然道：“是吗？中原那么多赌场找不到砸，特地千里迢迢跑到苗疆来砸场子，这太离谱了吧？”

小天又问道：“那你来这里干嘛？”

小仙讪讪地道：“这个吗……我记得咱们好像是准备来赌钱的吧？”

趁着他们一拉一唱，茅魁却暗中打了个手势，示意他带来的手下散开，采取了包围之势。

小天装作没看见，仍然向小仙搭讪道：“人家赌品不好，是输了钱发火，

你赢了干嘛还揍人？”

小仙把头一昂道：“嘿嘿，他们想黑吃黑，门儿都没有，不挨揍才怪。”

小天瞥了茅魁一眼：“现在人家的管家婆来了，你打算怎么办？”

小仙揶揄道：“我说哥们儿，你有没有搞错，婆是指女人，而且是指老女人……”说时眼光一扫，笑道：“我看来的这些全是公的嘛！”

小天一本正经道：“不，除非我耳朵有毛病，刚才听得清清楚楚，穷喳喳的分明是个婆呀！”

茅魁哪会听不出，他们拐一个大弯，原来是在讽刺他的声调娘娘腔太重，不由地怒哼一声道：“你们两个小鬼，少在那里顾左右而言他，老子问你的话还没回答。”

小天朝他看看，转同小仙道：“兄弟，你说这个人公的？我看不像吧！”

小仙眼睛眨巴眨巴地，也向茅魁打量一下，皮皮地笑道：“公猪母猪不好分，公鸡母鸡一看就知道，我说这家伙是公的，不信送到妇产科去鉴定一下他的性别。”

小天道：“不对，听他的声音，分明是母的。”

小仙摇头道：“不对，不对，我说他的是公的，要不就是女扮男装。”

这叫做贼的喊捉贼，真正女扮男装的是她自己。

小天当然不便当面揭穿，出她的洋相，凑趣道：“那我说的没错，他是不折不扣的管家婆了。”

小仙呵呵一笑，用手指向茅魁勾勾道：“喂，管家婆，你过来。”

茅魁被他们一阵调侃，早已气得脸红脖子粗，怒声喝问道：“干什么？”语气虽凶，仍是一付娘娘腔。

小仙表情逼真道：“我要跟你说句悄悄话，爱听不听，随你的便。”

茅魁信以为真，不知小仙要告诉他什么机密大事，向前刚走出一小步，突然趑趄不前，惟恐她冷不防出手。冷哼一声道：“有话就说吧！”

小仙轻声说了句什么，不要说茅魁了，连她自己都听不清。

茅魁问道：“你说什么？”

小仙只得再说一遍，茅魁仍然只见她嘴皮在动，什么也听不见。

“你不能大声些吗？”

茅魁听得有些火大了。

小仙笑问道：“你真要我大声些？”

茅魁愤声道：“我又不是耳背，只要能听见就行了。”

“好吧……”小仙突然石破天惊地大叫道：“我说你胸前的扣子忘了扣，不太雅观，有伤风化！”

茅魁听得一怔，随即恍然大悟，是被小仙在戏弄，不禁勃然大怒，挥手怒吼道：“妈的，你这小鬼敢寻老子开心，上！”

尽管她娘娘腔，这一声令下，仍然具有无比权威，他的手下没有人不敢不听从。

二三十人齐声呐喊，一拥而上，扑向小天和小仙。

不料小天一个倒纵，纵上赌桌笑叫道：“兄弟，生意全让给你做，这总够意思了吧？”

“谢啦！”

小仙大喜，这下可有她玩的了。

她一探手，抽出斜插在腰后的墨竹，很轻松潇洒地在指间打几个转，直等那二三十人扑近，才从容不迫出手。

顿时，一片棒影如劲风急雨，只洒向四面八方。

杀猪般的怪叫声连起，首当其冲的七八个苗子和汉人打手，便头破血流地跌了开去。

其他的人收势不及，不得不勇往直前，送上去挨揍。

小仙毫不客气，来者不拒，照单全收。

只见她挥舞墨竹，如同魔棒在手中滴溜溜飞转，又好像叫化子唱莲花闹，举手投足之间，有板有眼。

那批苗子和汉人打手，正被打得落花流水，突闻一声娘娘腔怒喝道：“你们这些饭桶会给我闪开！”

声甫落。茅魁已直扑小仙，出手就攻。 -

小仙的墨竹，刚使一名苗子跪倒在她面前，眼见茅魁来势汹汹，飞起一脚，将那苗子当皮球踢向茅魁。

别看这娘娘腔的管家婆体壮如牛，看似尾大不掉，其实身手相当灵活。

疾扑中，双足一垫，顺着扑势腾身而起，以马戏团里猛兽跳火圈的姿势，避开几乎撞及他的那苗子。

凌空一翻身，仍然疾扑小仙，且以双掌向她当头劈下，颇有泰山压顶之势。

茅魁在小仙跟那批打手动手时，已看出这小乞丐身手不凡，但她用的只是小巧功夫而已。

是以他自恃双掌功力深厚，在喝退那些打手后，便打算全力一击，起码要以声势唬一唬人。

哪知小仙非但未被唬住，反而抡捧迎击。

这种情况之下，如果茅魁自认为十足制胜把握，双掌势猛力沉，小仙绝难活命。相反的，假使小仙的功力在他之上，那他就等于飞蛾扑火，结果如何可想而知了。

茅魁犯了个自己都无法原谅自己的大错误，那就是把小仙当成个小鬼，成功绝对不及他深厚。

练武既不能恶补，也无速成班，除非得逢奇遇，或是藉珍奇药物助长功力，否则就得苦练，靠日积月累打下基础，媳妇要熬成婆，慢慢等吧！

是以，凭小仙的年纪，绝对没有人相信，她的功力竟然会在茅魁之上，包括茅魁自己。

等他发觉自己看走了眼，已无法改变这错误的判断。

更可悲的是，从今以后，他连看走眼的机会都不再有了，因为，他将真正成了有眼无珠。

茅魁双掌以雷霆万钧之势击下，突被小仙抡起的棒影封住，竟然逼得他身形硬生生在空中一顿，如同撞上了一堵无形的铜墙铁壁。

方知不妙，只觉眼前棒影一晃，小仙手中的墨竹疾如两支乌黑的流矢，射入了茅魁的眼眶。

“哇……”

惨叫声中，茅魁一头栽向地上。

只见他血喷满面，那对灵魂之窗，就此关闭了。

小天眼见茅魁痛得当场昏死过去，心神为之一震，想不到小仙会骤下

如此毒手。

就在此时，突闻有人鼓掌喝彩道：“好。好一招一箭双雕！”

小天定神一看，发现一个华服美少年正走进帐篷，刚好目睹方才的一幕。

小仙眼皮一翻道：“呵，还有捧场的？”

被打得落花流水，头破血流的苗子和汉人打手，忙不迭执礼甚恭鞠躬哈腰，显然美少年的来头不小。

这美少年视若未睹，径向小仙打量两眼，晒然笑道：“兄台好身手，只是出手太狠了些吧？”

小仙轻描淡写道：“这种人招子不亮，等于有跟无珠，不如干脆做瞎子。”

美少年居然附和道：“说的也是，在下也早有此意，这一来倒让我省事了。”

小仙诧异道：“哦？你也是来砸场子的？”

美少年突然脸色一沉，冷声道：“不要说砸场子，就是把龙头河夷为平地，在下也能办到，只是，那得由在下来决定，还轮不到兄台擅作主张。”

小天一旁幸灾乐祸道：“兄弟，听见了吧，人家骂你是鸡婆呢！”

小仙骂道：“他爷爷的，你才是鸡……”

小仙一冲动，差点骂出他是鸡公，但一想不对，那样她不是吃亏了，幸好即时住口，转向美少年道：“这么说，咱们打架都要申请，等你批准喽！”

美少年盛气凌人道：“在龙头河，根本就不许打架闹事。”

小仙谗问道：“你说的？”

美少年昂然道：“不错，我说的。”

小仙状颇不屑地道：“不是我听错了，就是你口齿不清，因为这不像人类说的话，小伙子，不妨告诉你，我老人家活了这把年纪，生平还是第一次，遇见像你这种不知敬老尊贤的毛头小子，敢当面出言不逊。”

美少年被训得一怔，诧异道：“你老人家高寿？”

小仙不经意地揉揉鼻子道：“唔……没有个七老八十嘛，也差不多了。”

小天在一旁几乎忍俊不住的笑出来，补充说道：“只要活得够长，总会有那一天的。”

小仙再加一句：“除非不想活。”

美少年脚下缓缓向前移动，整个身体却像纹风不动似的，看得小天和小仙，不由地暗自一惊，看不出这是哪门子功夫。

尤其是小仙，自幼在逍遥山庄喜欢听鬼故事，心忖道：“听说鬼魂行走是足不着地的，这小子莫非……”

念犹未了，美少年已开口道：“不必大惊小怪，这不过是东海的御风踩云身法而已，连这点见识都没有，居然敢来龙头河闹事，你们也未免太不知死活了。”

逍遥山庄不愧是江湖四大家之一，小仙家学渊博，即时不假思索道：“近百年来，东海武功已式微，三十年前冒出个自称东海狂龙的家伙，扬言要以独创的御风踩云身法，和无形神拳征服中原武林，可是，他老兄却开了大家一个玩笑，撒下武林贴，遍邀九大门派和天下武林精英，前往泰山观日峰一会，到了约定的那日，各派人马到了好几百，从日出等到日落，却未见他的人影，这位老兄不但黄牛了，而且从此未再出面，莫不是嫌打架没什么意思，

想想还是苗子好骗，溜到此地来开赌场了？”

美少年冷冷一哼道：“你知道的还真不少。”

小仙得意道：“那当然，这么说，是被我猜中喽？”

不料美少年嘿然冷笑道：“猜是猜的差不多，只相差十万八千里！”

小仙的笑容顿失，又揉鼻子又抓头道：“我老人家一向料事如神，怎么这回……”

美少年脸色霍地一沉，充满杀机道：“这回你连自己是怎么死的都料不到！”

小仙一听，反而哈哈大笑起来。

小天也大笑不已，站得较远的乌玛，却早已吓得两腿发软，幸好身旁有张赌桌，急忙伸手撑住，才不致倒了下去。

美少年怒问道：“你笑什么？”

小仙止住笑，一本正经道：“现在我才知道，如果我要死，是怎么死的了。”

美少年问道：“你知道是怎么死的？”

“笑死的！”

小仙又大笑起来，好像她中了第一特奖。

小天更是捧腹大笑，笑弯了腰，笑得上气不接下气。

他双手连摇道：“兄弟，你做做好事，饶了我吧，再笑下去我真的会笑死啦！呵呵呵……哈哈……”

美少年气得脸部绿了。怒哼声中，突施御风踩云身法，晃眼已到小仙面前，出手如电，一掌直劈她左肩。

小仙并不急于还击，好胜心强的她，决心要以浮光掠影，斗一斗御风踩云身法。

美少年无论身法、出掌都够快，快如电光石火，但小仙的浮光掠影身法更为玄奇、诡异，快就更不在话下。

只见她身形微晃，人已不知去向。

就这一个照面，已经使美少年暗自吃惊不已，看不出眼前这位“老人家”，果然有两把刷子。

常言道：没有三分三，不敢上梁山。若非身怀绝技，他们怎敢跑到龙头河来闹事，那不是老虎嘴上拔毛？

不消说，美少年的双掌均告落空。

但他应变极快，掌发即收，同时一个大旋身，那倒不是表现他的姿势优美，而是急于找寻敌踪，辨清目标。

他终于发现，小仙已在他身后。

当然，他这一旋身，双方正好成了面对面。

只见小仙好整以暇，闲闲地笑说道：“小伙子，你的御风踩云身法，还得加苦练啊！”

她自己才多大岁数，居然老气横秋，左一声小伙子，右一声小伙子叫得蛮顺口，好像她真是七老八十了。

其实美少年还真看不出，这位老人家究竟有多大高寿。

因为他知道，武功中的童子功，就死使人青春常驻，不能以貌取人，从外表是无法估计出实际年龄的。

美少年不禁暗惊道，“你老人家是丐帮帮主？”

小仙这下可逮着了报复的机会：“差不多，只差十万八千里。”

美少年再向小仙一打量，自作聪明又道：“我知道了，你是醉龙狂丐丁大空？”

小仙道：“这回近了些，只差九万九千九百九十九里半！”

美少年却道：“嘿嘿，你不必否认，丐帮除了帮主是十袋之外，九袋长老只有一个，就是醉龙狂丐丁大空，而且，你不但狂，方才又施展浮光掠影身法，不是丁疯子是谁……”

啪地一声脆响，美少年竟挨了小仙一耳光。

连他自己都不敢相信，甚至有些莫名其妙，凭他的身手和反应，居然会被小仙欺身到面前，出其不意打了他一耳光，这不是太离谱了？

幸亏小仙只是赏他一耳光，如果是骤下毒手，他照样也躲不过。斤

这一掌虽不太重，却使美少年惊得呆住了。

小仙一个倒纵，退回原地，又揉揉鼻子道：“别瞪我，我一巴掌不是我要打你，是我替师父打的，因为你竟敢叫他老人家丁疯子。”

美少年终于明白小仙的身份：“你是丁……”差一点又脱口叫出了丁疯子，忙改口道：“你是丁大空的弟子？”

小仙笑道：“答对了，有奖！”

美少年诧异道：“莫非丁大空已死……”

小仙怒斥道：“你敢咒我师父！”

她身形一晃，又欺身到了美少年面前。

这回美少年已有戒备，未等小仙出手，他已向后退了两丈。

但他顾此失彼，忘了一旁尚有小天。

他避开了小仙的一巴掌，却被掠身而至的小天飞起一脚，踹个正着，跌得趴在地上。

唉，是福不是祸，是祸躲不过啊！

小天如同置身事外地道：“别瞪我，我这一脚是替我兄弟踹的，与我无关。”

“跟我有关！”小仙犹不甘心，身形一晃，又到了美少年面前：“他踹的不算，这个耳光是你自己打，还是要我老人家亲自动手？”

在她来说，一巴掌居然落了空，被人躲过，简直是丢人现眼的糗事，尤其被小天顺手牵羊，捡了个现成的便宜，自是心有不甘。

但话说回来，美少年在众目睽睽之下，挨了一巴掌外带踹上一脚，又何尝不是生平的奇耻大辱。

他心知一爬起身，正好凑上脸去挨打，索性躺在地上狠狠地道：“丐帮只有帮主，才有资格挂上十个麻袋，丁大空是丐帮身份最高的长老，大概也只能挂九个麻袋吧，绝不敢跟帮主一样，如果他未死，他的弟子怎能继承九袋长老，在下这话说的有哪点不对？”

小仙道：“好，让我说给你听，好教你挨了揍心服口服，不觉得冤枉，第一，我师父早就是十袋长老，是丐帮史无前例的一位。这点你承不承认错了。”

美少年辩道：“据我所知，他是九袋长老-----”

小仙斥道：“他爷爷的，那不知道是哪一年的事，早成了历史，如今他老人家升官了，懂不懂？”

美少年道：“那我怎么知道，我记得……”

小仙冷哼一声道：“我记得当年你还穿开档裤呐！”

美少年只得认错道：“好吧，这点算我说错了。”

小仙又道：“第二，我老人家这九袋长老，可不是继承的，而是凭本事，按照丐帮帮规，由帮主亲自加封的。”

美少年不屑道：“丐帮的穷规矩倒不少，我又不想加入，何必知道那么清楚。”

“说的也是。……”小仙沉吟一下道：“这第三嘛，我师父活得好好的，你竟敢咒他老人家死了，小伙子，你说你该不该……”

打字尚未出口，冷不防美少年插腰后仰，双脚齐踢，脚尖猛朝小仙上盘踢来。

小仙一时大意，险被攻了个措手不及。

幸而她反应灵敏，身手矫捷，及时闪身横跨一大步，堪堪避开美少年足以致命的双脚一踢。

美少年虽未踢中小仙，却趁机一个鲤鱼打挺，挺身弹起。

一旁的小天，眼见小仙险遭不测，这一下火大了，狂喝道：“小子，你找死！”

盛怒之下，他顾不得被小仙指为捞过界，即便是当一次鸡婆，也管不了那么多了。

小天双掌运足九成真力，随着疾扑的身形，猛然向美少年狂挥而出。

哪知这小子也贼的狠，双脚一踢空，就已料到对方必然被触怒，立还颜色，是以挺身弹起时，利用这一弹之势，藉力向前一窜，人已到了帐篷出口。

任何人在这种情况下，即使是料事如神的诸葛亮，也必然认为这小子自知不敌，要逃之夭夭，溜之大吉。

小天和小仙是这个想法，他们哪容这小子开溜，几乎是同时，双双纵身直向帐篷出口射去。

不料这小子比诸葛亮更高竿，居然是声东击西，用的诱敌之计。”

他算准小天和小仙，定会直扑帐篷出口拦截，竟在他们身形刚一动之际，头不回身不转地一个倒蹿，紧接着空中一拧身，恰好落在乌玛身旁。

小天和小仙志在拦截美少年，扑势太快，等到发觉双双扑空，犹未及收势回身，已听得乌玛发出了惊呼。

“啊，救命……”

小天和小仙定神一看，只见乌玛已被美少年拦腰一把挟住，同时亮了一柄精光夺目的短匕，横架在她颈旁。

这一来，他们不禁惊怒交加，两人全傻了眼。

美少年嘿然冷笑道：“这回你们失算了，想不到在下还有这一手吧？”

小仙怒叫道：“快放开她，如果把她吓着了，我就把龙头河变成一片汪洋。”

这话一点不是乱盖，三年前在赤壁，她就曾来了个水淹黑鲸门。

但美少年并不知道她的光辉历史，且此刻制住了乌玛，有恃无恐道：“有多大能耐，尽管使出来，不过，我得提醒你们无论是水淹火烧，那一定是这个姑娘血溅五步以后的事，这点你们应该相信吧？”

小仙暗自一怔，怒问道：“你想把她怎么样？”

美少年冷声道：“你们听着，立刻退开一旁，让咱们的人全部撤走，当

然，这位姑娘只好暂时委屈一下，由在下带走，如果你们有胆量，日出前可来龙潭，在下恭候二位大驾！”

“龙潭？”小仙问道：“那是什么鬼地方？”

美少年道：“你们随便找个人问路，就可以找到。”

小天忍不住骂道：“他姥姥的，何必多此一举，咱们的事就在此地解决。”

美少年不怀好意地笑道：“二位既然来了龙头河，在下怎好不稍尽地主之谊？况且，你们要见识一下龙潭，才不虚此行啊！”

小仙尚未置可否，乌玛已惊叫道：“玉小长老，快救救我，我不要去龙潭……”

美少年嘿嘿冷笑道：“小姑娘，这可由不得你，不去也得去。”

小仙安慰道：“乌玛姑娘，不用怕，谅他们不敢伤你一根汗毛。”

小仙问道：“你知道那是什么地方？”

乌玛道：“我听老师公(老巫师)说过，苗区有三个最险恶的地方去不得，一个就是风雷潭，另两个便是龙潭和虎穴。”

小仙暗自一怔，故作振奋道：“龙潭虎穴？居然真有这种地方，好极了，咱们非得闯一闯不可！”

乌玛惊道：“玉小长老，不要去冒险，去不得……”

小仙充满自信地笑道：“有什么去不得，风雷潭咱们还不是来去自如。”

美少年惊诧道：“什么：你们去过风雷潭了？”

小仙昂然道：“当然去过。难道还是乱盖的。”

美少年暗自一惊，急道：“日出之前，龙潭恭候大驾！”

说完，他也不管他们是否同意，便挟持乌玛向外退去，同时向那批苗子和汉人打手一施眼色，示意他们撤走。

乌玛惊呼出一声：“救命-----”被美少年出手如电，制住昏穴，顿时失去知觉。

小仙和小天投鼠忌器，不敢轻举妄动，无法抢救乌玛，只好眼睁睁地看着美少年把她挟持而去。

那批苗子和汉人打手更不敢怠慢，急忙抬走受伤的茅魁等人，帐篷里只留下了小仙和小天。

灯火仍然通明。

矗立的岩石上。鬼斧神功地刻着一个龙形图案。

这就是当地苗子，告诉小天和小仙，通往龙潭的人口处，进入这个旷谷，即是禁区了。

小仙忽向身边的小天问道：“小天，你为什么半天不开口，是不是心里在生我的气，想痛痛快快骂我一顿？”

小天强自一笑道：“没有啊，我怎敢生你的气……”

“哼！”小仙用鼻音发出冷哼道：“还说没有，听你的口气就知道，你恨不得揍我个半死！”

小天仍然露出那种勉强的笑容：“我又没吃熊心豹子胆，那就更不敢了。”

小仙却不放松，追问道：“如果给你吃了呢？”

小天不假思索道：“还是不敢！”

小仙又是一声冷哼道：“口是心非，我惹了这么大的麻烦你不生气才

怪，除非你是已经没有气的死人。”

小天苦笑道：“唉，做人真难，不生气反而挨骂，不过，你知不知道，这死人两个子，可不是随使的啊！”

小仙不解道：“为什么不能骂？”

小大诡异地笑了笑：“那是妻子骂丈大的，表示亲热哪！”说完他就赶快逃开。

“死……死小天！”小仙果然追打着：“你敢占我便宜，看我饶得了你！”

这两人真是天生一对，地生一双，不管是什么地方，什么时候，要打就打，要闹就闹，完全是姜太公在此-----百无禁忌。

一个东窜西逃，一个追打不舍，根本不在乎凶机四伏，随时可能突遭暗算，可见这两个小鬼玩心之重。

小天一不留神，被地上石块一绊，全身向前扑跌出去，跌了个狗吃屎。

小仙一个箭步赶到，不等小天撑起身来，上前一脚便踩在他后腰上，使他沉哼一声又趴下了。

“哎哟哟……”小天痛得直叫：“小仙，你想谋害亲夫哪---”

小仙气得脚尖一用力，嗔声道：“好，有种就不要讨饶。”

小天趴在地上又叫又笑道：“没种怎么行，那咱们不是要绝后了。”

小仙面红耳赤，气极叫道“死小天，鬼小仙，你再满嘴胡说八道。可别怪我，怪我-----”

怪她什么，一时却想不出了。

小天怕她恼羞成怒，忙道：“好啦，好啦，我向你投降，请高抬贵脚吧！”不行！”小仙得理不饶人道：“你得赌咒发誓，从今以后，痛改前非，不得再欺侮我！”

小天强自笑道：“还要痛改前非？这未免太严重了，要不要记两大过两小过，来个留校察看？”

小仙道：“好主意，就这么办，再犯上一次错就开除。”

“开除？”

小天转过头，怔怔地看着她。

小仙一本正经的说道：“不错，开除你丐帮之友的身份，而且列为拒绝往来户。”

小天把舌头一伸道：“乖乖隆的冬，我不但开除友籍，而且信用扫地，那可不是闹着玩的。”

小仙趁机威胁道：“那你发誓吧！”

小天无奈道：“好吧，可是，我从来没发过誓，该怎么发，请你教教我吧？”

“哼，你真不是普通的笨！”小仙骂了一声，郑重其事道：“听着，你跟着我念！”

小天也若有其事道：“是，我洗耳恭听。”

小仙念道：“上有天，下有地。”

小天只好跟着念：“上有天，下有地……”

小仙接着念道：“从今以后，我古小天如果欺侮玉小仙，就下十九层地狱。”

“从今以后，我古小天如果欺侮玉小仙，就下十九层地狱-----”小天突然顿了顿道：“不对呀，我只说听说十八层地狱，不知道下面还有地下室，

第十九层是啥地方呀？是不是地下酒家？”

小仙斥道：“你少臭美，欺侮了我玉小仙，还想上地下酒家，门儿都没有。”

小天嬉皮笑脸道：“那一定是地下工厂，专门修理我这种人的地方，对不对？”

小仙把头一点道：“一点不错，第十九层地狱。就是专门招待你这种角色的。”

小天叹口气道：“唉，我不入地狱，谁入地狱，就这么办吧！”

小仙毫不放松道：“你刚才还没念完。”

小天只好继续念道：“如果我欺侮玉小仙，就下……”

正在这时，一串银铃声划空而至，打断了他发誓。

两人同时一怔，急向铃声来的方向看去，只见一支箭头击着两只小银铃的箭，疾射而来，射中距离他们仅两三丈处的树干上。

接着，横向谷口的枝桠上，落下一幅悬挂着的布条，上面赫然是欢迎光临四个大字。

很显然，树上不是有人藏着，就是装有简单机关，控制落下展开的布条。

响箭则是引起他们注意，指引目标，否则那会看到布条上的四个大字。

小仙不由地冷哼道：“不欢迎咱们也来了。”

小天笑道：“人家是礼貌，礼多人不怪啊，否则，不又成了不知敬老尊贤？”

小仙瞪了他一眼，说道：“嘴皮子有痒了？第十九层地狱永远不打烊的，随时欢迎你光临。”

小天道：“天外有天，地下也有地，小仙，你知不知道，十九层地狱下面还有第二十层？”

小仙反问道：“你下去过？”

小天摇摇头道：“没有，不过我柏信，人家欢迎咱们去的地方，可能就是第二十层地狱。”

小仙没有搭腔，抬头仰望远天，东方天空上方又泛起一片鱼肚白色。

正凝神沉思，忽听小天道：“小仙，你老人家可以高抬贵脚，让我起身了吧？”

小仙这才想起，脚下尚踩着小天，遂道：“好吧，咱们的帐以后再算。”

她的脚刚挪开，小天便插身跳起来，嘘了口气，道：“吉人自有天相，大难不死，必有……”

小仙没听清楚，嗔声问道：“你又在嘟哝什么？”

小天急道：“没有，没有，我只是说太阳快出来了。”

小仙道：“这意思是说，咱们该赴约了？”

小天正色道：“除非丢下乌玛姑娘不管。”

小仙沉吟一下，忽道：“小天，不许你撒谎，说真话，你心里是不是在怪我惹来这个麻烦？”

小天学她的习惯动作，揉揉鼻子道：“凭心而论，这确实是个麻烦，而且原是可以避免的，不过，既然事情已经发生，我个子比你高，天塌下来也得替你顶着。”

“哦！”小仙芳心大悦道：“你真的不怪找？”

小天哈哈一笑道：“怪你？那我不如怪老天爷，为什么偏把咱们两个凑在一起了，简直就像牌九里的丁三配二四，至尊宝一对，绝配！”

小仙微微一怔，随即也纵声大笑起来。

小天等她笑声渐止，才催问道：“兄弟，疯够了没有？”走！”

小仙说着身形一晃，已向谷内射去。

小天哪敢怠慢，紧随在后，急起直追。

谷内怪石嶙峋，荆棘遍布，看似人兽绝迹之地，根本无路可通，如同蛮荒世界。

两人正四下查看，突见数丈外树上纵落一条黑影，直向他们立足处窜来。

“兄弟当心！”

小天抢步挡在小仙身前，急施金刚护体神功，以防万一。

黑影距离丈许外停住，竟是只长臂猿。

小仙不禁失声笑道：“当心它？”

小天站在前面，看得真切，即道：“你看它身上背的是是什么？”小仙探头一看，果见长臂猿身上背着个长布条，用绳子缚在脖子上了，

长臂猿似通人性，一转身，布条上的字便可看清，竟然是“请跟我来。”

小仙不由地笑骂道：“他姥姥的，那小子的花样倒不少。”长臂猿身形一纵七八尺，几个起落，又上了大树，以长臂抓住树枝，一荡便是数丈之外。

小仙和小天哪甘示弱，各以绝顶轻功急起直追，紧随在那长臂猿之后。

长臂猿不但身手矫健灵活，而且受过训练，利用得天独厚的特长双臂，连续着交替飞荡。

若非小仙和小天轻功卓绝，恐怕早已不知被抛落多远了。

这一片怪石嶙峋，荆棘遍布的地区，广达数里方圆，突然间。眼前景象一变，竟然如同世外桃源。小仙和小天只顾为眼前所见发出惊叹，一眨眼，那只带路的长臂猿已不知去向

谷内居然遍植奇花异卉，五色缤纷，在晨光磁中散发着清新的花香，如同在准备迎接那即将东升的朝阳。远远看去，沿石级而上的山峰处，古柏苍松间，竟是楼阁连云，简直令人不可点议。

小仙用力揉揉眼睛，惊异地叫道：“他姥姥的，不是我眼睛有毛病，看花了眼吧？”

小天未及荔搭腔，突然似有所觉，急道：“兄弟，快听这是什么声音，”

小仙被他突如其来地吓了一跳，刚要骂人，也听到一阵沙沙之声，如同秋风扫落叶，又似一片松涛。

声浪由远而近，由小而大，正迅速朝他们涌来。

突闻小天惊呼道：“是蛇群！”

小仙居然毫不在乎，笑道：“好极了，抓蛇专家在此，来得正好，今晚加菜，大家有口福了……”话犹未了，花丛无风自动，沙沙声大作。

刹时，只见万头钻动，迅速游动的蛇群，如排山倒海而来，这种盛况，让人见了全身都起鸡皮疙瘩。

小仙久闻苗疆的蝮蛇剧毒无比，但腹蛇仅有尺许长，眼前所见都长达七八尺，显然并非腹蛇。

它的头部则与蝮蛇相似，头本形如三角，劲细，露出两只尖锐毒牙，形状显得极为可怕。

尤其是它的花纹和颜色，与花木极为接近，若非声势如此浩大惊人，根本不易发觉它藏身花丛间。

“他爷爷的，这些蝮蛇吃了肥料呀！”

连自诩抓蛇专家的小仙，也不禁为这触目惊心。

小天无暇更正，一把将她拉近，急施金刚护体神功，将方圆一丈之内，形成一道百毒不侵的护墙。

蛇群渐渐涌至，被阻于真力护墙外，愈来愈多，密密麻麻的一大片，一时万头钻动，叹为奇观。

“兄弟。”小天这才告诉她：“这叫蜈蚣，比蝮蛇更毒呐！”

小仙可不承认没学问，尤其对蛇的方面：“你以为就你知道？少在本长老面前班门弄斧，关老爷面前耍大刀。”

小天讪笑道：“岂敢，岂敢，我只是怕你贵人多忘事，一一时记不起……”

“哼！”小仙朝他眼皮一翻道：“我还不至于这样老态龙钟。”

小天忙道：“是是是，看得出来-----”

小仙这是才想起，那带路的长臂猿已不知去向，不禁愤声道：“他爷爷的，连畜生都会使诈，耍阴险。”

小天环顾昂首游动的蛇群，苦笑道：“看来它们今天要加菜，大饱口福了，只可惜僧多粥少，咱们两个人的肉，不够它们塞牙缝的。”

小仙未加理会，径自在麻布袋里摸索。

“你找什么？”

小天在问小仙。

小仙摸出个蓝色瓷瓶，笑道：“你等着瞧吧，这瓶粉末向四周一撒，管教它们下得屁滚尿流，掉头就跑，只恨爹娘少生两条腿。”

小天凑趣道：“蛇要生了两条腿，那成什么玩意儿？”

小仙娇斥道：“你少在那里挑剔，我只不过是打个比喻而已，形容它们逃走的样子。”

小天又是一声苦笑道：“能逃走总是幸运的，咱们只怕连这份幸运没有。”

小仙不悦道：“怎么？你连古妈妈配制的驱毒药粉都不信任，换句话说，就更不信任我喽！”

小天手指黑压压的一片蛇群道：“兄弟，你自己看看，驱毒药再管用，可是杯水车薪，那一瓶能驱走这成千上万的长家伙吗？”

小仙笑道：“那你就没学问了，人家杀鸡儆猴，并不是抓出一笼一笼的鸡来杀，只不过让猴子被吓住而已，同样的道理，只要四周的毒蛇尝到厉害，后面的自然掉头就逃。”

小天一脸似笑非笑的表情道：“好吧，那就看你的了。”

小仙正待拨开瓶塞，忽道：“哥们儿，我叫一二三，你就赶快收起金刚护体神功，否则药粉洒不出去，蛇没驱走，咱们自己可受不了。”

小天把头一点道：“是，遵命！”

小仙这才拨开瓶塞，同时叫道：“一……二……三！”

小天刚将真力一撤，小仙及时把瓶中药粉，迅速向四周撒出。

顿时，数丈方圆之内，一片浓烟弥漫，散发出强烈硫磺及药粉混合的臭气，中人欲呕。

果见近处数以千计的土蜈蚣，立即四散逃开，逃不及的即时遭殃，死翘翘也。

小仙乐得又跳又叫，拍掌大笑道：“他爷爷的，有种你们就别逃呀！来呀，来呀……”

小天接口道：“兄弟，看来它们是盛情难却，接受你的挽留啦！”

小仙向四周一看，发现蛇群只是四散逃开，不敢接近药粉范围之内，仍然昂首游动，留连不去，似欲伺机一拥而上，向他们发动攻击。

“还不死心？”小仙说。她怒哼一声，又从麻袋内摸出两只同样小瓷瓶，愤愤地又道：“咱们耗着好了，看看谁怕谁！”

小天把大拇指一竖，故意糗她道：“了不起，我不知道你还通蛇语。”

小仙转脸把眼一瞪，道：“你什么意思？”

小天道：“我看你在跟蛇说话，当然是通蛇语喽！”

小仙生气地把脸一转，不再理他。

这时，旭日已逐渐东升。

突然吹来一阵山风，将弥漫四周的硫磺药物气味吹散，蛇群又开始蠢蠢欲动了。

小仙暗自一惊，表情却装出毫不在乎道：“嘿嘿，不怕死的尽管来，我老人家绝对成全你们杀身成仁，视死如归的蛇”

小天打趣的说道：“能死在丐帮玉小长老的手里，你们可是祖上有德，可以死而无憾了。”

冷不防小仙一声：“去你的！”飞起一脚，踹得小天身子一个大旋转，顿失重心，踉跄向游近的蛇群跌去。

伺机蠢动的蛇群，猛然受惊，即时昂首张口，露出剧毒无比的利齿，以敏捷行动向小天攻击。

小仙见状大惊，不及拔开瓶塞，身形一拔而起，凌空急将手中瓷瓶，运足了真力向蛇群砸去。

砰然破碎声中，一股强烈浓烟四散，如同炸弹开花。

刹那间，只见数十条毒蛇即时毙命，其余大难不死的则争相逃散，惊乱纠缠挤成了一片。

小天却在身体将要扑跌向一片蛇尸时，双掌凭空拍向地面，藉那一股反震之力，弹回原来立足之处。

他故作怕怕状，连连拍着胸口道：“好险，差一点让他们大饱口福了，兄弟，这个玩笑开不得，简直有谋害……”他可不敢再提亲夫二字了，忙改口说道：“有谋害忠良之嫌。”

小仙不屑道：“你算什么忠良？”

小天一时答不上来，想了想道：“我对兄弟你一直是忠心耿耿，虽然有时忠言逆耳，被你当做鸡公，我还是一本初衷，对你总够忠了吧！”

小仙讥道：“良呢？大概是凉快的凉吧？”

小天强自一笑，尚未及开口，突见十几条毒蛇，竟似流矢般笔直飞射而来。”敢死队来啦！”

小天急忙发出警告。

小仙眼明手快，急取墨竹挥动，棒影过处，血雨飞射，每条毒蛇均被击中要害，头部被击得稀烂，坠地毙命。

小天大声赞道：“兄弟，你这手天女散花，可真不是盖的。”

小仙很受用地笑道：“谢谢捧场，不过，你看走了眼，我刚才用的不叫天女散花，是满天……”

话犹未了，又一批敢死队飞射而来，为数竟不下二三十条。

小天不让小仙专美于前，倏地出掌，斩雷掌骤发，一股狂风怒卷而起，震得蛇群飞上半天，如同撞翻一碗面条，纷纷坠落满地。

小仙忽道：“哥们儿，药粉只剩最后一瓶，用完就没玩了，咱们快把药粉洒在身上，闯出蛇阵。”

小天附和道：“对，咱们得保留力气，回头陪那小子好好玩一场，兄弟你先来吧，我替你招呼那些长朋友。”

小仙当即打开瓶塞，将药粉洒在全身，然后把瓷瓶交给小天。

当他们全身洒上药粉，有恃无恐地大步走向蛇群时，那万头攒动的毒蛇，果然仓皇四散逃开，不敢攻击或接近。

终于，他们脱出了蛇阵。

十分急展轻功，直奔山峰下，抬头一看，十几名苗装打扮的少女，正迎面飞奔而来。

小天忙道：“兄弟，这批娘子军交给你啦！”

小仙转过头问他：“怎么？你怕她们？”

小天强自一笑道：“不是啦，好男不跟女……”

小仙立刻板起脸道：“古小天，我最后一次郑重警告你，再对女性不尊重的话，咱们就绝交。”

一听她连名带姓叫出来，心知又祸从口出，惹得小仙真生气了。

小天吓得赶忙连声认错道：“是是是，下次绝对不敢，以后见了任何女子，我都毕恭毕敬就是。”

“真的”小仙转嗔为喜地笑问：“连下山来的这些苗女也一视同仁？”

小天怔怔地道：“这……”

小仙故意促狭道：“对付娘们儿我不行，你是高手，看你的吧！”说完她就找块青石坐下，一付置身事外的神态。

小天正感不知所措，十几名苗女已来至面前。

她们一律盛装而来，打扮得花枝招展，但身佩弯月型苗刀，看来不太顺眼。

小天未待她们近身，已深深一礼道：“有劳各位姑娘远迎，在下愧不敢当，谢谢，真多谢，非常感谢……”

小仙见他作小丑状，忍不住一旁窃笑。

那些苗女居然也掩口葫芦，不知是看他的模样好笑，是真能听懂汉语。

小天不禁问道：“姑娘们儿笑什么？”

不料一名苗女竟以汉语冷声道：“我们笑你们这些汉人，真不愧是礼义之邦，连见了来杀你们的人，也彬彬有礼，称谢不已，当真是礼多人不怪。”

小天微觉一怔道：“哦？姑娘是下山来杀我们的？”

那苗女反问道：“你们杀死那么多土龙，不该偿命吗？”

“土龙？”小天又是一怔，随即恍然大悟道：“你是说那群土蜈蚣？”

那苗女道：“它们是龙潭的守护神。”

小天不屑道：“土蜈蚣也当神，真是牛鬼蛇神了。”

那苗女面罩寒霜道：“本来我们奉公子之命，日出时下山来恭迎二位，可是，你们竟仗恃武功和药物，杀死大批土龙，我们就不得不按照老婆

婆的命令行事，任何人伤害龙潭守护神，都必须一命抵一命，何况你们杀死那么多土龙。”

小天好奇问道：“龙婆婆是谁？”

那苗女肃然起敬道：“龙潭的主人。”

小天道：“我猜她一定是个横行霸道，既不讲理，又不通人情的怪老婆子吧？”

那苗女杏目一瞪，怒斥道：“大胆，竟敢对我们的主人不敬！”

一施眼色。十几名苗女动作整齐划一，同时抽出了弯月型苗刀。

小天向后急退两大步，忙道：“慢着，慢着，要打架，咱们绝对奉陪，可是得把话说清楚呀！”

那苗女冷冷一哼道：“你还有什么可说的？”

小天道：“当然有，咱们可是来赴约的，那小子……对了，你刚才叫他什么公子来着？”

那苗女道：“哼，难怪敢在龙头河闹事，连花公子都不知道。”

小天瞥了若无其事的小仙一眼，遂道：“听这位姑娘的口气，那位花公子一定大有来头喽？”

那苗女郑重道：“在龙潭除了龙婆婆，谁都得听他的。”

小天趁机道：“你们为什么敢违抗他的命令？”

那苗女理直气壮道：“你们杀死大批龙潭守护神，就得依照龙婆婆的命令行事。”

小天不以为然道：“那是龙婆婆的错，花公子既然约咱们来，事先为何不把那群土蜈蛇调开？”

那苗女却振振有词道：“它们守护龙潭是尽职，否则任何人可以随便出入了，你们怎可伤害它们？”

小天听得火冒三丈，立时气呼呼地说道：“如果我们不伤它们，此刻我们单已成了它们的早餐。”

那苗女道：“现在你们不是好好的，毫发未损吗？”

小天怒哼一声道：“他姥姥的，好像咱们没被蛇群吃掉，这结果使你们很失望？”

那苗女冷声道：“那倒不是，龙婆婆并不知道你们要来，所以没有下令撤走守护神，花公子则是要试试你们是否有胆量和本事通过蛇阵，既然你们能通过，大可不必滥杀它们。”

小天怒道：“他姥姥的，我-----”

忽听小仙一旁提醒道：“哥们儿儿，注意风度，对姑娘们儿不可失礼啊！”小天不由地一怔，心里暗骂：“玉小仙，现在可是玩真的，你这死丫头居然还在整我冤枉？”

对这批女杀手讲风度，谈礼貌。那只有一个办法，就是伸长脖子请她们拿刀砍。此时此地，小天不便顶撞小仙，以免强敌当前，先起内讧，只好强自一笑道：“是是是，兄弟言之有理，这年头女人最吃香，杨家出了个小胖姐，马上老子当国丈，老哥当国舅……”

小仙笑问道：“你是忌妒，还是不服气？”

小天道：“服服服，我打从心里服气，如果这些姑娘们儿要我为土蜈蛇偿命，我一定恭恭敬敬，很有礼貌，很有风度地伸长脖子，引颈就戮……”

那苗女见机不可失，又一施眼色，突向小天挥刀冲杀过来。

小天果然很有风度，双手一拱道：“多谢姑娘们儿抬爱，使在下受宠若惊……”暗中已施展出金刚护体神功。

十几名苗女一拥而上，弯刀却如同撞上一道无形铜墙铁壁，非但砍杀不进，反被震得人仰马翻，纷纷反弹出一两丈外，跌得鼻青脸肿。

这一来，她们全傻了眼。

小仙一旁闲闲地道：“哥们儿儿，别忘了风度啊！”

小天已习惯跟她一拉一唱，表情逼真地接口道：“是是是，女性至上，女性万岁，不过，我说兄弟哪，苗疆欢迎来宾的礼节，好像不是满地打滚，这些姑娘是怎么啦？”

小仙耸耸肩道：“这我就不清楚了，大概是要你扶她们起来吧！”

“那没问题。”小天笑道：“为姑娘们儿服务，是我的无上光荣，乐意之至。”

小仙轻轻发出声冷哼，在青石块上换了个蹲坐姿势，把脚提起，双臂抱膝，一付冷眼旁观之情。

小天并未察觉她眼神含有妒意，即将满布周身的神功真力一撤，走向那为首的苗女，把手伸向她道：“姑娘不必多礼，请起……”

冷不防那苗女猝然发难，就地一个翻滚，苗刀乍现，闪电般向小天下盘飞斩而至。

幸而小天早有防备，原地一个旱地拔葱，身形及时拔起两丈有余，堪堪避过苗女的突袭。

他身在空中，却向小仙怪叫道：“兄弟，好人难做啊！”

突见刀光霍霍，十几把弯月型苗刀，同时自那些苗女手中疾飞而出，分从四面八方向小天飞斩。

小天不由地惊怒交加，凌空双掌齐发，以斩雷掌击向射来的飞刀。

哪知苗女所用苗刀，乃是经过精心设计，特殊打造，刀型利用力学之风向及阻力原理，一经脱手掷出，遇阻力即自行变换方向。

顿时，只见十几把苗刀受小天掌力一震，非但未被震落，反而满天旋转飞斩，如同一群飞舞的蝴蝶，围绕着小天四周，带起一片呼呼划空之声。

人影翻飞，刀光闪动旋斩中，小天只觉眼花了乱。

他连换几口真气，凌空再度施展金刚护体神功，使十几把苗刀无法突破，但是，苗刀竟能继续飞旋不坠，这倒有些邪门了。

### 第三十章 裸女乾坤阵

小仙是旁观者清，她终于看出了玄机。

原来每把刀柄后，均连着长达数丈的天蚕细丝，一端执在苗女手中，飞刀是由她们在摇控。

这种蚕蚕丝，细如发，却坚韧无比，刀剑无法斩断，乃是制作护身软甲之类难觅的极品。

小天也已看出端倪，大声叫道：“兄弟，快借我泣血金匕一用！”

“没问题！”小仙居然有先见之明，已将神匕握在手中，故意道：“借用

可是要付租金的啊！”

小天应道：“没问题，随你开价好了。”

小仙一点不急，慢条斯理道：“咱们得先讲好，你若光借泣血金匕，那是论时间付租金的，如果要附带人的话，得另加服务费，还得小帐加一啊！”

“开黑店哪？”小天愤声道：“简直吃人嘛！”

小仙笑道：“逮住机会，不好好敲你一笔，对我自己都不好交代，舍不得花银子，你可以别跟我打交道呀！”

小天道：“好吧，我认了！”

小仙却从容不迫的道：“还有，泣血金匕刀出必见血，那可是按人头计算的……”

小天大喝道：“兄弟，你有完没完？我快撑不住啦！”

小仙还是不慌不忙道：“完了就没戏唱啦！好吧，这年头生意难做，我就特别优待，让你先享受，后付款。”

款字甫出口，身形已动，疾如流矢。

只见泣血金匕迎着东升的朝阳，反映出万道霞光，犹如一道闪电载向浩瀚无垠的宇宙。

电光石火间，十几把苗刀。几乎同时纷纷坠落地上。

小仙一口气斩断十几根天蚕细丝，身形犹未停止，以那独步武林的浮光掠影身法，挥动手中泣血金匕，来个统统有奖，在十几名苗女额前，每人留下一个X型记号，好教她们终身难忘。

额前以刀尖轻划两下，对苗女来说，就如同种牛痘似的，只是种的地方不对而已。

泣血金匕既已见血，小仙把刀入鞘，人也回到青石块上，以原来的蹲坐姿势坐下，好像未发生过任何事一样。

那苗女伸手一抹额前血渍，不敢再贸然轻举妄动，狠狠地怒哼一声，用苗语向其他苗女说了两句，一跃而起，挥众向山峰飞奔而去。

小天并不追赶，走过来向小仙双手一抱拳：“兄弟，谢啦！”

小仙却把手一伸道：“谢不必了，付帐吧！”

小天笑道：“兄弟，你真健忘，昨夜那一千两银票还在你那里，大概够付帐了吧？”

小仙这才记起，那几张银票尚未还小天，遂道：“好吧！多不退，少不补，那一千两银票是我的了，你可不许讨回去啊！”

小天故意道：“，那当然，亲兄弟明算帐嘛！对了，我好像也该开张帐单给你……”

小仙一怔，问道：“我要付你什么帐？”

小天道：“上回你在风雷潭，受伤昏迷三昼夜，我的诊断费、治疗费、还有特别护士费……”

小仙一听，不由地羞愤交进，嗔声娇叱道：“他爷爷的，我还没问你要遮羞费呐！”霍地跳起身来，就向小天扑去。

小天一转身，笑着逃向山峰。

其实他们心里有数，两人的一举一动，一直受到对方的人暗中监视，他们此刻一追一逃，看似打情骂俏，实际上是趁机向山峰上奔去。

就在小天奔上石级不及十丈时，一排雄纠纠，气昂昂的光头苗子已挡住去路。

小仙怒从心起，抢步上前，一把拦住小天道：“哥们儿儿，该我看戏了，这些土蛋交给我吧！”

小天尚未置可否，她已骂起山门来：“他爷爷的，你们那个什么花花草草的公子，既然约咱们哥俩来此，干嘛像个缩头乌龟似地躲着不敢出来，尽让你们这些土蛋来送死！”

一排八个土蛋，个个眦牙咧嘴傻笑道，显然不知小仙在说什么，只是看她穿的破破烂烂，在那里比手划脚，模样儿十分滑稽可笑。

小仙见骂阵无效，转头向小天做了个无奈的表情，耸耸肩，说道：“爷爷的，我在对牛弹琴！”

小天笑笑道：“兄弟，我给你一个良心的建议，对付他们只有一个办法，就是让他们笑不出来。”

小仙问道：“杀上去？”

小天大拇指一竖道：“兄弟就是聪明，一点就明。”

小仙揉揉鼻子道：“好，我来治好他们这个喜欢乱笑的毛病。”

小天双手合十道：“鸭米互腐，有人要倒霉，阎王爷又加班了。”

“呀呼……”

怪叫声中，小仙手舞墨竹，连蹦带跳向八名苗子冲去。

他们似乎未将小仙看在眼里，双臂交叉抱于胸前，象一座泥塑木雕的金刚巨神，站在那里动也不动。

小仙毫不客气，人到棒出，照准八颗光溜溜的脑袋瓜子，给每人当头一棒，统统有奖。

哪知他们的脑袋，竟如铁石般坚硬，敲上去非但并未头破血流，反而震得小仙握棒的掌心发麻。

这还不算稀奇，墨竹敲在光头上，居然发出朵、蕊、蜜、法、索(宫商角微羽)-----的不同音响。

这简直就像在弹琴嘛！

小仙一个倒纵，落脚往小天身旁，诧异道：“哥们儿儿，还真他爷爷的邪门，他们莫非想听我演奏一曲？”

小天笑道：“兄弟，你刚才不是说对牛弹琴吗，现在可遇上知音了。”

小仙愤道：“他爷爷的，连各哥哥爸爸真伟大都不会唱，存心考我嘛！”

小天又笑道：“那只歌是一千多年以后才有的，你现在会唱，不成了先知？”

小仙沉吟一下，忽道：“有了，我来演奏丐帮帮歌！”

小天茫然道：“丐帮还有帮歌？”

小仙不太好意思地一笑道：“就是叫化儿唱的莲花落啊！”

小天故作振奋道：“太棒了，兄弟，快演奏你的拿手绝活吧！我已经等不及想一饱耳福啦！”

他们在打哈哈时，八个光头苗子也在交头接耳，象球场上球员在商讨战略似地，围在一起一阵叽叽喳喳。

一见小仙又持棒走来，八个光头苗子立即分散，仍然整整齐齐地一字排开。

小仙走近丈许之内站定，以墨竹向他们一阵乱指，旨在扰乱军心。

八个光头苗子看得莫名其妙，十六颗眼珠子，不由自主地随着棒头转动。

“呀呼……”

又是一声怪叫。小仙冲天而起，凌空施展浮光掠影身法，使这八个苗子顿觉眼花缭乱。

只觉眼前人影翻飞，似虚似实，若幻若真，令他们简直无从捉摸。

尤其小仙的墨竹，更像一朵满天飞射的灵蛇，在旭日东升的反映下，闪出一道道黝光，在呼啸的划空声中，如同冰雹般落向他们光秃的头顶。

一阵叮叮当当，不再是朵蕊蜜法索，而是金铁交鸣之声。

小仙这回用足九成真力，敲打在八个光头上，虽然仍未能使他们头破血流，却是如受重击，两眼直冒金星。

“哇呀呀-----”

八个苗子齐声狂叫，十六只巨掌击向天空，汇聚成一股强烈气流，借着互撞互击之，力似炸弹开花般在空中爆炸开来。

轰然巨响中，爆炸震力远及数丈，震得身在空中的小仙，突觉真力不聚，身不由主，如同断了线的风筝，直向山壁撞去。

小天见状大惊，急叫道：“兄弟……”

眼看抢救不及，小仙就要一头撞上山壁。

千钧一发之际、她却玩特技似地来个挺腰翻身，双足向前一蹬，脚尖点向山壁，惜那反弹之力，倒射出数丈。

就在这电光石火之间，泣血金匕已出鞘，刀锋过外，血箭四射。

“哇呀呀……”

这声嚎叫，如同置声屠宰汤。

小仙掠身落足小天面前，左手一摊开，八只血淋淋的耳朵落在地上，好惊人的身手！

小天犹有余悸地道：“兄弟，你没事吧？”

小仙呵呵笑道：“哥们儿，害你受惊了，这八只耳朵，今晚给你做一道川味红油耳丝下酒，补偿你的精神损失。”

小天故作垂涎三尺状道：“再来一斤贵州茅台酒，那才真够味。”

小仙一拍胸脯道：“没问题，包在我……”

话犹未了，八名缺了只耳朵的苗子，形风疯狂地疾扑而来。

小天存心要给这些苗子吃些苦头，直等他们扑近在一丈之内，才突发难，施展出金刚护体神功。

八个光头苗子重施故技，十六只巨掌齐发，汇聚成了一股强大的气流，轰向小天和小仙。

轰然一声惊天动地爆响，十六颗暗随掌力发出的铁丸，撞上金刚护体神功形成的无形铜墙铁壁，悉数爆炸开来。

苗子收势不及，又无法避开，顿被炸得肢离破碎，血肉模糊，死状惨不忍睹。

小仙见状，这才恍然大悟，惊怒交加道：“他爷爷的，我说这些土苗，怎么有如此惊人的掌力，原来是这么回事。”

小天撤去神功，笑道：“这叫旁观者清，就象我跟那批娘们儿动手时，也未看出她们的刀柄后牵有天蚕细丝啊！”

小仙向数丈外，血肉模糊的八具尸体，眼光一扫道：“哥们儿，你真是快手。我的红油耳丝还没下锅，你的炸酱面就上桌啦！”

小天置之一笑道：“这些小菜上不了席面，今天的主菜，还不知道究竟

是什么。”

小仙道：“那咱们就上去看看吧！”

小天把头一点，两人立即施展轻功，直奔山峰。

一路直达半山峰间，未再受阻。

眼前又是另一番景象，只见一片古柏苍松间，点缀着几间精舍，宛如隐士所居之处。

这时朝阳已升上山头，四周静寂无声，不见一个人影，更看不出任何动静。

小仙观察片刻，转头轻声道：“哥们儿，他们大概喜欢玩躲猫猫，咱们要不要陪他们玩玩？”

小天不表示意见，耸耸肩道：“随你。”

小仙当仁不让道：“好，跟我来。”

一看她当真要向精舍闯去，小天急忙阻止道：“兄弟，小心有诈！”

小仙毫不在乎道：“怕什么？”

小天道：“不是怕哪！兄弟，上回在长安城晨的迎春阁，咱们几乎……”

未待他说完，小仙已附耳轻声道：“我自有主张，你放心好了，迎春阁的那些机关消息，谅这些化外民族还建造不出。”

小天见她一付胸有成竹的神情，不便再表示异议，只好紧随着她向精舍闯去。

最近的一间精舍，距离仅约十丈开外，二人施展绝顶轻功，几个起落，便以流矢般射至舍前。

小天惟恐小仙有失，赶忙抢步挺声上前，暗将神功运聚，必要时可应变，及时掩护她撤出。

精舍门户虚掩，小天飞起一脚，将门踹开，人也跟着闯了进去。

这是他们仗着艺高胆大，有恃无恐，否则，通常不在明屋内情况之下，一般人绝不敢贸然硬闯。

哪知闯入一看，竟是一间空屋。

小天仍不放心，四下一搜索，确定无处可容人藏匿，也看不出设有机关陷阱，才松了口气。

小仙随后进屋，眼光一扫，见屋内陈设简单雅致，桌椅收拾的干干净净，滴尘不染，桌上尚备有精致茶具。

她毫不客气，在面对门口的棒子上，一屁股坐了下来，正待伸手去拿茶壶，却被小天惊呼道：“兄弟……”

小天凌空一掌，将桌上茶壶，以一股柔劲击出门外。

茶壶飞出门外数丈，落地轰然一声巨响，爆炸开来。

小仙惊恐交加叫道：“他爷爷的，炸药不花钱哪，连沏茶都用炸药？”

小天及时抢救了小仙，惊魂甫定道：“兄弟，你老人家要多保重啊！”言下之意，有点怪她乱来。

小仙这次自知太大意，险些送掉小命，不好意思再强辩，从麻袋里摸出几张银票，朝桌上一摆道：“偌！一千两银子还给你。”

小天怔了怔道：“兄弟，你这是干嘛？”

小仙道：“算茶钱或救命钱都可以，反正我不喜欢欠人家人情。”

小天正色道：“兄弟，你这是说的什么话？咱们的交情，是能够以金钱来估计的？再说，你的命只值一千两银子，也未免太便宜了，又不是跳楼大

拍卖。”

小仙问道：“你嫌少？那要付多少银子？”

小天道：“你的命是无价的！”

小仙又问道：“你的意思是这次免费？”

小天把头一点道：“喔，为你服务，永远不取分文，但这种事我可不希望再有下次。”

“不要白不要，谢啦！”

小仙笑着收回银票，仍然放进麻袋。

小天冲出门外，向四周一查看，未见任何动静，才回身进屋，在一旁坐下道：“哼，他姥姥的，这些苗子还真够狠，处处都有陷阱，连茶壶里都装了炸药，一动它就爆炸，看来这种化外民族，并不象你估计的低能呐！”

小仙愤声道：“他们之中，既有人通汉语，说不定那龙婆婆就是汉人。”

小天道：“那咱们还坐在这里干嘛？去揪出她来呀！”

小仙胸有成竹地笑道：“哥们儿，干嘛那么沉不住气，折腾了一夜，又一路打杀上来，也该坐下喘口气呐！”

小天不解地道：“兄弟，你葫芦里卖的什么药？”

小仙道：“从咱们入山开始，一举一动都受他们暗中监视，等于是敌暗我明，完全处于被动和挨打地位，现在难得遇上这个机会，正好扭转情势，咱们不仅可以趁机休息休息，也让他们不知咱们在于什么干着急，这样一来，用不着咱们去揪，他们就自己会送上门来啦！”

小天赞道：“兄弟，你这着真高。”

小仙面有得色道：“那当然，我老人家……”突然想起刚才一时大意，险些送掉小命，大话说不下去了。

小天不好意思糗她，免得她又恼羞成怒，只好强自一笑道：“咱们跟他们耗没关系，只是你那小情人……”

小仙一怔，接道：“什么小情人？”

小天促狭笑：“乌玛姑娘不是你的小情人吗？”

小仙娇斥道：“胡说八道，她怎么是我的小情人？是你的还差不多。”

小天耸耸肩，闲闲地笑道：“可是，人家爱的不是我，而是你玉小长老呀！”

小仙谑笑道：“愈说愈离谱了，我们都是……又不闹同性恋！”

小天道：“她不知道啊！”

小仙漫不经心地笑笑道：“没关系，反正过了今晚，咱们就离开苗疆了。”

不料小天故意郑重其事道：“兄弟，你把事情看得太简单了，听说苗女多情，一旦爱上了心目中的男子，如果不幸落花有意，流水无情，被她所爱的人拒绝，那她只有自杀殉情呐！”

小仙情急道：“真的？那我怎么办？”

小天道：“解铃还须系铃人，这个铃只有你自己去解，我恐怕是无能为力，爱莫能助了。”

小仙忙陪笑脸道：“哥们儿，咱们交情不错，你总不能袖手旁观，好歹也替我们出主意吧！”

小天装模作样，沉吟一下道：“除非让她知道，你跟她一样-----”

“不行，不行！”小仙急道：“让人知道我是女扮男装，我这丐帮的九袋

长老，以后还能混？”

小天想了想道：“那……反正她已落在花公子手里，咱们可以不必管她，连今晚的盛会也不参加，趁现在溜之大吉。”

小仙冷哼一声道：“笑话，我玉小仙会是这种人？”

小天轻谓一声，苦笑道：“兄弟，我知道你绝不会置她不顾，一走了之，又不愿让人知道你是女扮男装，所以这事就难了……”

小仙愤声说道：“我要你替我出主意，你说了半天，全是明知不可能的事，那不等于没说！”

小天道：“本来就是嘛……”

小仙刚深深地叹了口气，话尚未出口，突觉眼前一晃，那带路的长臂猿，又出现在门外。

这畜牲倒是真灵巧，且通人性，似乎怕小仙和小天对它不谅，居然双膝一屈，跪在门口，低头双手高举过顶，恭恭敬敬地捧着一封函柬。

小仙火大了，用力一拍桌面，霍地跳起身来骂道：“死畜牲，你还敢来，又想要什么花样？”

小天劝阻道：“兄弟，两国交战，不斩来使，况且它只是个畜牲，好像是奉命前来送信的。”

小仙身形已起，越过桌前，直向门口射去。

长臂猿吓得丢下函柬，掉头飞奔而逃，当真只恨猿爹猿娘少生了它两条腿。

小仙童心未泯，两手放在耳旁招动，模仿猴子一阵吱吱乱叫，直到长臂猿逃得无影无踪，才以墨竹将留在地上的函柬挑起，惟恐再有诡计。

真他爷爷的，这叫一朝被蛇咬，十年怕草绳。

不过，对方阴狠毒辣，无所不用其极，确实需要处处提防，步步为营。

小仙用黑竹挑着函柬，怕它掉落，一步步小心翼翼的走回桌前，那样子十分滑稽可笑。

小天忍不住笑道：“兄弟，你好像在表演走钢索啊！”

小仙惟恐分神失手，无暇搭腔，将函柬轻轻平放在桌面上后，始吁了口气道：“他爷爷的，看他们又……”

小天出手如电，出其不意地将函柬抢到手，迫不及待抽出一看，只见上面写着：“欢迎光临，龙潭长生庄恭候！”

小仙见函柬上并无花招，显得自己过份小心，脸上有些挂不住，讪讪地笑道：“哼，长生庄今天只怕要改名，以后就是短命庄了。”

小天放下函柬道：“兄弟，咱们是现在就去，还是……”

小仙断然道：“不，咱们在这里等。”

小天诧异道：“人家在长生庄等，咱们在这里等，这-----”小仙接道：“这就叫耗，看谁有耐性，他们耗不住了，自然会来这里迎接，说不定还派八人大轿来抬呐！”

小天呵呵笑道：“兄弟，你不愧是丐帮九袋小长老。挺会摆谱的嘛！”那当然！”小仙揉揉鼻子，很神气地道：“我这九袋小长老又不是冒牌的，当然要顾到身份地位，可不能随便呐！”

小天笑问道：“如果人家不用你呢？”

小仙充满自信道：“笑话，哥们儿儿，你敢不敢跟我打赌？”

“赌什么？”

小天旨在投其所好，逗她高兴。

这一套不是他发明的，凡是追求过异性的男子大概都会，除非是猪，而且是笨猪。

如果是聪明的猪，也懂得讨母猪欢心，把饲料让给它先吃呀。

小天不笨，更不是笨猪，既然知道小仙一提赌往往就来劲自然得顺着她，趁机迎合她一番。

小仙一听他肯打赌，果然精神百倍，即道：“咱们就赌一千两银子。”

小天道：“好，怎样赌法？”

小仙可真来劲了，振奋道：“简单的很，咱们就在这里耗着，回头如果他们不派人来请，我就认输，一千两银票归你。”

小天毫不犹豫道：“一言为定，如果他们来催驾，我就输给你一千两银子。”

“一言为定。”

小仙神出右手小指。

小天也只好伸出小指，跟她打了勾勾。

“兄弟。”他笑道：“万一你输了，不又成了囊空要洗，布袋四角？”

小仙笑道：“放心，我赢定了。”

于是，他们好整以暇地留在精舍内，决心跟对方耗下去-----。

太阳已过了山头。

沉寂的山峰上。终于有了动静，突见三四十名盛装的男女苗子，浩浩汤汤，直奔古柏苍松间的精舍而来。

果然不出小仙所料，对方先沉不住气了。

一群男女苗子，来至精舍数丈外停住，一名健壮苗子挺身上前，以治语朗声道：“公子已在长生庄恭候多时，未见二位移驾前往，奉命特来恭请。”

蹲坐在桌前的/仙，闻言得意地一笑，把手伸向一旁的小天道：“哥们儿，你输了，银票拿来吧！”

小天摇买笑笑，取出两张票面五百两的银票，递给小仙道：“请笑纳！”谢啦！”

小仙毫不客气，接过银票收进麻袋。

小天瘪笑道：“兄弟，如果我再赌几次，我就囊空要洗，布袋四角，只好申请加入丐帮了。”

小仙把胸脯一拍道：“没问题，包在本长老身上。”

于是，两人起身离座，从容不迫地走出门外。

一群男女苗子见他们走出，立即齐声高呼，执礼甚恭地伏地跪拜相迎。

小天见状道：“场面倒真不少。”

小仙却不满意，说道：“他爷爷的，还要咱们自己走上山去，为什么不派八人大轿来抬？”

为首的苗子以汉语恭声道：“两位如不愿走路，小的这就命人回庄备轿-----”

小仙挥挥手道：“不必麻烦了，你们快起来带路吧！”

那苗子恭应一声，急忙起身，以苗语吩咐其他男女苗子起身带路。

小天轻声道：“兄弟，咱们当真明的拜山？”

小仙豪气万丈道：“那当然，既然来了，难道还偷偷摸摸上山不成？笑话！”

小天又把大拇指一竖，赞道：“兄弟，我就欣赏你的豪气，不愧是女中豪……”

杰尚未出口，小仙已把眼一瞪，斥道：“闭上你的乌鸦嘴，少说两句，没人把你当哑巴！”

小天这回是马屁拍错地方，拍在了丁马腿上了，只好闲闲一笑道：“我怎么成了乌鸦嘴-----”

小仙没头没脑地冒出一句：“天下乌鸦一般黑！”

小天听得一怔，不敢搭腔，以免祸从口出。

那群男女苗子，似乎算准了他们会跟来，头也不回，径自浩浩荡荡向山上走去。

小仙和小天跟他们保持数丈距离，一路经过古柏苍松之间，只有几处精舍，似乎也没人，不知茶壶里是否也同样装置了炸药。

这种以茶待客之道，实在令人不敢领教。

将近峰顶，便见一片古地颇广，白墙红瓦的庄院呈现眼前，宛如人间仙境。

三四十名男女苗子，回到庄前，立即迅速分列大门两侧，再度伏地跪拜恭迎。

小仙和小天大摇大摆走来，抬头一看，只见大门上方一块巨大横匾，黑底描金，龙飞凤舞地写着：“长生庄”三个大字。

金字在阳光照射下，光耀夺目，气势不凡。

这时两扇巨大壮观的大门。早已大开。

放眼向内看去。

遥见庄院见别有天地，处处姹紫嫣红，奇花异卉盛开，宛如另一处世外桃源。

一幢幢雕梁画栋，建造精致特殊的楼阁点缀其间，更以人间仙境。

尤其突出的，一近大门便可看到，矗立于庄院中央，成品字形座落的三座七层宝塔，每一座相距约二三十丈，巍然相峙。

小仙不禁惊讶道：“哇噻，苗疆地方，居然有这等排场。”

小天附和道：“尤其是在深山绝谷之中。”

小仙以肘转拐他一下道：“哥们儿，冲着这一点，管它是龙潭、虎穴，咱们也得闯它一闯，开开眼界，才不虚此行啊！”

小天应道：“说的是，咱们就这么办。”

他们一个是天不怕地不怕，一个混身是胆，两个人凑在一起真是绝配，龙潭不被搅翻才怪。

两人大模大样，从分列大门两侧跪迎的男女苗子中间走过。

他们刚刚进入大门，便见迎面又来了十六名宫娥打扮的汉女，个个都是千娇百媚，仪态万方。

她们动作整齐划一，衿衽为礼。

为首的汉女轻启朱唇，娇声道：“欢迎光临长生庄，婢女等奉公子之命，特来恭迎二位。”

小仙愤声道：“哼！好大的架子，他自己为何不来了？”

那汉女一时不知如何应对，期期艾艾道：“这……”

小天代为解围道：“兄弟，何必为难人家大姑娘，咱们的正点子是那小子，有咋回头跟他算。”

小仙不屑地道：“说的也是，谁希罕那小子来迎接！”

那汉女听了如释重负，嫣然一笑道：“就请二位随婢女等来吧！”

小仙、小天交换了一下眼色，跟随着转身带路的十六名汉女，朝庄院中央的三座宝塔走去。

他们一路暗中留意，除了奉命去迎接的苗子男女，及这十六名带路的汉女出现之外，整个庄院不见一人随意在外走动。

甚至庄内外，亦未见有人防范戒备。

来至近处，始发现三座宝塔之间，赫然有个小潭，大概这就是龙潭吧！

三座宝塔呈品字形，环绕潭边建造，潭水却近以黑色，深不见底。

潭的中央，却突出一座小岛，面积仅十来丈方圆，布满嶙峋怪石，光秃秃的一片寸草不生。

山峰之上，得见如此奇景，实令人不可思议。

十六名汉女在潭边停住，为首汉女遥向座落东方的宝塔顶层，深深一躬身，恭声道：“回禀公子，两位汉人贵客已到。”

小仙和小天抬头一看，那座足有二十丈高的宝塔，共有十三级，顶层外廊上已站了十几个男男女女，距离太远，无法看清哪一个是花公子。

塔上的人居高临下，整个庄院内的情景一目了然，只听那花公子下令道：“好，布阵！”

一声令下，十六名汉女齐声恭应，竟然施展御风踩云身法，掠向潭面。

她们看似脚未沾水，犹如踏水飞渡，转眼便已掠越潭面，登上距离数丈外的潭中小岛。

她们露这一手轻功，颇使小天和小仙感到意外，想不到这十六名汉女的御风踩云，似乎犹在那花公子之上。

小天一听布阵，心知对方要以这十六名汉女，在庄院内先招待他们一番，以示欢迎之意。

小仙却遥向塔顶尖叫道：“他爷爷的，姓花的，你约咱们来，自己为什么躲在上面不敢下来了！”

塔顶上花公子笑笑道：“如果你们过不了这一关，根本没有资格见本公子。”

小仙怒从心起，转脸向小天道：“哥们儿，咱们上去把这小子揪下来！”

小天劝阻道：“兄弟，人家不是乖宝宝，不会待在那里等咱们去揪下来的，我看哪……恐怕得先陪这些大姐儿玩玩。”哼！”小仙愤声道：“你就想陪大姐儿玩！”

小天忙道：“不是哪，兄弟，人家话已经撂出来，咱们要不过这一关，把这些大姐儿摆平，那小子还以为真把咱们哥俩吓住了呢！”

小仙一听，又来劲了：“走，陪大姐儿们玩去。”

两人哪甘在那些汉女面前示弱，双双腾身而起，凌空一个鹞子翻身，变换成头前脚后，射向潭中小岛。

相距不过数丈，哪看他们在他们眼里，身形刚要下落，猛提一口真气，有冲起丈许，借那下落之势，双脚再向前一蹬，便落脚在小岛上了。

定神看时，十六名汉女已各占方位，摆开阵势，在耶里严阵以待。

小岛遍布嶙峋怪石，光秃秃地耸立着，高低大小不一，看似一座刀山。而那十六名汉女所站位置，却是错纵交叉，不易看出她们布的是什么阵。

小天不禁轻声问道：“兄弟，你看出门道没有？”

小仙不愧是怪胎，略一观察，便说道：“凭这点雕虫小技也想唬人，简直是不怕笑掉我那风大哥的大牙。”

小天茫然问道：“风大哥是谁？”

小仙道：“教人种田、打鱼和畜牧的伏羲氏！”

小天呆呆地道：“伏羲氏？”

小仙糗他道：“伏羲氏姓风你都不知道呀？真没水准，少林寺老和尚不知是怎么教你的？”

小天微窘地道：“这个我当然知道，连炼石补天的女娲氏也姓风，可是伏羲氏怎么又是你的老哥呢？”

小仙振振有词道：“他姓风，比我早生好几千年，年纪比我大，我自然该称他一声风老哥，这又有什么不对，值得大惊小怪？”

小天道：“原来如此，但眼前这些大妞摆的阵势，你那风老哥为和会笑掉大牙？”

小仙笑骂道：“你真驴，而且不是普通的驴，是只超级大笨驴。”

小天被骂得直翻白眼，怔了怔，突然若有所思道：“我懂了，你是说她们摆的是八卦阵！”

八卦为伏羲氏所创，小仙即提起风老哥，应该猜的不离谱吧？

哪知小仙却道：“说你驴还不承认，她们十六个人，像八卦阵吗？二八一十六，又不是打麻将，还加一番(台)呐！”

小天终于明白，小仙故意指桑骂槐，实际上是骂给那十六名汉女听的，让她们知道，她早已看出端倪，最好知难而退，不必丢人现眼。

他不禁笑道：“兄弟，你以为我真的那么驴吗？未免太小看我了吧？”

“哦？”小仙道：“这么说，你也看出名堂了？”

小天道：“那当然，她们用两个八卦阵，一正一反混合起来，不就成了这个四不象的阵势。”

小仙用力一拍他肩膀，竖起大拇指赞道：“哥们儿儿就是哥们儿儿，不一样就是不一样。”

他们这一拉一唱，听得十六名汉女大惊失色，一个个不知所措起来。

显然，她们的阵势已被识破玄机。

塔顶上的花公子，心中更是暗惊，急向身旁一名劲装女子吩咐道：“快去请龙婆婆！”

那女子恭应一声，匆匆而去。

这时小天不再驴了，提议道：“兄弟，你攻正八卦，我攻反八卦。”

小仙摩拳擦掌道：“好，就这么办，看我让她们也来次裸奔。”

幸好那些苗女不知裸奔是怎么回事，否则早已吓得阵脚大乱，不战而退了。

小仙和小天一向很有默契，互相一施眼色，清啸声中，双双直向阵势扑去。

扑近阵前，两人身形倏地一分，一左一右，分为阵势两侧发动攻击。

十六名汉女明知阵势已被识破，却不得不全力迎敌。

“上！”

为首的汉女一声娇喝，阵势立即发动，只见十六名宫娥打扮的汉女，宽大袍一抖，各自露出双手。

可惜，她们露出的并非纤纤玉手，而是跟潭水一般呈黑色的鬼爪。

小天一看就知道她们手上有毒，难怪不用兵刃，急向小仙招呼道：“兄弟，不要跟她们牵手啊！”

小仙戏谑道：“我又不要跟她们握手言欢，你自己多保重吧！”

十六名汉女交叉出击，宛如穿花蝴蝶，果然走的是八卦方位，且一正一反，不仅暗含两仪生四象，四象生八卦之玄奥，最具循环交替，生生不息之威力。

换句话说，通常八卦阵是以所占方位取胜，她们却能两阵合二为一，互相呼应，配合得天衣无缝，连续不断发动攻击，势如海浪一波接一波，滚滚汹涌而来。

小仙仍然施展浮光掠影身法她觉得老疯子师父给她的见面礼，无论遇上任何场面，似乎都能派上用场，而且从来不吃亏。

尤其遇上强劲对手，或是以寡敌众，更能发挥妙用。

而她喜欢一再用它，却是因为它跟移形换位大同小异，以快速及方位变化莫测取胜，足使对方眼花缭乱了，防不胜防。

这一优点，正对她的胃口，配合她又贼又滑的身手和招式，可谓相得益彰。

她们的这个阵势，只取八卦中乾、坤二位，称之为渭乾坤阵。

正八卦为乾，也就是攻击小仙的这八名汉女，与攻击小天的人八汉女交叉移动，连连出手。

小仙和小天都不免暗觉诧异，想不到长生庄内，这十六名自称婢女的汉女，无论御风踩云身法及武功，似乎都在花公子之上，实在令他们感到意外，想不出是怎么回事。

按说，花公子在龙潭的身份地位，仅次于龙婆婆，怎会身手反不及眼前这些婢女？

疑念未了，攻击小仙的八名汉女，已与攻击小天的八名汉女交换阵形，反身回扑，展开第二次攻势。

小仙尚未出手，只仗浮光掠影身法，闪避开八名汉女的攻势，旨在察看她们的阵势，是否正如她所料。

此刻已证实果然不出所料，一见另八名汉女也换班，回身反扑而来，她老人家可不再客气了。呀呼-----”

怪叫声中，只见人影翻飞蹿射，小仙已冲入阵中。

八名汉女连她人在何处尚未看清，她已冲出阵外，身如冲天炮，冲天而起，登上一处矗立的怪石。

就这电光石火之间，八名汉女身上的宫娥华服，已与她们的身体告别，化作片片散落满地，有些尚未在空中飘动飞舞。

小仙存心要她们出洋相，如果她们里面穿的是性感肚兜或亵衣。内在美便一览无遗。

如果她们里面是空空如了、什么也未穿，那就更精彩，更有看头了。

但是，大出小仙意料之外，她们在宫娥服里面，穿的竟是布满锐利尖刺，如同刺猿似的黑色紧身软甲。

幸亏小仙并未动手，而是以墨竹代剑，否则她就要吃点苦头了。

八名汉女既已亮相，且阵脚已乱，无法配合攻击小天的八名汉女，重组乾坤阵攻敌。

娇叱声中，八条人影拔身而起，齐向怪石上的小仙射去。

小仙看出她们这身软甲，极可能是以天蚕丝编织而成，且刺上淬有剧毒，不仅不展普通刀剑，更可做为攻敌致命利器。

若非外衣尽除，穿在宽大宫娥服里面，确实令人防不胜防。

尤其，如果是遇上好色的对手，看她们一个个年轻貌美，若想毛手毛脚占点小便宜，那就倒了大霉。

小仙见她们射身而起，凌空疾扑，暗叫道：“来得好！”

她哪甘示弱，右手仍执墨竹，左手急取泣血金匕，决心要完成使她们裸奔的心愿。

就在八名汉女扑近的同时，小仙一声怪叫：“呀呼……”身如大鹏冲天而起，凌空身形飞旋。

在一片耀眼夺目的金光闪跳振动中，带起一阵金断帛裂之声，便见那八名汉女的紧身软甲化作片片，满天飞舞，洒落满地。

小仙这一手满天飞雪，不但眨眼之间，使八名汉女片甲不留，而且使她们毫发未伤，出手之准备迅速，确实令人叹为观止。

不消说，软甲既毁，她们便全身毫无保留，光溜溜脱衣般了。

八名汉女身形一落地，不禁窘愤万状，恨不得找个地洞一头钻进去。

小仙却飞回怪石上，大声招呼道：“哥们儿，快看哪，不花钱的，不看白不看哪！”

正在跟另八名汉女交手的小天，闻言转脸一看，哇噻，那八名汉女果然在裸奔了。

他不得不佩服小仙，当真说到做到。

“兄弟，你……”

不料这一分神，几乎被八名汉女，趁机攻了个措手不及，幸而他的金刚护体神功，已练至随心所欲，收发自若之境。

神功猝发，震得八名汉女倒飞而去，摔得头昏眼花。

小仙闲闲地坐在怪石上，翘着二郎腿道：“哥们儿，这不太公平吧？你那几个大姐怎可这样保守，也该让她们参加裸奔呀！”

小天可不能像她一样，毫无顾忌，不禁期期艾艾道：“这……兄弟，我……”

小仙笑问道：“哥们儿，你不好意思吗？”

小天抬头望着高高在上的小仙，面有难色地瘪笑道：“兄弟，我看一事不烦二主，还是请你代劳吧！”

“没问题！”

小仙霍地起身，呀呼……怪叫声中，身轻似燕从天而降。

八名刚爬起的汉女，仓皇迎敌，个个均不意识地护住全身，以免被这小乞丐剥个精光，那实在很糗，而且既容易感冒，也有伤风化。

小仙足一落地，即时施展浮光掠影身法，挥舞手中泣血金匕，直闯敌阵。

为首的汉女，心知小仙手中金匕锋利，能将八名汉女的天蚕丝软甲斩成片甲不留，显然绝非普通兵刃，而是斩金断玉的利刃。

她哪敢轻挫其锋，一面指挥其他七女散开，一面急向另八名赤裸的汉女喝令：“乾坤阵！”

那八名全身一丝不挂的汉女，心知小仙刚才是手下留情，只让她们出

出洋相而已，否则，凭她出神入化的身手，岂止片甲不留，恐怕早已血溅当场，非死即伤了。

是以她们一落地，只顾以双手遮掩着娇躯三点重要部位，不敢再贸然轻举妄动。

这时一听那为首汉女，喝令重布乾坤阵，不禁个个心里叫苦，但塔上尚有花公子在观战，使她们不敢抗命拒战。

无可奈何之下，她们顾不得赤身露体，袒裪地冲向小仙，配合着另八名汉女布阵迎敌。

现在是小仙独闯乾坤阵，小天反而落得清闲，站在一旁看热闹了。

小仙当仁不让，仍然是右手墨竹，左手泣血金匕，默笑道：“大姐儿们注意了，准备……一二三，冲！”

这十六名汉女倒真听话。如同参加田径赛的运动员一般，一听枪声响，便勇往直前向前冲。

当她穿过乾坤阵，闯出阵外回身时，只见原是服装整齐的八名汉女，已是连外衣带里面的软甲，全部柔肠寸断，化作片片散落满地，使她们全身成了清洁溜溜，一缕不存。

而原已一丝不挂的另八名汉女，则是每人脑前多了个带血丝的X记号。这回的牛痘，种的又不是地方。

顿时，呈现在眼前的乾坤阵，变成了裸女阵，十六名汉女全傻了眼。

她们的乾坤阵，近数年来已无人能闯过，更从来没有人能使她们如此狼狈，这对十六名汉女来说，简直是奇耻大辱。

惊怒交加之下，十六名汉女交换一下眼色，正待不顾一切，全力向小仙攻去，突闻一声铜笛长鸣，不约而同向塔顶看去，只见一面黑色三角小旗正在摇动，似在以旗语下令鸣金收兵。

她们如获大赦，忙不迭回身狂奔，飞越潭面而去。

哇噻！这真是一场精彩的裸奔。

### 第三十一章 龙氏七绝

小仙急向小天招呼道：“哥们儿儿，现在该揪那小子下来了！”

小天未及阻止，小仙已向潭边飞身掠去。

她一登上潭边，便直奔那座宝塔下，抬头一看，花公子在上面比手划脚。

宝塔共十三层，每一层约高一丈七八。

小仙拔身而起，双足一蹬飞檐，借力上升至第二层，如此连续上身，转眼间又升至最上一层”

只见她双足猛一蹬飞檐，娇躯斜飞而起，凌空一个鹞子翻身，直向顶层外廊射去。

就在这时，冷不防一股强劲掌力，如狂飙般迎面击来，顿使小仙全身一震，身不由主，急速向塔下坠落。

千钧一发，小天及时赶到，腾身而起，双臂一张，将将在空中抱个正

着。

小天双足一落地，惊问道：“兄弟……”

不料小仙一挺身，已好端端地站在地上，嗔骂道：“他爷爷的，老妖婆竟敢暗箭伤人！”

小天一怔，诧然道：“你是指那个龙婆婆？”

小仙愤声道：“大概是她吧，凭那小子，绝不可能有如此深厚的掌力。”

小天刚一抬头，突见从二十余丈高的宝塔最顶层，如飞鹰敛翼而下地落下了一条人影。

如此高度，能够纵身一掠而下，就凭这身罕世轻功，普天之下已是绝无仅有，可见此人武功之高。

小仙一向从不服输的个性，也自叹不如，不由地暗自一惊，赞道：“好惊人的轻功！”

话声甫落，人影已落在他们面前，相距不过丈许。

两人定神一看，具有如此惊人轻功的，竟是个满头银发，老态龙钟，手持十节龙头拐杖的老妇。

不用说，她必然就是龙婆婆了。

龙婆婆自二十八丈高度一掠而下，竟然连气都不喘，若无其事地笑问道：“小娃儿，没伤到你吧？”

“哼！”小仙怒形于色道：“老太婆，你不必猫哭老鼠假慈悲，大概一掌没把我击毙摔死，使你很失望，脸上无光吧！”

龙婆婆仍然是面带笑容地道：“老身如果存心要你这条小命，你还能站在我面前说话吗？”

小仙不屑道：“这么说，倒是你手下留情喽？”

龙婆婆微微颔首，笑道：“老身只是想逼你下去，试试你的轻功如何，不过，令我很失望，要靠贵友接住，你才能安然无恙。”

小仙把脸转向小天道：“听见了吧！这回人家骂你是鸡婆啦！”

小天不服道：“难道我应该见死不救，眼睁睁看你摔死？”

小仙毫不领情道：“谁说我会摔死？鸡婆！”

小天气得直翻白眼：“好吧，算我多事！”

小仙转向龙婆婆道：“老太婆，不要以为你自己轻功好，别人就得跟你一样，轻功好不好，是我的事，摔死摔不死，也是我的事，跟你毫不相干，要你失望什么？”

龙婆婆道：“这叫美中不足。”

“美中不足？”

小仙听得莫名其妙。

龙婆婆笑了笑：“近几年来，已经很久无人能闯过乾坤阵了，刚才老身见到，你们小小年纪，不但轻轻松松破了阵，尚犹有余力，实在难能可贵，只是，你这小娃儿也太顽皮，太过份了，居然把她们弄得全身……实在不像话，不像话！”

小仙瞥了一旁生闷气的小天一眼，故意道：“你认为不像话，有人觉得还没看过瘾呐！”

小天冒火道：“哎哎哎，兄弟，说话别拐着弯骂人，我又没招你惹你，招惹你的是那小子！”

小仙接道：“对呀，老太婆，那小子约咱们来，自己却躲在塔顶上不敢

露面，让你来替他出头，这是什么意思？”

龙婆婆的龙头拐杖，朝地上重重一顿，道：“此地是龙潭长生庄，一切由老身做主，他出不出面都是一样。”

“好！”小仙语气也强硬道：“既然如此，咱们今天是来要乌玛姑娘的，你就把她交出来吧！”

龙婆婆脸色霍地一沉道：“什么乌玛姑娘？”

小仙更正道：“我说的是乌玛姑娘，不是五马六马，还七马八马呢，你少跟我打哈哈！”

龙婆婆的脸色更难看了：“小娃儿，在老身面前，你说话最好不要太放肆，不管她是什么姑娘，你们凭什么向老身要人？”

小仙可不管她是谁，愤声道：“老太婆，你说话算不算数，刚说此地一切由你做主，怎么马上就不认帐了？”

龙婆婆怒形于色道：“老身的话，你还没有回答！”

小仙呆呆地道：“回答你什么？”

龙婆婆又把拐杖用力一柱道：“问你凭什么到此地来要人。”

小仙揉揉鼻子道：“老太婆，你真差劲，既然说此地一切由你做主，乌玛姑娘是被那小子劫持去的，不向你耍人向谁要？”

龙婆婆一脸茫然道：“小娃儿，你在胡说八道些什么？”

“我胡说八道？”小仙指指自己鼻子，再指着龙婆婆道：“老太婆，分明是你在袒护那小子，故意在那里装蒜，还说我胡说八道，好，今天你把人交出便罢，否则就让你这长生庄变成短命庄。”

龙婆婆嘿然冷笑道：“小娃儿，你的口气也未免太大了，若不是看在你们年纪轻轻，具有如此功手，颇堪造就的份上，像你敢在老身面前这般无礼，就该立毙杖下。”

小仙报以冷哼道：“老太婆，别拿你那点轻功唬人，那只不过表示你骨头轻而已，要想杖毙我老人家，你恐怕连门儿都没有。”

这时，宝塔内正涌出一批男男女女，闻言齐齐一怔，心知龙婆婆必定勃然大怒，当场发作，是以惊得趑趄不前，以免妨碍她老人家动手。

哪知他们的判断大错特错，龙婆婆非但毫无怒意，反而哈哈大笑道：“好，好，不愧是天下第一大帮的门人，果然与众不同，老身活了九十九岁，从来还没有人，敢当我面大声说过话，更没有……总而言之，言而总之，你这小娃儿有胆识，有气魄，简直太像老身当年了，哈哈……”

小仙也大出意料之外，但她心知很多人是笑里藏刀，更有些人喜欢，或者说是习惯，在动手杀人前必需大笑一番，培养杀人的情绪。

她急忙暗自戒备，蓄势待发，

因为她已看出，眼前这老婆子的武功，可能是她以前从未见过的，必将是生死立判的一击。

连一旁的小天，也运足真力，以金刚护体神功，保持备战状态，只要老婆子一动，他就以身掩护小仙，使她安全无虑。

在这剑拔弩张的紧张情势下，龙婆婆却似毫无所觉，仍然笑个不停，同时连连打量小仙，频频点头道：“好，好，太对老身的胃口了，哈哈……”

小仙不禁愤声：“他姥姥的，什么对不对你胃口，你是把我看成了麻婆豆腐，还是辣子鸡丁？”

龙婆婆一听，更是笑得弯下了腰，连泪水都流了出来，好像她中了第

一特奖。

小仙更气愤道：“老太婆，你笑够了没有？活到九十九岁不容易，多保重，别笑岔了气一命呜呼，等不到明年人家送你长命百岁的金锁片啦！”

“说得好，说得好！老身一甲子前离开中原时，就曾夸下海口，要在十年之内，造就一朵武林奇萌，重振龙氏七绝武功，可惜天不从人愿，十年过去了，我走遍天下，未能找到一个理相的可造之才，于是，老身心灰意冷之余，来到此地建立了长生山庄，打算终老斯乡……”

龙婆婆顿了顿，接下去道：“可是，偏有些武林中贪婪之辈，获知老身的下落后，想要那龙氏七绝武功秘籍，屡次潜入长生庄盗取，甚至明目张胆纠众前来，逼老身将秘籍交出。

嘿嘿，这一批批自不量力的鼠辈，如今金葬身在这潭底了，”

说时以龙头拐杖，向潭中一指。

小仙最爱听讲古，不再打岔，静静地听下去。

龙婆婆继续道：“这一来，不但使我提高警觉，加强防范。在谷内设下一道道关卡，同时也燃起了我求才的愿望，于是派出亲信，往各地物色人选，甚至不惜劫持或诱来此地，可惜让我很失望，没有一个中意的，年复一年，十年过了又十年，好不容易在三十年前，听说东海有个狂人，扬言以御风踩云身法和无形神拳向天下武林挑战……”

小仙接口道：“你说的可是东海狂龙？”

龙婆婆微微颌首道：“不错，就是他。”

小仙像儿童听故事似的，正听到紧要关头，迫不及待追问道：“后来怎么样？”

龙婆婆看看她那张稚气的脸，微微一笑道：“这个人确实够狂，被老身以激将法诱来，指他连老身都敌不过的话，更遑论人才辈出的天下武林各派，他认为这话言之有理，决心先跟老身一决高下，结果在潭中小岛上，交手近千招，他终于不敌，败在老身这根龙头拐杖之下。”

小仙若有所思道：“难怪啊！难怪啊！三十年前他老兄遍邀九大门派，及天下武林高手，前往泰山观日峰一会，结果自己却黄牛了，原来是栽在你老太婆手里，干脆就不去泰山，放了别人的鸽子啦！”

龙婆婆道：“他是自愿留在此地的，老身可没有强迫他。”

小仙好奇问道：“他还在这里？”

龙婆婆微微摇头道：“他自愿留下，不外乎两个原因，一是败在老身杖下，自知无法跟天下武林一争长短，不必再去泰山丢人现眼。另一个原因，则是爱上老身手下一名姓胡的女子，老身就成全了他们，成婚后她生下一女，数年后又得一子，就是你们见过的花公子。”

小仙冷哼一声，不屑道：“原来是那小子！”

龙婆婆置之一笑，继续追述往事道：“花公子尚未满周岁，也就是二十多年前，我的手下从岭南带回个姓杜的年轻人，经我亲自试过他的武功，认为不错就收留了他，哪知姓杜的风流成性，居然很快就勾搭上了比他大几岁的胡萍。”

小仙问道：“就是东海狂龙的妻子，花公子的母亲？”

龙婆婆点点头道：“不错，就是那贱婢”此事东海狂龙一直尚蒙在鼓里，被老身风闻，传他们来查问时，他们却做贼心虚，双双逃之夭夭了。”

小仙又问道：“东海狂龙会就此罢休？”

龙婆婆道：“当然不会，他在获得老身允许后，走遍天下各地，追查了将近三年，毫无那对狗男女的消息，只好失望而归，从此意志消沉，终日以传授一对儿女武功打发时间，可惜那两个孩子资质太有限，不能成大器，成就反而不及陪公子读书的那批女婢。”

小仙深具同感道：“看得出，那小子实在不怎么样。”

龙婆婆叹了口气，感慨道：“东海狂龙当初雄心万丈，离开中原之后，先受挫于老身，再遇妻子不贞，最后指望一对子女重振东海武功又落空，使他更觉万念俱灰，终至一病不起。”

小仙追问道：“他的女儿呢？”

龙婆婆道：“丽青那孩子很像她母亲，从小就不安分，她父亲死了不久，就受不了老身的管教，悄然出走，去天涯寻母

小仙急问道：“东海狂龙姓胡？”

龙婆婆摇头道：“不，他姓花，名化龙，丽青那孩子却是从母姓，姓胡。”

“胡丽青……”小仙把这名字念了一遍，突向小天道：“哥们儿，长安迎春阁的那娘们，不就是叫胡丽青吗？”

小天半晌未开腔，慢条斯理道：“好象有人又叫她花大姐？”

“那就错不了啦！”小仙道：“她老子姓花，娘姓胡呀！”

龙婆婆急问道：“你们见过她？”

小仙揉揉鼻子，谑笑道：“见是见过，不过，跟她的老弟一样，对咱们哥俩并不太友善。”

小天终于忍不住道：“兄弟，人家的故事听完了吧？没完就且听下回分解，先办咱们的正事吧！”

小仙好象被他一语提醒，笑笑：“是呀！老太婆，咱们又不是来听故事的，你说这些干嘛？”

龙婆婆正色道：“老身之所以说出东海狂龙的往事，是要让你们知道，他临终时曾将其子托孤给老身，老身也应允善待花公子，视同子孙，无论这孩子成不成器，待老身进年之后，他就是龙潭长生庄的继承人。”

小仙甚不屑道：“老太婆，你真有眼光，这继承人可真找对了人！”

龙婆婆不以为忤，置之一笑道：“老身比你们看得更清楚，不过，老身一生言出必行，绝不反悔，无论他闯了多大的祸，老身也得为他担待。”

“溺爱，溺爱！简直是溺爱！”小仙直摇头：“难怪他敢胡作非为，原来是让你这老太婆宠的。”

龙婆婆强自一笑道：“这点老身也承认，但你们一路闯来，遭上一道道关卡，却与他无关，那是老身在数十年之前就布设的，规定任何人想上山，必需经过这些考验，否则就见不到老身，幸好你们是正大光明地闯，若是寻其他路径摸上来那就必死无疑。”

“那是咱们命大。”小仙冷声道：“老太婆，难道聚赌抽头，仗势欺人，劫持无辜的乌玛姑娘，这此全是你数十年前就定下的？”

龙婆婆道：“小娃儿，老身可以回答你，聚赌抽头之说，老身保证绝无此事，虽然老身也听说那孩子喜欢赌，偶尔去龙头河一带玩玩并无伤大雅，而老身不是夸口从中原带来的珠宝，连当今皇帝唐玄宗也不够瞧的，若有需要，他可以尽量取用，会贪图那微不足道的一点抽头钱？”

小仙和小天面面相觑，只好把肩耸耸，表示对第一个问题放弃追究。

龙婆婆顿了顿，又道：说到劫持那个什么姑娘如果确有其事，也是出

于这孩子的一片孝心啊！”

小仙不禁骂道：“他爷爷的替你老太婆惹麻烦，这还算是孝心？”

龙婆婆道：“他知道老身求才若渴，几十年来始终尚未找到理想的可造之才，一直耿耿于怀，眼看明年即是百龄之期，仍然未能完成毕生心愿，他大概发现你们天赋异秉，身手不凡唯恐失之交臂，才不惜出此下策，诱使你们找上门来，这怎不是他的一片孝心。”

小仙道：“不管咱们是材是料，可不是送来给你老太婆造就的，不要一厢情愿，在那里自说自话。”

龙婆婆接连几声干笑，突然脸色一沉道：“你们既然来了，除非能从老身杖下逃过一死，否则就由不得你们，一切得听我的。”

小仙冷冷一笑，转向小天道：“哥们儿，听见没有？”

小天应道：“听得很清楚，兄弟，咱们大概不喜欢，也不习惯听别人摆布吧？”

小仙道：“对，尤其是裸奔都没人看的老太婆！”

龙婆婆突发狂笑，声如洪钟骤鸣，震得山摇地动起来。

小仙和小天不由地暗惊，想不到眼前这九九高龄的龙婆婆，功力居然如此深厚。

偏偏这一对刚出来闯江湖的小捣蛋，对近百年来，武林中的奇人异士，知晓的并不多，尤其是小天，比小仙的阅历还差，至少小仙曾经跟老疯子师父，出来走过一趟江湖，见识的较多。

小天从小在少林寺习武，如同井底之蛙，他只知少林狮子吼独步武林，可没听说过狮子笑。

小仙虽听过不少武林掌故，连东海狂龙爽约，平了武林九大门派，及天下高手一道的事都知道，但遍搜脑海，却想不起龙婆婆这么一号人物。

震人心神的狂笑突止，龙婆婆沉声道：“两个小娃儿，老身实不愿伤你们，现在给你们最后的机会，如果答应留在长生庄，不久的将来，中原武林就是你们的天下。”

小仙贼得很，想趁机探出对方的来龙去脉，故意问道：“老太婆，你打算传授咱们哥俩龙氏七绝？”

龙婆婆微微颌首道：“不错，龙氏七绝名为七招，实为七七四十九式，每一式皆代表一招绝学，也就是武林中某种具有代表性的武功中，取其至高境界，出手必致人于死地叫一招，演变为七式。换句话说，原是致命的一剑，却成了七把剑，从七个不同方向同时攻到谁能躲过？何况七绝即是七种绝世武功。小娃儿，这样说，你总明白了吧！”

小仙咋舌道：“哇噻！真他爷爷的厉害。”

龙婆婆笑问道：“小娃儿，你改变主意了。”

小仙未置可否，继续刺探道：“老太婆听你把龙氏七绝说得这样神，那你应该是天下第一高手了，可是，我怎么从未听过，武林中有你这一号人物？”

姜是老的辣，龙婆婆能活到九九高龄可说是老姜中的老姜，她眯着眼睛睨视着小仙，嘿嘿笑道：“小娃儿，你想知道老身的来历？”

小仙有些尴尬地道：“有那么一点意思，咱们总得打听清楚，不能糊里糊涂……”

龙婆婆接道：“老身可曾向你们做身家调查？”

小仙扯扯自己的一身乞丐装道：“我的招牌字号，连身份地位都穿挂在身上，还要调查，那简直不是普通的驴子。”

龙婆婆道：“除了你的这一身破衣，及挂的九只麻袋，表示你是丐帮长老级人物，但是，依老身看，你的年龄不可能是丐帮九袋长老，而你生得细皮白肉，唇红齿白，更不似沿街乞讨的小叫化。”

“他爷爷的！”小仙叫道：“难道我这九袋长老还是冒牌货不成？”

龙婆婆呵呵笑道：“连皇帝的龙袍，也可以花钱做，何况这一身破衣服，虽然你施展的浮光掠影，据闻丐帮中有好几个人练成，较之沾衣十八跌更高一层，但其他门派的人，也有精于这种身法的，而你使用的兵刃，分明是泣血金匕，绝非丐帮之物，老身说的可对？”

小仙顿时傻了眼。

这跟她在潭中小岛上，与那十六名汉女动手之前，故意先指出她们的阵势一样，表示已洞悉先机，使对方心理上受到的威胁，知难而退。

现在龙婆婆如法炮制，也把小仙的武功，甚至兵刃的名称和来历，都如数家珍地交的一清二楚，她还能有什么皮条？

小天刚想为她解围，尚未及开口，龙婆婆已指着他道：“这小娃儿嘛！年纪不大，金刚护体神功已具如此功力，很不简单，看来倒是货真价实，不折不扣的少林嫡传弟子。”

这一来，小天刚到嘴边的话，又咽了回去。

反而小仙不以为然道：“哼！光说不练有什么稀奇，龙氏七绝真有那么厉害，何必脱裤子放屁，多此一举，还花时间和精力去造就别人，你自己早就称霸天下武林了。”

小天马上接腔道：“是呀！你又不是没手没脚，干吗要找枪手？”

龙婆婆神情肃然道：“那就告诉你们吧，老身当年负气夸下海口，不需亲自出手，即可征服武林各大门派，否则绝不回中原！”

小仙机灵地笑问道：“你跟谁负气？”

龙婆婆冷声斥道：“你们没有知道的必要！”

小仙揉揉鼻子，做个古怪表情道：“老太婆，你这么大年岁了，还有什么不好意思的……”

龙婆婆喝道：“住口，你胡说些什么？”

小仙笑道：“我是说，负气者，发哆撒娇也，是女人的专利，也是一种对付男人的武器，像我……”

龙婆婆一怔，接道：“像你？”

小仙忙改口道：“不，我是说，像我娘跟我爹，没事就发点小脾气，我爹一看我娘负气三天不说话，保证百依百顺，所以嘛，我猜你负气的对象，一定是个男的，对不对？”

龙婆婆怒道：“小娃儿，你的话太多了，废话少说，你们究竟决定了没有？”

小仙故作茫然道：“决定什么？”

龙婆婆断然道：“决定留不留在这里。”

小仙似乎犹豫不决，问小天问道：“哥们儿，你说呢？”

小天不假思索道：“那得看她的龙头拐杖，留不留得住咱们。”

小仙满意地笑笑，表示正合她意，然后又转问龙婆婆道：“老太婆，你说呢？”

“我说你们找死？”

怒喝声中，龙婆婆抡起龙头拐杖，呼地便向小仙横扫而去。

小仙错步横掠丈许，避过杖势，露出一付得意之情，似在向龙婆婆炫耀，她不用浮光掠影，照样能闪避自如。

哪知念犹未了，龙头拐杖竟如影随形，原势不变，跟着向她腰部扫来，杖犹未到，一股扫势带起的强劲杖风已至，迫使小仙拔身而起，像个冲天炮似地一冲三丈。

龙婆婆并不厚此薄彼，一杖扫空，身子一个大旋，竟利用强劲余势，扫向仍在两丈外的小天。

小天急施金刚护体神功，打算先给这老太婆一个下马威，煞煞她的气焰。

龙婆婆这一杖扫来，力逾千斤，声势端的惊人。

小天的少林绝世神功，更有如一道无形铜墙铁兜，世间几乎没有一种功力可以攻破它。

然而，几乎二字的意思，就是表示并非绝对，也不是完全，总差那么一点点。

那也就是说，小天尚不知道，天下的各门各派武功中，有哪一种功力足以攻破他的神功。

龙头拐杖扫来，撞上无形铜墙铁壁，发出的不是石破天惊巨响，而是如寺庙中，悬木撞吊钟发出的沉闷声，且嗡嗡余音震荡不绝。

这下小天可惨了，试想，置身吊钟内，被悬木撞击发出震耳欲聋之声包围，那是啥滋味？

小天现在明白了，人上有人，天外有天，金刚护体神功并非万灵丹，世间绝对有人能破它。

至少，眼前的龙婆婆，就是其中之一。

这时小天如受酷刑，强忍着震耳欲聋的强烈震荡声进袭，不敢贸然撤去神功，以免遭到龙婆婆趁虚而入的攻击。

幸好小仙已经发觉情况不妙，凌空变换身形，头下脚上，迅疾地朝向龙婆婆扑去。

只见她右手墨竹，左手泣血金匕，双管齐下，完全是决心硬拼的架势。

龙婆婆既知泣血金匕的来历，自然更知道它是断金斩玉的神兵利器，如果没有绝对把握，她岂敢轻挫其锋。

呼地一声，龙头拐杖一招倒持太阿，挟雷霆万钧之势，以杖尾直指凌空飞扑的小仙。

小天顿告压力消除，如释重负，但耳际仍然嗡嗡之声不绝，使他脑袋昏昏沉沉。

突闻呛铛一声金铁交鸣，定神一看，只见小仙手中的泣血金匕削斩，撞上了龙婆婆的龙头拐杖杖尾。

火星飞溅，小仙被震得倒飞两丈，急坠地上。

龙婆婆也倒退数步，身形也如同风前残烛地晃了几晃，总算稳住马步。

断金斩玉的神兵，竟然未能削断龙头拐杖，怎不叫小天和小仙吃惊。

这老婆子敢夸下海口，果然不是盖的。

惊魂未定，已听龙婆婆狂声道：“小娃儿，让你们长个见识，老身这根龙头拐杖，可是两甲子前就名震天下，川东神龙府龙太君的遗物啊！”

小天听了等于白听，他连当今江湖中，有哪些出名的武林人物都不清楚，更遑论百多年前的老古董了。

小仙却不同，川东神龙府，她曾听爷爷玉老庄主提过，当年龙府神君武功盖世，连武林九大门派的掌门人，都对此人敬畏礼让三分。

他曾扬言，任何一派若不服气，他绝对能在一夜之间，使这一派人从此在武林中除名。

至于他是否能做到，可惜没有人敢尝试，也就无法证实了。

龙太君是龙府神君之母，据说武功已至出神化之境。

眼前这老太婆既姓龙，手中所持龙头拐杖，又是龙太君的遗物，只要稍加联想。他们岂不是一家人？

小仙暗自一惊，力持镇定道：“喂，我说老太婆，你缴了遗产税，没有？”

龙婆婆怔了怔道：“遗产税？”

小仙道：“你手中这根拐杖，既是龙太君的遗物，庄内的大批金银财，自然也是得自神龙府的遗产，如果你未缴遗产税，怎可随便乱用，那可是犯法的啊！”

小天心知她故意乱扯，必然又在动什么歪点子，只好暂时按兵不动。

龙婆婆却嘿嘿冷笑道：“犯法？这两个字怎么写法我都不知道。”

小仙摇摇头叹道：“唉，教不严，师之过，小时候为什么书不好好念，我来教你写……”

冷不防她猝然发难，揉身欺近，出手如电，墨竹疾点龙婆婆胸前三处大穴。

龙婆婆虽已九九高龄，非但毫不迟钝，反应之快，简直令人不敢相信，叫叫声中，龙头拐杖已封住门户，同时左手屈指成钩，迅疾无比地抓向墨竹。

小仙墨竹虚晃一招，诱使龙婆婆的左手抓去，泣血金匕跟着斜削而上，心想：“他爷爷的，斩不断老太婆的龙头拐杖，这条手臂总是血肉做的吧！”

龙婆婆果然有所顾忌，不敢以螳臂挡车，急以龙头拐杖回救，荡向削来的泣血金匕。

小仙明知自己的功力，远非这老太婆深厚，拼着这一击可能震裂虎口，仍然原势削去，旨在趁对方顾此失彼，门户大开之际，墨竹由虚变实，趁虚而入，疾点龙婆婆之三大要穴。

这种奋不顾身的拼法，哪像一个十四五岁的小姑娘，简直就是亡命之徒，拼命三郎！不仅小天大惊，暗为小仙捏了把冷汗，连龙婆婆也大出意料之外。

眼看这一击，极可能是两败俱伤，双方谁也占不到便宜的局面，千钧一发之下，突见龙婆婆暴退两丈，化解了危机。

龙婆婆惊怒交加，把龙头拐杖重重一柱，喝斥道：“你想跟老身拼命？”

小仙岭哼一声道：“你以为我跟你闹着玩的？”

龙婆婆道：“你不要命，老身还舍不得让你死呢！”

小仙突袭未能得逞，只好另打主意，抽抽鼻子道：“哼，话倒说得漂亮，可惜你这张脸……”

龙婆婆怔怔地问道：“老身的脸怎样？”

小仙道：“可惜又老又丑，满脸皱纹，不像你说的话那样漂亮，否则我非让你迷死。”

龙婆婆怒斥道：“小娃儿，老身这么大年岁，你竟敢胡言乱语，乱吃豆腐。”

“妈妈咪呀……”小仙怪声大叫道：“你的老豆腐还能吃？比豆腐干还老还硬！”

龙婆婆自觉一时失言，恼羞成怒道：“住口，你再敢胡说八道一句，就叫你立毙杖下。”

小仙耸耸肩道：“立毙杖下这话我好象听过，大概是你的口头禅，说习惯了把？”

龙婆婆脸色一沉道：“这回可是说真的，再给你们最后一次机会。”

小仙接口说道：“又来了，又来了，这最后一次机会，我好象也听你说过的，你的口买禅不少嘛！”

龙婆婆嘿然冷笑道：“小娃儿，不要真以为你们命大，不过是老手下留情罢了，如果你们再不知天高地厚，老身就要让你们大开眼界，见识见识百年未现于江湖的龙氏七绝了！”

小仙暗自一惊，故意向小天振奋招呼道：“哥们儿，机会难得，快拭目以待啊！”

龙婆婆诧异道：“小娃儿，你们当真不怕，非要逼老身下此重手？”

小仙一脸不在乎的神情道：“有什么好怕的，是福不是祸，是祸躲不过，何况，我那哥们儿的一手少林功夫，从未遇过真正对手，今天，正好跟你的龙氏七绝碰碰，看看究竟鹿死谁手啊！”

龙婆婆好奇地问道：“哦？他打算用哪种功夫跟老身对抗？”

小天忙施眼色，但未及阻止，小仙已脱口而出：“万相俱灭！”

“万相俱灭？”

龙婆婆为之一怔。

小仙很神气地道：“你大概听过吧？”

龙婆婆置之不答，一脸不敢相信的神情，喃喃自言自语道：“不可能，绝不可能，百年前那部秘诀已失散，残缺不全，少林门中怎会有人练成它……”

小仙察言观色，看出龙婆婆似对“万相俱灭”有所顾忌，心中不禁暗喜，故意试探道：“老太婆，你要不要见识见识？”

龙婆婆未加理会，突向小天喝问道：“小娃儿，你真练成了万相俱灭？”

小天只好微微点头，表示小仙不是吹牛。

龙婆婆仍然怀疑道：“不可能，纵然秘诀齐全，也需具备三十年以上功力，再加上二十年苦练……你这小娃儿才几岁？”

小仙接口道：“老太婆，这你就知道了，我那哥们儿是天生怪胎，未出世就在他娘肚子里开始练了。”

龙婆婆斥道：“胡说八道！”

小仙挑衅道：“那你就试试吧！”

龙婆婆正色道：“万相俱灭乃是佛门武功之中，最霸道的一种，与龙氏七绝有异曲同工之妙，皆是取几种至高武功中之精华，合而为一，一旦练成，足可横扫天下武林，除了龙氏七绝，恐怕没有任何一种武功功能比得上。”

小天诧然问道：“你是说，龙氏七绝比万相俱灭还厉害？”

龙婆婆神情肃然道：“也许不相上下，但我可以断言，如果以这两种罕世武功相拼，结果必然是两败俱伤，同归于尽！”

小仙和小天听得一怔，不禁相顾愕然。

突然之间，双方都沉默下来。

他们沉静在一种奇妙的气氛中，似乎被那莫名的恐惧意识所震慑，几乎忘了敌方的存在。

龙婆婆、小仙和小天，皆燃起一股好奇的冲动，很想知道，两种罕世神功相拼的结果，但是，他们似乎已经见到了这可怕的结果。

沉静，静得令人窒息！

沉静，静得令人感觉到死亡，仿佛见到了一切都将毁灭！

沉静继续着……

龙婆婆眯着眼睛，凝视小天片刻，突然打破沉寂道：“小娃儿，你是否真的练成了万相俱灭？”

小天微微点了下头道：“而且我在来苗岭之前，曾用它夺去了很多人的生命！”

龙婆婆问道：“如果我此刻出手，你一定施展万相俱灭一拼？”

小天肯定地把头一点，表示他别无选择。

龙婆婆又问道：“你不考虑后果？”

小天摇摇头，显示出他不顾一切的决心。

龙婆婆叹了口气，感慨道：“如果你真练成了它，我只需花一半的时间，传授龙氏七绝，你就可以成为天下无敌的高手了，可惜，看情形你志不在此，大概我也不必枉费心机。”

小天耸耸肩，两手一摊。

龙婆婆顿了顿道：“人各有志，这是勉强不得的，也许是大意，要使龙氏七绝，在老身死后，从此失传吧！”

深深叹了口气，龙婆婆继续又道：“不过，小娃儿，除非老身亲眼见到，否则实在无法相信，你真的练成了万相俱灭啊！”

小天神情飞扬道：“你的意思，是要见识见识？好，纵然两败俱伤，甚至同归于尽，我也乐意奉陪！”

龙婆婆笑道：“老身已将届百龄，死不足惜，你这小娃几年纪轻轻，又是什么……”

她一时记不起来，只好把眼光移向小仙。

小仙立即接口道：“他是天生的怪胎！”

“对对对，你是武林中难得一见的怪胎？”龙婆婆接下去道：“让你垫老身的棺材底，实在是暴殄天物，太可惜了，所以，纵使老身不能为龙氏七绝找到传人，也不愿痛失英才。”

小天喜出望外：“老太婆，你不打算跟我拼了？”

“这个嘛，……”龙婆婆沉吟一下道：“除非你露一手，证实你确已练成万相俱灭，否则就顺我者生，逆我者死！”

小天暗喜，振奋道：“你的意思是说，如果我确已练成万相俱灭，就不强留咱们在这里？”

龙婆婆微微把头一点道：“不错，你们随时可以走。”

小仙却大叫道：“不行，不行，不把乌玛姑娘交出来，咱们就没完没了！”

龙婆婆道：“只要人在这里，老身负责把她交给你们带走。”

小仙喜形于色道：“真的？”

龙婆婆振声道：“老身岂会失信于你们两个小娃儿！”

“好！”

小仙上前伸出右手小指。

龙婆婆茫然道：“这是干什么？”

小仙一本正经道：“拉勾勾呀！”

龙婆婆笑了，这种儿时的玩意，她早已忘掉，想不到眼前这拼打起来，简直不要命的小仙，居然童心未泯，把它看得比一言九鼎更值得信任。

“好吧，如果你认为，勾手指是最可靠的保证，咱们就勾吧。”

龙婆婆笑着伸出了小指。

小天见她们一老一小，在那里勾手指，不禁大声道：“喂，老太婆，你还没有说清楚，既然你不打算跟我动手，难道让我一个人演独角戏？”

龙婆婆放开小仙的手，用龙头拐杖向潭中的小岛一指，说道：“你可以对着那小岛发掌！”

这倒不失为好主意，既能露一手罕世神功，又不致伤人，确实两全其美。

小天一声好字出口，人已直奔潭边。

只见他一式怒龙升天，拔身三丈有余，直射潭中小岛。

就在他身临小岛上空之际，凌空运足真力，疾喝道：“万相俱灭！”

双掌猝发，势如奔雷，两股雷霆万钧的掌力，合聚成了强大无比的狂飙，轰向乱石矗立的小岛。

轰然巨响，仿佛天崩地裂，骄阳骤暗无光，漫天飞沙走石，如同世界末日来临，天地将毁灭于一瞬。

这一刹那，连潭水也激荡汹涌，像是在沸腾。

小天却在神功猝发的同时，借那强劲反弹之力，倒飞回潭边。

龙婆婆惊鄂这下，身子摇晃几下，颓然跌坐地上。

塔前的那些男男女女，更是惊得目瞪口呆。

甚至连以前见过小天施展万相俱灭的小仙，也几乎不敢相信，这一击之下，竟会具有如此惊人威力。

显然，以前小天藏了私，并未全力施为。

现在，小天却是毫不保留，用足了十成真力。

当惊天动地的巨响，逐渐止息下来时，小岛遍布矗立的怪石，已然消失不见，夷成一片平地。

龙婆婆沮然长叹道：“唉，看来单凭龙氏七绝，尚不足称霸武林……”

小仙上前扶她道：“老太婆，赖在地上也不是办法，你说的话要兑现，不能乱开空头支票啊！”

龙婆婆笑道：“放心，老身说的话绝对算数。”

小天也赶过来道：“那就快把乌玛姑娘交给咱们吧！”

龙婆婆微微把头一点，回身向塔前走去。

小天和小仙交换一下眼色，紧步相随。

哪知来到塔前，从塔顶上下来的男男女女全在，唯独不见了花公子。

“公子呢？”

龙婆婆喝问。

众男女面面相视，这才发现，花公子不知何时悄然溜走了。

龙婆婆眼光一扫，声色俱厉道：“我要问你们，花公子呢？”

“他跟我们一起从塔顶下来……”

“刚才还在……”

“怎么一眨眼就不见了……”

七嘴八舌中，走出个年约二十五六的劲装女子，趋前衿衽一礼，恭声道：“回龙婆婆的话，方才你老人家答应他们，要将那姑娘交给他们带走，公子一听就先溜了，可能是怕你老人家追究此事。”

“哦？”龙婆婆追问道：“他确曾把那姑娘劫持回来了”

那女子迟疑一下，始道：“我们都未见到那姑娘，如果那姑娘真被公子劫持，也不敢公然带回长生庄，除非……除非送去藏在虎穴了。”

“虎穴？”

小仙和小天不约而同，失声大叫起来。

虎穴距龙潭不过十几里路，却隔着两座山头。

诚如那女子所说，花公子毕竟对龙婆婆有所顾忌，不敢公然将乌玛姑娘带回长生庄，只好把她藏在虎穴。

由这一点看来，花公子跟虎穴方面的人交情不错。

事实不但如此，连他在赌场的帐篷里，跟小仙和小天动手，也是自告奋勇，为经营赌场的虎穴那帮强人出头呢。

然而，他以劫持乌玛姑娘，强邀小天和小仙去龙潭，倒不是出于孝心，为求才若渴的龙婆婆，引去这么两个难得一见的可造之才，而是认定这两个人，必然会丧命在重重关卡内。

出乎花公子意料，小仙和小天艺高胆大，不但连闯数关，闯进了长生庄，更破了十六名汉女的乾坤阵，甚至使她们课奔，众目睽睽之下大出洋相。

更未想到，龙婆婆在惊艺慕才之下，居然同意交出乌玛姑娘，花公子怎不惊得赶快开溜。

花公子生长在苗岭，对方圆百里之内，一草一木都了若指掌，他抄捷径，施展卸风踩云轻功身法，很快就来到了虎穴。

虎穴位于一处险恶狭谷内，是一片占地极广的大寨子，如同守住狭谷的关卡。

通过一条狭谷，便是一大片原始森林，及寸草不生的悬崖峭壁，形同人烟绝迹的不毛之地。

那些人日夜不懈，防止外人侵入峡谷，却不知所为何来。

原来没有虎穴这个名称，自从来了一批汉人，得知早有龙潭在先，便灵机一动，干脆来个虎穴，取其龙潭虎穴之意，让外人望而怯步，不敢贸然擅闯。

花公子好象是此地的常客，一来就被引见这里的首脑人物仇虎，大家都尊称他为仇老大。

这只大猩猩却求色若渴，成天要美女围在身边，而且得天独厚，胃口奇大，每天非春风数度不足以解渴。

尤其，他喜欢尚未完全成年的小姑娘。

据说，他是为了采阴补阳，苦练一种惊人的秘密武功。

莫非是床上功夫？

虎穴不似龙潭的排场，没有雄伟壮观的庄院，及奇花异卉的景色，更谈不上雕梁画栋，金碧辉煌，美伦美奂的建筑。

它只不过是一片鳞次的平房，如同山贼聚集的山寨。

但这里酒色齐全，不虞差逐，它的特色就是色。

这里除了有年轻貌美的苗女，更有远从江南等地弄来的绝色佳丽，甚至是秦淮名妓皆有。

花公子之所以喜欢来这里，正是这个原因。

仇虎对他特别欢迎，一则是这小子武功不弱，再则就因他将来是龙潭的继承人，大有利用价值。

这时，在一间不太讲究布置和陈设的大屋里，仇虎形同赤裸，全身仅穿一条丁字裤，舒坦地躺在一张铺着虎皮的矮凳上，闭目享受四名一丝不挂的年轻女郎，为他马杀鸡。

他奶奶的，瞧他毗牙咧嘴，乐不可支的德性。

一名壮汉领着花公子，来至垂挂着珠廉的门口，执礼甚恭地作个手势，便径自躬身而退去。

花公子一掀珠廉，走了进去。

仇虎反应极快，一听哗啦啦珠廉响声，眼睛都不用睁开来看，就呵呵笑道：“花老弟来啦，请坐。”

这倒不是他料事如神，或能闭目视物，而是在虎穴中，不需通报就来见他的，只有花公子享有特权。

花公子却不像平时那样轻松，一来就跟他们打成一片，紧张地道：“仇大哥，事情糟了呀！”

仇虎这才睁开一只大眼，笑问道：“是不是龙老太婆知道了？”

“不是，是……”

花公子一急，有些语无伦次道：“老太婆不但知道，而且，那两个小子居然没死，连闯数关，闯上了长生庄，老太婆答应把那小苗女交给他们啦！”

仇虎坐起身来，示意花公子在一旁坐下，问道：“龙老太婆命你来带人？”

花公子愁眉苦脸道：“不是啦！我一听老太婆答应他们，把那个苗女交出，不等她追究，我就趁机溜来了……仇大哥，说这事怎么办？”

仇虎轻描淡写道：“那就听你的了，反正人是你的，由你自己决定。”

花公子沮丧道：“人交出没什么了不起，只是之太婆追究起来，知道我跟仇大哥来往，这事就麻烦大啦！”

仇虎沉吟一下，诧异道：“龙老太婆一向惟我独尊，怎会突然变得这样好说话，人家找上门去要人，她就答应把人交出？”

花公子一付苦瓜脸，深深叹了口气，随即将小仙和小天连连过关斩将，直闯长生庄的情形，从头至尾述说一遍。

仇虎突然吃惊叫道：“难道会是他们？”

花公子也吓了一跳，急问道：“仇大哥，他们是什么来头？”

仇虎正色道：“前些天，我派去江南物色美女的人回来，他们在途中风闻，近数月江湖中出现两个小鬼，一个叫玉小仙，是丐帮的九袋长老，也就是三年前，指挥丐帮一群叫花子，水淹赤壁山谷，使势力遍及长江一带水陆两地的黑鲸门，几乎全军覆没的那小子！”

花公子虽然是井底之蛙，对中原的江湖事故毫无所知，也不禁惊道：“哦？还有一个呢？”

仇虎道：“另一个叫古小天，武功出自少林，不在玉小仙之下，听说他老子就是武林四大家之一，北地翔龙社的魁首古天宇。”

花公子更吃惊道：“他们这样厉害？”

仇虎摇摇头道：“我也不太清楚，离开中原很久，当年他们大概还在穿开裆裤，不过，据江南回来的人说，近来他们两个小鬼的名气，似乎比丐帮帮主，或翔龙社魁首更响亮，尤其不久之前，他们更干了几件轰动江湖的大事，使好些成名人物都灰头土脸，吃了大亏，如今提起顽丐和玉面金童，简直如雷贯耳，几乎无人不知，无人不晓。”

花公子吓得呆住了，一句话也说不出。

仇虎神色凝重地说道：“想不到这两个小鬼，居然出现在苗岭，偏偏又跟咱们干上了！”

花公子沮丧着脸道：“都怪小弟……”

仇虎接口道：“花老弟，你这是什么话，咱们兄弟还分彼此？你老弟的事，就是我仇某人的事，何况，事由虎穴的人而起，你是赶去为我的人撑腰，才跟他们对上的啊！”

这番话，真他奶奶的够义气，够朋友，上路！

花公子听得极为感动，几乎痛哭流涕，以示对仇虎的知遇之情。

可惜，人心隔肚皮，他可不知道仇虎打的是什么主意，怀的是什么鬼胎。

仇虎拍着花公子的肩膀，安抚道：“老弟，交朋友是做什么的，就是要能有福同享，有难同当呀！龙老太婆武功再高，财大势大，毕竟总是妇道人家，我这里可不同，包括我自己在内，没有一个不是玩命的，谁要敢找上门来，咱姓仇的可不是那么好说话。”

花公子更是激动道：“替仇大哥惹上麻烦，小弟实在于心不安……”

仇虎置之一笑道：“小事情，不必放在心上，这事由我来处理，老弟，放轻松些，没什么大不了的，你坐一会儿，我去安排一下，回头让江南带来的几个大美人，陪咱们哥俩好好喝儿杯，床上一乐！哈哈……”

狂笑声中，仇虎起身做个手势，一名女即便取来黑色大袄，为他披上。

花公子心烦意乱，一片茫然，直到门上珠帘哗啦啦一响，定了定神，才知仇虎已走出房。

一名长发披肩，身材动人的裸女，把娇躯挪近道：“花公子，你今天是怎么啦？好象天快塌下来似的！”

花公子强自一笑道：“甜甜姑娘，你说的一点不错，搞不好天真会塌下来呐！”

原来这四名裸女，是仇虎的四大名姬，视同禁忌，除了花公子之外，虎穴的人连见都不易见到，更别说是毫不避讳地招待了。

她们的芳名很绝，分别是张甜甜、李蜜蜜、黄酸酸和赵辣辣，不知道还有没有叫苦苦的。

张甜甜嫣然一笑道：“哦？有那么严重？”

花公子郑重其事地道：“你们刚才都听到了，那两个小子不但大有来头，武功确实高得出奇，连老太婆都不敢放手跟他们一搏，别人就更连门儿都没有了，如果被他们追查出来，我溜到这里来了，一定会找来……”

赵辣辣人如其名，一旁接口道：“嘿，仇老大这里的高手不下百人，我不信对付不了两个小鬼。”

花公子苦笑道：“辣辣姑娘，龙潭的高手何止百人？”

赵辣辣道：“龙婆婆是受盛名之累，唯恐传扬出去，龙潭的人以多取胜，胜之不武，咱们这儿可不同，仇老大牛冷不忌，只要两个小鬼敢来，那就死

定了。”

张甜甜附和道：“辣辣说的很有道理，花公子，别把这事放在心上，仇老大自会料理他们的。来，放轻松些，躺下来让咱们为你舒舒筋骨，要不要来个全套？”

花公子忙婉拒道：“不不不，事情没摆平，我实在没心情，还是等仇大哥……”

赵辣辣一向作风大胆泼辣，她可不管三七二十一，突然出其不意地扑来，将花公子不由分说地按倒在矮榻上。

其他三个人也配合行动，一拥而上。强行为花公子宽衣解带，准备施展她们的拿手绝活。

花公子情急叫道：“甜甜、蜜蜜、酸酸、辣辣、你们……”

这会儿他叫祖奶奶也没用，阻止不了她们的又疯又荡，外带狂野和大胆。

她们服务男人是拿手好戏，脱衣更是驾轻就熟，如同家常便饭，不管是为别人脱，或是脱自己的。

当然，此刻她们已无衣可脱。

放浪形骸的狂笑声中，不消片刻，花公子已被脱得清洁溜溜，全身几乎精光，只剩下一条短内裤。

要不是他双腿夹紧，两手全力按紧裤腰，连这最后防线亦将荡然无存。

花公子没有皮条了，只好逆来顺受，抱着既来之则安之的心理，任凭她们去摆布”

杀！杀！杀！-----

此杀非那杀，不是杀得皮破血流，人喊马嘶的打杀，而乃杀鸡之杀是也。

四名裸女分跪矮榻两旁，四双八只纤纤玉手齐动，如同拨弦抚琴般，要在花公子身体上，合弹一首销魂蚀骨曲。

花公子经常光临虎穴大寨，接受仇虎的殷殷款待，每次均少不了这酒后的余兴，与主人有志一同，共享这被杀的乐趣，而且乐此不倦，有时甚至还来个全套。

可是，今天花公子却心不在焉，简直无动于衷，杀而不知其味。

尽管四个高手，极尽挑逗煽情之能事，仍然是枉费心机，丝毫不能引起花公子的兴趣和冲动。

她们互相一使眼色，很有默契地立即改变战略，不约而同发动口舌攻势。

口者，樱桃小口也，舌则是口中那灵活滑腻，如同泥锹般的香舌。

顿时，四女开始冲锋陷阵，向花公子遍体狂吻，施展她们的拿手绝招---舌功！

香软的朱唇，滑腻灵巧的舌尖，足以使人销魂蚀骨，意乱情迷，飘飘欲仙。

花公子经不起她们的挑逗，终于情不自禁，采取了反攻。

当他正将张甜甜，一把拖进怀里，紧紧搂抱着狂吻不已之际，偏偏这时间闯进个煞风景的家伙。

那汉子对这种场面，似已司空见惯，不足为奇，更不会大惊小怪，他只是重重咳了两声，拉开粗哑的嗓门道：“花公子，仇老大有请！在大厅相

候！”

正来劲的花公子，只好放开张甜甜，起身穿回衣服，跟随那汉子出房。

来至大厅，只见仇虎神情凝重，正在跟几名壮汉说话，似乎事态较他想象的严重。

这些人花公子都认识，有两三个方才来时尚见过。不需重新一一打招呼。

花公子快步上前，急问道：“仇大哥，是不是他们找上门来了？”

仇虎摇摇头道：“目前尚无动静，不过，刚才听石大川说，那个叫玉小仙的小叫花，不但是丐帮的九袋长老，还是武林四大家，黄山逍遥庄的后代。”

花公子对这些不太清楚，怔了怔道：“黄山逍遥庄的人，是不是很不好惹？”

仇虎正色道：“说到惹字，武林四大家：江南白玉堡、北地翔龙社、黄山逍遥庄、神秘紫微宫，任挑一个都不是好惹的，幸好，多年来他们各人自扫门前雪，彼此之间，井水不怨河水，也从不勾搭，等于是互相牵制，才能使江湖不至于成为某人独霸的局面。如今两个小鬼，一个是黄山逍遥庄的，一个是北地翔龙社的，如果惹了他们，万一武林两大家联手，来苗岭兴师问罪，恐怕连龙潭长生庄也抵挡不住。”

花公子暗自一惊，急道：“仇大哥的意思，是否把那小苗女交给他们，来个息事宁人？”

仇虎道：“问题不在这里，而是龙老太婆如果得知，事由虎穴的人而起，尤其老弟跟咱们混在一起，势必追究，这就麻烦了。”

一旁的石大川忽道：“老大，属下倒有个主意。”

仇虎迫不及待道：“快说！”

石大川一脸狡诈，老谋深算地道：“属下等从江南回来，一路上虽风闻不少关于那两个小鬼的事，但却并未听说他们远赴苗疆，显然没有人知道他们的行踪。”

仇虎问道：“那又怎样？”

石大川从容不迫道：“既然无人知道他们来了苗疆，只要咱们能把两个小鬼除掉，而且做得神不知鬼不觉，逍遥庄和翔龙社的人，又怎能向咱们兴师问罪？”

仇虎沉吟一下，说道：“花老弟，龙老太婆是否已经知道，你把那小苗女藏在我这里？”

花公子道：“长生庄的人，只知道我喜欢赌，没事常往龙头河跑，就算有人向老太婆打小报告，大概也不清楚我跟仇大的交情，应该不会知道吧！”

仇虎又问道：“她知不知道两个小鬼的来头？”

花公子回想一下当时的情形，遂道：“好象只识出他们的武功来历，连两个小鬼的姓名都未问。”

仇虎当机立断，振声道：“好，既然连龙老婆都不知道两个小鬼是谁，咱们就决定把他们干掉！”

花公子可乐了：“仇大哥只需对付两个小鬼，老太婆那里小弟自会应付。”

于是，仇虎立即发号施令，整个虎穴顿时如临大敌，进入了备战状态。

## 第三十二章 震天雷

烈日当空。

小仙和小天直奔山外而来，不需人带路，只需在龙头河随便找个赌徒一问，就知道虎穴在哪里了。

他们正待入山，一名劲装女子施展绝顶轻功，从后面急起直追而来。

小仙闻声止步，回身一看，认出正是向龙婆婆打小报告的女子。

那女子奔近，身形一收，气极败坏道：“还好，还好，总算追上你们了。”

小仙诧异道：“你追咱们干嘛？”

那女子郑重其事道：“龙婆婆忘了关照你们，特地命我赶来，要你们可千万不可伤了花公子。”

小仙愤声道：“如果他想伤找们呢？”

那女子笑了笑道：“你也太看得起他了，别说是你们，他连想伤我都伤不了。”

小仙才收起怒容，笑道：“看得出，那小子只是个虚有其表的绣花枕头！”

那女子会心地一笑，正色道：“两位小侠此去虎穴，千万不可掉以轻心，那山谷里的人，全是一些玩命的角色，而且不乏武功高强之辈。”

小仙把手一拱道：“多谢这位大姐关照，咱们连龙潭都闯了，还怕它什么虎穴，大姐请回去吧！”

那女子却不走，欲言又止，似乎尚有什么话要告诉他们，但又有些顾忌。

小仙立即察觉出来，诧然问道：“大姐还有什么事？”

那女子迟疑上一下，终于要求道：“请让我跟你们一起去。”

小仙意外地一怔，道：“你去干嘛？莫非在监视咱们，不可伤了姓花的小子？”

那女子道：“不，我要亲手杀死仇虎！”

“仇虎？”

小仙对这名字茫然无知。

那女子恨声道：“就是虎穴的首领，那个人面兽心的淫贼。”

小仙好奇道：“哦？这位大姐跟他有何深仇大恨，非亲于杀他不可？”

那女子沉痛道：“不瞒二位说，我叫段瑛，数年前随拙夫马盛飞路过长安，不料遇上一群会武的纨绔子弟，见我略有姿色，竟然当街调戏，拙夫一怒之下，跟他们动起手来，结果失手打死了带头起哄的小子，想不到他竟跟当今皇帝的宠妃，杨贵妃沾亲带故。”

小仙道：“这下你们可惹上麻烦，吃不完兜着走啦！”

“可不是！”段瑛道：“我们不甘束手就缚，双双逃出长安，不久各地就悬赏通缉，使我们无处容身。当时拙夫想到，父执辈的仇虎，风闻在苗岭落脚，就决定前来投靠。”

仇虎因知道我们夫妇武功不弱，且正值用人之际，一口答应收容我们，哪知过了不久，这人面兽心的淫贼就原形毕露，在我二十岁生日那晚，假意为我设宴庆贺，竟在酒中做了手脚，将我夫妇二人迷昏，不但趁机玷污了我，

还下毒手杀了拙夫！”

小仙骂道：“他爷爷的，真够心狠手辣。”

段瑛更是满脸杀机道：“这种禽兽不如的人，我岂能放过他。”

小天一旁道：“这是很久以前的事了吧？”

段瑛点点头道：“六七年了，当夜我清醒后，几乎痛不欲生，想跟他拼命，却又拼不过，为了决心替拙夫报仇，只好委屈求全，忍辱偷生。跟那淫贼虚与蛇委地周旋了将近一年……”

顿了顿，她继续说道：“那一夜下着大雨，他喝得酩酊大醉，我正好趁机下手，不料被暗中戒备，负责守护他的人发觉，结果我寡不敌众，负伤一路冲杀出去，仇虎的酒也惊醒了，亲自率众一路追杀，把我逼得慌不择路，反而逃进了山谷。幸好山洪暴发，阻断了他们的追路，而他以为我被洪水冲走，哪知我命不该绝，在洪流中抱住一根山下冲下的大树，总算把命保住。”

小仙接了一句：“命大！”

段瑛苦笑一下，接下去道：“我一直被冲入龙头河，爬上岸已是精疲力竭，又怕他们四处追杀，找了附近的树林里，藏了一天一夜，最后突然想到龙潭的长生庄……”

小仙诧异道：“你也是闯上山去的？”

段瑛摇摇头，强自一笑道：“凭我的武功，哪能闯得上去，才到第一关就不支昏倒了，等我醒来时，我已经置身在长生庄里了。”

小仙问道：“龙老太婆不明你的来历，怎会随随便便就收留你？”

段瑛道：“她老人家自然要问清楚，我不便全盘托出，只说发生在长安的事，又说拙夫疫役途中，我无处可容身，才独自避入苗疆，不想误闯龙潭，幸好她老人家信以为真，又见我武功，就同意我留下，一直到如今。”

小仙又问道：“仇虎的事，老太婆毫不知情！”

段瑛点点头道：“是的，我一直没有再提过，一心一意只想从长生庄中，学得一些高深武功，以后再等机会为拙夫报仇，今天总算让我等到了。”

小仙急道：“慢着，慢着，我们还没同意带你去呢！”

段瑛道：“我去对大家都好，你们的武功可以助我报仇，我却在虎穴住过一年多，是识途老马，而且，我还可以告诉你们一些惊人的秘密。”

小仙霍然心动道：“什么秘密？”

段瑛却卖关子道：“这个秘密连花公子都不知道，除非你们答应带我去，助我报仇，我才说出来。”

小仙望望小天道：“哥们儿，你怎么说？”

小天道：“由你决定吧！”

“好吧！”小仙道：“反正多一个人不会有坏处，还可以带路。”

段瑛喜出望外道：“你们答应了？”

小仙道：“你的秘密还没告诉我们呀！”

段瑛忙道：“是是是，这个秘密要从龙头河的赌风说起，仇虎带来一批精于赌技的手下，开始把纯朴的苗族教会赌搏，并且让他们赢钱，久而久之，养成他们不劳而获的心理，同时染上赌瘾，然后开始输，输得一无所有，还背了一身赌债。

仇虎人多势众，控制了整个龙头河地区，不少苗人都受他指挥，还不了赌债的人，只好把自己甚至家人押给他，形同奴役。女的如果年轻貌美，便被留在大寨里，受他任意蹂躏，玩够了玩腻了就赏给了手下的人，否则，

跟男的一样，被送谷内深山里，替他开矿，直到累死为止，即使身强力壮的年轻人，能支撑下去，活着就别想离开矿区，以免泄露秘密。”

小仙好奇地问：“开什么矿？”

段瑛道：“金矿！”

小仙和小天不约而同惊叫道：“哇噻，金矿？”

段瑛微微把头一点道：“仇虎是在苗岭深山里，发现了金矿之后，才回中原去招兵买马，带来了一批人，然后以赌为饵，诱使苗人上当，以利用此地现成的人力，为他开采金矿。”

小仙和小天交换一下眼色，心照不宣，想到了乌玛姑娘的那位老哥，就是输光牛羊，从此一去不返的。

不消说，他必是还不了赌债，把自己押给仇虎，到深山里去开金矿了。

段瑛愈说愈激动，咬牙切齿地恨声道：“仇虎这人面兽心的淫贼，不但失去人性，根本就不是人，尤其对那些未成年的小苗女……”

小仙听得暗自一惊，心中会意：“好了好了，不用再说了，咱们得争取时间，赶快去杀人。”

小天心知她担心乌玛，也催促道：“这位大姐，就请你带路了！”

段瑛提议道：“他们人多势众，从正面硬闯比较困难，我带你们从山后绕进去。”

小仙颇为不服气道：“笑话，凭我丐帮九袋长老，干吗偷偷摸摸……”

小天劝道：“兄弟，乌玛姑娘在人家手里，咱们救人第一，先救出了乌玛姑娘，再杀他个片甲不留，或者让那些龟孙子裸奔。”

小仙嗔叱道：“那些臭男人裸奔难看死了，看了就教人憋心，谁要看那付德性，你喜欢看？”

小天故意逗他道：“偶尔换换口味，也挺新鲜的。”

当着段瑛的面，小仙不便过于撒野，只得狠狠地瞪他一眼道：“心里变态！”然后转过脸道：“这位大姐，就依你的吧！”

段瑛欣然把头一点，当即在前带路，领着小仙和小天，从山外绕道飞掠而去。

这一来，可大出仇虎意料之外了。

他动员了虎穴所有的高手和矮手（武功较差的），在山谷内外布下垂童埋伏，决心要将两个小鬼干掉。

如果他们敢闯来的话！

他们当然敢，连龙潭都闯了，又哪会在乎这虎穴。

所以，照仇虎的估计，两个小鬼找上门来，不但是硬闯，且是横冲直闯而来。

但他失算了，做梦也未想到，数年前被洪水冲走，认定必死无疑的段瑛，居然还活着，而且充当识途老马，带领两个小鬼绕向后路。

狭谷达十数里，延伸至山谷尽头，绝壁陡起百丈，看去怪石嶙峋峥嵘，一片原始森林，掩盖了整座山头。若置身其中，真个是不见天日。

而一群以身为质抵债，身不由己的男女苗子，人数高达五六百，便终年生活在这片原始森林内，且日以继夜，在悬岩绝壁间秉手抵足，为仇虎开采金矿。

二三十名凶暴的江湖高手，负责看守监督他们开矿，谁要想偷懒，轻者拳脚交加，重者吊起来鞭打，打得皮开肉绽，血肉模糊，而且男女不分，

一视同仁。

反正打的不是他们自己嘛！

若是想逃走，门儿都没有，一律格杀勿论。

段瑛忍辱偷生的那些日子，仇虎为炫耀他的财富，曾带她来参观过矿区。

是以她知道谷内形势，山谷尽头的绝壁，形同一道天然屏障，也等于是狭谷的后门。

当然，对一般人而言，它是绝路，若对身怀绝顶轻功的人而言，那就不同了，可以利用它出入山谷。

小仙、小天和段瑛，都不是一般人，所以后门就阻挡不了他们进入狭谷了。

由段瑛带路，他们施展绝顶轻功，绕过一片原始森林，飞掠于悬岩绝壁间，翻山越岭登上一层层峰顶。

居高临下，从峰顶放眼看去，整个虎穴尽在眼底，而最突出显眼的，就是几座耸立的了望台。

段瑛遥指大寨道：“那一排正对大寨大门的瓦屋，就是仇虎的大本营，除了他的心腹手下，其他人一概不得擅闯，主要是开采出的黄金矿石，以及一些年轻貌美的女子都在那里，日夜有人严加守护，如果花公子把那姑娘交给了仇虎，就一定藏在大本营里。”

小天把头一点道：“好，咱们就认定目标，攻击他们的大本营。”

小仙却不以为然道：“不，我有更好的主意。”

段瑛急问道：“玉小长老有何高见？”

小天抢着接口道：“我这兄弟有一馊主意，那准是神来之笔，看来又有人要倒霉了。”

小仙得意地默笑道：“知我着，古小天也！”

小天自作聪明道：“兄弟，你是不是要重施故计，来次历史重演，像三年前水淹黑鲸门一样，将龙头河的水引入，冲进山谷？”

小仙摇摇头道：“距离太远，而且地势不同，那一招派不上用场……”

小天按捺不住又道：“救人如救火，兄弟，你就别卖关子了，快点说出你的馊主意吧！”

小仙朝他眼皮一翻，从容不迫道：“我这主意一点都不馊，是刚想出来的，新鲜的很！”

这位大姐，矿区离这里多远？”

段瑛道：“若是从峰顶顺着山壁过去，不需穿过森林，大约在一里之内。”

小仙当机立断”道：“好，咱们就顺着山壁走。”

小天诧然说道：“兄弟，你是财迷心窍，经不起黄金的诱惑，放着正事不办，要去抢金矿哪！”

小仙嗤之以鼻道：“哼，你简直是从门缝里看人，把人都看扁了，我老人家是去解救苗族同胞。”

小天更觉诧异道：“乌玛姑娘还没救出，你居然……”

小仙胸有成竹地笑道：“哥们儿，说你驴，你还不是普通的驴，简直是头超级大笨驴。”

段瑛若有所悟道：“小长老打算声东击西？”

小仙瞅小天一眼道：“瞧瞧，这位大姐都比你聪明。”

小天有些不好意思，脸上一红道：“兄弟，你真打算声东击西？”

小仙微微点头道：“矿区只有二三十人监守，只要把他们摆平，那些被奴役的苗人就获得自由了，到时候，由这位大姐带路，领他们逃出狭谷，几百人浩浩荡荡，仇虎那边必然会发现，派大批手下赶来镇压，咱们正好趁虚而入，攻他们措手不及。”

段瑛急道：“那我怎能亲手杀仇虎那淫贼？”

小仙道：“这个你放心，咱们破了虎穴大本营，救出乌玛姑后，一定把仇虎交由你亲自处置，要杀要剐，悉听尊便。”

段瑛振奋道：“那我先谢了！”

小天却道：“兄弟，我这超级大笨驴，想到很驴的一点，那就是这位大姐，负责带领好几百苗人逃出狭谷时，被仇虎大批手下追杀，咱们要去攻大寨，势必无法分身兼顾他们，那又怎么办？”

“我会像你那样驴？”小仙小麻袋内，摸出两枚震天雷，交给段瑛手上道：“这是震天雷，爆炸威力极强大，他们追杀近时，由你断后！只需赏他们一枚，就让他们吃不完兜着走，必要掷向山壁，震它个山崩地裂，阻断他们的追路。”

小天不禁高兴地叫道：“兄弟，你真有一套，我要不服你就是……”一时却说不出是什么。

小仙毫不放松，追问道：“是什么？”

小天强自一笑道：“兄弟，杀人不过头点地，我已经服了你就行啦！”

小仙得意道：“哼，你不服也不行。”

段瑛瞪着手上两枚震天雷，怯生生问道：“这玩意怎样使用，会不会有危险？”

小仙道：“放心，我还不是整天带在身边，只要不点燃引信，它是不会自行爆炸的，对了，你身上带有火折子吗？”

段瑛摇摇头道：“数年来我从不离开过长生庄，连兵器都未带。”

小仙又从麻袋里，摸出个火折子，交给段瑛道：“这个给你，使用时只需点燃引信，算准时间掷出就行了。”

小天突然记起，在风雷潭对付那条电鳗，第一枚水底雷曾经有过失灵未爆炸的纪录，即道：“兄弟，这两枚不会出问题，临时打退堂鼓，拒绝爆炸吧？”

“你少糗我！”小仙瞪他一眼道：“上回是水底雷，跟震天雷不一样，那是我第一次制造，震天雷不会被水浸湿引信，我可以绝对保证，绝对万无一失！”

小天忙陪笑脸道：“好吧，算我没说，咱们开始行动吧！”

于是，等段瑛将两枚震天雷及火折子，小心翼翼地收藏好，三人便向矿区掠身而去。

矿区。

数百男女苗人，经年累月，日以继夜，拼命开采坚硬如铁的山石甚至付出生命，为仇虎挖掘一条条深邃的坑道。

从黑暗的坑道石壁上，他们又挖掘下一块块的矿石，夹杂着少量的金黄色块状岩石，便是杂于石英矿脉间俗称的山金。

这些由苗人以生命掘出的山金，经过挑选，积少成多，再加以提炼，

即成了仇虎庞大的财富。

然而，甚至连段瑛都不清楚，一个残酷的事实，那就是那些苗人中，有体力不支或生病，不堪再继续开矿的人，明是放他们回去，实际上却是活生生投入炼金炉内，尸骨无存。

矿区由二三十名江湖高手，分布在各处严加监视和看守，个个如同凶神恶煞，握有生杀大权。

凡是被送来开矿的女苗了，全是姿色平平或年龄较大的，若是略具姿色，在这里仍然难逃遭受蹂躏的命运”

那批看守的江湖人物，个个都是生冷无忌的酒色之徒，而且根本不把她们当人。

稍有不遂，即遭到百般凌辱，甚至格杀勿论。

苗女们连生命都操作他们手中，哪敢抗拒，只有逆来顺受，敢怒而不敢言，任凭这批如狼似虎的狂徒为所欲为。

采矿是最单调乏味的，每天从早到晚，从黑夜到天明，就是那么机械似的掘掘掘、挖挖挖！

看守的人更枯燥无聊，除非有特殊情况或事故发生，否则只有带些酒肉来吃喝，再不然就选几个苗女来打发时间。

反正，阴天盯孩子，闲着也是闲着嘛！

午时将近，男女苗子尚在矿坑内挖掘，把守沿口外的四个壮汉，却早已在那里吃喝，外带玩乐了。

他们大概常看仇虎马杀鸡，而且乐此不倦，几乎没有一天不杀，是以，他们也选了几个体健年轻的苗女，杀他一番。

虽然这几个苗女，谈不上姿色，毕竟总是马，杀他们几个鸡还能凑合。

四个壮汉边吃边喝，由几名衣衫不整的苗女，为他们捶捶捏捏，摸摸蹭蹭，虽比不上仇老大的享受，倒也聊胜于无。

各人正在自得其乐，突然出其不意地，不知从哪里钻出个丐衣百结的小乞丐。

不消说，她就是小仙了。

四个壮汉根本未看见，她是从什么地方冒出来的，只觉得人影一晃，便出现在他们的眼前。

丁汉是虎穴的八大头目之一，也是负责矿区的头儿。

他原是席地而坐，半躺在一名苗女怀里，这时只把身子向前一倾，坐正了喝问道：“喂，这里又不施粥，你这臭要饭的从哪里跑来的？”

小仙笑嘻嘻向上空一指道：“我从天上掉下来的。”

丁汉霍地跳起，怒道：“妈的个巴子，你这臭要饭的，竟敢跟老子耍嘴皮子。”

小仙当他耳边风，未加理会，眼光向地上石块上的酒食一扫，振奋叫道：“哇噻！有酒有肉，还有美女坐台子陪酒哪！”

丁汉又是怒骂一声：“妈的个巴子！”问前一冲，猛然一巴掌向小仙头上搥去。

小仙往下一蹲，一手抓起块卤肉往嘴里送，一手随意一拨，丁汉便被她拨得踉踉跄跄，冲跌出一两丈，跌了个狗吃屎。

另三名壮汉见状，不由地惊怒交加，急将怀里的苗女推开，同时一跃而起。

小仙仍然笑嘻嘻地道：“酒肉还很多，别那么小气，吃你们一块肉，就气得好象不要活了。”

他们三人可是识货的，一看小仙出现的太突然，而且随手一拨，就把丁汉摔出一两丈，显然不是省油灯，哪敢贸然轻举妄动。

却听摔得鼻青脸肿的丁汉，人尚未爬起，又拉开破锣似的嗓门怒喝道：“你们还在那里发什么呆？上呀！”

三名壮汉只好硬头皮，齐声喝打，向忙着抓起酒葫芦猛喝的小仙扑去。

小仙仰面一张口，一芒酒雨喷射而出喷了三名壮汉满头满脸。

丁汉刚好跳起身，见状更是惊怒交加，霍地抽出腰间斜插两把短匕，狂喝声中，挥刀疾扑小仙。

哪知就这一眨眼，分叫蹲在地上的小仙，竟已不知去向，连人影儿也不见了，只有几个苗女，惊得缩作一堆。

丁汉扑势急收，茫然四顾，惊诧道：“妈的个巴子，大白天会见鬼了？”

三名壮汉伸手将满脸的酒一抹，面面相觑。

其中一人惊问道：“丁大哥，怎么回事？”

下汉不愧是老江湖，冷哼一声道：“他逃不过的，快通知大家全面搜索。”

三名壮汉正待分头去通知其他人，人影一晃，小仙又出现在眼前。

她手上仍然抓着酒葫芦，摇头皱眉道：“仇虎坐拥金山，还给你们喝这么差劲的酒，实在不够意思，不上路。”

丁汉一施眼色，四人同时一拥而上。

他们在江湖中，充其量只能算是二三流角色，但在苗人心目中，却是顶尖高手。

可是，遇上刁钻古怪的小仙，他们则成了玩具。

四个玩具一扑近，便见小仙像醉汉似的，脚步踉跄，东倒西歪，外带冲冲撞撞，施展出丐帮的招牌绝活沾衣十八跌。

呵呵笑声中，小仙大显身手，一面嘴里还唱着莲花落，正月里来桃花开，姑娘一身花溜溜，骑着毛驴去会郎，半路遇上落大雨，嘿，落呀落莲花哟。”

四人好象也喝醉了，被小仙一阵冲撞，跌得满地乱滚。

小仙却愈唱愈起劲：“姑娘变成落汤鸡，又是气来又是急，驴儿一奔恹哩咩……”

丁汉挺身跳起，怒骂道：“他妈的个巴子，臭要饭呐，老子非宰了你……”

小仙笑道：“我后面一句摔了姑娘一身泥还没唱，你们怎么就等不及，摔得像四头大笨驴？”

狂喝声中，丁汉已冲至面前，两把短匕交叉挥舞，向小仙连连砍杀。

小仙突然施展浮光掠影身法，娇躯一晃，已绕至丁汉背后，一式顺水推舟，拍向他背上，顿使这位老兄身不由己又往前冲跌出去。

三名壮汉刚爬起，眼见丁汉又要表演狗吃屎，急忙上前急扶。

他们一时大意，忘了丁汉手中尚挥动着两把短匕。

就如同溺水的人，见人游近来救，惊乱中只顾紧紧一把抱住，哪管是不是两个一起沉下去。

丁汉正是如此，只顾自己不要摔倒，没有考虑短匕是否会误伤别人。

“哇……”

“啊……”

惨叫声中，丁汉手中的两把短匕，分别砍断了一名壮汉的脖子，以及刺进一名壮汉的胸膛。

丁汉自己则收势不住，冲撞倒他们，三人跌做一堆。

另一名壮汉见状，楞在那里傻了眼。

小仙叫道：“丁大哥，你杀错了，那是你们自己哥们儿呀！”

几个苗女早已吓得魂不附体，想要趁机逃走，偏偏两条腿发软连站都站不起来。

壮汉的鬼头刀，就在她们附近，靠在石块旁。

赤手空拳，他哪敢跟小仙动手。急向几个苗女以苗语吼了几句，大概是要她们将刀扔给他。

小仙虽不懂苗语，却能猜出壮汉说什么，未等那几个苗女行动，她已掠身石旁，抢先抓起鬼头刀，递给壮汉道：“你是要这个吗？”

壮汉哪敢伸手接刀，惊得连连摇头，一步步问后倒退。

小仙摇着头，谑笑道：“你老兄还真难侍候，要刀就替你送来了，你又不喜欢我为你服务……”

冷不防扑倒在地上的丁汉，一个翻身，双手齐扬，两把短匕呼呼疾射而出，迅疾无比地射向小仙背后。

小仙好象脑后长了眼睛似的，连头都未回，向前一扑，全身伏向地面，避开那两把飞刀。

只见两把短匕势如流矢，直射那壮汉。

“哇……”

壮汉欲避不及，被两把飞刀射中，插进胸膛。

小仙猛一回身，笑道：“老兄，你又杀错人哪！”

丁汉接连误杀三个自己人，分明是被小仙诱人犯罪，那份愤怒可想而知，只见他形同疯狂，双臂齐张，奋不顾身向小仙扑来。

小仙仍然笑嘻嘻问道：“老兄，玩命哪？”

丁汉已情急拼命，狂喝道：“老子跟你拼了！”

小仙对这玩具似乎已经玩够了，应道：“这可是你老兄自记要拼，怪不得我老人家了！”

丁汉人已扑到，小仙抓着的鬼头刀也出鞘，刀光乍闪。带起片血雨，两条粗壮的手臂，齐肘而断。

“哇……”

杀猪般的惨叫，自然不会发自小仙美妙的声带，两条血淋淋的粗壮手臂，更不属于她。

丁汉当场痛得昏死过去，而那两只跟它主人永远分离的手臂，掉落在丈余外的地上，两手仍在扭曲地不停抽搐乱抓。

这是何等惊心动魄的景象。

小仙将鬼头刀丢开，走向那向几个惊得魂不附体的苗女，安慰道：“你们不要怕，我是……”

不料苗女们根本听不懂，把她当成了凶神恶煞，忙不迭伏跪地上求饶。

小仙啼笑皆非道：“这这这，这是干嘛呀，我又不是……”

幸好段瑛及时赶到，上前以苗语向她们说明，几个苗女才破啼为笑。

小仙如释重负，忙问：“段大姐，你们成绩如何？”

段瑛笑道：“附近的七八个家伙，全被咱们摸掉了，森林里还有十来个在休息，古小侠怕他们失眠睡不着，去帮助他们永远长眠了。”

小仙失望道：“全让他去玩，那我没的混啦！”

段瑛道：“矿坑里还有十来个，够你玩的。”

就这么一会儿工夫，她已学会了小仙的口气，呵见小仙的魅力和影响力有多大。

小仙迫不及待道：“好极了，咱们还等什么，进矿坑去玩呀！”

段瑛笑了笑：“玉小长老不用急，让我先问问她们，矿坑里的情况。”

等她以苗语向几个苗女问了一阵后，转问小仙道：“她们说，矿坑里尚有三四百人在挖掘，只有十来个汉人负责监视，日正当中时，大寨方面就有人来换班，同时带来糯米饭团（苗人主食）分发。”

小仙抬头望望天空，道：“正午快到了呀！”

段瑛毕竟年纪比小仙大，又走过江湖，老成持重道：“玉小长老，咱们不能闯进矿坑里去，以免造成惊乱，误伤无辜，最好把那十来个家伙诱出来。”

小仙问道：“怎么诱法？”

段瑛胸有成竹道：“这得靠她们了。”

她们当然指的是那几个苗女，等段瑛以苗语，向她们面授机宜一番，个个喜形于色，振奋不已。

这对她们及数百苗人来说，真是喜从天降，也是唯一能脱离非人生活的机会。

几个苗女毫不犹豫，欣然接受了段瑛的指示，即向矿坑洞口奔去。

小仙看着她们进入洞口，忽道：“奇怪，刚才我跟那几个家伙玩得好热闹，怎么没有惊动矿坑里的人？”

段瑛道：“这些年来，坑里已挖了很深很远，距离洞口好几十丈，他们都在最里最深处，继续向前开采，根本听不到洞外的动静。”

小仙笑了笑，向地上的几具尸体扫了一眼，道：“难怪他们闲得很，有酒有肉，还有苗女坐台子陪酒，不过，他们大概没想到，会乐极生悲吧！”

段瑛恨声道：“仇虎那淫贼更不会想到，我还活在世上，今天要亲手杀他为拙夫报仇！”

小仙感慨道：“什么事都有定数，昨夜我还有些后悔，不该一听赌就犯了瘾，惹上这么大的麻烦，现在想想，大概是天意，要假咱们的手，为苗人除此大害吧！”

段瑛笑问道：“现在你后悔了？”

小仙微微摇头道：“一点不后悔，只可惜我没有早几年就来苗疆。”

段瑛向她打量一下，问道：“玉小长老几岁啦？”

小仙道：“过了年就十五啦，你问这个干嘛？”

段瑛笑道：“玉小长老刚才说，可惜没有早几年来苗疆，那时你才……”

小仙接口道：“有志不在年高，无志空活百岁，三年前，我照样发动三千丐帮弟子，水淹黑鲸门，一夜之间把他们泡进水里呐！”

段瑛惊诧道：“黑鲸门？是横行长江一带的那帮亡命之徒？”

小仙道：“不错，就是他们，段大姐也知道黑鲸门？”

段瑛点了点头道：“当年黑鲸门尚未成气候，只不过是一群乌合之众，人数也不过一两百人，我跟拙夫住在这长江上游，一向不过问江湖事，只是

享受田园之乐，练武自娱，不料黑鲸门野心勃勃，暗中招兵买马，广结武林败类，企图独霸长江一带水陆两路，派人游说，强邀我们夫妇入伙，我们不愿为虎作伥，又不便招惹这批亡命之徒，才决心远走江南，没想到，是福不是祸，是祸躲不过，在长安仍然闹出了人命。”

段瑛问道：“玉小长老是怎样跟他们对上的？”

小仙又来劲了，正待述说她光辉的历史，突见段瑛神情紧张道：“有人出来了！”

两人刚闪入山石后，便见矿坑洞口走出儿人。

其中一人嘀咕道：“他妈的，呆在洞坑里不见天日，糊里糊涂已经中午了都不知道。”

另一人道：“奇怪，今天还不觉得饿……”

突闻又一人惊叫道：“你们看，丁大哥怎么啦？”

几人同时一怔，急向那人所指方向看去，只见丁汉仰面倒在数丈血泊中，双臂齐肘不知去向。

这一惊非同小可，儿人急忙冲近查看，赫然发现附近尚躺着三具尸体。

惊鄂中，山石后闪出了小仙和段瑛，这回她们可不闹着玩了，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疾扑而至，出手就攻。

几名壮汉兵刃尚未亮出，已被攻了个措手不及。

尤其，他们认出是段瑛，更是大出意料之外，想不到她竟然死而复活。

段瑛虽是徒手攻击，施展的却是北派祁门飞花掌。

只见她双掌翻飞，掌影宛如落英缤纷，两名壮汉首当其冲，方觉眼花缭乱，迎面已挨了结结实实一掌。

别看她那双细白娇嫩的柔荑，挨一下的滋味还真不好消受。

两名壮汉如被铁掌击中，连哼都未哼一声，便双双仰面栽倒，昏死过去，八成是脑震荡了。

小仙哪容别人抢她的风头，飞身凌空双手抱膝一个元宝翻身，以跨马姿势落下时双脚飞踢，踹得两名壮汉倒跌开去。

双双倒地不起，几个动作一气呵成。

足刚落地，矿坑里又跟出几名壮汉，见状大吃一惊，立即拔刀冲来。

小仙见这里尚剩下两三人，凭段瑛的身手，技术改造他们绰绰有余，即道：“段大姐，这几个交给你了。”

声甫落，人已迎面向涌来的几个壮汉扑去。

这批从矿坑出来的壮汉，比丁汉更差劲，哪是小仙的对手，双方刚照面，便被她以沾衣十八跌，摔得人仰马翻，个个鼻青脸肿。

小仙回身一看，段瑛那里已将那剩下的三人打发掉，忙招呼道：“段大姐，生意又上门喽！”

段瑛应声：“谢了！”从地上拾起把钢刀，掠身而至。

几个壮汉虽摔得七荤八素，在这生死关头，突然情急拼命，各自挺身跳起，挥刀杀向段瑛。

小仙遇上这种场面，一向是当仁不让，这回居然礼让殷殷，主要是自己跟这批人并无深仇大恨，而段瑛却跟仇虎有着杀夫之仇，受辱之恨，拿这些倒霉蛋出出气。也算不无小补啊。

她既袖手旁观，置身事外，退在一旁又唱起莲花落来：“二月里来正春风，门前桃花红又红，姑娘倚门盼郎来，等得姑娘好心焦哟，三朵花儿开，

一朵一朵莲花……”

这边自得其乐地唱着，那边却是杀得天昏地暗，几个壮汉全力以赴，个个卯足了劲，奋不顾身，正合着那句话：狗急跳墙，人急拼命！

人影翻飞，刀光霍霍中，突闻段瑛一声疾喝：“纳命来！”

只见她人如陀螺急旋，刀似闪电飞斩。

“哇……”

“啊……”

一片惨呼嚎叫声中，刀锋过处，带起满天血雨。

顿时，几名壮汉肚破肠流，纷纷倒地不起。

段瑛这一手飞花刀法，真够干净利落，外带心狠手辣，只见那几名壮汉，个个被拦腰一刀，肚子里乱亡八糟的玩意一起爆出。

小仙唱的莲花落，就在同时停止。

段瑛急旋的身形也止住，满脸的杀气却未消，咬牙切齿地恨声道：“你们这批为虎作伥的江湖败类，早该横死了，能够活到今天，真是老天爷无眼！”

小仙强自一笑：“我常听说天老地荒，大概老天爷年岁太大了，所以老眼昏花……”

正说之间，突闻人声沸腾，从矿坑里，如潮水般涌出好几百名苗人。

他们从入洞诱出那批壮汉的几个苗女口中，已获得有人来救，躲在洞口内，一见壮汉们悉数被杀，顿时欣喜若狂，迫不及待地，争先恐后涌了出来。

段瑛忙上前以苗语劝止，要他们保持冷静，听从指挥，否则，非但难获自由，甚至会因而丧命。

众男女苗人听了，这才安静下来。

小仙走近段瑛，忽道：“段大姐，你问问他们之中，有没有乌玛姑娘的哥哥。”

段瑛问道：“他叫什么名字？”

小仙摇摇头，茫然道：“这倒不清楚了，咱们忘了问乌玛姑娘。”

段瑛只好死马当活马医，姑且一试，以苗语向众苗人问了一阵，结果却问不出个所以然来。

自从汉人带来了赌风，远近山区的苗族，来龙头河赌博的人不计其数，谁记得有那么个人。

何况，连个名字都叫不出，谁知她们要打听的是谁呀！

段瑛问不出头绪，只得向小仙摇摇头，他们没人认识叫乌玛的。”

乌玛姑娘没人认识，她那翘家的老哥，自然不在这批苗人之中，除非是他心存愧疚，无颜见江东父老，才故意不认。

小仙大失所望，不禁沮然道：“找不到也没办法。”

突闻小天老远叫道：“喂，兄弟，你那边摆平了没有？”

小仙大声道：“清清溜溜啦！”

小天掠身而至，眼光一扫，咋舌道：“哟，兄弟，你的生意不错嘛！”

小仙指着段瑛笑道：“这是段大姐的买卖，我只不过借刀杀人，撂倒几个而已，小意思，小意思！”

段瑛急切问道：“古小侠那边如何？”

小天道：“全放倒了，可是森林里那些苗子，我跟他们言语不通，一个个吓得跪在地上，向我猛拜，谁也不肯跟我走，段大姐，你快去向他们说明

吧！”

小仙笑道：“段大姐，你还真来对了，否则咱们真没皮条啦！”

段瑛道：“这些苗人都不会轻功，无法走咱们来的那条路，反正是要通过森林的，走吧！”

于是，他们带着数百男女苗人，浩浩荡荡涌向森林。

段瑛已离开虎穴数年，不知这几年被迫采矿的苗人日增，山谷内已增设了好几处了望台，以便监视矿区的动静。

但是，矿区地势高，而且有一片原始森林挡住视线，使得了望台鞭长莫及，无法一目了然。

不过，一出森林，就逃不出他们的耳目了。

小仙和小天更不了解情况，尤其认为交了两枚震天雷给段瑛，有恃无恐，即使被发现。

大寨方面的追兵赶来，也足可应付，万无一失。

他们很放心地绕向大寨，准备突袭。

段瑛则率领数百男女苗人，浩浩荡荡出了森林。

果然，了望台上的人立即发现。

矿区的苗人，严禁走出森林一步，了望台上的人情知有异，急忙向上空连射三支响箭，向大寨方面示警，报告矿区方面有紧急情况发生。

小仙和小天正绕向大寨，突闻空中响起连串银铃声，抬头一看，三支响箭正射向天空。

“他爷爷的！”小仙骂道：“他们倒真快，已经向大寨通风报信啦！”

小天提议道：“兄弟，大寨定然立即派大批人手赶去镇压，发现情况就会追杀，段大姐他们恐怕来不及逃远，咱们不如先跟这批家伙玩玩，你看如何？”

小仙欣然笑道：“好哇，刚才玩的不过瘾，正好跟仇虎照面之前，咱们先来热身运动。”

“走！”

小天一声疾喝，便偕同小仙改变方向，折向狭谷掠去。

这时，整个谷内响起一片号角声，如临大敌。

只见大寨方向冲出二三十人，跟四面八方赶来的数十人会合，潮水般的涌向森林。

当他们奔近时，发现前面有人挡住去路，赫然竟是在龙头河赌场闹事的两个小鬼。

小仙和小天急于突袭大寨，抢救乌玛，不再浪费时间。

“呀呼……”

两人发出怪叫，仿佛突袭的印第安人战士，朝着奔来的人潮冲去。

只见她左手金匕右手墨竹，犹如虎入羊群。

只见她双手左右开弓，出手毫不留情，墨竹只是打得那些汉子头破血流，泣血金匕造成的杀伤力，却是令人胆颤心惊，不寒而栗。

烈日当空，阳光下闪动着霍霍寒芒，带起一片惨叫和血雨，随着小仙的横冲直闯，喷洒向四面八方。

紧随在她身后的小天，则以手中擎天剑，施展无相剑法，收拾漏网之鱼。

他们一前一后，一路冲杀，长驱直入，以犁庭扫穴之势，杀得那批汉

子人仰马翻。血肉横飞。

就在这片刻之间，六七十名汉子已伤亡过半，怎不惊得胆魂俱裂。

这是哪里来的凶神恶煞？

小仙的这身打扮，使人猛然想到，前几日石大川回来提到的顽丐，莫非正是这小鬼。

“是那杀人不眨眼的小魔头哪！”

有人在惊叫嚷着。

小仙一怔，冲着那人骂道：“他爷爷的，我老人几时成了小魔头？”

剩下的三十多人。顿时凉得魂不附体，仓皇四散逃命。

还是那句话，只恨爹娘少生两条腿，否则就可以逃得快些。

不过，话说回来，如果他们武功够高，又何必怕这两个小鬼？

问题是，他们的武功只能唬唬苗人，遇上小仙和小天，那就成了鸡蛋碰石头。

尤其小仙手中的泣血金匕，锐不可当，简直是他爷爷的够神，那些汉子的兵器，碰上它就报废，谁还敢以螳臂挡车。

小仙身如流矢，直射骂她是小魔头的汉子，墨竹疾点背后灵台穴。

那汉子顿觉全身一麻，就保持一脚刚跨出，双手一前一后的奔逃姿势，便僵立在那里不动了。

这个姿势自然站不住，只保持三秒钟时间，便倒在了地上。

小仙上前便一脚踏在他胸口，喝问道：“说，是谁替我老人家取了小魔头这个外号？”

那汉子抬着一只脚，躺在地上，那样子已够滑稽，加上吓得魂不附体，更是既可笑又可怜，大概已是屁滚尿流了。

他结结巴巴地说道：“我我我，我是听……听别人说的……。”

小仙毫不放松，逼问道：“别人是谁？”

如果是别人问小仙同样的话，她会不假思索的回答别人就是别人，但那汉子却不敢。

“是，是石大哥……”他想抬出石大川的名号来吓人：“他是仇老大手下的八大头目之一，江湖上称他大白狼……”

小仙灵机一动，顾不得去帮小天追杀，故意道：“原来是他呀，你怎么不早说，自己人嘛！”

那汉子获得一线生机，惊喜道：“你认识石大哥？”

小仙笑道：“老友了，他骨头化成灰，我也认得出。”

那汉子趁机道：“那你看石大哥的面子，是否高抬贵手，放我一马？”

“这个嘛，……”小仙沉吟一下道：“桥归桥，路归路，如果是大白狼，我老人家自然下不了手，可是，你这小土狗……”

“小……”那汉子一惊，小魔头差点脱口而出，忙改口道：“小祖宗，你老人家就大发慈悲，饶我一条狗命吧，我家里还有八十岁老娘……”

小仙摇摇头道：“这是老掉牙的苦肉计，已经不新鲜，人家早用过七百九十九次，你是第八百次用它，能不能换点更让人感动同情的？”

那汉子情急道：“我是三代单传，至今尚未娶老婆，我一死就绝了后……”

小仙又摇摇头道：“这也是陈腔滥调，人家用的不要用了！”

那汉子又改口道：“我老婆在家生孩子……”

小仙斥道：“他爷爷的，你刚说尚未娶老婆，怎么老婆又在家生孩子，简直胡说八道的人离谱吧？”

那汉子哭丧着脸道：“小祖宗，说来说去，只求你老人家高抬贵手，饶了我一条狗命啊！”

小仙故作沉吟道：“唔……冲着这声小祖宗，我老人家可以考虑放你一条生路，不过，你得老老实实告诉我，昨夜花公子带去交给仇虎的那个苗族姑娘，藏在什么地方？”

那汉子两眼直翻道：“我，我不知道……”

小仙声色俱厉道：“他爷爷的，你耳朵尖得很，连人家叫我小魔头都听见了，这事会不知道？”

那汉子也贼的很，趁机道：“如果我说出来，你老人家就不杀我？”

小仙道：“好，我不杀你，说吧！”

那坏汉子如绝处逢生，忙道：“是是是，谢小祖宗不杀之恩，我说，我说，那个苗族姑娘，仇老大把她藏在大寨的秘室里。”

小仙追问道：“什么密室？”

那汉子说道：“就是仇老大住的屋子后面，藏黄金的地方，不过出入要由大厅……”

小仙满意地笑笑。这才把踩住他的脚放下，扭头就走。

那汉子急叫道：“小祖宗，你老人家答应不杀我的呀，怎么……”

小仙止步回身问道：“我杀了你没有？”

那汉子道：“没有……可是，你老人家点了我的穴道，还没有解开呀！”

小仙笑问道：“我说要为你解穴吗？”

那汉子怔怔地道：“没有……”

“那不就结啦！”小仙道：“我只答应不杀你，解穴干我个屁事，何况，你这个姿势很优美，躺在这里歇歇，来个日光浴也不坏呀！”

说完，她哈哈一笑，掉头不顾而去。

### 第三十三章 大闹虎穴

仇虎原是调集重兵，分布在山谷内外，严阵以待，打算在小仙和小天闯入大寨之前，就把他们狙杀。

没想到他们走的是后门，而且先向矿区突袭，解救了那数百男女苗人。

而更令仇虎吃惊的，是赶往森林镇压的六七十名手下，在半途即遇上两个小鬼，几乎伤亡殆尽。

当山中了望台以三支响箭示警时，仇虎便知必有紧急情况，亲自登上大寨内矗立的了望台。

他高高在上，遥见大批手下被迎头痛击，溃不成军。

仇虎惊怒交加，飞身跃下了望台，正好花公子赶来，紧张地问道：“仇大哥，是他们来了？”

他所指的他们，无疑就是小天和小仙。

仇虎沉吟一声，神色凝重地说道：“江湖传闻果然不虚，这两个小杂种

确实够狠。”

花公子暗自一惊，故作镇定道：“凭仇大哥的盖世武功，还有那么多武林高手，谅他们插翅难飞，死定了！”

仇虎强自一笑道：“回头尚需老弟相助一臂之力啊！”

花公子义不容辞道：“何需仇大哥交代，小弟自当全力以赴！”

仇虎无暇再说场面话，当即发号施令，将大批人手调集至谷内，分布狭谷两侧担任弓箭手，先让来人尝尝连发弯弓的厉害。

石大川身为虎穴的八大头目之一，亦指挥着近百名弓箭手，埋伏谷内，严阵以待着。

他此番奉命前往江南物色美女，归途中，亲向风闻江湖中对顽丐玉小仙，及玉面金童古小天的传说，甚至将他们形容成两个杀人不眨眼的小魔头，他哪敢掉以轻心。

此刻，他不但紧张，更如临大敌一般，凝神屏息，已不转睛地注视着那条狭长的山谷。

烈日当空，石大川全身冒出的却是冷汗。

谷内出奇的沉寂，静得令人感到战栗，令人窒息。

静！静-----

沉寂，如同暴风雨来临前的一瞬。

突然间，森林那边传来，石破天惊的一声轰然巨响。

一枚震天雷爆炸了。

就在石大川和近百名弓箭手之间，惊得张目结舌之际，一条人影疾奔而来，速度之快，有如电光石火，鸟飞兔走。

“发射！”

石大川一声令下，箭如飞蝗，集中目标射向来人。

但且那一阵箭，射近来人身前，竟似遇上一道无形铜墙铁壁，悉遭震开，纷纷向四面八方反弹开去。

石大川失声惊叫道：“是少林金刚护体神功！”

那些弓箭手很没水准，不知金刚护体神功是啥玩意，只是觉得很邪门，仍然继续不断射箭。

小天仗着神功护身，无视于乱箭飞射，如入无人之境，勇往直前冲向大寨。

石大川见乱箭失效，无法阻挡来人，急忙现身，挥众一涌而上，这是他们的一贯作风，仗人多势众，专打群架。

可是，今天遇上玉面金童古小天，活该他们倒霉，这一套一点也不管用。

“万相俱灭！”

狂喝声中，小天双掌齐发，势如奔雷，两股雷霆万钧的掌力，会聚成足以毁天灭地的狂飙，轰向涌向石大川和近百名弓箭手。

轰然巨响，有如威力强大的炸药，顿时漫天飞沙走石，山摇地动，烈日在这一瞬间黯然无光。

凄厉的惨叫，横飞的血肉，造成一幅骇人而残酷的景象。

远在半里外的大寨内，仇虎惊得目瞪口呆，半晌，始梦吃般地喃喃自语道：“难道传闻属实，少林绝世武功万相俱灭秘籍，多年前并未失散……”

站在一旁吓得脸色发青的花公子，惊诧地问道：“仇大哥，这种武功咱

们敌得过他们吗？”

仇虎嘿然冷笑道：“纵然他这少林武功霸道无比，举世无敌，我倒不信制不住他！”

花公子急问道：“仇大哥打算跟他全力一搏？”

仇虎阴森森地说道：“那倒不必，哼，他们不是为那小苗女而来吗？她还我们的手里呐！”

花公子顿时恍然大悟道：“仇大哥要用那个苗女，使他们投鼠忌器？”

仇虎哈哈大笑道：“老弟，你认为这主意如何？”花公子赞道：“高！”

仇虎即向一普遍待命的手下，匆匆交代几句便偕同花公子走入大厅。

当小天大发神威，以万相俱灭一路杀来，硬闯大寨时，小仙已悄悄掩近了大寨。

他们一明一暗，由小天吸引大寨方面的注意力，她则趁机去救乌玛。

哪知掩近大厅外一看，厅前已由八大头目的两个：沙荣和单无畏，率领着二三十壮汉，一字排开分列两旁，好整以暇在等着了。

沙荣一见小仙，慌忙抱拳道：“阁下可是丐帮的玉小长老？”

小仙反而一怔，诧异道：“老兄你认得我老人家么？”

沙荣脸上毫无表情，但却侧身向后退了一步，执礼甚恭地作个手势道：“仇老大已恭候多时，请！”

这一来，更使小仙感到出乎意料之外，弄得她莫名其妙了。

但她贼的很，揉揉鼻子道：“少来这一套，叫她滚出来八！”

沙荣仍然毫无表情道：“仇老大有客，正在饮酒作乐，恕在下不便打扰他们的酒兴……”

小仙听得火大了，心忖：“他爷爷的，这节骨眼上，仇虎他们居然还饮酒作乐？”

继而一想，仇虎绝不可能如此镇定，只不过是故作姿态，想诱她中计罢了。

既然潜入金库救人不成，她干脆公然叫阵：“姓仇的，别躲在里面做缩头乌龟，快滚出来吧！”

单无畏人如其名，是个自认为天不怕地不怕的老粗，怒哼一声，正待发作，却被沙荣急以眼色制止。

大厅里的仇虎，倒真沉得住气，居然充耳不闻，来个相应不理。

小仙心知大厅之内，既是藏金重地，必有机关埋伏，不便贸然硬闯。

于是，她走向单无畏面前，手指他鼻子，故意挑衅道：“他爷爷的，你鼻子有毛病，哼个什么劲儿？”

单无畏身为八大头目之一，在虎穴除了仇虎，谁也不看在眼里，此刻竟被一个十几岁的小乞丐，指着鼻子骂人，教他这口气怎能忍得下。

但是沙荣又以眼色示意，提醒他仇虎的交代，千万不可意气用事，小不忍则乱大乱。

小仙侧耳一听，打杀之声仍距大寨好几十丈远，心知小天是依计而行，故意把大批人手诱出去，好让她趁机救出乌玛，再会合一起，来个痛剿虎穴。

现在情势有了变动，小仙无法照原定计划救人，必需临时改变主意。

于是，她挥手就是一个耳光，打得单无畏头一歪，两眼直冒金星，

“你他奶奶的还敢哼？”

其实人家根本没哼，是她在找借口揍人”

单无畏强自忍着，好在他脸皮天生很厚，这一巴掌对他来说并不在乎。

小仙见他仍不发作，抓抓头道：“怪了，听说外国有个什么教的教徒，被人打了左边脸，会被动把右边脸伸过去让人打，莫非你也是信那个教的！”

单无畏从未听过这种，铁青着脸，一言不发。

小仙谑笑道：“看来你是默认了，那我刚才打的是你左脸，你就把右脸伸过来吧！”

单无畏可不是全听话的乖宝宝，哪会自动把伤脸送上去挨打。

小仙耸耸肩道：“大概你不信那个教，是我搞错了，只好自己动手啦！说完，扬手就一掌掴去。

单无畏已是忍无可忍，狂喝声中，陡然张臂扑向小仙，沙荣大吃一惊，但已阻不及。

小仙身形微闪，避开单无畏扑势的同时，纤手轻扬，仍然给他一个清脆响亮的耳光。

单无畏用力过猛，收势不住，一头冲撞向沙荣，双双以拥抱的姿势跌做一堆。

小仙原可趁机闯入大厅，但心知仇虎可能有诈，这一来岂正中了对方的诡计。

是以她决心把仇虎引出来，一旁拍掌大笑道：“喂喂喂，小心一点啊！两个大男人太亲热了，弄不好会得爱死症呀！”

分列大厅外两旁的二三十名壮汉，见状个个暗自窃笑，却不敢上前去扶起这两位大头目。

因为仇虎有令，任何人不得擅阻来人，更不得动手。

单无畏是忍无可忍，盛怒之下，豁出去了，一把推开被他撞倒，扑压在地上的沙荣，一个挺身跳起，回身就向小仙扑来。

这家伙能混上个虎穴的大头目，自然得有两把刷子。

他那双练了二十年的铁沙掌，虽还不到开山裂石的火候，但挨上一掌可也不是闹着玩的。

“臭要饭的，看掌！”

狂喝声中，单无畏一个饿虎扑羊之势，抡掌就朝小仙当头劈下。

小仙故作惊叫道：“乖乖隆的冬，玩命啦！”

说着身形一晃，人已不知去向。

单无畏一掌劈空，用力过猛，顿时收势不住，一个踉跄向大厅冲去。

“嗖嗖嗖！”

一阵连发弩箭，从厅内疾射而出。

“哇……”

只听单无畏一声惨叫，射出的箭照单全收，悉数射中他胸膛，使他仰面倒栽，痛得满地打滚。

沙荣见状，惊得目瞪口呆，其他那二三十名壮汉，更是呆若木鸡。

小仙不禁惊怒交加，手指沙荣骂道：“他爷爷的，你请我老人家进去，原来没安好心哪！”

沙荣惊魂未定，小仙已到了面前，双手左右开弓，毫不客气，一口气连掴他七八个耳光，掴得他俩眼直冒金星，却不敢还手。

打人不还手，实在没意思。

小仙转脸一看，地上的单无畏已不再动弹，不由地怒哼一声道：“你这

位老兄火气未免太大了，要像这位老兄没脾气，骂不还口，打不还手，至少也落个把命保住啊！”

沙荣被讽得面红耳赤，也许是被小仙搥的，仍然站在那里不敢吭声。

小仙却不放过他，喝令道：“进去，叫姓仇的给我滚出来！”

沙荣眼见单无畏惨死箭下，哪还敢步他的后尘，吓得结结巴巴道：“在，在下只是奉命，恭迎玉小长老，不知----”

小仙怒问道：“现在你知道了？”

沙荣连连点头道：“是是是，在下知道了！”

小仙又是一声怒哼，追问道：“你知道什么？”

沙荣怔怔地道：“知，知道.....”

“知道个屁！”小仙不屑道：“让我老人家侍诉你吧，你们这位仇老大，只知自己享受作乐，根本不顾别人死活，你们简直是遇人不淑，居然还替他卖命！”

沙荣不敢搭腔，只有报以苦笑。

“哈哈.....”

随着一阵狂笑。仇虎出现在大厅门口。

他若无其事地瞥了地上单无畏的尸体一眼，沉声道：“姓玉的，你不必枉费心机，挑拨我手下这些人，慢说是被我误杀，即使要他们为我而死，他们也绝不会皱一下眉头。”

小仙哦了一声，以轻蔑的眼光，向仇虎一打量。

只见他身披黑色大衣，一付狂妄自大之情，即道：“人为财死，鸟为食亡，他们不是服你，是为了黄金，你有什么好神气的？”

仇虎意外地一怔，想不到小仙已知道山中采矿的秘密。诧然道：“莫非你们也是为此而来了。”

小仙故意道：“黄金嘛！谁见了不爱，丐帮是穷出了名的，你老兄如果嫌金子太多，分点来花花，那我老人家就却之不恭，受之有愧了。”

仇虎信以为真，毫不犹豫道：“没问题，钱财是身外之物，生不带来，死不带去，你们真要缺钱花，尽管开口，在下绝对如数奉上，”

小仙表情逼真道：“想不到你老兄真大方，这倒教我老人家不好意思狮子大开口了.....”

仇虎笑道：“老弟，不用见外，需要多少尽管直说。”

小仙心里暗骂道：“他爷爷的，你简直肉麻当有趣，居然跟我称兄道弟起来了。”

但她别有心机，沉吟一下道：“我说出来，你老兄真舍得？”

仇虎道：“老弟如果要我全部交出，那自然不可能，虎穴还有好几百人要吃要喝呐！不过，你们能拿多少走，就拿多少，在下绝不折扣。”

小仙暗喜，趁机道：“好，我那哥们儿家里有的是钱，不在乎拿你的金子，就带我一个人去拿吧！”

仇虎微觉一怔道：“老弟要跟我进金库去取？”

小仙道：“金子又没长腿，我不亲由去取，难道它还会自己跑出来跟着我走？”

仇虎置之一笑道：“此地炼成纯金的金块，分为两种，小者十斤，大者五十斤，以老弟的身体，充其量只能带走两块五斤的大金块，待在下命人取来即可，何需老弟亲自入库。”

小仙笑道：“是不是藏的金块太多，你怕我见了眼红，贪心多拿几块？”

仇虎果然老奸巨滑，嘿然冷笑道：“开饭馆还怕大肚汉，在下既已有言在先，哪在乎老弟多拿几块，恐怕老弟想要的，不是黄澄澄的金块吧？”

“哦！”小仙笑问道：“莫非还有比黄金更值钱的玩意？”

仇虎道：“对我来说，也许不值分文，但在老弟心目中，却可能是无价之宝，”

小仙心里砰然一跳，力持镇定道：“你说的是……”

仇虎脸色突变，沉声道：“我说的是那小苗女！”

小仙暗自一怔，对方既然把话挑明，表示洞悉她的心机，只好开门见山道：“这么说，你是不打算把她交出来？”

仇虎怒形于色道：“本来我不愿意这个麻烦，何况事不关己，只要你们来要人，我就把那小苗女交给你们，可是，你们却依仗武功，闯入矿区肆意破坏，使我的人伤亡惨重，更捣毁我多年辛苦经营的基地，这笔帐该如何算？我姓仇的再不济，也不能让你们如此嚣张，欺人太甚了吧！”

小仙揉揉鼻子道：“他爷爷的，这笔帐还真难算，带了算盘来也算不清，好吧，你说该怎么算？”

仇虎道：“很简单，只要废去你们二人武功，即刻离开苗区，我的损失和伤亡就一笔勾销。”

小仙愤声道：“他爷爷的，你倒说的轻松，咱们的武功废了，岂不任你宰割？”

仇虎冷冷一哼道：“若是一命抵一命，把你们大卸八块也不够，现在只不过是废除武功，已经太便宜你们了。”

“如果我老人家拒绝呢？”小仙问。

仇虎有恃无恐道：“你们可以动武，在下绝对舍命相陪，不过，那小苗女……”

小仙怒道：“仇虎，你听着，如果你敢伤她一根汗毛，这里就没有人想活。”

仇虎甚不屑道：“真是大言不惭，老弟，让我告诉你吧，那小苗女就在大厅里坐着，而且身边有人侍候，一把亮晃晃的刀拦在她脖子旁，只要你们敢轻举妄动，保证她血溅五步，人头落地，如果不信，你老弟就不妨试试，哈哈……”

这一着，确实大出小仙意料之外，顿使她进退维谷，不知所措起来。

耍耍们废去武功，那是门儿都没有。

但为了乌玛，却使她必须投鼠忌器，不敢轻举妄动。

显然，以目前的情势而言，仇虎占了优势。

距大寨十数丈外的小大，不知寨内的情况，仍在全力牵制着大批人手，好让小仙趁机救人。

他哪里会想到，这位鬼灵精的兄弟，此刻已江郎才尽，愣在那里无计可施了。

仇虎看出她有所顾忌，不敢贸然出手，更得意忘形道：“老弟，快通知那姓古的小子歇手吧，伤亡人数再增多，咱们的买卖就得另订价码啦！”

小仙灵机一动道：“慢着，慢着，我怎么知道小苗女是否仍然活着？”那简单，你可以自己问她。”仇虎笑了笑，随即身向大厅内招呼道：“老弟，让那小苗女说话。”

小仙急忙朗声道：“乌玛姑娘，你没事吧？”

大厅内传出乌玛的哭声：“玉小长名，快来救救我，救救我啊……”但随即嘴又被人捂住。

小仙惊怒交加道：“仇虎，你放不放她？”

仇虎哈哈一笑道：“老弟，你真爱说笑，我就靠这点本钱翻本，会轻易地放了她吗？”

小仙把心一横道：“姓仇的，你听清楚，那小苗女跟咱们非亲非故，只不过是带她一起来龙头河，在道义上应该带她回去而已，如果你想利用她来威胁咱们，还想废除咱们武功，连门儿都没有，现在你把她交出来，一切到此为止，否则，就休怪咱们心狠手辣来个赶尽杀绝！”

连花公子都未搞清楚那小苗女跟小仙他们是什么关系，仇虎自然更搞不清了。

现在听小仙一说，不由地暗自一惊，但他自恃武功不弱，且人多势众，岂能让人家几句话就唬住。“好，来吧！”

仇虎哪甘示弱。决心亲自全力一搏。

他迅速解开大衣，随手丢开一旁，顿使小仙不由地一惊急忙向后倒退两步。

小仙倒不是见他体壮如牛，一身黑茸茸的毛活，活像只大猩猩，也不是看他双手各握一柄虎头短锤及一条蛇尾长鞭，兵器很特别，而是他全身仅穿一条丁字裤，实在不太雅观，

简直有伤风化。

毕竟她是个才十四五岁，不大不小的姑娘家呀！

仇虎哪会想到，眼前这位江湖中赫赫有名的顽丐，丐帮的九袋长老玉小仙竟然是女扮男装。

他以为自己一亮相，就先声夺人把小仙给唬住了，不禁狂态毕露道：“嘿，还未交手，你就不战而退了？”

小仙气绿了脸道：“他爷爷的，又不是相扑，你把衣服穿上好不好？”

仇虎莫名其妙道：“怪事，我一年四季都是这样，干你什么事，莫非跟你交手还得穿上大礼服？”

小仙窘得面红耳赤，偏又想不出借口，非逼人家穿上衣服不可，不禁情急道：“哼，跟你这种不登大雅之堂的人交手简直有失本长老……”

话犹未了，呼地一声，仇虎左手那条蛇尾长鞭，陡然朝小仙腰际横扫而至。

小仙一抬眼，娇躯平飞而起，以跳高过竿的优美姿势，使蛇尾鞭扫了个空，从她身体下万寸余处扫过。

哪知仇虎身手果然不弱，跟着欺身而进，右手虎头短锤疾递，翻打着身犹未落的小仙头部。

他这短锤造型很特殊，除去手握锤柄部分，锤杆仅一尺六七寸长，细约拇指，满布凸出的棱形锐角，头部则是拳头般大小的张口虎头，露出四只尖锐虎牙。

这种精钢打造的奇特兵器，确属罕见，尤其配上那条蛇尾长鞭，名符其实地成了龙头蛇尾。

小仙何等精明，刚才一见仇虎亮出兵器，就看出这种见所未见，闻所

未闻的奇特玩意，必然暗藏玄机。

当时本想以虎头蛇尾相讥，只因他那付形同半裸的丑态，使她惨不忍睹，窘得有些惊慌失措，才顾不得出口伤人。

此刻眼见虎头锤向头部翻打而至，这玩意不要说是可能暗藏玄机，即使是普通打锤，头上挨它一下也不是闹着玩的。

以小仙的出手之快，绝对来得及抽出泣血金匕，削断对方的兵器但马玛受制，使她有所顾忌，不便一交手就太露锋芒，以免使对方恼羞成怒。

同时，更希望小天发觉她久未得手，情知有异，及时赶来相助，免得她一个人唱独角戏，是以决心跟仇虎耗下去，来个缓兵之计。

心念飞快的一转，人已凌空翻腾，借那一股旋力，飘出两丈之外。

分列大厅外两侧的二三十名壮汉，早已散布开来，让出数丈方圆的空间，以免妨碍双方交手。

仇虎虽以连环出手未能得逞，却将小仙逼出两丈之外，不由地雄心大发，豪气万丈，只听他一声狂喝，揉身疾扑，蛇尾鞭以雷霆万钧之势，猛向小仙斜斜扫去。

小仙一声冷哼，施展浮光掠影身法，身法微闪，人已不知去向。

她的身法再快，仍然是旁观者清，仇虎一鞭刚扫空，便听掠阵的沙荣大叫道：“在老大身后！”

好个仇虎，身不回头不转，蛇尾长鞭一抖，沉腕反手，呼地猛向身后抽去。

鞭长七尺，小仙相准距离，全身一个暴退，欲使对方鞭长莫及。

不料仇虎也着一个倒纵，凌空旋身抖鞭，长鞭似灵蛇般飞射，追着暴退的小仙疾卷而至。

小仙被连手抢攻，这下火可大了，身形微闪，出手如电地夺住鞭头，疾喝道：“撒手！”

她忘了自己是个小姑娘，而对方是个体壮如牛的江湖高手，要想从这只大猩猩手中夺下长鞭，可并不简单。

仇虎也在鞭头被小仙夺住的同时，翻手将鞭身朝臂上绕缠半圈，以免抓不住鞭柄。

小仙用力一夺，未能将对方的长鞭夺下，却听仇虎狂笑道：“老弟，你还得多吃几碗饭才成啊，哈哈。……”

这简直是奇耻大辱，小仙自从涉足江湖以来，尚未遇过如此糗的局面。

她的大话已经出口，喝令人家撒手，自己岂能反而撒手放开夺住的鞭头，只得运定全力猛拖。

仇虎自然更不甘示弱，奋力欲将小仙拖近，以使用右手的虎头短锤出击。

正当双方各尽全力。相持不下之际，突闻一阵急促号角声响起，从山外连续传递，直达大寨前矗立的了望台。

仇虎闻声一怔，心知山谷正面又有紧急情况，这一分神，冷不防小仙趁机将长鞭猛一套，鞭虽未脱手，却使他被拖得向前一踉跄。

小仙突然想到，因乌玛被对方挟持，使她不得不投鼠忌器，何不以牙还牙，将这只大猩猩制住，也让他们不敢轻举妄动。

念方动，仇虎已冲近面前，虎头短锤抡起就打。

小仙的墨竹已在手，挥棒急封，架住了打来的虎头短锤。

两件兵器相击，叮地一声撞击脆响，使得小仙的墨竹往下一沉。

仇虎虽是由上而下抡打，出手上占了便宜。竟也被震得虎头短锤一个反弹，足见小仙功力不在这只大猩猩之下。

仇虎不由地暗自一惊，他原以为仗体型高大，且自恃臂力过人，气势上就占了上风，哪把身高仅及他胸前小仙看在眼里。

照他估计，这一锤抡打下去，小仙绝不敢硬接，势必放开夺住鞭头的手，急流涌退，以求保身，他则趁机抖鞭追击，抢尽先机，使对方在鞭锤交攻之下，顾此失彼，完全处于挨打地位。

不料这个如意算盘打的大错特错，小仙非但硬接了他的虎头短锤，功力居然毫不比他逊色。

同样的，小仙也意想不到，这个酒色之徒，竟然并非虚有其表，还真他爷爷的有两把刷子。

双方在惊惜下，两件兵器乍分即合，再度撞击在一起，而且成了胶着状态。

这一来，双方完全是在较量内功真力了。

由于距离太近，蛇尾长鞭无用武之地，派不上用场，仇虎索性运聚毕生功力，贯注于虎头短锤上。

小仙撒手放开鞭头，刚按上泣血金匕刀柄，正待出刀削断对方虎头短锤，突闻大寨前了望台上大呼：“报告老大，是龙潭来的大批人马。”

仇虎这一惊非同小可，心知龙潭方面必是前来兴师问罪的，龙老太婆他可惹不起。

顾不得正在跟小仙以真力相拼，双方尚未分出高下，疾喝道：沙荣，你们看住这臭要饭的，他敢轻举妄动。就通知花公子动手，杀了那个小苗女。”

交代完毕，突将虎头短锤一撤，暴退出两丈转身就向大寨外飞奔而去。

沙荣一打手势，二：十名壮汉一拥而上，将小仙团团围住，但个个均趑趄不前，无人敢接近。

小仙这才知道，留在大厅内，挟持乌玛的竟是花公子，难怪始终未见他露面。

仇虎既已撂下话，她若不顾一切硬闯大厅救人，乌玛姑娘即将首当其冲被杀，这个险可冒不得。

她急中生智，突向大厅内叫道：“姓花的，龙婆婆来啦！你还不快出来迎接？”

大厅内沉寂无声，来了个相应不理

小仙继续大声叫道：“喂，姓花的，我知道你躲在里面，别他爷爷的装聋作哑。”

花公子非但不聋不哑，而且正竖起耳朵，聆听大寨外的动静，但就是不理睬小仙的吼叫。

小仙又叫道：“姓花的，你听着，乖乖把乌玛姑娘交出来，回头我在龙婆婆面前替你说几句好话，保证你大事化小，小事化无，否则，嘿嘿，你就等着瞧吧。”

大厅内仍然毫无动静，花公子似乎有恃无恐，很沉得住气。

小仙反而沉不住气了，正待不顾一切，冒险闯入大厅，突闻大寨外人声沸腾，双方似乎已发生冲突。

她当机立断，突然大喝一声，拔身而起。

沙荣以为小仙要硬闯大厅，挥众急忙拦截，不料她凌空一个鹞子翻身，竟向大寨外射去。

小仙直奔大门，猛提一口真气，再度拔身而起，射向矗立的了望台。

台上守望的几名汉子，正全神贯注大寨外双方的紧张情势，冷不防小仙射上平台，墨竹疾，口中连声叫道：“倒也，倒也-----。”

这几个小家伙倒很听话，果然一一应声而倒。

小仙出其不意的，制住了了望台上的几个汉子，居高临下，向大寨外看去，果见来的是龙婆婆，亲自率领着七八十个男男女女，声势相当浩大。

双方言语已起冲突，顿成剑拔弩张，大战一触即发之势。

仇虎这边的另四个大头目全部现身，分列在他两旁，他们身后则是近两百名壮汉，以扇形排列挡在大寨前，严阵以待着。

这时只听龙婆婆沉声道：“哼，老身若无真凭实据，绝不会出这无名之师。”

仇虎狡道：“老人家的凭据何在？”

龙婆婆怒形于色道：“那孩子原是很纯的，如今终日沉迷酒色赌博，若非交上你这江湖败类，何至如此，这就是不争的事实，还要什么真凭实据？”

仇虎强自一笑道：“老人家的意思，莫非是怪在下把他带坏了？”

龙婆婆道：“难道不是？”

仇虎哈哈大笑道：“花公子又不是三岁小孩，已经是二十多多岁的人了，在下对他一无所求，只不过因他是龙潭的人。又同是来自中土，人不亲土亲，对他待若上宾而已，如果说是在下把他带坏了，倒不如说老人家家教不严呐！”

龙婆婆脸色刚一变，正待发作，她身旁的一名中年壮汉已怒斥道：“放肆，竟敢当面指责龙婆婆。”

仇虎眼皮一翻，状至不屑道：“仇某在跟她老人家说话，阁下最好安静些。”

中年壮汉干脆挺身而出道：“哼，姓仇的，你也不撒泡尿照照自己，凭你也配叫我安静？呸！”

仇虎嘿然冷笑道：“哦？总算还有人知道在下姓仇，不知阁下有没有姓？”

中年壮汉振声道：“宋天铎这个名字，你大概听过吧？”

仇虎暗自一惊，诧然道：“哦？十二年前，三拳力毙点苍派掌门人的神拳太保，莫非就是阁下？”

宋天铎昂然道：“不错，正是区区在下。”

仇虎力持镇定道：“那又如何？”

宋天铎沉声道：“不知凭我宋天铎三个字，可够分量站出来说话？”

仇虎哪甘示弱，尤其在双方数百人之前，更不能让对力给唬住，否则他真成了虎头蛇尾。

他冷冷一笑道：“凭神拳太保的名号，不但够分量，而且相当够，不过，有龙婆婆在场，还轮不到阁下耀武扬威，神气活现。”

宋天铎不禁勃然大怒，向龙婆婆一瞥，见她未加阻止，顿时毫无顾忌道：“好，姓仇的，杀鸡不用牛刀，今天就由宋某来为苗岭除害。”

“慢着！”仇虎转向龙婆婆道：“咱们虎穴来此多年，跟你们龙潭从来井水不犯河水，相安无事，如今找上门来，是否以花公子之事为借口，存心想

拔除虎穴这眼中钉好让龙潭独霸苗岭？”

龙婆婆冷哼一声，不屑道：“老身若有此意，岂能容你们在龙头河一带，胡作非为多年，老实说，老身根本志不在此，更未把你们这批人物看在眼里。”

仇虎道：“老人家未免口是心非，分明是……”

话犹未了，宋天铎已振声喝道：“不必废话，来吧！”

仇虎应道：“好，仇某就来领教阁下的神拳！”

双方正待动手，突闻仇虎身后一名头目叫道：“老大，他们用的既是杀鸡之刀，咱们又何必用牛刀。”

仇虎一听声音，便知这是他手下八大头目之一，当年在川陕一带干独行盗的怪猫秦飞。

这家伙天生命大，几次遇上江湖中极难惹的人物，均能绝处逢生，逃过一死，是以得了怪猫的绰号，只是不知他是否真有九条命。

他的武功虽平平，一身轻功和五花八门的暗器，却不是乱盖的，足堪与当今顶尖高手一争长短。

仇虎正想保留实力，以便对付龙婆婆，一听秦飞自告奋勇，请命跟宋天铎交手，正中下怀，当即同意道：“说的也是，看你的吧！”

他向旁一退，宋天铎尚未置可否，秦飞已揉身而上，出手就攻。

宋天铎怒从心起，疾喝一声：“找死！”说着抡拳就向秦飞迎面击去。

不愧是神拳太保，这一拳击出，不仅势猛力沉，威风八面，且带起一股火灼拳风，更增声势。

哪知秦飞出手攻的是虚招，眼见对方一出拳，即时身形一晃、已闪向敌侧。

宋天铎出拳疾猛，收拳更快，招未用老，旋身斜跨一大步，正好截住对方进路。

只见他右拳半收，左拳已出，一招毫不出奇的黑虎偷心，直捣秦飞心窝，竟然势如奔雷。

如此惊人的威力，休说是挨上一拳，即使是被拳风击中，也非死即伤，绝无讨价还价。

堂堂点苍派掌门，尚且被他三拳击毙，何况这名不见经传的怪猫。

在场的人之中，除了仇虎在来苗岭之前，曾经道听途说，风闻点苍派掌门沧浪羽士陈岚，丧命在宋天铎的神拳下，详情却不清楚。

而若干年来，从未离开苗岭的龙婆婆，已对这些江湖恩怨漠不关心，其他人更是孤陋寡闻，根本不知道这码子事。

但是，站在了望台上的小仙，竟如同无所不知，无所不晓的万事通。

她曾听老疯子师父丁大空提过，当年点苍派武功已式微，掌门人又久病毫无起色，自觉无力重振点苍派昔门威望，因而指定其师沧浪羽士陈岚，继掌点苍。

此举引起部分弟子不满，暗中勾结武林高手，以慕名前来比武为借口，旨在使陈岚当众出丑，知难而退，自动坚辞掌门人之职。

如此一来，其他野心勃勃的弟子，便有希望雀屏中选，成为点苍派继任掌门人了。

比武前夕，不知何人在陈岚的茶中做了手脚，使他次日起身不知不觉饮下，比武时，陈岚在力挫三名武林高手后，药性逐渐发作，正好轮到宋天铎。

陈岚刚一交手，便觉力不从心，情知有异，不禁惊怒交加。

哪知宋天铎一出手即全力猛攻，使陈岚顿时无力招架，被连连击中三拳，倒地不起，当场口喷鲜血而亡。

其实宋天铎也莫名其妙，不知是自己神拳太厉害，还是陈岚外强中干经不起打。

但无论如何，对方毕竟是堂堂点苍派掌门]，被人三拳击毙岂能罢休，点苍派弟子惊怒交加，群起而攻，吓得宋天铎只有逃命。

宋天铎心知点苍派绝不会善罢甘休，担心被他们寻仇，从此不知去向，想不到这位老兄，居然是藏身在龙潭长生庄。

因而，当仇虎指出宋天铎的名号和来历时，只有小仙知道，当年三拳击毙点苍掌门的传闻，实事出有因，并非宋天铎武功强过陈岚。

她不禁暗为这浪得虚名的神拳太保担心，恐非仇虎这只大猩猩的对手。

幸好秦飞自告奋勇，请命出战，小仙才松了口气，心想：“这宋天铎再不济。当年敢向陈岚挑战，总不至于连仇虎手下的一个头目都不如吧？”

她此刻心向龙潭这边，自然希望虎穴方面的人，被打得落花流水，她才能混水摸鱼，伺机去救出被花公子挟持的乌玛。

眼见宋天铎左拳攻出，势如奔雷，小仙刚暗叫一声：“好！”不料秦飞的身体，竟如树摇影动，随着对方击来的凌厉拳风，左右一摇晃，巧妙无比地避开一拳。

紧接着，他像是弱不禁风，又似喝得酩酊大醉，被拳风扫带倒地，就地一个懒驴打滚，滚出一丈开外。

不过，他的滚法很特别，滚去立即又滚回，霍地一跃而起，竟然仍在原地。

小仙看得一怔，暗自惊诧道：“哇噻，他爷爷的，这不是沾衣十八跌中的懒驴打滚吗？”

要知沾衣十八跌，乃是丐帮的招牌功夫，凡是丐帮弟子会武功的，无不勤练此技，只是火候有别而已。

莫非这兔崽子，竟是丐帮弟子出身，或跟丐帮有什么渊源？

念犹未了，双方已各显身手，施展出拿出绝活，看家本领。

宋天铎仗神拳成名，自是以拳制敌。

只见他双拳左右开弓，虎虎生风。威力无比，尤其那强劲凌厉拳风，带起一片火灼似轻烟气流，更是气势威猛惊人。

秦飞以那一身轻巧身法，随着对方击出的拳势摇晃，如同虚无飘渺的幽魂，又似东倒西歪的醉汉，连连翻滚扑跌，将沾衣十八跌发挥得淋漓尽致。

双方在场的人，原对宋天铎的来头并不清楚，充其量只认为强将手下无弱兵，把他看成龙婆婆身边的一名江湖高手而已。

方才听仇虎一提，才知这位老兄在十二年前，竟然三拳击毙点苍派掌门人。

点苍为武林九大门派之一，宋天铎能将一代掌门人徒手击毙。武功之高，是可以想见的，因而在场的人，无不对他刮目相看。

但他那威风八面，声势骇人的神拳，一口气攻出十七八拳之多，竟连对方汗毛都未伤到一根，如此看来，秦飞的武功岂不比点苍掌门人沧浪羽士陈岚更高？

这一来，双方的人包括仇虎在内，又不禁对秦飞刮目相看了。

了望台上的小仙，心情相当矛盾，她对宋天铎未能击倒秦飞，感到非常失望，亦为丐帮的招牌功夫，能够不畏神拳，不免沾沾自喜，兴有荣焉。

突闻龙婆婆一声疾喝：“住手！”

宋天铎正好一拳击空，被闪向右侧的秦飞，出手如电一掌劈中肩膀，幸好力道不够，仅使他向前一个踉跄，冲跌出两步。

但这一掌有损神拳太保威名，宋天铎脸上如何能挂得住。

“哇呀呀……”一声大叫，宋天铎猛然回身，抡拳就向秦飞疾扑而去，似已决心全力一拼。

几乎是同时，秦飞左手一扬，三件不同暗器齐飞，疾射而出。

不料龙婆婆人到杖出，宋天铎硬生生被杖风震退丈许，而叮当声中，三件暗器亦被震落。

老太婆果然了得，一出手就将双方震慑住了。

只见她铁青着脸，向宋天铎怒问道：“要你住手，没听见？”

宋天铎涨红了脸，不敢吭声。

龙婆婆冷哼一声，转向秦飞问道：“你是丐帮的人？”

秦飞见是老太婆可不敢放肆，坦然道：“曾经是。”

龙婆婆又问道：“如今不是喽？”

秦飞轻蔑地笑笑：“那群讨饭的养不活我，早就脱离丐帮了！”

“很好。”龙婆婆冷声道：“打狗看主人的面子，如果是丐帮弟子，倒使老身有些为难了，既然已经不是，……”突然收杖暴退，转向宋天铎喝令：“不必顾忌，放手一搏吧！”

宋天铎恭应一声，揉身而上，出拳就攻。

秦飞仍然施展沾衣十八跌，手中暗扣一把暗器，伺机出手。

小仙不得不佩服，龙婆婆这一着暂停，确实相当高明，不但出杖击落秦飞的三件暗器，同时指出他的师门派别，使宋天铎有所警惕。

双方正在力拼，以龙婆婆的身份，自不便突然出手，况且，宋天铎也不是无名小卒，怎可由她在旁指点。

而她出面阻止双方，只是问明秦飞与丐帮的关系，即使明知她存心助宋天铎，别人也就无话可说了。

这一着真高，姜果然是老的辣。

宋天铎既知对方出身丐帮，且擅用暗器，自然不敢掉以轻心。

他这时的攻势，犹如狂风暴雨，绝不让对方有喘息机会。

秦飞自知功力不及宋天铎，不敢硬拼，暗器一时又无法出手，惟有避重就轻，以沾衣十八跌周旋。

宋天铎刚才被击中一掌，决心扳回颜面，攻势愈来愈猛，双拳带起四周一片火灼拳风，热得他自己都满身大汗(也许是累的吧)。

小仙最了解沾衣十八跌的特性，对手愈强，攻势愈猛，愈是伤不了秦飞。

眼见宋天铎一味抢攻，久战不下，而秦飞的暗器尚在伺机出手，使她看得干着急，又无法暗助宋天铎。

突然灵机一动，她急将躺着的汉子衣服扒下，往自己身上一披，向大寨外大叫道：“不好了，不好了，老大，花公子被那小叫化杀了，把那小苗女救走啦！”

龙婆婆一听花公子被杀，信以为真，这一惊非同小可，龙头拐杖一举，

怒指仇虎道：“我要你偿命！”

仇虎未及开口，龙头拐杖已呼地当头打来。

老太婆盛怒之下，这一杖势猛力沉，仇虎哪敢硬接，急忙暴退两丈。

他是避开了，分列身后的两名头目，却闪避不及，被那扫千军之势的一杖，砸得几乎成了肉酱。

就在同时，宋天铎一个失神，被秦飞双手齐扬，发出的几枚毒芒射中，幸而两名劲装女子及时飞身抢救，始未遭秦飞毒手。

秦飞一见龙婆婆已亲自出手，杖毙两名大头目，顿时胆魂从此裂，趁着老太婆尚未发现宋天铎受伤，掉头退回自己阵地。

龙婆婆的目标是仇虎，哪容他有喘息的机会，揉身急进，龙头拐杖急抡，呼啸而至。

仇虎把心一横，猛喝道：“老太婆，你欺人太甚。”

蛇尾鞭猛抖，飞卷龙头拐杖。

鞭杖相击，强弱立分。

龙婆婆功力何等深厚，尤其这根龙头拐杖，乃是川东神龙府龙太君的遗物，为稀见的整根未经雕饰，天然形成龙头状的铁心木，经特殊药酒浸泡数年始制成，坚逾钢铁，重达数十斤。

仇虎的蛇尾鞭是属软兵器，亦被杖头传来的真力，震得虎口欲裂，整支手臂发麻，一个踉跄倒退七八步。

龙婆婆连晃都未晃一下，她得理不饶人，欺身暴进，抡起一片杖影，直向仇虎当头罩了下来。

仇虎一交手就尝到了苦头，哪敢再硬接，又是一个大暴退，疾喝道：“兄弟们，上！”

近两百名壮汉，突然像潮水似的，涌向了敌方。

龙潭方面的七八十名男女高手，不待龙婆婆下令，也一拥而上。

双方顿时展开混战，喊杀震天。

这下场面可热闹壮观了，了望台上的小仙，看得大呼过瘾。

只见龙婆婆身先士卒，挥动沉重的龙头拐杖，势如破竹，锐不可挡，谁想阻挡谁就倒霉。

“啊-----”

“哇.....”

惨叫之声不绝，虎穴方面的人，哪能抵挡龙婆婆的横冲直撞，被龙头拐杖打得落花流水，溃不成军。

仇虎也是身先士卒，但他不是向前冲杀，而是逃得比别人快。

小仙居高临下，看得一清二楚，这家伙命手下全力阻挡对方的攻势，自己却趁机一溜烟逃入大寨。

这一来，虎穴方面顿成群龙无首，更无法抵挡对方的疯狂攻势了。

按理说，在这节骨眼上，仇虎明知敌不过龙婆婆，也得奋力一拼，保证他多年来辛苦建立的基地，怎会不战而退，一个劲冲回大寨？

小仙见状不禁暗自纳闷，情知有异，突自了望台上掠身而下，挡住了仇虎的去路。

仇虎出其不意地一惊，向后一甩，及见落身站在面前的是小仙，不由地惊怒交加道：“哼，原来是你！”

虽未指明是小仙捣鬼，语气中已听出，刚才在了望台上大叫，谎报军

情的就是她了。

小仙手中已握泣血金匕，似笑非笑道：“老兄，咱们的戏还没唱完，你就跑开去另起炉灶了，这是很不礼貌的啊！”

仇虎气得两眼冒火，鼻孔生烟，狂喝一声，蛇尾长鞭一抖，呼地斜斜扫出，猛向小仙腰部卷打而去。

小仙面带黠笑，娇躯一个半旋，手中泣血金匕连斩带削，只听得一连几声轻响，仇虎的蛇尾鞭已柔肠寸断，握在手中的仅剩下不足一尺长。

仇虎倒吸一口凉气，惊得呆住了。

小仙却笑道：“蛇尾没有了，还有虎头，要不要再试试？”

仇虎怒哼一声，嘿嘿冷笑道：“老弟，你别忘了，那小苗女还在咱们手里，你那一套，只能唬唬别人，在下可不吃那一套。”小仙也气咻咻地道：“姓仇的，别以为用那小苗女，可以威胁我老人家，告诉你，我也不吃那一套，如果你够聪明，趁早把她交给我带走，至少总少个麻烦，可以全力应付龙老太婆，否则，两方面都不会轻易甘休，你就完蛋啦！”

仇虎相当狡猾，他趁机说道：“好，只要你能使龙老太婆退兵，我就把那小苗女交出来。”

小仙为难道：“这……这他爷爷的，不是存心给我老人家出了个难题。”

仇虎狞声道：“那就看你的了。”

### 第三十四章 中计

这时打杀声已逼近大寨，声声凄厉惨叫，不绝于耳。

小仙正抓抓满头乱发，犹豫难决，冷不防两把柳叶飞刀，无声无息地自背后疾射而至，正中背心，

幸她乞装里，贴身穿有蛇皮内衣，否则小命就不保了。

虽是不痛不痒，毫发未伤，但她堂堂丐帮九袋长老，居然被人暗算得逞，简直是奇耻大辱，决心要讨回这个公道。

“啊……”

她装出一声惨呼，故意向前一个踉跄，全身扑向地上，倒地不起。

仇虎和发刀之人，皆以为小仙当真中刀倒地，双双几乎同时掠身而至。

哪知，仇虎的虎头短锤正待当头砸下，小仙却霍地一挺身，双脚齐踢，踢中他前胸，使他仰面一个倒栽，跌出丈许之外。

小仙跳起来一回身，正好跟飞刀暗算之人打个照面，竟然是秦飞，

“他爷爷的，是你！”

小仙火冒三丈，出手就向他当胸一把抓去，

秦飞尚不知小仙的厉害，当她是丐帮的小角色而已，双脚一错，旋身闪避，以为十拿九稳可以避开。

不料小仙竟如影随形，原势不变，仍然当胸一把抓个正着。

秦飞暗自一惊，急忙施展沾衣十八跌，可惜迟了一步，人虽滚跌开一旁，衣服前胸却被撕成一大片。

小仙一眼瞥见，仇虎已爬起身拔脚狂奔，向大厅冲去，使她欲阻不及，这一来，她更火大，决心要拿秦飞这倒霉鬼出气。

秦飞也是惊怒交加，想不到他这丐帮前辈，居然在一个后生晚辈的小叫化面前吃瘪。

“你是哪个堂的？”

他沉声喝问，摆出一付前辈的架势。

小仙怒斥道：“他爷爷的，你眼睛又没瞎，自己不会看看，我老人家挂了九只宝袋！”

秦飞定神一看，这才注意到，小仙竟然挂了九只麻袋。

在秦飞的记忆中，当年他脱离丐帮时，那时帮中只有丁大空，是唯一的九袋长老。虽然事隔多年，当年的各地长老中，可能有人因功升官了，但绝不可能返老还童，变成眼前这十四五岁的小鬼。

小仙是女扮男装，如果以男孩子的身材标准，除非是天生小不点，看上去仅有十二三岁。

秦飞干笑两声，状至不屑道：“你以为多挂几个麻袋，就可以招摇唬人？嘿嘿，丐帮的事，老子清楚的很，想唬我们儿都没有。”

小仙揉揉鼻子道：“哦？你也讨过饭？看样子现在混得不错嘛！”

“那当然！”秦飞洋洋得意道：“老子要不是悬崖勒马，及早回头，跟那批臭要饭的穷混，混到头发全白了，顶多混个乞丐头儿，还是穷……他妈的，我跟你扯这些干吗？你还没告诉我你究竟是谁呐！”

小仙气过了头道：“你管我是谁，反正你这丐帮叛逆，死不足惜，我老人家……”

秦飞恶向胆边生，趁着小仙说话分神，突然双手齐扬，六把柳叶飞刀疾射而出，分打上、中、下盘三路。

小仙两肩刚一晃，浮光掠影身法尚未施展，一道杖影如灵蛇飞射而至。

“叮叮当当！”

一片乱响声中，六把飞刀不仅被龙头拐杖悉数震回，且射向发刀的秦飞。

秦飞大惊，急施沾衣十八跌闪避，可惜他跌的不够快，仍然被震回的两把柳叶飞刀，射进了胸膛。

“哇……”

惨叫一声，秦飞倒地不起。

不消说，握着龙头拐杖那只满布皱纹的手，正是属于龙婆婆的。

她几乎在秦飞中刀的同时，掠身而至，落在小仙面前，似乎根本不理会秦飞的死活，看都懒得看他一眼。

小仙笑着把手一拱手道：“老太婆，谢啦！”

不料龙婆婆却怒声喝道：“不必谢，老身并非救你，而是要亲手取你的这条命。”

小仙一怔，瘪瘪道：“哟，老太婆，咱们有这么大的仇恨吗？”

龙婆婆怒形于色道：“哼，老身命段瑛特地赶去跟你们打个招呼，看在老身份上，放过花公子……”

小仙这才恍然大悟，甩甩头道：“你以为我真杀了那小子？”

龙婆婆将拐杖朝地上重重一柱，怒问道：“你还敢说没有？”

“当然没有！”小仙说：“在了望台上大叫花公子被杀了，那是我自己在叫的呀！”

龙婆婆哪会相信，喝问道：“那是为什么？”

小仙强自一笑道：“我呀……我是一旁煽火，惟恐天下不乱，要不说那小子被杀了，你怎会亲自出手啊！”

龙婆婆半信半疑道：“这么说，你并未杀花公子。救走那小苗女？”

小仙没好气地说道：“废话，我要是救出了那小苗女，不走还留在这里等着相亲呐？”

龙婆婆急问道：“花公子人呢？”

小仙火冒三丈，破口大骂道：“他爷爷的，那个不长进的混小子，他……”

“住口！”龙婆婆怒喝道：“他再不长进，也只有老身可以骂他，还轮不到你！”

小仙也怒道：“我骂了又怎样？”你找死！”

龙婆婆勃然大怒，挥杖就向小仙疾扫而去。

小仙哪甘示弱，明知手中的泣身金匕，斩不断对方的龙头拐杖，仍然挥刀习斩，迎向扫来的杖头。

龙婆婆以为她要以真力相拼，一较强弱，不由地冷哼一声，将九成功力贯注杖上，决心给这不知天高地厚的小鬼点颜色瞧瞧，否则那知她老太婆的厉害。

不料刀杖刚一接触，小仙突将真力全卸，借对方雷霆万钧的杖风，使她毫不费力地一个倒蹿，竟然飘出四五丈外。

“谢了！”

小仙哈哈一笑，掉头直奔大厅。

龙婆婆气得哇哇大叫，挥杖急起直追。

哪知她又上了当，小仙竟是将她引向大厅，好让老太婆跟仇虎对上，

但小仙也万万没有料到，刚近大厅前，便听仇虎自厅内振声喝道：“你们谁敢再走近一步，老子就宰了花公子和那小苗女。”

小仙奔势一收，龙婆婆已追到。

龙婆婆急问道：“小娃儿，你真的未杀花公子？”

小仙反问道：“花公子有几个？”

龙婆婆一怔，暗忖道：“对呀，如果花公子已被小仙杀了，仇虎宰的花公子是谁？”

“花儿，你没事吧？”

龙婆婆大声向大厅里问。

花儿就是花公子，这名字除了龙婆婆，没有任何人乱叫，甚至不知道有这么个娘娘腔的怪名字。

他姓花，又叫花儿，那不成了花花儿。

但这名字是龙婆婆取的，东海狂龙花化龙非但未觉不雅，反而受宠若惊呢！

倏而，大概经过仇虎批准，始听大厅传出花公子的声音道：“龙婆婆，快把那两个小子干掉，否则我就没命啦！”

龙婆婆银发竖顶道：“他们敢动你一根汗毛，我就杀他个鸡犬不留。”

小仙也骂道：“他爷爷的，姓仇的有种就滚出来，想借刀杀人呐！”

大厅内传出仇虎的声音，反唇相讥道：“在下是刚刚学了一招，现炒现卖，你老弟不也想借刀杀人？”

小仙瞥了龙婆婆一眼，有些尴尬，一时答不出话来。

出乎意料之外，龙婆婆竟然帮着小仙道：“哼，仇虎，老身既然亲自找上门来，不用别人煽火，我也不会跟你轻易干休。”

“对！”小仙把大拇指一竖：“老太婆，你说这话才算正点。”

大厅内又传出仇虎的狞笑“老太婆，你既是为花公子来，大概总不希望抬着他回去吧？”

龙婆婆震怒道：“你大概耳朵不聋，我刚才说的话已经听见了，只要你敢动他一根汗毛，我就杀你们个鸡犬不留。”

仇虎竖起耳朵一听，喊杀声不但愈来愈近，且虎穴方面的抵抗也愈来愈弱，不禁咬牙切齿道：“好，龙老太婆，你既然如此心狠手辣，那就怪不得仇某了，现在不但要动他的汗毛，而且要把他大卸八块，看你救不救得了他！”

突闻花公子惊呼道：“仇大哥，你……啊……”

一声惨呼，使龙婆婆听得心如刀割，狂喝一声，挥仗就要闯入大厅。

小仙一把将她拖住，急道：“当心有埋伏。”

龙婆婆毫不在乎道：“哼，埋伏又怎样，千军万马也挡不住我。”

小仙拉住衣袖：“敌暗我明，犯不着冒这个险……”

话犹未落，已被龙婆婆一把推开。

就在这时，一条血淋淋的手臂，从大厅里抛了出来。

龙婆婆一眼认出，连着手臂的衣袖，正是花公子那身华服上的。

这一惊非同小可，龙婆婆狂喝声中，挥杖就向大厅冲去。

一蓬强弩利箭，如飞蝗般疾射而出。

只见龙婆婆挥舞着龙头拐杖，形成一片杖影，叮叮当当之声不绝，将乱箭悉数震荡开去。

但强弩利箭，连续不断自厅内射出，使龙婆婆冲进门口，又被逼退，无法冲入大厅。

小仙这才发现，原先守住大厅的那二三十人，此刻一个也不见，敢情全是充当了弓箭手。

大厅内又传出仇虎的威胁道：“龙老太婆，再不向那小叫化子下手，你马上就要见到另一条胳膊啦！”

龙婆婆一个倒射，回身逼向小仙，拐杖缓缓举起。

小仙暗自一惊，急道：“老太婆，刚说你正点，你怎么……”

龙婆婆沮然道：“为了花儿，只有对你抱歉了。”

小仙愤声道：“他爷爷的，你这敌友不分，是非不明的老太婆，简直是晴时多云偶阵雨，说变脸就变脸嘛！”

呼地一声，龙头拐杖当头打来。

小仙急施浮光掠影身法，娇躯一晃，已然闪至龙婆婆身后。

见她的出手之快，这时只要顺手一刀，除非老太婆的身体，也是铁心木做的，否则绝对抵挡不住泣血金匕的利锋，背上非挨一刀不可。

但她于心不忍，下此毒手。

就这稍一迟疑，龙婆婆已一个大旋身，抢杖连攻。

老太婆目睹花公子手臂被斩，方寸已乱，她对小仙没有什么于心不忍，攻势一展开，只见杖影翻飞，出手毫不留情，势如怒海狂涛，汹涌澎湃卷来。

小仙在老太婆如此猛烈，形同疯狂的攻势下，先机尽失，唯有避重就轻，以浮光掠影身法，配合沾衣十八跌跟对方周旋。

这是个出乎意料的局面，想不到仇虎会利用花公子的生命，威胁龙婆婆，逼她全力对付小仙。

由这一点就可以看出，花公子虽是个捧不起的阿斗，在龙婆婆的心目中，却把他当做是个宝。

小仙自涉足江湖以来，从未遇过如此强劲的对手。

尤其是断金斩玉的泣血金匕，碰上龙婆婆的龙头拐杖，竟然成了一把玩具刀，简直有损这把神兵的威名，也使她脸上无光。

不过，如果小仙知道，这根龙头拐杖在神兵谱上，百年前就名列前茅了，她就一点也不觉得委屈啦！

这一老一小，谁也不甘示弱，彼此均全力以赴，使出浑身的解数，战得难分难解。

小仙正感对方的龙头拐杖，压力愈来愈大，真他奶奶的有点吃不消时，突闻龙婆婆以至内功传音入密，向她轻声道：“小娃儿，老身并无意伤你，只是要转移仇虎的注意力，出其不意冲进去救人，你要跟老身配合，尽量向大厅那边退，懂了就破口大骂。

这种传音入密工夫，需具备深厚功力，且经过长期苦练，始能由说话的人，将声音传入特定对象，也就是受话人的耳朵里，旁人却无法听见。

传音的距离远近，自是视发话的人功力而定，通常可达数丈之外，如果达不到这个水准，就不必丢人现眼，干脆用耳语得啦！

小仙一听，这才恍然大悟，原来龙婆婆是打这个主意，难怪她会不由分说，说干就干上了。

骂人小仙是专家，她当即破口大骂道：“死老太婆，臭老太婆，九十九岁还嫁不出去的老处女，你修今生修来世，否则下辈子……”

龙婆婆听她愈骂愈不像话，虽是假戏真话，毕竟那么大年岁，被骂得实在听不入耳。

“小鬼，看龙氏七绝！”

龙婆婆狂喝声中，抡杖猛向小仙当头罩下，有如泰山压顶。

小仙为求表演逼真，奋起全力，以泣血金匕，迎向龙头拐杖，决心硬接龙婆婆这势猛力沉地一击。

龙婆婆暗惊：“这小娃儿不要命啦？”

此刻惟恐被仇虎识破，一老一小是串通的，不便手下留情，将真力卸却，急以传音入密警告道：“快闪！”但已来不及了。

锵地一声，如金铁交鸣，火星迸射，双方兵器撞个正着。

小仙被震得整支手臂发麻，泣血金匕几乎脱手，一屁股跌坐地上，龙头拐杖余势威猛，这时龙婆婆若不收势，眼看小仙就要当头挨上一仗，但老太婆绝不能手下留情，否则就穿帮啦！

就在这千钧一发之际，突闻一声狂喝：“万相俱灭！”

随着喝声，小天身如流星飞坠，人未落地，已凌空双掌齐发，轰向杖已击向小仙的龙婆婆。

龙婆婆既老成精，一看小天出手，就识出并非万相俱灭，而是虚张声势。

因为以他来的方向和距离，如果贸然施展那罕世奇功，小仙就首当其冲。

尤其，万一龙婆婆不甘示弱，以龙氏七绝迎敌，极可能是两败俱伤，

甚至同归于尽的局面。

单凭这一点，便可确定，小天绝不会轻易以万相俱灭出手。

心念飞转，龙婆婆当机立断，故作吃惊地急收龙头扔杖，暴退两丈有余。

这九九高龄的老大婆，身法竟然矫捷绝伦突然拔身而起，凌空一个鹞子翻身，利用身形急坠之势，直向数丈外的大厅射去。

小天顾不得那边，急忙扶起小仙：“兄弟，你-----”

“鸡婆！”

小仙用力将他的手甩开，直向大厅掠去。

小天一怔，不知及时赶来抢救，又有哪点不对？

他哪里知道，这一老一小是串通的，当然是表错情了，不是鸡婆是什么？

小仙尚未赶到，龙婆婆已射入大厅。

厅内的弓箭手虽严阵以待，却未料到龙婆婆会有这一着，以致错手不及，惊乱成一片。

闯入的龙婆婆如同一阵旋风，杖影翻飞横扫，血光四起，惊叫惨呼之声不绝。

但是，仇虎竟不在厅内。

花公子、乌玛也不见人影。

等小仙随后冲入，龙婆婆已突袭成功，剩下的十几名弓箭手，一个个已惊得魂不附体，伏在地上连声求饶。

龙婆婆喝问道：“仇虎呢？”

没有人回话。

小仙眼光一扫。认出倒在一旁，头破血流的正是沙荣，上前一把将他提起，声色俱厉道：“说，仇虎躲到哪里去了？”

沙荣强忍住伤痛，怯生生道：“他，他们进了密室……”

“金库？”

小仙追问一句。

沙荣点头道：“是的……”

龙婆婆转身过来问道：“花公子呢？”

沙荣道：“花公子押着那个小苗女，跟仇老大一起进了密室……”

龙婆婆诧异道：“花公子断了一条手臂，怎么……”

小仙突向墙角一指，叫道：“老太婆，你看！”

龙婆婆转脸一看，只见一名壮汉昏死地上，断了一条手臂，身上穿的华服，正是花公子今天穿的。

“好哇！”龙婆婆顿时恍然大悟，怒声道：“原来是苦肉计？”

小仙气愤道：“老太婆，现在你相信了吧，那混小子根本不是个玩意，到现在还跟仇虎狼狈为奸，一个鼻孔出气呐！”

龙婆婆怒不可遏，向沙荣喝问道：“密室在何处？”

沙荣不敢隐瞒，指指那正中的大方桌说道：“移开那张大桌，下面就是秘密的入口……”

不待他说完，龙婆婆已过去抡起一杖，将大方桌砸得四分五裂，支离破碎。

果然，大方桌一击碎，便露出地上一块七八尺见方的大铁板，四角装

有大铁环，便于抬起移动铁板之用。

不消说，铁板下的洞口，即是密室出人之门。

龙婆婆迫不及待，以拐杖伸入铁环，猛然用力一挑，那块重达数百斤的厚重铁板，竟然被她挑起掀开。

老太婆的功力确实惊人，一点都不是盖的。

小仙急忙放开沙荣，赶过来一看，果见洞口下是一密室，由石级下去，但面积不过丈许宽。两丈多深，哪能当做金库。

更重要的，空空荡荡，不见一个人影。

小仙急道：“这大概是玄关，一定另有门路，通达里面的金库！”

龙婆婆微微一点头，自恃武功盖世，毫不在乎下面可能设有机埋伏，说声：“跟我来！”便纵身而下。

小仙刚要纵身，被小天赶来一把拉住，诧异地说道：“兄弟，你怎么跟老太婆搞在一起了？”

“不可以吗？”

小仙悻悻然地朝他眼皮一翻。

小天茫然道：“刚才你们不是在拼命，差一点……”

小仙嗔声斥道：“都是你这鸡婆，把咱们好好一台戏给搅和了。”

小天更莫名其妙道：“怎么？反而怪我搅和？那你们是……”

小仙无暇解释，冷哼一声，纵身落下洞口。

小天尚需监视那十几名弓箭手，只好留在地面上，以防万一。

这时龙婆婆正在查看，玄机尽头一道厚重铁门，自言自语道：“奇怪，这里面密不通风，如果不是另有气孔，人在里面岂不是要闷死。”

小仙上前道：“打开铁门，进去一看不就知道了？”

龙婆婆微微把头一点，抡杖便向铁门击去。

铁门上发出重击声，听出它的厚重坚实，以龙婆婆的深厚功力，一杖击去，竟然纹风不动，丝毫无损。

“哼，我倒不信砸不开它。”

龙婆婆火冒三丈，运足真力，双手举杖连向铁门猛捣。

“咚咚咚……”一连好几声巨响，震得石屑尘土纷纷飞落，铁门依然故我，丝毫无损。

小仙急道：“老太婆，你想让上面震塌下来，把咱们两个活埋呀？”

龙婆婆怒声道：“我倒真想把那不长进的畜性，活埋在里面，省得他丢人现眼。”千万使不得，千万使不得！”小仙劝阻道：“那混小子死不足惜，我还有朋友，那个小苗女也在里面呐！”

龙婆婆铁青着脸道：“好，那我就守住这道铁门，看他们能在里面躲多久？”

小仙不置可否地笑笑，径自走近去察看铁门四周，发现门宽仅三尺许，高度不及五尺，必须低下头方始能通过，而整个密室，则深入地下达一丈忙七八深度，且四壁均为巨大的石砖砌成。

她也突然想到，如果里面没有另设通气孔，当作金库可以，人则非闷死不可。

或许……

小仙若有所悟，急以泣血金匕运足真力斩向铁门。

果然是斩金断玉，削铁如泥的神兵，一刀斩入铁门数寸，似已洞穿。

小仙喜出望外，急向龙婆婆招呼道：“老太婆，你的功力深厚，用这个试试！”随即拔出金匕，递交给龙婆婆。

老太婆接刀花于，运足十成真力，连连斩向铁门，哪消几下，数寸的铁板，已被斩削出一个海碗大小的缺口。

“加油！加油！”

小仙在一旁兴奋地嚷着。

龙婆婆再连斩数刀，缺口加大，伸手入内已可摸到门后的横闩，也是钢铁打造。

“小心啊！”小仙惟恐躲在里面的仇虎，出其不意地向龙婆婆暗算，猝施毒手。

龙婆婆却毫不在乎，伸手提起门闩，猛地向里一推，门便应手而开。

砰地一声，龙婆婆飞起一脚，将铁门踢得整个洞开，同时左手持刀，右手握杖，准奋随时出手迎敌。

结果出意料之外。里面一片漆黑，却是毫无动静。

龙婆婆功力深厚，运起夜视目力，定神问里面一看，失声叫道：“不是金库，是条通道啊！”

小仙惊诧道：“哦！那他们已经逃出去啦！快追！”

龙婆婆回身将金匕向她递过去道：“小娃儿，以后千万要记住，如此珍贵的兵器，绝不可轻易离手，尤其是交给似敌似友的人，要知人心难测，想要这件神兵的人大有人在，如果老身见猎心动，此刻你非但保不住泣血金匕，连小命都难保了。”

小仙暗自一惊，退后一步道：“老太婆，你……”

龙婆婆笑道：“幸好老身对这件神兵毫无兴趣，你不用害怕，这才是正点啊！”

小仙尴尬地笑笑，揉揉鼻子，接过金匕说道：“老太婆，你很上路，这才叫正点啊！”

龙婆婆置之一笑，忽问道：“小娃儿，我好像听你说，这里面是金库。”

“是啊！”小仙道：“是段瑛大姐告诉我们的，仇虎早年在这里发现金矿，再回中原去招兵买马，带来一大批人，利用诈赌，使苗人赌得把人都抵押给他，被迫终年替他采矿，他把提炼的纯金就藏在此地。”

龙婆婆诧然道：“哦！段瑛怎会知道的？”

小仙这才想起，段瑛在龙婆婆面前，并未说明曾遭仇虎杀夫辱身的事，遂道：“说来话长，咱们先去抓仇虎吧！”

龙婆婆刚把头一点，突闻小天在洞口上大声问道：“兄弟，上面屋子都差点震塌了，你们在下面搞什么飞机，是不是藏金太多，看得眼花缭乱，舍不得上来啦！”

小仙应道：“多得搬不动了，你还不快下来帮忙。”

“我来也……”

小天纵身而下，却见小仙在吃吃地发笑，心知受了骗，故意眼光四下搜索道：“黄金在哪里？黄金在哪里？”

小仙谑笑道：“财迷心窍，上面摆平了？”

小天伸出右手食指，摇晃着：“这个比安眠药都管用，连催眠曲都不必唱，他们就全都乖乖地瞪着啦！”

小仙心知那批弓箭手，全被点了昏穴制住，不禁赞道：“对，哥们，能

不杀就放他们一条生路，咱们要找的是罪魁祸首。”

小天向洞开的铁门里一看，问道：“这哪是金库？分明是通道嘛，通到哪里？”

小仙道：“大概通往金库吧！”

龙婆婆已不耐烦地说道：“你们慢慢聊吧，老身可要闯进去抓人了，谅他们无路可逃！”

小天却不以为然的说道：“不见得，如果通道的那一头，有个出口，他们恐怕早就……”

小仙被他一语提醒，若有所悟道：“对，看情形这条通道尽头，除非真是金库，否则就是秘密出口。”

龙婆婆一听，哪敢怠慢，一马当先就闯入了通道。

小仙和小天互望一眼，急忙紧随在后。

通道相当深邃，仿佛通往无止境的阴曹地府。

龙婆婆怒道：“哼，仇虎果然带着他们逃了！”

小仙没有答腔，她心里正在思索一个问题：仇虎怎会将沉重的金块，藏在这么远？

突然间，她想出了答案：金矿开采出来，不是藏着看看过瘾的，必需物尽其用，很可能仇虎瞒着手下，暗中由他少数心腹，早就把金块从这通道，秘密运往别处去了。

大概连八大头目都蒙在鼓里，以为金块藏进了金库，将来可以分到几块，下半辈子就不用愁了。

却不知这是仇虎的幌子，利用黄金为饵，诱使这批亡命之徒，死心塌地为他出力卖命，哪知黄金已偷运出苗岭。

这家伙还真不简单，居然也会明修栈道，暗渡陈仓。

小天听小仙怒哼一声，不禁轻声问道：“兄弟，你哼个什么劲儿？”

小仙无暇说明自己的判断，揉揉鼻子道：“空气不流通，我的鼻子养养的不能清理一下吗？”

小天碰了个软钉子，不便再追问。

龙婆婆这时似在计算距离，怒道：“从入门到这里，已有几十丈远，再往前走可能就出了大寨。”

小仙接道：“既然确定是秘密通道，出口自然是在大寨外，否则不成了老鼠打洞，光在自己窝里转。”

龙婆婆微微点了下头，继续向前疾走。

通道里阴暗潮湿，毫无光源，几乎伸手不见五指，全凭龙婆婆以夜视力来领头带路。

老太婆似已吃了秤陀铁了心，非追上仇虎和花公子不可。

又走出数十丈，突然遥见一丝光亮。

龙婆婆振奋道：“前面就到出口了。”

小仙和小天也大为振奋，紧随在龙婆婆身后，急向光亮处奔去。

哪知，就在一老二小奔进洞口时，轰隆隆一阵巨响，如同天崩地裂，无数巨大的山石，以排山倒海，万马奔腾之势滚动而来，封死了整个出口。

哇噻！

哇噻噻！

好惊人的声势，好骇人的景象，滚动而下的山石，如同千军万马飞腾

狂奔，声震四野，远传数里，仿佛整座山峰崩塌下来。

轰轰轰，隆隆隆之声不绝于耳，带起漫天尘土，飞沙走石，足足延续将近一盏热茶时间，始尘落埃定，逐渐恢复了平静。

洞口已被堆积如小丘的山石封死，通道内一片漆黑，没有丝毫声息和动静。

一老二小全遇难了！

答案是否定的。

凭龙婆婆，小仙和小天的应变能力，且后面尚有那么长的退路，绝不叮能……

如果说三人之中，谁有心脏病的话。被这一吓，倒真可能心脏病发作。

好在他们心脏没问题，不至于发生这种情况。

不过，这突如其来的巨变，还真有点吓人。

黑暗中，首先听得龙婆婆发问：“两个小娃儿，你们都没事吧？”

小天应道：“咱们很好，老太婆，你还记得咱们，证明你还很清醒，没有吓呆。”

这回小仙没有抢着当发言人，主要是被小天紧紧搂着，使她几乎喘不过气来。

刚才巨响一起，小天便情知有异，急将走在前面的小仙往后一拖，由于用力过猛，两个人失去平衡，撞跌作一堆。

小天不知是无意的，还是趁机吃豆腐，双臂向小仙一环抱，不但搂得紧紧，而且双手正按在她胸前。

这小子居然也会揩油。

小仙难得安静，当她沉默时，表示是在伤脑筋，想歪主意。

此刻有龙婆婆在场，她不便发作，只有小小吃点暗亏，思索如何向小天讨回公道。

这时龙婆婆一跃而起，怒声道：“哼，仇虎这一着够厉害，可惜时间配合得差了些，应该等咱们刚出洞口时发动，咱们就来不及退回了。”

小天暗自庆幸道：“鸭米豆腐，咱们是大难不死，必有后福，老太婆，你可知咱们现在是在何处？”

龙婆婆久居苗疆，不仅对整个苗岭的山势地形了若指掌，甚至连一草一木都清清楚楚的。

她略一沉吟道：“大概这出口是在狭谷右峰外，穿过一片森林，即是龙头河上游的河边，对，咱们要快设法出去，否则他们由水路，乘船顺河而下。那就追不上啦。”

小天这时才觉出，小仙难得如此安静，不禁暗觉诧异，轻声急问道：“兄弟，你没事吧？”

小仙闲闲：“我好得很。”

小天笑道：“我还以为你吓呆了呢？”“笑话！”小仙道：“我清楚得很，恐怕你自己倒是有点吓糊涂了，也许是大智若愚吧！”

小天一时未能会意出，她的话中有话，楞头楞脑道：“我？我没有呀！”

小仙嗔道：“那就好，现在你可以站起来了，如果方便的话，顺便把你的手带回去，好让我站起来。”

小天这才发觉，自己的手还在人家胸前，急忙放开她道：“对不起，对不起，我不是故意的……”

小仙二颗白果眼道：“当然，当然，你只不过是吓糊涂了，分不出那双手是谁的！”

小天尴尬地笑笑，好在黑暗中看不到他面红耳赤。

龙婆婆以杖敲击封死洞口的山石一阵，忽问道：“小娃儿，你们可想出什么主意可以出去汀

小仙挺身跳起，回头斜了小天一眼，才走上前道：“要出去还不简单，往回走就成了。”

龙婆婆道：“我说的是从这个洞口出去。”

小仙故意道：“那也不难，我那哥们的万相俱灭掌力一发，堵在洞口的山石，保证清溜溜。”

小天瘪声：“兄弟，你开什么玩笑？我要有这么大的本事，可以去帮愚公他老哥移山了。”

龙婆婆接口道：“不错，方才老身以杖敲击，听回声辨出，洞口外的山石相当多，万相俱灭很难轰得动它。况且，洞壁也承受不起如此强大震力，很可能把洞内震塌，那咱们就更出不去了。”

小仙着急道：“妈妈咪呀！那咱们没戏可唱啦？”

龙婆婆道：“老身倒想出个主意，不妨一试，但是否能成功，却没有绝对把握。”

小仙迫不及待道：“现在死马也得当成活马医了，快说吧，你有什么馊主意？”

龙婆婆从容道：“老身这个馊主意，确实馊得不能再馊了，不过，除此之外，若是我们三人中任何一人单独的力量，都不可能成功……”

小仙何等聪明，即时若有所悟道：“我明白了，你是打算合咱们三人之力，来个通力合作？”“不错！”龙婆婆道：“由他在最前面，以双手推在封住洞口的山石上，你居中，用双手抵住他背后，老身垫后按住你，我叫一二三，你我同时以十成功力传向他。”

如此一来，他就等于具有三人的功力了，但施展万相俱灭时，双手绝不能离开抵住的山石，以免发生强大震力，整个山洞将被震垮，反而弄巧成拙。”

小仙振奋道：“好极了，咱们说干就干。”

小天谨慎地问道：“老太婆，你认为这样能把封死洞口的山石推开？”

龙婆婆笑道：“谁要你推，只是利用传音入密同样原理，集咱们三人的功力，将真力传至洞口外最下面的山石，若能把它震碎，堆集在上面的山石便会塌下，只要露出可容通过的空隙，咱们就可以出去了。”

小天欢声道：“好主意，咱们来试试吧！”

于是。老少三人各就各位。

龙婆婆叮咛小天道：“小娃儿，千万记住，施展万相俱灭神功时，双手绝不可离开抵住的山石。”

小天应道：“知道啦，来吧！”

龙婆婆运足十成功力，双掌紧按花小仙背心上，数道：“一，二，三。”

三字刚出口，只听三人同时发出沉喝，真力骤发。

没有丝毫声息，也没有动静，更没有惊天动地的震撼。

但只有小天感觉得出，三人汇聚成的一股强大真力，正缓缓推进……

突然，石破天惊的一声巨响之后，隆隆之声不绝。

龙婆婆忽叫道：“快退！”

三人同时卸去真力，向后一个倒纵，暴退数丈。

这回小仙退得既快又远，绝不让小天近身，以免又被他趁机占便宜。

果然不出龙婆婆所料，洞口最下面的山石，被万相俱灭神功震碎，堆积在上面的山石便告崩塌，整个塌了下来。

顿时，又是隆隆之声不绝，漫天飞沙走石，如同排山倒海，万马奔腾，一大推出石和泥土，似倾倒般冲进了洞内。

幸而三人及时暴退数丈，未被击倒压伤。

隆隆巨响尚未止息，洞口上方已射入一片光亮。

这真是最可爱的阳光。

小仙喜出望外，兴奋地大叫道：“呜呼……咱们成功啦！”

她的行动比谁都快，也不管山石是否仍在继续崩塌，掠身就向露出的缺口冲出。

小天急叫道：“当心！”同时纵身而起。

山石果然尚未落定，小仙脚下一滑，顿时失去平衡，身不由己地一个仰面倒栽。

小天及时赶至，双臂急张，将她接了个正着。

他爷爷的，又被他趁机占便宜了。

不过，这回小天很有分寸，双手绝不敢侵犯禁地，而且很快就把小仙放下。

“兄弟，保重啊！”小天觉得这个护花使者，实在不大好当，随时随地都得为她提心吊胆。

少仙故意嗔声道：“你说我好重？”这是存心找碴。

小天尚未及开口，龙婆婆已掠身而起，从露出的缺口射出，等于替他解了围。

但这简直是向小仙示威嘛！

她哪甘示弱，冷哼一声，依样画葫芦，也跟着从缺口射身而出。

小天哪敢怠慢，紧随着射出洞外。

三人齐向洞口上方看去，发现封死洞口的山石，竟是从十余丈高处滚落下来。

很显然地可以看出，这一大堆出石，是预置于洞口上方的斜坡处，堆砌在适当位置，只需抽去阻挡之物，或是集多人之力推动，即告崩塌滚落，正好将下方的洞口封死。

由此叫见兄，仇虎这只大猩猩竟是粗中有细，还真不简单呐！

小仙不禁砸舌道：“他爷爷的，仇虎这家伙像有先见之明，算准了今天咱们会从秘道追来，早就准备了一大堆石头，阻挡咱们的追路呢？”

龙婆婆道：“他倒不是为咱们准备的，大概心里有鬼，做了什么亏心事，担心迟早有一天会被他的手下发现，引起众怒，所以事先留了这条退路，必要时溜之大吉。”

小天道：“不错，这家伙大概早就把黄金，利用这条秘道，偷偷运出了苗岭，除了他的心腹之外，其他人都蒙在鼓里，以为黄金都藏进了金库。”

龙婆婆茫然道：“你们说什么黄金？”

小仙急切道：“现在赶快追他们要紧，以后你问段瑛大姐，一切就知道了。”

龙婆婆把头一点，眼光向四下一打量，发现跟她的估计完全相符，整条秘道是从大寨内地下，伪装的金库铁门后，一直挖向狭谷，穿过山壁下方，通到出口为止。

而这个出口，位置是在悬崖绝壁之下，极为隐蔽，不易被人发现，工程实在相当艰巨浩大。

而且十余丈外，即是一片森林，形成天然屏障。

但龙婆婆知道，穿过森林，不远就是龙头河上游的河边了。

“快！”龙婆婆疾喝一声，人已向森林掠去。

小仙和小天哪敢怠慢，双双急起直追。

一老二小闯入林内，便发现一条人工拓出的幽径，地上留有不少杂乱蹄印及轮痕，显见仇虎随时准备逃亡，林内一直备有有车马及心腹手下待命。

尤其轮痕有新有旧，从深度可以看出，马车载重不轻，显然载运的是大批金块。

仇虎既然安排如此周密，且准备随时放弃虎穴，自然会在河边备有船只待命，总不可能临渴掘井，临时才去找船吧？

如果让他们上了船，那就伤脑筋啦！

段瑛以震天雷惊退追兵后，即领着数百男女苗人。浩浩荡荡逃出狭谷。

她按照当年逃命的路径，直奔河边。

只要找到河边，那数百男女苗人便认识路，顺着河流往下流走，到达龙头河。她就可以回去报当年杀夫受辱之仇。

幸好一路未再遇上追兵，顺利逃出山区，河边遥遥在望。

她为了安全起见，决定将大批苗人留在山边，独自先去察看一下河边的情况。

想不到在荒凉偏僻的河边，居然泊着一艘大船。

段瑛正暗觉诧异，为何船上不见一个人影，附近亦无人看守，突然遥见几名壮汉，从林内飞马直奔河边。

为首的壮汉未近，已振声间船上招呼道：“老大来啦！大家快准备开船。”

不见人影的大船上，闻声顿时冒出了几名汉子，急急放下跳板，忙碌起来。

段瑛猛然一怔，心知这一带仍属虎穴势力范围，所谓的老大，除了仇虎还会是谁？

念犹未了，林内传来一阵急促蹄声及车轮滚滚，接着涌出二三十名壮汉，护着四轮双马车直奔河边。

段瑛看在眼里，不禁暗觉诧异，莫非小天和小仙已攻破虎穴大寨，仇虎不敌，领了残兵败将打算逃走？

不消说，他们必是从什么秘道逃出来的，否则小天和小仙必会追来。

要报杀夫大受辱之仇，岂能失之交臂？

她当机立断，仗着尚有一枚震天雷，顾不得仇虎人多势众，决心来个孤注一掷。

为了先发制人，她急忙取出震天雷火折子，先将引信点燃，直朝涌出森林的大批人马掠去。

手一扬，震天雷迎面掷向来人。

轰然一声巨响，威力惊人的震天雷爆炸开来。

那二三十名壮汉，被炸得血肉横飞，非死即伤，而四辆马车中，最前的一辆首当其冲，也被炸得马倒车翻。

后面的三辆马革收势不及，冲撞作一堆。

飞沙走石，浓烟弥漫中，只见人仰马翻，惨叫惊呼之声不绝，惊乱成一片。

首当其冲的马车里，跌出七八名花枝招展的女人，其中包括甜甜、蜜蜜、酸酸、辣辣五味杂陈，一个个花容失色，摔得鼻青脸肿，头破血流。

后面的三辆虽未翻倒，也是灾情惨重，尤其赶车的汉子，飞跌出四五丈远，伏地不起。

其中一辆车厢里，霍地跳出身披黑色大袄，手握虎头铤锤的特大号壮汉，正是那只大猩猩仇虎。

他眼光一扫，目睹伤亡惨重，正自惊怒交加，突闻仍未消散的浓烟中，一个愤怒的女人声音道：“姓仇的，纳命来吧！”

仇虎暗自一怔，怒问道：“你是谁？”

段瑛穿过浓烟，射身而出，恨声道：“姓仇的，难道不认识我了吗？”

仇虎定神一看，惊诧道：“你没死？”

段瑛狂笑一声道：“你没有想到吧？我非但未死，今天还要亲手杀了你这人面兽心的无耻之徒！”

仇虎狞声道：“嘿嘿，当年你能逃过一死，是阎王爷不收你这贱人，如今他不收也不成，因为你这贱人早在生死簿上挂了号。”

段瑛满脸杀机，两眼发红，几乎喷出火焰来。

她当年被药酒迷昏，失身于仇虎，忍辱偷生，为的是决心伺机报杀夫受辱之仇。

好不容易等到机会，却功败垂成，未能得手，若非命不该绝，没丧命在虎穴，也要被洪水淹毙。

此刻仇人见面，分外眼红，哪容仇虎多活一分一秒，只见她疾喝一声，剑及履及，挥剑直向目标刺去。

仇虎根本未将她看在眼里，连大袄都懒得脱，从容不迫地站立原地，直等剑已刺到面前，才出手如电，抡起短锤砸向来剑。

当地一声金铁交鸣，火光四射，段瑛被震得虎口发麻，长剑几乎脱手，心里不由地一惊。

她料不到仇虎的功力，较数年前突飞猛进，不可同日可语。

仇虎也被震退半步，同样感到吃惊，这一招拨云见日，居然未将她的剑震飞？

说时迟，那时快，段瑛横跨一大步，剑交左手，揉身欺近仇虎右侧，迅疾无比地刺出一剑。

仇虎简直无法相信，当年委屈求全，忍辱偷生，任由侮辱，视同玩物的段瑛，如今竟然脱胎换骨，判若两人。

但是，想到她这些年来，很可能是投身在龙潭，为龙老太婆收容，能有这等身手，也就不足为奇了。

就凭段瑛能硬拼刚才那一招，已使仇虎对她不得不刮目相看，当下哪敢掉以轻心，急忙拔身而起，避开段瑛凌厉绝伦的一剑。

凌空一个斜扑，仇虎已掠上车顶，抖开碍手碍脚的大袄，搭在左臂上。

他这副自以为很性感，其实很感冒，而且有伤风化的德性，曾让小仙

看了脸红，几乎不敢正视。

段瑛却不同，她在忍辱偷生的那段日子里，仇虎的什么丑态都见识过，此刻一心一意要报仇，别说是他身上还保留了一条丁字裤，即使是一丝不挂，她也毫不在乎，照杀不误。

这时大船上的十几名汉子，眼见那二三十人被炸得血肉横飞，非死即伤，无不惊得目瞪口呆。

及见仇虎已亲自跟段瑛交手，他们才想到，哪能留在河边看热闹，急忙冲过来支援。

段瑛惟恐寡不敌众，情急生智，急将手向怀里一伸，虚张声势地威胁道：“不怕死的就来吧！”

那些汉子已见识了震天雷的威力，以为她又要掏出那玩意儿，果然吓得趑趄不前了。

其实，小仙只交给她两枚震天雷，哪还有剩货，完全是吓人的。

连站在车顶上的仇虎，也被她唬住了，大声威胁：“花公子就在马车里，不怕把他炸死，你尽管把把玩意儿掷过来吧！”

段瑛暗自一怔，心想：“花公子怎会跟他一起逃走？”

念犹未了，车厢里已传出花公子的喝声：“段姑娘，你还不快弃剑投降。”

既然虚张声势，把支援的那批汉子唬住了，她索性也唬唬这小子：“花公子，你最好快离开马车，别趟这个浑水，否则连你一起炸死。”

车内的花公子惊怒交加道：“贱婢，你敢-----”

如果段瑛还有震天雷，她倒真没什么不敢的，只可惜两枚震天雷已用完。情急之下，她把心一横，突然掠身直射车顶上的仇虎，抡剑猛刺。

这一剑来势凌厉无比，且是奋不顾身，决心同归于尽的拼命一击，仇虎虽自恃功力较她深厚，硬接这一剑应无问题。

但他担心，段瑛欲以震天雷，跟他来个同归于尽，那他可划不来。

这女人不要命，他可犯不着，是以不待段瑛近身，已一个倒蹿，跃下车顶，急向那批惊得不知所措的汉子喝道：“上船！”

### 第三十五章 讲古

仇虎这家夥还真拿得起，放得下，居然不顾那些如花似玉的女郎，以及车内的花公子和乌玛，尚有不少金银财宝，只顾登船逃走。

不过，话说回来，他这才是聪明人，值此生死关头，要能留得青山在，才不愁没柴烧，此刻最重要的是保命啊！

更何况，他这些年来，早就陆陆续续，将一批批的黄金，偷运出苗区，送进了杨国舅(杨贵姐的老哥杨国忠)府中藏起来，准备日后买官之用。

杨国舅已答应，将来保荐他弄个大将军干干，那多神气威风，何必跟这女人玩命？

尤其，现在已经穿帮，纵然段瑛要不了他的命，虎穴那批为他卖命的人，也绝不会轻易甘休。

所以说，识时务者为俊杰，仇虎虽不是俊杰的料，却很识时务，他能

当机立断，决定三十六计，走为上策，确实非常人所能及的。

那批守船的汉子，以及被炸伤尚能行动的汉子，一见仇虎直奔河边大船，哪敢怠慢，忙不迭跟这拔脚飞奔。

摔得鼻青脸肿，头破血流的甜甜、蜜蜜、酸酸、辣辣等几个女人，一面带跌带爬地急追，一面大叫：“仇老大，等等我们-----”

“带我们走啊.....”

后面冲撞在一起的两部马车里，也挤出二三十个花枝招展的女人，纷纷跳下车，各自提着细软跟着狂奔，又喊又叫地乱成一片，如同被猛虎追来似的。

只有花公子傻了眼，想不到仇虎会弃他而去，使他仍在车厢里，负责挟持着乌玛，一时茫然不知所措。

段瑛却是什么也不管，认定了目标就是仇虎。

她孤注一掷的一剑落空，眼看仇虎直奔河边，哪能容他登船逃走，娇叱一声：“哪里走！”

段瑛突然施展御风踩云身法，身如鸟飞兔走，好似脚不沾地，直向河边追去。

几乎是同时，仇虎掠上大船，段瑛也落足船头。

仇虎这一惊非同小可，想不到段瑛的御风踩云身法，竟然远在花公子之上，这时她只要一扬手，就可掷出那威力惊人的震天雷。

念犹未了，段瑛已怒喝道：“仇虎，你逃不了的，认命吧！”

仇虎强自镇定道：“段瑛，事情早已过了那么多年，何必还放在心里，常言说得好，冤家宜解不宜结，当年我不择手段，出此下策、还不都是为了喜欢你，爱你.....”

“放屁！”

段瑛火大：“你这丧心病狂之徒，还配谈什么爱，拿命来吧！”

疾地，她两肩一晃，揉身欺近仇虎不足三尺距离，抡剑一招三式刺出。

仇虎已看出段瑛矢志报仇，不惜同归于尽，惟恐她情急拼命，掷出威力强大的震天雷，必定落个船毁人亡，大家一起完蛋。

他可舍不得死，大将军的瘤尚未过呐！

“段瑛！”仇虎一个倒纵，跳上船舷：“你能不能容我说几句话？”

段瑛怒斥道：“你还有什么话可说？拿命来！”

她已形同疯狂，奋不顾身挺剑猛向船舷上的仇虎射去。

仇虎再一个纵身倒翻，双足刚落地，段瑛也同时如影随形而至。

她的御风踩云身法，要比得自家传的花公子，高出不可以道里计。

东海狂龙若死而有知，非气得活过来再死一次不可。

段瑛剑及履及，再一剑刺向仇虎心窝。

仇虎挥锤急封门户，荡开来剑的同时，人已暴退两丈，惟恐段瑛的震天雷出手掷来。

小仙若是多给她一枚，那该有多好。

可惜小仙只剩下两枚震天雷，全给了她，否则她不赏给仇虎，难道还留着，带回去做纪念品不成？

仇虎何等老奸巨滑，他见段瑛一味拼命猛攻，伸入怀里的手，始终未取出震天雷来，便已觉出事有蹊跷。

她既矢志报仇，甚至不惜同归于尽，还会舍不得一枚震天雷？

那真是爱说笑了，除非她根本没有震天雷了，手才掏不出来。

仇虎不敢冒险，仍然跟她保持距离，以策安全，是以在挥锤将剑荡开时，立即暴退两丈。

段瑛连连猛攻均未得手，眼见那些男男女女，已向河边奔近，情急之下，只有挺剑奋力向仇虎扑去。

突然间。仇虎如梦初醒，确定段瑛是在虚张声势，根本没有震天雷了。

他是根据段瑛的体型判断，获得的答案。

当年仇虎身为父执辈，为了将段瑛据为己有，不惜以药酒迷昏这对年轻夫妇，再向马盛飞猝下毒手，就是她那诱人身材惹的祸。

段瑛虽美，并非倾国倾城，绝世无双，美得冒泡的那种女人，但是，她的身材之美好，却是任何男人见了都会动心，为之神魂颠倒，想入非非的。

偏偏，仇虎又是个酒色之徒，怎能不垂涎欲滴？

他第一眼见到段瑛，就被她裹着紧身劲装，曲线玲珑剔透的身材所吸引，可惜，她已身为人妇，是人家的老婆。

干脆眼不见为净倒也罢了，偏偏又每天都要见面，使仇虎看在眼里，真是心养养的难受。

那一段日子，仇虎终日心神不宁，几乎做梦都梦见到段瑛那诱人的身体。

终于，他痛下决心，决定横刀夺爱。

就在段瑛欢度二十岁生日那晚，仇虎采取了行动，终于将这位令他发狂的女人据为己有。

他费了这么大的劲，才把段瑛弄到手中。为的就是欣赏她的身材，如今已毫无顾忌，哪还不看个饱、看个够。

所以段瑛从头到脚，每一寸每一分，仇虎都欣赏了不知多少遍，甚至汗毛有多少根，他都数得清清楚楚。

此刻她身上如果藏有震天雷，即使只有鸡蛋大小，他也看得出来。

因此他敢打包票，段瑛是在唬人，否则早就不客气啦！

既已确定她没有震天雷了，仇虎顿觉胆大气壮，狂笑道：“段瑛，我看你还是乖乖地跟我去做将军夫人吧！”

段瑛已疾扑而至，奋起全力，挺剑猛刺仇虎心窝。

仇虎不再顾忌，虎头短锤迎着来剑横砸。

当地一声金铁交鸣，火星四溅。

段瑛的剑震飞了，不禁失声惊呼：“啊……”

仇虎趁机欺身猛进，出手毫不留情，虎头短锤向前一递，戳进了段瑛的胸膛。

“啊……”段瑛这一声不是惊呼，而是惨叫。

仇虎却将虎头短锤往横一带，虎口中四只突出的尖锐利牙，竟连着喷射一大片鲜血的胸襟和肚儿，将她胸膛撕裂开来。

就在段瑛毙命前的一刹那，她凭着最后的意志，飞起一脚，猛然踢向仇虎两胯之间的命根子。

“哇……”这是仇虎发出的凄厉惨叫。

两个人几乎是同时倒下，气绝而亡。

奔近的男男女女，眼见双方同归于尽，惊得魂飞天外，一个个全都楞在当场，呆若木鸡。

这一来，顿成群龙无首的局面。

树倒糊孙散，那批仇虎的心腹手下，原是亡命之徒，一见当家的完蛋了，在意念一闪之间，突然想到了各奔前程。

他奶奶的，抢啊！

一个人开头动手抢了，其他人立即跟进，抢的对象自然是那些女人，包括甜甜、蜜蜜、酸酸、辣辣在内。

抢的目标，便是她们仓皇跟着仇虎，逃出大寨时携带的细软，包袱里全是值钱的玩意儿。

她们哪会想到，靠山仇虎一倒，这批亡命之徒顿成洪水猛兽。

于是，惊叫、呼救、叱骂声再度使河边热闹起来。

有人突发异想，大声提议道：“把这些娘们带走，准可卖上个好价钱呢！”

立即有人附和道：“对，不卖留着自己享用也不赖呀！”

大家一听，不但钱财，连人也争夺起来了。

正当这批男男女女，追逐、奔逃、惊叫与狂笑交织成一片，如同在玩老鹰抓小鸡游戏时，从森林里射出一老二小。

来人正是龙婆婆、小仙和小天。

他们只瞥了人仰、马翻、车倒的混战场面一眼，心知是段瑛以震天雷造成的成绩，发现河边正热闹，无暇查看马车里是否尚有人，便直奔河边而来。

“呀呼……”

小仙和小天又发出那怪叫，表示他们来也。

河边负责守船，及密林中看守车马的数十人，等于是仇虎心腹中的心腹，也是他的一支伏兵。

这批人从不在虎穴露面，只负责从秘道中偷运黄金，是以小仙和小天攻入大寨时，他们并未在场，不清楚两个小鬼的来头。

而仇虎紧急撤退，决心放弃虎穴时，仅有十来心腹知道这临时决定，奉命召集所有要带走的女子，由秘道进入大厅，佯作避入金库，其实是从后门的地道随仇虎逃走。

偏是这些人遇上段瑛，被震天雷炸得非死即伤，是以没有人认识小仙和小天。

其实是仇虎死要面子，不好意思向常驻林内看守车马的手下说明，是被两个小鬼逼得弃寨逃走，而形容成龙婆婆亲自出马，倾巢来犯，这样才比较好听些。

否则，凭人多势众的虎穴，被两个十几岁的小孩，搞得天翻地覆，那就太不像话啦！

但他们一见两个小鬼后面，尚有个满头银发，手握龙头拐杖的老太婆，顿时惊得魂不附体。

“妈呀，是龙婆婆！”

那些汉子顾不得抢女人，撒腿就跑，争先恐后登船。

一老二小刚奔近，便发现地上两具尸体，赫然竟是仇虎和段瑛。

小仙惊得大叫：“段姐姐……”

当她冲近一看，段瑛那副惨不忍睹的死状，使她急忙掩面转身，正好扑向小天来个抱抱。

这回是她自动投怀入抱，怪不得人家趁机占便宜了。

小天也为这景象，感到心酸酸，泪湿湿。

龙婆婆只瞥了两具尸体一眼，未见花公子，便直向大船射去。

小天急道：“兄弟，快找乌玛姑娘，再回头来为她收尸吧！”

小仙一瞄眼，由于面向密林那边，正好发现花公子拖着乌玛狂奔。

“他们在那边！”她大叫一声，人已飞掠而去。

花公子拖着乌玛，正向山边狂奔，突见数百男女苗人，似潮水般涌来，不禁大吃一惊。

回头看时，小仙和小天已追来，情急之下，突将乌玛手臂反扭，推在身前，且以手中匕首架在她脖子上。

小仙和小天一见乌玛受制，只得将奔势收住，不敢过于接近。

只听花公子威胁叫道：“谁敢再走近一步，我就先宰了她。”小仙怒道：“他爷爷的，仇虎已经死了，龙婆婆也亲自赶来，你还不快把她放开。”

花公子把心一横道：“反正老太婆饶不了我，一命抵一命我也赔不了本。”

乌玛哭着惊叫道：“玉长老，救救我，救救我哟……”

小仙何尝不想救她，可是在这种情况之下，必需投鼠忌器，哪敢轻举妄动。

这时河边的船上，正传来惨叫声不绝，显然龙婆婆正在大开杀戒，试试龙氏七绝的威力。

小天忽道：“你放了乌玛姑娘，咱们替你在老太婆面前说几句好话，代你求求情，给你一个痛改前非，改过自新的机会如何？”

花公子断然拒绝道：“你少来，老太婆绝不会听你们的。”“笑话。”小天不服道：“咱们硬闯长生庄，伤了龙潭不少人，她自知理亏，还不是不了了之。”

花公子瘪笑道：“对在下来说，老太婆可不理亏呀！”小仙气愤骂道：“他爷爷的，你既然知道，老太婆待你不薄还不把刀放下。”

花公子摇头道：“不行，我这个祸闯得太大，除非……”

小仙已按奈不住道：“除非怎样？难道还要咱们立下保证书，保证老太婆不追究？告诉你，门儿都没有，除非你个屁！”

花公子把心一横道：“那你们就休想这个小苗女活命。”

小仙火归火，无奈乌玛的小命在花公子手里，她还真不敢贸然轻举妄动。

这小子反正是豁出去了，狗急跳墙，人急拼命，他只要刀口在乌玛脖子上一抹，小苗女就毫无活命的机会。

小天眼看那数百男女苗人，正逐渐逼近，惟恐他们蠢动，使花公子受惊猝下毒手，急道：“姓花的，你自己看看吧，就算咱们让你走，你走得了吗？”

花公子居然命令道：“你们替我开路。”

小天一怔，刚要破口大骂，突闻河边传来一声巨响，如同天崩地裂，刹时火光冲天，浓烟直上九霄。

就在这电光石火之间，小仙突施浮光掠影身法，配合沾衣十八跌，自侧面一头撞向花公子。

花公子措手不及，被撞得撒手放开乌玛，踉跄跌开一旁，而小仙也收

势不住，失去平衡，跟花公子撞跌作一堆。

“好运来也！”

小天趁机扑身过去，伸手拦腰一挟，将乌玛带出数丈之外。

情急拼命的花公子，挥刀就问小仙腰间猛戳，却被小仙出手如电，一把将他手腕抓住。

“撒手！”

一声疾喝，花公子倒真听话，手一松，匕首便告坠落地上。

他倒不是想当乖宝宝，而是腕脉被小仙扣住，动弹不得啦！

小仙突袭得手，使小天趁机从花公子手中救出乌玛，这下，她岂会易地饶了这个混小子。

她一手扣住他腕脉，另一只手就僻僻啪啪，一连狠狠给他一十七八个耳光。

花公子被掴得鬼喊鬼叫，两颊就像经过“小针美容”，打了“肉素”似的，突然“丰满”起来，而且红红的，如同擦了女人用胭脂。

正在这时龙婆婆好似从天而降，落身在他们面前。

老太婆铁青着脸，非但未加阻止反而怒声道：“打，替我重重地，狠狠地打！”

“没问题！”小仙应了一声，出手更重，掴得花公子一张脸又红又肿，几乎变了形。

花公子的头像只拨浪鼓，随着小仙的掌势，摇过来，摆过去，痛得鬼喊鬼叫：“龙婆婆救命啊！龙婆婆救命-----”

龙婆婆无动于衷，怒喝道：“打，打----”

小仙应道：“好！老太婆你一边去歇着，这小子交给我来修理。”

龙婆婆煞哼一声，不理花公子哭叫求饶，径自走开一旁。

小仙对这小子深恶痛绝，逮住这个机会，岂能饶得了他，干脆换个姿势，右腿半出半跨，以左膝抵住他胸部，抡拳就是没头没脑地一阵乱揍。

花公子从小受龙婆婆呵护，宠爱有加，连骂都未曾挨过，更别说是揍了，偏是小仙出手极重，毫不留情，揍得他鼻青脸肿，鼻血牙血齐流。

“龙婆婆救命啊，救命啊.....”

小仙听他叫的愈大声，出手愈重，边打边唱起莲花落来：“一打你小子不学好，成天乱七又八糟。二打你为非作歹，狼狽为奸把人害。三打你悻逆又不孝，作威作福脸不要。三支花儿开，一朵一朵莲花落.....”

龙婆婆眼见花公子已被揍得皮肉绽开，满脸鲜血，终于心有不忍，喝阻道：“停，够了！”

小仙未加理会，继续边打边唱：“四打你小子真该死，为虎作帐不知耻。五打.....”

“住手！”龙婆婆振声大喝。

小仙举手欲下，闻声回头道：“老太婆，你心软了是吗？”

龙婆婆沉声道：“他虽不肖，但罪不至死，况且，老身要带他回去，按长生庄门规处置，不能任由他被人活活打死。”

小仙冷哼一声，不屑道：“这种人活着是祸害，打死一个少一个，蚂蚁都不会为他流泪。”

小天忍不住笑问道：“兄弟，你说的是什么蚂蚁，居然还会流泪？”

小仙嗔叫道：“你少管，我只知道人在说话的时候，蚂蚁绝对不会在一

旁插嘴。”

小天只好耸耸肩，不再吭声。

龙婆婆见小仙抡起拳头又要打下，怒道：“小娃儿，老身叫你住手没听见？”

小仙翘嘴道：“老太婆，这小子害死了段姐姐，你还要护着他！”

龙婆婆道：“段瑛是死在仇虎手里，而且是同归于尽，跟花儿毫不相干。”

小仙不服道：“哼，这算什么话？要不是这小子惹出是非，段姐姐绝不会死，事由他起，你竟说跟他无干，简直强词夺理。”

龙婆婆神情肃然道：“罪魁祸首是仇虎，他已死于非命，现在老身押他回去，自有适当处分，但绝不是任由外人把他打死。”

小仙问道：“你的意思，咱们跟他的事，我这样就算了？”

龙婆婆微微颌首道：“那个小苗女安然无恙，毫发未伤，而段瑛有是长生庄的人，不需要外人为她的死强出头。再说嘛，你们硬闯龙潭，使我也人伤忘不少，我也未打算跟你们计较啊！”

小天道：“兄弟，老太婆说的不错，咱们只要救出乌玛姑娘，其他的事少管。”

小仙沉吟一下，问道：“老太婆，你的意思，咱们现在可以带乌玛姑娘走了？”

龙婆婆笑道：“除非你们不嫌弃，愿意跟老身回长生庄做客数日，老身甚表欢迎。”

小仙忙婉拒道：“谢啦，谢啦，咱们还有事不敢打扰----。”

龙婆婆忽道：“小娃儿，老身有个不情之请，明年中秋正好是老身百岁寿辰，你们可否劳驾来一趟长生庄？”

小仙未置可否道：“要咱们来祝寿？”

龙婆婆微微一笑道：“那倒不敢当，老身只是想证明一件事-----。”

小仙迫不及待问道：“你想证明什么？”龙婆婆瞥了小天一眼，始正色道：“老身要以一年的时间，使花儿脱胎换骨，并且练成龙氏七绝，跟万相俱灭一决高下。”

小仙扑哧一声谑笑：“老太婆，你真是爱说笑，任这块料，一年就能把他调教成器？”

龙婆婆道：“老身今日对他不加深究，即是要以特殊安排的练功方法，逼他日夜不停地苦练，甚至比酷刑还难忍受，以代替长生庄门规的处罚，一年之后，就看他自己的努力了。”

小天问道：“如果他成不了大器呢？”

龙婆婆乖犷地一笑道：“那要看他的造化了，可能一举扬名天下，成为武林第一高手，也可能丧命在万相俱灭神功之下。”

花公子仍被小仙制住，动弹不得，闻言急叫道：“龙婆婆，我不要学龙氏七绝.....”

他大概曾经试过，尝到学龙氏七绝的苦头，不堪其苦而放弃的，此刻一听将强迫苦练，哪能不惊？

龙婆婆怒斥道：“哼，这回由不得你了，除非你情愿活活被揍死！”

花公一看小仙双拳欲下，吓得连声叫道：“我愿意，我愿意-----”

小仙故意问道：“你愿意被我活活揍死？”

“不不不！”花公子急忙摇头道：“我是说愿意练龙氏七绝-----”

小仙道：“你？他爷爷的，你们也不问问，咱们千里迢迢的，明年愿不愿意跑这一趟呐！”

小天搭腔道：“是啊，咱们可没吃饱了撑着，没事陪你小子玩呐！”

龙婆婆信心十足道：“你们不来没关系，花儿只要学成龙氏七绝，我自会带他去找你们。”

小仙转头向小天问道：“哥们儿，你怎么说？”

小天耸耸肩头：“没话说，人家既然撂出话来，不才，在下区区只有随时候教。”

“好！一言为定。”小仙这才放开花公子，霍地跳起身来。

乌玛急忙冲过来，扑进小仙怀里，无限委屈地痛泣道：“玉小长老，谢谢你来救我，我以为死定了-----”

小仙窘得面红耳赤，手足无措，忙劝慰道：“没事了，没事了-----”

小天一旁道：“谁说没事，事情还没完呐！”

小仙一怔，茫然问道：“还有什么事？”

小天道：“咱们不通苗语，这些人该怎么办？”说时向那数百名男女苗人一指。

小仙见那批苗人，停在数丈外观望，趑趄不前，遂道：“乌玛姑娘，你去告诉他们吧，现在可以各自回家了。”

乌玛点点头，刚走出几步，小仙又叮嘱道：“顺便问问他们，见到你那翘家的老哥没有。”

这时花公子已爬起来，抚着两颊呻吟不绝。

龙婆婆见了他这幅狼狈相，既怜又气，怒声道：“别在这里丢人现眼了，跟我走！”

“是是是-----”花公子连头都不敢抬，慌忙走至龙婆婆面前，突然变成了乖宝列宁主义。

龙婆婆即向小仙和小天道：“明年中秋，希望你们能来，不能来也不勉强，后会有期！”

说完，她就带着花公子，朝森林方向疾掠而去。

小仙望着龙婆婆远去的背影，骂道：“他爷爷的这个死老太婆，丢下段姐姐的尸体不管了，还要咱们收尸呐！”

小天劝道：“好歹咱们总算认识一场，替她收尸也是应该的。”

“说的也是-----”小仙微微点头道“她能亲手报杀夫受辱之仇，总算死而瞑目了，咱们未能助她报仇，就为她厚葬吧----”

正说之间，乌玛已领着那数百男女苗人，朝向他们走来。

小仙忙迎上前道：“乌玛姑娘，你都告知他了？”

乌玛刚点点头，尚未开口说话，那数百男女苗人已伏在地上，向小仙和小天膜拜，口中还高呼不已。

小仙急问道：“他们这是干嘛？”

乌玛道：“他们感谢两位盘古神的使者，从地狱里救出了他们，使他们能重见天日。”

小仙呆呆道：“咱们成了盘古神的使者？”

乌玛道：“龙头河一带的苗族，信奉的就是盘古神，这些年来，他们日夜祈求，唯一的希望，只有求神能拯救他们，所以相信你们是盘古神派来的。”

小仙谑笑道：“不管他们把咱们看成什么，快叫他们站起来吧-----对了，问出你老哥的消息没有？”

乌玛摇摇头，沮然道：“没有.....山里有不少是别处的苗族人，他们都没听过我哥哥的名字。”

小仙只好安慰她道：“你先叫这些人起来，咱们到河边去看看，仇虎的手下还有没有活着的，也许可以问出些消息。”

可是，当他们浩浩荡荡，来至河边一看，只见那艘大船仍在燃烧，附近横尸遍地，所有虎穴的男男女女，竟然无一幸免。

龙婆婆的手段，真他奶奶的够狠。

黄昏时分。

桃花谷早已忙碌起来，喀什尔族散居在各处的族人，也纷纷络绎赶到，准备参加盛会。

欢乐的气氛中，另有一批人却更加忙碌，他们是奉命找寻小仙和小天的。

卡沙这时满头大汗，奔至老巫师的住处，一进屋就气急败坏地嚷道：“怎么办，怎么办，各处都找遍了，根本见不到他们的人影，连足迹都未发现。”

老巫师皱起眉头道：“这就怪了，他们绝不会不辞而别的呀！”

卡沙席地坐下道：“库雅刚刚来上诉我，她女儿乌玛从昨夜就失踪了，人到现在还没回去，会不会-----”

老巫师接口道：“卡沙，你认为乌玛姑娘失踪，可能跟他们不知去向有关？”

卡沙道：“也许毫无关连，我只是突然想到，两年前库雅的儿子桑古拉离家出走，从此不知去向，有人传说他是去龙买河一带赌博，把牛羊全输光了，没有脸再回家，也有人说他欠了不少赌债，被人扣留在龙头河。所以我在想，会不会是乌玛姑娘，听说玉小长老和古小侠武功高强，神通广大，去求他们相助，带他们去龙头河找桑古拉了？”

“这-----”老巫师沉吟一下道：“这不太可能吧？他们就算答应帮助乌玛姑娘，至少也会跟我们打一下招呼，让我们知道他们去了哪里了啊！”

卡沙忧形于色道：“除此之外实在想不出理由，他们怎会跟乌玛都失踪了？唉，天都快黑了，如果找不到他们，今晚的盛会就-----”

老巫师接道：“跳月大会照常举行，你只有你只有宣布，他们两人因临时有急事走了，无法留下参加，至于乌玛姑娘失踪，最好教库雅暂时不要说出来，以免影响跳月大会的气氛，等大会结束以后，我们再派人去帮她找女儿。”

卡沙叹口气道：“也只有这样了，不过，照师公所说，他们既不可能不辞而别，又不可能是跟乌玛姑娘去龙头河了，那会上哪里去了呢？”

老巫师断然道：“无论他们去了哪里，除非万不得已，我相信他们会及时赶回来，参加今晚为他们举行的庆祝盛会。”

“但愿如此，否则今晚的盛会就失色了。”卡沙随即起身道：“师公，我去交代一下。”

老巫师也起身：“我也去看看准备得怎么样了？”

两人刚走出茅，便见一个中年苗妇急急奔来。卡沙快步迎上去问道：“库雅，你女儿回家了没有？”

库雅红肿着眼睛，凄然欲泣道：“没有啊，卡沙族长，我刚才发现，乌玛把我交给她藏着的两块金子，还有她哥哥两年前做的，准备参加跳月大会

的新衣服也带走了啊！”

关于乌玛的父亲，因为救人而自己不幸丧生的事，大家都知道，卡沙急问道：“是那汉人给你的金子？”

“是啊！”库雅道：“咱们这里用不着金子，我就给乌玛藏着，等她将来出嫁当作嫁妆的，所以我突然想到，她会不会跟什么人私奔了，特地来报告卡沙族长。”

卡沙一怔道：“她年纪那么小，怎么可能呢？”

库雅流着泪道：“就因为太小，不懂事，我才为她担心。卡沙族长，我儿子两年前离家出走，至今消息全无，乌玛又-----我该怎么办？怎么办啊？”

卡沙若有所思道：“难道她……”

老巫师正好走来，急向他一施眼色，遂道：“库雅，你放心好了，我刚才已经作法问过神明，你女儿一定会平安回家的。”

库雅忙不迭伏身跪拜道：“谢谢老师公，谢谢老师公，等乌玛回来了，我一定备整只猪整只羊酬神。”

老巫师扶起她道：“你先回去吧，关于乌玛失踪的事，暂时最好尽量别告诉别人。”

“是是是……”苗人对巫师极为恭敬，库雅唯唯应命而去。

老巫师目送她走远，始转向卡沙问道：“你是不是怀疑乌玛跟玉小长老他们走了。”

卡沙反问道：“师公，你看可不可能？”

老巫师嘴皮牵动一下，尚未张口，忽听一阵欢呼，发自桃花谷四野。

“呱呱，呱呱……”

两只巨鹰飞临桃花谷上空，似在向下面欢呼的人打着招呼。

老巫师和卡沙抬头一看，可不正是那一对金鹰！

金鹰背上。驮着小仙和小天，还有从背后紧紧搂抱着小仙的乌玛。

“呀呼……”

“呀呼呼……”

小仙和小天挥手怪叫，向满谷的喀什尔族人挥手招呼，让他们大开眼界，欣赏巨鹰飞翔盘旋天空的雄姿。

老巫师振奋笑道：“呵呵，我说他们会赶回来参加今晚的盛会的吧！”

卡沙心里却在想，乌玛怎会跟他们在一起？

老巫师忽道：“嘿，说不定他们真是去龙头河，替乌玛姑娘找寻她哥哥桑古拉了！”

既然他已自承认估计错误，卡沙自不便再说什么了。

小天和小仙似乎玩上了瘾头，继续驾着巨鹰在上空表演，不断发出怪叫，跟满谷的欢呼互相呼应。

卡沙挥手大声招呼道：“玉小长老，古小侠，你们快请下来吧，大会就要开始啦！”

小仙向下面问道：“你们要不要过过瘾滤，免费招待邀游大空，机会难得啊！”

卡沙抬头答道：“谢啦，二位快请降落吧！”

欢呼声中，两只巨鹰敛翼俯冲而下，稳稳落向地面，距离卡沙和老巫师不过丈许。

小仙拍拍围在她腰肯，乌玛的手背道：“小姑娘，到家啦！”

乌玛这才睁开紧闭的双目，如释重负地松口气，依依不舍地放开手道：“啊，真的到了，好快！”

她自然嫌快，最好飞慢些，让她多跟小仙温存温存。

小仙叫道：“到站了，各位旅客，请不忘了自己携带自己的东西。”随即跳下鹰背。

乌玛挽着花布包袱，小心翼翼滑下鹰背，发现卡沙和老巫师走近，不禁暗自一惊，惟恐受责，急忙把头低下，一副楚楚可怜的模样。

卡沙当着小仙和小天的面，不便质问乌玛，上前道：“二位-----”

不容他发问，小仙已先发制人道：“卡沙族长，你怎么不告诉咱们，苗岭还有龙潭、虎穴？”

卡沙道：“我只听说过，在龙头河附近山区里有这么两个地方，但从未去过。”

小仙笑道：“你当然没有去过，去过就回不来了。”

老巫师走过来，诧异道：“玉小长老、古小侠，莫非你们去过了？”

小仙轻描淡写道：“随便逛逛，没什么啦！”

这时长沙正以苗语，向乌玛轻声说了几句。

小仙以为她在受责，忙赶过去解围道：“卡沙族长，不怪乌玛姑娘，是咱们请她当向导，外带兼翻译，所以带她一起去的。

卡沙笑道：“我没有责怪她，只是要她快回去，免得她母亲担心。”

“噢，噢……”小仙有些尴尬，忙向乌玛使个眼色道：“那你就快回去吧！”

乌玛点点头，向卡沙和老巫师恭恭敬一礼，转身一溜烟地奔去。

小仙见她去远，即道：“我说卡沙族长哪，能不能先弄点吃的来？从昨夜到现在，咱们滴水未进，快饿死啦！”

卡沙诧异道：“哦？你们怎会……”

小天忙接口道：“说来话长，咱们先解决民生问题，喂饱了肚子再说不迟。”

卡沙不便再追问，笑了笑：“月亮一升大会就开始，今天准备得非常丰富，二位稍微忍一下吧，否则回头就吃不下了。”

小天望望小仙道：“兄弟，客随主便，咱们只好先束紧裤腰带啦！”

小仙无奈地叹口气，憋笑道：“歹命啊，先来碗水喝喝总可以吧？”

老巫师即道：“二位请到我屋子去喝，卡沙，他们由我招呼，你去忙吧。”

“那我失陪了。”卡沙打个招呼，便自匆匆离去。

小仙过去拍拍巨鹰道：“大家夥，你们也去休息休息，明天一早就要赶路，带着你的娇妻回林子里去，回头我替你们送吃的来。”

巨鹰好似真能听懂她的话，把那巨大的鹰头猛点几下，又呱呱连叫两声，双双振翅飞去。

“请！”

老乌师作个手势，领着小仙和小天回到他的住处。

刚一坐下，小仙就笑道：“大法师，你想知道咱们去龙头河干嘛，对不对？没问题，先让喝口水，润润喉咙，慢慢说一段精彩的给你听。”

老巫师顺手取过水壶，小仙迫不及待地接过去，咕噜咕噜猛喝几大口，才把水壶递给小天：“哥们儿，该你了。”

小天接过去喝了一口，赞道：“好香！”

小仙一怔：“什么好香？”

“我是说这……”小天本想说壶口上沾有小仙的口水，但当着老巫师的面，不能随便乱吃她豆腐，随即改口道：“整天滴水未进，这水当然又香又甜，如同甘泉啊！”

小仙抹抹嘴，又揉揉鼻子道：“大法师，你可以洗耳恭听，我要开始了，话说……”

小天刚喝一大口水，忍不住喷了出来，幸好及时把头转开，否则就喷了小仙满头满脸。

小仙拍拍他道：“哥们儿，保重啊，慢慢喝，没人会抢你的水啊！”

小天喘着气道：“兄弟，又不是说书，还什么话说不话说的，你就简单明了些告诉大法师吧，别从盘古开天辟地说起了。”

小仙眼皮朝他一翻道：“你不爱听，就一边凉快去。”

小天如获大赦，忙不迭放下水壶，起身道：“那你们慢慢聊，我去看看那包宝贝，千万不能丢了。”

他所指的它贝，即是南海神龙宫的信符血龙令，神龙宫老宫主符志文的尸骨、天蚕宝衣及神龙宝刀。

小仙把头一点道：“对，那宝贝可丢不得，你快去看看，小心被人闯空门呐！”

小天便向老巫师打个招呼，出了茅屋，匆匆赶向昨夜为他们安排的住处。

跳月在苗区是件大事，通常是在春天举行，所以又称之谓春嬉，届时未婚男女盛装参加，酣歌狂舞，各造所欢。

这次卡沙临时决定，将跳月提前，跟为小仙和小天的庆祝大会合并举行，自是更为隆重热闹。

由于时间仓促，又要准备得像模像样，以至使大家都忙得不可开交。

老巫师的茅屋，距离小天和小仙昨夜的住处，只不过数十丈而已，但桃花谷里的苗人，搭建的楼房几乎一模一样，简直分不出哪家是哪家。

小天这下可傻了眼，他姥姥的，真没水准，怎么不钉上门牌号码呀！

偏是这时大家都在忙活，男的全在布置会场，张罗吃的喝的，姑娘们则在家里忙着穿戴打扮，到时候好让心目中的如意郎君挑中，连找个人问问都找不到。

转了半天，小大觉得每一间楼房都似曾相识，又好象是昨夜的那间，又好象不是。

万一闯错了门，那不麻烦？

总算，遥见一群苗童嬉戏追逐而来，小天心中一喜，急忙上前拦住他们，问道：“喂，你们谁听得懂汉语？”

苗童似乎知道他是谁，指指天空，又双臂比作翅膀抽几下，表示他是乘巨鹰来的，却没有人回答他的话。

不消说，他们根本不知所云。

小天不禁苦笑一下，只好比手划脚道：“我忘昨夜住的是哪幢茅屋，你们知不知道？”

苗童一个个看着他傻笑，有的叽叽喳喳，他却听不懂。

小天无奈地叹一口气，不得不耐着性子，以手指指自己的鼻子，问道：“这是我，懂吗？”

苗童纷纷点头，这个手势再不懂，那他们真不是普通的笨了。

小天又将双手合并，放在脸侧，把头向一旁歪道：“睡觉，懂不懂？”

苗童们又纷纷点头，并且依样画葫芦，模仿他的动作照做一遍。

小天心想有希望了，眼光一扫，手指不远处一幢楼房道：“我睡觉的房子，知道吗？”

苗童们又似懂非懂起来。

小天再重复比手划脚，道：“我，睡觉，房子。连起来就是我睡觉的房子在哪里？”

一名苗童连连点头，笑著指问不远处的楼房。

那楼房就是小天刚才指的，他诧异地问道：“就是那一幢？”

那苗童用力点头着，也比手划脚，叽叽喳喳一阵。

小天松了口气道：“你们继续去玩吧！”

谁知这些苗童竟跟他缠上了，一个个模仿巨鹰飞翔，外带呱呱乱叫，最后以企盼的眼光望着他。

他当然明白，这些小家夥是想乘巨鹰上天，过一过翱翔太空的瘾。

但一对金鹰婚已飞回林中，而且此刻他哪有时间当孩子头，跟这群苗童玩，如果是小仙，铁定会有这个兴趣。

小天却恕不奉陪，他做了个不了解他们意思的动作，便落荒而逃，直奔不远处的那幢楼房。

奔到近处一看，果然不错，正是昨夜安排给他和小仙的住处，暂时属于他们，进门自然不需要先敲门，讲究那么多洋规矩。

小天毫不怀疑走错了门，一头闯了进去。

不料一声惊叫，吓得小天几乎屁滚尿流，慌忙回身夺门而出。

慌乱中不慎撞断走廊的栏杆，收势不及，一直冲跌下去，幸而凌空一挺腰，双足先落地，始未摔得鼻青脸肿。

小天这回可真是狼狈不堪，落荒而逃了。

莫非他见了鬼？

才不是呐，原来屋里的木盆中，正坐了个在洗澡的光溜溜大姑娘啊！

这真糗，糗得不能再糗了。

小天一口气奔出数十丈外，几乎出了桃花谷，未见后面有人追赶色狼，他才如释重负，松了口气。

“他姥姥的，那个小苗鬼，我非找他算帐不可，他气得破口大骂。

其实这怎能怪那个苗童。他根本言语不通呀！

小天惊魂稍定，不敢走原路回去，只好绕道而行。

顺着山边绕过去，正好到了跳月盛会的会场，来不及回头走，已被正在指挥布置的卡沙发现。

卡沙直奔过来，热情地招呼道：“古小侠，烤猪快熟了，你先来一块尝尝。”

小天正中下怀，振奋道：“好极了，我已经闻到肉香啦！”

卡沙拉着小天走向会场，一面问道：“玉小长老呢？”

小天强自一笑道：“她大概还在说古呐！”

卡沙也忍不住好奇地问道：“你们去龙头河，一定有很精彩的遭遇吧！能不能说给我听听？”

小天摇头道：“不行，我那兄弟是说古专家，要听她说，才能绘影绘形，

添油加醋，色香味俱全，让我说好坏就平淡无奇，索然无味了。”

卡沙也不勉强，笑笑道：“那我现在就去洗洗耳朵，回头好恭听玉小长老说古，哈哈……”

正在这时。遥见小仙和老巫师缓步走来。

果然不出小天所料，小仙一路津津乐道，比手划脚，还在向老巫师述说他们的龙头河之行呐！

小天忙顺手取了水壶，快步迎上前道：“兄弟，口干了吧？喝口水再说。”

小仙连看都未看他一眼，很自然地随手接过水壶，猛喝两大口，把水壶交还给小天。

她抹抹嘴，继续道：“咱们跟龙老太婆，一路追进秘道----”

小天忍不住道：“兄弟，才说到追进秘道呀？那还早得很呐！”

小仙瞪他一眼道：“我又不是说给你听。”

小天笑笑：“是是是，兄弟，我已经替你拉了生意，回头卡沙族长也是你的忠实听众。”

小仙又赏他一个白果眼：“你又不是没长嘴巴，自己为什么不说给他听？”

小天故意奉承道：“这么精彩的故事，听我说就太可惜了。”

小仙这才转嗔为喜，笑了笑：“老师公，咱们就先说到这里暂停，要知后事如何，且听下回分晓。”

老巫师道：“你们不是明天就要走了？”

卡沙赶过来道：“玉小长老，如果没有急事，何不多玩两天？”

小仙道：“不行，不行，咱们不但有急事，而且还不是普通的急，要不是你们的盛情难却，昨晚就该走了。”

老巫师意犹未尽道：“可是，龙头河之行，我还没有听完呀！”

小仙笑道：“这个你们放心，回头他们那些青年男女举行跳月，没咱们的事，可以边看边说，反正这个故事一定说完。”

老巫师振奋道：“好极了，今我是有吃、有喝、有看还有听啊，哈哈”

## 第三十六章 跳月大会

玉兔东升，好一个初秋之夜。

皎洁的月光，洒满了整个桃花谷。

谷内平坦的草地上，一张张矮桌连结起来，围成个大圆圈，并且铺上红桌布，场面不但热闹壮观，而且喜气洋洋。

圆圈中央，生起一大堆火，整只整只的猪羊鸡鸭，就在火架上烤着，由专人负责滚动铁叉，不时抹上调味佐料，令人垂涎欲滴，阵阵飘向四周。

其实，苗人的调味品，不过是酸姜、辣椒、麻子之类，哪里比得上汉人的烹调手艺？

盛会即将开始了，当矮桌上摆满各色水果后，便见桃花谷的居民，扶老携幼，合家光临，络绎不绝地来到会场。

负责接待的男女苗人，有条不紊地招呼大家，围着大圆圈席地而坐，

只留两处缺口，以便进出。

儿童们迫不及待，抓起矮桌上的水果就吃，也不管回头小肚子还撑不撑得下那些美味，先填饱了再说。

按照苗人的习俗和规矩，东方是主位，地上铺着兽皮厚垫，留着的四个空位，是给族长、老巫师、以及今夜的两位主客小仙和小天的。

当大家坐定后，便见卡沙与老巫师，陪同两位主客到来。

于是，所有人均起立恭迎，以示对族长、老巫师及两位主客的敬意。

卡沙先招呼小天及小仙入座，然后高举双臂，振呼三声，示意大家一起坐下。

接着，卡沙以苗语致词一番，说明小仙和小天的身份，以及此番前往风雷潭的英勇事迹。

一阵掌声动后，卡沙继续说明，今夜是庆功与跳月合并举行，希望大家尽情欢乐。

又是一阵掌声如雷，传遍了整个桃花谷。

卡沙再高举双臂，示意大家安静下来，转向小仙和小天道：“玉小长老、古小侠，请二位向大家说几句话吧！”

小仙笑问道：“我说的你们能听懂吗？”

小天道：“没关系，我保证他们一定捧场，听不懂也照样鼓掌。”

小仙瞪他一眼道：“那就让你说吧！”

“说就说，谁怕谁谁，小天站了起来，抱拳环拱一圈，振声道：“今夜卡沙族长请客，一切免费招待，大家尽量吃喝，不吃白不吃，不喝白不喝，吃不完还可以兜着走，好，完了。”

果然，如雷的掌声再度响起。

小天又抱拳答礼，得意地瞥了小仙一眼，那意思似乎在说：“我说的没错吧？”然后坐了下來。

小仙不屑地哼了一声：“这有什么了不起，现在看我的。”

小天诧异道：“你还要发表？”

小仙未加理会，径自站了起来，大声道：“各位乡亲、父老、兄弟姐妹们……”

小天糗她道：“兄弟，你在竞选哪？”

小仙仍然不理睬他，继续道：“我那哥们儿古小天，是个混强加三级，贪生怕死的胆小鬼，而且是个驴，还不是普通的驴，如假包换的大笨驴。”

她刚骂完，又响起一片如雷掌声。“谢谢大家捧场！”小仙也瞥了小天一眼，坐下道：“如何？”

小天苦笑道：“兄弟，如果我不服你，我就是鳖”

小仙一本正经道：“你本来就是鳖！”

老巫师和卡沙，早已掩口葫芦了，只是为了身份，不便笑出声来。

来宾致词已毕，盛会随即正式开始。

二三十名苗族壮汉，分别将烤熟的美味，送向围成大圆圈的矮桌上。

大家毫不客气，双双齐动，一个个猛吃猛喝。

苗乐声起，便见从矮桌围成圆圈的两处缺口，涌入数十名盛装的苗族少女，迅速以小碎步散开，成为六个小圆圈，开始载歌载舞起来。

小仙和小天真的饿慌了，顾不得欣赏歌舞，只顾努力埋头大吃大喝，诚如小天所说，反正不花钱嘛，不吃白不吃，不喝白不喝，谁客气谁倒霉。

正在这时，突见一个健壮年轻苗子，来至卡沙身边蹲下，轻声耳语一阵，又面带怒容地指指小天。

小在正忙着吃喝，根本浑然未觉。

卡沙却是神情微微一变，急忙起身，将那青年拖开一旁，以苗语叽叽喳喳一阵。

他们似乎起了争执，但卡沙是一族之长，那青年敢怒而不敢言，最后只有狠狠朝小天瞪一眼，愤然离去。

这一切看在小仙眼里，不禁暗觉诧异，以肘轻撞小天一下，轻声问道：“哥们儿，你认识那个小苗子吗？”

小天一转脸，正好那青年已愤愤而去，未能看到正面，于是摇摇头道：“不认识，他是谁？”

小仙道：“他大概要找你麻烦。”

“哦？”

小天正要追问，卡沙已回来坐下，若无其事一般笑道：“来，我敬二位。”

小仙暗向小天施个眼色，也装作没有看见，双双举杯跟卡沙一饮而尽。老巫师敬过一杯过后，却以苗语问着卡沙，似在问那青年刚才为何起争执。

卡沙又瞥了小天一眼，以苗语支吾了几句。

可惜小仙和小天不懂苗语，不知他们在说什么。

从神色上可以看出，老巫师似乎很生气，像是受到了莫大的侮辱，如同他所崇敬的偶像，遭到了诋毁。

小仙趁机轻描淡写问道：“老师公，什么事生气啊？是不是烤肉不对你口味……”

老巫师未及开口，卡沙已抢先掩饰道：“没事，没事……”

小仙笑道：“没事就好，有事准是我这位哥们儿的事，大概跟我无关，对吗？”她看看小天，一副幸灾乐祸的表情。

小天尴尬地笑笑，突然若有所思，心想：“莫不是……”

念犹未了，卡沙已再度举杯敬道：“来来来，二位多喝些，明日一别，不知何年何月，才能再跟你相聚了。”

小仙是有话憋不住了：“放心吧，咱们有个约会，明年中秋还得再来一趟呐！”

“哦？”卡沙诧异道：“二位跟谁订下了约会？”

小仙却又卖起关子道：“这包括在我的说古在内，回头你们就知道了。”

卡沙道：“好，现在多喝些、多吃些，回头好有精神听玉小长老说古。”

小天逮住机会又糗小仙道：“我也得提提精神，否则我兄弟在那里说得口沫横飞，我却在一旁打瞌睡，那可就破坏气氛，大煞风景啦！”

小仙正要反唇相讥，卡沙又举杯道：“喝酒，喝酒！”

小天总算逃过一劫，杯到酒尽，跟卡沙连干三杯。

卡沙虽是装作若无其事，但小仙何等机伶，她察言观色，确定必是发生了什么事，而且跟小天有关。

趁着卡沙转过头去，在跟老巫师轻声耳语，小仙也转向身旁的小天问道：“哥们儿，咱们从风雷潭带回的宝贝呢？”

小天呐呐地道：“我，我还没去看，大概没问题吧！”

小仙追问道：“那你刚才跑到哪里去了？”

小天道：“我原是回去看宝贝的，谁知转来转去，看到的屋子都是一个长相，分不出那一幢是昨夜给咱们睡的地方……”

小仙嗔叱道：“谁跟你睡？少臭美！”

小天忙更正道：“我的意思是说，卡沙昨夜安排给咱们住的楼房，不知道跑到哪里去了。”

小仙专会抓他的话柄：“屋子长了腿？”

小天苦笑道：“屋子当然不会长腿，可是，我就是找不到它。”

小仙又追问道：“后来呢？”

小天道：“我转来转去，就转到这里来，没多久，你跟老巫师不是就来了吗？”

小仙沉吟一下道：“不对吧？我从昨夜乌玛姑娘来找咱们说起，一直说到追仇虎追进秘道，那可不是没多久，这段时间你干什么去了？”

小天不好意思说自己误闯了人家姑娘家的糗事，急道：“没有呀，我啥事都没干！”

小仙毫不放松道：“我不相信，你一定干了什么不可告人的事！”

小天矢口否认道：“真的没有啊，兄弟，难道我还会骗你不成？”

“好吧！”小仙耸耸肩道：“你既不肯从实招来，回头要是发生什么事情可别扯到我头上来。”

小天尴尬地笑道：“兄弟，你就像我肚子上的蛔虫，我还能有什么事能瞒得了你……”

这时，一场载歌载舞完毕，掌声响起，数十名苗女齐向卡沙他们面前涌来，行礼致敬。

卡沙击掌三声，众苗女便分向两处缺口退去。

这场歌舞，揭开了跳月的序幕。

接着在号角声中，从两处缺口涌出二三十名年轻力壮的苗族武士，他们个个打着赤膊，头上扎着包巾，脸上及胸前都涂抹五颜六色的图案，手腕与足劲处均绑着羽毛，捉对儿摆开了架势

他们向卡沙行礼致敬后，即刻展开摔跤表演。

苗族的年轻武士，都是准备今夜参加跳月大会，选到理想的另一半。

此刻正是他们大显身手，力求表现的机会，个个无不全力以赴，绝不放水。

小仙对这节目不太感到兴趣，暗自观察小天、卡沙和老巫师的神色，看出一定发生了什么重大事情。

小天是心不在焉，又好象有些心虚，如同做了错事的孩子，虽未被父母发现，受到责骂，却是惴惴不安。

老巫师则显得很烦乱，吧咯，吧咯地猛吸着长烟杆，借以压制情绪。

只有卡沙，始终装出若无其事。

数十名年轻武士的摔跤表演，谈不上精彩，但相当热闹，看得苗童们又叫又笑，乐不可支。

尤其是无论谁被摔倒，必然引起一阵掌声，来点爱的鼓励。

一些妇人则在暗中品头论足，作为跳月时，提供女儿选择对象的参考和依据。

每组一对一，捉对儿较量，败的一方即淘汰出局。

获胜的人数剩下一半，再自选对手，一对一地捉对儿展开较量。

败的半数又淘汰出局，胜的跟胜的再较量，最后只剩下两人，将决定今夜的摔跤冠军了。

正在这时，突见两个中年苗妇，扶着个满面泪痕的盛装少女走来，径自挤进人群，找了个地方坐下。

小天乍见那少女，一眼就认出，竟是他误闯那幢楼房时，坐在木盆里洗澡的大姑娘呀！

当时虽是惊鸿一瞥，那张惊恐羞愤的脸，他却印象深刻，记得清清楚楚。

绝对错不了，就是这个盛装而来的苗族少女。

不消说，这少女当时也铁定认出了他。

尤其，小天和小仙在桃花谷出了名，被视同英雄偶像崇拜，加上他们特殊的装扮，简直就像招牌商标。

小天不由地暗自一惊，感到局促不安起来。

小仙也已察觉，但她不动声色，只是暗自注意那少女和两个苗妇的一举一动。

不出乎意料之外，她们竟然不言不语，甚至不吃不喝，只是神情凝重地静静坐着。

冠军之争已开始，两个连胜数场的年轻武士，互不示弱，各尽全力攻击对方，一时旗鼓相当，难分高下。

呐喊助威之声不绝，气氛热闹而紧张，使得两个年轻武士更是全力以赴，使出了浑身解数。

老巫师仍然吧塔，吧咯地猛吸长烟杆-----。

卡沙仍然装作若无其事-----。

小仙仍然忙着吃喝，只是暗中观察每个人的神情-----。

只有小天如坐针毡，愈来愈显得不安。

全身晒成古铜色的年轻武士，突将对手高高举起，重重摔在地上，紧接着扑身上去，将那武士压住。

叫嚣、呐喊声中，被压住的武士挣扎几下，终于不再动弹了。

摔跤冠军终于产生！

年轻武士挺身跳起，双臂高举，接受群众的欢呼。

败阵的武士则吃力地爬起，由两名被淘汰出局的年轻武士，扶他迅速从缺口处走出。

于是，胜利者以得意的姿态，大步走向族长席位。

卡沙站了起来，解下腰间佩挂苗刀，赏给年轻武士为奖品，并且拥抱以示祝贺。

突然，一个怒气冲冲的苗族青年，握着两支长矛飞奔而来，从缺口处冲入，直趋族长席位前，用力将两支长矛笔直掷插在地上。

这突如其来的举动，顿使欢乐热闹的气氛静止，鸦雀无声。

小仙定神一看，认出正是刚才曾跟卡沙争执，愤然离去的那个苗族青年。

但那青年似乎理直气壮，在跟卡沙据理力争。

小仙听不懂，急忙移身向老巫师，问道：“老师公，这小子要干嘛？”

老巫师神情凝重道：“他……他要跟古小侠决斗。”

小仙一怔，惊诧道：“为什么？”

老巫师瞥了小天一眼，面有难色道：“这……”

小仙追问道：“难道这小子想出风头？”

老巫师犹豫一下，终于毫不隐瞒道：“他说他的女友受了侮辱，要依喀什尔族的习俗，用决斗来跟古小侠解决，两人只有一个可以活，那姑娘归获胜的一方。”

小仙惊道：“噫？我那哥们儿怎会侮辱他的女友……”

突然间，她若有所悟，难道是……

唉，男人真不可靠，他们朝夕相处，几乎形影不离，只离开那一会儿工夫，小天就惹上了麻烦。

那青年突自腰间拔出苗刀，朝自己臂上划出一道血口，以示他的决心。

卡沙阻止无效，只得转向小天道：“古小侠，他坚持非跟你决斗不可！”

“决斗？”小天暗自一惊，想不到事态如此严重。

卡沙正色道，“依我们喀什尔族的习俗，未婚女子的身体，一旦赤裸裸地被人看见，就必须嫁给那个人，但莎娜姑娘是奇亚早就看中的，尤其他是一名武士，所以必需以决斗来解决。”

小仙听得火冒三丈，想不到小天惹的麻烦，竟是去看光溜溜的大姑娘。

小天急辩道：“我不是存心的，只是无意走错了门……”

卡沙问道：“那古小侠是否看到莎娜姑娘的身体了？”

小天瞥了小仙一眼，只得沮然道：“唉，谁知道那姑娘正在洗澡……不过，我立刻就转身冲出来了，绝对没有多看她一眼。”

小仙一旁冷声道：“哼，看一眼就够啦！”

小天忙加解释：“兄弟，你千万不要误会……”

小仙愤声道：“不必向我解释，又不是我要跟你决斗！”

小天窘迫地一笑，转向卡沙问道：“非决斗不可？”

卡沙点点头。

小天又问道：“我跟他握手言和，行吗？”

“不行！”卡沙道：“他已经自破手臂见血，表示了决心，而且，双方只有一人可以活命，莎娜姑娘归获胜的一方。”

小天不禁忧形于色道：“那咱们变通一下，不必拼命玩真的，点到为止，那姑娘归胜的一方如何？”

小仙暗觉小天还算够意思，转嗔为喜道：“这主意不错，何必拼个你死我活嘛！”

不料卡沙却断然道：“不成，那就不是决斗了！”

这一来，小天可为难了，凭他的身手，即使不用少林神功，也绝对稳操胜算，可是，他跟奇亚无冤无仇，如何能下手取对方的命？

况且，他若获胜，还得娶那姑娘呀！

刚才卡沙和奇亚的争执，使在场的所有人，都已知道怎么回事，他们迫不及待地，等着欣赏这场精彩的决斗。

于是，大家不约而同地，开始有节拍地鼓掌，起哄起来。

鼓燥声不断，愈来愈大。

小天已别无选择，起身走入圆圈中。

奇亚先拔起一支长矛，退后数步，摆出迎战架势。

小天回头看看小仙，做个无可奈何的表情，随手拔起插在地上的长矛，

一折两段，掷开一旁，表示他不用武器，赤手空拳对敌。

大家响起一片惊叹、欢呼。

“啊……”

这种轻敌之举，对苗族武士而言，简直是莫大的侮辱和轻视。

奇亚怒从心起，狂喝一声，挺矛就向小天猛刺。

小天肩头微晃，身形一闪，轻轻松松地避了开去。

苗族武士谈不上武功，仅凭年轻力壮，加上勇气和一些搏斗技巧而已。

如果小天趁机出手，反手一掌，奇亚就趴下了。

但那未免欺人太甚，一个照面，就让对手败阵，也太过分了。况且，小天一时间尚未想出，获胜之后，如何才能推辞奖品，他总不能当真娶那姑娘啊！

奇亚却是一味狠拼，长矛一刺空，立即回身持矛连刺。形同拼命。

小天仍不出手，只是连闪带避，好象在逗着他玩。

小仙一旁干起哄，大声叫道：“加油啊，加油啊，胜了还有奖品呐！”

小天还真闲，居然搭腔道：“败了呢？”

小仙故意糗他道：“败了也没关系，听说阎王爷正在招女婿，你若输了，可以去应征呀！”

小天哪会听不出，这小姑娘是话中带刺，只好不再出声，以免自讨没趣。

奇亚形同疯狂，连连抢攻，以长矛不断挺刺，恨不得把小天刺个前心穿后背。

但谈何容易，凭他那两下子，充其量只是匹夫之勇，人家一出手，一个小手指就能把他摆平。

在桃花居民的心目中，小天和小仙是英雄偶像，如同神明般受到崇敬，如果只守不攻，一味闪避，那也不像话，总得露两手，才不致有损形象，让他们失望啊！

狂喝声中，奇亚挺矛猛然刺来，直挑小天心窝。

小天身形微闪，突施空手入白刃手法，迅疾无比地夺住长矛，疾喝道：“撒手！”

一股强劲真力，自长矛传向奇亚双手，震得他两臂一麻，不由自主地松开了手。

虽然他不识汉语，却很合作地撒手，让小天不费吹灰之力夺过了长矛。

不料奇亚情急拼命，霍地抽出腰间苗刀，转身就向小天猛砍猛杀。

小天急以长矛连格带挡，一面愤声道：“他姥姥的，当真玩命啦！”

不要说奇亚听不懂，就算听懂了，也照拼不误。

他哪管小天是族人心目中的英雄偶像，又是族长的贵宾，此刻一心只想获得莎娜芳心，宁死也绝不退缩。

只听奇亚怒声狂吼一句，大概是我跟你拼了，挥刀砍杀更猛，简直是他姥姥的拼命三郎。

小天怒从心起，右手以长矛荡开苗刀，左手突施一旋掌，快如闪电地切中奇亚右腕。

“哇……”

奇亚一声怪叫，苗刀已脱手落地。

小天骄指一伸，点中奇亚腋下天池穴，使他全身一麻，仰面栽倒地上，

无法动弹了。

“呜……”

一片喝声中，只见大家纷纷伸出手，以大拇指朝下，表示小天已获胜，有权可置对手于死地。

小天眼光一扫，瞥见莎娜已惊得掩面而泣，两个苗妇一左一右，正在极力劝慰。

卡沙起身宣布道：“古小侠，你已获胜，按本族决斗的规定，你有权杀他。”

小天问道：“那我也有权不杀他？”

卡沙一时不知如何回答：“这-----”

小天当机立断，即将夺得的长矛折断，掷于地上。

全场爆起一片欢呼，掌声雷动。

连卡沙和老巫师都感到意外，按喀什尔族的习俗，比武决斗获胜者，若不杀死对手，将被视为懦夫弱者。

想不到小天不杀奇亚，居然赢得族人的激赏。

小天莫名其妙道：“卡沙族长，他们怎么啦？是不是喜欢看

我折断长矛？没问题，多拿几支来，让我表演给大家看。”

卡沙笑道：“不是哪！他们看你手下留情，放弃杀死奇亚的权利，饶他一死，为你的仁慈感到兴奋。”

“哦？”小天喜出望外道：“那我可以不杀人了？”

卡沙微微点头道：“如果大家不同意，我也无权决定的，因为这是本族多年来保持的习俗啊！”

小天趁机道：“既然我可以不杀他，那我就问问大家，是否同意让那位姑娘，跟他有情人终成眷属。”

卡沙面有难色道：“这……如果古小侠不愿娶莎娜姑娘，这对她是极大的羞辱……”

小天急中生智道：“我是带发修行的和尚，和尚总不能娶老婆呀！”

不料小仙却在一旁接道：“谁说和尚不能娶老婆，有些地方的和尚不但娶老婆，还娶小老婆呐！”

小天故意问道：“兄弟，你的意思，是要我也多娶几个老婆？”

小仙朝他眼皮一翻道：“难道你心里不想？”

小天笑道：“想也没用，少林寺的和尚是不许娶老婆的，齐人之福就更没我的份了。”

小仙冷一哼，气得不再说话。

小天不敢再逗她，转向卡沙道：“卡沙族长，你没看见吗？那位姑娘哭得那么伤心，表示她早已有了意中人，要嫁的是这位老兄啊！”

说明，向躺在地上的奇亚一指。

卡沙向那边看去，果见莎娜哭得像泪人儿一般，似为天天的获胜大失所望，几乎痛不欲生。

他微微点了下头，心里已有主意，当即用苗语向族人叽叽喳喳一阵，大概是在说明小天的意思。

大家交头接耳，窃窃私议一番之后。纷纷有人提出意见，一时争相发言，乱哄哄地简直像菜市场。

随即有几位长老出面，说了几句话，才使大家静肃下来。

小天迫不及待问道：“他们怎么说？”

卡沙正色道：“大家认为，古小侠饶奇亚不死，已属破例，前所未有的，如再破例放弃莎娜姑娘，本族的习俗将整个遭到破坏，影响深远，但大家为古小侠的仁义所感动，予以特别通融，让莎娜自己作决定。”

小天急道：“这意思就是，除非那姑娘不愿嫁我，否则我还是得娶她？”

卡沙点头：“正是！”

小天瞥了小仙一眼，一脸无奈道：“唉，歹命啊，你就快问吧！”

这是紧张的一问。

全场的人屏息凝神，鸦雀无声，连年幼无知的苗童，也被身边的大人捂住小嘴，惟恐他们发出声音。

小天如同在等待宣判，心里七上八下，焦灼不安，万一莎娜是死心眼，认为身体已被小天看过，来个见光死，非嫁他不可，那就麻烦大了。

偷眼看小仙，她居然端着长烟杆，在那里吧咯吧咯地一口口吸着，一副置身事外，漠不关心的神情。

小天心里不禁暗骂道：“鬼丫头，你少在那里装，我若当真娶了那姑娘，马上就要出人命！”

卡沙已说明大家的意见，便见莎娜那边，围了不少姑娘，六婆型的女人，七嘴八舌地争相发言。

一时之间，议论纷纷，反而当事人莎娜没有说话的机会。

等这些多嘴婆、长舌妇说完了，莎娜也作了决定，由伴着她的中年苗妇，起身以苗语向卡沙转达当事人的意思。

卡沙微笑点头示可后，大家立即响起一片掌声和欢呼。

小天急问道：“卡沙族长，那姑娘决定嫁谁？”

卡沙带有歉意地道：“很抱歉，她决心嫁给奇亚。”

“呀呼……”

小天喜出望外，兴奋得又跳又叫，冲到小仙面前一把将她抱了起来：“兄弟，我自由啦，我……”

小仙被他的失态，弄得窘迫万状，忙不迭挣脱站下地。愤声道：“你不自自由，关我个屁事。”

小天尴尬地苦笑一下，转身冲回场中，赶快为奇亚解开穴道。

奇亚在穴道受制倒地时，认为自己已经死定了。哪知小天竟然弃权，饶他不死。

更意想不到，经过公议，由莎娜自行选择，结果决定嫁给他，简直他爷爷的喜从天降。

穴道一解，奇亚霍地挺身跳起，伸出双手，执烈地紧紧执着小天两臂，以示对他的友善和感激。

全场的人起立鼓掌，为这感人的场面而欢呼。

莎娜奔来，奇亚这才放开小天，迎上去跟他互相拥抱，双双喜极而泣。

掌声和欢呼声中，奇亚拥着莎娜，从缺口处奔了出去。

月光下，奔向夜色笼罩的山野，拜问他们的爱巢。

原来苗族习俗，未婚男女在跳月大会中，彼此选中理想对象，于歌舞狂欢之后，便双双奔向山野，觅一僻静之处或洞穴躲起来，男欢女爱一番，数日，甚至一月后，始双双返回各自家中，由男方中人出面说媒。

其实，生米已煮成熟饭，女方还会不同意？

这不过是苗族的习俗，形式而已。

一场生死相拼的决斗，最后以喜剧收场，自是出乎大家意料之外，无不皆大欢喜，纷纷为这对情侣的家人道贺和祝福。

小天如释重负，回到小仙身旁会下，松了口气道：“兄弟，这结局你满意吗？”

不料小仙连理都不理，转向老巫师问道：“老师公，今夜还有什么精彩的节目？”

老巫师笑道：“有，有，跳月马上就开始了，热闹得很呐！”

话声刚落，苗乐声又起，卡沙也回到了垫子上坐下。

只见从两处缺口，分别涌入圆圈内两群男女年轻苗人。

男的多数是刚才那些摔践武士，女的则个个盛装出场，全身从头到脚，挂满各种饰物，互相争奇斗艳。

熊熊的火光，照在一张张充满喜悦欢乐的脸上，数十名青年男女载歌载舞，构成一幅壮观热闹的画面，男女分为两列，手牵手，面对面交错地围绕着中央的火堆，如同在唱山歌，互相以词唱出心声。

只见围成大圆圈吃喝的苗人，击掌有节奏地配合着，有的则在窃窃私议，对那些青年男女品头论足。

可惜，小仙和小天听不懂，否则苗人的山歌对唱，真称得上词情并茂呐！

小天突然眼睛一亮，以手肘轻拐小仙一下，道：“兄弟你看，那不是乌玛姑娘吗？”

不料小仙轻描淡写道：“我早看见了！”

其实她根本没有注意到，经小天一说，她才发现乌玛果然在其中。

这时盛装的乌玛，跟昨夜见到时，简直判若两人。

只见她一身苗族传统的礼服，胸部以上整个裸露，头上戴着花冠，胸前挂着花环，双臂两腕间，皆挂戴着叮叮当当的饰物。

下身则是短裙，跟迷你裙差不多，下腿套着裹腿，状如脚绑，就像阿兵哥的绑腿，却光着一双大脚巴丫子。

可是，在苗族少女来说，这一身打扮，只有盛会时才如此穿着，简直美的冒泡。

人要衣装，佛要金装，昨夜乌玛只是个小不点，此刻一经装扮，竟成了娇艳动人的少女。

可惜苗人不懂用义乳伪装，临时做隆乳手术小针美容也来不及，使她裸露的胸前，看出少女的特征发育尚未完全，不够成熟丰满。

小天见小仙半天不理他，没话找话说道：“兄弟，小不点才几岁，就等不及想嫁人了，未免太操之过急了吧！”

小仙置之不理，端着长烟杆猛吸。

小天苦笑一笑，忽道：“兄弟，你是不是在生我的气？”

小仙眼皮一翻道：“我干嘛生你的气？问得莫名其妙。”

小天陪笑道：“误闯那姑娘的家，你不怪我？”

小仙冷哼一声道：“谁知道你是误闯，还是存心偷看人家大姑娘洗澡。”

小天大糗道：“天地良心，我怎么会那么没水准……”

小仙接道：“哦？你以为自己多有水准？”

小天道：“兄弟，咱们相处了不少时日，至少你应该相信，我绝不会那

么无聊，居然偷看人家大姑娘洗澡吧！”

小仙哧之以鼻道：“那很难说，不偷腥的猫儿，世间毕竟少见，何况，不看白不看，看了也是白看！”

小天啼笑皆非道：“唉，连你都不信任我，那我这个黑锅是背定了，跳进黄河也洗不清啦！”

小仙作个乖戾的表情道：“看也看了，事情也圆满解决，你还提什么心？”

小天沮然道：“其他的我不在乎，只有你不相信我，我才感到痛心！”

“哦？有那么严重？”小仙道：“我看哪，使你痛心的是，人家大姑娘没选中你，让你很没面子吧！”

小天毕竟年轻气盛，不服道：“笑话，要不是我自愿弃权，我……”突然发现小仙神色不对，急忙把话止住。

小仙却毫不放松，追问道：“你怎样？”

小天一时不知如何回答，呐呐地道：“我……我……”

正在这时，一曲了，会场响起一片掌声及欢呼。

随即，只见那些少女纷纷取下花环，套向自己中意的少年武士，表示对方已屏雀中选。

不料乌玛直奔小仙面前，取下花环，套在了她头上。

这突如其来的举动，连一旁的卡沙和老巫师，皆感到意外，更遑论是小仙和小天了。

小仙急忙跳起身道：“乌玛姑娘，你，……”

乌玛娇羞万状，一言不发，转身就奔了回去。

小仙欲阻不及，情急叫道：“喂喂喂，乌玛……唉，这是怎么回事？”

忽听老巫师笑道：“玉小长老，恭喜你呀！”

小仙更是一怔：“恭喜我？”

卡沙也笑道：“乌玛姑娘看中玉小长老了啊！”

“这-----这……”小仙说话都打结了：“这怎么行呀，不行，不行”

这回轮到小天幸灾乐祸了，他接口道：“有什么不行的，我可没听说，丐帮的长老不准娶老婆！”

小仙一急，破口大骂道：“该死的古小天，你又不是不知道我-----”差一点脱口而出，说出自己是女的，怎可娶老婆，幸而及时把话止住。

小天故意消遣她道：“我当然知道，你早已情有所钟，跟别人私订终身了，不过，没关系，丐帮的九袋长老，有权可以多娶几房小姨呀！”

“你……”小仙气得直跺脚，却找不出更恰当的话骂小天，只有咬牙切齿恨声道：“好，古小天，你给我记住，我跟你没完，没了！”

这时，选中对象的青年男女，正接受亲友的祝福，纷纷围上敬酒，只有奔回原位的乌玛，依偎在母亲库雅身边，象是被冷落了。

小天报以谑笑道：“兄弟，咱们的事不急，先把乌玛姑娘的事解决吧！”

小仙怒哼一声道：“不用你操心，我自己会解决。”

她丢下长烟杆，就直朝乌玛那边走去。

乌玛眼见小仙走来，芳心大悦，说不出有多兴奋和欣慰，慌忙起身相迎。

小仙已打定主意，决心向乌玛说明一切，更重要的是证明自己是女扮男装，才能使这多情早熟的少女对她死心，否则，这个结如何能解开。

但此时此地，无法当众验明正身，小仙上前即道：“乌玛姑娘，咱们离开这里，找个地万谈谈好吗？”

乌玛会错了意，顿时娇羞万状，急忙回到库雅身边，蹲下去母女耳语一阵。

倏而，只见库雅欣然笑着微微点头，似乎同意了女儿的要求。

乌玛不禁喜形于色，在库雅脸颊上亲了两下，振奋地走向小仙，拖了她就飞奔而去。

桃花谷里，歌舞狂欢声传遍四野。

西去不足半里的一处山坡洞穴，里面席地坐着四个人，正在默默吃着携带的干粮，倾听传来的狂欢声。

他们之中一个是中年，两个壮汉，另一个是年轻小夥子，穿的是汉装，不似苗族的人。

为首的中年撕了块牛肉干，塞进嘴里嚼着，一面问道：“小桑，你听得出他们是在庆祝什么吗？”

小桑就是那年轻的，他不太肯定地答道：“好像是跳月，不过，我们这一族的习俗，跳月都定在春天，很少在这时节举行。”

中年沉吟了一下道：“很少的意思，就是也有在秋天举行的喽？”

小桑点点头道：“是的，如果有特殊情形，族长可以决定提前举行，但我从未遇上过，而且，我离开桃花谷已经两年，现在的情形完全不知道。”

一名喝着酒的壮汉道：“小桑，这事情办成了，你就是族长啦！”

小桑心花怒放道：“全仗师父和两位大叔成全了。”

原来这小桑，正是乌玛那翘家的老哥桑古拉。

两年前，他在龙头河输光所有牛羊，无颜再回桃花谷，决心出外去闯天下。

他想起父亲当年救过的汉人邱武，留的地址是四川，于是背乡背井，只身入川去投奔邱武。

当桑古拉寻找到邱武，表明来意后，邱武感念其父因救自己而丧生，义不容辞地收留了他，且以师徒相称，传授他武功。

桑古拉的计划，是武功有成，在外边有了发展后，再衣锦荣归回桃花谷，可是，如今他尚一无所成，怎会突然回来了？

而且，非但不敢光明正大回家，还带来邱武及两名壮汉，鬼鬼祟祟躲在洞穴里啃干粮，岂不透着蹊跷？

他们究竟打什么歪主意？

这时邱武突然正色道：“小桑，据可靠消息，那两个小鬼已进入风雷潭数日，如果他们命大，能活着从风雷潭回来，很可能在桃花谷落脚。但很快就会离去，所以这个机会一定要把握啊！”

桑古拉道：“师父放心，现在他们正在狂欢，等到夜深人静时，我就溜回家去。”

邱武问道：“见你的家人，记得怎么说吗？”

桑古拉拍拍腰间隆起的银袋，笑道：“我会照师父的交代，说我这两年混的不错，我娘见了这袋金银珠宝，绝对相信，恐怕连嘴都乐歪了。”

邱武又问道：“然后呢？”

桑古拉道：“我就等着那两个小鬼回桃花谷，如果他们真能寻回血龙令，就伺机下手……”

邱武郑重其事道：“记住，要先下手干掉他们，否则你毫无机会。”

桑古拉又拍拍腰问道：“我知道，就用师父交给我的这玩意儿对付他们。”

邱武满意地微微点头，又叮咛道：“那玩意千万要藏好，小心使用，只要两个小鬼回到桃花谷，无论他们是否寻回血龙八。都绝不能让他们活着离开苗区。”

桑古拉充满信心地笑道：“师发放一千二百个心，我还想当桃花谷的族长呐！”

一名壮汉道：“小桑，你是桃花谷的人，只有你能混进去接近两个小鬼，所以你只管对付他们，其他的事咱们自会料理。”

另一壮汉忽道：“邱大哥，谷里那么热闹，会不是他们已经-----”

正说之间，邱武神情一变，急道：“嘘，有人来了！”

两名壮汉急将食物和酒，以摊开用地上的布一包提起，随着邱武和桑古拉，迅速避入洞穴深处。

此处天然洞穴，足有一丈来高，好几尺宽的洞口，里面地方更见宽广，深达数丈，可容得下一二十人。

他们藏身里面深暗处，从外面进来的人，根本不易发现。

倏而，随着一阵嘻笑声，手牵手地奔来一对青年男女，正是奇亚和莎娜。

奔近洞口，两人始放缓脚步，笑得拥抱着喘息不已。

莎娜忽以苗语问道：“奇亚，这是什么地方？”

奇亚笑道：“我们今夜的洞房呀！”

莎娜道：“这真是洞房，会不会有毒蛇猛兽？”

奇亚又笑道：“你放心，昨天我还来查看过，附近好几处洞穴，以这个最理想，我还准备了干粮和酒，藏在洞里面，够我们吃好几天，不用出外猎食呐！”

莎娜欣然一笑道：“你想的真周到。”

“当然。”奇亚道：“族长昨天宣布，决定跳月大会提前举行，我就准备好一切了，谁知会发生-----”

莎娜忙加阻止道：“好了，奇亚，事情已经过去了，不要再提它了，我们进去吧！”

春宵一刻值千金，奇亚也不愿再提这既煞风景，又伤感情和自尊的糗事，赶快拥着美娇娘入洞房。

月白风清，洞口附近不需点灯也很明亮，再往里面就黑漆漆的看不见了。

这光景谁还点灯？何况此时此地也无灯可点。

奇亚已迫不及待，搂着莎娜双双倒卧地上，互相拥吻着对方。

男女之间的那档子事，大概像文章一样，天下一大抄，如果超出了正常范围，来点新花招，反而会被视为变态。

所不同的，只是文明人比较文明，懂得调情啦，温柔体贴啦，培养情调，制造气氛什么的。

苗人尚不开放，比较野蛮，也不解风情，完全真刀真枪玩真的。

奇亚正形同疯狂，将莎娜的上衣撕开，突闻她发出一声惊呼。不禁诧然问道：“莎娜，你怎么啦？”

原来莎娜被奇亚扑压着，脸向上，正好见到一双不属于奇亚的腿，直挺挺地站立在她身边。

换句话说，这洞穴里另外还有人，而这人已悄然走近了他们。

奇亚也发现了，只是此人站在黑暗中，看不到脸，不禁惊怒交加问道：“你……你是什么人？”

他用的是苗语，黑暗中那人也以苗语冷声道：“桑古拉！”

这名字顿使奇亚和莎娜齐齐一怔，大感意外。

桑古拉不仅是奇亚的好友，从小一起长大，更是莎娜青梅竹马的情人。

如果不是两年前，他输光了所有牛羊，那次的跳月大会中，就已选了莎娜作他的新娘。

事隔两年，新郎却已换人。

奇亚和莎娜几乎同时惊呼道：“桑古拉？”

桑古拉怒哼一声，突然飞起一脚，踹得莎娜连翻带滚，跌开一旁。

“桑古拉，你……”奇亚霍地挺身跳起。

但被桑古拉迎面一拳，击得仰面倒退，踉跄跌了开去。

两年的苦练，已使桑古拉身手不弱，抢步上前，再狠狠补上一脚。

奇亚毕竟也是喀什尔族的武士，就地一个翻身跳起，张臂猛向对方扑去。

不料黑暗中蹿出一人，出手如电，骄指一点，点中他华盖穴。

只听一声沉哼，奇亚便倒地不起，昏了过去。

桑古拉扑过去，一把抓住莎娜的长发，便听出手的邱武问道：“小桑，他们是什么人？”

一把提起莎娜，桑古拉恨声回答道：“他们都住在桃花谷，这个女人本来应该属于我的。”

邱武笑问道：“现在你还要她吗？”

莎娜听不懂他们说的汉语，又哭又叫，似在指责桑古拉的不是，错不在她。

本来嘛，你这小子不成材，嗜赌输光所有牛羊，离家一去不返，音讯全无，人家大姑娘不能守你一辈子呀！

桑古拉并未立即回答邱武，向莎娜怒斥道：“你这贱人，明知道我一定会回来，才两年，就等不及另结新欢了。”

莎娜愤声辩道：“我要是像你所说的那样无情无义，两年前就……”

桑古拉怒从心起，正举手欲上，却被邱武拦阻道：“小桑，他们既是桃花谷的人，先问问他，今夜桃花谷里在庆祝什么大事？”

被邱武提醒，桑古拉才放下举起的手，问道：“今夜族里有什么事？”

莎娜不敢隐瞒，低声道：“跳月大会提前举行了……”——“为什么提前芦桑古拉追问。

莎娜只得实话实说，说了跳月大会提前的原因，是要配合小仙和小天从风雷潭安然归来，庆归宴合并举行。

桑古拉一听，忽以汉语向邱武振奋道：“师父，那两个小鬼，真从风雷潭回桃花谷啦？”

“哦？”邱武喜出望外道：“他们在桃花谷留下了？”

桑古拉再以苗语，向莎娜问清了整个情况，然后用汉语翻译出来。

邱武听毕，急问道：“他们寻获血龙令没有？”

桑古拉道：“她不清楚，不过，那两个小鬼大概明天一早，就要离开桃花谷了。”

邱武急道：“小桑，那你得立即回去。”

桑古拉仍然揪着莎娜，看看她道：“可是，她……”

邱武道：“你放心去办事，我们替你看住。”

桑古拉迟疑一下，无奈地道：“好吧，那就麻烦师父和二位大叔了，等我办完事，回来再处置他们。”

邱武郑重叮咛道：“小桑，千万要小心，只许成功，不许失败，否则，你当不成族长，我回去也无法向宫主交代啊！”

“师父放心，我一定办到！”桑古拉放开莎娜，即向洞外冲去，似乎不愿多留一分钟。

莎娜惊呼道：“桑古拉，桑古拉……”

突觉全身一麻，她扑倒在地上，不能动弹了。

黑暗中，走出一名壮汉道：“邱大哥，想不到来得早，不如来得巧，咱们来的还真是时候！”

邱武道：“上回我只身来苗区，为了找寻那血龙令，几乎把命送掉，这回要再找不回去，以后在宇文宫主面前，那就没得混了。”

壮汉又道：“万一那两个小鬼，也未寻获血龙令呢？”

邱武笑了笑道：“如果不出我所料，桃花谷今夜为他们庆功，跟跳月大会合并举行，八成是从风雷潭带回了血龙令，否则庆的什么功，陈翔。你认为我说的可对？”

“对对对，哈哈，……”陈翔乐不可支地大笑起来。

另一壮汉趋前问道：“邱大哥，这一对男女苗子，还留他们活口？”

邱武沉吟道：“哼，只要血龙令一到手，我连小桑也不能留他活口，哪还能留他们？”

哇噻！好狠呀！连当年救命恩人的儿子也不放过？

真他爷爷的是无毒不丈夫！

陈翔看看地上的莎娜，色迷迷笑道：“这么漂亮的大姑娘，死了真可惜……”

另一壮汉笑问道：“你想尝尝苗妹？”

陈翔瞥了邱武一眼，故意道：“邱大哥不点头，我想还不是白想。”

邱武心知这家夥已动欲念，索性慷他人之慨做个顺水人情道：“那就交给你们吧，我跟去暗中查看一下动静，必要时可以助小桑一臂之力。”

陈翔喜出望外道：“那咱们就在这里等邱大哥”

邱武哈哈一笑，径自走了出去。

他们顿时乐不可支，迫不及待地蹲下，特伏着的莎娜身体翻转过来。

莎娜的上衣已被奇亚撕开，胸怀大敞，整个上身形同赤裸，从洞口射入的月光照射下，只见她双峰丰满而挺实，如同胸前顶着两只象牙半球。

除了肌肤较黑，不够细皮白肉，这对肉峰绝对货真价实，如假包换。

莎娜穴道受制，既不能动弹挣扎，又道不出声，羞愤交加，急得只有泪如泉涌。

陈翔看得两眼发直，垂涎欲滴道：“老黄，这苗女还真不赖，看样子大概还是原封货，可惜只有一个-----”

老黄笑道：“老陈，咱们都是自己哥们儿，别来这一套了，一马不能双

鞍，你就先请吧！”

陈翔振奋道：“够意思，那我就不客气，拔个先了。”

“我替你把风！”老黄径自起身走了出去。

陈翔不禁心花怒放，立即扑向莎娜，在她双峰上一阵狂吻猛吮，恨不得一口把她吞下肚里去。

莎娜惊怒交加，羞愤欲绝，但除了流泪，只有任凭陈翔为所欲为。

陈翔欲火难禁，已迫不及待，伸手一把扯去了莎娜的短裤，始发现苗族女子，竟然不穿内裤。

顿时，莎娜除了叮叮当当的饰物，全身已是清洁溜溜，原形毕露。

陈翔哪还按捺得住，霍地站起身来，正急急解开裤带，突见老黄一头闯进来。

“你……”

“嘘，有人来了！”

陈翔闻言猛然一惊，欲火顿消，忙不迭系紧裤带。

### 第三十七章 血龙令

皎洁的月光下，小仙正牵着乌玛奔来。

距离洞穴十丈外，小仙止步道：“好了，够远了，这里大概不会有人闯来，咱们就在这里聊聊吧！”

乌玛含情脉脉地点了下头，跟小仙一起找块石头，并肩坐了下来。

小仙一向伶牙俐齿，好比舌剑唇枪，此刻居然不知如何向乌玛开口。

“你怎么不说话？”乌玛转过脸来望着她。

小仙苦笑道：“唉！我真不知道从何说起啊！”

乌玛又把头低下道：“其实，你不说我也看得出。”

“哦？”小仙一怔，急问道：“你看出了什么？”

乌玛粉颈低垂，无限委婉地道：“我……我看得出，你根本不喜欢我！”

小仙松口气道：“原来是这个，我还以为你看出……”

乌玛接口道：“玉小长老，你真的一点都不喜欢我吗？”

小仙强自一笑道：“乌玛姑娘，你很可爱，也很讨人喜欢，谁见了你都会喜欢你的，可是，我……唉，叫我怎么说呢？”

乌玛泫然欲泣道：“玉小长老，你不必为难，只要亲口告诉我，说你不喜欢我，不要我，我绝不勉强你。”

小仙叹口气道：“问题就在这里，我非常喜欢你，可是不能要你啊！”

乌玛猛然抬起头，睁一双乌黑发亮的大眼睛，泪汪汪地望着她问道：“为什么？是不是嫌我年纪太小？”

小仙道：“这都不是问题呐……”

乌玛追问道：“那是什么问题？”

“这……”

小仙不禁犹豫起来，不知是否应该表明自己是女扮男装。

乌玛热泪盈眶地道：“玉小长老，你不必为难，反正我们单独相处几天，

如果你决定不要我，可以把我送回去，不提亲事。我们的事就作罢了，我只希望能跟你在一起几天，就已心满意足，绝不会向你要求什么……”

说着说着，她已泣不成声了。

想不到这个情窦初开，早熟而多情的小不点，居然对小仙如此痴情。

看情形，除非小仙向她证明，自己也是女儿之身，这个结是解不开啦！

小仙终于拿定主意，执起乌玛的手，正欲捧向自己胸前，突然似有所觉，急将她顺手一带，双双扑向地上。

说时迟，那时快，几道寒光疾射而至，从她们头上射过，距离不足一尺，真是惊险万分。

小仙霍地挺身跳起，怒喝道：“什么人，胆敢暗算我老人家。”

黑暗中，两个壮汉现身而出，正是陈翔与老黄。

他们暗算未能得逞，心知形藏已露，躲也躲不住，跑也跑不掉，索性豁出去了，一言不发，双双抡起钢刀就向小仙攻来。

夜色下，小仙看出两人是汉人装束，以他们刚才发暗器的手法狠毒，及此刻攻击的怪异刀法看来，绝非正派人物。

尤其，鬼鬼祟祟躲在这里，冷不防就猝下毒手暗算她们，更不是什么好角色了。

但小仙不明白，这两个家伙，好象算定了她们会来，早就守伏在这此似的，否则怎会不分青红皂白，欲以暗器置她们于死地？

小仙无暇细想这问题。担心误伤乌玛，必须把这两个身份不明的家夥引开，是以并不急于出手，未容陈翔与老黄近身，她已拔身而起，娇躯猛射，从他们头顶上方掠过。

哪知这两个家夥，却是老江湖，而且是回锅油条，刀势一走空，竟不回头追杀小仙，双双很有默契地向乌玛扑去。

小仙这一着可大大的失算，未及抢救，尚未爬起的乌玛，已被陈翔与老黄以钢刀制住了。

乌玛惊得大叫：“玉小长老，救命……”

小仙更是惊怒交加，厉吼道：“放开她！”

陈翔以钢刀制住乌玛，嘿然冷笑道：“原来是玉小长老，失敬失敬！”

小仙怒形于色道：“哼，既然知道是我老人家还不赶快放手。”

陈翔有恃无恐道：“嘿嘿，说的倒轻松，你也不问问咱们是谁，会听你的？”

老黄接腔道：“简直吃的灯草灰，放的轻巧屁！”

小仙投鼠忌器，只好问道：“那我就问问，你们是谁？”

陈翔狡猾地笑道：“你没有知道的必要。”

小仙怒道：“他爷爷的，是你们自己要我问的，问了又故意卖关子，存心逗着我老人家玩哪？”

陈翔哧之以鼻道：“逗你有什么好玩的，不如逗逗这小苗女儿，比逗你有趣多了！”

小仙听出对方是以乌玛要胁她，索性直截了当道：“说吧，你们想怎样？”

陈翔狞声道：“不想怎样，只不过想要一件东西，就看你舍不得割爱了！”

小仙一听，心里已有数。明知故问道：“哦？我老人家这穷叫化子，还

能有什么让你们看上眼的？”

“当然有！”陈翔道：“譬如你们去风雷潭，带回了什么？何妨让咱们见识见识？”

小仙强自一笑道：“风雷潭除了风就是雷，还有个潭，总搬不动它吧？”

陈翔断喝道：“少跟老子打哈哈，咱们要的是什么，你心里明白！”

小仙仍然装模作样道：“我又不是你们肚子里的蛔虫，怎么知道你们想要什么，真是爱说笑。”

老黄已不耐烦道：“干脆打开天窗说亮话吧，咱们要的是血龙令！”

小仙心想：“他爷爷的，果然不出我所料，这两个家夥是为血龙令而来！”

她轻描淡写道：“原来你们想要那玩意儿呀，何不早说，简单，简单，简单之至！”

陈翔喜形于色道：“你愿意交出来？”

小仙道：“没问题，没问题，只是有点小问题……”

陈翔急问道：“什么问题？”

小仙道：“我必须知道，是你们要血龙令的，还是替别人要的？”

陈翔断然道：“你只要把血龙令交出，其他的与你无关！”

小仙正色道：“谁说与我无关，血龙令是南海神龙宫的信符，武林中想得到它的大有人在，而且有些人更是志在必得，如果血龙令交给了你们，再遇上别人，我交不出东西，总得交代出东西给了谁吧？”

陈翔昂然道：“我姓陈名翔，就说给了我。”

小仙轻蔑地道：“陈翔？没听过这号人物，谁知道陈翔是谁，还以为我是胡诌的，干脆说阿猫阿狗好啦！”

陈翔怒问道：“你究竟交不交出来？”

小仙不甘示弱道：“除非说出要血龙令的正主子，能够使别人信服？不再找我麻烦，否则免谈！”

陈翔将钢刀一晃道：“你不交我就杀了她。”

小仙冷冷一哼道：“杀了她，你们也活不成，这点我敢跟你们打赌。”

这不是吹牛，他们相信小仙绝对能做到。

老黄忽问道：“如果咱们说出正主子是谁，你当真交出血龙令？”

小仙道：“那得看这个人是谁，够不够资格，拥有血龙令。”

老黄跟陈翔交换一下眼色，振声道：“紫薇宫宫主宇文奇如何？”

小仙似笑非笑道：“是他啊，你们何不早说？”

陈翔喜出望外，急道：“那就快把血龙令交出来吧？”

小仙谑笑道：“你老兄还真是急性子，天还没亮，急什么，咱们总得先小人后君子，说好怎样放了那姑娘呀！”

陈翔道：“不必担心，血龙令一到手，咱们立刻放她。”

小仙毫不犹豫道：“好，一言为定。”

陈翔与老黄信以为真，顿觉乐不可支，互相交换一下眼色，心照不宣，他们简直做梦也未想到，这件大功会如此不劳而获，落在了他们两人的头上。

真他爷爷的，人要走运，连城墙都挡不住。

小仙最擅长演戏，装模作样地，在满身挂的几只麻袋里，这只摸摸，那只摸摸，突然停止摸索，表情逼真地问道：“喂，你们说话算不算数？”

陈翔振声道：“咱们说的话不算数，天下就没有人说话能算数了。”

小仙暗说一声才怪，随即自麻袋里取出一节小竹筒，拿在手上晃两下道：“你们要的就是这个吧？”

陈翔和老黄齐声问道：“这是啥玩意？”

小仙一本正经道：“血龙令呀！”

陈翔诧然道：“血龙令怎么是只竹筒？”

小仙问道：“你认为它应该是怎样个长相？”

“这……”陈翔道：“我又没见过……”

小仙冷哼一声道：“那不就结了，你怎能说它不该是这副德性？”

老黄趋前道：“再怎么讲，血龙令是南海神龙宫的信符，绝不可能是一个小竹筒。”

陈翔接道：“是啊，这竹筒看起来，就像叫花子随身带着，准备随时随地，做叫化子鸡用的来装胡椒粉、辣椒粉什么的？”

小仙呵呵一笑道：“老兄，你还真说对了，这玩意正是装胡椒粉的呐！”

陈翔愤声道：“那你是存心耍咱们？”

小仙嗤之以鼻道：“真没学问，装胡椒粉的竹筒，就不能用它装别的？”

老黄若有所思道：“莫非血龙令，就装在这小小的竹筒里？”

小仙反问道：“你认为血龙令应该有多大？”

“这……”陈翔与老黄颀一怔。

小仙又道：“让你们长个见识吧！皇帝出宫身边带的玉玺，也只有普通印章那么大，可是它仍然是玉玺。没有人能因为它太小就不用它。”

陈翔把头一点道：“好像有点道理。”

“当然有道理！”小仙道：“再让你们学个乖，血龙令不是普通的鸡毛令筒，任何人持有它，即可号令南海神龙宫，所以江湖中很多人想拥有它，咱们冒了生命危险，深入风雷潭把它寻获到，自然得想个最安全的地方，将它妥为收藏，如果我不说出来，谁会想到，它是藏在装胡椒粉的小竹筒里？”

老黄不由地赞道：“妙，谁也想不到啊！”

小仙正色道：“现在我把它取出来，你们就相信了。”

老黄和陈翔急忙押着乌玛走近，把脸凑向竹筒。

小仙从容不迫，拨开筒口木塞，向着他们三人，突然以掌心一拍筒底，暗用了五成真力。

经这一拍，满满一小竹筒胡椒粉，顿时如同喷雾似地喷向三人。

变生肘腋，陈翔和老黄皆措手不及，连受制的乌玛也不能幸免，被呛得猛打喷嚏，眼泪直流。

就在这电光石火之间，小仙揉身欺近，出手如电，双手并指如戟，分取陈翔和老黄前额心经穴。

只听两声沉吟，老黄与陈翔已倒地不起，双双结伴同赴黄泉。

小仙伸手一带，乌玛便身不由己，随她射出数丈外。

那筒胡椒粉还真辣，呛得乌玛眼泪鼻涕猛流不已。

小仙掏出块布为她擦拭，安慰道：“没事啦，何必哭得那么伤心。”

乌玛连连呛咳一阵，始喘着气道：“唉呀，玉小长老，你怎么连我也……”

小仙笑道：“我总不能先向你打招呼，或者大叫闲人闪开啊！”

乌玛急问道：“那两个人呢？”

小仙道：“我去看看，大概……”

说着，已回身冲至陈翔与老黄尸体旁，查看一下，摇摇头道：“真不中用，凭你们两块料，也能出来混江湖，那我老人家真没得混了。”

乌玛赶过来，一见两人已倒地不起，吓得直往小仙怀里钻，惊问道：“他们死了？”

“好像是吧……”小仙心知她一半是受惊，一半也是趁机亲近，忙道：“咱们快搜查一下，看看附近还有没有人藏着。”

乌玛虽依依不舍，但也怕万一附近还有人，那可不是闹着玩的，刚才就是一时大意，未曾料到附近藏着那两人，才险遭他们暗算啊！”

这回小仙不敢再掉以轻心，小心翼翼地护着乌玛，向四周搜索一遍，未再发现敌踪。

突然-----

她们发现了那处洞穴。

这是最利于藏身的地方，她们岂能疏忽掉，立即向洞口掩近。

小仙在前，以身掩护乌玛，贴身洞外倾听，洞内似乎毫无动静。

哪知闪身入洞，一眼就发现，距洞口不远处，地上赫然躺着个形同全裸的苗女。

乌玛随后跟入，吓得又紧紧搂住小仙：“啊……”

小仙拥着她走近一看，借着从洞口射入的月光，认出竟然是莎娜。

“是莎娜……”乌玛又惊叫起来。

小仙急忙趋前，蹲下一按她鼻息和脉搏，欣喜道：“还好，她果是被人点了穴道。”

其实，莎娜被制住穴道时，只是不能动弹和言语，仍然保持清醒，却在眼见将遭侮辱时，把她给吓昏了。

解穴哪难得了小仙，她立即动手为昏迷的莎娜解穴。

他爷爷的，这回可邪门了，小仙解了半天，居然解不开来。

要知人身共有三十六死穴，七十二麻穴，合计一百零八穴，但点穴的手法，虽大同小异，却有一些旁门左道，或奇特的独门手法，则绝非外人能够轻易解开！

若是处置不当，轻者伤身，重则丧命。

小仙发觉有异，即刻停止，诧异道：“他爷爷的，这是用的什么手法，居然把我老人家难倒了……”

乌玛急道：“玉小长老，莎娜在这里，奇亚应该也在呀！”

小仙被她一语提醒，连忙四下巡视，果然发现奇亚躲在不远的地上。

“在这里。”她立即过去查看，结果也是被人以独门手法点了穴道，所不同的是，奇亚并非吓昏，而是点华盖穴，使他昏迷不醒。

该死的家夥，又给她出了个难题。

小仙沉吟了一下，急道：“乌玛姑娘，我们得赶快先把他弄回去。”

乌玛自告奋勇道：“我回去叫人来。”

“乌玛姑娘……”

小仙未及阻止，乌玛已冲出洞口，飞奔而去。

跳月大会在热闹快乐的气氛中，继续着。

小天在眼见小仙和乌玛离去时，也想跟去，必要时好为小仙解围，却被老巫师和卡沙缠住了。

他们急于知道，小仙和小天带着乌玛去龙头河的经过。

尤其是老巫师只听到一半，偏来个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回分解，简直是存心吊人胃口嘛！

小天无可奈何，只好代替小仙开讲，再从头开始，因为卡沙没有听到前半段的经过。

他的说古本领，自比不上小仙，只是简单扼要，说出全部经过，其他细节一笔带过。

尽管如此，已把卡沙和老巫师听得为之咋舌，惊叹不已。

老巫师满脸惊异道：“我早已风闻，龙头河一带，有批汉人在暗中活动，想不到竟是利用诈赌，迫使那些苗人去为他们开金矿，更想不到，龙潭长生庄的主人，会是那龙老太婆！”

小天诧然问道：“老师公知道那老太婆的来历？”

老巫师神情肃然道：“川东神龙府，在百年前就名震天下武林了，听说龙太君有个女儿，名字不太清楚，也就是龙府神君的妹妹。当年因为爱上一个江湖人物，由于家世悬殊，遭到极力反对，愤而发誓终身不嫁。”

小天赞道：“好，不但有情有意，还有志气。”

老巫师接下去道：“后来她离开了神龙府，扬言要亲自调教出一位天下第一高手，但不久就不知她的去向，从此未在江湖露面，想不到多年来住在龙潭的老太婆，竟然就是她！”

小天摸摸脑袋笑道：“我好像跟龙很有缘，自家老爸是翔龙社的老板，这趟出来先后遇上的人与事，又都跟龙有关，什么南海神龙宫、血龙令、东海狂龙、神龙府、龙老婆子……唉，最后别再来个乌龙啊！”

卡沙忽道：“古小侠，你还忘了一个龙呐！”

“哦？”小天问道：“什么龙？”

卡沙笑道：“你那兄弟玉小长老呀，他即将成为库雅家的乘龙快婿呀！”

小天一听，不由扑哧喷饭，简直啼笑皆非。

老巫师和卡沙，却是乐得哈哈大笑起来。

正在这时，乌玛一路狂叫飞奔而来。

狂欢的苗人，如痴如醉浑然未觉。乌玛绕从大圆圈外，直奔卡沙而来，使小天猛然一怔，不知发生了什么事，大概是小仙弄巧成拙，把这多情的小苗女惹火，事情全搞砸了吧？”

小天霍地跳起身，迎上前急问道：“乌玛姑娘，怎么啦？”

乌玛气急败坏道：“快，快去救人，莎娜、奇亚他们。他们-----”

卡沙惊问道：“他们怎么了？”

乌玛受惊过度，又加上奔得上气不接下气，以致结结巴巴道：“他-----他们在……在山洞里被……被人……”

小天最关心小仙：“玉小长老呢？”

乌玛道：“他……他在洞里守着……”

小天急道：“走，咱们快去看看！”

卡沙不及详问，急忙召了几名武士，跟随着乌玛，急如星火地赶往山洞。

当他们赶到洞穴时，小仙已为莎娜穿回上衣及短裙，以免她有伤风化。

小天人才到洞口，已叫道：“兄弟，你没事吧？”

小仙正好迎出来，两个人不期而遇，来了个喜相逢撞了个满怀！

“啊！”小仙几乎撞倒，幸被小天及时扶住。

“兄弟……”小天急问道：“你……”

小仙愤声道：“急成那样干嘛？可惜来迟一步，我已经替她穿回衣裙，没看头啦！”

小天心知她是借题发挥，只有报以尴尬的苦笑。

卡沙随后跟入，向地上的莎娜一瞥，惊问道：“玉小长老，他们-----”

小仙瞪了小天一眼，始道：“他们只是被人以独门手法点了穴道，我解了半天解不开，先把他们弄回去再说。”

卡沙应了一声，回身出去召了几名武士进来，将莎娜和奇亚抬出洞穴。

小天忍不住问道：“兄弟，你说他们被人以独门手法点了穴道？”

小仙眼皮一翻道：“要不是独门的，我会解不开？”

小天道：“那一定不是普通的独门，否则绝对难不倒你玉小长老。”

小仙冷哼一声道：“废话！”

小天走出洞外，又问道：“是什么人下的手？”

小仙向不远处一指道：“他们躺在那里，大概已经赶去应征，想当阎王爷的女婿了！”

小天道：“你没问出他们是什么人？”

小仙谑笑道：“老相好，紫微宫的。”

小天刚哦了一声，乌玛已奔过来。

她原是带路的，由于来回奔得上气不接下气，反而落在了最后。

小仙不等她开口，即道：“回去再说。”

乌玛被她先发制人，果然不再说话，默默跟随一旁，匆匆又往回走。

小姑娘真歹命啊，马不停蹄，简直疲于奔命。

狂欢的族人尚不知发生事故，直到眼见他们带着昏迷的莎娜和奇亚回来，这才惊得纷纷停止歌舞，围上来一看究竟。

突然间，整个桃花谷沉静下来，笼罩在一片惊恐和疑惑中。

当小仙以最快的速度，简单扼要说出经过后，结论是：“他们是冲着血龙令来的！”

小天猛然一怔道：“糟，我还没去看那我包宝贝……”

小仙糗他道：“快去看看吧，但别再闯错门啊！”

小天尴尬地道：“说真的，我还真怕找不到……”

乌玛自告奋勇道：“我替古小侠带路。”

“好极了，真多谢。”小天喜出望外，协同乌玛匆匆而去。

乌玛是识途老马，绝不会走错，带着小天直奔那幢楼房。

苗区居民夜不闭户，既不怕闯空门，也不怕大搬家，根本不用锁，甚至不知那是什么玩意。

要不然，人家大姑娘正在洗澡。小天怎会一闯就闯了进去，惹起一场窥浴风波。

从昨夜到现在，这幢楼房无人住过，所以未点上灯。

其实，灯对苗人来说，也是多余的，只有少数人备而不用。

因为他们日出而作，日没而息，天一黑就全家睡了，绝不会有夜猫子，点灯干啥？

不过小天和小仙是贵宾，又是汉人，自与苗人的生活习惯不同，卡沙

特地交代，为他们准备了油灯和火石(取火之用)。

今夜月光明亮，小天进了屋，懒得去击石火点灯，反正宝贝就藏在屋角稻草堆里，走去一摸就知在不在。

很幸运，宝贝竟安然无恙，小天总算松了口气。

出屋掠身而下，向守在楼下的乌玛招呼道：“没事，咱们走吧！”

乌玛点点头，忽道：“刚才好像没见我娘，不知是不是回去了，我们多绕一点路，弯过去看看好吗？”

小天虽急于赶回小仙她那里，但乌玛热心为他带路，不同意就太不通人情了。

“没问题！走！”

二人绕过山坡，其实只不过二三十丈距离，来到了乌玛的家。

这两年来，自从桑古拉离家出走后。家里没有男人，母女俩生活较为艰苦，不得不特别节俭。

但是怪事，当他们走近时，发现家里今夜居然点了灯。

说不定人家以为库雅家有喜事，看乌玛跟小仙双双奔去，上门来道贺吧！

乌玛突然有些难为情起来，窘羞道：“家里好像有客人---”

小天笑道：“那我就在下面等你。”

“我很快就下来。”乌玛直奔楼梯而上。

当她推门进去一看，却为之一怔，随即喜出望外地振奋叫道：“桑古拉！”

原来跟库雅席地对坐，正在述说出外两年来经过的，竟是离家出走的桑古拉！

他忙不迭撑身而起，抱住迎面冲来的乌玛，惊讶道：“乌玛，你长这么大了，简直像个小女人了。”

乌玛突然喜极而泣道：“还说呢，你不声不响地走了，一去就是两年，丢下娘和我不管-----”

桑古拉歉疚道：“唉，我也是不得已，还不是想出去闯闯，混好了才回来，让娘和你有面子，以后过好日子啊！”

乌玛退后两步，向他全身上下一阵打量，问道：“噫！你穿的一身汉人服装，是不是混得很好？”

库雅眉开眼笑道：“乌玛，你快过来看呐！你哥哥带回好多值钱的东西，我这一辈子从来没见过，眼睛都看花了。”

乌玛过去上一看，哇噻，地上摊的布包里，尽是金光闪闪的首饰，还有不少珍珠及宝石。

“桑古拉，她惊喜地叫道：“你真的发财啦？”

桑古拉笑道：“这算得了什么，我在汉人地区置的田地不说，牛羊就有千头以上呐！”

乌玛拥向库雅道：“娘，你听听，千头以上的牛羊，我们比族长还富有了。”

桑古拉得意忘形道：“说不定我很快就是族长了。”

乌玛一怔，回头看着他道：“桑古拉，你想当族长？”

桑古拉自觉失言，强自一笑道：“我只不过是说说而已，其实我有这么多财产，族长还比不上我呐！”

乌玛忽道：“可是，娘告诉你没有？莎娜她……”

桑古拉神情突然一变，正在这时，传来楼下小天的声音道：“乌玛姑娘，你好了没有？”

“谁在叫你？”桑古拉一怔，显得有些紧张不安。

乌玛：“是一个汉人，也算是朋友。”

桑古拉诧然追问道：“汉人朋友？是什么人？”

乌玛坦然道：“他叫古小天，是从风雷潭归来的英雄呐！”

“哦？”桑古拉又是一怔，神情大变。

乌玛莫衷其妙道：“桑古拉，你怎么啦？”

桑古拉掩饰地笑笑道：“没什么，我只是觉得奇怪，你怎么交上了这样的朋友？”

乌玛道：“他们人真好，昨夜我去求他们帮忙，说出你离家两年，没有一点消息，他们就陪我去龙头河一趟找你，差一点把命都送了。”“哦！”桑古拉几乎不敢相信。

乌玛走向窗口，向下面招呼道：“我哥哥回来了，你要不要上来见见他？”

桑古拉急欲阻止，下面的小天已应道：“真的吗？我就上来。”

乌玛回身振奋道：“他上来了，桑古拉，你可得当面谢谢他呀！”

桑古拉尚未置可否，小天已推门而入。

原来他不走楼梯，一跃而上，自比乘电梯还快。

乌玛忙为双方介绍：“古小侠，这是我娘，这就是我哥哥桑古拉。”

小天趋前招呼道：“大婶好，桑兄好，我叫古小天。”

库雅以生硬汉语道：“古少爷请坐。”

桑古拉却做贼心虚，怯生生道：“坐，坐……”

小天笑道：“不用客气，我还有事，只是上来见见你这位倦鸟。”

桑古拉一怔，茫然道：“倦鸟？”

小天道：“倦鸟知返呀，你老兄离家两年，现在野够了，知道回家了，不是倦鸟吗？”

桑古拉强自一笑道：“原来是这样，我也听汉人说过，落……落叶归根对不对？”

“对！”小天赞道：“你老兄还很有学问嘛！”

乌玛一旁振奋道：“古小侠，我哥哥出外两年，如今发了财才回来的啊！”

小天这才发现，地上那包金银珠宝：“哇噻，真不是盖的哟！”

乌玛道：“桑古拉，你可不能再去赌钱喽！”

小天笑道，放心，仇虎一完蛋，龙头河就没地方可赌了，不过……”

他转向桑古拉，拍拍他肩膀道：“听我的忠告，在我那兄弟玉小仙面前，千万不可提赌字，否则你这点家当不够输的。”

桑古拉尴尬地笑道：“我不会再赌了……”

小天笑道：“好，浪子回头金不换，恭喜你！”

桑古拉一脸痛改前非的表情道：“谢谢，谢谢，刚才听乌玛说，你们二位为了寻找我，曾去龙头河……”

小天置之一笑道：“说来话长，现在我得赶回会场那边去，你们今夜合家团聚，慢慢聊吧！”

乌玛却道：“古小侠，我跟你一起去。”

小天存心思为小仙解围，摆脱这小姑娘的纠缠，故意道：“你去也帮不上忙，陪你老哥聊聊吧，顺便把咱们去龙头河的情形告诉他。”

乌玛不依道：“不，你们明天就要走……”

桑古拉暗白一怔，急问道：“怎么？你们明天就要走？”

小天道：“要看情形，总得把那一男一女救醒，不能一走了之啊？”

桑古拉诧异道：“一男一女？”

乌玛接道：“就是莎娜和奇亚啊！”

“哦！”桑古拉问道：“他们怎么啦？”

乌玛似乎有所顾忌，以苗语向桑古拉说了一阵。

小天趁机道：“你们兄妹聊聊吧！”

说完他就夺门而出，使乌玛来不及跟上，便一掠而下，直朝会场奔去，不料小仙他们已不在原地，连参加跳月大会的人也纷纷散去，各自回家，只留下一批苗人在收拾。

小天一怔，急向一名苗人问道：“他们人呢？”

苗人虽不懂汉语，却经过卡沙交代，知道小天会回来，于是领着他，直奔向老巫师的住处。

进门一看小仙神情，就知她已束手无策。

她把小天当作了出气筒：“跑到哪里去了，去这么久？是不是又走错了门？”

小天忙道：“乌玛姑娘那位翘家的老哥，今夜突然回来啦！”

“哦？”小仙颇觉意外：“你见到他了？”

小天道：“就是被他留住聊了几句，耽搁了这么久，一回来就挨官腔呀！”

小仙转嗔为喜，笑道：“好吧，这回恕你无罪。”

小天双手一拱道：“是，谢主隆恩。”

卡沙过来问道：“古小侠。你刚才说，库雅的儿子桑古拉回来了？”

“是啊！”小天道：“大概这两年在外面混得不错，还带回了不少金银珠宝，抖起来啦！”

小仙忽问道：“咱们的宝呢？”

小天笑道：“没问题，它们乖得很，没有乱跑。”

小仙唏嘘一声道：“哥们儿，我已经没辙了，看看这正字商标的少林高手，能不能解开他们的穴道吧！”

小天点点头，走近并排躺在地板上的一男一女，蹲下先探探他们鼻息，再按按腕脉。

他皱起眉头：“奇怪，这男的是被点了华盖穴，南通背后录台穴，且上璇玑、下臆中均被封住，如同屏障，使为他解穴的真力无法通过，这种点穴的独门手法，确是罕见，难怪不易解开。”

小仙微微点头道：“喔，英雄所见略同，女的呢？”

小天道：“女的就更怪了，分明点的是麻、哑两穴，却找不出部位，更怪的是，她的脉象正常，昏穴并未受制，为何会昏迷不醒！”

小仙眼皮一翻道：“你问我，我问谁？”

小天沉吟一下道：“有一法倒可以试试，或能使这女的清醒过来，只是……”

小仙急问道：“只是什么呀？”

小天向她轻声道：“男女授受不亲呀！”

小仙道：“那怎么办？”

小天又轻声道：“只有你来动手……”

小仙一怔道：“什么？难道我就……”

她一时也把自己当成了男的。

小天随机应变道：“兄弟，你家学渊博，逍遥庄的独门武功，或能派上用场，此刻救人要紧，顾不得男女之嫌，你就试试吧！”

小仙犹豫一下道：“如何着手？”

小天故作神秘道：“兄弟，请附耳过来。”

小仙只好附耳过去，听他面授机宜。

听毕，她不禁面红耳赤道：“管用吗？”

小天耸耸肩道：“只有死马当活马医了，我已江郎才尽，想不出更好的方法了。”

小仙迟疑片刻，始道：“好吧，你们先回避一下。”

小天吆喝道：“各位，清场啦，请到外边去吧！”

其实，在场的只有他，卡沙和老巫师三人而已。

等他们人出了屋外，小仙便开始了。

小天的面授机宜，不过是普通的推宫过穴手法而已，只要是练武之人大多数都会。

但部位却在胸前，且必需解开上衣，是以要男宾止步，谢绝参观。

小仙这位男宾却例外，因为她是仿冒品。

小仙为莎娜解开上衣，使丰满挺实的双峰裸露出来，摆出一副炫耀的姿态。

此刻与洞穴不同，一旁燃着两支松油火把，火光照耀下，莎娜得天独厚的半裸裸体，确是极为诱人。

连小仙看在眼里，也不禁为之心动。

小仙跨上莎娜两腿之上，以双手拇指紧压她乳房下方，各四指伸向乳侧，然后用力向上推动。

就是如此简单的动作，连续不断地重复做着，目的不过是帮助她胸部气血畅通而已。

这种简单的推拿，随便找个按摩的瞎子，也足以胜任愉快，响当当的顽丐玉小长老，居然大才小用，简直有失身份。

但此时此地，除了她能就地取材，派上用场之外，谁能担此任？

当然，自告奋勇的大有人在，连小天恐怕也不例外，只可惜谁也轮不到。

不消片刻，莎娜果然缓缓睁开了眼睛。

小仙喜出望外，忙停止推拿，匆匆为她穿回上衣，欣然问道：“姑娘，你醒过来啦！”

莎娜虽不懂汉语，但认出眼前是小仙，惊恐之情已不复存在，可是，她无法出声，只能泪如泉涌，表示受了莫大的惊吓和委屈。

小仙忙向屋外叫道：“你们快进来吧，她醒啦！”

外面的三人立即推开涌入，小天趋前振奋道：“兄弟，真的管用吧？”

小仙揉揉鼻子道：“回去我可以看按摩院了。”

小天强自一笑，趋前看了看莎娜，失望道：“咦？穴道还是未解开呀！”

小仙趁机道：“大概是我功力不够，得换你试试才行。”

小天忙道：“不不不，我不行-----”

小仙得理不饶人，谑笑道：“有什么不行，救人要紧，顾不得男女之嫌，这是你自己说的，何况，你已经看过----”

小天顿时面红耳赤，窘迫万状道：“兄弟，你就别哪壶不开提哪壶了，得饶人处且饶人，我向你宣言投降，这总成了吧？”

小仙还想孙损他几句，幸好卡沙已在用苗语，向莎娜问着话了。

可是，莎娜只能睁着眼睛流泪，连哭声都发不出。

小仙不禁愤声道：“他爷爷的，我真不相信，那两个不堪一击的家夥，会用如此怪异的点穴手法。”

小天若有所思道：“会不会除了他们之外，另外还有其他入？”

卡沙接口道：“我已派人严加防范，各处搜索了。”

小仙和小天互望一眼，心照不宣。

他们有着同样的想法，如果真有高手潜入桃花谷，凭那些苗族武士有个屁用，当然，为了不使卡沙面子难堪，不好意思说出来罢了。

一直找不到机会说话的老巫师，这时憋不住问道：“玉小长老，古小侠，他们有没有危险？”

小仙望着小天，等他发表意见。

小天沉吟一下道：“看情形，目前还不至于，不过，如果十二个时辰解不穴道，恐怕就凶多吉少了。”

老巫师忽道：“有一个人，或许能解开.....”

小天和小仙不约而同问道：“谁？”

老巫师郑重道：“龙老太婆！”

小仙和小天又同声道：“她？”

老巫师微微颌首道：“传说神龙府的绝世武学龙氏七绝，虽然名为七绝，实际上几乎是包罗万象，集天下各派武学精华之大成，所以据我看，龙老太婆必定能解开他们二人的穴道。”

小天面有难色道：“这时候去向她求助，恐怕不太适合吧！万一碰了个钉子，那多没面子。”

小仙也不同意道：“是啊，咱们跟她订了一年之约，到时候以万相俱灭跟龙氏七绝一决高下，才一天不到，就去向她求助，简直是打自己耳光嘛！”

老巫师沮然道：“除她之外，在苗疆要找个精于解穴的人，恐怕比登天还难了。”

小天沉思之下，忽道：“兄弟，你快去看看那本万用宝鉴上有解穴的记载。”

小仙叫道：“他爷爷的，我真是急糊涂了，竟然忘了它。”

随即从麻袋里，取出那本万用宝鉴。

根据内页目录，很快就翻寻出武林各派独门点穴篇。

“有了！”小仙振奋道：“哥们儿，你刚才是说，华盖穴被点，但贯通背后灵台穴对不对？”

小天点点头，补充道：“还有，上璇玑，下膻膻中均被封住，如同屏障，使外来真力无法通过。”

小仙道：“好，让我来查查看-----”

可是，她一气翻阅了七八页，从头至尾，将密密麻麻的点穴篇全部翻完，竟未发现任何门派的点穴手法，跟小天所说的情况相符，甚至没有类似的现象。

小仙不禁失望道：“怪了，没有呀！”

小天亦觉诧异道：“哦？根据他们的脉象，我的判断不会错呀，除非……只有一种可能，就是出手之人，以两种以上不同的手法合而为一，才会有这种现象。”

小仙望老巫师道：“那老师公说对了，要会多种武功和点穴手法的人，才能解开他们的穴道喽！”

老巫师道：“所以我认为，要救他们二人，只有求助龙老太婆了。”

小仙想了想道：“哥们儿，你怎么说？”

小天耸耸肩，不置可否地道：“兄弟，我没意见，一切听你的。”

小仙当机立断道：“好，救人如救火，咱们立即带他们去龙潭。”

小天急道：“还带他们一起去？”

小仙道：“不带他们去，还想要龙老太婆出诊？古大少爷，别忘了咱们现在是有求于人，你少臭美吧！”

小天顿时哑口无言。

卡沙和老巫师更无异议，于是决定由小仙和小天，负责把莎娜和奇亚带往龙潭。

好在交通工具不成问题，他们有现成的专机-----那两头巨鹰。

龙潭经过一番天翻地复，恢复了它的宁静。

当两头巨鹰降落长生庄外时，已是深夜。

小天从鹰背上，抱下了昏迷不醒的奇亚，将她平放地下后，两个人才开始商量起来。

小仙忽问道：“哥们儿，你说我们是来硬的，还是来软的？”

小天强自一笑道：“兄弟，你真爱说笑，有求于人，还能来硬的？霸王硬上弓哪？”

小仙揉揉鼻子道：“不是哪，我是怕那老太婆，吃硬不吃软呀！”

小天又是一声憋笑道：“尤论她吃哪一套，我都有办法，就怕她是软硬不吃。”

小仙问道：“那你倒说说看，如果她喜欢吃软的呢？”

“那很简单。”小天不假思索道：“咱们可以用苦肉计，就说他们家有八十岁名母，万一有个三长两短，瞎了眼又瘸了腿满身七十二种病的老母，就无人侍候汤药了。”

小仙眼皮一翻道：“这个人家已经用过八百遍，你是八百零一个用它的。”

小天笑道：“那八百次老太婆都不在场，没听过也许这是第一次，听了会痛哭流涕，动了同情之心……”

小仙接道：“如果我是龙老太婆，你猜我会怎么说？”

小天怔怔地问道：“你怎么说？”

“我呀！我会说……”小仙憋着嗓门道：“孩子，你真有同情心，老吾老，以及人之老，他们死了没关系，你就替他们行孝道，侍候汤药吧！”

小天愤声道：“我又不是孝子孝孙，凭什么要……再说他们根本没有个八十岁的老母！”

小仙呵呵笑道：“那不就结了吧？龙老太婆也不说她跟这一对男女非亲非故，凭什么要救他们？”

“这……”小天迟疑了一下道：“那就来硬的！”

小仙道：“我就是这个主意，不过，硬的你打算怎样来？”

她居然很会用心机，用硬的分明是她先提的，反而套在了小天头上。

斗心机，男人永远斗不过女人，小天竟傻呼呼地道：“就像今晨一样，硬闯！”

小仙用力一拍他肩膀道：“好主意，哥们儿，你去砸门，我在这里守着他们。”

小天一怔，终于醒悟过来了，“兄弟，你太不够意思了吧？原来是要我一个人去受苦受难，碰那老太婆的钉子。”

小仙急辩道：“不是啦，哥们儿，你不知道，同性相斥，异性相吸，你见了老太婆比较好说话……”

小天啼笑皆非道：“什么？你还要我吸引那老太婆，我又不是午夜牛郎！”

小仙谑笑道：“客串一次也无伤大雅-----”“雅你个头！”小天斥道：“你自己为什么不去，反正她又不知道你是女扮男装。”

小仙赌气道：“好嘛，好嘛，我去就去嘛，有什么了不起的！”说完，就大步向前走去。

小天追上去，拦住她道：“兄弟，我是跟你闹着玩的，别认真嘛！”

小仙怒声道：“人命关天，你还闹着玩？”

他们大吼大叫，忘了置身在何处，值此夜深人静，长生庄的人要不被惊动，不是聋子，就是睡死了。

小天未及分辩，几条人影已疾掠而至，将他们包围。

可是，当这些守夜的人，发现是他们时，一个个全惊得呆若木鸡。

小仙揉揉鼻子道：“看来不用硬的也不行啦！”

小天道：“兄弟，咱们还是先礼后兵吧！”

“好。”小仙挺身上前：“各位父老、兄弟、姐妹们好，一日不见，如隔三秋，咱们三年没见面了。”

闻声赶来的七八人，正好男女老少皆有。

其中年约六旬的秃头长发老者，双手一拱道：“二位跟敝主人龙婆婆，相约在明年中秋，为何去而复返？”

小仙笑道：“咱们想念她，所以等不及到明年，提前又来啦！”

老者正色道：“很抱歉，敝主人在一年之内，谢绝任何访客，二位枉驾，请速回吧！”

小仙笑容顿失，冷声道：“如果咱们非见她不可呢？”

老者断然道：“那咱们只好失礼挡驾了。”

小仙转向小天道：“哥们儿，你听见了吗？”

小天点点头道：“听得一清二楚。”

小仙再转向老者道：“老头儿，咱们知道你吃老太婆一口饭，混日子也不容易，一切得听人家的，所以不想为难你，要真说挡驾嘛！凭你们这几块料，老实说还真不够瞧的，所以嘛，你最好通报一下，见不见由老太婆自己决定。

如此一来，就算咱们把龙潭闹翻了天，也跟你们无关，你说是不是呀？”

老者一会儿点头，一会儿又摇头，最后仍然是摇头道：“不行，敝主人已有交代，任何人不敢惊扰她老人家！”

小仙又转向小天问道：“哥们儿，你怎么说？”

小天道：“看来你说对了，他们牙口很好，不喜欢吃软的。”

小仙怒哼一声道：“好，既然你们敬酒不吃，要吃罚酒，那就怪不得咱们了。”

七八名男女一听，惊得不由地向后退。

他们不但听说，小天和小仙进近数月来，将江湖中一批批难惹难缠的人物，修理得灰头土脸。

他们更亲眼目睹，小天在长生庄施展的骇人神功，以及虎穴全军覆没。

此刻凭他们几块料，那真不够瞧的。

小仙眼光一扫，笑道：“怎么啦？不是说要挡驾吗？还没动手就打退堂鼓啦！”

老者已取出一支小铜笛，放在口上一吹，声如龙吟，划破了静夜。

顿时，四面八方人影幢幢，涌现出将近百人，使得原先的七八十名男女，声势为之一壮。

老者振声道：“二位若再不离去，就休怪咱们失礼了。”

小仙不屑道：“哼，别以为多来几个人你的嗓门就变粗了，告诉你，老头儿，今夜咱们非见老太婆不可，谁不怕死就尽管阻挡！”

老者连连冷哼，正待挥众冲杀，突然-----

只见长生庄正门大开，迅速奔出十几名手提素色灯笼的少女，后面一乘软轿，由四名壮汉抬着飞奔而来。

小仙和小天一眼就认出，端坐在软轿里，手持龙头拐杖的老妇，赫然正是拒不见客的龙婆婆。

老者一见龙婆婆亲自出马，急忙打出手势，示意大家按兵不动，严阵以待。

十几名少女奔近，即时分向两旁散开，让软轿直趋小仙和小天面前。

龙婆婆未等轿停，已霍地挺身而起，射向小仙和小天前面，怒形于色道：“小娃儿，你们未免欺人太甚了吧！”

小仙灵机一动道：“老太婆，你少在那里装腔作势了，有人已经识破，你根本不是川东神龙府的人。”

龙婆婆一怔，怒问道：“谁说的？”

小仙揉揉鼻子道：“那你就别管了，反正人家对神龙府的底细了如指掌，他告诉我说，龙太君的女儿，早就死于非命了，所以劝咱们明年不必白跑一趟苗疆，因为你是冒牌货！”

龙婆婆气得哇哇大叫道：“说，那个人还说了些什么？”

小仙道：“说了很多呐，譬如说，龙太君的女儿，当年爱上一个江湖无名小卒……唉，这些人家的隐私，何必说出来，反正一句话，咱们有些不太相信，所以今夜特地赶来求证。”

龙婆婆不解道：“求证？”

“是啊！”小仙若有其事地道：“要证实你不是冒牌货，咱们明年才值得一来，否则岂不是白跑了。”

龙婆婆信以为真，问道：“怎样求证？”

小天心知小仙又在耍花样了，不便插嘴，一旁保持沉默，让她一个人

唱独脚戏。

小仙表情逼真道：“很简单，他让咱们带来两个人，一男一女，以罕见的独门手法，点了他们的穴道，要考考你，看你能不能解得开，是真是假就明白了。”

小天这时才恍然大悟，小仙是在用激将法，这比低声下气向老太婆求助，简直高明太多了。

他姥姥的，这个鬼精灵，谁想不服她都不行。

龙婆婆果然中计，沉声问道：“如果证明老身不是冒牌货呢？”

小仙暗喜，不假思索道，“明年中秋，咱们准时来祝寿，并且领教龙氏七绝！”

龙婆婆怒声道：“不行！”

小仙心里一惊，急问道：“不行，那你还要怎样？”

龙婆婆脸色一沉道：“把那个胡说八道的家夥，给我交出来！”

小仙笑道：“这个你放心，如果他是存心叫咱们冤枉，就算你不追究，咱们也饶不了他，非跟他算帐不可。”

龙婆婆即道：“好，让老身先看看，那两个人是被什么手法点了穴道”

小仙喜出望外，忙不迭带着龙婆婆，来至躺在地上的莎娜和奇亚身边，龙婆婆并不急于查看这一男一女，似为那一双巨鹰所吸引，诧然问道：“这两头巨鹰-----”

小仙接口道：“奶妈抱孩子，人家的呐，临时借用一下，用完了就得归还！”

龙婆婆道：“能驯服这两头巨鹰之人，必定大有来头，是不是那胡说八道的家夥？”

小仙状至不屑道：“他呀，门儿都没有！”

龙婆婆不再追问，趋前蹲下，先查看一下莎娜，按了片刻脉搏，再转身查看奇亚。

小仙和小天站在一旁，暗中交换一下眼色，心照不宣，全神贯注看着龙老太婆的一举一动。

倏而，龙婆婆站起身道：“这确实是罕见的独特点穴手法，当今武林中，能解开的人恐怕不多。”

小仙急问道：“你也解不开？”

龙婆婆冷哼一声道：“如果能难住老身，我就真成了冒牌货了。”

小仙心花怒放，振奋道：“别光说不练，你快解呀！”

龙婆婆从容不迫道：“急什么，你们退出三丈之外，不许偷看，想偷学门儿都没有。”

小仙和小天唯命是从，立即转身走出三丈以外。

趁着龙婆婆在动手解穴道，小天问声道：“兄弟，待会儿咱们怎样脱身？”

小仙早已胸有成竹，谑笑一下，向小天附耳面授机宜一番。

哪消片刻，便听龙婆婆招呼道：“两个小娃儿，过来吧！”

小天和小仙一回身，果见莎娜和奇亚穴道已解，站起身互相紧紧拥抱，喜极而泣，恍如隔世。

龙婆婆等他们一奔近，便笑问道：“老身可是冒牌货？”

小仙笑道：“如假包换。”

小天道：“明年中秋，咱们一定来祝寿。”

龙婆婆却道：“那是明年的事，现在我要……”

冷不防小仙突施大旋掌，使龙婆婆措手不及，急向后暴退两丈，怒喝道：“小娃儿，你……”

说时迟，那时快，小仙和小天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分别拖了莎娜和奇亚，立即跳上鹰背。

“走！”

疾喝声中，两头巨鹰振翅飞起，扑起强劲巨风，使惊怒交加扑来的龙婆婆被逼退，无法接近他们。

巨鹰迅速升空，传来小仙的笑声：“老太婆，谢啦，咱们明明天中秋见。”

龙婆婆欲阻不及，气得只有连连跺脚，以龙火拐杖指向大空破口大骂。

遇上玉小仙，她只有认了！

### 第三十八章 无情楼主

专机降落时，卡沙的住屋前已聚集了不少人，包括心焦如焚的乌玛。

大家一涌而上，而莎娜和奇亚安然无恙，无不欣喜若狂，尤其是莎娜及奇亚的家人。

卡沙急问道：“玉小长老，古小侠，问他们了吗？”

小天苦笑道：“他们说的我们不懂，我们说的他们也不懂。”

小仙道：“卡沙族长，你快问问他们，是被什么人点了穴道的呀！”

卡沙刚向莎娜和奇亚问了几句，突见乌玛掩面哭奔而去。

小仙诧异道：“她怎么了？”

卡沙愤声道：“莎娜说，突袭他们的一共有四个人，其中一个就是乌玛翘家的哥哥桑古拉！”

小天突有所悟叫道：“糟了，兄弟，快去看宝贝。”

小仙也情知不妙，想不到乌玛翘家的老哥，竟跟那两个家伙是一丘之貉。

当他们赶回那幢楼房时，只见已是满屋凌乱，显然遭人闯空门，侵入大肆搜索过。

果然不出所料，藏在干草堆里的宝贝，早已不翼而飞。

这一惊非同小可，小天急道：“兄弟，咱们赶快去乌玛家。”

可是，当他们急急赶来时，只见库雅和乌玛抱头痛泣，桑古拉已不知去向。

小仙急问道：“乌玛姑娘，你哥哥呢？”

乌玛泣不成声道：“他，他走了……”

小仙无暇安慰她，急向小天道：“哥们儿，他们东西得手了，一定急于逃离苗区，咱们只乘专机空中拦截，否则追不上。”

小天把头一点，便和小仙夺门而出，直奔卡沙的住处，因为他们的专机，两头巨鹰还停在那里待命。

卡沙已将详细经过问明白，一见小仙和小天飞奔而来，急忙迎上前去

问道：“东西呢？”

小天气急败坏道：“被那败家子盗走了。”

卡沙道：“我刚才问了莎娜，桑古拉今夜带了三个汉人来，好象就是为了对付你们，和夺取那包东西。”

小仙急切道：“我们先去追回东西再说-----”

话犹未了，她已跳上了鹰背。

小天哪敢怠慢，一上鹰背，即双双升空飞去。

卡沙当即发号施令，召集所有武士，分头追赶桑古拉。

地面哪及得上空中搜索，两头巨鹰飞临山区上空，不久便发现有人追杀。

被追杀的人，背上背个大布包，竟然就是桑古拉。

前面已是一处悬崖，桑古拉无路可逃，不禁大吃一惊。

后面紧追不舍的邱武，却狂笑道：“小桑，这个看你要往哪里逃，哈哈……”

桑古拉猛然回身，把心一横道：“师父，你再逼近，我就连东西一起跳下悬崖，让你永远得不到它。”

邱武果然止步道：“千万使不得，小桑，只要你把那包东西交给我，我保证饶你不死。”

桑古拉愤声道：“哼，刚才要不是我闪避得快，用你交给我准备伺机向那两个小鬼下手的毒针喷筒，阻了你一阻，恐怕已经遭了你毒手。师父，我父亲为了救你而丧命，而我又敬你如父，你竟然……未免太心狠手辣了。”

邱武叹了口气：“这不能怪我，我也是奉命行事，怕你泄露出去啊！”

桑古拉冷冷一哼道：“现在你饶我不死就不怕了？”

邱武呐呐道：“这……”

桑古拉恨声道：“师父，你说什么我也不会相信了，只怪我自己，不该好赌，更不该去投奔你，现在我已经后悔莫及，但我绝不会让你得到这包东西，哈哈……”

“小桑……”

邱武欲阻不及，桑古拉已转身冲向悬崖，纵身就往下跳。

说时迟，那时快，千钧一发之际，一头巨鹰敛翼俯冲而下。

鹰背上的小天，及时伸手拦腰一把抱住了下坠的桑古拉，随即巨鹰又振翅冲飞而起。

而一只驮着小仙的巨鹰，却在同时扑向惊惶失措的邱武。

邱武挥刀连斩，却斩不断巨腾坚如钢铁的利爪。

小仙懒得亲自动手，拍拍巨鹰道：“大家伙，小心点啊，这名小子会歪门邪道的点穴手法呐！”

邱武一直退向悬崖边缘，已无路可退，正像桑古拉刚才的情况一样，惊怒交加道：“玉小仙，你要逼老夫跌下去？”

小仙谑笑道：“哦！连名带姓都知道，好象跟我很熟嘛，可是，我老人家怎么不认识你？”

邱武愤声道：“我们素未谋面，你自然不认识我！”

小仙仍然笑嘻嘻道：“怪了，你又怎会认识我老人家？这是不公平的。”

邱武道：“你穿的那一身衣服，就是招牌，谁见了都能认出是你。”

小仙哦了一声，又笑道：“这么说，你老小子是冲着我老人家来的喽？”

邱武恨声道：“不必多问，反正我已立下军令状，这次夺不到血龙令，就难逃一死，我跟你拼了！”

他已情急拼命，奋不顾身抡刀反扑。

但巨鹰双翅一振，一阵强大风力，又将他逼退。

“啊……”

惊呼声中，邱武一脚踏在滑动的滚石上，顿时仰面倒栽，身不由己地跌出悬崖，直向下坠。

小仙欲救不及，其实，她根本未打算救。

空中传来小天的笑声：“兄弟，我这里是人赃俱获，你可以起飞，回去啦！”

小仙应了一声，拍拍巨鹰道：“大家伙，你干得不错，这里没戏唱了，回去吧！”

飞呀！飞呀-----

当他们的专机，降落在卡沙族长官邸时，只有坐镇的卡沙和老巫师两人迎了出来。

这时，分头追寻的武士们，大概还在疲于奔命呐！

卡沙一见小天带回了桑古拉，振奋道：“古小侠，那包东西-----”

小天提起布包笑道：“人赃俱获，而且杠上开花。”

桑古拉跳崖时早已吓昏，小天一松手，他便倒在地上了。

小仙趋前道：“卡沙族长，打狗看主人面，这小子虽然不学好，总算没有大恶，只不过是遇人不淑，误入歧途而已，可否看在乌玛姑娘份上，从轻发落，给他一个改过自新的机会？”

卡沙不置可否道：“玉小长老要替他说情？”

小仙道：“要不是他拼了命，护住那包东西，恐怕早已被人带着离开苗区了，所以，我认为不妨将功折罪，相信今后他一定会重新做人了。”

卡沙沉吟一下道：“好，我照玉小长老的意思做就是。”

小仙欣然道：“谢了，我还有点私事，暂时失陪。”

小天急问道：“兄弟，你要去哪里？”

小仙向他耳语几句，便掠身而去。

老巫师不禁诧异问道：“古小侠，玉小长老去做什么？”

小天道：“安慰乌玛姑娘，并且向她告别呀！”

老巫师微微摇着头道：“乌玛姑娘恐怕不会放玉小长老走的。”

小天笑道：“那就看她的了，不过，我那兄弟神通广大，没有事能难得住她的。”

卡沙依依不舍道：“古小侠，你们真的今夜就要走，不能多留几天？”

小天唏嘘道：“天下没有不散的宴席，我们实在有很多事要去办，不能再耽搁了，好在咱们跟龙老太婆有约，明年中秋还要来一趟，不是又可以见面了。”

老巫师好奇道，“你们怎么使那老婆子，答应替奇亚他们解穴的？”

于是，小天使将小仙以激将法，骗得龙婆婆当场解穴的情形，从头至尾说了一遍。

卡沙听毕，笑得前仰后合，老巫师却担心道：“古小侠，龙老太婆上了这个当，一定非常愤怒，万一途中找你们的麻烦-----”

小天笑道：“咱们有专机，她要找咱们麻烦，可先得学会了飞才行啊！”

就在三人相对大笑中，遥见小仙和乌玛飞奔而来，两人手牵手，春风满面地笑着，好不亲热呀！

小天见状，不由地暗自一怔，急忙迎上前去，诧然问道：“兄弟，你们……”

小仙轻声道：“我已经告诉她了，而且她保证永远替你我保守这个秘密。”

小天望望乌玛道：“她相信？”

小仙道：“我当然提出了证明？”

小天追问道：“怎样证明？”

小仙羞愤交进道：“讨厌，你有完没完？”

小天若有所思地笑了起来：“是是是，我不该问的，这是你们之间的秘密。”

乌玛也笑道：“玉小长老，等你有一天……”一见卡沙和老巫师走来，忙改口道：“那时我就不用守密了吧？”

卡沙接口问道：“什么秘密？”

小仙忙加掩饰道：“没有啦，我说下次来，送她一件好礼物。”

卡沙道：“你们送她的最好礼物，就是替她找回了她的哥哥桑古拉。”

乌玛急问道：“卡沙族长，我哥哥……”

卡沙笑道：“等他醒过来，我问他几句话，你就可以带他回家了。”

乌玛喜出望外道：“谢谢族长，谢谢族长！”

小天急问道：“兄弟，如果你们没有什么要紧话，咱们该起程啦！”

小仙向乌玛笑道：“送君千里，终须一别，咱们也就不必再唱一段十八里相送了吧？”

乌玛笑了笑，心照不宣。

于是，他们依依不舍地告别了。

小天和小仙跳上了巨鹰，展翅飞起。

峰顶的卡沙，大力地点着头，小天他们终于不再留恋，朝四川的方向飞去，留下卡沙、老巫师和乌玛，在高山上目送他们的身影，消失在天际远处。

丐帮，苗疆分舵舵口的那栋石屋。

此时，屋内人声喧腾，那是充满无限欢愉和喜悦的笑闹声。

丐帮弟子正热烈庆祝他们的小长老协同古少爷两人，自苗疆内陆平安无事地归来。

更让人兴奋的是，他们还寻获失踪数十年，南海神龙宫权力象征的信符血龙令、以及神龙宫老宫主符志文的尸骨，不但揭开一件武林谜案，同时完成已故长老林智奇的遗愿。

这件震撼武林的大事，丐帮上下的好消息，即刻被丐帮弟子，以快马传讯君山总舵及各地分舵。

同时，丐帮更派遣专人，将消息送往北地翔龙社总堂口，专程同翔龙社魁首古天宇夫妇俩报喜。

如今，小仙恢复昔日的狂野和旷达，和小天跟丐帮的弟子混成一堆，喝酒吃肉，不醉不休。

小仙三缸老酒下肚，已是醉态可掬地开讲，转诉她和小天如何闯进风雷潭，及大闹龙潭虎穴。

只见她右手抓着鸡腿，左手把住酒坛，右脚伸上所坐的板凳，有如说书般，唱作俱佳地描述着种种精彩片段，说到入神处，她还不忘挥着鸡腿，比划两招，以加强临场感。

笑声、惊叹声、佩服赞美声，声声入耳。

小仙毫不害燥地描述那两个上天入地，无所不能，无所畏惧的英雄人物，经过她生动逼真地诉说，她和小天的形象，被她不客气的神化。

说她是结了疤，忘了痛那种人，一点也不为过，即使小仙毫不隐瞒，仔细解说自己和小天如何受伤，如何狼狈，她仍是满面春风，兴高采烈，使得听说书的丐众叫化们，不但不以为自家小长老狼狈，反而认为她有种，英雄！

小天和其他叫化们混坐一起，含笑看着小仙传神的表演，不时还在一旁补充说明，随着小仙高低有致，抑扬顿挫的声音，他再次神游回风雷潭，往事历历如绘，再度一幕幕闪过他的脑海。

那些由他们二人的血和汗交织而成的回忆，已没有痛苦，只有令人刻骨铭心，一生难忘的铭永-----

夜，还长。

酒，未醉。

笑声依旧。

众叫化因高兴而狂欢，因狂欢而痴迷，因痴迷而沉醉，毕竟，自丐帮开帮以来，从未有人创造如此具有历史价值的光荣时刻，而缔造这项奇迹的人，是他们人人爱戴的小长老。

醉了，都醉了，连石屋都未曾发现天已大亮，仍然沉睡未醒。

只有小仙和小天两人，在第一时间鹰啼传出时，立刻清醒过来，同时双双腾身射向屋外。

他们两人四目交接，在清冷的晨风中，相互微微一笑，小天深吸口冷冽的空气，打破沉寂道：“入秋啦！”

小仙环顾四周，处处可见拓黄的落叶，在薄薄的晨雾中无助地翻滚。

她轻谓道：“好快，上回咱们来这儿时，树还是绿的，如今都已经开始落叶……”

小天淡笑道：“江湖岁月催人老，说得一点也不夸张。”

小仙点点头，她在江湖岁月的历练下，或许，还不足以称老，但是，她已自深深体会，自己比刚出道时，成熟许多，也懂事许多。

也许，她自己并不想这么早就脱离童稚，也不想懂得太多世事，但是，人在江湖，身不由己，她只能点头赞同小天的话，赞同自己的心，是老了许多。

昨夜栖身林中的金鹰，此时正在天际催促似的，再次昂首长鸣。

看它们急于起程的样子，小天不禁呵呵轻笑道：“我看咱们准备上路吧，大家伙它们似乎急着想回南海神龙宫。”

小仙瞄着金鹰啐笑道：“畜牲就是畜牲，也不想想，一回到南海，咱们就得和它们分手，它们舍得呀？”

小天谑笑道：“它们当然舍得，光是载我们飞来飞去，它们就已够累，当然会想早点摆脱咱们。”

小仙哈哈笑道：“所以说，没有一个人是好东西，认识我们，是它们遇人不淑，它们只有认啦！”

此时，石屋里有人踉跄地走出来，看他小心翼翼用手扶着脑袋的样子，就知道他昨晚醉的很惨。

小仙回头笑道：“张舵主，早呀！”

来人正是丐帮苗疆分舵舵主张永诚，他苦笑道：“小长老，古少爷，你们早！噢，小长老你的酒量真不是盖的，大伙儿轮流敬你酒，是想把你灌醉，到头来倒的却是我们自己，你居然一点事都没有。”

小仙睨眼邪笑道：“我说嘛，你们什么时候变得这么有规矩，会想到向我敬酒，果然是不安好心，好在本长老训练有素，区区数十坛酒，我还不放在眼里。”

张永诚嘿嘿干笑数声，马上又抱着头轻声呻吟。

小天觉得有些好笑，他连忙干咳两声，以掩饰失态。

小仙斜过头，白他一眼，径自对张永诚交代道：“张舵主，你醒得刚好，我和小天正打算要走，正愁没人可通知。”

张永诚忙道：“小长老，你们这么快就要走？不多留几天？”

小仙轻笑道：“人到该走就需走，我还得送林爷爷回南海，没时间多留。”

提起长老林智奇，苗疆分舵张永诚不禁有些黯然，他和林智奇相处的时间非短，对他的感情，比丐帮中其他人来得深厚。

而今，景色依旧，故人安在？怎能不令他感伤？

于是，他强打起精神，强颜欢笑道：“既是如此，我就不强留小长老，不知小长老是否即刻起程？”

“对！”小仙对空中发出巨啸，金鹰闻声，立刻自空中降落，等着小仙他们乘坐。

小天对张永诚抱拳告别，和小仙分别跨上金鹰，乘风飞去。

张永诚目送两人离去，兀自呢喃道：“除非他们二人，天底下还有谁能驯服这对神龙宫的守护神？丐帮有小长老乃我帮之幸。”

他不自觉地轻轻摇头，却发出一声痛苦的呻吟，原来是他宿醉未醒的脑袋，抗议他动作太大，发出一中锥心的头痛，要他小心注意，他只好抱着头，小心翼翼地走回石屋内，或许，是要补个回笼觉吧！

大娄山，恰好位于四川盆地和云贵高原之间，是两种不同地形的界山，翻过大娄山脉，便算正式告别苗疆地区，回归汉土。

如果从高空往下看，绿色的山脉，一边是土黄的高原，一边却是红色的盆地，景色特殊有趣，而且怡人。

所以小天他们并不急于赶路，只让金鹰缓慢而悠闲自低空掠过山头，好将美景尽收眼底。

忽然---

千百支利箭，自山顶某处飞射而出，带着咻咻的破空声，射向两只金鹰。

鹰背上的小天和小仙两人，双双大喝着挥出一掌，将袭来的利箭逼开，两只金鹰立即长啸着拔空而起，躲开如雨的急箭。

小天在空中运功大骂道：“他姥姥的，是哪些见不得人的兔崽子们，居然暗箭伤人。”

其实，小天只是随口骂骂，根本不奢望有人答话。

可是，偏偏一个冷漠深幽的声音，自山顶树林内清晰传出：“无情楼楼

主恨冬离，在大娄山上恭候两位大驾。”

“哇噻！”小天一愣，看看身后雌鹰背上的小仙，轻声道：“好小子，怎么会是无情楼？”

小仙飞近他旁边，恨声道：“是他们最好，林爷爷这笔帐，还得好好的和他们算上一算？”

小天轻笑道：“那么，你是决定和他们干上喽？”

“废话！”

“好，下去。”

小天一拍金鹰脑袋，金鹰通灵的往下俯冲，直到在快接近树梢时，金鹰才猛然拔身仰起。

小天便在金鹰划过弧度升空的刹那，自鹰背上腾空跃起，凌空盘膝而坐，身形不落反顿，然后才翩翩缓降。

这一手，正是轻功至极佛坐莲台的身法，小天宛若一尊天佛，面色庄严，临空而降，轻轻停落于树梢，随着风中摇曳不定的树枝，上下起伏。

小仙却是潇洒地卓立于雌鹰的背上，人在高空狂风的吹袭下，不摇不动。

她极自然地拖了托背后所背的神龙宝刀，再摸摸后腰上的墨竹，确定一切妥当之后，才傲然挥手，指着山顶树林，对雌鹰叫道：“下去！”

于是，雌鹰盘旋一圈，学著方才雄鹰的样子，嘎然长叫，俯冲下去。

小仙的衣衫在风中猎猎作响，当雌鹰仰首飞升时，小仙突然失去重量般，呼地被风吹起。

可是，她仍然持负手而立的姿势，如棉絮般，飘落小天身旁。

“哈哈，……好功夫！”

林中传来一阵内力充沛的朗笑，笑声有赞美却无笑意，听来令人觉得刺耳。

那声音继续道：“两位，树上风大，还是下来一叙如何？”

小仙冷冷道：“等你偈见过本少爷，我或许会考虑你够不够格和我一叙。”

那声音仍然不慢不火道：“顽丐，你够狂！”

“你现在才知道？”小仙嗤道：“程度真差！”

那声音变得冰冷，毫无感情道：“你是不是怕了？不敢不下来？”

此时，小天盘坐在树梢，突然举起双手，伸个懒腰道：“无情楼主，如果你认为在四周埋伏好人手，就能稳操胜算，何不大方一点出来让我看看你的德性！”

“玉面金童，不愧是玉面金童！”

“废话。”小天不耐烦道，“你到底出不出来？别以为我不知道你是躲在我左手边，十丈远那棵双叉梧桐树后面。”

小仙讥讽道：“没办法，有人天生就是属乌龟，除了缩头，只会藏尾，可惜技术不怎么高明。”

突然

数十支利箭朝他们所在的大树上射来，箭势之急，像是出自强弯弓匣。

小天怒道：“无耻！”

他大袖一挥，数十支飞来的利箭，调过头，朝发射之处奔回去，嘟嘟、啊之声不绝。

部分利箭反射在树上，深达五寸，没去大半的箭身，而其它的箭，却是将放箭的人，穿胸而过。

随着倒飞的羽箭，小天突兀地飞身扑向左侧十丈外那棵梧桐树，他在半空道：“小仙，瞧我抓乌龟给你看。”

小仙安安稳稳地站在树梢，看着小天消失在梧桐树后，高声道：“小心呀，被乌龟咬到，可得等打雷，它才会放开呐！”

树后传来一阵叱喝声，随即一蓝一白两条人影，自梧桐树，分两个方向倒掠而出。

身穿蓝衣的是小天，白衣者，是一名年约五旬，面色冷峻，轮廓有如刀削斧凿，长相严厉的中年人，他正是无情楼主恨冬离。

小天吃吃笑道：“小仙，你搞错了，乌龟不会咬人，鳖才会咬人。”

小仙谑笑道：“你怎么知道？”

小天呵呵笑道：“你忘啦！我是养甲鱼的，没事最喜欢请人吃瘪，我怎么会不知道。”

他们二人，你一言，我二语，根本不将江湖中赫赫有名的杀手首领，无情楼主恨冬离看在眼里，他们是存心在消遣恨冬离。

然而，恨冬离不愧号称无情楼主！就算他对小天他们的消遣感到愤怒，他也丝毫未形之于色，只是在他眼中闪过一抹浓烈骇人的杀机。

滑溜机伶的小天，自是从恨冬离的眼神扑捉到那一闪即逝的异彩。

但是，真正令他戒备的不是恨冬离的眼神。而是，自恨冬离身上散发出来，那股森冷酷厉的杀气。

此时的恨冬离，宛若一柄业已出鞘，杀人无数，染血过重的利剑，随时能够再取人性命于无形。

突然----

好象事情早就这样一般，恨冬离手中，不知从何处多出一柄寒光闪闪的利剑，剑尖已然指着小天的咽喉。

直到此刻，恨冬离才爆出冷冷的一声：“杀！”

小天的反应是直觉的，当恨冬离利剑一推，以为可以将小天毙剑下时，小天却一脸含笑，右手轻拈着恨冬离的剑尖。

快，快的令恨冬离感到不可的思议，凭他的眼力，居然无法看清小天这招拈花如是指是如何出手。

这些发生的事情，不过是一眨眼的的时间而已，所有的人，身形方动，小天和恨冬离之间，已经有了结果。

于是，数十名自树顶、树后出现的白衣杀手，来不及转杀小仙，立即调剑攻向小天，为无情楼主解危。

小天轻轻一笑，大方道：“就让你们救救你家老板。”

他右手轻扬，身形连闪，自数十柄利剑之中，穿梭而过，掠回扑身下树的小仙身旁。

恨冬离深刻道：“难怪我出动二十名手下，仍被你歼灭一空，古小天，凭你的武功，有资格号称天下第一人。”

小天拱手笑道：“客气，客气，你现在知道还来得及，你可以向雇主退钱，不接这档子生意，如此一来，你我都可以相安无事。”

恨冬离目光古怪道：“你以为，我这次是受人雇托而来杀你们？”

小天楞道：“难道不是？”

恨冬离冷凄道：“不是，我是为了索回二十名手下的血债而来。”

小仙讽刺道：“你倒是情有意，居然会想替手下讨回老本，我看，你干脆改名为多情楼主，比较适当一点。”

恨冬离目光森冷道：“自我无情楼创立迄今，已经有一十五年，这十五年来，从来没有人能够在流过无情楼的血后，仍然能够活着，今天，除非无情楼的人死绝死光，否则，就是玉面金童和顽丐，从此自江湖中除名。”

小天慎重道：“恨楼主，值得吗？”

恨冬离挥手叫道：“上，算是给小天的答复。”

数十名白衣杀手，缓缓围向两人，无情楼杀手们的功力，小天他们领教过，自然知道他们的厉害。

因此，小天神色凝重道：“小仙，罩着点，可别砸锅。”

小仙反抽出自风雷潭捞上来的宝刀，谨慎道：“我知道，这次如果玩不好，以后可别想再活蹦乱跳啦！”

倏地-----

七柄长剑左三右四，分别攻向小仙和小天，剑势之快，堪称出自一流高手，剑法之犀利，纯为杀人而出，所以，剑更狠更毒。

而最令人难防的是，这些白衣杀手们，只求杀人不求自保，剑势只攻不守，纯粹以命易命。

小天左掌猝翻，抓住一柄长剑，右掌突然挥斩而出，斩雷掌呼啸着劈向另外三人，顿时，惨嚎骤起，三颗斗大人头，伴着一阵血雨，跌坠于地。

长剑被抓住的那名杀手，突然弃剑冲向小天，他目露凶光，伸出双手，想要掐死小天，另外又有三人递补被杀之人，挥剑杀来。

小天冷哼一声，半旋身，左脚倏然飞踢，将徒手掐来之人一脚踢出丈外，撞上一棵树上，脑浆四溢的死去。

他倒转左手长剑，刹那间，一抹冷茫茫幻起，冲来三人齐齐被小天拦腰斩成六节，肚破肠流，死得狼狈凄惨。

另一处，小仙以刀当剑，右腕一翻猝斩，分上，中，下三路刺来的长剑，被她手中的宝刀绞断。

不等白衣杀手闪退，无回剑法倏发机逝，刀锋过处，剖开三个人的肚皮，当这三人感到肚皮一凉时，已经来不及叫痛就倒地死去。

但是，马上又有人悍不畏死地挥剑冲杀而来。

小仙大喝一声，欺身迎上前去，不等敌人攻到，宝刀已染洒落万点寒星，将来人撞出七步之外。

只见那人身上布满无数的血洞，血如喷泉般，自全身喷洒而出。

恨冬离果真无情，他对手下的死，宛若无睹，只是突兀地挥剑拦向小天。

小天嘿嘿笑道：“这才对，当老板的人怎么可以躲在后面，要手下去死。”

恨冬离面无表情，蓦然挥扫的剑光，就像满布彤云的天空，突然亮起一道闪电，只是略一伸缩，已快捷无比地划想小天胸前。

小天豁然笑道：“够劲！”他手中细窄的长剑猝然扬起，急迎而上，于是，当啷一声金铁交鸣的巨响，火花四溅，恨冬离的长剑被荡开三尺，小天的剑，已经刺中他的胸口。

可是，忽然砰砰数声机匣轻响，小天警觉地回剑自救，恰好遇上一波

箭雨。

小天微笑着抡剑翻飞，利箭纷纷被削断坠藩满地，箭雨方歇，又有七名杀手扑身而来。

小仙不耐处处挨打的位置，于是，她大喝若腾空而起，扑向持剑以待，其他未动手的白衣杀手，狂笑道：“各位，大家一起来，才有够热闹呀！”

刹那之间，杀手群陷入一片混乱，而小仙刀起刀落，全是大开大合的狠命攻势，反正，除了她以外，通通是敌人，下手没什么好犹豫。

恨冬离见状，冷静喝道：“散开，圈杀！”

小天笑道：“有那么容易吗？”

他突然一震手中长剑，人如陀螺般急旋而出，就在白衣杀手遵命散开之际，小天人自外圈杀入杀手群。

这一下他和小仙里应外合，刀剑齐挥，立即将杀手群的围堵阵式杀乱，顿时，金属断裂的叮当声，不绝响起。

就在这些断剑尚未落地时，便又有无数的残肢断臂喷入空中。

于是，凄厉地惨嚎，尖锐地响起，恨冬离面容扭曲，双目尽赤，他撕肝裂肠地狂吼道：“生死无情！”

于是，白衣杀手们顿时变成疯虎，呐喊着冲向小天和小仙，想以人海战术，搏杀他们二人。

所谓蚁多咬死象，双拳毕竟难以尽挡无数只手，因此，小天他们立刻陷入危机之中，小天怒吼道：“他姥姥的，你们找死。”

突然，他手中那柄平凡至极的三尺青锋，蓦地光芒大炽，宛若一柄出鞘的宝剑，剑气迷蒙地飞腾而起。

剑声如龙似蛟，在天地宇宙间盘旋飞纵，每一次光影闪掠之后，必有哀鸣，定有血雨，人体四飞如靡，人已非人，尸不成尸，小天像一个来自幽冥地府，执行死亡杀令的恐怖修罗，不带感情的毁灭着敌人。

小仙仗着手中的宝刀之利，如虎入羊群，纵横厮杀，顿时，匹练也似的寒光，绕飞穿射，人头有若园中熟透的瓜果，自人的颈上滚落，血花溅，头在飞，大娄山上，一片血雨腥风。

然而，白衣杀手们豁命地拼杀，并非全无代价，就在小仙一刀带起三颗人头时，那三具无头的尸体，仍在最后意志的指挥下，狠命以身躯撞入小仙刀锋，三个人串成一串挂在刀刃上，六只手死死的抓着刀柄，阻止小仙刀势飞挑。

小仙没料到死人仍会作怪，疏神之下，宝刀被抓牢，无法移动分毫。

但是，其余白衣杀手的利剑，却在这须的瞬间斩到。

小仙双目大张，怒然狂吼，左手猛然拍向持刀右手，硬将挂在刀上的三具尸体剖成两半，夺回刀来。

同时，她猝然闪晃，上身突然如波浪轻颤，在极小的空间，左右来回闪晃百余次。

白衣杀手的长剑，便在小仙微颤的身形里数度落空，可是这些杀手们个个是经验老到的剑客，一击落空，不收长剑，手腕猛然翻转，在小仙身上划过纵横交错的剑痕。

惨！好惨！小仙身上的叫化装，刹时变成六月落英，蓬然飞飘，顿时露出金光闪闪的蛇皮背心。

还好，小仙有金蛇宝衣护身，否则，只怕此时已是魂归西天。

但是，蛇衣毕竟只是背心，保护得到上身，护不住小仙手臂，于是，闷哼声中，小仙持刀右臂，被划开二道深约半寸，长尺余的伤口，皮开肉绽，血迹殷然赤目。

小天听到小仙的哼声，心头突地一跳，他右剑左掌震开围杀他的白衣杀手，偷眼一看，顿时，看的他心痛如绞，目眦欲裂。

他凄厉长啸着将手中长剑脱射而出，那名伤害小仙的杀手，正在得意，却被小天飞射的长剑撞出三尺之外，钉死在树上。

金鹰被小天凄厉的啸声召来，嘎然俯冲而下，加入战局。

从它们全身金色羽毛，悚然直立的样子看来，它们似是知道小仙受伤，因而凶性大发，逢人即抓。

白衣杀手不防天上有袭，一时间不少人被金鹰抓得肚破肠抛，死相骇然。

说时迟，那时快，正当小仙惨白着脸，奋力磕开另外二柄长剑时，蓦地-----

一团明亮刺目，迸溅闪耀着明灭不定晶莹星芒的偌大光球，像煞烈日骤崩，豪光突现般，电射而至，在小仙身旁游走回绕。

刹时，恨冬离神色倏然惨变，脱口厉呼：“身剑合一！”

他仿佛五雷轰顶，脚步踉跄着想追上这团光球，但是，只这一瞬间，白衣杀手尚不及惊呼，就已经被这团光球吞灭。

空气纷纷向四周激汤波散，搅动飞旋，闷响着磨人心弦的刮骨切肉声，宛如地狱幽魂的哎叹，令人难以忘怀的回响在林间。

于是-----

漫天红雾，当窄笼罩，所有液状的血，糜状的肉，粉状的七毛发，粒状的碎骨，纷飞飘洒，随风扩散。

大娄山的树林内，方圆十丈之地，尽是血红。

但是，无情楼的人，尚未死绝呀！

恨冬离为首，他身后跟着仅存的十余名白衣杀手，如飞蛾投火般，扑向那团耀目的光球。

恨冬离狂笑半声，接着，他悲愤得如泣血似地狂啸人空，啸声未歇，恨冬离长剑当胸横扫挥，一道流光，掩去他的身形。

他的人与剑浑然相融，背光四溢，寒气暴射，恨冬离便也以以气驭剑这种至高的剑术修为，豁命和小天凝成的光球，猛然拼撞。

于是-----

小天幻化的光球，未敛再起，像一条曳空的银龙，带着丝丝剑气波动声，迎向恨冬离撞至的流光。

细密连绵的叮当之声，有若排炮连响，两道光影在空中相互纠缠，甫聚即散，一散再聚，交错往返接触数次。

空中洒落滴滴殷红的血雨本已红透的林间，傅增一抹酷厉。

流光猝散，恨冬离全身布满纵横交错，无以数计的血痕，飞跌而出，一路滚动丈余，怒眼大睁，死不瞑目。

小天隐身的光球，仿如打破的水晶，砰然猝散，现出身形，他身上也有八道整齐的剑痕切口，但是，托蛇衣之护，幸未受创。

可是，在小天的额头，拉裂开一道约有寸许长的伤口，簌簌的鲜血，正顺着眉梢，滑下脸颊。

小天由于使用身剑合一时间稍嫌过久，气息不匀，有些微喘，然而无情楼仅存的杀手，却不因为楼主恨冬离的死，停止攻击。

他们反而在小天来不及调息恢复的时刻，骤起发难，十数柄利剑，闪着招魂的白光，冷酷的噬向小天。

同时，蓦然一声娇嫩尖锐的凤鸣长啸，破空响起，两道金光和一团白芒，齐齐闪现，挡在小天身前，接下无情杀手的无情追杀。

“嘎----“

“哇-----”

鹰的怒鸣，人的惨嚎，冷芒迸溅！

当金鹰各自抓碎一名白衣杀手的头颅时，小仙驭着宝刀回旋飞绕，穿梭在白衣杀手之间。

不过眨眼的工夫，仅存的白衣杀手，全被小仙开膛剖肚，大卸八块，紧随先行同伴，径赴枉死城。

空气中隐隐的血腥味在流动，阳光下却有着太多的凄凉悲愁，鸟在语，树在摇，但是一地惨不忍睹的死尸，使得气氛变得这般的沉重沉闷。

良久-----

小天拍拍怔忡的小仙，轻声道：“走吧，咱们还要治伤呢！”

小仙悚然惊觉，呐呐地点头，低声道：“怎么一回到人间，老天就为咱们安排这场热闹，以示庆祝！”

小天低声轻笑，和小仙徒步往山下走去。

他回视小仙，淡然道：“等著吧！往后遇上比今天这场面热闹的机会，还多着呢！”

“说的也是，他爷爷的，这个莽莽江湖，还真是不好打混！”

“呵呵，你越来越像丐帮的小长老啦！”

“我本来就是嘛，呵呵！”

半途，小天找着一处有水源的地方，停下来为小仙和自己的伤口上药包扎。

他轻叹道：“你的手臂跟着你，实在不怎么好命，有事没事就得受伤。”

小仙皱着鼻子道：“什么有事没事，全都是有事才受伤，而且受伤有什么不好，也就可以休息啦！”

小天轻笑道：“我看，改天我再去找条千年金蛇什么的，把它的皮剥来给你做只长手套，这样你的手臂就安全多喽！”

小仙格格笑道：“可以可以，只要你能抓得到蛇，我还会怕戴手套？”

小天笑猛摇头，对小仙一点办法也没有。

大娄山西北方，有一处天下酒鬼皆知的地方，那里出的酒顶顶有名。

茅台县，以酒闻名。

凡是路过茅台县，而没在这里喝上两杯的人，真是白走一趟茅台，值得他终生遗憾，遗憾终生！

小天不常喝酒，并不表示他不会喝酒，小仙难得喝酒，因为她酒量太好，很难找到一个好的酒友。

所以，平常时候，他们两人几乎是滴酒不沾，不明内情的人，常常误会他们不会喝酒。

其实，实在是因为他们太懂得喝酒。

喝酒，要有好酒、好酒器、好酒伴，三者缺一，喝起酒来，都会索然

无味，不如不喝。

如今，路过茅台，当然有好酒，出产好酒的地方，自然讲究使用适当的好酒器，而酒伴更是一同出生入死，祸福与共，情意绵绵的知心之侣，如此完美的时机，岂能不浅酌几杯，享受人生。

因此，小天和小仙两人，就在茅台县最大最高雅的一家客栈住下，小天更因为怕有人打扰他们喝酒的雅兴，干脆包下整个后厢房，以图清静。

他们是在未时前后住进客栈，那时天色仍亮，没有喝酒时应有的气氛，所以，他们两人梳洗一番，换掉破碎的衣服后，全都关起房门，躲在客房里蒙头大睡，准备晚上好好的狂欢一场。

至于两只硕大的金鹰，便在掌柜和小二目瞪口呆之下，被小天从空中唤来看门，省得他和小仙睡不安稳。

两名衣衫破烂不堪，却又出手大方的小孩，带着两只超大号通体金黄的老鹰，行径诡异地住进客栈，关起房门，让大老鹰守在外面，不知道在做些什么。

小天他们进县城不到盏茶时光，茅台县上下，无人不知，无人不晓，县里来了两个奇怪的小孩。

老百姓们议论纷纷，江湖同道窃窃私语，丐帮茅台分舵舵主武大魁，已经守在客栈外，等着偈见小长老。

翔龙社茅台堂堂口负责人，铜首级买儿辛哲明，已经亲自驾着马车，载来三大缸陈年茅台，准备孝敬少爷。

只有小天和小仙他们两人，还不知道外面世界，因为他们而骚动不安，依然好梦正酣，睡得香甜舒适。

小天一觉醒来，发现已是掌灯时刻。

他的房间由于仍未点灯，依然一片漆黑，小天慵懒地躺在黑暗里，享受这一份难得的悠闲和清静。

苗疆之行，几近三个月的原始生活和近日的搏杀，使得他的精神紧绷不放，总算，在这客栈里，有如此一段难得放松的时候。

但是，这份松散的舒适感，并没有维持多久，他隐约感受到一种不正常的宁静，好像有人故意在压抑着呼吸和行动，刻意制造出这份郁闷的宁静。

他猛然翻身坐起，双目没闭，运足功力，探测他房间四周方圆三十丈内的一切声息。

不久，他冷然一笑，他发现在厢房前面，除了金鹰之外，还隐有十数名人物。这些人，躲藏的位置，照推算，都是客栈隐秘之处。

一群来路不明的人，在这种时候，藏匿于暗处，会有什么好事？

何况，除了这群人，便是在客栈围墙的暗巷里，亦零散分布着十余人，从他们潜伏不动的行径看来，也不会是好路数。

不过，至少足堪告慰的是，这两批人当中，功力较高的不出五人，所以，严格说来，这些人大约是在监视他和小仙，不大可能和自己正面冲突。

小天迅速地分析过眼前的情况之后，觉得没什么好担心的。

他下床燃亮桌上的油灯，隔壁，小仙的房里，传出小仙懒散的声音：“起来啦？好象有客人来？”

小天微微一笑，淡然道：“早起来啦，就请客人进来如何？”

小仙呀哈，打个哈欠，闲闲道：“找他们进来可以，不过我可没兴致陪他们玩玩，只好劳你和他们周旋，周旋。”

小天重新回床躺下，他翘起二郎腿，悠哉道：“我也没兴致劳动，干脆别理他们，让他们待在外面过夜罢了。”

小仙反对道：“那怎么可以，晚上我还想喝酒、赏月，如果他们赖着不走，那有多扫兴。”

他们二人，隔着房说话，声音可没压低半点，外面的人，除非是死人或聋子，否则，不可能没有听到两人之间的对话。

果然-----

“丐帮茅台分舵主武大魁，特来向小长老请安！”

“翔龙社铜首辛哲明，求见少爷！”

屋外的人说话了，一开口便赶紧表明身份，他们已经听出小天和小仙的口气，似乎有些不爽。

小天惊噫道：“哟，怎么是自己人？”

他翻身下床，拉开房门，那边巧小仙也开门探出头来，两人往厢房前的花园一看。

乖乖，就座花园，跪满一地的人，有叫化，也有穿着翔龙社制服的黑衣大汉。

小仙迷惑地搔搔头，问道：“这是怎么回事？你们怎么知道我们在这里？”

武大魁恭恭敬敬答道：“属下已接到通知，知晓小长老已经离开苗疆，返回中原，中午时分，即有弟子来报，说小长老进入茅台县，但是，小长老投宿之后，即足不出户，因此属下特来此地，等候差遣。”

“喔！原来如此。”小仙挥挥手道：“起来，起来，跪在那里多累，我又没钱赏你们，这一下，你们不就赔本啦！”

武大魁闻言暗笑，他素知小长老幽默，因此毫不别扭地站起来，其他叫化在舵主起身之后，齐齐起身，对小仙拱手道：

“谢谢小长老！”

小仙故意瞪眼道：“谢什么？给我跪还要谢我，这种赔本事，以后不可以做，否则，咱们丐帮岂不是要穷一辈子了？”

有些叫化们，忍不住已经扑哧笑出声来，小仙自己都觉得好笑，也不禁吃吃地笑着。

小天眯眼翔龙社的儿郎，谑道：“噫？你们怎么还跪着，人家丐帮已经不做赔本生意，怎么咱们翔龙社还不开窍？”

翔龙社为黑道少数的大组合，对上下之分，尤其重视，尽管小天意思已经摆明，可是辛哲明仍道：“未奉少爷令谕，属下等不敢有违社规。”

小天咋舌道：“对，没有规矩不成方圆。”

说着，他故意睨着小仙道：“咱们可不象别人一般，没有规矩，众兄弟请起来吧！”

“谢少爷！”翔龙社儿郎，这才站起身来垂手肃立一旁，等候吩咐。

小仙已经按捺不住，她兴师问罪道：“姓古的，你的别人是在说谁？”

小天嘿嘿谑笑：“我可没有指名道姓，你若生气，不就自己承认了吗？”

小仙为之语塞，只好恨恨道：“你很皮喔！”

小天呵呵笑道：“彼此，彼此！”

这下子不但丐帮的人笑连翔龙社的人，都低头偷笑几声。

小仙白他一眼，小声道：“哼，君子报仇三年不晚，你给我小心。”

小天暗里扮个鬼脸，这才对辛哲明道：“辛头儿大伙儿都辛苦，没事了可以回去了。”

辛哲明连忙躬身道：少爷，属下在此负责经营酒坊，得知少爷驾临，特地挑选三缸上等茅台，请少爷品尝。”

小天笑道：“妙呀，咱们今晚正准备好好喝几杯，辛头儿，你可真是深知我心。”

辛哲明连道不敢。

小仙却道：“喝几杯也用不着三缸酒，小天，剩下的可得给我家叫化们打牙祭。”

小天大方道：“那有什么问题，不过，你是不是该请我家儿郎吃花子鸡？”

小仙嘿笑道：“那有什么问题，只要你把鸡拿来，保管让你家儿郎吃到饱。”

小天叫道：“什么？请人吃鸡，还得要人家送鸡过去，这算哪门子请客？”

小仙哈哈笑道：“谁叫你跟叫化子打交道，我没让你付出工钱，你就该偷笑啦！”

这回，换小天吃瘪，他无奈道：“唉，真是遇人不淑，我怎么会找叫化子做朋友？这不是明摆着要赔本？”

小仙得意的哈哈大笑，她总算报了刚才的仇，丐帮的面子，也挣回来。

虽然，他们二人唇枪舌剑，明讽暗嘲，但是，非但没有使丐帮和翔龙社的人之间，有所芥蒂，反而因为在他们如此自然的斗笑，使得两批不同帮派的人马，顿时觉得对方是自己人。

管他是谁出鸡，谁出酒，反正都是一家人，反正一家都是人，混在一起就对啦，感情，不就是如此培养出来。

所以，是夜翔龙社儿郎和丐帮的叫化子，全都忙得不得了，在小天的指示下，辛哲明包下整间客栈，作为晚上双方人马欢宴之所。

没多久，宴席一开，老酒上桌，香鸡上桌，吃饭的人上桌，丐帮和翔龙社的人，不分彼此坐在一起，愉快地喝酒划拳大叫着。

“哥俩好呀，宝一对！”

但是，两方面的主子，小天和小仙，全都不在当场。

除了武大魁和辛哲明外，没有人注意到主子们的失踪，而知情的人，已经接获指示，不准有人随侍左右，主子们要自己找乐子去也！

## 第三十九章 南海神龙宫

茅台县近郊，有一处颇高的峭壁，绝无人迹。

小天他们乘着金鹰，飞到峭壁顶峰，去享受喝酒的气氛。

因为小仙说，高处离月亮更近，举杯邀明月更方便，所以，没有人迹的绝壁之上，出现两个举杯对饮的人影。

“人生得意需尽欢，莫使金醉空对月！”

“今朝有酒今朝醉，莫管明日无米炊！”

“小仙，你真不愧是当叫化的。”

“怎么说？”

“有钱人，不，我是说一般正常人，当然不愁无米之炊，只有叫化才会吃了这一餐，不知道下一餐会在哪儿？自然不管明天有没有米炊呀！”

“去你的，你敢消遣我！”

“都已经消遣了，还有不敢的……唷，别泼酒，君子动口，小人动手。”

“你要我动口？呵呵，你以为我不敢咬人？”

“有胆就试试看。”

“我咬……哇，你想干什么？”

“我想给你咬呀！”

“皮厚……不要，你不正……喔……噢……”

君子正在动口，生人回避，非礼勿视！

月西移，因为金樽已空，既无酒，如何邀月？山月自是西归！

人呢？

人依偎，静静享受微醺的感觉。

是酒醉人？抑或是人自醉？

飘浮轻旋的世界里，不需分别。

小仙舒适地倚在小天怀中，有一搭，没一搭，似醒还醉地闲聊着。

反正，说什么，或什么都不说，其实也没啥差别，重要的是气氛，喝酒需要气氛，谈情谈爱更需要气氛。

入秋的夜晚，有着些儿的寒凉，使人忍不住想喝一杯，暖暖身。

没酒？没关系，相叠的身子，再搂紧些效果相同，小天暗自感激这阵时机恰当，制造气氛的夜风。

轻轻的，凉凉的，再次吹来一阵醉人的微风……

忽然……

几声呼喊叱喝的打斗声，伴着阵阵夜风，吹上峭壁顶峰，相偎人儿的耳中。

小天剑眉微皱，暗忖：“会是谁在破坏这么美的情调？”

小仙立即警觉地坐直身子，他们二人同时凝神倾听，远处接着再度传出兵刃碰撞的铿锵声。

小仙低语轻道：“不是县里发生打斗！”

小天点头道：“像是从东边传来的声音。”

小仙问：“要不要去看看？”

“当然！”小天可是对这些煞风景的家伙们，恨的牙痒痒，当然要去看看他们是何方神圣。

两人叫醒睡得正甜的金鹰，跃上鹰背，往东方正发出打斗声音的方向飞去。

黎明前的夜，最是黑暗。

茅台县往东不到十里处，一脉不算高的山脊，迤俪在暗夜里，有如一条蛇蜒卷伏的巨大黑色蟒蛇。

它是那么阴森、幽邃，即使在阳光顶盛的大白天，也驱不去它那狰狞悍野的郁黑。

就在这险岩狰狞的山下，傍依着大道不远，有一处向内凹陷的山堡，

此时正进行着如火如荼的激战。

酣战中已占优势的一方，是十数名全以黑巾蒙面的黑衣人，正是曾经在四川唐门惊鸿一现的神秘组织。

他们围杀的对象，是一名二十出头，健壮黝黑，五官堂堂的黄衫青年，和两名七尺有余，生的高大威武，长相威猛的中年壮汉。

打斗的现场，已然躺下不少黑衣蒙面人，但是，被围攻的三人，亦是挂彩多处，狼狈已极。

看他们险像环生，岌岌可危的处境，送命是迟早的事。

“老二，快护着少主突围，我来断后！”中年壮汉之一，独眼虬髯，身着虎鬃背心那人，大声叫着。

一名手持狼牙棒的蒙面人，嘿嘿阴笑道：“想走？何必呢？只要你们留下来，敝主一定会好好招待三位，将三位待若上宾。”

被称为老二的壮汉，手中九环大斩刀哗啦啦暴响着，直劈持狼牙棒那人，怒叱道：“呸！黄鼠狼给鸡拜年，你们会好心才怪。”独眼壮汉吼道：“老二，你还跟他罗嗦什么？快走！”

黄衫年轻人，手中一柄精光四射的大刀，如舞波风般，以一敌四，力抗四名敌人，他闻言沉稳地开口道：“风大叔，要走咱们一起走。”

独眼壮汉急道：“少主，现在不是使性子的时候，你若落入这些人手中，咱们神龙宫可就危险了。”

敢情他们三人，正是南海神龙宫的少宫主符龙飞和神龙宫风雷双卫。

符龙飞冷冷道：“神龙宫只有战死的鬼，没有被挟持的人。”

突然-----

一声怒叱大喝，雷老二和使狼牙棒的老兄，硬拼一招。

雷老二被狼牙棒狠狠地敲中一记，整个左肩附近一片血肉模糊，整条左臂软软地垂晃着，看来他的左臂是废了。

但是，狼牙棒的主人，也被雷老二的巨掌击中，飞出丈外，倒地不起，一命呜呼！

“雷二叔！”符龙飞惊怒地纵身，想跃向雷老二，但是围攻他的四人紧追而上。

符龙飞眼见重伤的雷老二，被一名武功奇高的黑衣蒙面人，一只手扼住脖子，已然双目怒瞪，寂然不动。

他愤怒地嘶吼一声，手中钢刀，突然诡异地暴闪而出幻起六条晶亮的飞轮，分袭四名对手。

惨嚎声中，有三人被光轮切掉脑袋，另一人已付出一条右臂的代价。

符龙飞泣血凄啸，抡起钢刀扑向杀死雷老二的黑衣人。

那人却宛若未见，负手而立，淡然道：“南海绝学，果然不同凡响，可惜，你这招九阳齐现，练的不够火候。”

便在符龙飞扑身，尚未冲到那黑衣蒙面人跟前，就被另外四名黑衣蒙面人拦下，缠战一处。

这名看似为首的黑衣蒙面人，依旧评论道：“看来，自符志文老头死后，神龙宫已是大不如前，可叹呀，可叹！”

“住口！你还不够资格批评神龙宫！”独目的风老大，已经摆脱对手，悍然冲到为首的黑衣人面前，怒喝之下，抖动手中刺鱼短叉，顿时，三十七叉、十五掌交相击向黑衣人。

为首的黑衣蒙面人冷哼一声，双手自背后，倏然交错而出，那是一双保养得当，白晰细腻如书生的人物。

但是，这双手，却自风老大翻飞狂扫的短叉、掌劲之中，势若无阻，轻松穿过，直扼向风老大的咽喉。

风老大独目大睁，狂呼道：“魔手孙零！”他骇然收叉反刺伸向眼前的白晰的手掌，同时右脚猝然挑踢孙零下阴。

孙零右手一翻抓向短叉，左手笔直下压，拦向风老大飞踢的右脚，他仍是冷淡道：“不愧是神龙宫四卫之首，风无寒，你很有眼光。”

光字甫出孙零之口，他已然抓住风老大的短叉，拦住风老大的左手，突几地抓向风老大肚腹。

“大叔，小心！”符龙飞猛然将手中钢刀对准孙零甩射而出，空手接下四名对手。

孙零被符龙飞射至的钢刀，逼的不得不放开风老大的短叉，回掌自救，同时他的左手改抓为拍，一掌按向暴退的风老大。

任是风老大退的很快，仍被孙零的掌劲扫中，连退三步，喷出一口鲜血。

正当孙零踏步逼杀风老大，天际远方，已然传出一声苍劲的鹰鸣。

孙零对这突如其来的老鹰叫声，并没有给予太大的注意，他仍然挥掌将风老大击出七步之外，滚翻于地。

符龙飞见风老大再受重伤，忍不住心头悲愤，啊的长吼狂啸，顿时，他的人，有如突起的狂涛巨浪，划着弧度蹿飞上天，双手诡异地交错推抓，不顾背后空门大露，径自扑向孙零。

孙零冷冷一晒，不屑道：“伏涛掌？凭你的火候，也敢和我对掌？”他傲然只出单掌，接下符龙飞的攻击。

空中传来砰砰掌击之声，劲风四溢下，孙零微噫为之震出了半步之外。

他忽略符龙飞这掌乃含愤而发，威力较应有的功力，高出三分，因此，他被震的积压气翻涌。

是以一时之间，难再度追击符龙飞和风老大两人。

但是，空中的符龙飞，由于背后空门已露，被原本围攻他的四人，以蝎子钩，钩出二道深可见骨，皮肉翻卷，鲜血汨汨的伤痕。

他一落地之后，咬着牙，扑向风名大，替风老大接下另一名黑衣人击出的一棍。

此时，几近断气的风老大，无意中瞄向空中。

突然-----

他惊颤兴奋道：“是护宫金鹰？天呀，真的是护宫金鹰重现！”

他低哑呛咳的话，使得激斗双方，全都讶然停手，抬头看着天空。

月已西坠，金鹰载着小天他们自西边来，天空里的景象，仿佛是金鹰自月宫中，翩然飞临。

它们金色的身影。在皎洁的月光下，闪烁着神奇的金光。

风老大趁着黑衣蒙面人的注意力正被天上金鹰吸引时，低声对将他扶坐于山壁的符龙飞，哑音道：“少主，快，快以神龙宫秘传的讯号，将半空中的金鹰召来，天见可怜，少主的安全可保。”

符龙飞连忙起身，深吸口气，昂首对天发出一连串近似鹰啸，但是高低有致的尖锐呼啸。

在黑衣人尚未弄清楚，究竟怎么回事时，天上的金鹰，已然兴奋地昂首长鸣，发出和符龙飞所唤的啸声、旋律相同，节奏一致的叫声。

同时，它们双双倏然俯冲而下，速度之快，使得小天他们不得不紧紧抱着金鹰，免得被吹下鹰背。

小天哇啦啦叫道：“他姥姥的，大家伙，你疯啦？干嘛请我们坐火箭？”

小仙也在雌鹰背，惊叫道：“要死啦，小家伙，你飞慢一点好不好？我快要跌下去啦！”

两只金鹰仍然啼叫不停，但是，飞行速度已经略略放缓。

魔手孙零见状，警觉对其他黑衣人叫道：“不好，姓符的小子，是在向金鹰求救，快，快拿下他！”

黑衣蒙面人急忙动手，想在金鹰落地前制服符龙飞，符龙飞为了顾及身边的风老大，顿时被黑衣人逼得有些手忙脚乱。

突然-----

围攻符龙飞二人的黑衣蒙面人，一个个掩头盖脸，哀叫连连地停止攻击，往后避去，像是遭到暗器袭击的模样。

孙零不悦地瞪视其他黑衣人一眼，然后往落在地上的暗器看去。

这一看，使他差点吐血。

原来，地上的暗器，竟然是三片五香的卤豆干，和五、六颗仍兀自滚动着的龙眼。

他可搞不懂，天底下有谁会用此种东西，做为暗器？

蓦地-----

他机伶伶打个冷颤，近日江湖中的传言闪过他的脑际，如果.....如果传言属实，那么收服金鹰那两人，是有可能，以这种东西做为暗器，因为，其中之一，便是以顽丐成名多年的-----

“哈，是黑衣蒙面人，也算是旧相识嘛！”小仙不等金鹰落地，已经自半空潇洒地跳下来。

提起黑衣人，她就有气，因为，她第一次的筋斗，就是栽在黑衣人请来的打手塞外三尊手上。

所谓的有仇不报非君子，仇人见面分外眼红。

小仙已经有些按奈不住地直搓手，她是手痒得想揍人。

小天轻轻地飘落在小仙身旁，他手中犹拿着一束龙眼。

他对孙零及其他黑衣人拱手笑道：“对不起，对不起，因为手头上没有别的东西好招待各位老相好，所以只能用豆干和龙眼凑和一下，不成敬意，不成敬意！”

他说的这般客气有礼，好象真是很抱歉自己只有豆干和龙眼，用以招待众人。

符龙飞曾几何时见过像小天他们这种江湖人，于是，不禁扑哧一声，笑了出来。

这笑声不啻是一支火热的针，刺在孙零的耳中、心头，凭他魔手在江湖上的名气，被人以这种暗器招呼，不但是侮辱，更是藐视。

自他成名迄今，只有他藐视别人的事，岂容别人藐视于他。

于是，他阴恻恻道：“小子，你们就是玉面金童和顽丐？”

小天和小仙异口同声道：“然也！”

小仙更接口道：“算你长有眼睛。”

孙零冷然道：“他二人乃本门大敌，死活都有赏，上！”

一声令下，黑衣蒙面人蜂拥而上。

小仙抢过小天手中的龙眼，退后一步道：“小天，这种小场面交给你，我在忙！”

她径自剥开龙眼，塞入口中，表示她真的很忙。

小天黠笑道：“这些小场面给我，那边的大场面就交给你。”

小仙一看，原来符龙飞已经和孙零动上手，而且，正节节败退，还好有两只金鹰从旁助阵，使得他暂时不至于落败的太快。

小仙嗤地吐出龙眼核，埋怨道：“真是的，早知道那边的家伙比较烫手，我就不要忙！”

她摘下最后几棵龙眼，扬声道：“喂，那个没脸见人的，请你吃龙眼啦！”

小仙手一扬，四颗龙眼在空中排成菱形，奔向孙零身后重穴，这虽然不是什么致命的招式，却逼得孙零不得不回身闪避。

只这一闪，小仙已经欺身上前，替下符龙飞，抖手便是天旋掌，刮着漩涡卷向孙零。

孙零号称魔手，手上功力出神入化是理所当然，而他更是精通各家掌法，小仙的天旋掌威力虽大，但是，尚不被他看在眼里。

于是，孙零双手翻捞挥拒，轻松地化解天旋掌，同时反掌回敬小仙七十八掌飘忽难测的鬼影手。

小仙哟地怪叫，颠颠倒倒，摇晃不定，躲过孙零的攻势，她嘿嘿笑道：“你很有一手嘛，再瞧这个看看！”

忽然，小仙神色一变，收起嬉戏的表情，脸上一片空灵飘逸的神采，此时的她，一点也没有将和人家动手的样子，反而，一副轻松滞洒的神情。

原来，小仙见孙零掌法诡异厉害，一时兴起，竟搬出她爷爷晚年新悟出的落月掌，准备在掌法上和孙零一较高下。

落月掌，掌如落月，月圆如坠白玉盘，月弯恰似娇娥媚，明月夜夜西落，有时圆来有弯。

这套掌法是逍遥老人玉飞鸿晚年的呕心之作，在孙子辈中，也只有长孙玉修文和末孙女玉小仙两人学全十成。

别说孙零没有见过，便是江湖中，知道玉家有这套掌法的人，能够算得出，绝对不超过十个人。

要施展落月掌，便要有如清风明月的皓然胸襟，因此，小仙形态安然悠闲，看不出她已准备动手。

孙零见小仙表情反常，心中莫名的微微一窒，那是他和高手过招时，才会产生的一种心理警觉。

而他，实在不很相信眼前的小鬼，是个足以威胁到他的高手。

蓦然---

小仙踏步飘身，笑意灿烂问：“怎么不动手？”

她的语声轻柔，轻的出尘，柔的不带人间烟火，宛如自月宫回归人间的嫦娥仙子，那般的不真实。

孙零在小仙问话中，突然感受到一股空前的压力，和小仙轻柔的声音恰成反比，

他直觉感到，那是一个高手出招的前兆，就像一柄煞气深重的剑，出鞘时自然散发的杀气。

于是，他葛的大喝拍出二十掌，猛然击向逼近的小仙。

小仙面色依旧安详，好象不知道孙零已经出手，直直撞向他所推出的掌劲。

但是就在孙零掌劲凝结成形时，小仙右手猝然由左至右，划出一个半弧，二十个娇小白细的手，像煞小小的月亮，一一迎向孙零的掌势。

就在两人掌影相触时，小仙右手倏然横拍而出，呼啸的掌风，如狂猛的波涛，漫天盖向孙零，小仙左手的掌法竟和右手截然不同。

孙零不愧老江湖，在乍然一惊之后，沉稳地向右回避七步，甫退倏然他的双手，不带风声交错挥洒而出。

只见空中布满无数的掌影，掌影如山，压向小仙。

小仙娇叱一声，不躲不避，直接侧身斜切，进逼中宫。

她的双手同时翻飞而出，刹那间，一团团、一弯弯、一排排、一轮轮，微泛白光的掌影，反罩孙零寂然无声的掌山。

砰砰闷响，有如六月闷雷，震的人心烦意乱，小仙和孙零刹那之间，已然交换过一百一十掌，两人势均力敌，一时难分轩轻。

孙零内心微凛，喝道：“好，不愧是丐帮小长老”

他豁然身形闪晃如钟摆，就在闪晃的同时，双手走着怪异的路线，似重还轻，欲拍还抓，看似慢其实迅捷非常地分袭小仙上中下三路。

小仙嘿然笑道：“你也不赖嘛，大概是那个叫什么魔手的家伙吧？”

她一边说话，身形突然飞掠入空，头下脚上，洒落漫天呼啸的密实掌影，同时避开孙零的攻击。

孙零被小仙一句“家伙”激的怒火陡升三尺，他一式“霸王举顶”，双手由下往上轰然扫出，硬接小仙掌劲。

就在小仙拔高三丈时，他也大喝一声飞身追向小仙。

孙零这一腾身追击，恰好中了小仙诱敌之计，小仙讲使掌法，既名落月，当然由上往下落的威力更犬。

小仙内心偷笑，猛然振臂长啸，拔高的身子再度笔直拔高十丈有五。

蓦地，小仙一个滚翻，换成头下脚上的姿势宛若飞坠的陨星，比去势还急地倒射撞向迎面蹿升的孙零。

她口中同时狂傲地吼道：“给我死来！”

小仙倒射的身子突然违反力道的向直角方向折射，就在她折射的须臾，双手凌空交相穿掠飞展。

顿时，在方圆十丈之内，洒下呼轰卷荡的罡风，罡风之中犹然隐约可见有白光在流窜，在飞闪，那情形澎湃极了，浩然极了，同时，也是要命极了。

孙零骤然觉得周遭一窒，仿佛他所处的空间突然缩小，劲气便在他四周排翻涌，弘象就要将他吞噬。

他暗暗叫一声：“不好！”双手随即绕体飞抡，在自己身边布下了一道桶状的线。

但是，小仙的攻势，是由上而下，倾力施为，他的防守，却是由下而上，匆匆为之，两相一较，孙零注定要吃大亏。

果然，轰隆一声震天巨响，小仙再次反弹于空，而孙零却砰然坠地，连滚带翻。

小仙得理不饶人，升空的身形一顿，再度激射而下，双掌同时猛然而

出，狠狠砸向甫自地上爬起来的孙零。

孙零踉跄中，被迫再一次匆忙接掌，轰然一响，他被小仙震得跌倒二丈之外，口喷鲜血。

几乎是立刻，孙零负伤逃窜，头也不回，丢下一句：“撤！”领先逃命。

其余尚未被小天放倒的黑衣蒙面人，连忙虚晃一招，撒腿就跑，逃得可不比孙零稍慢。

小天这才拍拍手，笑呵呵走向小仙，夸赞道：“棒，小仙，你方才那一手叫什么？真他姥姥的，有够厉害！”

小仙经过这场恶斗，气息有写微喘。

她举袖抹去额头上细碎的汗珠，闻言瞪眼道：“棒你的大头，你明知道我这边是大场面，干嘛不早点将其他人解决掉，好过来帮我？害我费那么大的劲，还没摆平那家伙，你是存心在旁边看戏，是不是？”

小天呵呵笑道：“我是好心，给你表现的机会，你怎么可以冤枉我。”

“好个头！”

大叔……

小仙的话被符龙飞的惊喊打断，他们二人匆匆掠向石壁旁，只见风老大不知何时已经撒手西归，溘然长逝。

但是，他双眼瞑目，同时脸上留有欣然的笑容，看来，他去得了无牵挂，甚为安详。

或许，他是为失踪多年的金鹰，重新出现而高兴，或许，他是因为自己的少主获得平安而高兴，因此去的释然无绊。

但是，活着的人，永远无法明白他的心情。

符龙飞激动地抱着风老大的尸体，强忍着悲痛，可是，仍然止不住悄然地滑落泪水。

小天他们有些遗憾地楞在一旁，暗叹自己还是来晚一步。

良久，小天等符龙飞情绪稍见平稳之后，这才俯身劝道：“这位大哥，人死不能复生，你要节哀顺变。”

小仙接着道：“是呀，你大叔一定不愿意见到你如此难过，你瞧，他去的没有牵绊，你可别让他走的不安心。”

符龙飞忍住哽咽，抹去眼泪，强笑道：“两位小兄弟，抱歉的很，我竟然如此失态，没先谢过你们救命大恩。”

小天不悦道：“什么话，你为死去的亲人哀伤应该的，有什么好抱歉，救命算得了什么，干嘛要谢？你如此客气，实在不够意思。”

小仙也故作怫然道：“就是嘛，太客气就是做作，我们可不喜欢交个做作的朋友哪！”

符龙飞生于海，长于海，原本就有一份属于大海般的旷达胸怀，如今，见小天他们如此坦率纯真，丝毫没有矫饰虚伪，于是，豁然道：“对，是我说错话。”

啪的一声，他以手握住小天他们的手，豪爽道：“大恩不言谢，我符龙飞此生交定你们这两个朋友，今后只要有需要我的地方，一句话，我若皱一下眉头，就遭天打雷劈！”

小天反握他手，呵笑道：“别说的那么严重，因为你还不知道自己交到什么样的朋友，保留点让自己后悔的权利，才不会死的很惨。”

他接着故意斜瞄小仙一眼，假叹道：“这是我的经验谈，像我就遇人不

淑，却永远脱离不了苦海。”

符龙飞会意之后，还来不及笑出口，只听见啪的一声，小天已经抱着屁股跳了起来。

他嗔骂道：“臭小仙，你居然敢打我屁股，我看你是不要命了！”说着，他一卷衣袖，就要找小仙算帐。

“停！”小仙大喝一声，阻止小天的追杀。

她郑重其事道：“符大哥的亲人刚刚过逝，咱们目前不宜追逐嬉戏，对不起死去的人……”

“噫！”小仙和小天猛然同声惊噫。

小天指着符龙飞的鼻子问：“你姓符？”

符龙飞还不太习惯小天他们这种，话说一半突然转变话题的插播式说话方法，他楞楞看着小天的手指，点头道：“我是姓符，符号的符！”

小仙凑上来问：“你是金鹰的主人？”

符龙飞再次点头。

小天他们二人，同声啊哈叫道：“你从南海神龙宫来的？”

符龙飞还没搞懂，还是点头。

小天喜道：“他姥姥的，就有这么凑巧的事，喂，符老大，你和神龙宫宫主，可有什么不清不白的关系？”

符龙飞愕然道：“不清不白的关系？”

小仙解释道：“哎呀！就是指父子啦！夫妻啦！兄弟啦！祖孙啦！师徒啦……这一类的关系。”

符龙飞苦笑道：“噢，这一类关系，就叫不清不白的关系？”

“废话！”小仙教训他道，“这此关系都是血浓于水的关系，血既是又红又浓，当然不清也不白，这类关系称之为不清不白的关系，有啥个不对？笨哪，这种事还要我教。”

符龙飞从来也没有想到，自己会碰上如此解释血浓于水的人，他除了苦笑，还是苦笑。

他开始有些同意小天方才所言，交朋友要保留点后悔的权利，否则，不久的将来，他大概会向小天他们看齐。

到那时，他又母大概得宣布被迫放弃他这个儿子。

经过小天他们这一逗，倒是将符龙飞心里的哀伤，冲散不少，于是他轻笑道：“现任的神龙宫主是我爹，这样的关系，不知道你们是否满意？”

小天煞有其事地点头道：“满意，满意，如此一来，你倒是可以省去我们不少的麻烦。”

符龙飞奇道：“省去你们什么麻烦？”

小天挥挥手，保留道：“别急，你很快就会知道，天已经亮了，咱们先埋葬你这两位大叔，然后回客栈，好好地聊一聊，我保证会让你高兴得跳脚。”

符龙飞的好奇心，被风老大和雷老二的死搅散，他低声道：“让我来，大叔和二叔陪我出来，没想到……从此天人永别，我要将他们的尸骨带南海供奉。”

小仙轻声问：“要不要我找人送一副棺材来？”

符龙飞黯然摇头，他自怀中取出一个药瓶，打开瓶盖，将一种淡黄色的粉末，轻轻洒在风老大身上。

没多久，风老大的尸体，竟然开始溶化，发出滋滋的轻响，同时冒出

一股淡淡的白烟。

不过一瞬眼，风老大的肉体 and 衣物全都溶化消失，只剩一副白骨。

符龙飞脱下外衫，恭敬地将风老大的尸骨捡进衣服里，然后，对雷老二的尸体，亦如法炮制。

收集好二副尸骨，他再对衣服内的尸骨，低兴默祷一番，方站起身来。

小天和小仙两人，看着他为死者收尸的方式，全都不可思议地瞪大眼睛。

当符龙飞转头道：“我们走吧！”才发现小天他们二人的表情不对，于是再问：“你们两个怎么啦？”

小天回过神，咋舌道：“老天，那是什么玩意儿？竟然这般厉害，能将一个人化得全部消失？”

符龙飞微笑道：“不是全部消失，你没看到还剩下白骨？这是神龙宫特制的化尸粉，专门为在外战死的弟兄收尸之用。”

小仙余悸犹存问：“这东西会不会把活人也化掉？”

符龙飞沉思道：“没试过，不知道，不过，化尸粉本身是一种侵蚀性很强的石头，研磨成粉再加其他材料炼制，照推测，有可能会把活人化掉。”

小天忙道：“喂，符老大，符大少，你可得把这东西收好，否则，一旦落入坏人手中，这可是一种很残忍的毒药！”

符龙飞微楞之后，怦然道：“对，我怎么没有想到？以后这化尸粉，不能随便任人使用，太危险了。”

小仙松口气道：“知道就好，最好这玩意儿有解药，以备不时之需。”

沉默半晌，似乎在考虑小天他们的话。

良久，他对小天和小仙道：“谢谢你们的提醒，否则，只怕将来会有不少的烦恼呢！”

小天呵呵一笑，得意道：“这次你可就谢对啦！不过，孺子可教也，为时未晚，为时未晚。”

三个人不禁哈哈大笑，他们笑小天的酸样，也笑挽救一件可能发生的悲剧。

符龙飞更是欣喜自己交到如此两个洞烛先机的朋友。

他提包有尸骨的外衣，招呼金鹰和小天他们一同奔回茅台县，他念年不忘小天有事要他帮忙。

茅台县最大的客栈，一帮一社的友谊宴，早就结束多时。

如今客栈的后厢房，重新恢复原有的清雅和宁静，只有几道由丐帮和翔龙社联合布下的暗卡，隐于暗处，克尽他们守卫的职责。

在小天休息的房里，小仙坐在床铺对面，一把竹制靠背太师椅上，静静喝着热茶。

屋内正中央，摆有一张檀木大圆桌和四张嵌欣贝壳的鼓凳，小天 and 符龙飞坐于鼓凳之上，此时的符龙飞，脸上神情激动异常，虎目含泪，呐呐不能成言。

因为在大圆桌黝黑光亮的桌面上，已然端端正正搁着装着符志文宫主尸骨的骨灰盒子、天蚕宝衣、神龙宝刀和血龙令。

符龙飞忘情地抓着小天手，目注桌上的东西，伤感之中，带着无限真挚，诚心谢道：“谢谢你们，小天，我真不知要说什么才能表达我心中的感激-----”

小天淡笑道：“不说最好，符大哥，我和小仙体会得到。”

小仙放下茶杯接口道：“是啊，符大哥，无言胜有声，你不说反而更美。”

符龙飞望着二人、心中的激情，澎湃汹涌，而这些深刻的感情，都由他的眼神传达给小天他们二人。

终于，符龙飞定神道：“小天，你不是说我能为你们省去不少麻烦，到底怎么回事，只要我能帮忙，尽管吩咐。”

小天轻笑道：“这事你不提，我还是要说，而且这件事由你办最恰当不过。”

符龙飞询问的看着小天，等他往下说。

小天看看有些怔忡的小仙，轻叹道：“符大哥，你知不知道丐帮有位长老叫做林智奇？”

符龙飞心中一凛道：“知道，我此番到中原来，身负二件使命，一是想办法查出爷爷的下落和生死之谜，第二便是要请伯公回南海去？”

小仙幽幽道：“这次林爷爷不会再拒绝回神龙宫去啦！”

符龙飞楞道：“你怎么知道？”

小天接道：“这就是我们要麻烦你的事，想请你代我们护送林爷爷的灵柩回南海。”

“灵柩？”符龙飞如中雷击，楞在当场，许久，他猛然甩头，急声问道：“你是说伯公他老人家，已经……已经百年？”

小天黯然点头，将林智奇遇害的前因后果，仔细告诉符龙飞，使得符龙飞好不容易平静的心，再度激荡起来，他听得好恨。

小天道：“前些日子，在大娄山里，我和小仙便和无情楼主做了一次最彻底的解决。

符龙飞脱口问道：“结果呢？你们胜了？”一说完，他就发觉自己问的很笨，黝黑的脸上染上一抹不太看得出的红云。

小天好笑地瞄着他道：“会脸红，表示知道自己很笨，表示你还有药可救，不错！”

符龙飞尴尬道：“你非得拆光我的台才罢手？”

小天谑笑道：“我拆你的台是以为关心你，爱护你，如果我不把你的烂台拆掉，你怎么搭一座更高更坚固的台？”

小仙嘿嘿笑着接口道：“换句话说，就是要你债台高筑的意思。”

符龙飞无奈地摇头，岔开话题道：“如今伯公的灵柩，是否停放在丐帮总舵？”

“当然！”小仙跳下竹椅，走到圆桌边坐下道：“所以，你得和我们一同回洞庭湖君山，去林爷爷的灵柩，然后你自己回南海。”

符龙飞不解道：“如果你们没事，和我一起到南海走一趟，好让我爹亲自谢你们。”

小天谑笑道：“如果我们没事，当然要到南海玩，问题是咱们有事，而且是大事。”

符龙飞好奇道：“什么大事？我能不能帮得上忙？”

小天挥手道：“不用，不用，这是中原武林，几大势力的拼斗，不是啥好事情，神龙宫最好别沾上，否则会引起很多后遗症。”

符龙飞恍然大悟道：“这大概就是那批黑衣人，想要强请我的原因。”

小天点头道：“不错，由于目前中原武林各大势力之间，彼此实力相当。

所以，只要能笼络或威胁南海神龙宫帮助自己的话，无异为自己增加一股可观的实力，便可以打破眼前均衡的形势。”符龙飞笑问道：“既然如此，你为什么不要帮忙？只要我出手相助，就表示神龙宫的加入，而我记得，令尊所领导的翔龙社，便是你所谓各大势力之一。”

小天嘿嘿笑道：“你是在试探我？我老实告诉你，我之所以不愿你帮忙，一来，是因为翔龙社并不打算问鼎中原武林霸主之位；其实，翔龙社目前的基业和霸主有何差别？人可不能太贪心。二来，一旦神龙宫加入这场纷争，势必会打破目前相互制衡的现况。那时，就会逼得各大势力以武力相见，引起漫天战火，那非得死伤很多人。我不愿意江湖同道，为这种莫名其妙的事，引起这么大的杀伐，所以只好谢绝你想帮忙的美意。”

符龙飞不得不佩服小天如此仁慈的考虑，但他犹豫道：“可是，据神龙宫派在内陆的手下报告，似乎已有人想打破这种势力均衡的状况。”

小仙插口道：“不是想而已，而是已经动手做！”

符龙飞轻笑道：“你是指紫微宫？”

小仙哼道：“还有那黑衣蒙面人。”

符龙飞关心道：“既然已经有人发动逐鹿中原霸主之事，那么，小天，你爹只采取被动的防守，不是要吃大亏？”

小天斜睨着他，笑问：“谁说我爹只采取被动的防守而已？”

符龙飞迷惑道：“可是，没听过翔龙社有任何举动呀！”

小天撇嘴道：“你的脑袋真有够直，你可知道目前谁是江湖上，最活跃的热门人物？”

符龙飞笑道：“我当然知道，就是你玉面金童古小天，和丐帮小长老，顽丐玉小仙！”

小天笑道：“那么，你还没想通？”

符龙飞皱着眉，一脸茫然，他搞不懂这和翔龙社的主动，有何关系？

小仙看他笨笨的样子，干脆解释道：“唉，你还真不是普通的呆呐！你不想想，小天是谁的儿子，他的活动还不是为他老子，如果你知道他出名，就该知道，他找的对象，全是紫微宫。”

小天补充道：“现在还多出一帮黑衣蒙面人。”

他又故做怨叹道：“唉，当儿子的人，命比较苦一点，所以，只好四处流浪奔波，希望老子能不费一兵一卒，便可以消去祸事。”

总算，符龙飞明白小天他们的意思，他轻声道：“小天，你真是个好儿子。”

小天谑道：“喔！那么你是坏儿子喽？所以，你跑到中原来让人追杀？”

符龙飞微楞之后，马上哈哈大笑，他拍着小天肩膀，眨眨眼笑道：“不错，咱们都是儿子，唉，儿子真命苦。”

小仙却嘲弄道：“自己夸自己，乌心芭乐！”

符龙飞奇道：“什么是乌心芭乐？”

小仙抿嘴笑道：“乌心芭乐就是黑心的烂芭乐，黑心的烂芭乐，看起来让人觉得恶心叭啦，所以你们自己夸自己是好儿子简直是恶心叭啦。”

小天道：“符大哥你别理她，她是在吃醋，嫉妒咱们。”

小仙跳起来，夸张叫道：“我吃醋？我嫉妒？我为什么要吃醋。我为什么要嫉妒？你说，你说呀！”

小天轻轻推开小仙指着他的鼻子的手指，轻笑道：“是你要我说的喔！”

一是因为你根本不是好儿子，二是因为你是自己做错事，自己翘家，美其名自我放逐，你哪点够得上好儿子的标准，你当然要吃醋和嫉妒我们这种好儿子。”

“臭小天！”小仙恨得直跺脚，却无法反驳小天。

小天故意在自己身上左闻右嗅，谑笑道：“不臭呀，我每天都洗澡怎么会臭？噢，一定是你自己身上的味道，你误会我啦”

小天故意在糗小仙，当叫化子不洗，小仙气极了，闪电般伸手捏向小天的脖子。

小天嘿嘿直笑，一记铁板桥，坐在圆凳上，整个身子凭空躺直，他嘿笑道：“看我的一指功！”他伸出左右两手的食指，搔向小仙空门大露的腋下。

“哇！”一声惊呼，小仙缩起肩膀，往后倒窜而起。

“砰！”的一声，房间的门被当职的丐帮弟子猛然撞开，他们惊问道：“小长老，出了什么事？”

小天挺坐而起，呵笑道：“没事，没事，你家小长老只是不小心，被我刺激了一下，他刚刚是发出仟悔的叫声。”

小仙红着脸，嘟着嘴大发娇嗔地瞪着小天生闷气，不知她是气红脸，还是羞红脸？

丐帮弟子对小天和小仙之间，这种三不五时的疯颠状态，早就习以为常，没看过，也全都听说过，于是他们低头闷笑数声，径自带上门出去。

倒是符龙飞，被他们二人的异状，惊的楞在当场，良久之后，他吁口气道：“老天，我们还是早点出发到洞庭湖吧！我开始担心，自己的心脏，是否能支持到回南海！”

官道上，一辆敞篷的载货马车，载着小天、小仙和符龙飞三人，得啦、得啦地驶着。

驾车的车夫，一身劲装，金腰带打扮，正是翔龙社的儿郎，车上，小天和小仙躺得七横八竖，自在逍遥，两人口中犹唱着莲花落，那模样要说有多悠哉就有多悠哉！

相形之下，盘膝正襟危坐，闭目调息的符龙飞，可就太过于严肃，也难怪他轻松不起来，在他身边就搁着一大二小，三个骨灰缸子，而此趟行程，却是要去迎取另一个灵柩，他如何能轻松？

谁能料到符龙飞此番进入中原内陆，竟然会是带着四副尸骸返回南海。

亮丽的天空中，有着两点闪烁的金光，紧随在小天他们乘坐的马车上空，那是即将随符龙飞返回南海的两只金鹰，打从它们遇见符龙飞开始，昔日的阴霾，早就被它们抛出九霄云外。

看它们飞得这般愉快和意气风发，想必它们是为能够重返海上的家园，而兴奋异常。

一路从茅台行来，三三两两的行人之中，并无特别扎眼的人物，路上一直是平安无事，但是，小天和小仙不但没有因此高兴，反而嘀嘀咕咕抱怨太无聊。

这种没人找碴，也没有碴可找的生活，对好动的小天和小仙而言，实在令他们二人觉得乏味。

日正当中，小天唱腻了莲花落，于是，反手拍拍车夫身后的厢板，嚷嚷道：“小虎子，这附近哪里可以休息？少爷我想吃腌肉饭啦！”

小虎子回过头，笑嘻嘻答道：“少爷再过去不到一里路，有一处不错的

林子，咱们便在那里歇息用餐可好？”

小天懒懒道：“反正这条路你比较熟，你就看着办吧！”

“是！”小虎子呀呼吆喝一声，手上短马鞭一扬，在空中发出啪的清脆爆响，赶着马儿抓快脚步，往前奔去-----。

轻风徐来，树叶缓缓飘落，空气里浮荡着一股属于秋天的深沉。

然而深沉并不萧索，或许有些淡淡的怅然，但是那只会让秋天，更加醉人，而无损于秋的韵味。

小虎子伺候好小天他们之后，忙着去伺候那匹拉车的老马。

符龙飞坐往微泛枯黄的草地上，举杯浅酌，他在看树、看落叶，看秋天的风，细细品味着内陆的初秋，和南海的秋天相互比较，评估因地方不同，所产生不同的秋天。

小天和小仙两人，竟坐在小虎子所铺的地铺上，玩起哑巴拳来，赢的人才准吃一块肉，喝一口酒。

符龙飞回过神来，侧头睨着小天他们，他不禁好笑地勾起嘴角，露出一抹有趣的笑意，他实在很难相信眼前这两个玩得浑然忘我的小孩子，会是前夜救他的人。

瞧他们两人玩得凭般专注，好象就算天塌下来，也难以惊动二人的模样，和一般平常小孩，毫无两样。

若非符龙飞亲眼见过两人施展武功，说什么也无法将眼前的二人，和江湖上赫赫出名的小祖宗、小煞星，联想在一块儿。

“不算，不算，你赖皮，哪有人那么慢的。”

“呵，输就输了，还找什么借口？换我吃鸡。”

“不给你吃，你赖皮……”

“咦，你很皮喔！”

只见小仙抓着烤鸡，像过街老鼠般，跑的比什么都快。

小天却追得也不慢，两人便绕着树林打转，最后，小仙被逼急了，反身往树顶蹿去，小天嘿嘿一笑，腾身追去。

上树的小仙，毫不犹豫，一式长虹贯日，直射官道。

小天笑喝道：“哪里逃！”他脚下一点树梢，人如轻烟，渺渺一闪，紧追着小仙身后，扑向官道。

砰然一声巨响，小仙哎唷一声，被官道一条急驰的人影，撞个正着，摔出五步之外，手中的烤鸡掉在地上，便成一只灰鸡。

那条黑影撞人之后，竟然毫不停留，迅速往前奔去。小天见状，凌空大喝：“夭寿短命，你给我留下。”

他虚空突兀往右横移，不偏不倚，拦在那条黑影之前，那人影竟然双手一推，照着小天胸口就是一掌，从凌厉的掌势看来，这人是全力而为。

小天不由得恼火，冷哼道：“他姥姥的，你这是找死。”

他沉身立马，左掌大袖一挥，一记少林破袖功，不但化消来人掌劲，还将这人震翻，往后飞跌。

此时，小仙已自地上翻身而起，看那人被小天一掌震翻，刚好滚到她跟前，她大骂道：“他爷爷的巴子，还我的鸡来。”

于是，她猛的一记回旋踢，左脚砰然结结实实地踹中对方的屁股。

使得原本就被小天震得昏头转向的那人，如绣球般，呼地划着弧度飞起，再又砰重重地跌下，软软地趴在管道，哀声呻吟。

只这一会儿，符龙飞和小虎子已从树林内冲出，符龙飞大声问道：“小天，出了什么事？”

“没事！”小天正在帮着小仙拍着身上的泥灰，远远，一大群人正呼喊呐喊着狂奔而来。

小天微微皱眉，怫然道：“官道几时变成跑马场，这些人是怎么回事，难道他们后面有鬼在追他们不成？”

那一大群人为首者，是一名年约五旬，国字脸，方头大耳，长相威武的老人，他一见到在地上呻吟那人，立刻对身后人道：“在这里，快把他捆起来。”

那群人轰然应喝，拿出早有准备的绳子，像捆粽子般，将地上之人，一圈又一圈地团团捆住。”

小天他们一行四人，就像看戏般，看着那群人喳呼着绑人，由于他们不明内情，不便插手阻拦。

为首的老者，直到自己人将地上那人捆牢之后，这才大步上前，向小天他们抱拳道：“老夫伊长山，为伊家村村长，在此谢过四位伸手帮忙，使得此淫贼，得以就范。”

小仙莫名其妙问：“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伊长山愕然反问：“难道花燕子燕青这淫贼不是四位拿下的？”

小仙指指被捆那人道：“你是说那家伙？”

见伊长山点头，小仙火大道：“我只知道那小子撞倒了小爷我，不但不停下慰问就想溜，还把我的鸡撞飞，害得我没鸡吃，所以，我们才把他撂倒；至于，你们为什么要追他，我可不清楚。”

伊长山恍然大悟道：“原来如此，那真是老天有眼。事情是这样，这人名叫燕青，在江湖上有个匪号，人称花燕子，他是个四处作案的采花淫棍，不知害过多少姑娘，由于他的轻功奇佳。抓他不易，因此他更是为所欲为。数日前，他在伊家村外一处竹林中，奸杀敝村一名姑娘，恰巧被人撞见，于是我们就一路追下来，如果不是碰上几位，恐怕这次又要让这淫贼逃掉。”

小仙闻言怒道：“他爷爷的，本小爷什么人都能饶，唯独对采花贼杀无赦，呸，让我现在就作掉他。”

说着，小仙一卷衣袖，便大步的向前去。

伊长山却急急拦道：“小兄弟请慢。”

小仙横眼道：“干嘛？你舍不得？”

伊长山苦笑道：“小兄弟，你说笑啦，此贼人人得而诛之，我怎么会舍不得，只是，此次他所害的姑娘是已有婚约之人。

她的未婚夫，闻讯代后，跪着求我们，抓到这个淫贼，一定要他亲自报仇，以慰他的未婚妻在天之灵，所以……”

他一顿之后，继续道：“尚请小兄弟息怒，让我们将他带回伊家村，在受害者灵前，由其亲人亲自动手复仇。”

小仙皱眉道：“还有这等麻烦事？好吧，算他命大，否则我要他后悔，自己为什么要做采花贼？”

伊长山急忙拱手道谢，此时一名和他面貌酷似的年轻人，走上前在他耳边低声数语。他豁然道：“对对，看我多糊涂，竟然还没请问几位高姓大名。”

小仙正盯着地上沾满泥灰的烤鸡，不胜惋惜道：“可惜，鸡腿还没吃

呢！”

她听到伊长山问她的姓名，直接道：“玉小仙。”

小天淡笑道：“我叫古小天。”

不等符龙飞开口报名，伊长山等人，啊的惊呼一声，噤噤连退三步，他们骇然地看着小天他们。

伊长山结结巴巴道：“你们……你们就是……玉面金童和顽丐？”

小天奇道：“怎么啦？听到我们的名字，就能使你们那么兴奋？”

伊长山深深抱拳一鞠躬，诚惶诚恐的口气，带着近似膜拜神明的敬畏道：“两位少侠之名，在江湖中谁人不知？谁人不晓？可笑我老头子，老眼昏花，竟然没能认出两位，真是该死。今日既然承蒙两位少侠鼎力相助，无论如何，请两位少侠一定得移驾咱们伊家村，好让我伊家村上下一仰两位少侠丰采，并让受害者的家属，亲自向两位少侠致谢，对了，不知少侠这位贵友，如何称呼？”

符龙飞正暗自咋舌，忖道：“小天他们在中原，可真是有名，看这姓伊的如此巴结法，只差没跪下去三叩其头，高呼万岁。”

他听到伊长山，将他视为小天他们的贵友，不禁好笑想：“光和小天他们站一起，我的身份马上就尊贵多了，真不简单。”

他淡笑拱手道：“在下姓符，双名龙飞。”

想是符龙飞这三字，令人耳生，伊长山只是很客气地抱拳回礼，并没有给予太大的重视。

小仙颇为看不顺眼，伊长山如此的厚此薄彼，他的态度根本就摆明着，嫌凡爱尊。

于是，小仙内心不屑地嗤笑这群山野愚夫，她撇撇嘴，淡然道：“不知道伊村长可听过南海神龙宫？”

伊长山陪笑道：“当然听过，神龙宫乃中原四大家之外，最有历史，实力最厚的江湖豪门。”

小仙暗讽道：“看不出伊村长对江湖典故，知道的如此熟悉。”

伊长山没听出小仙的弦外之音，犹自得意道：“哪里，哪里，既然身为江湖同源，自然要对这些事，有点了解。”

小仙谑笑道：“哦，伊村长，你还真客气，你大概一时疏忽，没注意到符大哥就是神龙宫少宫主吧！”

小天早就知道小仙看这个伊长山，不很顺眼，故而不阻止小仙泄露符龙飞的身份，好吓吓伊家村众人。

果不其然，伊长山闻言，惊喜道：“原来你是少宫主，真是失敬！失敬！真没想到能在这里遇见你，太好了，真是太好了。”

不明内情的人，听到这几句话，一定以为这个伊长山和符家，是怎样好的深交。

符龙飞何尝不明白伊长山这种前倨后恭的献媚，他只是淡然道：“伊村长客气。”

伊家村的人，立刻有人鼓噪道：“村长，难得遇上三位大侠客，一定要他们到村子里坐坐。”

“是呀，村长，这可是无上的光荣。”

“村长……”

小天沉静地举起右手，一股自然散发的威仪，阻止众人的喧哗。

他深沉道：“多谢各位的热心，但是，我们因为还有重要的事待办，所以，很遗憾不能拜访伊家村，希望伊村长和各位多多包涵。”

“哎呀，这怎么可以？”

“是呀，你们一定得去……”

“古少侠，你可别推拒我们。”

小天默然不言，他只是拿眼光，往伊家村众人，扫视一圈。伊家村的众人，已经感到一种无形的威慑，一股隐约的压迫感，纷纷地呐呐住口，不敢多说一句话。

虽然，小天并没有表示不悦或怒然，可是在伊家村众人的感受中，已有些不由自主的喘然心跳。

直觉地，他们知道，小天说出的话，是不容反驳，不容抗对。

便是连符龙飞都可以感觉到，小天那种沉静宛如深邃之渊，巍然如森森而立之岳，无可撼摇的雄浑气度。

他暗想：“无怪乎玉面金童年纪轻轻，就已闯出这般名号，便是自己，在气势之上，也难和他匹敌。”

小仙抚掌笑道：“对，就是如此，咱们还有正经事赶着去办，现在各位已经抓住淫贼，可以快快乐乐地回家去，我们也要继续赶路，去做未完成的事！各位，就不送你们。”

她连说带比，对伊家村众人挥挥手，头也不回走向官道两旁的小径，径自进入树林去。

就在伊家村众人鄂然未醒之时，小天 and 符龙飞双双拱手，反身离去，小虎子自是紧随于后，一行人很快就消失在伊家村众人眼前。

林中。

符龙飞轻声呵笑道：“小仙，你可真绝，说走就走，很不给伊家村的人面子。”

小仙正抓着仅存的一只烤鸡，狠命地攻击着鸡腿，她闻言，一甩头，扯下一大块肉，咀嚼有声道：“看到他们那种奉承的德性，就像乌心芭乐，干嘛给他们面子？在他们心目中，我们做什么都是理所当然的事。”

小天拿过她手上的烤鸡，大口吃道：“所以说，你的定力还差，对那种，根本不值得有任何感觉。”

他扬着烤鸡，继续道：“献媚，阿谀、奉承等等，乃人之本性，或者，也可以说是一种变态的崇拜英雄感。然而他做归他做，他说任他说，凡大智者，自知己之有无，不为所动，何应之有？可见你的修养还太差，尚未看破人情世故。”

小仙举着手，在鼻子前猛扇，嗤道：“酸，真酸，我看你是在少林寺里，吃太多鸭米豆腐、青菜萝卜，所以才能看破一切。你呀，干脆收拾收拾，出家去算了。”

小天嘿嘿贼笑道：“我若出家，就有人要嫁不出去，呜哇，呜哇地哭喽！”

小仙为之语塞，红着脸瞪他一眼，抓起酒，咕噜猛灌。

小天犹叫道：“喂，小心，小心，不要借酒消愁愁更愁。”

“愁你的头！”小仙将空酒瓶往小天砸去。

小天嘿笑着抄下酒瓶把玩，有意无意斜瞟小仙一眼，故意逗她。

符龙飞心中暗奇忖道：“奇怪，他们俩怎会如此打情骂俏？该兴不会是……噢，搞不好，两个男的，天天在一起，日久也会生情，是有可能得到

一些乱七八糟，爱的要死的传染病。我要小心，离他们远一点，免得被传染上那种无药可治的爱死病。”

想着，他还真不自觉地往旁边挪一挪。

小仙他们可没觉得有什么不对，小天招呼一声，要小虎子收拾东西，准备继续上路。

符龙飞探问：“小天，你还好吧？”

小天楞道：“很好呀，怎么啦？”

符龙飞不禁暗骂自己多嘴，他赶紧转变话题：“没事，我只是想问你，咱们往哪儿去呢？”

小天指指已经上车的小仙，耸肩道：“这个你要问她，丐帮是她的窝，她知道怎么走。”

小虎子收拾好一切，已经套好缰绳，准备上路，小仙皱起眉催道：“走啦，你们两个还在嘀咕什么？”

小天招呼一声，率先掠上马车，他笑道：“符老大在问，咱们要往哪里去？”

待符龙飞上车后，小虎子啪然挥着鞭子，赶马上路。

小仙道：“咱们先到江口镇，然后找条船，顺着长江直放洞庭湖如何？”

符龙飞欣然道：“好极了，有好久没上船，挺怀念那种随波上下起伏的滋味。”

小仙呵呵笑道：“符大哥，你真不愧是靠水长大，才多久没见水，你就难过？”

符龙飞丝毫不以小仙的话为忤，反而哈哈大笑，来自南海的他，自是以爱水为傲，一个会想水，念水的人，才真是大海的孩子。

江口镇，位于綦江入长江之口，因此被命为江口。

打从经过赶水场开始，小天他们所乘的马车，便一路沿着綦江的江岸，向长江接近。

哗啦、哗啦直响的江涛，伴着得啦、得啦的马蹄踏行，顶着浓荫夹道的树影，小天他们走得非常愉快和陶然。

看着已斜的日头，小天问：“小虎子，还有多久才到江口镇？”

小虎子抹汗回道：“快了，少爷，只要过了前面的渡口，就算进入江口镇。”

小天他们闻言，翻坐而起，自车上探头望向前方，果然，前方不远处，有条不窄的小溪，横接着綦江，造成一个小小的渡河口，许多人停在那里，等着过渡。

小仙疑道：“咱们要连马车一块渡河吗？”

小虎子点头回头道：“是的，小长老，不过马车渡河口，不是在这里，这里只供行人过渡，咱们还得往下走一小段路。”

小虎子一带缰绳，将马头往左带，走向一条布满卵石的小径。

马车经过小径，被卵石颠得左摇右晃，只差车身没有散开，小天他们人在车上，连带地颠跳而起，活像只吃了跳豆的炸猛，可以蹦上半天空。

小虎子似已习惯这条路般，屁股半分不离，紧粘花驾车台上，只有上身像摇拨浪鼓一样，大弧度地摆动着。

他犹不忘叮咛：“少爷，这条路不好走，你们可得坐稳着。”

小仙呵笑道：“坐稳就不好玩啦！”

她索性连扶手都放开，盘膝提气，浮坐在车上，只要马车一颠一跳，她就像皮球一样，弹上半天高。

这样子，她自己一个人，玩得不亦乐乎！

小天却是学着车前的小虎子，屁股粘着车座，上身扭呀摆呀，存心和小虎子一较高下，看谁的姿势，比较漂亮。

只有符龙飞是正正经经端坐车中，看他一手一边，小心翼翼扶着三个骨灰缸子，身形连晃都不晃一下，便知道他的功力，其实已经属于一流。

无奈，和小天他们一比，那他只有往后站的份。

不到三分钟，小虎子已经驾着车，来到河边。

河的右侧，有一处竹子搭就的敞壁大屋，半跨在河面上，屋后拴着匹瘦马和两辆破马车。

一艘宽五尺余的竹筏，便拦在岸边卵石堆上，竹屋里随便放着三、五张木桌和几把旧板凳，大约是供人休息喝茶的地方。

一个年过六旬，头发花白的驼背老人，正坐在一张桌前喝茶、磕瓜子。

他一见小虎子驾着车子来到河边，便拍拍手站起身招呼道：“小虎子，你今儿个怎么有空过来了，要过河是不是？”

小虎子刹住马车，跳下驾车台。笑著回应道：“是呀，阿水伯，我要送我家少爷到对面江口镇，可得麻烦你渡我们过去。”

阿水伯咧着缺牙的嘴，呵呵笑道：“老主顾，还说什么麻烦，你说车上是你家少爷？你倒是替我引见一下，我可当面谢谢他呐！”

小天有些莫名其妙，低声道：“我从来没见过他，他要谢我什么？”

小虎子已经和阿水伯一起走过来，他对小天禀道：“少爷，这位是渡船的阿水伯，他想见您。”

小天挥退小虎子，温和有礼道：“阿水伯您好！”

阿水伯扯着瘪嘴，高兴道：“你就是古少爷？你好呀，我要谢谢您。”

小天笑问：“阿水伯，我以前并不认识你，你谢我什么？”

阿水伯呵呵解释道：“是这样子，从前我老头子，在这里渡河，常受到一些流氓的欺负，有一次被小虎子和他的头儿遇上，他们不但替我教训那些流氓，同时警告那些人，说我是受他们照应，那些流氓听着，从此以后，不敢再来找我麻烦。我谢谢辛头儿，可是辛头儿说，要谢得谢他们当家的和少爷，他说如果不是你们在外面，建立好名声，那些流氓未必必怕他，今天，恰巧遇上你打这里经过，我当然得谢谢你。”

小天恍然大悟，笑道：“辛头儿他只是做他应该做的事，算不得什么，你可别挂在心上。”

阿水伯不以为然道：“哪儿的话，我老头子今天会有安稳的日子过，都是因为你们的照应，谢你才是应该的。呵呵，你真是个好主子，难怪你们……是什么社的……”

“翔龙社。”小虎子在一旁提醒他。

“对对，翔龙社，你们翔龙社个个都是好人！”阿水伯竖起拇指夸赞不已。

小天拱手道谢，两人又客套一番，阿水伯才在小虎子的帮忙之下，将竹筏推下河里，径自准备过渡的事。

符龙飞不禁称赞道：“小天，你们翔龙社能拥有偌大的名气和事业，的确不是侥幸得来，虽然，翔龙社是黑道组合，可是所做的事，不比白道中人稍差。”

小天淡笑道：“符老大，你这说话说的可就没学问，所谓黑白两道，其实只是一种称呼而已，它的意义，应该是指江湖中人所处的环境性质，和谋生方式而言。你不应该认为，黑道之人所行所为，就一定是为非作歹，横行霸道，就像白道之中，不乏奸邪毒恶之辈，意思是一样的。”

符龙飞猛然楞了楞，细细体会小天的话之后，汗颜地抱拳道：“小天，你说的对，是我自己太肤浅，竟没有想通这层道理。”

小仙呵笑打岔道：“现在想通也不太晚，竹筏准备好啦，咱们准备过河，才是正确的事。”

小天微笑着点头，和小仙俩蹦蹦跳跳冲向河边的竹筏，好奇又兴奋地听阿水伯解释渡河之事。

江口镇内，华灯初上的气氛，和任何一个小镇相同。

人们经过一天的忙碌和劳累，带着轻松和愉快的心情，踏着夕阳归去。

所以，街上是熙来攘往的热闹景象，家家户户的厨房内。不时飘出诱人的菜香，只待着人们回家吃晚饭。

此时，自然也是酒楼饭店生意最兴隆的时候。

江口镇说大不大，说小不小，光是酒楼便有三家，饭店二处，客栈五间。

而其中，最大的酒楼闻香居和归来住客栈；便是翔龙社所经营，理所当然，小天他们便是停歇于归来住客栈。

客栈的掌柜，铜首级的头儿戊大海亲自到闻香居点菜，同时通知那边的负责人同样是铜首级的庚三郎告诉他少爷驾到，不一会，戊大海和庚三郎一起回来，他们身后带着大批手下，端菜捧汤，将闻香居最上等的宴席，开在归来住。

席上，除了小天他们三名贵客，便是戊大海和庚三郎，以及四各铁首级的兄弟，大夥儿都非外人，而且，小天和小仙两人，又是妙语连珠，针锋相对，互不相让。

因此，这一餐，吃的非常愉快，每个人亦都比平常多吃几碗饭，因为笑过之后，胃口大开之故。

吃饱喝足之后，戊大海才谈起正事，他微笑道：“少爷，属下已经传讯给渝州堂口，我想渝州的裴忌大首脑，最迟明晨就会抵达客栈，不知少爷是否能够相候？”

“肥鸡？”小仙鄂道：“怎么有人叫这种名字？”

戊大海笑道：“小长老，你误会啦，裴是非衣裴，忌是忌讳的忌。”

“喔！”小仙憨然道：“我说嘛，他又不是丐帮的人，干啥取肥鸡这种诱人的名字。”

大伙儿一阵呵呵轻笑，小天谑笑道：“亲爱的小长老，你是否嫌我家闻香居的酒菜不够丰富，没有喂饱你，所以你念念不忘想吃肥鸡？”

小仙瞪眼道：“闭嘴，你不说话，没人当你是哑巴！”

小天嘿笑道：“喂，搞清楚，这可是在我家的地盘上，你说话可得多加考虑。”

小仙睨眼道：“我考不考虑，你能奈我何？”

小天做势欲起，小仙马上反身蹿向门口。

结果，小天并没有离位，他大刺刺坐在椅上，促狭笑道：“小仙，怎么回事，你在这里吃饭、住店，戊头儿和庚头儿，可不敢收你的钱，何必像躲

债一样，拍拍屁股，就想不告而别呀？”

小仙恨恨一跺脚，知道自己又被摆了一道。

不过，她无动于衷，走回座位，神气地坐下，将小天的话，当做耳边风，不予理会。

小天呵呵轻笑，扭头道：“戊头儿，我想我们的行程，不差个一天，半天，我便等裴大首脑来后，和他好好聊聊再走。”

戊大海和庚三郎，带着一干弟兄，起身道：“属下得谕，夜深了，还是请少爷、小长老和符少宫主安歇吧！属下等告退。”

小天挥挥手，道声：“不送。”

戊大海等人躬身以退，顺手带上小厅房门。

符龙飞伸个懒腰道：“小天，翔龙社的规矩可真严，刚才吃饭时，大家虽笑的嘻嘻哈哈，可是，那些什么铜首、铁首的头目，说话可一点也不敢放肆。”

小仙打着哈欠，站起身道：“翔龙社的铁律，也不是今天才严，早在三十年前，小天他老子创社时，便是如此，反到是近来做儿子的人，破坏不少。”

小天懒懒地坐在椅子上，对小仙挥着拳，威吓道：“你敢破坏我名誉？”

小仙不屑地对他摆摆手，道：“废话，都已经破坏，有何不敢，说话不经大脑，真是有够笨。”

说完，她头也不回，径自道：“我要睡觉去，拜拜，阿口木先生。”

符龙天呵笑着斜睨小天，小天苦笑着耸耸肩道：“好男不与女斗。”

“呀！”他突然想起，这是个秘密，说不得，但是，他用力抚着嘴的手，也堵不住已经说出口的话。

符龙飞惊讶：“你说小仙，他是……”

“嘘！”小天以指比唇，压低嗓门道：“不可说，佛曰不可说，你假装什么都不知道，否则，我就会死的很惨，很惨，不是普通的惨。”

符龙飞恍然大悟，学着小天以指比唇，轻嘘道：“不可说，我就不说。”

两人很有默契地对瞄一眼，呵呵轻声偷笑。

回房后，符龙飞躺在床上，犹不住地咯咯发笑，他想到自己误会小天和小仙两人是同性恋一事，就觉得自己很无聊，忍不住嘲笑自己几声。

## 第四十章 无毒不丈夫

夜静了，人已入睡。

在自己家里睡觉，没什么不放心，所以，小天睡的很快、很熟。

但是，当深夜人静的大街上，传起急骤的马蹄声时，他立刻清醒过来，同时直觉的感到，这一阵马蹄声会为自己带来一些烦恼。

他依旧静静地躺在床上，在他思绪如飞的脑中，他衷心地希望，自己的猜测失灵。

没多久，马蹄声嘎然而止，但是，小天听得出，马匹正是停在归来住门口。他叹口气，翻坐而起，开始着衣。

他刚才穿好衣服，便听到戊大海在门外，谨慎地轻叩门扉，禀道：“少

爷，裴大首脑有急事求见。”

小天剔亮桌上的油灯，坐在桌边，虚手往门上一招，喀一声，门栓被他隔空抬起，他淡然道：“请裴大首脑进来吧！”

门咿呀地被人轻轻推开，来人仔细地反身将门关好，等他转过身，小天对着这位身如元宝，胖如弥勒，年约四旬的渝州大百脑裴忌，招呼道：“裴大首脑，好久不见。”

他们俩，在昔日翔龙社魂厅所召开的大会中，见过一面。

裴忌正要答话，却看见小天已然着装完备，不由楞道：“少爷，还没休息？”

小天轻笑道：“睡了，可是听到你的马蹄声，就知道睡不安稳，干脆先起来等你。”

裴忌惊讶道：“少爷，你怎么知道我要来？你可是已经听到消息？”

小天故做神秘道：“我捏指一算，可知过去、未来，当然算得出你要来。”

裴忌一张嘴，张得大大的，有点不可置信地看着小天发呆。

小天看他的模样，不禁呵呵直笑。

但是，为怕耽误正事，他收起嬉戏的态度，正经道：“裴大首脑，刚刚我相你开玩笑，你可别信以为真。其实，我是因为听到有人深夜急行，而马匹又是停在客栈门口，故而推测是社里有事，才派人连夜赶来。”

裴忌恍然大悟，却为自己方才的失态，觉得惭愧，没想到江湖混老的自己，竟如此容易被人唬住。

而他更是打心眼里佩服小天的功力，因为从客栈门口，到小天休息的房间之间，最少有二十来丈的距离，小天竟能清楚地听出马匹在门外停留。

这种耳力，堪为天下少有。

小天见他一个劲儿，站着发楞，遂出声道：“裴大首脑，你不坐下来休息、休息，顺便告诉我到底是什么事，使你亲自连夜自渝州赶来了！”

裴忌悚然惊觉，连忙拱手谢坐，坐定之后，他面呈忧色，严肃地道：“少爷，大事不好！”

小天诧异道：“什么事不好，竟然使你如此紧张？”

裴忌正色道：“根据咱们社里派在江湖之中的眼线报告，紫微宫已和黑衣蒙面人正式联手，想要称霸江湖。”

小天淡笑道：“这是预料中的事，毕竟，我和小仙是他们共同的敌人，他们双方若不联手，那才叫笨。”

裴忌苦笑道：“可是，少爷可知道，他们联手后的第一个目标在哪里？”

小天奇道：“难道，他们不是要对付我和小仙？”

裴忌沉重道：“根据消息来源，他们首先要消灭的敌人，就是咱们的翔龙社。”

“什么？”小天赫然一惊，砰地一掌将那张坚硬结实的檀木圆桌震得粉碎。

他起身大怒道：“他姥姥的，他们竟然如此可恶，竟敢打翔龙社的主意？不行，我得赶回总堂口去。”

裴忌连忙陪站而起，禀道：“少爷，魁首正是此意，他知道你目前行踪，于是传谕属下，特地前来请少爷赶回社里，以应大敌。”

小天心急如焚，举步就住房门走去，匆匆道：“我马上就上路。”

裴忌在他身后忙叫道：“少爷，你不收拾行李？”

小天霍然拉开房门，头也不回道：“家都快没了，还要什么行李。”

在他门口一顿，扭头对裴忌扮个鬼脸，道：“何况，我除了身上穿的以外，根本没啥行李。”

他踏出门外，只见小仙和符龙飞已经打点完毕，正在花园的假山旁等他。

他皱眉道：“你们干嘛？你们不是明天早上才走？”

“干嘛？”小仙瞪他一眼，不悦道：“刚刚是谁提到我名字。说我是紫微宫和黑衣蒙面人的共同敌人？现在你问干嘛？我还想问你是什么意思，竟然想丢下我，自己溜回翔龙社，去和他们演全本铁公鸡正传，我交到你这种弃友脱逃的朋友，真是不幸。”

小天苦笑道：“可是，翔龙社和丐帮一南一北，如果你和我回翔龙社，那谁陪符老大到洞庭湖君山？”

符龙飞重重一咳，怨责道：“小天，你实在不够意思，难道你认为咱们交情不够，所以，不请我去你家坐坐？”

小天怪叫道：“什么话，如果现在埔你到我家，可不光让你坐坐就能了事，你到盘龙岭，可是要玩命的呐！”

符龙飞衣袖一摆，潇洒道：“那又如何？你以为我无命可玩？”

小天气馁道：“可是，如此一来，神龙宫不就和翔龙社扯上关系，不就违反我的意愿。”

小仙顿足道：“你真是笨呐，还不是普通的笨，你当初不愿意让神龙宫搅和进来，是因为怕会破坏势力均衡，如今人家都已经联上手，准备吃掉你家，你还顾虑什么？莫不成，等翔龙社完蛋大吉，你才要找人帮手？”

小天撇撇嘴道：“你别忘了，还有你呢！你一人身系两家势力，如此一来，咱们不成了四打二的局面？”

小仙狂道：“是又如何？谁叫他们光找碴，反正这种人，通通该杀！”小仙右手犹自狠狠一切，以示决心。

她接着：“否则，只怕下一个日标，他们就要找到黄山，把我家给摆平。”

她反过手背，指着小天胸膛，谑道：“我是利用你，为我家解难，你懂不懂？你怎么可以不给我利用一下，太不给我面子。”

小天看着小仙和符龙飞两人眼中，坚定的神情，心窝深处，漾着一股暖暖的热流，令人好烫贴、好窝心。

他蓦地伸手，重重捶向面前两人肩膀，豁出去道：“好，利用就利用，看看到底谁利用谁，走！”

小仙龇牙咧嘴，揉着肩头，笑骂道：“他爷爷的，走就走，你打那么用力干嘛，万一被你打伤，你就得自己回翔龙社去玩命。”

小天嘿嘿笑道：“正合我意！”

符龙飞反应迅速道：“少来，我是跟定你，你可别想甩开我，小仙不去，是他的事，与我无关。”

小仙埋怨道：“符老大，你怎么可以这么说话……”

小天截口道：“是呀，你又不是女孩子，跟定我又如何，我也不可能娶你，何况咱们都是男的，你若跟太紧，人家会以为咱们俩是玻璃圈里的人，万一某人误会我是同性恋，不肯嫁给我，那是会妨害我一生的幸福呐！”

“去你的！”小仙和符龙飞异口同声啐骂着，同时，双双飞起右脚，踹向小天。

小天哈哈大笑，身形倏晃，已然掠上客栈的墙头，他眨眨眼，扬声道：“我要走啦！你们到底来不来？裴大首脑，麻烦你传个话给我老爹，就说我尽快回去。”他人影再闪，已经消失于墙外。

小仙电射追去，符龙飞礼数周全地向裴忌急急拱手道别。

就在他掠空而去的同时，丢下一句话：“戊头儿，烦请将我房中的骨灰缸，先行送往君山丐帮总舵，谢谢……”

话言犹在空中飘荡，他的人影，早已鸿飞冥冥，不知所踪，其轻功之佳，速度之快，却也只比小仙稍逊半筹。

裴忌目送三人相继离去，口中喃喃道：“希望他们能赶得及。”

他回头对戊大海交待一番，便也急着赶回渝州，传送小天行踪之事，戊大海等人，在他离开后，亦是各自散去-----。

夜，再次恢复原有的宁静。

但是，人呢？

人已达江边，乘着夜舟，连夜渡江而去，奔向心悬意念的家园-----

小天一行三人连夜渡江之后，半夜的时间，赶出百余里外，纵贯四川盆地，狠命往翔龙社飞驰。

但是，天亮之后，路上、野外渐有人迹，再以三人经过半夜的奔驰，耗力颇巨，已经有些疲乏。

故而，小天便雇了一辆双辕马车，往北行去，三人便趁着白天的时间赶路，晚上亦养足体力，可以施展轻功，全力地纵掠飞行。

以如此日夜兼程的赶路方式，小天估计，最迟五天，便可以回到翔龙社。

可是，人算不如天算，小天的算盘打得虽精，老天爷却似乎有意和他作对，偏偏不让他如愿。

巴山夜雨、西南漏天，便是小天他们三人此时的遭遇。

其实，春早、夏热、秋雨、冬暖，正是四川典型气候状况，只是小天他们不知而已，所以，落得三人在夜中被滂沱大雨淋成落汤鸡。

遮天的雨幕，漆黑的四野，小天他们三人根本无法赶路，不幸的是，此时三人早已错过宿头，更别提有地方休息。

于是，他们只好一脚高，一脚低，踩着夺流如溪的积水，在大雨中摸黑前进。

突然-----

“哎唷！”走在最后面的符龙飞惨叫一声。

小天急忙停身探问：“符老大，怎么回事？”

雨中再次传来“哎唷”、“哗啦”的响声。

换成符龙飞问：“我没事，你们怎么啦？”

小天透过雨幕，瘪笑道：“呵呵，有人撞倒我。”

小仙在黑暗中骂道：“谁叫你挡在我走的路上，是你绊倒我才对。”

符龙飞方才在黑夜中撞上一棵大树，如今闻言，大概猜得出是怎么一个景象。

他无奈地苦笑几声，一步一停，小心翼翼地朝着二人出声的地方接近。

“小心！”小天的警告刚响起，却已经慢上了一步。

哎唷、哎唷、哎唷！

出自三个人口中，声调各异的惨叫，同时响起。

符龙飞呵笑着抱歉：“对不起，我以为我已经很小心，谁知道----”

小天呻吟道：“我知道，我知道，能不能请你的尊臀，先离开我的排仔骨？”

符龙飞楞道：“排仔骨？什么是排仔骨？”

“就是我的肋骨。你正坐在我的肋骨上。”小天气苦地大声吼着，接着他半真半假地哎唷呻吟一下。

符龙飞恍然大悟，连忙翻身而起，呵可笑道：“原来如此，我还以为自己运气好，坐在海绵沙发。”

“哇！”小仙高声惨叫，啪的一声，黑暗之中，搞不清楚到底谁打谁。

“发你的头，符老大，你要死啦！干嘛踩我！”小仙恨恨地埋怨着。

结果，雨中竟是小天回答：“是他踩你，你干嘛打我？”

“喔.....”

接着，三个人忍不住在雨中放声大笑。

良久-----

小天笑喘着道：“唉，老天真是无眼，明知咱们要赶路，竟然故意下这种雨，这么乌漆麻黑，我看就是孙悟空的火眼金睛一样不管用，一样看不见。”

小仙哀声叹气道：“我十二万分认真地宣布：我放弃在这种不是人赶路的夜里赶路。”

符龙飞道：“我心有戚戚焉，在这种夜里赶路的，都不是人。”

小天道：“好嘛，我知道自己不是普通的笨，可不可以？”

小仙哼口恶声道：“总算有人知道自己实在不是东西，竟然你先认错，我只好省去那些仁慈的批评。”

符龙飞呵呵轻笑，他心想：“小仙说话真有学问，不是东西这种恶毒的话先骂，再省去仁慈的批评，她可真是仁慈！”

小天已经叹道：“骂郡给你骂去，你不用故意装好人，贼精！”

小仙嘻嘻贼笑，感到得意无比。

符龙飞插嘴问：“接下来怎么办？咱们要不要躲雨，等天亮再赶路？”

“躲雨？”小天反问：“还有必要躲吗？而且.....你往哪里躲？”

符龙飞苦笑道：“说的也是，那么咱们就坐在这里淋雨，等天亮？万一咱们恰好坐在洪水道上，那怎么办？”

小仙嘿笑道：“不怎么办，这种雨差多啦，和上次在苗疆风雷奇阵里面遇上的雨比起来，这像小孩子在洒尿，根本不值得一提。”

“风雷奇阵？”符龙飞好奇问：“就是你们找到爷爷尸骨的地方？那里的雨怎么样？说来听听如何？”

提起这段光荣的历史，小天和小仙两人特别来劲，当下坐在夜雨之中，开始细诉二人的苗疆之行.....

天亮了。

连夜的雨，就像见不得光似的，在天色由黑转灰，由灰渐白的时候，悄然停止，只留下地上一滩滩的浅水洼，和自叶尖的滴落的水珠。

小天他们仍旧一身湿透，却已经在清新无尘的空气中，顶着凉风上路。

小仙耙耙湿乱如杂草的兴发，抬头看着四周有如剑峰般相对的相连崖峰，惊噫道：“咱们已经到了剑门山耶！”

小天睨眼问：“那又如何？”

小仙懒懒道：“不知如何，只是突然想到，再过去没多远的剑门关，人

称剑门天下险，不知险到如何？”

符龙飞笑道：“我听说剑门山上，有处剑阁，是凿通山壁建成，沿着石阶上去，经过剑阁时，一边是石壁，另一边便是万丈深崖，地势惊险万分。”

小天突兀道：“那倒是设下埋伏的好地方。”

小仙瞄他一眼，啐道：“你别那么神经质好不好，才提到地势惊险，就想到埋伏，你还怕没人陷害你，是不是？”

小天正经道：“不是神经质！”

他见小仙和符龙飞被他严肃的口气钓上，这才嬉皮笑脸得意道：“是职业病！”

“去你的！”小仙笑谑道：“我看是神经病，你又不是职业杀手，哪有什么职业病！”

小天正色解释道：“这你就不懂，你想想看，咱们现在是不是在闯江湖？闯江湖是不是要处处小心？”

“是又如何？”

“既然是，那么闯江湖便是咱们从事的职业，我会想到埋伏，当然算是职业病。”

符龙飞呵笑着不予置评，因为就算是歪理，也占着个理字，何况，想和小天斗嘴，他还差的远。

小仙哼了一哼，骂道：“贼人，我懒得理你。”

小天得意的呵呵直笑，屈指算来，他沦落江湖已近年余，回想一年前，他刚出道时，还被小仙笑他是少林寺木人巷出身，一副木木呆呆的德性，如今，小仙和他斗，十次有八次要吃大甲鱼(鳖)。

这将近一年的磨练，可真是使他脱胎换骨，叫人刮目相看。

剑阁牌坊，虽称剑，只是指的是形势如在剑口，而非壮似乎剑刃。

一道绵沿的石阶，迤俪而上，不下数百级，由下向上仰望，剑阁像是凭空多出来的牌坊，石阶在牌坊后失去踪影，好像，到达剑阁，便到达虚无飘渺的南大门。

小天他们三人，都是首次经过剑阁。

对这半山开凿的剑阁，不禁啧啧称奇。

由于石道甚窄，只容一人通行，所以三人鱼贯而上。

走在中间的小仙，突发奇想问：“小天，猜猜看待会儿到了剑阁，第一眼会看到什么，猜到了，午饭我请客，”

小天回头轻笑道：“难得呀难得，小叫化想请客，如果我不猜，岂不是太对不起你？”

于是，他认真思考之后，嘻嘻笑道：“我猜咱们到达剑阁，最先看到的……还是石阶。”

小仙道：“废话，石阶只是经过剑阁，又不是断掉没有，当然会有石阶，这不算，我是说除了石阶以外的东西。”

小天贼笑：“你刚才又没说石阶不算，等我说出答案，你才说不行，这简直是赖皮，你是不是怕输，没关系，那就别赌。”

小仙嗔道：“谁说我怕输，石阶就石阶，谁怕谁来着。”

她扭头问：“符老大，你说呢？待会儿过剑阁时，你认为第一眼会看到什么东西？”

符龙飞呵呵笑道：“小天往下看是石阶，我往上看是云雾。”

小仙气馁道：“跟你们这种人打赌，真是一点幻想力也没有，算了！”

符龙飞轻笑反问：“那你认为，咱们会看见什么东西？”

小仙眯着眼考虑半晌，最后，肯定道：“石头，我认为是一块从天而降的大石头。”

“为什么？”小天 and 符龙飞异口同声，好奇地问。

小仙呵呵笑道：“哎呀，这就是幻想嘛，我在想，说不定咱们经过剑阁时，恰巧飞起一阵大风，不小心吹落一块大石头，砸向咱们。”

“神经病！”

小仙不理睬小天的白眼，得意呵笑着继续她的幻想。

眼见剑阁越来越远，出于小仙提出的赌局，使得三人不禁特别留意自己的第一眼，想知道，到底会看见什么预料外的东西。

眼看着小天已经通过剑阁的牌坊下面-----

突然-----

符龙飞大吼道：“小心，落石。”

他叫完之后，马上往上壁贴去，一颗百斤重的巨石，擦着他的背脊掠过，带起一些衣服碎片和一溜血珠子，向万丈深崖掉去。

小仙的人，刚踏出剑阁两步，闻言立即闪身蹿回剑阁狭窄的牌坊下，看着自己的幻想成真。

只有小天最惨，他已经离剑阁有六、七步远，正好处在石阶转弯的地方，立脚之处已是特别的窄，根本无处可避落石。

眼见着一颗数吨重的巨石，轰然而落。

小仙骇然惊叫：“快躲！”

躲？往哪里躲？

小天苦笑一声，猛然吸气，翻身掠向万丈绝崖。

“小天！”

惊呼之声，犹在小仙和符龙飞口中打转，小天倏地振臂长啸，啸声直穿云霄，小天身形突兀地笔直拔空数丈。

他接着大喝一声，凌空扭腰，身形如箭，直射落石来处的山顶。

落石只这么突如其来一阵，山顶立刻平常如常，只有滚下深崖的大石头，隐隐发出轰隆的撞击声。

小仙一见落石已停，立即闪出剑阁牌坊下，点着石壁掠上山顶。

符龙飞只觉背上有些刺痛，可是并无大碍，于是，紧跟在小仙之后，纵身爬上了山顶之处。

山顶上，小天正弯腰低头，检视着地面一些杂乱的足踪。

小仙停在他身边，急忙问：“如何？”

小天冷哼道：“落石是人为的，可不是被风吹下去的。你看，这里有脚印，还有那些有几处搬动石头后，留下来的泥迹。”

小仙仔细看过之后，皱眉道：“你上来时没看到人影？”

小天摇头。

符龙飞掠上山顶，看到小天他们，立刻高声问：“发现什么没有？”

小仙回答道：“是人为的，可是人跑了。”

符龙飞走近之后，凝视着地面的痕迹，沉声道：“好狠，到底是什么人干的？”

小天臆测道：“不是紫微宫，就是黑衣蒙面人。”

小仙脱口骂道：“他爷爷的。”

“不妙！”小天突然顿足恨道：“咱们被人设计啦！”

小仙嘲弄道：“石头都砸完，你现在才想到这是陷阱？你的反应也未免太迟顿了吧！”

小天担忧得没时间说话，他分析道：“我看咱们回龙翔社的事，是那批杀手们设下的阴谋。”

符龙飞道：“为什么？不是你爹要你回去的吗？你为什么说是阴谋？”

小天解释道：“紫微宫和黑衣蒙面人联手之后，固然要除去翔龙社，和其他阻碍他们发展的势力，可是，令他们头痛的，还是我和小仙。由于我和小仙的行踪比较难测，他们如果故意放出风声要攻打翔龙社，我就一定会赶回去，他们不就能以逸待劳，挑个风水不错的地方，等着截杀我们。”

小仙猛然醒悟道：“哇，那咱们岂不是变成活靶，等着挨杀？”

小天叹笑道：“八九不离十。”

符龙飞问道：“那么我们还需要回翔龙社？”

小天点头道：“要，毕竟刚才我说的事，是凭推测，还不一定是真的，我们还是得尽快赶回翔龙社，以防意外。”

小仙沉思道：“如果是我，我也不会放弃这种一石二鸟的计划。”

“那么咱们走吧？”符龙飞转过身，小天他们才发现他背上的伤痕。

小天惊道：“符老大，你怎么受伤啦？”

符龙飞扭头瞄看自己的背部，苦笑道：“刚才被落石擦到，不过，好像不很严重。”

“不很严重？”小仙咋舌道：“一遍血肉模糊，还说不严重。”

小天拉着他坐下，道：“我老爸说，人在江湖，有伤就得尽快的医治，否则，万一遇上紧要关头，却因伤误了大事，会遗憾终生。”

他边说边动手，取出药物，立刻为符龙飞上药包扎。

小仙看着小天动手，呢喃道：“这当活靶的滋味可不好受，如今符老大又受伤，我看不如暗着走。”

小天听到她的喃喃自语，反驳道：“只怕暗着走，也逃不出人家的追杀。”

小仙不服问：“为什么？”

小天淡然道：“你没瞧见，咱们被人用石头砸，却没见到人影，可见，对方已经盯牢咱们，敌暗我明，你能保证暗着走，就没有人监视？”

小仙赌气道：“盯着我？我就飞上天，看他们能奈我何？喔，对了。符老大，金鹰呢？”

符龙飞苦笑道：“我想带着骨灰坛子上路不方便，在留下坛子时，要金鹰也留下守护骨灰坛子。”

小仙无奈道：“这下可好，咱们不用飞啦，只好在地上等着当靶子。”

小天笑骂道：“少没出息，不过是个小小的紫微宫，和一批没脸见人的家伙，就把堂堂丐帮小长老兼逍遥山庄小少庄主，吓成这副德性？”

符龙飞讶然道：“什么？小仙竟是逍遥山庄的小少庄主？”

小天呵笑道：“是呀，我上次不是提过，他一人身兼两大势力。”

符龙飞仍是一脸惊异，他笑道：“因为逍遥山庄很少在江湖上露脸，所以，我一时没想到，那么出名的小仙，竟是来自逍遥山庄。”

小仙没有不好意思地不好意思道：“意外，这是意外，本少爷的出名，

纯属天意，不在意料之中。”

符龙飞呵呵轻笑，小天为他扎好绷带，拍着手起身道：“大功告成，有本小神医的妙手回春，保证你的伤，三天之内痊愈。只是，你的衣服我可医不好。”

符龙飞笑着反手扯扯背后破碎的衣服，黠谑道：“如果会医衣服，那不就成了娘们儿。”

小仙不以为然道：“这可不一定，你没瞧，会做衣服的大师父，大都是男的，谁规定女人一定要会修理衣服。”

小天呵呵谑笑道：“说的也是，女人只要会修理男人，就已经可以当正，何必去修理衣服。”

符龙飞立刻哈哈大笑，小仙却是待脑筋转过两转，才想通如此复杂的问题。

她嘲弄道：“你还真没出息，只想给女人修理。”

小天嘿嘿贼笑道：“古来惧内多豪杰，你懂什么？这是笼络、利诱，私下好处可多着呢！哈哈……”

小天对符龙飞眨眨眼，呵笑着交换会心的微笑，唯有小仙仍是一头雾水，不知小天所言何指。

但是，小天不给她发问的机会，已经大叫：“走啦！”他的人就如苍鹰般，掠向下山的小径。

符龙飞看看有些茫然的小仙，呵呵轻笑，尾随小天之后逸去。

小仙猛地跺脚，对着渐远的背影，吐着舌头扮起鬼脸道：“神气，我不会到翔龙社之后，再问古妈妈。”

她纤腰一扭，立刻射出十余丈外，追向小天他们身后，离开这个令她伤脑筋的地方。

秦岭，自古以来由中原入川必经之路。

小天他们由四川返回中原，自然也是取道秦岭。

只要翻过秦岭，便算正式进入北六省的范围，亦是进入翔龙社的地盘。

平地里，尚未过中秋，可是山上却像已经入冬般，刮着呼啸凄厉的寒风。

那种恰似鞭梢子在空气中哀号飞舞，响着尖锐刺耳的尾韵，宛若鬼魂哭号的悲凉风声，能叫人自心底里冒出寒气。

天色渐渐暗淡下来，风啸的更急、更尖。

此时，小天他们眼前，出现一条狭谷。

那谷两边的石壁，笔直峭峻，好像昔年盘古开天时，随手一斧劈开眼前的山脉，所留下的裂痕遗迹。

谷口有片疏疏落落的林子，树上的叶子，早就落地精光，剩下一株株光秃的灰白树林，像个没衣服穿的小乞儿，兀自在寒风中，瑟瑟发抖。

远远看去，那根根打颤的树干子，竟是凭般凄惶无助，凭般可怜。

山谷之内，已是一片黝暗，看不出谷里究竟是的何种光景。

而冷冽的寒风，便自山谷内打着呼哨，似无忌惮朝着行向谷中三人身上，狂猛地来回吹刮着，刺耳的回声，强劲的风力，好似在抗议三人进谷，去打搅这原本宁静深沉的山谷。

小仙拉拉身上单薄的叫化装，打个冷颤道：“哎哟，这风怎么阴森森的？让人有股子毛骨悚然的恐怖感觉。”

小天呵笑道：“怎么天还没黑，你就怕起鬼来了，这回是谁神经兮兮？”

符龙飞原本默默打量着眼前的山谷，此刻亦回头道：“我也觉得前面这狭谷有点邪，给人一种郁闷窒息感，看起来就觉得不是什么好路子。

“哦！”小天不怎么相信地斜睨着山谷，却突然低声道：“这山谷是他姥姥的有点邪，你们瞧，这谷道宽只容两匹马并肩通过，而里面黑漆嘛溜，看不出有多深，假设有人等在前头，待咱们进谷之后，前后一堵，再从上面丢下些干柴烈火或盘石擂木什么的，咱们除了喊天，只有呼爹叫娘的份儿。”

小仙轻哼道：“现在知道，表示你还没笨到无药可救，告诉你，如果是我，我才懒得丢石头滚木，那样既麻烦又费力。我只要准备几桶油，往下一推之后，再丢个火折子下去，嘿嘿，保证比盘石擂木有效百倍，而且热闹非凡。”

小天闻言故意咋舌道：“啧啧，这可真是最毒-----”

“住嘴！”小仙瞪眼叫道：“这叫无毒不丈夫，你懂什么？”

符龙飞不禁呵呵轻笑，连道：“毒，真毒，不过如果是我，我会在火起后，再洒上几包石灰粉。”

小天和小仙两人皆不解问：“做什么？”

符龙飞嘿笑道：“免得有人武功太高，自火中蹿射逃出，那岂不是功亏一篑。”

“对，哇噻，毒呀，真毒！”三个人不禁同声啧啧惊叹。

他们会想着如此对付敌人，自然也会防着敌人如此对付他们。毕竟，他们如今是活靶，不得不多加防范。

因此，三人一路行来，不时在揣摸敌人可能设下的陷阱，时时想着应变之道。

如今，他们三人便在谷口的疏林中坐下，想着要如何过这道狭谷。

小仙抬头仰望山势，不禁气馁道：“他爷爷的，这山为什么要长的这么高？如果绕过去，可得费上不少时间。”

符龙飞突然问：“小天，如果你碰上方才咱们说的陷阱，你有几成把握能逃的出去呢？”

小天沉吟道：“这很难说，虽然咱们刚才设想的陷阱十分厉害，但也不是全无破绽。”

“哦！”小仙和符龙飞两人四目，紧紧盯着他，看他有何高见。

小天嘿嘿笑道：“以盘石擂木和火把这一关来说，设陷阱的人，总没有办法使这些玩意儿，没有空隙吧！我就可以利用石木之间的空隙，闪掠躲避，同时看清敌向之后反扑。”

小先道：“这个我也会，如果是油火加石灰粉，你又如何躲？”

小天黠笑道：“油点火，虽然燃烧得快，但是火势是呈蔓延的状况，这么大的一片狭谷，要等火势全起，也有好几秒的时间，如果以我的能耐，只要这几秒的时间，便可以逸出数十丈，让大火在后面追我，只要火烧不着我，我便不用往上蹿，自然避开石灰这一关，如此，我就有足够的时间可以反击对方。”

小仙故意为难道：“如果像上回在剑阁一样，根本见不着人影，你如何反击？”

小天呵笑道：“就算见不到人影，至少我也没事，对方的诡计就没有得逞，我并不吃亏。”

符龙飞苦笑道：“可惜，我可没你的本事大，我自认无法在那么短暂的时间内，逃出火势的追烧。”

小仙附和道：“就是嘛！你有办法过狭谷，总不能把我们两人留下吧？”

小天抓抓后脑勺，沉思一会儿，拍着腿道：“这样子好了，就由我先进谷去探情势，反正，情形不一定会像咱们想的那么糟，说不定这谷内，根本平安无事，是咱们自己在这里杞人忧天，庸人自扰。”

小仙不乐观道：“希望如此。”

三人站起身，整理整理准备进谷。

小天突然道：“对了，符老大，你家那件宝贝天蚕衣你可穿上！那玩意儿可抗刀枪掌劲，好用的不得了，上回你若穿着它，背后就不会受伤，这次可别再忘记才好。”

符龙飞含笑拍拍自己的胸膛，道：“早穿上啦，吃一次亏，学一次乖，有宝衣留着不穿是笨蛋。这是小仙说的，呵呵！”

小仙格格笑道：“本来就是，我穿上金蛇皮衣，都还时常受伤，你有天蚕衣不穿，不是等著送命，对了，还有你家那柄宝刀呢？该不会也叫金鹰带走吧？”

符龙飞一撩长衫下摆，露出隐在长衫里的黑鳖皮鞘神龙宝刀，笑道：“刀在这里，这是拼命的家伙，怎么能叫金鹰带走。”

小仙看着符龙飞低悬于左胯的宝刀，好奇问：“符老大，你刀佩那么低，动手时方便拿吗？”

符龙飞呵呵大笑道：“小仙，我家独门绝艺飞龙十八斩的起手式，便要从这方向出手，最为恰当。”

小天嘲弄道：“小仙，亏你还是剑术名家，你难道不知道，大凡独门绝学的兵刃，佩挂地方和方式，通常有异于平常，怎么连这点小常识，都值得你大惊小怪？”

小仙撇着嘴，瞪眼道：“谁说我不知道，我只是一时忘记而已！”

小天呵呵嘲讽道：“你倒是常常忘记很多事。”

小仙双手一插，泼辣道：“是又如何，要你废话？还不快点滚进狭谷去，你难道不想回翔龙社？”

小天呵呵一笑，故作畏缩道：“算我怕你，可以了吧！”

那几个字还在小天口中打转，他已然扑出十丈外，向黑黝的狭谷内掠去。

小仙和符龙飞两人，齐齐跟进，却在谷中停住，静待小天的消息。

蓦地-----

狭谷中传出小天一声吼喝，同时，谷内陡然传出隆隆震响。

小仙惊怒道：“果然有埋伏。”

符龙飞沉声道：“咱们进去看看。”

他们两人奔进谷里尚不足三丈，谷口突然传来轰然巨响，接着大地一阵颤动。看样子，谷中是让人给封住堵死。

小仙他们顾不得谷口的事，猛往里奔，两人才刚转过一个弯处，头顶上，赫然有数十块重逾万斤的巨石，凌空而来，当头砸下。

符龙飞心急促叫道：“小心……”

他和小仙两人，已然双双大喝出口，腾身闪掠于巨石之间。

紧接着大石之后，又有不少巨木随之而来，其中尚夹杂着一包一包的

石灰，这情景，可不被小天他们全部料着。

小仙两人便在不断落下的巨石、滚木和石灰烟尘之间，来回奔跃闪腾，那一块块的落石巨木，都夹以万钧之力，沉重地坠砸于地，将地皮震的颓然颤抖。

他们两人再冲出百步，使看见同样被困于巨石和滚木之间的小天。此时，一块数吨重的飞石，奇准无比地砸向小天头顶。

小天怒叱一声，身形猝然暴起，斜出三步，双手奋力一挥，轰隆一声闷响，飞坠的巨石，顿时如中火药般，砰然碎于空，无数的碎片四下飞溅。

小天一瞄眼看着小仙他们闯了进来，不禁急道：“不是要你们等在外面，怎么你们也冲进来呢？”

符龙飞一掌震断一颗三尺粗的大树，沉声道：“咱们放心不下，好歹便一起闯上一闯！”

小仙旋身闪开一块落石，扬手劈飞一包石灰，犹自笑道：“是福不是祸，是祸躲不过，不管那么多啦！”

小天竟也呵呵笑道：“好吧，反正咱们注定是混在一起，三个人总比一个人耍得开。”

他话说完，长啸一声，人已笔直拔空而起，目光如炬，扫视着隐匿的敌人，再一次，落石如雨，不但如此，这回在无数的大小石块间，还有一捆捆的火把和干柴，可不正是小天所说的干柴烈火。

只这短暂的，人们不及眨眼的时间，小天已然看清四处敌踪，他凌空的身躯，蓦地一卷倏伸，蹬着坠落的巨石，扑向敌踪隐现之处。

就在这一片延绵的莽莽山峦之区，有几处人为的空地，空地是急急造就，不过是砍倒几棵树，填上几把土，如此而已。

但是，在这些简陋的空地上，每处皆有十数名黑衣蒙面人正忙碌不堪地将巨石、断木和石灰粉，往下推抛。

小天嘿然一笑，横扑的身子，相准一处空地，电射而至。

首当其冲的数名黑衣蒙面人，啊的脱口惊呼。

但是，没等他们有所反应，小天的千叶手倏然推出，这些黑衣蒙面人，便随着落石，一起飞坠谷底。

“呀，不好，玉面金童上来了……”

“哇！”

“快逃呀！”

小天森然一笑，阴沉道：“好朋友们，怎么我才来，你们就要走，太不给面子。”

他宛如厉鬼化身索魂，冷幽幽的话声，还兀自在空中飘荡，斩雷掌已然飞溅而出。

如电神的怒吼，似血刃的劲风，毫不留情追射四处逃命的黑衣蒙面人，哇、啊惨叫连天，十数名黑衣人，尽数被小天的斩雷掌砍去脑袋，变成无头的冤魂。

小天毫不停留，再次扑向最近一处空地，叱喝和惨叫声，同时发出，血如山洪肆虐，猛喷猛洒而出，人体有如断线风筝，落入谷底，在其他黑衣人尚未惊觉有变时，小天已如鬼魅般，三进三出，连毙数十人。

当他扑向最后一处可见的空地时，天空中传来一声悠长的唳啸，那是属于小仙独有的啸声。

小天微微一笑，突然眼前黑影猝闪，小天本能右移三尺，避开来人，正当他要举掌出击时，才发现黑影竟是个死人。

他不由瞄向最后一处空地，只见小仙有若疯虎出洞，右手墨竹左右飞扫，左手天旋掌招招夺魂。

等小天落身空地，全部的黑衣蒙面人业已归天。

不知是小仙刹昏头，还是看花眼，小天甫落林内，小仙娇叱一声，墨竹如剑，闪电般刺向小天心脏。

小天蓦然旋身闪避，哇哇大叫道：“喂，是我呀！”

小仙呵笑地顿住墨竹，瞟眼道：“就是知道是你，所以才出手。”

“去你的！”小天飞脚踹向逃逸的小仙，半假半真的做状威吓。

顾不得和小仙多加胡闹，他连忙问：“符老大呢？”

小仙指指自林中扑出的符龙飞，嘟嘴道：“不是在那儿。”

小天笑问：“符老大，可有发现什么？”

符龙飞摇头道：“我总觉得还有人在暗中窥视，可是搜尽这附近方圆二、三十丈，就是看不到人影。”

小天点头道：“我想他们是还有其他杀手未出。”

小仙和符龙飞询问般看着他，小天接着道：“这四处空地，竟然没有半个大头主持，这未免太奇怪，唯一的解释，便是他们在后面等着我们。”

小仙和符龙飞默然赞同小天的推测。

小天轻笑道：“咱们继续上路吧！”

三人便沿着半山林间飞掠向前，往狭谷那一端出口奔去。

小天身形闪掠跃进中，不禁皱眉道：“这林中是有人在，可是怎么只听到呼吸声，却不见人影？”

小仙呵笑道：“这才叫，鬼影幢幢……小心……”

一道黑影，电也似的扑向小天，饶是小天闪避的快，仍是被他撕去半截衣袖。

小天怒叱一声，抖手翻劈，吱的一声，再次扑身而来的黑影，被小天当场开膛破肚，摔落于地。

小仙一看，不禁惊噫道：“是猴子。”

小天更正道：“不，是狒狒。”

“狒狒？”符龙飞目光一闪，急道：“小心，来了一大群。”

果不其然，数十条黑影，自四面八方的树梢扑落，瞧他们一只只掀唇列嘴，目露凶光，一副欲择人而噬的凶恶表情。

“他爷爷的，这又算哪一门道？”小仙墨竹猝挥，当场敲碎两头狒狒的脑袋。

小天旋身出掌，掌劲如刀，顿时将三头狒狒斩成六截，此刻，狒狒越聚越多，只怕不下数百只。

小天神色一沉，叮咛道：“小心，这些狒狒可能是有人指挥。”

他说完暴叱一声，飞身而起，在空中陡然旋扑，四、五头狒狒分成不同的方向飞出，撞到树干上，死状凄惨无比。

但是，这些狒狒的死，也似是给其他狒狒们更大的刺激，只见它们吱吱猛吼，狠命向三人扑击而至。

狒狒乃是各种猿类中，最凶悍的一种，它们不但牙利爪尖。而且头脑聪明，如今，经人训练之后，竟也懂得粗浅的技击之术。

只见十数只狒狒交划扑击抓问符龙飞，它们的攻势，宛若一张密布的网，罩向符龙飞。

符龙飞怒叱道：“畜牲，找死！”

蓦的，符龙飞右手飞扬，一抹冷芒起自他的手中，带着无比肃杀的森冷，迎上狒狒的攻击。

“吱吱！”连声，二十几只毛绒绒的爪子，四下纷坠，断臂的狒狒们惨叫四窜。

符龙飞狂笑一声，挥刀再上，潮水般涌到的狒狒，倏然如滚汤浇雪般，吱喳乱叫着奔散逃亡。

那些躲不开，逃不掉狒狒，便成了神龙宝刀的祭刀牲礼。

小天哈哈朗笑的称赞道：“符老大，要得。”

他顿时也豪气大发，仰天长啸之后，双掌猝然飞洒挥斩。

犀利的斩雷掌呼啸而出，劲气纵横翻掠，带起不少林间落叶，无情地斩向狒狒。

挨着斩雷掌的狒狒，不是惨叫滚翻，便是被掌风凌空兜起，碰撞于树干，摔跌于地面，一遍猴叫怒嚎，凄厉又刺耳难闻。

小仙不甘示弱，怒骂道：“他爷爷的，臭狒狒，你给我死来。”

只见小仙飞扑而起，墨竹呼啸飞舞中，三头狒狒被凌空摔出丈外，她的左手猝扬，又是四头狒狒中掌，瘫软于地。

但是，就在此刻，另外二头狒狒，竟悄然伏地掩上，急蹿而起扑向小仙背上。

小仙骤觉劲风袭来，微一蹲身，墨竹反手自腋下反刺而出，这两头尚未够上位置的狒狒，已然被小仙的墨竹捅翻。

立刻又有一大群狒狒扑来，小仙左腿倏旋，碰碰连声，十几头狒狒被她踹出丈外，死的死，伤的伤。

可是，小仙的裤管也被撕去一截，露出她洁白浑圆、曲线优美的小腿。

小仙墨竹再扬，硬生生敲碎另一头狒狒的脊梁，她口中犹自骂道：“他爷爷的，死狒狒不要脸，竟敢撕我裤脚。”

小天旋身出掌，双手横斩斜劈，威猛膘悍，有若伏魔天神下凡，片刻间，三、四十只狒狒，惨死在他的斩雷掌下。

他听到小仙的怒叱，呵呵笑道：“撕你裤角的狒狒一定是公的。”

只有公的，才对母的有性趣，才会色眯眯地撕小仙的裤管。

小仙蓦然脸红，动手之间，不忘反嘴骂道：“臭小天，你该让狒狒撕烂你那张嘴。”

小天呵呵一笑。

突然----

密林之外，一声短捷有力的啸声，紧接着二条人影如曳空流虹，猝然而降，他们身形未止，手中长剑已分左右飞砍而出，将十几头狒狒立毙剑下。

小天目光一闪，兴奋大叫：“文大叔，你怎么来啦？”

光看那柄白雾迷蒙飞绕，和雾中急欲腾空飞舞的血红色龙影，正是玉剑书生文如龙的招牌，寒玉血龙剑，来人不是文如龙会是谁？

小仙闻声扭头看清来人，亦是高兴道：“文大叔，好久不见，你身边那位漂亮的美娘子，可是你的女朋友，巫山仙子？”

文如龙哈哈朗笑，和身旁的佳人，双剑合璧，再杀数十头狒狒，他高

声回道：“正是巫山仙子，但如今，她已是你们的文大婶。”

小天掌风过处，宛如雷鸣浪排，劲风罡烈狂猛再毙十余头狒狒，他豁然笑道：“文大叔，恭喜你啦！”

小仙猛然拔空而起，接连十数个滚翻，一路翻向文如龙夫妇立身处，和巫山仙子面对面照看一眼，笑咪咪道：“文大婶，你好！”

打过招呼，她蹬着树干射身飞落原处，再次忙着拼杀狒狒。

巫山仙子曲文霞，被小仙突如其来的一下，搞的一楞，正要回答，岂料小仙已经翻身回到原处。

她不由得有些哭笑不得，挥剑切下三颗狒狒脑袋的同时，以询问的眼神看向自己的丈夫。

文如龙呵呵轻笑：“这是他们典型的作风，我早就跟你提过，他们俩是武林的怪胎。”

曲文霞忍不住呵呵轻笑，扬声招呼道：“小仙，你好。”

符龙飞宝刀翻飞劈斩，口中大声道：“喂，小天，你怎么不帮我介绍一下，这位文大叔和文大婶是谁？”

突然-----

一声尖锐的笛啸响起，狒狒们吱吱喳喳蹿向树梢，只一下子，便消失得无影无踪。

小天他们三人气息微喘地嘘口大气，疲惫地走向文如龙夫妇。

文如龙率先迎上，双手紧紧分握小天和小仙两人，呵笑道：“让大叔好好看看你们。”

他侧着头左右端详眼前阔别已久的两人，半晌，他满意地朗笑道：“你们俩，比以前可是精壮多了、成熟多了，而且名声更加响亮，哈哈……”

小天眨眨眼道：“文大叔却是比以前，春风得意多了。哈哈。”

文如龙含笑招过爱妻，介绍给小天和小仙俩。

小天拉着符龙飞呵笑道：“符老大，我替你介绍……”

符龙飞故意睨眼道：“你总算想起来，旁边还有个符老大我！”

小天呵笑道：“我怎敢忘，只是我们和文大叔分别已久，自然得先亲近一番，你可别吃醋。”

符龙飞啐笑道：“吃醋？你还真会想。”

小天嘻嘻一笑，介绍道：“符老大，你眼前这位英俊潇洒的人，可是大有来头，在江湖中赫赫有名之士，他的外号叫玉剑书生，是武林四公子之人，姓文，双名上如下龙，文如龙，文大叔是也！”

符龙飞一听惊讶道：“前辈就是文如龙文大侠？晚辈神龙宫符龙飞，久仰文大侠的盛名。”

文如龙呵呵轻笑：“好说，好说，符贤侄果然是人中龙凤，适才使用的刀法，可是飞龙十八斩？功力不凡，已得神龙宫真传。”

小仙不耐烦打岔道：“噫，文大叔，你可是书生遇上秀才，真的酸呐！两边都不是外人，干嘛，一个叫大侠，一个叫贤侄，真是肉麻兮兮。”

文如龙苦笑道：“那么你认为怎样才不算是肉麻？”

小天接口道：“这有什么好研究，文大叔叫符老大名字，符老大就和我们一样，称呼文大叔为大叔，不就结了。”

文如龙和符龙飞两人皆是嘿嘿叹笑，任谁碰上这江湖一对皮，全都没辙，总要被损上两回，挖苦一下，才能过关。

巫山仙子曲文霞见自己丈夫，一见到小天他们便吃瘪的样子，不由得掩袖轻笑，她心中却叹道：“看来关于如龙曾提过有关二人的看法，可是一点也没有夸大其词。玉面金童和顽丐，也确如江湖所言，是小人王、小祖宗呐！”

小仙瞥眼地上，不舒服道：“符老大，现在你认识文大叔啦，咱们可不可以换个地方说话？这里风水虽好，可是乌漆嘛黑看不清人脸，还有死了满地的狒狒，叫人挺不舒服。”

文如龙点头道：“对，咱们换个地方说话，再不走，谁知那狒狒会不会回来？”

小天道：“我只担心咱们能不能顺利出这狭谷，只怕敌人还在谷的那边等着收拾咱们。”

文如龙呵笑着低语道：“这下子，文大叔可真是来对了，走，我带你们走捷径，离开这山区。”

小仙高兴道：“文大叔，你来过这儿？对这里很熟悉？”

文如龙轻笑道：“走过几次，眼前这狭谷不好走，让在前面等着咱们的人，慢慢地等去。”

小天呵呵低笑道：“这最妙，咱们这就酸(溜)吧！”

符龙飞和曲文霞，同时脱口问道：“酸？”

文如龙虽然听不懂，但毕竟和小天他们相处过一段时间，对他们这种疯言疯语，不太在意。

小天解释道：“酸者，溜也，此乃丐帮小长老真传土话是也。”

其余三人总算有些明白，而小仙却得意地嘿嘿直笑，她以自己能够知道如许多的土话，感到相当骄傲。

文如龙轻轻一笑，不再打话，辨明方向之后，带着小天等人 and 爱妻，往左侧密林深处行去。

## 第四十一章 遇人不淑

北上的驿道，五条人影正以飘逸的身形，踏着晨光，顺着道路走来。

这五人之中，有男有女，有老有少，还有人一身狼狈模样，正是昨夜在狭谷中和狒狒大战一场的小天他们。

由于天色尚早，路上除了吱吱的鸟鸣，并无行人，是以小天等人放开脚步，行进如风的向北急行。

路上，小天闲不住问：“文大叔，你是怎么知道我们被困在狭谷里，赶的凭般的巧，来解救我们？”

文如龙淡笑道：“其实，我并不知道你们被困狭谷中，我和文霞原本已在离狭谷有段距离的山脚歇下，我们是听到落石撼地，和你们的啸声，才匆匆赶到狭谷一探究竟。”

小仙不解问：“可是没事你们跑到山区做什么？”

“追你们呀！”文如龙轻轻笑道：“大概半个月前，我在山上听到你们二人，闯去苗疆鬼域，寻得南海神龙宫老宫主，符志文老前辈的尸骨和血龙令，

解开一段武林谜案，而且，你们二人再度联手消灭江湖中第一狠毒的杀手组织无情楼，引得江湖为之轰动，武林为之沸腾不已。”

小天和小仙两人得意地相视对望，对自己造成如此的轰动，感到无比的骄傲，难怪上回伊家村见着他们，像看见神似的那么巴结法。

曲文霞温柔接道：“你们文大叔听到这消息，比他自己还高兴，催着我收拾收拾，便赶着想寻你们叙旧，顺便恭贺你们。”

文如龙哈哈笑道：“叙旧和恭贺的事，还在其次，最主要的是，我等不及想介绍文霞给你们认识。上回，我送喜帖到翔龙社，见着古当家的之后，才知道你们两人竟然已经前往苗疆，早知如此，我可要等你们回来之后才成亲。”

小天故作惊惶摇手道：“使不得，使不得！”

文如龙当下好奇问：“为什么使不得，你们对我有过如此深重的恩情，我是真心希望你们二人能参加我的婚礼。毕竟，若没遇上你们，我文如龙至今仍是文如虫而已。”

小天呵笑道：“文大叔，你已然让文大婶等了三年多，你还好意思要她等？你不怕将来-----呵呵，被人罚你不准上床？”

文如龙苦笑叱道：“小子胡说！”不光是他面红耳赤，他身边的曲文霞更加双颊如染红云，显得无比娇羞动人，不愧昔年有武林第一美人的封号。

符龙飞眨眼道：“文大叔，小天这不是胡言，这是他自己的经验谈，他曾言：古来惧内多豪杰，呵呵！”

小天怎料符龙飞竟会将炮口转向他，于是学着文如龙方才笑叱：“小子胡言！”只是，在此之后，他加上飞踹突击的一脚。

符龙飞闪躲虽快，却岂会快过小天蓄意的一脚，只听见砰、哎唷，他已被小天踹个结实，飞出五步之外，跌成狗吃屎，趴在地上哀声叫痛。

小仙却一旁嘲弄笑道：“狗咬狗一嘴毛。”

“什么？”

不但小天扑向她，连趴在地上的符龙飞也蹿身扑向她，小仙两面受挟，嘿然大笑拔空而起，小天只料小仙想逃，猛然扭腰追向空中。

小仙却坠得比去势还快，倏起丈余，便突然反扑向地面，一个筋斗翻至文如龙夫妇身后躲藏。

小天警觉上当，反身再追时，已晚了一步，而符龙飞一扑落空，让小仙安然躲出两人的魔手。

“停！”小仙躲在文如龙后大吼：“文大叔故事没说完，不准打岔。”

小天 and 符龙飞想想有理，便恨恨停身，先将这笔帐记下，待会儿再算。

小天性急催问：“文大侠，后来你是怎么知道我们的行踪，追进秦岭山区。你快快说，说完我要找小仙算帐。”

小仙却呵呵笑道：“文大叔，你歇口气，慢慢地说，可别说得太快，让话给哽到。”

小天瞪她一眼，要她小心。

文如龙见他们二人，仍是如此笑闹嬉戏，不由泛起一抹出自内心的微笑。

符龙飞催道：“文大叔，你别光是笑，请你快点说吧！”

文如龙轻笑道：“好，我说，我和文霞下山之后略一打听，便知道小天他们二人，再次在茅台附近挫败武林中新掘起的另一神秘组织，黑衣蒙面人，

解救南海神龙宫少主。”

小仙咋舌道：“江湖上的传言，竟然这般快法？好像我们晚上刚做的事，早上便有人知道。”

曲文霞淡笑道：“那是因为玉面金童和顽丐，已是江湖上第一出名的人物，所以，你们的一举一动，自然倍受注目，争相受人传颂。”

小天摇头叹道：“乖乖，不得了，咱们越不喜欢受人注目，就越惹人注目，这是怎么回事？”

小仙翻着白眼道：“这是老天爷故意和咱们作对，咱们越不要什么呢，也越是送什么给咱们，真是找人麻烦。”

文如龙继续道：“由于江湖上对你们的行踪相当注意，因此，我和文霞自是知道你们一路北上，便想在南阳县和你们碰面。”

“可是，等我们到了南阳见过翔龙社的吴菲铜首头儿，才知道你们是因为社中有变，要翻越秦岭，直取陕北一带。”

所以，我们夫妇俩，便拼命赶向秦岭，一来希望遇上你，二来，也希望有机会再和你们并肩作战。”

小天结论道：“结果，不但遇上我们，而且立刻陪我们和那群獬獬开打。”

小天他自然知道，文如龙所谓并肩作战，只是借口，其实是文如龙想为翔龙社尽点力，以报答小天对他的救命之恩，这番盛情，怎能不让小天感动。

太阳升得老高，路上两岸的田野，有着辛勤忙碌的庄稼汉，小天他们在迤迹的驿道，放缓脚步，好似踏青般，悠闲地走着。

仍有虎威的秋阳，晒得人暖烘烘，有些慌懒，也有些闷热。

小仙夸张地扇着衣袖，嗑呼道：“好热，文大叔，咱们是不是该找个地方休息一下，顺便填填肚皮？”

文如龙淡笑道：“再往前一点，就有一处李家小馆，咱们可以在那里歇脚，再吃上顿丰盛的早餐。”

小天嗤道：“难怪你爹要你当叫化，原来就是因为你只知道吃，不会做其他事，才事先替你找一行适合你的业务。”

小仙皱起俏鼻子，双手一插腰，正待大发雌威，小天嘿笑道：“符老大，咱们是不是该动手报仇？”

小仙一见苗头不对，撒脚就跑，小天胸有成竹和符龙飞对望一笑，两人同时呼然腾身追去，笔直的道路上，三条人影直线排列，如飞地渐行渐远，光看小天那种悠然的身形和贼笑不断的表情，就可以猜到，小仙这次准没好下场。

驿站旁左侧，一家高挂李记的小馆子里，四溢的牛肉香和堆得老高的包子、馒头、馅饼和等着下锅的白元宝-----饺子，明摆着，这是口味地道的北方小食馆。

馆子里有点昏暗，桌椅座头不过六副，地方是不算大宽敞，靠里边左右两个窗口，都已经坐着有人。

踏进馆子的文如龙等人，只得右张靠门附近的大桌。

瞧小仙那副秀发蓬松、铰横鬃乱、玉花愁惨、灰头土脸、涕泪纵横、哭诉无门、狼狈凄惨的模样，不难猜出她方才经过一段何等惨痛的教训。

而这项教训，准又是小天一指搔功所造成的结果。

小仙气呼呼地砰然大响地往椅上一坐，口中犹自咕噜着骂人的话，挨骂的对象，自然是方才那动手行罚的那两个人。

小天笑呵呵地环看馆里的光景，目光在经过原有那两桌客人身上时，略略一溜。

文如龙因为长久江湖生涯的磨练使然，自踏进馆子起，就对周遭人事留上心。尤其是对馆子里座，那二桌埋头慢食的客人特别注意。

但是，他脸上仍然保持一抹淡淡的微笑，看不出他是否发现些什么扎眼的事。

馆子里的伙计，快步上前招呼五人，他习惯性拉下肩头的抹布，抹抹桌面，哈腰问：“各位大爷，少奶奶，你们要吃什么？”

文如龙做主道：“一人一份蟹黄汤包、牛杂汤，要快。”

“是。”伙计躬身道：“一定快。”

他转过身，拉开喉咙道：“五份蟹黄汤包、牛杂汤，要快----”

小天掏掏耳朵，满意道：“好久没听到这么地道的北方口音吆喝声，在苗疆，不是土话就是什么格老子，听得我耳朵都快生茧。”

小天的话，引起众人一阵哄笑，连送吃食上来的伙计，都咧开大嘴，露出黄板牙，呵呵直笑。

小天目光再次瞟向其他二桌客人，脸上露出一抹似笑非笑的神情，表情显得古怪，而有含意。

文如龙目光微闪，含笑对着小天点头。

小仙看着眼前丰富的食物，不禁砸舌道：“乖乖，这是吃早餐，还是吃午饭？这等子丰富法。”

小天轻笑道：“吃饱一点，待会儿，咱们要买马匹代步，直往翔龙社，路上可能没其他时间多休息，得啃干粮渡日，你现在不吃，以后可没得好吃。”

此时，靠里边左侧那桌客人，一共三人，同时站起来付钱之后，匆匆离去。

符龙飞抓起包子，一口就咬下去，曲文霞一声：“小心！”已来不及。

“哇！”符龙飞被包子里热腾腾的汤汁，烫个正着，不禁惨叫出口。

小天和小仙两人，却幸灾乐祸看着他，呼啦呼啦扇着被烫红的舌头。

符龙飞埋怨道：“你们二人真不够意思，这包子有陷阱，怎么不事先通知一声？”

小仙呵呵笑道：“通知你，就没戏看啦！告诉你，第一次吃蟹黄汤包的人，十个有九个和你一样.....笨！！”

符龙飞苦笑着接过小天递给他的药膏，抹在被烫伤的舌头，他含糊道：“这下子，我可别吃饭了。”

小天呵笑道：“你放心，我这万应膏治烫伤最灵，只要一刻钟一过，保证水泡立消，红肿立退，马上还你一条好舌头。”

“条！”小仙谑道：“我还一支舌头呢！”

小天笑谑道：“喔，原来阁下您的舌头，是数支的？真不是人用的东西呐！”

小仙一巴掌刮过去，被小天轻易挡开，众人这才嘻嘻哈哈开始进餐。

小仙唏哩呼噜喝着牛杂汤，顺口问：“小天，你说要买马，是不是？”

小天大口嚼着包子，模糊道：“是呀，怎么样？”

小仙抬眼道：“这里离长安那么近，干嘛不叫你家分店，孝敬几匹好马？”

我看驿站的那些马，没一匹像样的，别到时候骑到半路，它就走不动，那才讨厌。”

小天正经道：“我是想过，可是咱们一进长安，势必耽误行程-----”

小仙斜睨着他，撇嘴道：“不是我爱骂人，不过，你实在他爷爷的有够笨！”

小天好气又好笑道：“我哪里又得罪你，要你如此恶毒地伤害我这个小小可爱的自尊心。”

一旁三人听他们俩的斗嘴，皆不由得轻声呵笑，尤其很少开口的曲文霞，已然举着袖，笑成掩口葫芦。

小仙不理睬小天投来可以杀人的眼光，径自擦擦手起身走到馆子外面。

曲文霞温婉道：“我想小仙是想请丐帮弟子跑腿，找人到长安翔龙社的堂口取马。”

其实，小天在小仙一起身，就想到这回事，他只好瘪笑着拍拍自己后脑勺，自嘲道：“奇怪，这个如此聪明的脑袋，今天怎么休假不转？”

“啪！”

小仙在他背后赏他一记清脆有声的大巴掌，谑笑道：“因为它偷懒，只要给它一巴掌，它就会醒来，不敢再放假。”

小天被打得往前一栽，脑袋差点栽进牛杂汤里，他猛然反身追向小仙，吓得小仙哇得惊叫，由桌边直蹿至街心，严阵以待。

小天嘿嘿笑道：“君子报仇三年不晚，三年内，你可得小心，我会随时连本带利讨回你欠我的债。”

小仙揉揉鼻子走进馆子里，哼声道：“你没事常吓唬人，算得了什么君子？充其量小人一个。”

小天睨眼嘿嘿直笑：“小人？没关系，小人报仇三十年不晚，而且可以不择手段，这可是你自找的，怨不得我。”

小仙猛地噎住，说不出话来，只有拿她水汪汪的媚眼，狠狠地瞧着小天，恨不得将他用眼光大卸八十块，才消危机。

偏偏小天不吃她这一套，得意地嘿嘿贼笑，笑得小仙打心底发毛。

烫伤舌头的符龙飞，突然惊喜道：“唷，烫伤真的好啦！”

小天白他一眼：“废话，你竟敢怀疑本未来神医的话，真是好大的胆子。”

符龙飞窘道：“小天，我不是怀疑你……”他呐呐地不知如何接口。

小天扑哧一笑，挥手道：“跟你开玩笑的啦，看你那么不经吓的样子，真像个做错事的小媳妇。”

众人闻言又是一阵哄笑，符龙飞原本没有脸红，被小天这一糗，和众人这一笑，一张黝黑的脸，立刻变成关公的模样。

小仙最不放过整人的机会，她故意支着头，斜睨腕着符龙飞，吃吃笑问：“符老大，你好像和关公很有渊源是不是？”

符龙飞还没搞清楚怎么回事，只有呐呐道：“没有呀，我和关公怎么会有渊源？”

小仙故意认真问：“你真的确定没渊源？”

符龙飞犹不明白，憨然的摇头，小天却早已忍不住哈哈爆笑出口。

小仙嘻嘻笑道：“奇怪，你和关公既然没渊源，为什么你的脸，却和他一样的红呢？”

“哈哈……”

这一下，连小仙都忍不住要拍着桌子狂笑，文如龙夫妇再也保持不住优雅的形象，两人俱是笑得眼泪直流，直不起腰来。

符龙飞总算真正见识到顽巧的顽性，他有点不知所措地楞了一楞，随时加入众人大笑的行列，只是他的笑声里，苦笑成份大得多。

符龙飞叹然道：“你可以饶过我了吧，小仙。”

小仙依旧喘着气，有一阵，没一阵格格直笑，她擦着笑出来的眼泪，没有歉意地抱歉道：“符老大，你可别生气，我只是开你一个小玩笑，让大家快乐一下，你不能生气喽！”

符龙飞故意凶狠道：“本少主就是开不起玩笑，偏要生气，你又如何？”

小仙斜着眼瞟他，促狭笑道，“哎哟，符少主，你可吓死我喽！”她故意猛拍胸口，谑道：“怕怕，我可真是怕得要死。”

小天和她颇有默契，同时蹦出一句：“才怪！”

符龙飞摇头，无奈道：“我真是交友不慎。”

“遇人不淑，呵呵！”小天和小仙，再一次异口同声，脱口接道。

曲文霞讶然道：“天呀，连遇人不淑都用上？”

文如龙哈哈笑道：“文霞，现在你可见识到玉面金童和顽巧，他们活泼顽皮的一面，我没有骗你吧！”

小天好奇问：“文大婶，大叔怎么对你说，有关我和小仙的事？”

曲文霞含蓄道：“也没说什么，只是提了些你们在十里坡附近那个镇上，开的拍卖大会。”

想起光荣的过去，小天和小仙陶醉地对望一眼。

小天有些遗憾道：“唉，以前没事可以找些乐事玩玩，现在却忙得要死，一天到晚东奔西跑，连娱乐自己的时间都挪不出来，这江湖真他姥姥的不好混呐！”

小仙斜瞟最后一桌，很注意他们的交谈，却又不曾笑过一下的四个客人，淡淡道：“这全是紫微宫和黑衣蒙面人，那群杀胚惹出来的麻烦。”

突然----

“砰！”的巨响，小仙猛地拍着桌子，将整个馆子里，连老板和伙计，一共十个人，全都吓一大跳。

她怒道：“他爷爷的，给我遇上这群杀胚，再不滚，小爷我要杀人泄愤。”

隔桌那四人，机伶伶打个冷颤，连忙起身招呼道：“老板，算帐！”

伙计连忙上前算帐，小天冷哼道：“算帐，有觉悟就好，算帐是迟早的事。”

“一共八钱五分。”

四人为首的汉子，塞给伙计一块碎银，道：“不用找。”

说完，四人便匆匆离开馆子，他们还特意绕个弯，由离他们老远的另一个方向出门走去。

小天见众人畏缩的样子，忍不住哈哈大笑。

文如龙叹道：“你们二人真是的，何必吓这些小角色，你们是如何知道，这些人不是路数？”

小仙嘿笑道：“不光是他们，还有事先离开的那三个也是，光看他们那副贼头贼脑的德性，就知道他们全不是东西。”

小天轻笑道：“赶走他们也罢，咱们说话可以畅快一点。”

符龙飞轻叹道：“我实在很惭愧，直到他们要离开，才知道人家是在这里盯梢的。”

文如龙安慰道：“别灰心，龙飞，因为你不常和他们接触，自然比较不会留意，只要你面对面，和他们玩上两遭，文大叔保证，以后他们离你三里，你就感觉得到。”

小天糗他道：“文大叔，没想到你也挺能辩的嘛！我和他们接触过好几遭，为什么也是进了馆子，才发现到不对头？”

小仙鄙笑道：“因为你的程度差。”

“哇！”小仙突然大叫着弹跳而起，原来是小天以搔功偷袭。

小天嘿嘿笑道：“小人报仇，三十年不晚。”

随即，小天拍拍板凳，正色道：“好了，别玩啦，谈点正经事要紧。”

小仙坐下后，犹在咕哝着：“不正经的人，能谈出什么正经事。”

小天呵呵轻笑不理睬她的咕咕，径自转头问道：“文大叔，你在中原，可能比较清楚目前武林局势，可不可说说看，现今江湖上，有些什么大事？”

这问题不光是小天想知道，连小仙和符龙飞都竖起耳朵，等着文如龙开口。

文如龙略一沉吟，即道：“眼前，江湖上最大的一件事，便是你们二人所作所为，再来，便是白玉堡堡主萧笑生放弃暗抗紫微宫，重回白玉堡掌理全堡之事……”

“等等！”小天打岔问：“萧笑生重回白玉堡，这是什么时候的事？”

文如龙略一盘算后，回答道：“大约在一个月前。”

“一个月？”小天皱眉仰首，视而不见地看着馆子里灰蒙蒙的屋顶。

良久，他问：“除此之外，还有没有其他的事？”

文如龙沉重道：“有，最近由摄心妖道吴天，领着一批同各大门派年前失踪的年轻高手，组成僵尸奇门阵，到处作乱，道上人士因为忌于这些年轻人是被妖道所控，不忍伤之，结果有不少人因而死伤，几乎引起九大门派和其他同道的冲突。”

小天楞道：“难道我爹没告诉大家，如何对付僵尸奇门阵？”

文如龙叹道：“有，但是，一来，奇门阵是由各大门派中，最有实力的年轻高手所组成，想制住他们的穴道，并不容易，二来有些人士，白命清高，或是认为令尊所言乃是无稽滥言，不屑一听，结果……”

“他姥姥的！”小天砰的一掌拍碎半张桌子，他怒道：“什么玩意儿，这解法是我和小仙拿命换来的，他们居然不肯相信，一定是那些自以为是的白道人士，见不得我爹知道解法，故意和他唱反调。”

文如龙轻叹一声，默言，情形正是如小天所言，你叫他如何回答？

曲文霞和小天相处时间虽短，却也看得出小天动了真怒。

她于是柔声道：“小天，你先别生气，其实，有不少人因为听从令尊之言，保住了性命，故而很支持令尊。只是，那摄心妖道狡猾得很，若见有人得知解法，便尽快退去，若是不详解法之人，他就大胆攻击，因此，才会让他的诡计得逞。”

小天闻言，总算脸色稍缓和，他那股自然而发，威煞冷厉的肃杀之气随之消散，除了小仙以外，众人不由得深嘘口气，顿觉气氛轻松不少。

小仙安抚道：“小天，你用不着生气，反正，咱们是尽人力，听天命，对那些自以为是的的人，根本不需要去理会；人若被僵尸奇门阵砍死，是他活

该，若和九大门派结仇，是他罪有应得，别理那种人。”

接着，小仙故意黠笑道：“前些日子，是谁在批评我实力太差，修养不够？我看你马是差嘿夺(也是差不多)，比起古老爸，你的气度，可真是没量。”

小天转怒为喜，笑叱道：“你就是嘴巧，总要找机会贬贬我才高兴。”

小仙得意道：“那当然。”

文如龙三人见小天不再发怒，心中有种说不出的轻松感，他们对小天的喜怒，竟能左右自己的情绪，有着说不出的讶然。

这种天生的威仪，便该是所谓的王者之风吧！

小天神色一动，笑道：“马来了。”

小仙等人皱着眉倾听，小仙首先点头道：“哦，有七匹马。”

又过了一会儿，其他三人才听到隐隐的马蹄声，他们不得不佩服眼前这两个年纪最小的人，竟是功力最佳的人，而除了佩服，他们还有自叹弗如的汗颜感。

小天突然笑道：“有二匹马的蹄声较重，看来是驰着人，但不知来人是谁？”

小仙故意捏指道：“待本大师捏指一算，知道来者必是你我两家，在长安城内的头头是也。”

小天抚掌笑道：“然也！”

眼前一帮一社两个小人王在此，长安距此地又近，若是分舵主的方面负责人，不前来拜见一番，岂不变成怠忽职守，这在一帮一社而言，皆是大罪一条，哪个人有胆子拿轿？

果然，小馆子门口，不久即传来一阵唏沥沥的马嘶，紧接着两条人影闪进李记小馆。

老板和伙计只觉得眼前一花，也没看到人，就听到有人请安。

“长安大首脑陶采玉叩请少爷、小长老金安。”

“长安分舵主，胡不归拜见小长老、古少爷。”

来人同声请安问候，小天他们亦是异口同声回答：“两位请起。”

陶采玉、胡不归和小天他们都是熟得不得了旧相识，再加上眼前符龙飞和文如龙夫妇俱是武林知名之士，众人免不了一场热闹的寒暄和问候。

热闹过后，小天忙问：“陶首脑，可有总堂口最新消息？”

陶采玉回禀道：“自少爷北归之后，魁首先后接到几次少爷和小长老遇袭之报，很担心是敌人欺敌之计，目标在截杀少爷你们，后来，在昨天社外各分支堂口及盟帮间，已经发现有敌踪，正向北六省集结，由于敌踪分散隐秘，因此很难估计，到底有多少敌人已经侵透进入北六省。”

胡不归随即接道：“启禀小长老，丁长老传谕，要弟子们告知小长老，他将在翔龙社做客，等候你的前往。”

小仙呵笑道：“哟，我师父也来插上一脚，这下子大家可有得玩啦！”

她却又突然豁叹道：“唉，就差我家没人来，大堂哥现在不知如何？跟着老妖道到处拼命，不知道有没有受伤？”

小天目光微闪，欲言又止，此时此地，实在不是谈论此事的适当时机。

众人不再多说，在李记老板惊愕之下，陶采玉塞给他一锭足有十两的银子，匆匆走出小馆子，认蹬上鞍，准备启程。

陶采玉在马上，向小天道：“对了，少爷，你们的鞍袋里，我已准备有清水和食物，是两天的份量。”

文如龙和符龙飞不由暗赞此人办事周到，小天微笑答道：“谢谢你，陶大首脑，如此一来，我们连找地方买吃食的时间也都省下。”

陶采玉和胡不归恭送之下，小大一行五人策马沿着驿道，直奔黄河渡口，在那里，翔龙社的快船，已经待命接送小天等人渡河。

马蹄敲在平坦的驿道上，声音传出老远，马上的小天不禁想起上回和小仙渡黄河的往事。

恰巧，小仙正好回头看他，两人相对眨眨眼，知道彼此脑中，都在想着昔日的黄河上的事，不由得相视一笑。

符龙飞随行于后，正好将这情景看在眼里，他打心底泛起一抹笑意，他心想：“眼前这对顽皮鬼，岂不是佳偶天成？除了对方彼此，天底下还能找出谁和他们两相匹配？”

文如龙开口问道：“小天，你想方才那批人会在何处暗袭我们？”

小天在马背上沉思道：“黄河是个好地方，但是，由于是社里的快船，因此危险性较小，除此之外，往翔龙社必经之处，也有一些山区适合设下埋伏。”

文如龙沉吟道：“那么，一路上我们可得特别小心，还得多加提防才是。”

“那是当然！”

“他爷爷的，我就不信邪，有道是：兵来将挡，水来土掩，我就不相信，那些杀胚能奈我们何？”

“明枪易躲，暗箭难防。别忘记咱们现在可是活靶子，等人来射。”

“瘪，真瘪……”

“真鳖就抓来清炖，挺补的……”

“哈哈……”。

滚滚涛声，黄河在望。

看着宽敞的河面，黄浊的水流，往事历历，小天再次有种即将回家的激动。

一艘平底单枪中型快船，正鼓着风帆，迎风破浪直放风陵渡。

快船在左右各十名健壮桨手的全力划动下，有如急箭飞射，几乎是贴着水面，快地滑进。

瞧那帆桅之上，迎风冽冽翻飞的黑底金镶边，金色翔龙图案的大旗，就知道是翔龙社的快船。

领船的头儿，是铜首级的吴大正。他正殷勤地为小天介绍，这艘快船。

符龙飞更是不时提出些问题，他不愧是南海霸业的继承人，对船只和船行的知识，不但所知丰富，对水面作战的见解，更是精辟。

突然-----

在快船前方不远的河面，十数艘黑色的小船并排驶来，这十几艘小船，一式漆黑瘦长的船身，行进速度快捷无比。

负责了望的翔龙社儿郎，大声传讯：“正前方出现十三艘来历不明的黑色小型快船，已将河面拦住。”

吴大正闻言，立即下令道：“放慢船速，强弩手就位。”

立刻，桨手中有一半人收桨待命，另一批翔龙社儿郎，手持强弩半掩于船舷，进入作战位置。

此时，翔龙社的快船，已经做好应战的准备，船上人数虽多，却没有

发出嘈杂的喧哗。

文如龙不禁赞道：“不愧是名动江湖的组织，光看船上众人训练有素，行动快捷，便知道翔龙社的出名，并非侥幸……”突如其来一阵火球的攻击，打断文如龙未完的话。

几乎是立刻的，符龙飞猛然大喝：“停桨、落帆，火器手就攻击位置……”这一喊，他才想到自己是在别人家的船上，而不是在南海老家打海盗。

他面色窘然看着小天 and 吴大正，呐呐道：“小天，我……”

小天不在意摆摆手，笑道：“没关系！没关系，水上打仗，你比我行，就听你的指挥。”

其实，早在符龙飞一声令下，翔龙社的儿郎，已经自动听令行事，这是他们尊重少主的朋友。

吴大正见小天将指挥权交给善于水上作战的符龙飞，并不以为忤，从方才符龙飞提出问题起，他便心服这位来自南海的神龙宫少主，水事方面，人家的经验和见解，都比他高明许多。

小仙不知何时，已经站在船首眺望小船，忽然听见她呵呵笑骂：“他爷爷的，这是我的老相好，黑鲸门的船队，看情形，是冲着我来。”

众人闻声拥向船首，对方又是一阵燃烧的火球，飞射而来。

小仙等人连忙挥掌劈开大部份火球，符龙飞大声下令：“发射火器，全速后退。”

吴大正回报道：“符少爷，船上并无备有火器……”

符龙飞一愣，立刻问：“船上可做攻击的武器有哪些？威力如何？”

吴大正答道：“船上只有强弩二十具，最远射程可达二十五丈。但是最有效的攻击范围则为十五至二十丈左右。”

符龙飞目注正快速接近的黑色小船，毫不犹豫道：“将箭头浸油后点燃，准备听令攻击。”

吴大正领命而去，小天问道：“符老大，你看他们下一步攻击会在什么时候？”

符龙飞指着最旁边两侧的小船，估计道：“看到没有？他们两边的小船已经超前而出，可见是打算将咱们围住之后，再用火球烧掉咱们的船。”

小天皱眉道：“他姥姥的真狠，那咱们要如何对付他们？”

符龙飞环眼看所有的强弩手，已经将燃烧的箭架好，正在等候命令，他淡笑道：“看我的，左满舵，全速逼进。”

掌舵的舵手，闻令将原本高举的船舵，往左舷一摆，原本受命后退的桨手，立刻调过桨，嘿哟一声，全力划行，小天他们的船，如飞也似，迅速接近黑鲸门侧的船只。

符龙飞谨慎注意着双方的接近，对小天等数名高手道：“对方火器射程比咱们的船远，所以他们一定会先采取攻击，请大家合作，像刚才一样，出掌将火球逼退。”

众人明白地点头后，他大声喝道：“攻击手，预备……”

果然，对方船中再次射来漫天火球，小天等人全力出掌将火球逼退，符龙飞沉稳的看着两方之间的距离逐渐缩短。

蓦地-----

“放箭！”

“咻咻！”的利箭破空声不绝于耳，翔龙社的强弩手，射出一波又一波的

火箭反攻黑鲸门，黑色小船有几艘发出一阵哎唷叱喝声。

“停船，直退半里。”

单桅快船在符龙飞的调度之下，立即往后直退。

黑鲸门的小船，以为他们想逃，马上衔尾追来。

符龙飞冷冷一笑，再道：“攻击手，预备。”

突然，小仙哈哈笑道：“对了，你们有火球，我有火药，看谁厉害。”

她自怀中掏出上回在风雷潭中所制的水底雷，威风凛凛地跳上船头踏板，大喝道：“他爷爷的黑鲸门，吃一次亏，还不知道学乖，竟敢再来找小爷麻烦，看我的厉害。”

小仙点燃水底雷，猛力投向黑鲸门的船队中，小小的瓷瓶，划着弧落入河里，黑鲸门的船队，根本毫不在意那是什么。

蓦然-----

“轰！哗啦！”

威力巨大的水底雷，在黑鲸门的船队中炸开，溅起十余丈高，有若水桶粗的水柱，顿时，黑鲸门十三艘小船，被小仙投出的水底雷，毁去了三分之一，只剩下零零落落几艘，掉头急急逃命而去。

小天等人所乘之船，亦被水底雷爆炸激起的水柱，冲出老远，船只没有翻覆，却也是一片狼狈，十几名强弩手，因为来不及抓稳船身，在甲板上摔得四处乱滚。

甲板下面的船舱之中，传出阵阵马嘶，正是小天他们所骑的马，受到了惊吓，发出凄切的哀鸣。

一阵惊慌忙乱之后。船上众人很快稳住阵脚，立刻展开复原的工作。

还好船的本身，并没有重创，只是船上未固定的东西倾倒打翻而已，人员亦是少数几人受到轻微擦伤，一切全无大碍。

小天猛地想起：“小仙呢？”

这一叫才将众人的注意力拉回，果然船上不见小仙的影子。

小天急忙大吼：“小仙，你在哪里？”

“这里！”船外传出小仙的回答。

小天急急冲到船舷旁，探头一看，竟发觉小仙双手正抓游船边的粗绳索，一劈湿地爬上来，他呵笑着伸出手，将小仙自船外拉进船甲板。

他看着全身湿透狼狈的小仙，谑笑道：“船上待的好好的，你干嘛想不开跳河？”

小仙拧着湿答答的衣服，瞪眼道：“你才想不开，我是不小心，被震下河的。”

符龙飞走上前，叹笑道：“老天爷，小仙，你到底是用什么东西将对方炸得那般的凄惨呢？”

小仙得意道：“自己做的水底雷。”

符龙飞开玩笑道：“水底雷可以自己做？那你可得教教我，以后我在南海和海寇打仗，就赏他们几颗，省事得很。”

小仙一本正经道：“那有什么问题，你要回南海时，我送你一份制造方法当礼物，让你回去可以表现一下。”

符龙飞讶然道：“你真的有水底雷的制造方法？”

小仙白他一眼，不悦道：“搞半天，你不相信我？那就算了。”

符龙飞连忙鞠躬作揖，低声下气陪不是。

文如龙轻笑道：“奇怪，黑鲸门不是在长江流域上讨生活的嘛？怎么会跑到黄河上来捣鬼？”

小仙嘿笑道：“他们在三年前，被我引长江之水一淹，就销声匿迹，不知去向，我也搞不清楚他们为什么会跑到黄河来。”

小天感兴趣问：“小仙，你和黑鲸门之间，到底是怎么一回事，你好细说来听听如何？”

小仙呵呵笑道：“其实也没什么，就是三年前嘛，我师父第一次带我回君山，那时，黑鲸门独霸长江全线的买卖，气焰张狂，他们不但不给同行生路，更利用独揽长江买卖的机会，欺压平常船家和老百姓，引起不少人的公愤。

“这没关系，他们居然嚣张到跑进洞庭湖，抢起丐帮的生意，但是丐帮的水上买卖只是兼差性质，怎么比得过他们那些职业老手？没两下，生意被抢走，脸皮也被刷啦，那只鳖，可吃得很大。

“刚巧，我和师父回去接受帮主师兄赐封麻袋，碰上这种事，怎能不管，于是我一火大，连夜召集总舵附近百里方圆内的大小叫化三千多人，一人带一个沙包，在黑鲸门下游不远，将江水堵住。”

众人听得津津有味，见小仙停下来喘气，连忙催问：“后来呢？”

小仙故意卖关子道：“口渴啦！”

吴大正连忙送上茶水，让小仙解渴。

小仙一口喝干茶水，抹口嘴边茶渍，继续道：“这江长被堵，自然就会上涨，而黑鲸门的窝，是引江水开渠，用闸门管制的水城，我等江水涨得差不多时，就摸黑将他们的闸门炸掉，闸刀一毁，江水就冲进黑鲸门里，结果……嘿，想也知道，从此以后长江上面没有黑鲸门。”

众人听完小仙这段辉煌过去，不禁啧啧连声赞叹，符龙飞佩服道：“小仙你真是大手笔，一动员，就是三千人，真是有魄力，有作为。”

小天却道：“小仙，你真够狠，连长江都把它堵上，这一淹，淹得黑鲸门鸡飞狗跳。”

小仙嘿嘿笑得颇为得意，不过，她接着搔搔头，苦笑道：“堵长江容易，可是善后就惨喽！”

“为什么？”

小仙解释道：“丢沙包很容易，扑通一声，就下去，可是，要把沙包捞起来，就要有不错的水底功夫才行。”

这种人不好找，害得我自己也下水去搬沙包，足足搬了三天，才将江水疏通，差点没把我累死。”

众人闻言哈哈大笑。

小仙有些感慨接道：“现在想想，我都觉得当初自己做得有些过分，毁了黑鲸门，不知道害多少人没饭吃。”

文如龙轻笑道：“小仙，你也不用太自责，你想想，如果黑鲸门没毁，不是一样有很多人没饭吃，而那些人都是安善良民。”

小仙呵笑道：“说的也是。”

众人又是一阵轻笑，此时，一名翔龙社儿郎过来禀报，已经快到风陵渡。

小天等人向前望去，果然看到前方不远，集结停泊着不少船只。

场面热闹非凡，在一连串的吆喝忙碌之中，小天他们这艘船，缓缓的

靠问码头，准备下岸……

黄河畔，龙门急端。

宽广的黄土道上，小天等五人五骑，有如泼风般呼啸着飞驰而来。

二十只健马的铁蹄，在地面敲出撼人心弦的鼓响，扬起漫天的黄沙，而鼓声和沙尘不过甫现，就被抛在众人身后，遗忘与烈日之下。

小天等人跨下的骏马，好像也知道众人是如何心急着赶路，不需小天他们多加驾驭，自动朝着翔龙社的方向，驰骋急行。

符龙飞突然在马背上吼道：“小天，咱们被人盯梢啦！”

小天闲适一笑，淡然回喊道：“我早就知道，他们若是不惹咱们，就别理他们。”

但是，天下事十有八九只是不如人意，小天等人不过刚绕过一个弯道，就看见前方不远，有二十余骑，大马金刀地横阻于黄土道上。

看他们的架势，好像这条路，是他家开的一般。

“来人住马，是何人胆敢在龙门帮的地盘内，如此放马急奔？”

喊话之人，是一名满脸横肉，身材魁梧的四旬汉子，他和身后一共有二十三人，皆是一身黄衫，黄头巾打扮，每个人手下，还握着一对分水刺。

小天目光一瞄，不由得吃吃笑着放缓车速，眼前这些人，可不正是阔别已久，臣服与翔龙社的龙门帮人马。

小天稳坐于马背之上，傲然道：“玉面金童，古小天！”

龙门帮的人马听到小天的名号，不由得惊乎一声，匆匆翻身下马，直奔向已经住马的主人。

那名称话的汉子，领着手下，在小天马前拜倒，单膝跪地惶恐道：“属下龙门帮巡路司赵大虎，不知是少盟主大架，多有不恭，请少盟主原谅！”

小天吃吃笑道：“不知者不罪，各位起来吧！”

“谢少盟主，龙门帮帮众，一声谢诺，在赵大虎的率领下，起身恭敬肃立于一旁。”

小天问道：“赵巡司，纪当家的可好？”

赵大虎毕恭毕敬回答道：“当家的一切安泰，谢少盟主垂询。”

小仙插口问：“赵头儿，我记得以前贵帮没有拦路查问的巡路司呀，这是怎么一回事呢？”

赵大虎躬身道：“回玉少爷，因为近来有不少来历不明的江湖人物，潜进北六省，意图对盟主不利，是以敝帮主临时增设巡路司，加强监视过往龙门帮附近的武林同道，尽量阻止不速之客潜入。”

小天皱眉道：“难道他们已经发动？赵巡司，你所说对盟主不利，是指何事？”

赵大虎禀道：“七天前，曾有人行刺盟主未遂-----”

小天怒道：“是谁有这么大胆子？”

赵大虎有些胆颤心惊，连忙回答：“据说是有名的杀手买命阎王钱不多。”

小天追问：“结果呢？”

赵大虎咽口干沫道：“钱不多被盟主所毙，但是盟主身边的史护卫也受伤。”

小天恼怒道：“他姥姥的，一定又是那群杀胚的诡计。”他对赵大虎挥挥手道：“没事了，我要赶回翔龙社去。”

赵大虎等人，迅速让开，齐声道：“恭送少盟主。”

小天一挥手，率先吆喝一声，领马而行，小仙等人同时一夹马腹，急赶而上，众人在龙门帮人马的恭送下，远驰离去。

路上，小仙呵笑道：“纪无天这老家伙，可是真的服了翔龙社，也懂得主动加设什么巡路司，可惜，用心虽好，却不太管用。”

小天轻笑道：“人家的好意，咱们总不好去批评，你说是不是？”

一旁，符龙飞好奇问：“小天，怎么咱们两旁，还有龙门帮的马队跟着？”

小天瞄眼四看，果然在五人身后不远，左有各有一队黄衫马队，尾随相送。

他笑道：“喔，他们是在护送咱们，这是北六省盟帮，对盟主所表达最崇高的敬意和礼节，我可是沾了我爹的光彩，才被如此尊重。”

久未开口的文如龙呵笑道：“小天，你倒是挺客气，以你现在的名气，可也不比你爹小呀！”

小天嘿笑道：“但是北六省的霸主，是我老爹，可不是我，而且，翔龙社能有今天的势力和威望，全是我爹辛苦三十多年的成果，只有他才是翔龙社的象争，我对社里还没什么贡献，可不敢沾光。”

曲文霞淡笑道：“可是，翔龙社为你爹所创，将来，还不是要传给你。”

小天摇手道：“文大婶，你这么说可差多，翔龙社虽是我爹创建，却是社里大家伙一起打出来的天下，如果我接掌翔龙社，那必须是因为我对社里付出的够多，而不是因为我是爹的儿子。”

文如龙豁然笑道：“好，有出息，难怪你爹那么以你为荣。”

小天难得不好意思地笑笑，故意不在意地耸耸肩，以掩饰己的赧然。

但是，他身边的符龙飞，却被小天的话，深深所震撼。

多少年来，符龙飞已经习惯自己生来便是龙宫少主，好像未来接掌神龙宫是天经地义理所当然的事。

他从来没有想过，要如何以自己的双手，去为神龙宫争取更多的福利。

他惭愧，他咸叹！

惭愧自己一直只知道向家里需索，却不知道该为家里付出。

感叹自己竟然要一个比自己年幼的人，来点醒自己的愚昧无知。

正当符龙飞沉溺于自己的思绪中，突然被小仙的声音拉回现实。

“你们看，龙门帮的人要走了！”

众人回看一瞥，果然见龙门帮两帮人马，齐齐翻身落地，向众人行跪送之礼后，拨转马头向龙门急湍的方向回去。

小天点头道：“再过去，便要进入山区，就不是龙门帮的地盘。”

符龙飞好奇问：“那是哪个帮派的地盘？”

小天呵笑道：“这山区并没有什么经济价值，或是攻守之利，所以没人要它，是个三不管地带，若要严格来分，由这座山到翔龙社，不足一百五十里地，勉强算得上是翔龙社的辖区。”

曲文霞讶然道：“这么说，咱们快到翔龙社？”

文如龙轻笑道：“如果没有意外，咱们明天晚上，可以在翔龙社里，接受晚宴招待！”

小仙嘻笑道：“好马儿，跑快一点喔，我等不及让人家请吃饭啦！”

“哈哈……”

小天等人，就这一阵畅笑中，驰进一座树林。

浓荫的树叶遮去大半的阳光，使得原本燥热的空气，为之一凉，但是，同样的，也带来一种阴森的感觉。

蓦地-----

“唏咧咧！”一阵马嘶。

一马当先的小仙，被一条原本埋在路上，突被扯起的绊马索，将马绊倒。

马背上的小仙，猛地被摔出去，眼见小仙飞出，其他人还来不及有所反应，紧接着一阵咻咻的利箭射向半空的小仙，和马上众人。

“小仙！”小天急声怒吼，对象是空中的小仙。

只见小仙人在空中，无处可躲，她突然将身子一蜷，有如刺猥般以背部迎向利箭，利箭虽然纷纷打中她身上，可是竟没有一支伤到她。

其他四人，就在小天怒喊出口时，同时飞身而起，分成四个不同的方向，射向树荫浓密的深处。

一阵嘭嘭掌击肉体声和着凄惨的哀叫声，数名紫衣人被小天他们在树顶击毙，跌落于地。

小仙落地之后顺势一滚，双脚蹬地飞射，追着两名方才隐身树后，以绊马索将她摔倒的紫微宫喽罗。

这两名喽罗魂飞魄散死命往前奔逃。

但是，在他们身后，小仙闲闲开口道：“两位，别逃啦，既然有胆子让小爷摔下马，就该有胆子让小爷摔你们。”

两人猛然回身，噫的一惊，他们才看到小仙对着他们露牙一笑，就突然觉得眼前一花。

嘭的被小仙一拳打中下巴，飞起半天高，手足舞蹈，往地面摔去，巧得不能再巧，落地时这两名老兄的脑袋，撞在一起，变成两颗稀烂的红蕃茄。

小仙冷冷一哼，拍着手往刚才出事地点走回去。

突然，一阵兵刃撞击和打斗的叱喝声，传进小仙耳中。

小仙猛然加速身形，掠进林中，突兀的，就是那么突兀的，一抹有若来自幽冥地狱的白光悄然无声地奔向小仙门面。

骤遭异变的小仙，大喝一声，身形不退，她只是立稳脚跟，整个身子宛如僵尸般，硬板板往后摔去，那抹白光便擦空飞过。

小仙在身上即将触地须臾，脚跟一撑，人已贴着地面直滑而出。

不过刚看到她平飞出去，小仙已经呼地卷回林中，她手中的墨竹，有如狂风骤雨，出手一百棒回敬刚才偷袭的家伙。

那名偷袭小仙的人，竟是一个年约二十五、六岁，油头粉面，珠光宝气，脸上涂着艳妆，七尺余，身材适中，手持双刃弯刀，十足女人味的男人。

他的外型打扮虽然女人味，但是武功却是地道的男性化，双刃弯刀所施招数悍野凶狠异常。

他见小仙墨竹喷射着乌溜冷凄的光芒迎面而来，一柄弯刀劈、挑、砍、挂，刹时回敬他一百刀。

小仙看清眼前之人的卖相，不禁讶然大叫道：“他爷爷的，到底是女人，还是男人？怎么如此不男不女，没有人样？”

这人竟然尖着嗓门，娇叱道：“小子，你找死，竟敢说我不男不女！”

激斗中，文如龙冷然道：“小仙，小心一点，此人乃武林有数的魔头之

一，人称阴阳艳煞叫做屈不回。”

“去不回？”小仙呵笑着闪开劈来的弯刀，促狭道：“小爷我保证让你一去不回。”

屈不回怒叱一声，双手左右一手，一柄双刃弯刀，竟然一分为二，左右交织飞舞穿掠，凌空布起一道细密的光网，带着尖锐的呼啸，拢向小仙。

小仙嘿然大喝，墨竹蓦然平举不动，就在屈不回刀网临身的刹那，乌光猝映，墨竹爆飞翻涌。

只见无数闪动着森森冷芒的竹影，纵横飞曳，左右回绕，空气中充满着如条、如弧、如圈、如点，似虚还实的乌溜光华，悍然迎上刀网。

连串的金属撞击的铿锵声后，网破影灭，小仙和屈不回两人各退半步。

屈不回有些暗暗吃惊，估料不到眼前这个模样邋遢的小叫化，竟有如此之功力，能和成名许久的自己，不相上下。

小仙狂傲至极笑喝一声，闪身扑向屈不回，两人再度缠战一起，拼杀得难分难解。

文如龙正和妻子曲文霞两人联手对付四名紫微宫高手。

他们夫妻俩，虽然是新婚燕尔，但是两人联手对敌之间，攻守进退的默契十足，宛若已经联手数十年的老夫老妻，不需要特别的招呼或暗示，便很自然在对方剑术的空隙间，补上令敌人跳脚的一击。

围攻文如龙夫妻这四人，是新近被紫微宫收买的黑道枭雄，人称星月四锤。

此四人乃是同门师兄弟，所用兵器皆是左手飞星锤，右手月牙锤，四人手中怪异的兵刃，走着怪异的招式。

在飞腾闪扑之间，四人进退方位有着奇妙相辅相成的效果，一看便知是久经阵仗的联手合击之术。

符龙飞手中神龙宝刀翻飞旋涌，刀势时而有若排空巨浪，时如蚊龙腾空，南海神龙宫独门绝艺飞龙十八斩。

在神龙宝刀的配合下，发挥得淋漓尽致，将对手两名身穿黑表，手持长鞭，瘦小汉子，逼得进退无路，渐入绝境，撂倒他们，已是迟早之事。

那边-----

小天一人独拒五名强敌，其中有三人身穿紫衣，显然是紫微宫的人。

另二人，一个是身穿金色长衫，手持鹰钩的年轻人，一个年约四旬，身材圆胖，一身红衣，刺目如火，他空手迎战小天

## 第四十二章 醉龙疯丐

小天双掌翻挥抛斩，双手晃动快逾闪电，倏东忽西，时左时右，有时斩雷掌，有时千叶手，兼或一指禅交相使用。

他将五名对手逼得很难挥洒得开。

往往，在他的敌人，看准小天身形，递出招式时，小天已经人影杳杳，闪向别处。

这五人都是当今武林中，名重一时的第一等高手，但是他们很遗憾地发现，自己的动作，始终比小天要慢上点。

因为这么一丝微小的差距，他们始终无法争得主动。

小天一个旋身，右手倏挥猝斩，左手浩然拍击，顿时狂飙澎湃，雷鸣隆隆，天地宇宙似在小天的手中缩小颤抖，愤怒咆哮。

联手的五人，突然觉得有一股强大的暗流，隐然翻绞激荡，由外向内挤压，仿佛一个巨大无形漩涡，在他们四周回涌吸引，想将他们逼进一个无底的深渊。

于是，围攻小天的五人，齐声叱喝，猛的拔身倒飞而出，狼狈地脱出小天的掌势范围。

小天哈哈笑道：“各位亲朋好友，怎么这样子就走？未免太不够意思了吧！”他紧跟着扑向五人。

一名身着紫色轻纱，体态毕露的美艳少妇，哆声哆气，淫荡十足，风骚万分，对着小天格格笑道：“哎哟，小兄弟，你就那么的狠心，对人家那么凶呀！”

淫笑格格声中，她身若风中飞絮，快速地飘向小天，同时右手倏扬，一蓬粉红色，味带腥甜的烟雾，罩向小天。

迎面扑上的小天，大喝一声，立时衣袍鼓动涨如气球，身形突兀的停顿于半空。

那一蓬色彩旖旎的粉红色烟雾，便被小天阻于三尺之外，近身不得，小天笑谑道：“骚娘们儿，我不是女人，干嘛送胭脂花粉给我？”

他左手一挥，粉红色烟雾，竟凝聚成股，罩向其余几人。

妖冶少妇不料小天来上这么一手，见状不由急叫：“小心，快退！”

饶是她叫的快，仍有一名同是紫微宫的人，被粉红色的烟雾，当头罩住。

吓得这个骚娘们儿，扑身向前，急忙在那人口中，塞下一粒药丸，此时，中毒那人已经软软倒下，可见这粉红色毒雾，端的是厉害非常。

小天呵呵笑道：“骚娘们儿，谢谢你的胭脂粉，可帮我摆平一个大敌，我看你干脆再送我几把这种粉，让我把其他三个人一并解决，咱们两个就可以好好亲热一番。”

那艳妇听得小天这话，脸色一怒，便要冲前和小天拼命。

那红衣胖子拉住艳妇，阻止道：“花宫主，先莫冲动，让我来对付他！”

艳妇脸色一缓，媚态又同，哆声道：“神君，那就看你的喽！”

红衣胖子手一挥，其他几人纷纷退后，连地上昏迷那人也被搬到树下。

小天大马金刀，往胖子面前一站，大刺刺道：“喂，胖子，你们五个一起上都奈何不了小爷，你一个……行吗？”

红衣胖子冷哼一声，双手倏扬，六颗红澄澄如鸽蛋般大小的弹丸，朝小天身上飞去。

小天哈哈一笑，正等举掌劈开。

文如龙急吼道：“使不得，小天快退。”

小天惊闻文如龙吼声，立刻身不摇，肩不晃，暴退丈余。

但是，紧跟着六粒弹丸之后，又是一颗拳大的蓝色弹丸急飞而去，在小天面前自动炸开。

轰隆巨声，蓝色弹丸爆炸，引爆其他六颗红弹。

任是小天反应奇快无比，就地滚翻，避出丈外，仍免不了沾上一小撮火焰，那火焰就在小天左臂上燃烧。

那火焰既不扩散，却也不熄灭，烧透衣袖，仍往骨肉里钻燃。

小天列牙忍受那种锥心刻骨的刺痛，那感觉，就像被一支烧得红透的尖针，猛地戳进肉里一样。

小天一咬牙，右手往左腕一探，掣出泣血金匕，毫不犹豫，一刀挖下沾着火焰的臂肉。

那块掉在地上的皮肉渍里，仍然烧着一撮青碧跳动的火焰，仿佛在向小天冷笑示威一般。

另一边-----

小仙扬声大叫：“小天，你还好吧？”

接着连声叱喝，一遍叮当的金铁交鸣。

小天握着匕首，腾身凌空飞跃过他面前被烧成一大片的火海，回答道：“我好得很，我要废了那个可恶的老杀手！”

文如龙促声道：“小天，他外号雷火神君，一身歹毒的火器，你千万得留心。”

小天身形凌空，四处溜眼一看，小仙长发披散如鬼，背上衣服被划开几道裂缝，还好有金蛇皮衣护身，没有伤着。

屈不回却是左肩染血，右脚微跛，看情形，一定是小仙以险招伤敌。

文如龙那边，却为星月四锤逼得略落下风。

但是，一时间，还不至于有所差池。

哇然一声惨叫。

符龙飞已经一刀将一名对手劈成两半，剩下那名黑衣汉子，疯狂地舞着长鞭冲向他，口中哭吼道：“还我弟弟命来！”

小天见自己那边阵脚尚稳，凭虚一扭熊腰，挥着金匕，幻起蒙蒙剑影，口中大喝道：“死胖子，拿命来！”

径自扑向雷火神君。

雷火神君见自己最有把握的青磷夺命弹。居然没炸死小天，抖手又是六颗红色弹丸打向空中的小天，同时反身蹿出几丈外，躲避小天的追杀。

小天一见又是火器弹药袭来，蓦地将心一横，长啸如泣，顿时，泣血金匕光芒猝涨，尾焰俱伸，剑气吞吐穿梭，宛似玄术一般。

小天的身体全部被裹进泣血金匕所发出的寒光之中。

就在他身形隐入蒙蒙剑光里的瞬间，六颗红色弹丸，就在这股粗有斗圆的雄浑光柱外，猛然炸开。

于是，轰然声中，火苗窜伸，赤焰腥红的火光，四下迸溅，辛辣的烟雾滚滚飞散。

就在漫天弥地的烈焰之中，那股圆柱形的冷电精芒，宛若冲天银龙，冲破火红烈焰的包围，直射蹿身逃亡的雷火神君。

此时，雷火神君狼狈地往地上扑躲，美艳少妇和金衣青年，以及另一名紫微宫人物，同时出手救援。年轻人一支金光闪烁的鹰嘴钩，飞旋翻点，布成一片眩目的金网星截斜拦，紫衣人的九节鞭，带着哗啦啦的响声，笔直射向光柱。

而美艳少妇，双手齐飞，数十柄三寸长，精钢的飞刀，夹以万钧之力，射向光柱，但是，这些阻截，怎能抵挡得住小天这招剑术中无懈可击的至高精华驭剑成气。

那全以厚重合金铸成的金色鹰钩，被绞成如糜的金粉，飞散满地，金

衣年轻人，尚不及惨叫出声已被切成十七、八块。尸体混着金粉，一同坠地。

九节鞭卡嚓、卡嚓断成十八节，十八节断棍一支不少，被反震给原来的主人。

只是这名紫衣人乃用他的身体接下原本该用手接的兵器，惨嚎着在地上蹬了蹬，就一命归阴。

仅存这名妖冶的荡妇，惊叫着拼命往后退去，但是那道斗圆的晶莹剑光，迸溅着点点莹星灿光，自她身边，飘忽掠空。

砰的巨响，血光四溅之中，这个骚娘们儿的大好脑袋，带着一脸的绝望惊惶，弹上天空。

倏地，剑光一敛，小天俊脸含煞现出身形，他瞥见雷火神君，正溜腿往林外逸去，他冷冷一哼，伸入怀中，摸出一枚银光闪烁的弹丸，对逃走的雷火神君叫道：“死胖子，你既然爱玩火药，本小爷就送你一颗霹雳弹尝试看看。”

抖手，小天相准打出银弹，银弹追上雷火神君，轰的炸开，紧接着又是一连串的爆炸声传出。

雷火神君被自己身上所带的爆炸弹丸，炸得尸骨无存。

另一面-----

接着爆炸声，蓦地传出一声惨号。

小天连忙回头探看，正好来得及看见符龙飞自黑衣汉子胸前，拔出神龙宝刀，同时退身避开自对方胸口喷溅而出的鲜血。

小天正待举步上前，符龙飞已然抽刀杀向星月四锤中的一人，破除他们四人联手的合击阵式。

文如龙夫妇原本屈居下风，却因为星月四锤阵式的瓦解，以及敌人的减少，立刻扳回颓势，占得攻击先机。

小天笑呵呵问：“文大叔，你们那里还需不需要帮手？”

文如龙轻松道：“不用啦！文大叔再收拾不下这三个晚生后辈，可得脸红喽！小仙那里的情况，似乎不太妙，你快过去看看。”

其实，小天早就心悬小仙的情况，但是，文如龙夫妇毕竟是长辈，而且战况较为吃紧，小天若不先打个招呼，未免说不过去。

如今，文如龙所言，正合小天的心意。

于是，小天身形略闪，已然到了小仙和屈不回两人的拼斗处，只见热战中的两人，都已是汗水涔涔，气喘吁吁，足见双方功夫，半斤八两，不分上下。

小天轻声问：“小仙，要不要我帮忙？”

奔腾闪掠的人影，倏开即合，小仙丢下句：“不要----我就不相信收拾不了这个人妖！”

屈不回怒叱一声，双刃弯刀挥展如风，只见他双手中的弯刀，交相映幻明灭。一道道，一条条，一溜溜的光流，不停地回绕旋飞，刃光狂舞之中，连空气都在呻吟，在呜咽。

小仙手中的墨竹，随着屈不回的双刃，快速无比的翻飞扫砸挑刺，忽而上下交舞，忽而左右穿织，忽见在前，已然截后。

墨竹闪动的竹影，时如圆月，时如长虹，时如群星，时如狂飚，或是成丝，或是成圈，或是成点，或是成弧。

这些有形无形的景象，不但抵御着敌人疾如江河悬瀑般的攻击，同时

更见凌厉狂悍的反扑敌人。

那边-----

再次传出一声凄厉尖锐的狂号，星月四锤中的一人，被文如龙劈出丈外。

只见他身上纵横交错着无数道的剑痕血口，全身上下，几乎看不见一片完整的肌肤。

蓦地-----”

屈不回厉啸一声，手中双刀，喻然长吟急抖，刹那间，突然暴现出分散成千百条光流芒雨。

当这些漫空眩目的灿烂银芒，还在人们的眼中映现时，宛若来自虚无，一轮冷月，悄然无声出现在这群光流芒雨之中，映幻着冷凄的寒光，急速快捷地旋斩小仙颈部。

小天心头猛然一跳，惊呼被他硬生生压住。

小仙急旋的身形，猛然刹住，一溜乌光猝弹，仿佛要追回逝去的千百年光阴，墨竹自另外一个截然不同的方向，不同的角度，浩然无回飞点向冷月寒芒。

就在乌星甫现飞弹的同时，小仙沉身立桩，上身蓦然闪晃游颤，在她迅捷无比的移挪之下，猝然之间，仿佛天河骤泄，怒洪决堤，狂浪滚滚，波浪激涌。

小仙手中的墨竹已然掀起一波波，一浪浪，一排排汹涌澎湃，浩荡翻腾的气流，呼啸着反卷暴雨银芒。

顿时，空气中充斥着撞击交旋的劲流，呜呜的破空劲风中，仿佛是天地的哀号，在四溅澎击的回流里，一声清脆暴响。

小仙首先飞弹的乌星，撞击在轮飞的冷月之上，屈不回脱手飞射的弯刀，有若断风筝，颓然坠地。

小仙长发披散，狂然大喝，手中墨竹笔直飞刺，快，快得令屈不回怀疑，那是出自小仙的一击？

为什么在他方才举刀横拦时，墨竹已如利剑般地刺入他的心脏。

屈不回垂眼看着胸口的墨竹，他吃力地抬眼，紧盯着小仙，断续道：

“剑.....出.....誓.....无回.....”

砰的一声。他猛然向后仰倒摔去，胸口鲜血泉涌，滋滋有声。

小仙整个人虚脱软倒于地，小天急忙大步而上，将她一把搂进怀中，忙不迭问：“如何？有没有受什么内伤？”

小仙靠在他宽厚的胸膛上，疲惫地摇头，声音沙哑道：“没有.....只是有些脱力，好累！”

小天伸手入怀，取出一个碧绿小瓷瓶，他打开瓶塞，倒出一粒，色泽雪白，清香四溢的药丸喂入小仙口中，同时单掌抵住她背后，运功帮她恢复疲劳。

最后缠斗的现场，再次传来闷哼，和一声惨号。

星月四锤中和符龙飞对阵的人，被他一刀拦腰砍成两截，大肠小肠流满一地，吭都来不及吭一声，便魂归离恨天，一命呜呼！

另外两人，一个被文如龙一剑削去半边脑袋，一个被曲文霞一剑自小腹刺穿。惨号声，使是出于此人的口中，却在曲文霞抽剑时，猛然噎住，砰然倒地死去。

文如龙等人，收剑以后，连忙闪掠向小天二人。

符龙飞见小天正在为小仙运功疗伤，急忙问：“小仙怎么啦？伤的重不重？”

小天摇头道：“她没事，只是有些脱力，我是以内力助她恢复。”

文如龙等人，这才放下心。

没一会，小仙已经睁开眼，笑嘻嘻道：“好了，没事啦！”小天收回手，她立刻精力十足地跳起来。

曲文霞不由得称赞道：“小仙，你的武功可真高明，竟能搏杀江湖三煞之中，排名第一的阴阳艳煞，而且全身以退，未受丝毫伤害，这等功力，只怕江湖中，找不出几个来了。”

小仙呵呵笑道：“还好啦，混江湖总得有点本钱才行，文大婶，你说是不是？”

曲文霞忍不住轻笑着直点兴，文如龙眨眼笑道：“你们的本钱，不光是一点点而已，可厚着呢！”

众人俱是一阵大笑。

尤其小天和小仙两人，笑得更是得意。

小天环顾四周，淡笑道：“咱们走吧，这地方死人太多，太没人味。”

小仙看看四处，叹道：“哇，没马了，这下又得劳动我这双跟辛苦的腿。”

文如龙猛然想起道：“马背上，咱们还有些杂物未取，这可如何是好？”

小天笑道：“文大叔，你放心，那些马都是识途老马，它们会自动回到社里，东西不会丢。再说，它们身上都烙有翔龙社的标记，若没回去，在这一带也没人敢将它们占为己有，自然会送它们回翔龙社。”

文如龙这才恍然点头。

小仙突然问：“喂，你方才用的霹雳弹，可是上回在唐门捡来的那颗？”

小天点头道：“是呀，怎么样？”

小仙道：“没什么啦，只是很可惜，我还没研究它是怎么做的，这下子仿冒不了。”

小天笑谁道：“哎，我发觉你很喜欢玩炸药喔，你不怕像刚才那个雷人神君，被炸得连尸体都没啦！”

“呸呸呸，你少触我霉头。”小仙嗔怒的白他一眼。

小天呵呵轻笑，匆匆裹住自己的臂伤，再次催促众人上路，赶往翔龙社。

久违了，盘龙岭！

小天终于再次看见，那脉如巨龙盘卧的山岭。

那山岭依旧苍郁如昔，似乎夏去秋来，季节的轮转递换，都没能改变傲立的盘龙岭。

小天一行五人，尚未踏上延伸往岭端的大道，原本无人的树林里，突然跃出数十名黑衣金腰带的矫捷汉子。

他们排成雁翅队形，齐齐对着小天等人躬身行礼。

小天对着盘龙岭上，隐然可见的凌霄楼屋，投以思念而亲切的目光，轻声呢喃道：“到家啦！”

那种欣慰的情怀，只有久别家园，浪迹天涯，翩然归来的游子，才能体会得出，感觉得到。

深深嘘口气，小天朝迎接众人的翔龙社儿郎们，开朗道：“各位大哥，

免礼！”

几十名大汉挺起腰杆，肃穆安详地静立一旁，为首一名黑衣大汉，踏前一步，恭谨道：“卫山龙余飞，恭迎少爷和各位贵宾。”

小天亲切笑道：“余大哥，怎么是你亲自出马，把守山门？”

余飞躬身答道：“因近来时值非常，魁首谕令加强盘龙岭防卫，因此由属下和其余七名兄弟轮班亲自分守在各重要地点。”

小天淡笑道：“原来如此，可是为什么巡骑队都未看见？连所有的明桩也都撤消？”

余飞低声道：“回禀少爷，魁首为了集中兵力，固守重点，便下令减除一切不必要的放哨、巡骑，将这些桩卡人力，改调山区内防卫，是以未见。”

小天点点头，又问：“近来敌方可曾再有行动？”

余飞呐撼道：“少爷已经知道有人行刺魁首之事？”

小天轻笑道：“路过龙门帮时，听他们提起过。”

余飞禀道：“除了上次钱不多之事外，敌方未曾有其他行动。”

小天点点头，笑问：“余大哥，可曾派人通知我爹，有贵客光临？”

余飞忙道：“少爷等人抵达山脚前，属下已派人上山察报，此时魁首大概已在山上等待文大侠等人，属下亦将发射银铃箭通知山上，少爷等即刻上山。”

小天呵呵笑道：“那你快放箭，我们这就上山。”

余飞躬身以复。回头对一名已经持着弓箭的手下，一挥手，那汉子躬身领谕，便对空射出一支铃箭。

那铃箭不过是在一支箭的箭尾，串有十二枚精致小巧的银铃，箭射入空，银铃嗡然颤动，发出一阵阵清脆悦耳的叮当声。

箭甫入空，小天等人，便在余飞和众大汉的恭送下，踏上大道。

五人再行一丈，又是一支银铃箭自林中某处蹿射，叮当的铃声，便持续不断，伴着小天等人上山。

小仙好奇道：“这银铃箭是啥玩意？我上回在这里住了个把月，为什么没见过？”

小天呵笑道：“银铃箭是社里有贵宾光临时，接待贵客的一种仪式，代表着无比的尊重和欢迎之意。”

接着，小天斜睨她一眼，笑谑道：“你又不是什么大人物，翔龙社当然不会用如此大礼来招待你。”

小仙哇哇怪叫道：“什么话？姓古的，我不是大人物？可别忘了，现在的我----玉小仙，可是江湖上大大出名的角色，难道担不起这份礼？”

小天谑笑道：“所以这次你来，他们就放箭欢迎你，这没错嘛！”

小仙瞅着他，窒言道：“算你会说话，不过，你别以为我不知道这箭是为文大叔他们放的，哼哼，下回我要独自来一趟，看你家翔龙社如何招待我，若是我不满意，看我和你没完没了。”

小天嘿嘿贼笑道：“没完没了才好，我才舍不得和你有完有了。”

小仙蓦地粉颊通红，啐恨道：“去你的，你竟敢吃我……”

小天促狭笑道：“吃什么？喔，怎么不说啦？”

小仙恨恨地抡起墨竹，咻地抽向小天。

小天哈哈一笑，身形闪动，在银铃的叮当声中，飞也似蹿向岭端前面的那一大片松柏树林。

小仙不甘心，紧追而上。

文如龙呵呵轻笑道：“他们俩的感情，可比亲手足还亲。”

曲文霞讶然道：“亲手足？龙哥，你的眼光可真差劲，竟然连小仙的身份都看不出来？”

文如龙楞道：“怎么，他们不是哥们儿？当初，我认识他们时，他们二人是如此相称的呀！”

曲文霞噗嗤笑道：“你呀，平常眼神是挺锐利的，可是对这种事儿，却迷糊的紧呐！”

文如龙疑惑地望向符龙飞，符龙飞连忙摇手道：“我没说，我什么都没说！”他却眨眨眼，故意道：“小天说这是秘密，说不得。”

文如龙闻言之后，豁然大笑道：“原来如此，难怪，难怪，他们二人，真是绝配。”

三人呵呵轻笑，齐齐步入松柏林。

突然，原本一支支传递的银铃箭，在三人进入林内时，蓦然，数十支同时射入高空。

刹时，铃声大作，场面热闹非凡。

文如龙对其他二人解释道：“这是来人已到山门前的最后通知，而入空的箭数多少，却是因来人的身份、地位不同，而有所区别。箭数越多，表示翔龙社越尊重对方。”

符龙飞看着树梢满天飞蹿的铃箭，在震耳铃声中，荣幸道：“那古当家的，可真是看重咱们，不过，我是托文大叔你的福，才享有这等招待。”

文如龙笑道：“你的身份，可也不低呐，符少宫主。”

符龙飞窘道：“文大叔，找是沾家门之光，比起小天，我这少主可真是差他太多，于心有愧呀！”

文如龙哈哈笑着拍拍他的肩头，安慰道：“小天他是个怪胎，别和他比，只要你没有败破门风，何愧之有？”

符龙飞闻言，亦是轻笑不已。总算内心稍安。

步出松柏林，那府威震江湖，巍峨矗立的乳白色巨型建筑凌霄楼，赫然进入三人的眼中。

第一次来到翔龙社的曲文霞和符龙飞，不由得双双惊叹不已。

凌霄楼前，那片偌大的广场上，古天宇已率领三阁首脑，以及数十名黑衣大汉，迎在大楼门外。

当然，小天和小仙自然也在其中。

文如龙等人见状，急忙快步迎上，文如龙更是拱手笑道：“有劳大当家的出迎，如龙等真是愧不敢当。”

古天宇尔雅轻笑着，拱手回礼：“文兄太客谦了，自昔日一别，想来文兄已是娶得美眷妻，小弟在此先恭喜文兄。”

“哪里，哪里！”文如龙忙不迭地客套着，但是，自他笑得合不拢的嘴来看，他那股子高兴，不比结婚当日稍差。

于是，众人在一阵介绍和寒暄之后，由古天宇亲自让客，一大群人才愉快地步向凌霄楼。

蓦地----

“徒弟耶.....记名徒弟耶，-----你们的师父来喽，快快给我下山来喔！”

一阵大吼，震得盘龙岭有若打雷地震，到处嗡嗡作鸣，瑟瑟发抖，尚

未枯黄的树叶，已被吓得落满一地。

这种独一无二，只此一家的霹雳狂吼，除了醉龙疯丐丁大空，没人有本事叫得出来的了。

就在众人一愣之际，小仙呵笑道：“我说嘛，我师父说在山上等我，怎么会不见人影，原来是来得比我晚。”

小天回头笑道：“爹，我和小仙下去接老叫……老前辈。”

小天本来要说老叫化，见他爹虎目一瞪，吓得赶紧改口。古天宇这才神色稍缓，摆摆手，要他们二人下山迎丁大空。

突然，一阵银铃叮当急响。

不待小天他们下山，丁大空已经左右腋下各挟一人，轻若无物飞掠过松柏林，落在众人面前。

小仙冲上前，飞脚踹向她师父，嘿嘿笑道：“师父耶，你不是要在盘龙岭等我？怎么反倒比我晚来。”

丁大空双肋仍是挟着人，却呼地自小仙头顶翻过，只听砰的一声，小仙反被他大脚踹中，扑出三步外才站稳，正恼怒地瞅着她师父。

在场众人，除了小天，乍见丁大空和小仙师徒俩，竟以此种方式见面招呼，全都看得一愣。

丁大空放下所挟之人，一眼瞄见小天，马上笑呵呵闪身向前，冲着小天道：“咱的记名徒弟，你也来上一下，如何？”

话落脚闪，丁大空出脚速度之快，只见一道黄影闪动，不少人还没看清他的出脚，小天已随着他的飞踹，飘退三尺。

丁大空一击不中，赞声：“好！”身形再逼向前，反身一记后回旋踢，紧接而出。

小天碍于他老爹在旁边，不敢放肆地回手，只好一退再退，只躲不反击。

偏偏丁大空不吃他那套，嘿笑道：“小子，今天若不是我踹中你，就是你踹中我，光躲是没有用的。”

紧接着，他再度双脚轮番飞闪，将小天逼得走投无路，腾身跃起，逃往空中。

小天哇哇大叫道：“喂喂喂，老叫化，我可不是怕你，只是我爹在场，我才让着你，你可别太过分。”

“谁要你让，活该！”丁大空白眼一翻，身形猝闪，追向空中，扭腰横身，再出七十腿，他是非逼得小天动手不可。

忽然，一个清脆悦耳，如黄莺出谷的声音道：“小天，疯爷爷既然喜欢玩，你就陪他玩玩吧，你爹不会怪你的。”

众人一回头，原来是小天的娘，秦心影被丁大空方才的吼声引出来，正站在凌霄楼前，亭亭而立。

古天宇轻笑着摇头，迎向前低声道：“孩子在外面已经够皮的，回来再不管着他一点，会惯坏他。”

秦心影低声轻啐：“皮一点有什么不好？才叫活泼嘛！”说完后，她还白了自己的丈夫一眼。

蓦地，小天突然坠地，闪退八尺，扬声道：“爹，这可是娘说‘要我陪老……疯爷爷玩的喔！’”

古天宇无奈苦笑一下，突然砰的一声传出，连古天宇都没看清楚小天

是如何踹中扑向他的丁大空。

待众人乍闻砰然声响，丁大空已被踹得飞跌而出。

突然-----

地上小仙猛然大喝一声，宛若怒箭升高，砰的又是一声巨响，丁大空被小仙一大脚踢入松柏林内。

只听见一阵哗啦树木折断声，丁大空哎唷连声惨叫地自林中一拐一拐地走出来。

他那如婴儿般红润的脸庞，非但无怒意，反而笑嘻嘻，频频夸赞道：“要得，硬是要得，咱的两个徒弟功夫都不是盖的，都比以前进步。好，很好，哈哈……”。

说到后来，他竟得意地放声大笑，伸出手将迎向他的小天和小仙两人，搂在臂中，左瞄右看，神情得意。突地手一伸，作成扁担，把小天、小仙一担挑，在原地飞起地旋转，玩太空飞盘游戏。

文如龙低声道：“早闻丁前辈游戏人间，行为有离常轨，今日一见，果然名不虚传！”

掌理新月阁的胖弥勒邱莫愁，闻言亦轻声笑谑道：“俺看啊，不但名不虚传，而且符实得很。这位丁前辈，丁老爷子，还真有那么点疯相呢！”

丁大空停住转动的身子，松开了小天和小仙道：“好呀，胖子你敢在背后偷骂我？”

邱莫愁吓得伸伸舌头：“没有，前辈可别误会。”

丁大空嘿嘿笑道：“没有？我老头已经听见，你还说没有。”

小天呵呵轻笑道：“疯爷爷，邱叔他没偷骂你，既然已经被你听到，就是明着骂啦？”众人闻言一阵哄笑。

丁大空猛翻白眼，大做鬼脸，那样子，比小孩还像小孩。

凌霄楼的龙魂厅里，正如文如龙所言，已经摆开宴席招待光临翔龙社的众人。

丁大空高谈阔论着他何以会迟到的原因：“……他奶奶的，我一发现那个臭妖道带着十来个活僵尸，不知要去寻谁的晦气。

我就跟在他们的尾巴，想要弄个活僵尸来给小影瞧瞧，对看她有没有办法救醒这些人，点穴究竟是治标，总得研究出救醒这些人的方法，才是治根之道。”

众人皆是赞同的点头，对近来闹得挺凶的僵尸奇门阵，黑白两道无不头痛，若能找出解救之法，的确是一件可喜之事。

丁大空嘖地喝干一大碗酒，继续道：“我跟了他们三天，好不容易逮着机会，点住一名活僵尸的穴道，正打算将他带走，偏巧被那狗妖道瞧见，于是，我老头子只好陪他们活动一下筋骨。

他奶奶的，这些活僵尸，还真他妈的难对付，加上那劳什子什么鬼阵，老头子我就和他们磨菇大半夜，最后还是使出杀手锏，将他们全部戳翻，才赶紧挟了两个僵尸，回头就跑，差点还被他们追上呐！”

小仙忙问：“师父，你有没有看见我大堂哥，在那群活僵尸里面？”

丁大空楞道：“什么？连修文小子都被制住，变成活僵尸？”

小仙黯然颌首，将她和小天，从四川唐门追出去后，遇上僵尸奇门阵的事，约略地讲了一遍。

这件事让老叫化听的哀声叹气，直叫惨。

丁大空哇哇啦叫道：“小影呀，这下子可真是要看你的啦，你若医好他们，那……唉，惨，真是有够惨呐！”

秦心影柔声道：“疯叔，你别急，我方才大略看过你带来那两名活僵尸，依我看，他们不全然是被法术符咒所制住，似乎是被某种药物所控制，法术符咒我不懂，可是，若是他们为药物控制，我有把握救醒他们。”

小仙和丁大空闻言稍感心宽。

为了冲淡小仙他们心头的怔忡和烦恼，古天宇故意转移话题道：“文兄，你尚在新婚期间，便带着嫂子赶到翔龙社来，只为助我歼灭顽敌，这里，我先谢过文兄。”

他郑重地对着文如龙夫妇双手抱拳。

文如龙连忙拱手回礼，真挚道：“大当家的，我道是士为知己者死，我对大当家的慕名已久，却是到小天救我之后，才有幸与大当家荆识。这岂不是个缘字巧合，如今能够为大当家的尽分心力，便是刀山油锅，龙潭虎穴，又算得了什么！”

丁大空豁然叫道：“酸，真酸，你们两个中小子有完没完？朋友相交，有心便是，何必废话那么多，你们是想破坏我老头子喝酒的兴致是不是？”

接着，他瞪眼对古天宇道：“真搞不通小影怎能受得了你，你儿子可比你随便多了！”

丁大空说完，不理睬苦笑的古天宇，径自喝干碗中的酒，砸舌有声地赞好。

他这话，不光是古天宇摇头苦笑，就连小天也在心中暗叫：“鸭米豆腐！如来保毕（保佑），这种事怎么可以在我老爸面前抖搂？”

小天恨恨地斜睨丁大空一眼，丁大空却故意露牙咧嘴作怪一番。

古天宇自是将这些看在眼里，目光似笑非笑地瞟了小天一眼，看得小天心里直打鼓，不知他老爸对他在外的胡混，有何感想。

古天宇突然转想久未开口的符龙飞，他淡笑道：“龙飞，我听小天说，你原是为你爷爷之事和寻找血龙令而入中原，如今这两件事已有下落，你可有其他打算？”

符龙飞恭谨道：“小侄蒙小天自黑衣人手中拯救脱困，但是，小侄的两名随身护卫，不幸阵亡，所以，小侄想留下找黑衣人报仇，以慰两位阵亡大叔在天之灵，恳请古大叔同意。”

古天宇呵呵轻笑道：“你倒是找着个好借口，但是，此次的拼战势必相当惨烈，你自己可得多加小心，否则，我可难对符宫主交代。”

符龙飞暗里吐吐舌头，嘘口气，忍不住兴奋地道：“谢谢古大叔，我自己一定会小心的。”

文如龙放下酒杯，轻问道：“大当家的，对于有关紫微宫和黑衣蒙面人联手来袭之事，你可有何安排？”

古天宇面色转为阴冷，酷厉道：“他们渴望血腥，我们就给予血腥，他们图求杀伐，我们便赶尽杀绝，对任何想要动摇翔龙社根基的人，我只有以杀止杀。”

刹那间，龙魂厅里弥漫着一股血淋淋的肃杀气息，众人仿佛已自古天宇这些冷烈的字句里，看见一幅残酷的修罗地狱图。

此时，古天宇的脸上不再是祥和平静的淡然，而一片暴烈的，冷酷的，悍野的酷厉神色。

空气似乎也随着古天宇猝变的脸色，为之僵冷。

秦心影低声对身旁的人道：“文嫂子，他们谈的是些男人家的事，我们我们还是先进去吧！”

曲文霞欣然点头，在这一瞬间，她已是冷汗涔涔，心头怦怦加速急跳。

她总算见识到这位北六省的绿林盟主，有着玉面飞鹰称号的古天宇，是可以如传言所说的那般狠辣绝情。

待两位妇道人家离去之后，古天宇神色稍缓，冷声道：“本来，就算小天和各位没有来得及赶回来，我也打算在明天入夜后前往截杀敌人。”

“那么快？”文如龙讶道：“大当家的可是已经接获敌人行踪？”

古天宇沉稳点头道：“对方这次联手出击的人马，大约有五百左右，高手已知的有十数名，其他可能尚有伏兵。”

丁大空难得正经道：“嘿，不愧是翔龙社的魁首，竟能将藏头缩尾的敌人，打探得如此清楚。”

古天宇淡然道：“知己知彼方能百战百胜，其实，我对这些情报，并不十分满意，除了知道对方大约人数和集结之处外，对方高手之中，有哪些人，可是一概不知，这点对我方非常不利。”

小天轻声骂道：“他姥姥的，没想到他们竟然出动如此多的人马，看来，他们是真的想和咱们决一死战。”

小仙细心道：“古老爸，如此说来，明天这场战，可不会在盘龙岭上开打喽？”

古天宇淡然道：“不错，总不能老让人家杀进家门口，好歹得换换风水，让对方尝尝被猝袭的滋味，小仙，你说是不是？”

小仙拍手笑道：“对，就是这样，在对方地盘上动手，咱们还可以省去替他们收尸这种麻烦事儿。”

“哈哈……”众人一阵大笑。

丁大空怪声道：“咱说徒弟呀，你学的可真如意，还没开打，你就要收别人的尸？当心你自己的小命，才是正事！”

小仙不以为忤，笑谑道：“咱说师父呀，这是有信心，你怎么可以泼我冷水？真是老言无忌，大风吹去。”

众人再次哄堂大笑，为这一老一少的师徒叫绝。

小仙突然问：“古爸爸，你这儿有没有火药？”

古天宇轻笑道：“有啊，你问这个做什么？”

小仙搓着手，呵呵笑道：“我想造几颗震天雷，根据我在家的试验，这震天雷的威力奇大无比，你不是说对方有五百人吗？咱们先赏他们几颗震天雷尝尝，看他们有多少个五百人禁得起炸。”

小天糗道：“我看算了吧！黄山都被你炸垮，难道你想把盘龙岭夷为平地？”

小仙啐道：“呸呸呸，我在和古老爸说话，你插什么嘴！”

古天宇考虑道：“这倒是个可行的方法，不过，小仙你可不许拿盘龙岭当试验场，这里可禁不起你的震天雷随便炸炸看。”

小仙呵呵窘笑道：“不会啦，古老爸，震天雷的威力，我已经在黄山试过，保证没有问题。”

她接着眨眨眼，谑笑道：“再说，我若把这里炸掉，这回我往哪里跳家？”

符龙飞曾经听小仙提过这段裴然的事迹，此时，他突发奇想道：“你还有君山可逃！”

丁大空连忙摇手道：“不行，不行，他若往那里逃，迟早会把君山弄垮，去不得，去不得。”

众人又是一阵大笑。

小仙糗他道：“什么师父嘛，连这点事都不敢担待。”

丁大空嘿嘿偷笑，故作姿态逗笑小仙，就是不理睬小仙嗔怒的白眼，其他人更是呵笑连连。

接着，小天不但不替小仙解围，反而加入调侃她的行列，帮着丁大空，你一言，我一语地消遣小仙。

小仙最后挡不住小天和她师父的联手攻击，哇然大叫道“哎呀，你们讨厌！”便气得逃进屋里。

她要去找不会欺负她的秦心影和曲文霞诉苦。

正午。

摘星阁，古天宇夫妇寝居之外的小厅里，古天宇和小天这对父子，相对而坐，神色凝重。

古天宇手中持着一张写满密密麻麻绳头小字的绵纸，正是白云山夹藏在苹果派里，传给小天的密函。

古天宇读完密函内容之后，将绵纸在手掌心里一揉一搓，绵纸被揉搓为粉末，被古天宇散入盆景之中，作为肥料。

古天宇默然道：“既然紫微宫对社里的攻击。是出于叛徒告密，但白云山夫妇，对你们又伸出过援手，那么对今天在于乌啼谷的那些被迫听命的人，多留些手便是。”

小天叹道：“爹，何不如让孩儿接下那批人，跟他们对上暗语，再借机要他们诈降，如此不是更能减少误伤？”

“也好！”古天宇颌首道：“但是，你自己得多小心，在他们不明真相之前，下手可是不会留情。”

小天轻笑道：“爹，你放心，他们要伤我，可没那么容易。”

古天宇面露微笑，笑叱道：“少得意，小心点就是。”他接着轻叹道：“记不得上回紫微宫来袭时，你曾俘虜几名人质？”

小天默默点头。

古天宇道：“其中有一人，便是白云山在密函中提及，被迫听命的人之一，但是，他们三人在你冷大叔的拷问下，竟都没有吐露一点口供。”

古天宇接着道：“也许，他们都是血性汉子，宇文奇能有这样的手下，该是他的成功。”

小天默默同意他老爹的话，古天宇端起参杯，轻啜一口，小天突然道：“爹，白玉堡主萧笑生复出了耶！”

古天宇古井不波，沉稳道：“我知道。”

小天皱眉道：“如此一来，他就不会是黑衣蒙面人的首领。”

古天宇淡然道：“当初，我们也假设他是，并非设定是他，他若不是黑衣蒙面人的首领，亦不需太讶异。”

小天搔搔头道：“这下子可让人头痛，不知黑衣人的首领是谁，要如何根除黑衣蒙面人这个组织？”

古天宇见他如此头大，拍拍他的肩膀，轻笑道：“儿子，你的定力仍是

太差，做事太过急躁，就算现在不知道黑衣蒙面人的首领是谁，将来慢慢查，接着目前既有的线索往下挖，你还怕揪不出这个人吗？”

小天有些不好意思，面色赧然道：“我是想借这个机会，将他们一网打尽嘛！”

古天宇叹笑道：“爹何尝不是如此希望，但是江湖事岂有这么简单？”

此时，小厅的门被人轻轻叩响。

文判杜奇在厅外禀道：“魁首，欧阳阁主已经回山了，和另二位阁主正在龙魂厅等候。”

古天宇吩咐道：“你去请丁长老和文大侠等人，至龙魂厅相候，我立刻下去。”

“是！”

古天宇起身道：“走吧，儿子，该是时候了。”

小天跟着他老爹，一起下楼，出了摘星阁，阁外有一条回廊直通龙魂厅。

古天宇带着小天，自回廊经过，负责当职守卫的明桩暗卡，见魁首和少爷行来，纷纷肃手躬身。

古天宇挥挥手，和小天径自跨入龙魂厅。

三位阁主和憨虎史大成立刻起身相迎。

古天宇步上厅头石阶，坐进代表魁首之位的大罗圈椅，史大成立即侍候的站立于古天宇的身后。

小天亦在一旁的座位上候着，直到古天宇对三位阁主道声：“请坐！”他才规规矩矩地和三位阁主一同落座。

不久，杜奇出现于厅外，传报道：“丁老爷子，文大侠，符少宫主和玉少爷到。”

厅内众人同时起身，古天宇尔雅道：“快请！”

不用杜奇多请，丁大空率先抢进厅内，一屁股坐进紫檀太师椅中，拎着他的大酒葫芦，咕噜猛灌。

古天宇不以为忤，莞尔一笑，和随后跟进的文如龙等含笑拱手为礼。

杜奇在众人入厅后，反身关闭厅门，这才迅速奔向古天宇身后，和史大成分左右站立。

当所有人重新落座之后，古天宇缓缓道：“文华，将你最新探得的情报，对大家解说一下。”

“是！”耀日阁主欧阳文华，站起身道：“根据昨夜属下亲自前往乌啼谷探查结果，证实敌方大队人马的确隐于该处。

人数上，紫微宫约有二百之众，听见高手一共十二名，属下认得出的，一共十人，分别是：武曲星杜若冰、太阴星梅依翠、太阳星包云、天府星沈思文、天相吴世奇，以及四凶之中的入云、铃绝、惊飞三人，另外二名，是新近为其收买的岭南双煞胡法和胡天兄弟。至于，属下不识之人，一名长相平凡，左颊有道刀疤，刀疤右下方有个铜钱大小的黑痣，另一名则手持幡旗，属下并未看清他的长相。”

古天宇略略沉吟，即道：“那名有刀疤之人，该是鬼刀端木容，至于使幡旗者，有可能是索魂旗施太平。”

小天忙道：“爹，方才欧阳大叔所说，前面那五个紫微宫的旧识，可是交给孩儿处理。”

小仙呵笑道：“小天，你把密函给古老爸看过了，是不是？”

小天谑笑道：“那是当然！”

小仙兴冲冲道：“方才欧阳阁主有提到四凶之中的三个，他爷爷的，这三个家伙是我的老相识，以前我差点死在他们手中，这次谁都不能和我抢生意，他们三人由我负责送他们上路。”

古天宇淡笑对小仙眨眨眼道：“好，他们三人就由你负责打发。”

小天颇为纳闷，为什么自个的老爹，对小仙总是特别和言悦色，莫非……呵呵，有阴谋？替儿子骗个老婆？

古天宇对欧阳文华点头示意，欧阳文华继续道：“黑衣蒙面人部分，乌合之众约有三百，高手有八名，因为彼等都是蒙面，故而不知其身份。”

古天宇点头之后，欧阳文华这才落座。

符龙飞恨声道：“八人之中，定然会有魔手孙零，所以我挑黑衣蒙面人下手。”

古天宇沉缓道：“原则上……”

突然-----

大厅那两扇巨型桧木大门的龙头兽环，咚-----咚-----咚-----咚，敲响三长两短的讯号。

古天宇淡然道：“大成，去开门，看看是什么事？”

史大成迅速奔上前来，拉开门闸，咿呀拉开一边门扉。

门外是卫山龙之一关冲求见道：“请传报魁首，龙门帮帮主，纪当家的有急事求见。”

答应一声，史大成回身禀道：“魁首，龙门帮纪当家的求见。”

古天宇安详道：“有请！”

史大成霍然拉开两扇厚重的大门，高声道：“有请龙门帮纪帮主。”

纪无天匆匆进厅之后，对着古天宇拱手躬身道：“纪无天见过盟主。”

古天宇右手虚抬，尔雅道：“罢了，纪当家的亲自赶来翔龙社，可是有所大事？”

纪无天踏前一步，急然道：“正是，禀盟主，无天手下的巡路司，适才在鬼嚎沟之内，无意中窥见有大帮江湖人物聚集，对象竟是紫微宫，和一批黑衣蒙面人。”

“什么？鬼嚎沟？”三阁首脑，颇为惊疑脱口而出。

古天宇沉稳道：“发现多少人？”

纪无天回道：“马匹约百骑，人数近三百。”

胖弥勒邱莫愁怒道：“奶奶的熊，这群杀手藏得可真隐秘，竟没有让咱们给发现。”

古天宇此时默然不语，抬头凝视著屋顶的承尘。

邱莫愁见状连忙住口，他知道他的魁首正在沉思考虑，而古天宇沉思时，向来不喜欢有人打扰。

“鬼嚎沟吗？”古天宇沉默半晌之后，终于道：“如此，咱们的计划可要更改。”

他含笑对纪无天道：“纪当家的，多谢你这则宝贵的消息，对吾等大有用处。”

纪无天拱手道：“不敢当，盟主，不知有否龙门帮能够效力的地方？”

古天宇道：“目前没有，不过，也许是今晚或明天，纪当家的若发现有

紫微宫之人和黑衣蒙面人之际，经过龙门帮附近，就请纪当家的下令截杀。”

纪无天是个老江湖，从某些风声和眼前情况，自然猜得出是怎么回事，于是，他抱拳道：“遵盟主谕，那么无天告退！”

古天宇起身道：“文华，代我送纪当家的下山。”

“是！”

在一阵客谦之后，欧阳文华陪着纪无天一起离开龙魂厅。

铁主阁的阁主冷剑魂，口气森然道：“魁首，你认为纪无天的话可靠吗？”

古天宇示意史大成关上大门，沉重道：“宁可信其有，而且，纪无天自加盟翔龙社后，一直奉翔龙社为主，依其个性推断，此人或许不易收服，但收服之后，却是至死效忠之辈，所以，剑魂你不必多虑。”

冷剑魂微感赧然，轻声道：“是！”

小天突然道：“爹，我想纪无天所言，可能性相当大。”

“哦？”古天宇淡然问：“怎么说？”

小天估量道：“自从紫微宫和黑衣蒙面人联手后，本社即打探到不少重大消息，但是，如果仔细推敲起来，这些消息，何尝不是敌人故意泄漏，譬如说，此番他们要进攻翔龙社的事，不就是个一石二鸟的毒计。”

众人闻言，不由得颌首，古天宇以目光催他继续。

小天略一思考，接道：“如今，我们再次探知对手的大批人马，隐于乌啼谷，若是依常理推断，我方在得知消息后，定然大举出兵，以图消灭对方。如果此时，敌人有伏兵突起，攻咱们一个内防空虚，这岂不是拿下翔龙社的大好机会，如此一来，不论乌啼之战，我方胜或败，根基若被占夺，翔龙社就算垮台啦！”

进门之后，未曾开口的丁大空，此时醺醺然道：“小子耶！像有点脑子，故而，翔龙社不会垮台，你娘真没白生你。”

他再怎么夸，就是不提小天的爹，教导有方。

小天却嘻笑道：“挂名的师父，我爹可也没有白教我呀！”

古天宇淡笑着打断两人的笑闹，接口道：“因此，我得将人手的调配，重新分配一下。”

他略一沉吟，即刻分配道：“由剑魂挑选四百名手脚利落的儿郎，随我，小天、小仙和丁疯子，一起前往乌啼谷阻杀敌人。”

这一声丁疯子将丁大空叫得眉开眼笑，乐道：“对，对极了，我现在觉得小影嫁给你，有些对头啦，哈哈！”

其他人不由得扑哧笑出口来，天下有人喜欢别人叫他疯子。

随后，符龙飞急忙道：“那我呢？古大叔，我也要去。”

古天宇低沉道：“不，龙飞，你不能去乌啼谷。”

符龙飞好生失望道：“为什么？”

古天宇看着他深邃道：“因为，这里更需要你，此次前往乌啼谷，或许正如小天方才所言，是个诱饵，因此盘龙岭上，需要留驻更多的人手，好给予敌人的伏兵，一记迎头痛击。

而吾等前往乌啼谷之后，要在最短的时间内击溃敌人，并且尽快班师回山，以便夹击敌人，所以前去乌啼谷的人手，在精不在多，你懂吗？”

若不懂，他就是笨蛋，因此符龙飞唯唯诺诺道：“好吧！”

文如龙轻笑道：“经大当家的如此一说，我倒也不好自动请缨，以求前

往乌啼谷呐！”

他回头，拍着符龙飞肩头，笑道：“龙飞，听你古大叔的话没错，你若真想报仇，在岭上，同样有机会。”

古天宇豁然笑道：“文兄，汝确知我也！”

“哈哈……”

文如龙的确了解古天宇，知道古天宇是个既下决定、绝不更改的人，所以，他在北六省道上，甚至整个中原武林，是有名的铁诺。

他不轻易许诺，但是，他说出的话，比皇帝老爷的圣旨还有用。

## 第四十三章 血战乌啼谷

寒风，静夜。

森冷凄寒的蒙蒙白霜，凝在地面，结在树梢，铺在瓦背，也附在已经枯黄的草梗子上面。

朦胧的雾气沉沉的飘浮弥漫着，空气里有着太多说不出的冷冽，只要吸上一口，就是一把碴子直接凉透心肺。

此时的世界，一片迷蒙，山已失去山的形，谷已无谷的影，周围俱是模模糊糊的影象，看不清哪里是山，哪里是谷。

乌啼谷。

月落乌啼。

哇、哇的乌鸦嘎啼，在雾中传出老远，显得乌啼谷更加凄寒。

但是，阵阵乌啼，无异于指示翔龙社趁夜掩进的大队人马，地头到了。

今夜，喔，是个夜袭的大好时机。

但是进袭之人，却必须对附近地形地物相当熟悉，否则，在雾中落脚的路都找不着的话，如何猝袭敌人。

翔龙社的儿郎们俱是在北地土生土长的人，当然他们对乌啼谷附近的地势，可以说是熟得不能再熟。

因此，翔龙社此番出击，除了天时，再又占尽地利之便。

四百名一式黑色劲装，金色腰带，斜背大朴刀的骠悍大汉们，在古天宇父子、冷剑魂和丁太空、小仙师徒等五人的带领下，行动迅捷利落，悄无声息，已经掩至乌啼谷谷口之外了。

古天宇和冷剑魂自是一身黑绸长衫，金腰束带。

他们和其他儿郎不同之处，是冷剑魂未背大刀，双手空空，他也是用刀，但是他的刀，只有在杀人夺命时，才会出现。

至于古天宇，在他黑色长衫的胸襟上，一只绣工精致细腻，栩栩如生的腾空飞龙，正张牙舞爪，随着他轻轻的呼吸，起伏波动，仿佛便要破衣飞去。

而他的手中所持，正是那柄令武林同道闻之胆颤，足以代表他的身份，从不轻易离身，玉柄金鞘的擎天剑，

便是小天，也换下平日惯穿的月白儒衫，一身和他爹相同的黑衫金束腰，典型的翔龙社打扮。

此时，他和古天宇并肩而立，哦，没有人会怀疑他们不是父子。

丁大空和小仙是这一大群人之中，唯一异装打扮的人。

一向空手的丁大空，此时手中赫然持着小仙平常所用，那只乌溜溜坚硬逾铁的黑竹打狗棒。

小仙呢？

如今，小仙左腰上，正悬着一柄形式斑斓的奇古短剑，暗绿色的剑鞘，看来挺不起眼，剑长足有一尺半，剑宽仅二指。

小仙首次亮出这柄不起眼的短剑时，曾让古天宇、文如龙等剑术名家，悚然动容，脱口讶呼：“鱼肠！”

不错，小仙所持这柄剑，正是上古奇兵，武林中人无不梦寐以求的十大名剑之一鱼肠短剑。

传言鱼肠短剑已经失踪近百年，如今却出现在小仙手中，神剑出世，可见小仙有多重视这场即将展开的血战。

乌啼谷左侧不足十丈处，有一大片斜坡。

坡上长满白杨树，白惨惨的树干，伫立在静悄悄的雾中，点缀着周围，气氛更加沉闷，诡异！

斜坡顶端，有一个不深的洼坑，沿坑而生的白头芦苇已经开花，正在凄凄寒风中轻轻摇头低低呜咽，古天宇双目微合，坐在洼坑中心，平静地吩咐道：“剑魂，要四名卫山龙，各带领一百名弟兄，分两批潜伏在乌啼谷两侧山坡，听令夹击敌人。”

“是！”冷剑魂正待起身离开洼坑，小仙连忙道：“冷阁主，你等等！”

冷剑魂惑然回头，小仙解开随身带来的包袱，取出四枚银亮的管状物，交给他。

小仙笑道：“这是我做的震天雷，在他们冲杀之前，先给敌人一个见面礼，会有意想不到的好处。”

小天忙道：“喂，还有没有？留几颗让我玩玩！”

小仙白他一眼，道：“你不是说玩炸药很危险，你敢玩？”

小天呵呵笑道：“飞蛾明知灯火会焚身，仍是忍不住要扑去试试嘛！”

小仙轻啐一声：“这里还有六颗，够你玩的。”

古天宇睁开眼，平静道：“待会儿，我们分头潜进之后，先用震天雷招呼他们，使对方阵脚动乱之后，再进行扑击。剑魂，交代下去。”

冷剑魂走后，丁大空和小天不约而同，将手伸到小仙鼻子前，一付讨债的模样。

小仙故意不解，装蒜道：“干嘛？我又没欠你们钱，手伸那么长不怕抽筋？”

小天突然嘿嘿邪笑，目露古怪之光，小仙一惊，蹿到古天宇背后，告状道：“古老爹，你儿子要欺负我。”

古天宇轻声一笑，淡淡道：“好了，不要胡闹，小仙，把震天雷分发一下。”

小仙对小天扮个鬼脸，取出两枚震天雷交给古天宇和丁大空一人一枚，她挺大方地递上两枚震天雷给小天。

丁大空吃醋道：“徒弟耶，你这个吃里扒外的小东西，有好玩的，怎么不让你师父多玩一点？居然对外人比较好，真是气煞我老头子。”

小仙皱起鼻子，哼声道：“谁叫你昨天说，不敢担待我在君山上玩这东

西，今天我有好玩的，当然不多给你。”

真是腊月的帐，还的快。丁大空无话可驳，只好摸着鼻子，嘿嘿干笑两声。

一时之间大伙儿都不再说话，洼坑内便如此静了下来，只有乌啼谷那里，依旧传来阵阵凄迷的孤然乌啼……

突然，小天打破寂静道：“对了，小仙，有件事我一直想跟你提，可是苦无适当时机，正好现在先告诉你，免得以后你知道，又怪我不说。”

小仙纳闷道：“什么事？看你那么正经，大概不是啥好事。”

小天轻笑道：“是好事，大大的好事。”

小仙眉梢子一扬，小天继续道：“你大堂哥虽然在僵尸奇门阵里当活僵尸，可是，他没有被控制，神志清醒得很。”

“什么？”小仙以为自己听错，不相信的再问一次：“你刚才说什么？”

丁大空亦哇啦叫道：“小子耶，这事开不得玩笑呐，你是怎么知道的？”

小天呵呵轻笑道：“因为有关僵尸奇门陈的解法，还是他暗示我的。”

当下，小天将上次和僵尸奇门阵过招时，他与玉修文暗中互通讯息的事，详细地说了一遍。

小仙听完，终于放下心头一块大石，嘘口长气。

接着，她突然发泼，恶狠狠道：“好呀，你既然在那个时候就知道，为什么不早告诉我，让我白担那么久的心？”

小天苦笑道：“我就知道你会有这等反应，我不是说，没有适当时机嘛！”

小仙嗔道：“哼，给我骗，时机是人找的，分明是你故意隐瞒。”

丁大空在一旁呵笑道：“好啦，徒弟耶，小天好心告诉你这个秘密还得挨你骂，这太不划算啦，你就少泼辣些，小心以后-----嘿嘿！”

不待小仙答话，一条人影已经闪进洼坑之内，正是冷剑魂，他躬身道：“察魁首，一切人马均已就绪。”

“好！”古天宇接过小天递上的擎天剑，淡淡道：“记得，要速战速决。”

不待众人反应，他已然率先掠出洼坑，直扑乌啼谷内。

小天等人随行而上，中途小仙又分出一枚震天雷交给冷剑魂，五个人分成五个不同方向，由正面直接掩进乌啼谷。

乌啼谷，其实是一道干涸的河床。

除了在雨季，河底会有淙淙浅流之外，平常时，涧床之间乱石遍布，杂树丛生，难得会有一、两小洼未干不枯的泥水坑，整个地面起伏不平，软硬不匀，根本不适合露营歇宿。

但是，此时的乌啼谷，竟被有心人将乱石拨开，杂树拔去，整理出一段不算短的平地来。

平地之上，耸立着密密麻麻大小无数的牛皮营帐，数目不下百顶。

这些营帐之外，便被那些移位的巨石杂木团团围住，形成了道颇为坚固的防护石墙。墙里，有明桩二处，墙外，有暗卡七道。

古天宇对潜伏在自己左侧的小天和冷剑魂暗示一声，他们二人便如鬼魅般，潜向暗卡，在不知不觉中，干掉外圈七处的暗卡。

于是，五人再进三丈，潜逼到离石墙只有七步之遥的地方，古天宇掏出震天雷，在手中掂了掂，对其余四人略略颌首，五人手中的震天雷同时脱手而出，丢向石墙之内的营帐聚集处。

“轰！”然巨响，饶是小天等人，卧倒在地，双手掩耳，仍是被爆炸声震得肺腑阵痛，血气隐然翻涌，耳鸣不已。

刹时，整座乌啼谷内，一片烟硝晦迷，火蛇迸射，昏鸦惊窜，地动山摇，宁静的夜，已被这声惊天霹雳所炸醒。

浓浓的雾，映着窜进的赤芒，大地变成一片血红。

就在这声爆炸刚过，谷内紫微宫和黑衣蒙面人联手组成的阵营之中，响起尖锐凄惨的喧闹和呼号。

“不好，敌人摸上来……”

“快，快准备应敌。”

“讯号箭呢？……笨，快放信号箭！”

一阵阵鬼哭神号，惊慌失措的呼喊叱喝，尚未平息，掩藏在乌啼谷两侧，四名卫山龙已经再次抖手打出第二波的震天雷。

“轰！”、“哇！”、“呀！”

“敌人有火药炸弹呀！”

“哎唷，救命呀！”

不待抖动的地皮停止，古天宇丢下冷冷一句：“杀，人如厉鬼现身，已然穿过浓雾硝尘，挥剑斩向正在惊慌忙乱中的紫衣和黑衣人群。

小天等人，立即大喝而上，分别扑向谷底。

此时，混乱的乌啼谷内，几位身份地位较高的紫微宫首脑人物，首先发现古天宇等人的进袭。

一名面貌阴冷削瘦，双蹠塌陷的三旬中年人，桀然厉喝道：“守稳着，给我狠杀！”

他率先迎上古天宇而去。

古天宇洒然冷笑：“紫衣的？哦，你该由小天和小仙负责。”

他不屑地左掌猛抛，当面赏给敌人一记斩雷掌，将对手逼开之后，潇洒地扑向另一群黑衣蒙面人。

正当这个中年瘦汉，愤怒已极，想追杀古天宇时，小天嘿笑着扑到。

小天口中逗弄道：“喂，好朋友，我来也！”不等紫衣汉子有所反应，小天已经屈指一弹，同时喝道：“曲昌在野。”

这名紫衣人狼狈地躲开小天的一指禅，口中喝骂道：“放什么屁！大爷要你的命！”

小天懒懒一笑，高声道：“小仙，我替你找到个角色喽！”

“来啦！”小仙双手分挥，又有四名黑衣蒙面人，被她震翻，只见她人影一闪，已经接下小天的对手。

此时，这有名人简直气冲牛斗，没想到翔龙社来袭，竟然连对手都分配好，自己就像破烂般，被古天宇丢给小天，再被小天丢给小仙，受到如此待遇，不但是侮辱，而且是绝大的侮辱。

偏偏，小仙刁钻无比，再加讽刺问道：“喂，瘦鬼，你是不是那个什么岭南双煞，姓胡的？”

此人正是岭南双煞中的老大胡天，他抖手如刀，狠厉地劈向小仙，怒道：“不错，就是胡大爷！”

小仙嘿然一笑，身形陡旋，天旋掌呼啸而出，迎向胡天，同时叫道：“好极了，快将你弟弟一起找来，小爷我要送你们上路。”

“他妈的，臭叫化，我叫你狂！”胡天愤怒至极，掌劲再加三分，势如狂

风暴雨，漫天盖地向小仙推出百余掌。

小仙噤然一笑，突觉背后劲风临体。于是，她大喝一声，双掌下压，人已拔空而起，日光一扫，只见另一名和胡天长相相似之人，用手持喂毒蛇茅，自她背后偷袭。

小仙凌空高兴道：“来得好，就是你们！”她人自空中反扑而下，刹时和胡法、胡天兄弟，作战一团。

另一面-----

小天脱开胡天纠缠之后，迎上三名紫微宫的人手，他俊目一瞥，不由吃吃笑道：“原来是老相好呀！”

这三个人，正是上次进袭翔龙社，被小天一招“万相俱灭”惊走的三人。

为首那位福泰老者，抖手二十掌，夹以撼山震岳的掌风，狂猛地扫向小天，他逼进一步，低声喝问：“小兄弟，你方才可是说曲昌在野？”

小天目光微闪，知道自己要找的点子，自动送上门来，于是再次轻喝：“曲昌在野！”

同时挥掌硬接老者的掌力。

老者微楞之下，被震退二步，一旁另一名长相斯文的紫衣人，手中铁扇唰的一挥，接口道：“复宫有望！”

小天豁然大笑道：“对，就是你。”

他顿时双手齐飞，一个人有若干臂如来，抛洒着一溜溜，一蓬蓬锐利无比的掌劲，罩向对方。

但是，小天的掌势看来虽然狠辣，却全都向使扇子的紫衣人身旁招呼。

就在两人错身而过时，小天低声道：“还不挨上一掌倒地，咱们回翔龙社谈！”

就在对方回身攻击时，小天右掌倏地按向对方胸口，那人铁扇横拦，却是慢上一步被小天一掌按中，闷哼一声，倒地不起。

小天大喝道：“来人呀，给我绑下去。”

轰诺一声，四名翔龙社的儿郎，蜂拥而上，将对方七手八脚捆牢押了下去。

小天这才注意到，直到此时，翔龙社隐伏的人马，尚未现身。

福泰老者和一名用剑美妇双双冲上，低喝道：“复宫有望！”老者急问：“你将思文如何？”

小天身形半旋，抖手二十记斩雷掌逼退对方之后，蓦地停身不动，直到老者和美妇的攻击临身的刹那，急促吐出二字“诈降！”

他面含微笑，双手齐扬，一手扣住老者肥厚多肉的右腕，一手拈住美妇剑尖，嘿嘿笑道：“你们躺下吧！”

没看见小天是如何放开二人，只见他双手突兀一翻，老者和美妇已经双双被制住穴道，倒在地上，不待吩咐，黑暗中闪出四名翔龙社儿郎，将两人拖下去。

这四人，嘿，竟是翔龙社的卫山龙，原来是古天宇特别交待他们，配合小天，专门拿人。

突然-----

“依翠！”一名年约四旬，长相威武俊秀的紫衣人，如闪电般掠来，抖手七尺剑刺问小天，同时叱道：“小子，还我妻来。”

小天略退半步，左手横拒，右手猝抛，一招二式将这人逼开。

他嘖的一声，故意取笑道：“哟，那个美人就是你老婆？好吧，我也不好意思拆散你们夫妻，你便随她一起去吧！”

蓦地，小天猛然向对方撞去，低声道：“曲昌在野！”

使剑的紫衣人机伶伶一颤，亦低声回道：“复宫有望！”

小天不客气伸手就抓，拿住那人左肩，同时贴进一步问：“喂，还有一个在哪儿？”

这人猛然一楞之后，恍然大悟道：“和老叫化过招的那位，他是武曲星。”

小天左肘一推，使剑的汉子，便萎倒于地，小天趁机再问：“还有没有？”

那人蓦地凄厉大笑：“有本事，你就杀光紫微宫的人，否则，本宫绝对难以和人善罢干休！”

小天踢他一脚，怒然大声叫道：“他姥姥的，你以为翔龙社是吃斋念佛的？要宰人还不容易，好生睁着你那双狗眼，瞧本少爷大开杀戒给你看，来呀，给我拖下去，找个风水好一点的地方，让他看看少爷的手段。”

应诺一声，这人又被拖走了。

小天溜眼一看，小仙正独战六名紫微宫的人物，仔细一看，除了岭南双煞，正是小仙事先说好，要报仇的对象，紫微四凶里的三凶，另外还有个使旗的，真不知小仙是如何凑齐他们？

冷剑魂迎上新入紫微宫的鬼刀端木容。

两人都是耍刀名家，两柄刀全是见光不见影，拼杀得惨烈无比，一时三刻间，不容易有结果。

另外，古天宇也是一个独战五名黑衣蒙面人，这五人的功力，比起紫微宫的人只高不低，因此，古天宇的情况较小仙吃紧许多。

但是，他的沉稳、老练和狠辣，依旧能吃住对方，当然，如果时间拖得太长，那么古天宇的形势，可就不乐观。

至于，丁大空所接下的数人之中，有一名正是小天要放生的点子。于是，他拍拍手，大步上前，对丁大空道：“老叫化，分我一个玩玩吧！”

丁大空嘿嘿一笑，挪身闪开一柄缅甸刀，回道：“想要哪一个，自己挑！”

小天双手一错，揉身而上，趁着丁大空一抡快攻逼退对手时，轻松插入，接下武曲星杜若冰。

小天顾虑到对方身份的隐匿，于是，边打边退，将杜若冰引开丁大空附近。

杜若冰已然觉得小天似乎未尽全力，出手时也自然缓了一缓，小天便左一掌，右一掌，低声道：“曲昌在野！”

“复宫有望？”杜若冰闪身问：“小兄弟和白老弟是如何认识？”

小天嘿嘿轻笑道：“等这边散戏之后，咱们再来聊天。你还是先躺下吧！”

他右手戳出，杜若冰眨眨眼，扭腰闪躲却突然一顿，自己撞上小天的手指，咚地倒下。

小天看着四名卫山龙将他拿下后，猛然振臂长啸，直扑古天宇身边。

古天宇听见小天长啸入空，就知道小天大事已了，该放手的已经放手，剩下来的，只有狠宰。

于是，他突然斜掠猛进，抖手之下，无相剑法中最精奥狠辣的一式万

相俱灭激射而出。

顿时，寒芒闪耀的擎天剑倏然暴旋，回旋的剑芒，宛若雷神愤然掷下千百条精光刺白的经天蛇电。

那股凌厉，那么眩目，在无可言喻的迅速之中，挟着山崩地裂，直要毁去天地万物的凶猛威煞，猝斩而至，炫闪的剑光，足以令任何一个武林高手感到神移目扫，惊颤万分。

于是，围攻古天宇的五名黑衣蒙面人，骤然警觉一片有若海啸的压力，漫天倒海般汹涌而来。

利刃切割着空气，发出咻咻的刺耳之声，宛如鬼号，急欲撕人耳膜。

五人不由齐齐惊噫一声，来不及递招，更如炸开的碎石，自四面八方倒翻掠躲。

古天宇未加追击，伸手入怀，摸出一枚拳大的弹丸，抖手抛向高空，弹丸轰的在空中炸开，并溅出一团星红赤目的光亮。

随着这团光亮闪起，乌啼谷两侧，齐齐暴出一声震天撼地的杀！

四百名翔龙社的儿郎，像四百只出柵的猛虎，高举着扑刀，扑向围在斗场旁掠阵那些三流角色。

这些紫微宫和黑衣蒙面人联手的人马，早被方才的震天雷炸死大半，同时也炸掉他们的魂，谁知，正当他们以为来敌只有眼前五人，暗呼侥幸时，杀声四起，滚滚漫向这群业已被惊破胆的喽罗们。

这是一场歼灭战，一场为了基业，为了威信，不能让敌人生出的浴血之战。

杀声甫起，古天宇正待迎上重新扑来的黑衣蒙面人，小天已凌空而降，代他接下这五名蒙面高手。

小天叫道：“爹，让我来，您老一旁督战，看敌人授首即可！”

其中一蒙面人怒道：“黄口小子，不知天高地厚！”

他双手猛然交拍，锵一声金铁撞击之声传出，他已倏地抓出一十五掌，掌掌劲如狂飚，重如山岳，怒如海涛，深沉的吞卷向小天而到。

古天宇淡然道：“铁手无情，桂三峰，你何时也成了见不得人的鼠辈？”

铁手？果真是铁手！

只见杜三峰双手齐肘套着一付嵌满尖锐倒勾的黝黑手套，这手套为生铁打造，重有百斤，套在杜三峰手上，以雄厚内力拍出，只怕千斤重的顽石，若被他拍着，也会变成粉碎。

青芒猝闪，带起一抹虚幻的弧光，有如扇面，平铺横斩，直削桂三峰的铁手，小天为求速战速决，已经掣下出必见血的泣血金匕。

杜三峰真不知天高地厚，贸然以铁手抓向泣血金匕，小天冷哼一声：“找死！”故意将手中的金匕缓上一缓，好让杜三峰抓个正着。

桂三峰得意的嘿嘿怪笑，小天手腕一翻一绞，顺势飞挑。

“啊！”然一声惨叫，杜三峰右手五指，连着铁手套一起被削断，手指尚未落地，小天金匕再扬，已经一刀斩下桂三峰的脑袋。

其余四名蒙面人，没料到只一照面，小天就废掉杜三峰，根本来不及加以救援，此时，方才大喝着扑身而上，围杀小天。

小天人在敌人刀光剑影之中，自在的穿梭走揉，他扬扬寒芒吞吐的金匕，嘿然怪笑问：“魔手孙零，你在不在这里？”

叱喝连连，无人回答，小天故意叹道：“既然不在，我也不必费心替符

老大留人。”

蓦地，他大喝一声，金匕猝然挥洒，瞬间，一溜溜，一道道，一丝丝，一圈圈，如蛇，如虹，如星，如箭，带着呜呜破空鸣声的千百剑芒，轰然反卷来敌。

“卡嚓！”声中，一支精钢打铸的哭丧棒，连同持棒的手，齐齐被斩成十八截，持棒的老兄，有若杀猪般惨号着翻滚而出。

在他身上，同时整整的排列着十八道剑痕，剑剑见骨，当他翻滚停止时，也是他走完人生旅途的时候。

另外三人，逃的甚快，剑芒乍现。他们一见苗头不对，已然猛往外飞。

但是，小天已不再打算和他们缠战，只见他飘然踏步，人影在空中带起一抹似有若无的流光，诡异的拦在逃逸的三人面前。

小天冷清清一笑，一字一顿道：“万相俱灭！”

刹那间见寒光四射，剑芒暴涨，蒙蒙的雾气随着剑芒腾绞，天地之间顿时充满刺目耀眼的光华。

但这些光华，俱是死亡的呼唤，无情地裹向奋力挣扎的三名黑衣蒙面人。

小天这招“万相俱灭”，比起老子古天宇施展的威力，有过之而无不及。

连古天宇都欣慰地避出三丈之外，以免受到剑气波及，首当其冲的三名蒙面人，焉有活路。

只听到数声摧肝沥血的垂死哀号，自光幕之中传来，当剑芒光影敛收之后，地上躺着三具血糊糊，布满纵横交错剑痕的死尸，小天正缓缓收回泣血金匕。

蓦地-----

一声内力充沛的悠扬凤唤，长啸入云，迷雾之中，突然光华大炽，天空中出现一个巨大无比的银亮光球。

光球喷洒着细碎晶莹的星光，急速地滚动着，这个滚动的光球，仿佛来自太空的飞星，幻眩着夺目迷魂的明亮光辉，带着无比凌厉威猛的急旋回，追向滚地奔逃，惶惶难安的三凶双煞一旗。

惨嚎随着飞抛溅洒的鲜血残肢，同时出现，天地之间只有艳红，连白色的雾，都变成红色朦胧。

四周正在拼杀的紫衣人，蒙面人和翔龙社的人，都被这幕血红的梦魔震慑的楞在当场，忘记持续中的拼斗。

随着光芒灭散，小仙手中短剑斜斜指地，神威凛凛现出身形，她的影像，在人影奔掠闪动的夜雾中，有一股说不出的冷凄和肃杀。

另一边-----

丁大空豁然长啸入云，大喝道：“咱的徒弟耶，硬是要得！”

接着，他手中墨竹猛然飞挑猝劈，一溜乌星，宛如地狱中厉鬼邪恶的黑眸，直弹向一名黑衣蒙面人。

就这一点乌星初现，蓦然空中涌出一面乌溜漆黑，以墨竹竹形编成扇面的大扇，随着乌星之后，扇向后掠中的黑衣人。

一声不似人类所能发出的恐怖狂嚎，尚在谷中回绕，丁大空的对手，已然远远摔出，却又砰然坠地。

此时，紫薇宫和黑衣蒙面人的联手之兵，只剩下寥寥数人，苟延残喘地做着垂死的抗拒。

大部分翔龙社儿郎们，都持着火把，静静地围住仅存的敌人，小部分人手，在卫山龙的调股指挥之下，进行着救伤埋尸的善后工作。

这场战斗，已经接近尾声。

古天宇和小天自另一处，缓缓走向最后的斗场。

翔龙社儿郎看见魁首和少爷来到，纷纷躬身闪退，让开一条通道，供古天宇父子通过。

斗场内，丁大空手持墨竹，在一旁闲闲地看着冷剑魂和鬼刀端木容的拼斗。

此时，拼战中的两人，俱是披头散发，浑身血污，看光景，两人的功力不分上下，互有胜负。

小仙却下场帮着翔龙社儿郎收拾对方仅存数名属头目级的扎手角色，当然，对小仙而言，他们还不够资格称得上扎手。

酣战中的冷剑魂，自是知道周围血战的突变情形，更是清楚只剩自己尚未将对手收拾下来，此时见魁首行来，难免于心有愧。

于是，他蓦地大喝一声，一紧手中的断魂刀，洒出漫天银光，而刀身更诡异地急然颤抖。

每一次的颤抖，他的刀便泼洒出圈圈飞旋的光景，晶莹明亮的毫光，并织成一个巨大的圆网，迸然落向端木容头顶之上。

端木容早知四周只剩他一人，在绝望中豁命相拼，当冷剑魂的刀网，带着可恐的血腥罩落时，他蓦地一咬牙，将心一横，陡然停身挺立如桩，嗔目瞪视着冷剑魂，手中那柄有若秋水淬光的宝刀，挥似流光，展如寒星，霍然左右来回交相舞掠劈斩。

只听到一阵密密麻麻有若骤雨乍临的叮当兵刃碰撞声，冷剑魂连退三步，端木容持刀的虎口迸裂，鲜血直流。

突然-----

端木容虎吼一声，抱刀滚进，笔直撞向后退中的冷剑魂，动作快速的无法加以形容，刚刚看见端木容吼喊滚进，便已经有了结果。

冷剑魂乍见端木容冲来，嘿然再退一步，顺势单脚点地斜掠左后方，同时手中断魂刀飞脱激射向端木容。

两声痛苦的闷哼，几乎是同时响起。让人错以为是一声。

冷剑魂踉跄跌倒于三尺之外的地上，他的右腿，从大腿根到膝盖，翻开一道尺余长的伤口，深可见骨，血肉模糊的肌肉，有若小孩贪婪的嘴，朝两边翻卷开来，露出白白的脂肪和蠕动的血管。

端木容却是打着旋转重重摔出七步之外，他双手正紧紧抓着断魂刀，双手鲜血淋漓地沿着刀锋滴落。

而此时，断魂刀笔直自他的下腹穿过，斜自后背透出，他的口中犹吐着带泡的鲜血。

蓦地----

端木容哑声呛咳道：“好，好一支断魂刀。”

他抓着刀的双手齐扬，狠狠将腹中的刀拔出，鲜血随着飞坠的断魂刀一同喷洒。

他挣扎着最后一口气，仰天哈哈狂笑，终于，在笑声中跌倒于地，略一抽搐之后，便寂静不动。

小天急忙屈膝半跪在冷剑魂身旁，手指起落如飞，连点他腿上数处穴

道，迅速而熟练地为冷剑魂止血上药包扎。

冷剑魂吃力抬头，看着蹲身探视的古天宇，苦笑道：“魁首，属下太丢脸了……居然，连一个对手……都收拾不下来，还落的个-----挂彩见血。”

古天宇拍拍他的肩头，深沉道：“剑魂，无需自愧，端木容号称关东第一把刀，并非易与之辈，你能撂倒他，应该骄傲。”

接着，他站起身叫道：“余飞！”

卫山龙余飞闻声，立刻掠身而来，躬身问：“魁首，有何指示？”

古天宇迅速下令，道：“救伤掩埋，清点战果的工作结束后，由你和少雄负责带领回山，记住多加小心。”

“属下遵命！”

古天宇回身招呼道：“疯叔，咱们先赶回盘龙岭看看。”

丁大空呵呵笑道：“我老头子在这里等你很久啦！”

古天宇微微一笑，对小天和小仙略一招呼，四人如飞急驰而去。

古天宇等人回到盘龙岭下时，天色已经微明。

在那条通往岭端的大道上，果然溅洒着满地触目的腥红，暗示有敌来犯。

但是，眼前这景象，却让古天宇等人大感惊讶。

因为，此时的大道正中央，赫然有数名黑衣劲装，金束腰的翔龙社儿郎，在悠闲地打扫整理着路面。

看来，来敌似乎已退，血战已经结束。

那几名儿郎中的一人，正巧抬起兴一眼瞥见古天宇等人，连忙兴奋地喝道：“魁首回来啦！”

所有的弟兄闻言，齐齐迎向古天宇等人，单膝点地，肃手垂头地问安。

紧跟着，林中有一溜艳红的火箭，飞射入空，通知山上众人魁首回山的消息。

古天宇对面前的儿郎，和蔼的点头，道声：“罢了！”众人这才敢起身肃立一旁。

此时，咚咚咚的鼓声，已经沉缓地响起，肃穆的鼓声，飘荡在山林峰峦之间，鼓声渐急，足以激起人浩然澎湃的奔腾热血。

古天宇沉稳地负手而立，即刻，有大队人马自大道那边急急奔掠而来。

为首，正是耀日阁阁主欧阳文华和新月阁阁主邱莫愁，他们身后跟着卫山四龙及百余名儿郎。

来到近前，古天宇四人才注意到，双阁阁主和卫山四龙，都带着或轻或重的伤势。

尤其胖弥勒邱莫愁，左臂之上所缠的白色绷带，还泛着些微的血渍，看似伤的不轻呢！

欧阳文华等人隔着古天宇约有七步之遥，纷纷停下身，对他们的魁首恭谨地躬身抱拳行礼。

欧阳文华目注古天宇等人，欣悦道：“耀日阁主欧阳文华率领众儿郎恭迎魁首、少爷等人凯旋荣归！”

古天宇踏步上前，亲手扶起欧阳文华和邱莫愁，和煦道：“辛苦你们，众兄弟免礼。”

古天宇等人缓步向山上行去，欧阳文华和邱莫愁在一旁叙述昨夜古天宇等人离开盘龙岭后，所发生的事情。

欧阳文华禀道：“自从魁首下山后，我和胖子就将小长老交代的地底雷掩埋妥当……”

“地底雷？”古天宇疑惑地看着小仙。

欧阳文华楞道：“难道不是魁首嘱咐小长老-----”

小仙搔着头，嘿嘿干笑道：“欧阳阁主，我可没说是你家魁首的主意。”

她有点尴尬地告诉古天宇：“我是想震天雷和地底雷做法都差不多，所以就顺便造了几颗，交给欧阳阁主试验，看看效果如何，是不是如书上所说的那么利害……人家没其他意思嘛！”

最后，小仙宛若做错事的小孩，忸怩地低下头。

古天宇古怪地看着小仙，直到她将头垂得低低的，这才长嘘口气，叹笑道：“小仙，你还真是玩上瘾，果真将翔龙社拿来当试爆场，文华，结果呢？”

欧阳文华忐忑不安的心，直到看见古天宇的笑容，才算安了下来。

他定神继续道：“昨夜刚起更，山下就传出警讯，敌方来犯攻势颇为猛烈，很快就逼上大道，结果，来敌触及地底雷，一共三处，对方的高手约二十几名，总人数约有六百之众，有大半丧生于这三处地底雷的威力之下。”

众人此时正好经过一处爆炸的现场，不需欧阳文华指明，古天宇已经一目了然。

爆炸的地方，虽然已经大肆整理收拾过，但是，从那方圆丈余的大片焦土、焚树和垮石，不难想象地底雷威力之大，较震天雷有过之而无不及。

便是小仙自己，也未曾料到第一次试验性质的地底雷，威力居然如此可怕，使她不禁连声啧啧咋舌。

邱莫愁呵呵笑着接道：“这才是第一波呐！”魁首，俺呢，就带着两颗震天雷，等在松柏林里面，那些侥幸逃过地底雷的兔崽子们，却让属下轰个正着，大半上了天，剩下的人就不足为患。

“于是，俺和文大侠、符少宫主，以及四名卫山龙带着二百多名弟兄，从林子里杀将出来，奶奶的熊，俺没料到炸死大半的人，却没将正点子炸死，才在忽略之下被那魔手孙零伤着，若不是符少宫主，俺这条胳膊，就得送给那个杀胚！”

古天宇凝重道：“文大侠夫妇和符少宫主，可有受伤？”

欧阳文华犹豫道：“符少宫主还好，听他说，是因为他身上穿有宝衣护身，因此衣衫破裂数处却没有受伤……文夫人守在凌霄楼陪着夫人，没有出战……”

古天宇沉声道：“文大侠伤的如何？”

小天和仙互望一眼，暗里吐吐舌头，不明白为何古天宇如此肯定文如龙一定受伤？

邱莫愁揉揉自己丰厚多肉的脸颊，呐呐道：“魁首，您老怎么知道文大侠受伤？”

古天宇一瞪眼，沉冷道：“文华讲话吞吞吐吐，闪躲犹豫，故意不提文大侠，若非文大侠人已受伤，他何必如此推拖？”

欧阳文华暗一咬舌，没想到是自己的态度泄了底，此时，他那张有若关公般的红脸，更是红热三分。

只是，别人看不出他的脸红，除了天生之外，尚有其它玄机罢了。

他硬着头皮，低声道：“文大侠左腹，被一个使蝎子勾的家伙，划伤三

寸，因为对方在蝎子钩上喂毒，所以，文大侠在毙敌之后，毒发昏倒，经夫人急救后，已无大碍，但是，可能要休养一阵子。”

古天宇重重一哼，吓得他身旁双阁阁主，心中直打鼓，古天宇加快身形掠过岭前的大片树林，连犹自冒着余烟的爆炸现场，正眼也不瞧，直奔岭端的凌霄楼。

他对尾随身后的小仙道：“小仙，这次可多亏你，才使翔龙社平安度过这场近十年来，翔龙社所遇最大的一次浩劫。”

虽然，古天宇未说一个谢字，但是他已经表达出他的谢意，小仙反而呐呐不好意思回答，只得轻轻道：“没有啦……”

凌霄楼在望，古天宇终于长嘘口气，看着这栋自己一手设计监造的乳白色巨大建筑，毫无损伤的傲立在盘龙岭上。

凌霄楼前，秦心影和符龙飞正在和其他儿郎等待着众人，看他们那种兴奋溢于言表的闪亮脸庞，可不是吗！翔龙社的确侥幸地渡过一场浩劫！

四川，栖霞台。

谷内终年有雾，无放晴之日。

在这里天气只有雾浓，雾淡的分别，而没有天是否会放晴的考虑。

每当浓雾起时，栖霞谷内，宛如被冰雪填满一般，除了白茫茫一片，根本看不到任何东西。

即使两个人面对面而立，也难看清对方五官。

雾薄时，栖霞谷会露出一团团圆溜溜的黑影，那是环绕在栖霞谷四周的山峰。

有人喜欢来栖霞谷赏雾，但是从来没有人看清栖霞谷或栖霞谷四周，到底是何光景。

尤其，自十几年前，谷内时常传出骇人的鬼号之后，栖霞谷便已无人敢来。

岁月迁流，栖霞谷在时间的飞逝之中，逐渐变为一座死谷，终被世人所遗忘……

噫？如今了无人迹的死谷，何以会出现人影？

看他们自在地飞掠于栖霞谷内，丝毫不受迷雾的影响，可以断定这几人定然是武林人物无疑，而且他们对谷内地形相当熟悉。

来人一共四名，从打扮看来，该是三男一女。

雾中，有人问：“白大叔，雾越来越浓，你会不会迷路？”

好熟悉的声音，那是出自身着翠绿罗裙，有着智慧如星的双目，爱笑小口，宛如瓷器般精致细腻，年仅十五、六岁的少女口中。

这少女长的不仅美，而且甜，甚至有股异于一般女孩的谗慧。

虽然，她看来年纪不大，但是，包裹在一身翠绿衣裳中的身材。却是浓纤合度，玲珑有致，真是添一份太肥，减一分太瘦。

此时，少女的腰上，竟也如江湖豪客们别上一柄黯绿镭短剑……老天爷，原来她就是换上女装的小仙。

在小天和她挽救翔龙社的劫难后，两人决定要先彻底解决紫微宫这个动乱的根源，再作其他打算。

因为，这个被称为神秘之宫的紫微宫所在，对他们而言，已不再神秘。

昔日白鹤村中的西席白云山夫妇，竟是紫微宫里，暗置江湖的二颗隐晦之星。

早在十年前，紫微星君宇文奇和一批出生入死的弟兄们，共同创立紫微宫时，便想到江湖险恶，或许有一天他需要一步退路，所以，他就布下这步棋。

他赖以救命的棋，其实很简单，不过是请他的师弟，小隐于市，以备将来不时之需。

但是，他从未对任何人提过，他有个师弟，已被他命为文昌星，而其妻月娘则是文曲星。

十年的岁月，可以增进人的感情，同样的也可以增进人的欲望，宇文奇从来没想到，和他出生入死数十年的弟兄手足中，会有人背叛他。

所以，当他一觉醒来，发觉自己竟然身陷囹圄时，他差点一头撞壁，总算，背叛的人不是全部，仍然不少人是忠于他。

只是，当叛徒以他的生死做威胁时，这些人不得不听令叛徒。

但是，够了！

这就足以递送消息，动用他所安排的救命之棋！

如今，白云山正带着小天、小仙和符龙飞，要来执行这项救人的计划。

一半是凑巧，一半是有意，正当小天想按照白云山告诉他的地方，摸上紫微宫摆平这场江湖势力之争的始作俑者时，白云山独自赶上翔龙社，愿意稍尽绵薄之力。

小天何尝不知道白云山是特地来带路，反正这原本就是白云山的家务事，有他去更好。

于是，四人略略收拾，就即刻上路，为了掩人耳目，他们稍稍改变装扮、在小天又哄又骗之下，小仙终于恢复女儿身，而且，标致的模样，让早已幻想过千万回的小天，看直了眼，乐昏了头。

此时，带路的白云山听到小仙的问话，不由轻笑道：“小仙，你不必担心，自大叔来回栖霞谷，没有一千，也有八百趟了，闭着眼也能找到地头。”

符龙飞不解问：“白大叔，既然你常出入紫微宫，为何紫微宫的人，竟会不认识你？”

白云山道：“因为除了我师兄宇文宫主之外，我从未和其他有过接触。”

小天突然嘘的一声，低声道：“有人声！”

白云山压低嗓门道：“小天，你的确厉害，我们已经到达紫微宫的大门口！”

小天他们三人，闻言不解地四处张望，此时的雾色虽浓，但尚未到达看不到东西的地步，可是几人的四周，除了山就是石，哪来的大门？”

小天再次凝神细听后，指指地面道：“声音从下面来？”

白云山不禁微微一笑，他不得不佩服小天的功力。

他突然蹲身在地上一阵摸索，接着往一处石壁推去，石壁间被移开三尺，露出一道有如一线天的裂隙。

白云山领先挤进这道裂隙，小仙一扮鬼脸紧随而入，最后由小天负责断后。

四人贴着相夹的狭窄壁缝，走有一段路后，在一个转弯下，隐约看到一处空旷辽阔的山谷。

尽管方才雾色浓重，可是此时人所见之谷，竟是一片晴朗，使人难以相信，在天无一日晴的栖霞谷内，会有一处晴朗无雾的地方。”

说话声，便是从他们立身不远处传出，那是两名负责守卫的明桩。

“小豆，不是我说，咱们紫微宫自从改制之后，可也没有比较利害，这不是照样被翔龙社和玉面金童砸得鸡飞狗跳！我还听说，咱们宫里派出去和无极门联手作战的弟兄，全被翔龙社杀光-----，唉，不知哪一天，就轮到咱们去送死，想想，还是以前宇文宫主待咱们好.....”

“嘘，毛哥，你小声点，可别让魁主的人听去，否则，不用去送死，就会先被砍头！”

那名叫毛哥的守卫蛮不在乎道：“怕什么，魁主的人，大概全在那一战里死光，现在魁主都快活不下去了，他哪有时间理会咱这种小人物-----”

白云山自地上捏起二颗小石子，抖手打出，连闷哼也没有，这二名守卫便咚的一声倒地。

白云山经过二人身边时，轻声道：“看你们俩还有点良心，饶你们一命，让你们睡个好觉！”

他顺手拖起二人，将他们放在暗处，这才带着小天等人自隐身处闪出。

当小天等人掠出暗道，看清眼前景象时，不由得低声赞叹，方才众人只看到一片辽阔的山谷，此时才知，谷底到处错落着奇形怪状，晶莹细白的巨石。

就在这片布满白色大石的中央，一圈圈的楼榭比而连，由内向外成圆形的排建着，红墙翠瓦，画栋雕梁，回廊飞旋，槽角高翘，在如此宁静空旷的谷中，别有一份出奇的高雅。

白云山一招手。众人都往这些建筑的方向摸去，在夜色的掩护下，四人悄悄潜至谷底右侧，一处地点隐秘的石堆之后。

白色的石堆后，赫然立着一栋黑黝方正的石屋。

石屋隐在夜里，就像一只蛰伏不动的黑虎，令人觉得冷森不安。

这石屋，看起来就像是牢房之类的囚人之处。

小天略一打量这石屋，只见整栋屋子成长方形，由整块的乌黑大石所砌建，除了正门一处入口，连扇窗子都没有，正门外，不见任何拉环门把，看来，门是由里面开启。如此一栋牢房，的确够得上坚固、安稳的评语，想自这栋房子里劫出人类，恐怕是不太容易。

小天等人不由得一愣，小仙皱眉道：“妈妈咪呀，这种地方想救人，要如何下手？”

白云山沉沉道：“我也没想到，竟是这种地方。”众人一阵怔忡，符龙飞突然说道：“何不想办法诈他们一诈，试看能不能将门骗开。”

小仙不愧是鬼灵精，闻言双目一亮，已然想出办法，她附在小天耳旁嘀嘀咕咕一阵。

小天点点头，大步走上门前，猛力拍着石门，口中惊慌道：“不得了啦！不得了啦，敌人杀进来啦！”

突然石门上方，打开一个小洞，小天连忙闪向暗处。

小洞口凑上一张毛绒绒的大脸，横眉竖目道：“是谁在外面嚷嚷？”

小天假声道：“是我呀！我是小豆，外面有敌人杀进来，魁主要我转告大哥，请他押着宇文老头出来当人质。”

“小豆？”那大汉问：“这种事怎么会让你来通知？”

小天故意唉声叹气道：“大哥，你又不是不知道，咱们里有头有脸的头儿，都派出去打江山，所以宫里也没留什么人，现在情况吃紧，魁主只好差当职的我来跑一趟啦！”

那人半信半疑，道：“你等一下！”

砰的一声，他关上小洞口，有一会儿，黑石屋那扇大门，在小天等人扑通、扑通的心跳中，喀喀地缓慢打开。

不待大门全开，小天已似轻烟般闪进屋里，紧接着屋中传出叱喝之声，小仙等人连忙冲进屋内。

一进门，小仙就看到地上七横八竖下不少紫衣大汉，只剩一人在和小天在动手，小仙上前一看，不禁呵呵笑道：“陀大叔，我看你就别打啦！”

正和小天过招之人，不正是顶着一张像红砖一样的方脸，紫微四凶唯一没参加乌啼谷之役的陀化。

他闻言虚晃一招跃开身子，迷惑的盯着小仙打量：“你是---”

小仙叮笑道：“不认识我啦，我是玉小仙，丐帮的小长老嘛！”

陀化仔细再打量，不禁脱口道：“你真的是玉小长老，你怎么会是……”

小仙打断话道：“这没什么，倒是陀大叔你怎么会在这里守牢房？”

陀化略感凄凉笑道：“这已经不是什么新鲜事，自从在洛阳城外失手被你们擒住回来之后，元老大就有意无意地排斥我。

直到紫微宫改制，他名义上让我当风角宫宫主，却要我到这里来守牢，明摆着不再重视我！”

小天点着头道：“喔，这招叫做明升暗降或打入冷宫。”

小仙拍着手道：“这样子最好，对方既然对你无情，你就不需要对他有义，干脆，陀大叔。你就再倒次边，将宇文宫主放了，反正我看呐，那个叫什么元老大的，他的皇帝命，只到今晚为止。”

陀化苦笑道：“小长老，你该知道像背叛组合这种事，通常都是死罪，宇文宫主他能原谅我吗？”

小仙保证道：“你放心，陀大叔，你是受人引诱，却又即时回头，再大的罪也能化消，如果宇文宫主不原谅你，那咱们就不救他。

小天接着拍拍胸脯道：“陀老大，只要你真的倒边，任何事包在我身上。

陀化看着眼前二人，如此肯为自己担待，他激动道：“罢了，错了一次，不能再错第二次，就算宇文宫主不能原谅我，我也要放了宫主。”

“好！”白云山此时方才看口道：“陀老弟，只要凭你这句话，宇文师兄不会为难你的。”

陀化疑道：“你是？”

白云山拱拱手道：“待会儿，见着宇文师兄，你便知道。”

于是，在陀化带领之下，在墙上一座火把架上猛力一拉，原本无物的牢房，突然一阵轻震，地板就缓缓向两侧移开。地下露出一道石阶，步下石阶，才是两排面面对应的牢房，小天示意符龙飞留守上面，这才跟下地牢。

陀化带着钥匙，走向最后一间牢房，也是唯一一间有人的牢房，打开铁门，单膝跪地，向牢内一名白发布衣的老者叩拜道：“宫主，陀化该死，委屈宫主那么久，陀化特来请宫主出去匡复正位。”

白发老者年约六旬，双眼目光无神却很明亮，他轻拍陀化肩头，低哑道：“这是做什么，十几年老弟兄，何必用如此大礼。”

陀化惭愧低喊道：“大哥，陀化该死。”

宇文奇轻轻挥手道：“先不提这些，可是我师弟来了？”

白云山自陀化身后闪入牢里，双手握着宇文奇的老手，激动道：“师兄，云山来迟，害你受苦。”

宇文奇亦是激动得双目泛泪，笑道：“来了就好，来了就好，总算元文泰有点良心，没给我大苦头吃。”

他一回头，见陀化还跪在那儿，连忙道：“陀头，怎么还不站起身来？”

陀化这才满心感激地起身，小天等人待牢内三人互相寒暄见礼之后，这才在牢外道：“白大叔，宇文宫主，你们还是先出来吧，咱们还有事待办呐！”

宇文奇在白云山和陀化双双扶持下，步出牢房，讶然问：“云山，这几位小兄弟是何人？”

白云山连忙为双方介绍，宇文奇一听小天等人是来营救自己的，忙不迭地向小天他们道谢。

小天呵呵笑道：“宇文宫主，不用谢我们，这次能如此顺利救到你，还是陀老大的功劳，否则，咱们到哪里找你，还不知道呐！再说，我帮忙复位，也是间接为了我家安全着想。”

宇文奇大惑不解。

白云山连忙补充道：“小天是翔龙社古当家的儿子，是翔龙社的少魁首，此次宫里叛变，和翔龙社起了很大的冲突。”

宇文奇叹道：“这都是老夫昏庸无能，未能防范变生肘腋，才导致一社一宫的流血杀伐！”

小天道：“宇文宫主，你也无需太过自责，反正事情都已经发生，如何补救才是重要的。至于，紫微宫一些忠于你的人，正在翔龙社做客。这次因为怕来人太多会惊动叛徒，对你不利，所以他们才没一起来，并不是我爹要留难他们，你可以安心。”

宇文奇连声道：“客气！”

在一旁憋很久的小仙，这才找到机会开口：“宇文宫主，咱们还是去捉叛徒，才是正确的大事，这些客气话，待会儿再说，好不好？”

宇文奇苦笑道：“只是老夫功力被禁……”

小天拉起他的手腕把把脉，道：“有数处穴道真气不通，他们是以点穴的方法制住宫主的功夫，而非药物，是不？”

宇文奇面色微讶，点头道：“不错，古少爷好医术。”

小天笑道：“还有更好的。”

他右手起落如飞，连怕带点，不消一刻钟，便解除宇文奇的禁制，这一手，让宇文奇更是大大惊讶。

小天轻笑道：“咱们走吧，有人已经等不及！”他故意瞄向小仙，却挨了小仙一记的大白眼。

众人上到地面上的牢房，符龙飞轻问：“好啦？”

小天点点头，他反身问宇文奇：“接下来怎么办？”

宇文奇此时双目闪动着灿灿精光，他叹道：“陀化，元文泰该是接收我的寝居吧？”

陀化道：“正是！”

宇文奇面无表情道：“那么，该是他的不幸，我的寝居之内，正好有一条地道可达。”

小天轻笑道：“那个元文泰大概不知道？”

宇文奇淡然一笑：“那是老夫为防所需，独力开凿的地道，他自然是不知道。”

小仙轻笑道：“最好他正窝在寝居里，这样子，咱们要逮他，就可以省去很多麻烦。”

宇文奇淡然道：“希望如此！”

众人便在宇文奇亲自引领之下，绕过黑石屋，自左侧潜进一处花园，宇文奇所说的地道入口，便是在花园里，一座假山的下面。

小仙一向喜欢抢先，作出惊人之举。

在将近地道的秘密出口时，她要求身先士卒，发动突袭。

出其不意使人受惊，对她来说，是件很得意的事。

很多小孩就喜欢恶作剧，躲在暗处突然跳出来大叫，冷不防地吓人一大跳，觉得非常好玩。

由此可见，小仙尚童心未泯。

自从小仙恢复了女装，小天比较规矩多了，不便随意出言不逊，更不敢跟她动手动脚，因为看上去她很有那么一点像淑女了。

不过，他对小仙的关心和照顾，却是更无微不至了。

现在一听她要打头阵，忙劝阻道：“小仙，上面的情况不明，元文泰又是只老奸巨滑的狐狸，还是让我……”

小仙当仁不让道：“你懂不懂礼貌，外国人的规矩，女士第一啊！”

小天苦笑道：“我又没出国留过洋，哪知道洋人的洋规矩，何况，这是拼命的事，不是闹着玩的。”

小仙不服道：“笑话，好像我小仙不知道这是在拼命，你以为我是来跟他们办家家酒？”

小天道：“我是担心你……”

小仙望望他道：“你是怎么啦？这几个月来闯江湖，咱们出生入死不知多少次，哪次不是在玩命，你从来没有这么婆婆妈妈的……哦，我明白了，现在我恢复女装，你把我当成了女孩子？”

小天莞尔一笑道：“你本来就是女孩子，现在是，过去也是啊！”

小仙道：“那不就结了，所以，没什么好担心的，你紧跟着我来吧！”

小天无可奈何道：“好吧，那咱们就照洋规矩，女士第一！”

小仙胜利地笑了。

宇文奇由白云山和陀化，双双扶持趋前道：“出口在衣柜里的后壁，我一按机关，后壁一开你就向外冲，撞开柜门冲出去，才能攻那老贼一个措手不及。”

小仙点点头道：“我知道了。”

宇文奇仍由白云山和陀化扶持，来至石阶旁，手扶机关把手，等小仙上了石阶最后五级，即道：“姑娘准备了。”

小仙又点点头，手握黯绿短剑，疾喝道：“好！”

宇文奇将把手往下一压，出口暗门刚一开，小仙便猛然一头冲入衣柜。

嘭地一声，柜门被撞开，小仙也同时冲出。

哪知床上一男二女，全身赤裸裸的，正在玩一箭双雕的成人游戏呐！

小仙一声疾喝甫出口，乍见这个场面，窘得回身就避开，刚好紧随在后的小天冲出，几乎跟她撞个满怀。

幸好小天一闪身，错了开去，持剑直冲到床前，大喝道：“姓元的，你们要极乐生悲了。”

变生肘腋，使床上的一男二女，惊得不知所措。

他们正乐不可支，怎会想到衣柜里会突然冲出人来。

那男的虽很快反应过来，悟出是怎么回事，但不及抓起搁在八仙桌上的钢刀，急将两个女人推开，霍地撑身坐起，力持镇定道：“你们是什么人？”

小天冷声道：“你管不着。”

那男的道：“可是你们找错了人，在下并不姓元。”

小天暗自一怔，看这家伙不过二十出头，不可能是元文泰那只老狐狸呀！”

“那你是……”

那男的竟然不顾赤身裸体，有伤风化，突然出其不意地向小天疾扑而来。

可惜他太差劲，人未扑近，已被小天的剑刺入胸侧。

“啊！”

一声惨叫，那男的扑倒在床边了。

这是小天要留活口，才手下留情，否则这一剑稍偏内两寸，便刺入心窝，送他回姥姥家啦！

连小天也感到意外，这家伙竟然虚有其表，如此不堪一击，剑一抽出，又迅速抵住他喉间，喝问道：“你既不姓元，那姓元的呢？”

那男的忍住伤痛道：“不知道！”

这时陀化已冲出衣柜，一见受制的不是元文泰，而是那男的，不禁惊诧道：“小赖，怎么是你？”

那男的见陀化赶来，赶快愧疚地低下头去。

小天问道：“陀大叔，这混小子是谁？”

陀化道：“我只知道他叫小赖，是元文泰最近从外地带回来的。”

小天瞥了床上，惊得缩作一堆的两个女人一眼，又问道：“她们呢？”

陀化答道：“她们是侍候元文泰的……”转向小赖怒斥道：“哼，元文泰不在吗？你竟敢玩起他的女人来了！”

小赖反唇相讥道：“这有啥了不起，总比你老兄吃里扒外，带了外人来想杀他……”。

小天喝阻道：“住口，你这还没有回答我，姓元的人呢？”

小赖把心一横道：“在下已经回答了，不知道。”

小天怒从心起，喝道：“你不想活了？”

小赖情急道：“他真的不在……”

陀化接道：“古少侠，大概是真不在，否则这小子绝不敢如此大胆！”

这时由符龙飞和白云山，扶持着宇文奇，从衣柜里走出。

陀化转身趋前道：“宫主，元文泰不在。”

宇文奇失望道：“哦？各处搜过了吗？”

陀化道：“不用搜了，那小子敢如此放肆，足见元文泰必然不在此地，不过，元文泰离去，连我都不通知一声，却有些不寻常。通常他出去办事，一定会亲自巡视一番，关照我要小心防范。”

那边小天已怒问道：“我不相信，你敢玩他的女人，会不知道他去哪里了？”

小赖急道：“在下是真的不知道，昨夜有个陌生人来见他，当面给了他一封密函，他们进屋去谈了一阵，出来说临时有急事要办，可能半个月才回来，随后他们就匆匆地走了。”

小天怒哼一声，威胁道：“既然你什么都不知道，流着也没有用---”  
正待一剑刺向前，突闻床上一名女子惊叫道：“不要杀我们，我说，我说.....”

小天喜出望外，转向那女人道：“哦？你知道元文泰去哪里了？”

那女人双手捧在胸前，一付失魂落魄的模样：“他临走时对我们说，有急事出去几天，从长安回来将带些好东西给我们，所以我想他一定是去长安了。”

窘得转过身子，半晌保持沉默的小仙，突然叫道：“去长安了？”

小天笑道：“兄弟，看来咱们又得旧地重游了。”

小仙掩不住内心的喜悦和振奋，也笑道：“除非咱们在这里耗上半个月等他！”

好像已经别无选择，只有赶到长安去了。

## 第四十四章 豪赌

长安。

京都重地，皇帝老子住的地方，依旧是那么繁华热闹。

玄宗皇帝依旧三千宠爱集一身，每天欣赏贵妃出浴，百看不厌。

杨贵妃也不理会身上赘肉愈来愈多，应该节节食，减减肥，或者多跳跳有氧舞蹈。

每天依旧泡在华清池的香汤里，猛吃快马送来的荔枝，百吃不腻。

长安城的豪门巨富，依旧沉迷在花天酒地里-----

一切依旧。

小仙依旧穿上她的叫化装，丐衣百结，恢复了丐帮九袋小长老的打扮。

不过，和上次来长安稍有不同，身边除了如影随形的小天，尚多出几个人，包括行动不便的宇文奇、陀化、白云山和符龙飞。

他们一进长安城，就直接前往丐帮长安分舵。

迎接他们的却是个中年叫化，身挂五只麻袋，对小仙执礼甚恭道：“胡分舵主有事去君山了，长安一切事务由弟子巴弘暂代，玉小长老若有差遣，敬请吩咐。”

如今丐帮中，除了帮主和十袋长老丁大空，就数这位九袋小长老身份最高。

小仙不免摆摆谱，大模大样道：“最近长安城里，可有什么新鲜事儿？”

巴弘想了想道：“说到新鲜事儿，倒是有一件，不过.....”说到一半，他望望在场的人，突然欲言又止起来。

小仙道：“没关系，都是自己人，有话尽管直说。”

巴弘这才接下去道：“这事不但跟本帮有关，而且跟玉小长老有关，胡分舵主就是为这件事，亲自去君山向帮主报告的。”

“哦？+\*/小仙迫不及待道：“跟我有关？快说，究竟是什么事？”

巴弘清整一下喉咙，郑重其事道：“是这样的，最近长安城兴起一个赌帮.....”

“哇噻！居然还有赌帮？”小仙一听赌就来劲了：“他爷爷的，不请我当名誉帮主，起码也该聘我当顾问啊！”

巴弘强自一笑道：“如今全长安城的大小赌场，几乎全入了帮，不入帮的三天之内保证关门大吉。”

小仙问道：“为什么？”

巴弘道：“赌帮的人上门去赌，非要他们垮呀！”

小仙从椅子上跳起来，怒道：“他爷爷的，居然强打鸭子上架，走，赌帮在哪里，带我去跟他们较量较量。”

巴弘忙道：“玉小长老，弟子的话尚未说完。”

小仙自觉失态，重又坐下道：“噢，噢，你说，对了，这赌帮为何跟本帮有关，甚至还把我扯上了？”

巴弘正色道：“因为本帮在长安分舵的弟子，已有不少暗中加入了赌帮，而赌帮的帮主，正是玉小长老在君山收的徒弟程金宝。”

小仙又跳了起来，道：“什么？他居然另立赌帮，当起帮主来啦！”

巴弘道：“他还打着玉小长老的招牌，使胡分舵主不便得罪他，所以只有亲往君山禀报帮主，请示如何处理了。”

小天忍不住笑道：“兄弟，连你徒弟都当了帮主，你又高升啦！”

小仙瞪他一眼，未加理会，沉吟一下道：“这事我自会处理，巴弘，除了这个之外，最近数日之内，可曾发现什么陌生的江湖人物，出现在长安？”

巴弘不解地问道：“玉小长老指的是……”

小仙道：“譬如行迹可疑，或是特别惹眼的人。”

巴弘想了想道：“这倒没有发现，弟子即刻传话要大家留意。”

小仙又道：“要大家眼睛放亮些，留意一个从四川来的老家伙，六十来岁，大光头，下巴一束山羊胡子，名字叫元文泰的，一有消息，火速来报，本长老有重赏！”

巴弘恭应道：“是是是，弟子即刻去传话。”

等他匆匆而去，小仙便向宇文奇等人道：“宇文前辈旅途劳累，行动也不太方便，不如在此休息休息，一方面静候消息，我要去处理一个赌帮的事，暂且失陪了。”

小天急问道：“那我呢？”

符龙飞道：“公不离婆，秤不离铊，你想不去都不行，”

小天看看受窘的小仙道：“此地是丐帮的地盘，玉小长老没点头，我可不敢……”

小仙笑叱道：“少罗嗦，走吧！”

小天忙起身应道：“是，玉小长老。”

连一向严肃，不苟言笑的宇文奇，也被他们逗得呵呵大笑起来。

当小仙和小天走出厅外时，巴弘正交代一批小叫化分头去传话，查寻元文泰的下落。

丐帮是天下第一大帮，人数众多，耳目遍布各地，要查寻一个江湖中的特殊人物，自比小仙他们方便得多，而且事半功倍，比请私家侦探还有效。

巴弘见小仙和小天走来，忙转身趋前道：“弟子已交代大家去传话了，这就去准备酒菜，为玉小长老和各位洗尘。”

小仙赞道：“好，办得好，现在我们要去拜会赌帮，告诉我，他们的窝在哪里？”

巴弘道：“就是以前迎春阁的旧址。”

小仙大感意外道：“他爷爷的，程金宝还真会废物利用嘛！”

巴弘又道：“是这样的，自从迎春阁被抄了窝，那些女人就走得精光，一个也未留下，也没有人回去过，但是过了没多久，里面又热闹起来，而且改头换面，成了金元宝赌坊。

“长安城里赌场多得是，多开一两家根本没人特别留意，后来传出他们创立了赌帮，重利相诱之下，不少江湖人物，及本帮弟子都加入了，这才引起胡分舵主注意。

“经过明查暗访，终于查明帮主就是程金宝，至于迎春阁怎么归他所有，那就不太清楚了。”

小仙听毕，冷声道：“我会弄清楚的，巴弘，你不用去，好好替我招待厅里那几位，不可怠慢。”

巴弘连声恭应道：“是是是，玉小长老尽管放心，弟子遵命。”

小仙和小天离开丐帮长安分舵，即直奔金元宝赌坊而来。

不久前，他们才大闹过迎春阁，已是识途老马，不需要人带路。

来到昔日的迎春阁前，果见已焕然一新，不但门墙重新粉刷过，连那块大匾，也换成了黑底描金，金元宝赌坊的大招牌。

大门外，散散落落地散布着十几个大小叫化，他们一见小仙和小天大步走来，惊得掉头就飞奔而去，如同老鼠见了猫。

小天把大拇指一竖：“兄弟，够神气，威风！”

小仙置之一笑，径自往大门走去。

怪事，守在大门口的几个壮汉，竟然没有挡驾，甚至还推行礼貌运动，向他们微笑地招呼呐！

小仙随即明白过来，帮主程金宝即是出身丐帮，如今又有不少丐帮弟子加入，这些看门狗自然得对叫化子另眼相待，特别礼遇，

“大家好！”小仙也挥手打个招呼，偕同小天大摇大摆地走了进去。

穿过前院，走进大厅，便听得一阵阵呼吆喝六之声，好不热闹。

这种声音对小仙来说，是多么的亲切、诱惑，使她如同酒鬼闻到了酒香，馋猫闻到了鱼腥，饿狼见了肥羊-----

总而言之，这声音令她全身每一个细胞，都突然兴奋起来。

她几乎忘了是来干啥的，迫不及待地冲了进去。

哇噻！好热闹的局面喔！

小仙简直不敢相信，不久前才被他们大闹一场，搞得天翻地覆，面目全非的迎春阁接待厅，竟然变成了富丽堂皇的赌窟。

而这位赌帮帮主，就是输得倾家荡产，沦落到乞讨为生的程金宝。

所谓士别三日，需刮目相看，这话一点都不假，似乎很有点道理。

这时整个大厅里，摆了好几张大赌桌，各种赌具一应俱全。

每张赌桌周围，都挤满了形形色色的赌客，在那里赌的好不起劲。

从赌客的衣着可以看出，这里不讲究身份地位，无论豪门巨富，贩夫走卒，只要有银子来赌，一律来者不拒。

是以，小仙虽丐衣百结，亦未受到歧视。

若是一般势利眼的赌场，她早就被撵了出去。

“兄弟，你又犯了赌瘾？”小天心知她老毛病又犯了。

小仙附耳轻声道：“哥们儿，我要引那混小子出面啊！”

小天不以为然道：“非得用赌引他出来？兄弟，只要亮出你九袋长老的身份，怕他不乖乖出来迎接。”

小仙笑道：“那就没意思了，我要让他意想不到。”

小天无奈道：“反正这是你们丐帮的家务事，我是外人，那就看你的了。”

小仙把手一伸道：“哥们儿，身上的银票暂借一下，让我充充场面。”

小天只好掏出所有银票，悉数交给了她。

小仙接过银票，又从麻袋里拿出以前从小天手中，打赌赢得一千两银两，一头钻进了人堆。

小仙身材娇小，又双手暗中使劲，一下子就挤进了大赌桌前。

定神一看，他爷爷的，是在赌单、双押宝呀！

当庄的是个绝丽女人，身边一左一右，站着两个彪形大汉，似在为她把场子。

赌桌的四角，则分站四个娇滴滴的打扮得花枝招展的少女，胸前挂着钱盒，在负责吃进赔出。

庄家这时正在娇声吆喝道：“快下，快下，马上要开啦，下注啊-----”

赌客在纷纷下注了。

有的赌客叫道：“连出三宝单，这回准出双。”

又有赌客响应道：“对，这一宝押双错不了。”

于是，赌客们纷纷押双，连原已下好的赌客，也意志不坚，临时改掉了双。

小仙不动声色，暂时观望。

押宝是最简单明了的赌法，两粒骰子定乾坤，押单数或双数由赌客自行选择，也有押大、小的，两粒骰子合计起来，七点以下为小，七点以上为大。

但是一种特殊的赌法，称之为孤下，即是赌客指定押某一点数，譬如押五点，除了五点之外，无论单双或大小都输。

押孤下是一赔十，只是押中的机会太小，所以很少人愿意孤注一掷。

赌客的注已押定，马上就要开宝了。

小仙心里有数，这一宝铁定又是单。

因为押宝不外乎吃单赔双，吃双赔单，庄家还有啥搞头？

妙就妙在这里，庄家自有控制单双的手法，必要时才施展出来。

那就是大家一窝蜂押单，她就来个双，大赢小赔，银子就进了庄家的钱盒。

小仙明知其中玄机，却不下注。

“开啦开啦……”

艳丽女人继续吆喝着，双手捧起宝，高高举起，上下左右连摇数下，轻轻稳稳地置于桌面上。

一双双的眼睛，瞪得比铜铃还大，起哄地叫嚷着：“双，双，双-----”

只见艳丽女人伸出纤纤玉手，左手撩起右手衣袖，露出一截细皮白肉的娇嫩粉臂，右手以拇指及食指，小心翼翼轻拈盖杯底部，一声疾喝：“开！”

盖杯一揭开，赫然是二个么点，一个两点，两粒散子加起来，又是一个单数！

“他妈的！”

“邪门！”

“又他奶奶的是单！”

一片失望沮丧的叫骂声中，押双的赌客全军覆没，站在四角的少女，用爪子将银子扒过去，一把装入钱盒，只赔出少数几个押中单的赌注，十几两银子而已。

艳丽女人胜利地嫣然一笑，盖回盖杯，又双手捧起来吆喝着：“有赌不为输，各位再下啊，下啊……”

小仙仍然不动声色，也不急于下注。

赌客又开始纷纷下注了。

“这一宝该出双了吧！”

“他奶奶的，我不信连开五宝单！”

“是啊！邪门，邪门……”

一阵议论纷纷，有的下定了决心，有的尚在犹豫。

庄家照例继续吆喝，直到不再有赌客下注了，她才捧着宝，猛摇几下，轻轻放在赌桌上。

“慢！+\*/小仙突然一叫，使庄家和所有的目光，不约而同转向了她。

艳丽女人一看她是个小叫化，心想：自己人嘛，遂问道：“小兄弟，你干嘛叫我停下呀？”

小仙笑道：“我也要下注啊……”边说边在几只麻袋里，东摸西摸，好像银子不知放到了哪里去。

有人不耐烦了：“喂，小叫化，别在这时搅和。”

小仙未加理会，仍在麻袋里翻寻。

又有人喝道：“当庄的，别理这臭要饭的，开啦！”

小仙情急叫道：“等一下，等一下……”

她身边正好有个输急了家伙，怒声道：“臭要饭的，你是不是存心搅局？”

小仙眼睛朝他一瞪：“笑话，你们能赌，难道我不能赌？”

那家伙眼睛瞪得比她更大：“赌就拿银子出来下注。”

小仙眉头一皱道：“我明明有一两碎银，放在袋子里的，怎么找不到了……”

周围的赌客闻言，不禁哄然大笑。

艳丽女人一施眼色，一名少女便从钱盒里，取出一两碎银，走过去悄然塞在她手中。

小仙一怔，故意大声问道：“这是干嘛？”

那少女轻声道：“这是秦大姐赏你的，拿着快走吧！”

小仙怒道：“什么？打发叫化子呀！”

怎忘了自己这身打扮，不是叫化子是什么？

艳丽女人是打狗看主人的面子，只好忍了口气道：“小兄弟，你不用下注，算你赢了还不好？”

小仙毫不领情道道：“笑话，我老人家是来赌钱，又不是来领救济金。”

艳丽女人忍无可忍道：“要赌就拿银子出来下注，没银子就两个山字叠起来，请出去！”

小仙耸耸肩，又揉揉鼻子，笑问道：“银子找不到了，银票行不行，全国通用的呐！”

艳丽女人道：“一两银子还用银票？”

小仙道：“也许比一两多些吧！”

艳丽女人不耐烦道：“好啦，快下注吧！”

小仙笑笑，从麻袋里摸出刚放进去的一把银票，随手取出一张一百两票面的，丢在桌面上道：“押孤丁两点！”

所有的赌客都为之一怔，虽未看清银票的面额，但一个小叫化居然如此赌法，确实出人意料之外。

桌旁一位好心的赌客道：“小兄弟，你会不会赌，不会可别乱来，孤丁独赢两点，其他点子都输啊！”

小仙充满自信道：“我就押孤丁两点！”

那赌客见她忠言逆耳，只好摇摇头，不再多管闲事，反正输的又不是他的银子。

艳丽女人心里有数，笑问道：“小兄弟，你当真押孤丁两点？”

小仙反问道：“是不是两点不许押？”

艳丽女人笑道：“哪有这规矩，又不是霸王赌！”

此言一出，顿时哄堂大笑。

艳丽女人接着问道：“小兄弟，你押多少银子？”

小仙轻描淡写道：“我没看，不知道票面是多少，管他的，全押了。”

艳丽女人笑着向一名少女示意，那少女便趋前拿起银票，一看之下，惊诧道：“秦大姐，是一百两啦！”

“一百两？”所有赌客都为之一怔。

整个桌面押的赌注，不过二三百两银子而已，小仙一出手就是百两，不但算是大注，而且押的是孤丁两点。

艳丽女人不禁诧然问道：“小兄弟，你下的注太大了些吧？”

小仙又反问道：“这里下注有限制？”

艳丽女人忙笑道：“没有，没有，这里无论下多少，赢了照赔，我是看小兄弟几个钱，得来不易，少押点慢慢玩……”

小仙道：“这张票面最小的了，我没有比一百两更少的银票喽！”

好大的口气。

周围的赌客，不免窃窃私议起来。

艳丽女人无奈地道：“那就随你吧！”

一阵吆喝中，所有的赌客都静肃下来，屏息凝神地瞪着桌上那具盖杯。这是紧张的一刻。

“开啦！”艳丽女人一声娇喝，揭开了盖杯。

邪门！邪门！竟然又是单，而且是原封不动，跟刚才一样的点三点。

押双的又告落空，气得大家破口大骂。

小仙输了，但她很有赌品地笑笑，毫不在乎。

整个赌桌上，押中单的只有两三人，不过十几两银子而已。

庄家又是大获全胜，捞进三百多两。

“有赌不为输，再押，再押，各位快下注啦……”艳丽女人又吆喝起来。

输不怕的赌客，又纷纷下注了。

小仙抓着一叠银票，沉思不语，似在思考如何下注。

当艳丽女人将宝放下，她仍未拿定主意。艳丽女人不禁问道：“小兄弟，还押不押？”

小仙突将一叠银票丢向桌上，叫道：“全部押了，押孤丁两点。”

所有的财客为之哗然！

艳丽女人惊诧道；+ - \* /小兄弟，你是当真的，还是……”

小仙双手按在桌边，似乎很紧张地道：“押了！”

艳丽女人问道：“全押？”

小仙把头一点道：“全押！”

艳丽女人郑重其事问道：“全押是多少？”

小仙想了想道：“大概是四千九百两吧！”

所有赌客又是一阵哗然，想不到一个小叫化，竟然会有如此大手笔，而且押的是孤丁两点。

艳丽女人也不禁暗自一怔，急向那少女一施眼色，示意她清点那叠整票，除了票面数字之外，更重要的鉴定银票的真伪。

这些少女都经过特别训练，经验丰富，眼光锐利得很，想用假银票打马虎眼，连门儿也没有。

少女拿起那叠银票，先逐张清点票面数字，加起来果然是四千九百两，再将银票纸张，花纹，式样及印鉴仔细查看一遍，随即向艳丽女人微微点头，表示没有问题。

艳丽女人重复再问道：“小兄弟，四千九百两，全部押孤丁两点？”

小仙眉头一皱，不耐烦道：“你好象太罗嗦了吧？”

艳丽女人道：“小兄弟，我可是好意！”

小仙笑道：“好意就快赔银子来！”

大家又是阵哄然大笑，纷纷起哄道：“开啊，开啊，再不开天都黑了啊！”

艳丽女人暗自一笑，仍然是左手撩起右手衣袖，露出一截细皮白肉的娇嫩粉臂，右手以拇指及食指，小心翼翼轻拈盖杯底部-----

小仙双手仍按着桌边，状似极紧张，实际上是暗运真力，传至杯内的两粒骰子。

这一手是在苗岭虎穴的地道里，出口被山石封死时，龙婆婆出的点子，三人合力，以小天将万相俱灭神功传至洞外山石底部，将之震碎。

现在只不过是翻动两粒骰子，以小仙的功力，已是绰绰有余，绝对万无一失。

“开啦！”艳丽女人一声疾喝，揭开了盖杯。

哇噻！两个骰子屁股朝天，可不正是两点。

艳丽女人顿时惊得呆若木鸡，脸都绿了。

所有的赌客，不约而同发出惊呼。

小仙却又叫又跳：“押中了，押中啦，押中孤丁两点啦！”

一赔十，四万九千两啦！

赌骗，赌诈，不赌赖，押中了就得照赔，赖也赖不掉。

当艳丽女人恢复神志时，即刻示意四名少女赔钱。

四只钱盒倾其所有，仍然不足四万九千两，只好派人赶紧去帐房支取，临时应急。

一锭锭闪闪发亮的银元宝，金元宝，外带一张张的银票，堆在小仙的面前。

金元宝赌坊自开张以来，不要说是被赌客押中孤丁，连押的人都可以说是绝无仅有。

这一来，整个大厅里，其它几张赌桌上的赌客，也都纷纷围过来看热闹了。

小仙发现小天默默挤在人堆里，更加神气了，笑向艳丽女人问道：“庄家一宝就赔倒啦？”

艳丽女人紧绷着脸道：“笑话，小兄弟，你还要赌？”

小仙道：“除非你们这里宣布关门大吉，我老人家就不赌了。”

艳丽女人冷哼一声道：“各位请继续下注，金元宝赌坊有的是银子，再大的注，只要有本事赢，绝对照赔就是，分文不少！”

小仙未等她捧起盖碗，就大声叫道：“好极了，全部押孤丁两点。”

大家齐齐一怔，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心想：“这小叫化不是疯了，就是有神经病，否则哪有这种赌法的。”

押中孤丁的机会不会绝对没有，但实在太难，所以才订为一赔十，以重利提高赌客的兴趣。

尽管如此，除非是输急了的人，抱着孤注一掷的心理试试，很少有人押孤丁的。

小仙不但又押孤丁，而且仍押两点，要连本带利全部押上，那不是疯子或神经有问题，正常人哪会如此？

艳丽女人更是意想不到，自己连宝尚未捧起，小仙就先押下孤丁两点的注，简直形同放水，存心让她有机可趁嘛！

她只要暗中稍做手脚，小仙不输定了那才怪！

顿时，整个大厅里一片嗡嗡之声不绝于耳，那可不是飞进来一群苍蝇或蜜蜂，而是大家在交头接耳，窃窃私语。

艳丽女人不动声色问道：“小兄弟，你现在押的可是五万多两，知不知道？”

小仙道：“你当我没学过算术，连一加一等于二都不知道？没水准！”

艳丽女人嫣然一笑道：“抱歉，我是怕听错了，所以再多问一遍，你还要押孤丁两点？”

小仙肯定地把头一点：“不错，外甥打灯笼-----照舅(旧)！”

艳丽女人心中暗喜，不再多问，又向大家吆喝道：“各位请下注，下注啦.....+\*/一面捧起盖杯，慢条斯理地上下摇动着。

大家都在看热闹，看小仙这种见所未见，闻所未闻的豪赌，居然没有一人下注。

这一来，变成庄家和小仙单独对赌了。

艳丽女人上下左右猛摇几下，将盖杯置放桌上，郑重其事地问道：“小兄弟，改不改？”

小仙仍然双手按住桌边，斩钉截铁道：“不改，押孤丁两点！”

艳丽女人道：“那我要开了.....”

小仙道：“开吧！”

顿时，整个大厅鸦雀无声，落针可闻。

只见所有人都屏息凝神，且目不转睛地瞪着盖杯。

艳丽女人这回把袖子撩得更高，露出粉藕似的嫩臂，伸出拇指和食指，小心翼翼拈着杯底。

“开.....开啦！”疾喝声中，艳丽女人猛然揭开盖杯。

哇噻！又是两点！

“啊-----”

“呀！又押中！”

“哇噻！真他奶奶的邪门-----”

艳丽女人只觉脑子里轰然一响，眼前一黑，当场昏倒在地上。

一片惊乱中，几名壮汉急急赶到。

这些人都是江湖人物，如今加入了赌帮，形同形同赌坊的保镖打手。

为首的一挤众而入，人未到已大声喝道：“谁敢在这里闹事？”

小仙若无其事道：“没人闹事，我只不过是押中了，这女人就躺在地上装死，怎么，输不起，想要赖呀？门儿都没有，快赔我老人家银子。”

为首那人一看是个小叫化，怔了怔道：“小叫化，你是-----”

小仙昂然道：“我老人家是来赌钱的。”

喜欢起哄的赌客叫道：“不错，他押中了孤丁！”

“要赔人家五十多万两银子呐！”

为首那人听得一惊，急问道：“什么？要赔五十多万两？”

小仙倒很大方道：“零头免了，就赔整数五十万两吧！”

赌坊里虽然人多势众，但人家赢了钱，自然要赔，不便以武力解决，否则，一旦传开，谁还敢上门来赌？

为首的人惟恐引起众怒，忙赔笑脸道：“请稍候，在下去请当家的出来.....+\*/说着便回身挤了出去。

小仙心知所谓当家的，必定就是程金宝，当着众赌客面前，自然不便以帮主相称，毕竟，那头衔是对内不对外的。

在场的赌客，大多数都在这里输得鼻青脸肿，无不觉得大快人心，个个抱着幸灾乐祸的心理，决心留下看这场难得一见的热闹。

那位热心肠的赌客，又挤到小仙身边，向她轻声警告道：“小兄弟，他们人多势众，这么大的数目，大概不会甘心让你赢走的，快赶拿了桌上的走吧-----”

话犹未了，原先站在艳丽女人身边，负责把场子的两名壮汉，已来自他身边，一左一右。

左边的壮汉，伸手一把按在他肩上，冷声道：“老兄，你倒很爱管闲事喔！”

那赌客不由地眉头一皱，似被壮汉按得极痛，但却敢怒不敢言。

小仙看在眼里，不禁怒形于色喝道：“放手！”

壮汉眼皮一翻道：“小叫化，你是在跟我说话？”

小仙怒道：“不错，我老人家叫你拿开那只脏手。”

壮汉似在故意挑衅，冷哼一声，壮至不屑道：“如果我不高兴拿开呢？”

小仙怒从心起，突然用力一拍桌面，盖杯里两粒骰子，便震跳起来。

说时迟，那时快，只见小仙伸手一抄，两粒骰子刚抄进手，便疾射而出。

“啊.....”

“哇.....”

同时发出两声惨叫痛呼，两粒骰子已射中两名壮汉眉心，仰面栽倒地上，痛得他们满地打滚。

这一手惊人的绝技，顿使所有人惊得张目咋舌。

大家一看情形不对，不敢再留下来看热闹，急忙一哄而散，纷纷夺门

而逃，以免遭到无妄之灾。

就在这时，一个身材高大，身穿华服的小伙子，带了几名壮汉匆匆赶来。

这个穿得人模人样的混小子，果然正是程金宝。

他一见闹事的是小仙，顿时惊得目瞪口呆。

小仙揉揉鼻子道：“哟，小子，抖起来啦！”

“师……+\*/程金宝突然改口道：“玉小长老，你好！”

虽然他未叫出师父，在场的人一听玉小长老，无不暗自一惊，全傻了眼。

要知近数月来，顽丐玉小仙，及玉面金童古小天的名号，江湖中几乎已是无人不知，无人不晓。

一听玉小长老，谁不胆颤心惊？

小仙对称呼并不计较，她本就不承认收这个徒弟的，呵呵一笑道：“好不了，坏也坏不到哪里去。倒是你，小子，听说你混的不错，当起帮主来啦？”

程金宝很不好意思地道：“没有啦，还不是玉小长老教了我几手赌技，使我在长安城逢赌必胜，所向无敌，所以大家起哄，要我干脆当赌帮帮主，其实……”

说到一半，他突然欲言又止起来。

小仙道：“好歹总是一帮之主呵！”

程金宝只有报以苦笑，似有难言之隐。

小仙又道：“不谈这些，不谈这些，亲兄弟明算帐，如今你是开赌场的，我是来赌的，现在我押中赢了，你快赔银子来吧！”

程金宝赔笑道：“是是是，该赔，该赔，但不知玉小长老赢了多少两银子？”

小仙向桌上一指道：“我押的注还没动，五万三千九百两，全押孤丁，一赔十，应该赔我五十三万九千两，零头免了，就拿五十万两来吧！”

程金宝倒吸一口凉气，半晌才呐呐地道：“五十万两银子-----”

小仙不悦道：“怎么？是心痛，还是赔不出？”

程金宝情急道：“赔赔赔，照赔，只是临时未准备这么多，请玉小长老稍候，待我出去张罗一下……”

小仙问道：“要等多久？”

程金宝迟疑一下，道：“很快，很快，我只要去钱庄一趟，尽快回来。”

小仙略一沉吟道：“好吧，快去快回。”

程金宝连声恭应，转向惊得呆若木鸡的少女们吩咐道：“好好招待玉小长老……+\*/一抬眼，发现小天默默站在门口，又是一惊：“古……古少侠也来了？”

小天莞尔一笑道：“没我的事，我只是来凑热闹的。”

程金宝无暇多寒暄，只带了两名壮汉匆匆而去。

一名少女怯生生趋前招呼道：“二位请到里面宽坐……”

小天急忙暗施眼色阻止，示意她有前车之鉴，不可再蹈覆辙。想起上次大闹迎春阁，不就是小仙一时大意，才会陷入机关中。

小仙却不加理会，径自将桌上的金元宝，银元宝及银票，一把把抓起放进几只麻袋，笑着随那少女向里面走去。

小天无可奈何，只好摇摇头，随后跟进里面通道右边的房间。

房间跟以前一样未变，只是家具全都焕然一新，布置得富丽堂皇。

小仙和小天刚坐下，那少女便执礼甚恭道：“二位请稍坐，婢女去准备茶水。+-\*/随即匆匆退去。

小天迅速起身离座，跟至房门口向外张望，未见有人在外窃听监视，他回身走向小仙道：“兄弟，你是来赌，还是来办正事？”

小仙笑道：“不赌怎能办事。”

小天道：“我知道，你是用这方法逼那混小子出面，可是刚才见了，为什么又让他离去？”

小仙从容不迫道：“老实说，凭我教他那几手赌技，就能当赌帮帮主，那简直是爱说笑了。所以我一听巴弘说的那番话，就怀疑那混小子是受人利用，形同傀儡。幕后定然另有人替他撑腰，实际上是在操纵他，刚才他说要去钱庄，很可能就是去向幕后的人请示。”

小天点点头道：“有道理。”

小仙接下去又道：“他全身骨头有几两重，咱们都清清楚楚的，要钓就钓大鱼，你懂我的意思吗？”

“懂！+-\*/小天道：“不过，大鱼如果知道咱们来了，恐怕就不会轻易上钩啦！”

小仙不以为然道：“不见得，说不定那幕后之人找上程金宝这混小子，利用他拉丐帮弟子加入，为的就是要把我引来呐！”

小天沉思片刻，突然若有所思道：“兄弟，你有没有觉得，咱们这回去四川栖霞谷中救出宇文宫主，似乎太轻松容易了。”

小仙微微点头道：“我也有些怀疑，甚至连那女人说出元文泰的行踪，都是事先有计划安排的。”

小天道：“如此说来，反而是咱们中了计，被引到长安来喽！”

小仙苦笑道：“大概是吧！”

小天又道：“那么这幕后的人，可能就是元文泰了？”

小仙判断道：“纵然不是他，也定是跟他有关。”

小天哈哈一笑道：“这下可好了，他们把咱们当鱼钓，咱们也想钓大鱼，就看谁钓上谁吧！”

小仙也笑道：“咱们可是姜太公钓鱼，愿者上钩啊！”

两人不禁相对大笑起来。

笑声未落，便见几名花枝招展的少女，以银盘托着热茶，各色水果，精美点心走了进来。

她们不再似惊弓之鸟，一个个春风满面，笑容可掬，将热茶等置于小仙桌上，便随侍在侧，听候使唤。

小天唯恐茶水等做了手脚，暗示小仙当心，不可贸然食用。

小仙反正慷他人之慨，从麻袋里取出几只金元宝，每只重达五两，置于桌上道：“拿去，这是赏你们的。”

不料那少女竟婉拒道：“多谢玉小长老，婢女侍候二位是份内之事，不敢受赏。”

小仙笑道：“收下，没关系，反正我是赢来的。”

那少女仍然坚持道：“不，婢女真的不敢收。”

“不敢？+-\*/小仙趁机试探道：“你们帮主管的这么严厉？”

那少女道：“婢女们不是赌帮的……”

小仙诧异道：“哦？你们既不是赌帮的人，为什么替他做事，还如此怕他？”

话才说出口，几个少女就忍不住扑哧笑了起来。

她们笑得很突兀，很神秘，也很暧昧。

小仙和小天，却被她们笑得莫名其妙，不禁相顾愕然。

盛源记钱庄在长安城里，可算得上是规模相当大，财力非常雄厚，数一数二的老字号了。

尤其，它的分号遍布各地，且跟各重要城市的别家钱庄，均有银钱交往，所以盛源记签发的银票，也等于全国通用。

据传闻，当然，所谓传闻就是并非绝对可靠，也不是绝对不可靠的马路社消息。

但保证记者先生的是捕风捉影，或空穴来风，或许至少有那么一点影子，否则不可能无风三尺浪。

消息是这样说的，盛源记的老板杨得意，跟当今最受恩宠的杨贵妃肥的，有着八十竿子挨不着边的亲戚关系，好像是他婶婶的干娘家，舅舅老婆的岳丈，第四房姨太太的叔叔老婆家的什么人？”

怎么说？反正他也姓杨就对了。

再送你一个消息说：最近几年来，杨肥肥的胞兄国忠老哥，不断有一批批来路不明的大量黄金，存放在盛源记钱庄保管生息。

而杨得意便转手放高利贷，所以财源滚滚而来。

别人怕吃倒帐，他却不怕，因为有国舅做后台，且有一批江湖人物替他撑腰，手段比讨债公司还厉害。

程金宝带着两名壮汉，匆匆离开金元宝赌坊，就赶到盛源记钱庄来。

堂堂一帮之主，见了杨得意，居然鞠躬哈腰：“杨老板-----”

杨得意大刺刺地坐在帐房里的太师椅上，手里拨着算盘，连眼皮都未翻动一下：“有啥事？”

程金宝眯眼笑笑：“是这样的，洪爷临走交待，帮里若遇任何重大事故，或是要用银子，就来找杨老板，所以-----”

杨得意算盘打得七七八八：“说吧，有事，还是需要银子？”

程金宝松了一口气，心里一乐，傻笑道：“不瞒杨老板说，两样都要请你帮忙解决。”

杨得意哦了一声，这才放下算盘，转身向程金宝问道：“好吧，一样一样说。”

程金宝道：“其实嘛，两件事等于是一件事，现在最急的，是要五十万两银子，把我以前的师父他们打发走。”

杨得意微觉一怔道：“你师父？”

程金宝沮丧道：“唉，就是丐帮的九袋长老玉小仙啊！”

杨得意眼珠子转动两下，沉声道：“哼，他们果然来了！”

程金宝哭丧着脸道：“他们一来，我可惨了；说不定这个帮主也干不成啦！”

杨得意问道：“他们向你开口要五十万两银子？”“不是啦-----”程金宝叹口气，随即说出经过，最后心急如焚道：“他们还在等着我呐！”

杨得意沉吟一下，起身道：“没问题，小事情，你在这里坐一下，我进去取银票。”

程金宝连声恭应，目送杨得意走进拱门，径自坐了下来。

银子问题虽然解决，但小仙是他心目中的赌神，如今来了长安，他这赌帮傍主就罩不住了。

凭他的赌技，充其量只能算是名师出高徒，要想青出于蓝而胜于蓝，那是门儿都没有！

不过，想起来真他奶奶的邪门。

自从那次跟在小天屁股后头，大闹迎春阁之后，缠着小仙学了几手赌技，竟然从此无往不利，逢赌必赢，在长安城里几乎所向无敌。

运气来了，城墙都挡不住，这话还真不假。

直到-----

那一天，程金宝又大获全胜，赢了好几百两银子，加上连日来赢的，总共已有四、五万两啦！

如今他已不再是叫化子打扮，从头到脚一身新，就像富家子弟，大摇大摆进了鸿宾楼，选了个雅座，独占一桌，准备大快朵颐，痛痛快快吃喝一顿。

程金宝正在自斟自饮，得意非凡之际，突见一个中年人走向桌前来。

看他那身装束，大概是个有钱人家的管家吧！

“请问这位可是程少爷？”中年人哈着腰。

居然有人称他少爷，可见人要衣装，佛要金装。

程金宝心里一乐，呵呵笑道：“失礼，失礼，阿兄啥指教？”

中年人喜出望外道：“好极了，好极了，在下跑遍长安城里大小赌场，两条腿都快跑断了，总算找到了少爷。”

程金宝诧异道：“你找我干啥？”

中年人忙从怀中取出名帖，恭恭敬敬地双手递上道：“这是敝东家的名帖。”

程金宝接过一看，只见红色名帖上，写着苍劲有力，端端正正的洪天尊拜四个字。

中年人接道：“敝东家最近风闻，少爷赌技超群，长安城里所向无敌，几无对手。只因敝东家亦乐于此道，有意结交，不知少爷可否赏脸？”

程金宝问道：“你的东家是不是不服气，想跟我赌一赌？”

中年人笑道：“敝东家有钱多多，并不在乎输赢，只想向少爷请教一下赌技。”

程金宝不甘示弱道：“好，等我吃饱喝足了，就跟你去见他。”

中年人暗喜，陪着笑脸道：“这里的酒菜味道太差了，少爷若不嫌弃，可即随在下移驾敝府，自当备佳肴美酒为少爷助兴，一面跟敝东家赌二把，岂非一大乐事？”

程金宝振奋道：“哇噻，买单啦！”

伙计结算一下道：“连菜带酒，一共一两七钱-----”

中年人抢着付帐，掏出一块二两重的碎银，置于桌上道：“不用找了！”

伙计连声称谢，恭送中年人偕程金宝离去。

程金宝这混小子真有些得意忘形，忘了他自己是谁，大概除了传授他赌技的师父玉小仙之外，他几乎自以为是长安城的赌王了。

除了玉小仙外，他还怕谁？

随着那中年人，走过几条大街，来至近北城一处巨宅，门前两名壮汉，

对他们执礼甚恭，老远就趋前恭迎。

不需通报，程金宝便由中年人领入，直进大厅。

哇噻！如此富丽堂皇的陈设，简直像皇宫，混小子还是生平第一次开开眼界。

中年人招呼他坐下，即道：“少爷请稍候，待在下入内向敝东家禀报。”

程金宝作个手势道：“阿兄随便。”

中年人躬身而退，走向右侧拱门。

偌大的宅院，除了大门外两名壮汉，竟然不见一个人影，这倒有些不寻常。

客人来了，起码也该有人出来打招呼呀！

程金宝正暗觉诧异，中年人已自右侧拱手走出，趋前道：“程少爷，请！”

一看他的手势，是向里面让客，程金宝便起身，大摇大摆向右侧拱门走去。

中年人抢步上前带路，通过走道，进了一间更为富丽堂皇的内厅。

怪哉，仍然不见一个人影。

程金宝突然之间，心里发起毛来，暗惊道：“莫非他们知道我身上有好几千两银票，想打我歪主意……”

念犹未了，中年人已说道：“少爷请坐，敝东家马上就到。”

程金宝只好维持镇定，径自坐下。

倏而，一阵脚步声走来，巨宅的主人终于出现。

程金宝定神一看，只见走进来的这人，竟然头上戴着黑色布套，仅由两个小洞露出慑人心弦的眼光。

他奶奶的，这是蒙面大盗？

而跟在主人身后的，则是八名手捧木盒的女子，除了同样戴着黑色布套，居然全身光溜溜的。

程金宝呆住了，傻呼呼地坐在那里，对漂亮的姑娘瞄都不瞄一眼，所以有人说，好赌的人并不太重色，输了连老婆也可以买掉。

蒙面主人并不计较，自我介绍道：“我就是洪天尊！”

程金宝忙将眼光从那八名赤裸的女子身上收回，惊声道：“是是是，久仰-----”

其实他根本从未听过对方的名字。

洪天尊哈哈一笑，径自走向一张精致方桌坐下，八名裸女则分列左右。

“老弟，咱们开始吧！”他倒毫不耽搁。

程金宝这才起身走过去，站在桌前问道：“阁下真要跟我赌上一赌？”他心中嘀咕怎么忘了先来吃的呢？

洪天尊笑道：“谈不上赌，只是互相切磋一下技艺而已，作！”

程金宝坐在他对面，两手往桌上一搁，问道：“玩什么？”

洪天尊一打手势，八名裸女立即上前，各将手中木盒置于桌上打开，取出各式各样的赌具。

哇噻！骰子、牌九、麻将、纸牌……一应俱全。

程金宝从小仙那里学得绝技，只有骰子与牌九最拿手，即道：“两个人对赌，只有玩骰子了。”

洪天尊笑着把头一点，又一打手势，八名裸女便留下骰子的赌具，及一只水盒，其他全部收走。

单留这套赌具，就仙女放屁不同凡响，一只描着彩色裸女戏水图的大海碗，活色生香，显然出自名家手笔。

另一套盖杯，则是绘的裸女梳妆图，更是栩栩如生，亦非凡品。

三十二粒象牙骰子，成装在一只长方形半透明玉盒内，排列得整整齐齐。

就以这盒赌具的价值，就值万金以上。

程金宝居然不知大高地厚，正经八百地道：“咱们既然要赌，总得来点彩头吧？”

洪天尊点点头笑问道：“小玩玩，掷一把一万两如何？”

程金宝听得一惊，差点没把舌头吞进肚里去，幸好有舌根连着，他结结巴巴道：“一-----一万两？”

洪天尊道：“如果老弟嫌太少，不妨……”

程金宝全身只有几千两银票，加上几十两银子而已，忙不迭摇手道：“不不不，我不是嫌小，只是……只是我临时被贵管家在酒楼寻到，带我来这里，身边没带那么多银子。”

这混小子，居然死要面子呐！

洪天尊笑道：“原来如此，那有什么关系。”

程金宝尴尬道：“可是……”

洪天尊当即打开桌上木盒，取出一叠银票，递向程金宝道：“你自己数一数，不够再拿。”

程金宝一脸的假老实：“这……”

洪天尊又笑道：“算你暂借的，赢了尽管带走。”

程金宝道：“输了呢？”

洪天尊不假思索道：“赢多少全部带走。万一输了，无论输多少，你老弟什么时候方便，就什么时候还，我绝不催讨。”

这种便宜的事，走遍天下，上哪里去找？

程金宝要不同意，那他就是白痴了。

“赌了！+-\*/他伸手接过银票一看，每张面额均是一万两，一叠总共二十张。

洪天尊另取一叠，置于自己面前，问道：“老弟，你喜欢赌哪一种？”

掷骰子的赌法很多，程金宝也很精，选了他自认为最拿手的：“就玩三粒骰子比点子吧！”

## 第四十五章 赌技切磋

这位不愿意以真面目示人的主人，似乎很随和，一切尊重客人的意思。

他点了点头，自木盒内取出长方玉盒，置于桌上道：“请选三粒！”

各种赌具中，以骰子最简单，而且携带方便，随时随地都可以赌。

但别小看了这小小的玩意，门道花样之多，绝不比任何赌具逊色。

尤其赌假的老千，更是五花八门，包罗万象，用灌铅骰子的，那已经是最起码的角色，根本不够瞧的。

那种角色全靠自备的灌铅骰子和手法，不登大雅之堂，遇上行家，绝

对是死路一条。

如今真正上段的，必须本身功力深厚，再配合赌技手法，才能万无一失，稳操胜算，譬如小仙，就能以隔空传力的神功控制骰子的转动或静止。

但程金宝不会武功，更谈不上深厚功力，只能传授他手法和技巧。

那可也是一门不简单的学问，骰子掷出前，要看清每粒骰子面上是几点，设计好自己想掷出的点子，从碗里一把捞进手里时，便已全部定位。

掷出时更需把握轻重、高低，以及用的力道恰到好处，无论骰子如何转动或翻滚，最后停止时，必须跟设计的点子相符，这才算个高手。

程金宝得名师传授，又经过一番苦练、虽只有六七成火候，便已能横扫长安各赌场，足见小仙的段数之高了。

尽管如此，程金宝仍然很仔细地挑三粒象牙骰子，检查不出毛病，再拾起丢进海碗里，听听发出清脆的声音，他确定毫无问题。

洪天尊看在眼里，不禁笑问道：“老弟把心骰子有假？”

程金宝不好意思地道：“哪里哪里，这么精致名贵的骰子，我从来还没见过，好奇而已……”

洪天尊置之一笑道：“咱们可以开始了吧？”

程金宝礼让道：“阁下先请！”

洪天尊也不客气，伸手捞起海碗里的三粒骰子道：“那我就占个先了。”

随手一掷，一阵散落清脆格啾啾声，三粒骰子在碗内快速旋转、碰撞、翻滚逐渐停止下来。

竟是两个五，一个二，不过两点两已。

程金宝差点没笑出来，两点要赶不上，他真该买块豆腐一头撞死算了。

洪天尊也不乐观，唏嘘一声道：“老弟，看你的了。”

程金宝笑着捞起三粒骰子，心想：“我掷个三点就赢了，窝囊你一下！”

骰子在手中，他已设好两粒么，一粒三。

小心翼翼向海碗里一掷，三粒骰子也是一阵旋转，碰、撞，翻滚-----

最先停止的果然是么，接着三也停止，碗中剩下最后一粒骰子仍在旋转。

程金宝心里有数，最后的必定是么，凑起来正好是三点。

那知最后一粒骰子逐渐停止转动，竟是个二，变成了么二三。

程金宝简直不敢相信，居然出师不利，使他不禁傻了眼。“侥幸，侥幸！”洪天尊哈哈一笑，从程金宝手中接过一张银票。

人有失误，马有漏蹄，偶尔一次失手算得了什么！

这回轮到程金宝先掷了，他一把抓起三粒骰子，决心掷个四五六，让对方赶都不用赶了。

骰子掷入海碗，开始旋转，碰撞，翻滚-----

清脆悦耳的响声，逐渐停止。

他奶奶的，祖奶奶的。

邪门！简直太邪门！竟然又是么二三！对方是不用赶了，因为么二三等于牌九抓到瘪十，有输无赢，赶啥？

“承让！承让！哈哈……+\*/洪天尊又接过一张银票。

程金宝不信邪！

这回轮到洪天尊先掷，一掷就是四五六。

又不用赶了，是程金宝不用赶，输啦！

刺耳的笑声中，程金宝又递过去一张银票。

他还是不信邪！

可是，像是中了邪，着了魔，见了鬼，只要他一掷，除了么二三就是三二么，不信邪都不行。

不消片刻，程金宝暂借的二十张银票，已全部物归原主，回笼到洪天尊手里了。

程金宝额头冒着冷汗，喘着气，两眼直直瞪着海碗里三粒骰子，坐在那里如痴如呆。

洪天尊笑问道：“小兄弟，怎么了？”

程金宝这才如梦初醒，垂头丧气道：“今天手气太背，不玩啦！”

洪天尊似乎意犹未尽，怂恿道：“休息一会儿，喝两杯，咱们再继续玩如何？”

程金宝坚持道：“不，今天不玩了！”

洪天尊有些失望道：“好吧，今天到此为止，老弟有兴趣随时就来这里，我随时候教。”

程金宝沮丧点头道：“今天我输的……”

洪天尊哈哈一笑道：“不用放在心上，有赌不为输，来日方长，一直到你反败为胜，赢了我为止。”

程金宝如释重负，松了一口气道：“好，明日这时候，咱们再好好赌一赌。”

洪天尊一口答应道：“没问题，现在咱们先痛痛快快喝两杯。”

程金宝一败涂地，哪还有心情吃喝，起身婉拒道：“不用了，咱们明天见！”

如今，程金宝已不再住化子窝，搬进了长安街里，俱有观光设备的安顺客栈。

躺在床上，双手垫着后脑，两眼望着天花板。

他愈想愈窝囊，愈他奶奶的不对劲。

邪门，真他奶奶的，他祖奶奶的邪门！

胜败是兵家常事，输赢是赌家常事，哪有一掷就是么二三，好像跟他结了不解之缘，这不是邪门是什么？

一定有问题！

这是程金宝苦思一整夜，总算恍然大悟，想出的唯一答案。

他霍地撑身坐起，从枕头下摸出自备的，随时练手法的一付骰子，走到桌边坐下，随手往空碗里一掷，赫然是四五六！

再掷，三粒六点的豹子。

这一来，不但获得答案，更证明自己的手法技巧毫无问题。

于是，他充满了信心，今天非大获全胜，还以颜色不可。

天色已经微明，程金宝重回床上，蒙头大睡。

这一觉，一直睡到近黄昏，他才起床。

匆匆漱洗完毕，吩咐客栈的伙计，替他煮碗面送到房间里来，反正能果腹就行。

今天他已养足精神，吃完抹抹嘴，便整装出发。

出了安顺客栈，直奔城北而去。

大门口仍然守着那两名壮汉，他们已认识程金宝，趋前笑脸相迎，恭恭敬敬地为他开了大门。

刚进门，便见那中年管家迎了上来，笑道：“程少爷来啦！”

程金宝也笑道：“昨天手气太背，今天来找你们东家翻本啊！”

不料中年管家歉然道：“真不巧，敝东家今天一早就出远门去了！”

“哦！”程金宝一怔，心凉了半截。

中年管家接着又道：“不过，敝东家临行已交代，如果程少爷前来，他不在没关系，可由几位姑娘陪你玩玩。”

程金宝又是一怔，诧然问道：“你说昨天那几位没穿衣服的姑娘，

中年管家笑着点头道：“不错，正是她们。”

程金宝憋笑道：“老兄，你在跟我开玩笑吧！我今天是来找你的东家赌，怎么跟她们……”

中年管家正色道：“程少爷，你可不要小看了她们，赌技也是一流的，而且，她们全权代表敝东家，输赢无论多寡，一样算啊！”

程金宝一听，几乎忍不住想大笑起来，要是连那几个光屁股的女人都赢不了，那他在长安还混个屁！

再说，更大的诱惑，是赢了照算。

如此好的机会，只有白痴才会轻易放过！

“好！我就见识见识她们的赌技！”程金宝虽然楞头楞脑，傻呼呼的，毕竟还不是白痴。

中年管家把他领入大厅，直接进了昨天那间富丽堂皇的内厅，招呼他坐下道：“程少爷稍候，在下去通知几位姑娘们！”

“请便！”程金宝目送中年管家离去，心里那份得意和兴奋，简直无法形容。

跟几个不穿衣服的女人赌，这倒是别开生面，而且是生平第一次开洋荤。

不知道今天主人不在，她们是否仍然光溜溜地出来？

昨天一则是洪天尊在场，只好非礼勿视，不好意思仔细欣赏她们诱人的裸体。一则是全神贯注在骰子上，心无二用，无暇兼顾眼福。

今天他可要把握机会，趁机让眼睛吃吃冰淇淋了。

正在想入非非，乐不可支，中年管家已去而复返，趋前道：“姑娘们儿随后就来。”

程金宝微微点一下头，忽问道：“阿兄，贵东家为何黑布套头不愿以真面目示人？”

中年管家道：“敝东家只想跟程少爷较量赌技，赌完，以后可能就从此不再见面，是以不想让人知道他的真实身份。”

程金宝诧然道：“他有名有姓，我一打听，不就知道他是谁了？”

中年管家呵呵一笑道：“程少爷，敝东家既不愿以真面目示人，难道会用真名实姓？”

程金宝为之一怔道：“噢，原来他不叫洪天尊？”

中年管家微微点头，笑而不答。

程金宝好奇问道：“那些姑娘们儿，也不愿让人知道她们是谁？”

中年管家又把头点了点，还是给他一个笑而不答。

程金宝却追问道：“她们为什么不穿衣服？”

中年管家道：“敝东家经常外出不在，怕她们乱跑，所以把所有衣物全部收起加锁，这样她们才出不去，否则，凭她们的赌技，长安城里的赌场全得关门大吉了。”

程金宝不服气地道：“哦？有这么厉害，今天我倒要见识见识……”

话犹未了，一阵脚步声已到了厅外。

程金宝顿觉眼前一亮，果见走进来的八名女郎，仍然是昨天那付打扮，头戴黑布罩，全身一丝不挂。

她们各捧一个小木盒，向程金宝招呼一下，便径自走向精致方桌前，一字排开。

程金宝已看得目瞪口呆，八名赤裸的女郎，身材竟是如此动人。

尤其，今天全身不知洒了多少香水，使得满室生香，令人意乱情迷。

中年管家一旁催促道：“程少爷，请上桌吧！”

程金宝这才如梦初醒，自觉失态，很不好意思地漫应两声，起身走过去，径自在八名女郎对面坐下。

八名女郎并未坐下，由居中的女郎娇声问道：“程少爷今天要玩哪一样？”

程金宝不假思索道：“骰子，跟昨天一样！”

这女郎手上捧的木盒，里面装的正好是骰子，立即置于桌上打开，又问道：“程少爷要跟我们哪一个赌？”

她们全戴着面罩，根本不知道谁是谁？

程金宝憨笑道：“都一样，就是你吧！”

那女郎这才坐下道：“婢女敬陪少爷。+-\*/随即打个手势，身边的女郎便趋前，自木盒内取出两叠银票，分置于两人面前。

程金宝一看，厚厚一叠，似乎比昨天还多，不禁摇头笑道：“用不了这么多，有三五张就足够了。”

言下之意，好像他已稳操胜算，赢定了。

那女郎一面取出海碗，及装骰子的玉盒，一面也笑道：“很难说，多准备一些无妨，四十万两，不够可以再借。”

程金宝不服气道：“笑话，今天非让你们把裤子都输掉！”

这本是赌徒常用的口头语，那女郎非但毫不在乎，反而凑趣道：“程少爷，咱们已经没有裤子可输啊！”

程金宝怔了怔，这才想起，她们本来早就光溜溜的，哪还有裤子，只好尴尬地强自一笑。

“请少爷查验！+-\*/那女郎将玉盒推向他面前。

由于昨天输得太邪门，今天程金宝更不敢掉以轻心，非得仔仔细细检查一遍玉盒里的骰子不可。

象牙骰子与一般骨制的不同，牙纹清晰可辨，绝对无法灌铅，而且，对方既敢让他仔细检验，立见不可能找出毛病。

尽管如此，程金宝还是仔细查验了一遍。

检查毫无问题，他检出三粒骰子，笑道：“姑娘，咱们可以开始了。”

“少爷先请！+-\*/那女郎表示礼让。

程金宝也谦让道：“姑娘先请！”

“那婢女就占个先了。+-\*/那女郎将三粒骰子抓在手中，笑问道：“程少爷，咱们是不是和昨天一样，每一把一万两银子？”

程金宝突然起了贪心，沉吟一下道：“噢……如果姑娘不反对，咱们今天加一倍，每把二万两如何？”

“好！+-\*/那女郎很干脆，应了一声，轻抬玉腕，骰子已掷入碗中。

三粒骰子成品字形，如同陀螺似地急速旋转-----

程金宝目不转睛，盯着碗里三粒旋转的骰子，看它们能转出什么花样。

三粒骰子好像转累了，速度逐渐缓慢下来，互相碰撞几下之后，连翻带滚，终于全部停止。

六六六，六点的豹子。

又邪了门？

程金宝可不相信：

豹子和四五六一样，准先掷出准就赢，根本不用赶，也没得赶。

程金宝输了，立即递过去两张银票。

也许是碰巧吧，那女郎一上来就掷出豹子。

现在轮到程金宝先掷了，他决心还以颜色，也让对方知道他不是省油的灯。

他从容不迫地，伸手一抓起碗里三粒骰子，拿在嘴边猛吹一口气，随即撒向碗中。

三粒骰子只跳了几跳，翻滚两下便停止。

程金宝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又是一个么二三！

“他妈的！+-\*/他气得忘了风度和赌品，破口大骂起来。

那女郎笑笑，又从他手上接两张银票。

程金宝仍然不信邪！

当那女郎又伸手向碗中捞起三粒骰子时，他突然阻止道：“慢，换一付骰子！”

那女郎耸耸香肩，将抓在手中的骰子置于一旁。

程金宝另挑三粒骰子，投入碗中道：“姑娘，请！”

那女郎抓起骰子就掷，毫不拖泥带水。

但她的掷法很特别，三粒骰子一掷入碗中，便呈品字形各自旋转起来。

旋转，旋转，速度由快转慢-----

不能不信邪，换了付骰子还真灵，那女郎掷出的竟是双红拾么，么点！

程金宝顿时心花怒放，除非他又掷出么二三，否则就赢定了，总不致这样倒霉吧？

他一乐，不禁得意忘形道：“我要连么点都赶不上，干脆买块豆腐，一头撞死算了！”

那女郎只是笑笑，意恩好像在说：等你掷了再说吧！

程金宝精神抖擞，站起身来，伸手一把捞起三粒骰子，放近嘴唇吹了一口气，突向碗中掷去。

这回骰子没有旋转，只是又蹦又跳，碰撞几下便告停止。

他奶奶的，他祖奶奶的，你说邪不邪，居然又是么二三！

程金宝连破口大骂的力气都没有了，沮然跌坐回位子上，呆若木鸡。

如果面前有块豆腐，他真会一头撞上去。

他不能不信邪了。

那女郎毫不客气，干脆自己动手，从他面前取走两张银票，若无其事地道：“程少爷，该你先掷子。”

程金宝突然叫道：“换人！换人！”

换骰子不行，索性换人，这倒也是个办法。

“换谁，那女郎立即起身让位！程少爷自己指定吧！”

程金宝眼光一扫，见站在最右边的女郎，身材特别丰满，便向她一指道：“这位姑娘好了！”

屏雀中选的女郎，走向程金宝对面，在那女郎让出的位子上坐下，娇声道：“少爷，请！”

又一声：“请！”才使程金宝忙不迭收敛心神，又站起身，左手撩起右边衣袖，伸手一把捞起三粒骰子，撒手掷入碗中。

他心里默念道：“天灵灵，地灵灵……”

由于过于紧张，用力太猛，三粒骰子全跳出了碗外，必须重掷。

他将骰子一粒粒收起，重新掷入碗中。

三粒骰子跳了几跳，便告停止，赫然是两个五，一个六。哇噻！六点呐！

除非对手掷出豹子或四五六，他就赢了。

丰满女郎看看一脸得意的程金宝，也站起身来，伸手从碗中捞起三粒骰子。

程金宝这回已胜利在望，很笃定地坐下，好整以暇地欣赏着眼前的动人画面。

只见丰满女郎抓着骰子猛摇，使双峰也随着上下跳动，左右摇晃。

“走！”疾喝声中，玉手一撒，三粒骰子投入碗里。

一阵旋转，碰撞，翻滚……三粒骰子停止了，竟然正是四五六！

“有鬼！”程金宝霍地跳起，重重一拳击在桌面上。

女郎们丝毫不惊，丰满女郎笑道：“大还没黑，哪来的鬼？”

程金宝怒道：“我是说你们赌的有鬼，否则，那会从昨天到现在，我就没有赢过一把？”

丰满女郎反问道：“你说我们诈赌，可抓到真凭实据？”

程金宝道：“事实明摆着，还要什么凭据？”

丰满女郎冷声道：“程少爷，你说话可要负责，否则要赔偿我们兴誉损失。”

程金宝怒形于色道：“笑话，我凭什么要赔？”

另一女郎忙打圆场道：“不赔就不赔，程少爷，坐下来继续玩吧！”

程金宝怒哼一声道：“不玩了！”

丰满女郎也恼羞成怒道：“不玩就不玩，请结帐吧！”

“结帐？”程金宝暗自一怔。

丰满女郎道：“你借的是四十万两银票，已经输掉六万两，还欠最后赢的一把没付，总共八万两银子，请拿出来吧！”

程金宝振振有词道：“你们东家有言在先，如果我赢了，赢多少全部带走，万一输了，无论输多少，我什么时候方便，就什么时候还，总不催讨呀！”

“没错！”丰满女郎道：“你昨天输给敝东家二十万两，欠着没关系，是他有言在先同意让你欠的，可是，今天是咱们姐妹在跟你赌，事先可曾答应让你欠？”

“这……”程金宝无言以对。

另一女郎接口道：“昨天你说临时被找来，没有准备多带银子，今天你

是自己来的，应该是有备而来吧？”

程金宝情急道：“我，我……”

“快付银子！”

“不付今天你就别想走！”

“搜身！”

女郎们你一言，我一语，纷纷围了过来。

程金宝突将桌子一掀，回身就想夺门而出。

哪知中年管家守在门口，挡住了去路，出手如电，将他当胸一把抓住。

程金宝情急拼命，仗着身材高大，抡拳就向中年管家迎面击去。

中年管家举臂一挡，同时抓住他胸襟的手猛一推，他便身不由主，踉跄向后倒退，跌了个四脚朝天。

八名女郎一拥而上，将程金宝扑住，合力按在地上。

她们毫不客气，一齐动手，向他全身搜索，似乎怕他藏私，干脆剥了个精光。

丰满女郎不屑道：“哼，全身上下，不过几千两银票，赌一把都不够，居然打肿脸充胖子！”

程金宝仍被按在地上，急得大叫道：“还我，还我，那是我活命的银子，我的赌本……”

最先赌的女郎冷笑道：“就凭你这种赌技，也配靠赌吃饭？”

程金宝哭丧着脸道：“我是遇上了贵东家和你们，否则我手风一直很顺……”

“现在呢？”那女郎问。

程金宝低声道：“现在我认栽了……”

丰满女郎道：“认栽那就好办，还差七万几千两银子，快拿出来吧！”

程金宝垂头丧气道：“我的全部家当，就只有那几千两，剥了我的皮，也拿不出几万两银子啊！”

丰满女郎愤声道：“拿不出？我们赢的银子，你打算怎么解决？总不能拿不出就算了！”

程金宝深深一叹道：“唉！我也不知道该怎么办……”

另一女郎冷声道：“既然拿不出，咱们干脆就剥了他的皮。”

丰满女郎同意道：“对，这也是个解决的办法。”

程金宝大惊道：“不不不，不能剥我的皮啊……”

丰满女郎把手向他一身：“那就拿银子来！”

程金宝苦求道：“各位姑娘，请让我见见贵东家好吗？”

丰满女郎道：“他不在！”

程金宝道：“我可以等他回来……”

丰满女郎犹豫一下道：“好吧，不过你已身无分文，连裤子都输掉了，还欠一大笔赌债。敝东家这趟去四川，最快得十天半个月，咱们这里可不管吃喝，你想白吃白喝？”

程金宝无奈道：“我情愿饿着肚子等他。”

丰满女郎道：“这可是你由己说的啊！”

程金宝连声应道：“是是是……”

此刻他只求保命，即使挨饿，也比剥皮好受。

从未听过，全身皮被剥了，还能活下去的。

程金宝的双手被捆，吊在横梁上，两脚分开，用皮带拴在地板的铁环里，看上去如同个人字。

他已输得精光，连裤子都输掉了，自然没有权利要求穿回任何衣物，因为没有属于他的了。

所以，他已全身一丝不挂。

这是一间布置华丽的寝室，象是姑娘们儿的闺房。

八名女郎分为两班，轮流负责看守程金宝，防他万一挣脱逃走。

她们根本不当房里有这么个大男人存住，毫无顾忌，仍然全身一丝不挂，仅戴着黑布面罩。

程金宝眼睁睁地，看着她们在房里吃喝，谈笑，嬉闹，甚至玉体横陈地，几个人挤在一张床上睡大觉。

任凭他如何苦苦哀求，她们却是充耳不闻，视若未睹，来个相应不理。

一天总算挨过去了。

整日滴水未进的程金宝，已渐感不支。

眼看几个女郎故意在他面前，吃香的，喝辣的，使他更难忍受，禁不住一声接一声地嚷着：“饿，饿，饿-----”

一名女郎即戏道：“宝宝饿了，要吃奶奶啦！”

另一女郎惟推丰满女郎道：“你的奶水最足，快去喂奶呀！”

丰满女郎毫不在乎道：“喂就喂，有什么了不起，谁怕谁！”

几个女郎齐声起哄道：“去叫，去呀！”

丰满女郎作风大胆，当真站起身来，走向程金宝面前，挺着诱人的双峰道：“要吃奶吗？”

程金宝已饿得发昏，有气无力地喃喃道：“饿.....好饿-----”

丰满女郎故意道：“乖宝宝，吃吧！”

程金宝连眼睛都睁不开，一听给他吃的，根本不知是给的什么，就把嘴大大张开。

“啪！”

丰满女郎赏他一耳光，娇斥道：“你还当真想吃，美的冒泡哦！”

几个女郎顿时哄然大笑，笑得前仰后合，花枝乱颤。

程金宝被这一耳光，捆得清醒过来，才发现面前站的是那丰满女郎。

“贵.....+-\* /贵东家回来没有.....+-\* /他抬了抬眼皮，以祈求的眼光望着她。

丰满女郎冷声道：“才去了一天，还早呐！”

程金宝简直度日如年，迷迷茫茫道：“才一天哦？”

丰满女郎置之不理，又回到桌前坐下，继续跟那几个女郎大吃大喝起来。

仍然像昨天一样，她们根本忘了这个人的存在。

任凭他哀求，呻吟，甚至痛哭喊叫，她们就是吃秤砣铁了心，不理不睬。

就这样，又过了一天。

现在是第三天的开始，程金宝已陷入半昏迷状态了。

几个女郎眼见他已支持不下去，才去通知那中年管家。

然而，中年管家来到程金爷而前，用手托起他垂头的头看看，又在他脸上轻拍道：“喂，程少爷，醒醒呀！”

程金宝眼皮都睁不开，梦呓似地问道：“你是，你是谁？”

中年管家道：“不必管我是谁，现在只要告诉我，你想要什么？”

程金宝有气无力道：“饿……我快饿死了……给……给我点吃的……给我水……”

中年管家问道：“如果我给了你呢？”

程金宝道：“只要给我吃的，喝的……我……我什么条件都答应……”

中年管家又问道：“如果我要你发大财呢？”

“发财？”程金宝憋笑道：“爱说笑，我……我能有点吃的喝的，已经够了，……还……还想发什么财啊！”

中年管家沉声道：“没出息，既然你连财都不想发，咱们就没什么好谈的了！+-\*/说完他转身就走。

程金宝情急叫道：“不，不，我想发财，我想……”

中年管家止步回身道：“你真想发财？”

程金宝勉强睁开眼睛，这才认出面前是那管家，不禁啼笑皆非道：“谁不想发财，可是……唉，我连命都保不住了，这个财怎么发呢？”

中年管家笑道：“这个不用你操心，只要你一切听洪爷的。”

“洪爷？”程金宝茫然问道：“洪爷是谁？”

中年管家道：“就是这里的主人。”

程金宝记起了洪天尊，诧异道：“你+-\*/……你不是说……他不姓洪……”

中年管家正色道：“这个不重要，你只要称他洪爷就行了。”

程金宝唯唯诺诺道：“是，是，只要洪爷放我一马，我叫他祖宗都成。”

一旁的几个女郎闻言，不禁掩口暗笑。

中年管家追问道：“你愿意一切听洪爷的？”

程金宝连声道：“愿意，愿意，洪爷要我当狗爬，我立刻就爬给他看。”

又是，一阵哄笑。

中年管家这才示意几个女郎，上前合力放下了程金宝，扶他到床上躺下。

被吊了两天两夜，滴水未进的程金宝，一躺上床就不支昏了过去。

当他缓缓清醒时，发现正半坐半躺在那丰满女郎怀里。

而另一女郎，则以银匙盛着不知啥玩意，一匙匙往他口中喂。

其他几个女郎则蹲在身边，为他全身各处按摩，使僵直麻木的肢体恢复血液畅流。

这般享受，即使当今玄宗皇帝，大概也不过如此吧！

程金宝很快地就恢复了体力。

洪天尊在当天夜里就回来了，其实他根本未去四川，他仍然戴着黑布面罩，开始为程金宝安排一切。

程金宝遵守诺言，一切听洪爷的。

他除了中年管家，及看门的两名壮汉，始终不曾见到洪天尊和八位女郎的真面目。

而事后他才知道，这位管家大有来头，竟然是长安城里，数一数二的大钱庄盛源记的老板，赫赫有名的杨得意。

堂堂一位钱庄大老板，居然客串管家，这是怎么回事？

这些并不重要，程金宝也不便追问，重要的是，自从他听命于洪天尊

后，由杨得意提供大量赌本，无论到任何大小赌场，他简直无往不利，逢赌必赢。

在洪天尊的一手安排下，怂恿程金宝创立赌帮，荣任帮主。

并且将迎春阁旧址，弄来交给他，作为赌帮的大本营，同时调来一些男男女女，以壮声势。

于是，在洪天尊的授意下，他以重利为诱，吸收了大批丐帮弟子。

等到程金宝发现，身边那些男男女女，都是奉洪天尊之命，监视着他的一举一动，他已骑虎难下，只好继续干着形同傀儡的帮主了。

程金宝想起了这段经过，他不禁感到茫然起来。

尤其，如今小仙和小天已来长安，这个帮主的宝座，恐怕就坐不稳啦！

现在他不敢多想，只希望杨得意取出五十万两银票来，赶快回去把小仙打发走了再说。

杨得意终于取来银票，交在他手上道：“这十张银票，每张五万两，你在收据上划个押吧！”

程金宝连声恭应，将银票揣进怀里，在收据上划了押，便告辞而去。

出了帐房，和等着候在外面的两名壮汉，匆匆赶回金元宝赌坊，小仙和小天早已等得不耐烦了。

小仙从那几个少女口中，套不出任何有关赌帮的内幕消息，索性不再浪费口舌，枉费心机。

一见程金宝回来，她就从椅子上跳起来骂道：“他爷爷的，去这么久，我还以为你溜了呐！”

程金宝强自一笑道：“怎么会，怎么会……+\*/随即掏出银票，双手递上：“玉小长老请笑呐！”

小仙接过银票，清点一下，笑道：“哟！小子，你还真罩得住，出去转一圈，就弄来五十万两银票，几时也带咱们去多转几圈。”

程金宝苦笑道：“没那么好的事，是临时向人借的啦……”

小仙灵机一动，趁机试探道：“你这朋友真大方，一借就是五十万两，一定很有钱喽！”

程金宝四肢发达，头脑简单，哪能跟小仙斗心机，很神气地道：“人家开的是大钱庄，当然……”

他一看几个少女正盯着他，急忙把话止住。

小仙看在眼里，心知程金宝可能受人控制，这些少女都是监视他的。

既是如此，明知问不出所以然，又何必浪费时间。

她不再追问，转向小天招呼道：“哥们儿，咱们走吧！”

小天诧异道：“就这么走了？”

小仙道：“银票已经结了，人家又没说留咱们吃饭，不走干嘛？”

程金宝忙陪笑脸道：“今天实在很忙，改天一定好好招待玉小长老和古少侠----”

小仙故意道：“不用了，咱们随时会再来赌的。”

程金宝一听，脸部绿了；+\*/什么？玉小长老还……还要赌？”

小仙眼皮一翻道：“怎么啦？才输一场，赌场就关门大吉了？”

程金宝忙道：“不不不……”

小仙接道：“那不就结了，下回多准备点银票，不要临时又跑出去调头寸。”

撂下话，她向小天一施眼色，便相偕大摇大摆地走了出去。

程金宝傻了眼，楞在那里半晌说不出话。

小仙和小天出了金元宝赌坊，直奔东大街，选了家长安城著名的菜馆第一家，直登楼上。

通常上这里来的，都是有钱的大爷，伙计一看小仙那身打扮，颇有轻蔑之色。

但她身旁有个穿着体面的小天，沾了他的光，才勉强招呼，否则就可能被拒门外了。

小仙从来眼里不揉沙子，哪会看不出这伙计那付势利的德性，一坐下就故意嚷道：“他爷爷的饿死了，快来几个大馒头，再来碗大碗阳春面。”

伙计眼皮一翻道：“抱歉，你走错地方，咱们这里只办酒席，最起码也得点菜，要吃阳春面，前面过两条街，小巷口有个面摊，那里才有。”

小仙耸耸肩，揉揉鼻子道：“那就点菜吧！你们有什么好吃又便宜的？”

伙计又是那付狗眼看人低的德性：“抱歉，咱们这里的菜都很贵，要吃便宜的，还是只有去那个面摊。”

小仙又问道：“哦？那你们这里的菜，怎样个贵法？”伙计再翻翻眼皮道：“一道菜至少一两银子。”

“哇噻！真不便宜喔！+-\*/小仙伸伸舌头。

伙计冷冷笑道：“本来嘛！”

“我看看银子带的够不够……+-\*/小仙存心耍宝，伸手在麻袋里一阵乱摸乱找。

伙计冷眼看着她，心想：“小叫化，看你能摸出几个铜钱来！”

“有了！”小仙惊喜地叫了一声，抓出几个黄澄澄的金元宝，往桌上一放道：“银子没有，这玩意行吗？”

伙计两眼发直，呆若木鸡。

小仙推他一把道：“喂，你入定啦？”

伙计这才如梦初醒，忙不迭鞠躬哈腰道：“小爷，您喜欢吃什么，请吩咐……”

小仙装模作样道：“我只喜欢吃阳春面，偏偏你们这里不卖……”

“卖！卖！卖！+-\*/伙计忙道：“两位无论想吃什么，只要吩咐一声，小的马上要厨房里特别为您做。”

小仙振奋道：“真的？”

伙计连声道：“是是是，小爷想吃的，咱们这里都有。”

小仙想了想道：“先来个荔枝红烧鸡。”

“荔枝？”伙计听得一怔。

小仙道：“荔枝你没听过，就是杨贵妃最爱吃的那玩意呀！”

伙计苦笑道：“小爷，荔枝小的自然听过，可是本地不产，而且过了季节……”

小仙不悦道：“你刚才不是说，咱们想吃什么有什么吗？而且，昨天咱们跟杨贵妃聊天，还看她在吃呐！”

伙计暗自一惊，想不到这小叫化，居然能跟杨贵妃平起平坐地聊天，真不知他是什么来头。

小天却心里好笑，干脆保持沉默，一旁看热闹。

“小爷……+-\*/伙计陪着笑脸道：“听说那是用八百里快马，日夜马不停

蹄，从产地传送到皇帝的，咱们民间可办不到啊！”

小仙冷声道：“哼，那你们还算什么第一家，赶快叫老板把招牌换了。”

伙计不敢反驳，只好连声恭应：“是是是……”

小天这才打圆场道：“兄弟，咱们还有正事，这一顿就马虎些，随便点几道菜吧！”

“想吃的偏吃不到！”小仙把手一挥道：“算了，我也懒得点，点了又没有，就把你们这里最好最拿手的，全替我端上来，要快！”

“是是是……+\*/伙计连声恭应而退。

小天不禁笑道：“兄弟，你要是亮出五十万两银票，他得跪在地上爬着走了。”

小仙瘪笑道：“谁叫他一进门就给我看脸色。”

小天凑近一笑道：“兄弟，咱们先谈谈正事吧，那混小子你已见过了，可是，正事没办，那不等于白去一趟？”

“谁说白去了？”小仙拍拍麻袋道：“几十万两银子是假的呀？”

小天道：“咱们的目的不是银子啊！”

小仙不以为然道：“不给那混小子一个下马威，他还真以为自己是赌王了，何况，这一来，咱们已经有了眉目，知道是谁在背后为他撑腰了。”

小天诧异道：“你知道是谁？”

小仙把身子挪近，轻声道：目前虽不能确定，这事究竟是否跟元文泰有关。但毫无疑问，程金宝背后一定有人撑腰，而这个人，就是那开钱庄的。”

小天一时尚未领悟过来：“你怎么知道？”

小仙道：“五十万两不是小数目，要不是有特殊关系，哪能出去转一圈就取来，而且，混小子刚被我套出话，漏出银票是开钱庄的人给他，就被那几个女人们以眼神制止，所以，咱们只要看银票是哪家钱庄签发的，还怕查不出那人是谁吗？”

小天迫不及待道：“快看看，是哪家钱庄？”

小仙笑道：“混小子交给我时，我已经瞄了一眼，是对街那家盛源记钱庄，签票的人叫杨得意。”

小天恍然大悟道：“难怪转来转去，选了这家菜馆，原来----”

小仙接道：“这样大家都方便，咱们可以就近查看一下动静，他们跟踪起来，回去报告也少跑一些路。”

小天轻声问道：“兄弟，你发现有人跟踪？”

小仙憋笑不语，只把嘴角牵动两下。

小天心里有数，装作若无其事地，将眼光朝她嘴角牵动的方向瞄去，果见靠近临街窗口的一桌，正有两个中年汉子，在鬼鬼崇崇注意他们的一举一动。

这时，其中一人摘下头上方巾，整理一下又重戴上。

小仙看在眼里，冷冷一笑，低声道：“哥们儿，那家伙在打暗号，通知守在对街等消息的人了。”

小天不动声色道：“那好，就等他们来找咱们吧！”

倏而，由两名伙计，送上了酒菜。

那伙计巴结道：“先来四个冷盘，让两位好喝酒，热炒马上就好。”

另一伙计放下菜，又忙着为他们斟酒。

小仙挥挥手道：“放着，我们自己来。”

两个伙计恭应而退。

小仙一声：“开动！”拿起筷子就伸向盘里，夹起块风鸡往嘴里送。

小天也不甘落后，尝了一口道：“噢，味道真不错。”

小仙笑道：“比化子鸡还差一大截！”

小天忙着吃，嘴里含含糊糊应道：“那当然，那当然……”

小仙的淑女形象，只维持了不到两天，就又恢复了放荡不放荡不羁的叫化本色，那份吃相，实在不登大雅之堂。

幸好，这时尚不是上座的时候，整个酒楼上仅三五桌，食客总共不到二十人。

他们正相对而酌，开怀大吃大喝。

突闻一阵急促杂乱的脚步声，直登楼上而来。

定神一看，竟是二、三十名捕快。

为首的显然是捕头，眼光一扫，示意捕快们散开，带着四个直向小仙他们这一桌走来。

小仙和小天未加理会，若无其事地继续喝酒吃菜。

捕头喝令道：“你们两个，给我站起来。”

小仙爱理不理道：“坐着吃蛮好的，站起来干嘛？”

捕头盛气凌人道：“臭要饭的，叫你站起来就站起来，少废话。”

小仙正待发作，小天急以眼色制止，遂道：“兄弟，他大概怕咱们吃得太撑，站起来顺顺气，消化消化也好。”

“哼！+\*/小仙冷哼一声，心不甘情不愿地站起，问道：“坐着吃犯法吗？”

捕头喝道：“搜！”

他眼光直盯着桌上几只金元宝。

四名捕快上前欲搜，小仙忍无可忍，怒道：“他爷爷的，你们想干嘛？”

小天惟恐小仙出手伤人，也起身向前道：“这位老兄，你们凭什么要搜咱们？”

捕头沉声道：“搜了再说！”

小天也火了，愤声道：“不说出理由，凭什么让你们随便搜身。兄弟，别理他们，咱们吃咱们的。”

小仙冷哼一声，先坐了下来，径自拿起筷子夹菜。

捕头一施眼色，四名捕快立即抽出钢刀，吓得其他桌上的食客，急欲起身回避，以免遭到鱼池之殃。

但被守住楼梯口的捕快喝阻：“大家不许动。”

包括那两个中年汉子，所有人都不敢离去了。

捕头粗着嗓子道：“昨夜盛源钱庄失窃，被偷去几十万两银票，据报就是你们干的，还不快快束手擒。”

小仙和小天交换一下眼色，顿时明白是怎么回事了。

显然，杨得意等程金宝拿了银票一走，他就向官府报案，同时派人暗中跟踪，一直跟到了第一家来。

跟踪的人，自然就是那两个中年汉子。

不消说，对街守望的人，一见临街那桌的汉子打出暗号，心知时机成熟，便急忙飞奔而去，通知大批捕快赶来。

想不到这位钱庄的杨老板，非但勾结江湖人物，还利用官府对付小仙

和小天。

情势已摆明，小仙麻袋里那五十万两银票，虽是从金元宝赌坊赢得的，但程金宝那混小子必已避不见面，谁会挺身作证，证明那是她赢的？

银票一搜出，便人赃俱获，使他们百口莫辩了。

小天心知别无选择，只好向小仙暗示道：“兄弟，荔枝红烧鸡吃不成了。”

小仙很有默契应道：“耶，热炒也不必等啦！+-\*/顺手一捞，桌上的几只金元宝全进了麻袋。

两人几乎同时发动，连动作都一样，只见他们双手一扶桌边，霍地跳起，转身直射临街窗口。

不料那两个中年汉子，竟也在同时发难，双双出手就攻，阻止他们越窗跳楼逃走。

小仙和小大怒从心起，各自抡掌挥拳，迎面击向阻挡的两个中年汉子。

就这一个照面，两个中年汉子就没得玩了。接连两声沉重闷哼，便见他们像喝醉酒似地，左右摇晃两下，双双倒了下去。

所谓阻挡，其实小仙和小天并未受阻，一直射向临街窗口，纵身越窗而下。

身未落地，已看清下面的情况。

哇噻！酒楼大门口的街上，居然还守了一、二十名捕快，张开大网在等他们往里跳呐！

他爷爷的，这批捕快还真有一套，大概经常抓飞樵走壁的飞贼，抓出了经验和门道，才会想出这种赶鱼入网的绝招。

小/仙和小天下落之势极快，眼看将要落入网中，双双一提真气，身形又冲天而起，凌空一个鹞子翻身，接着一式鲤鱼打挺，落向网外。

酒楼上的捕头已冲至窗口，大喝道：“快抓住这两个飞贼，别让他们跑了！”

喝声中，人也从窗口飞身纵下。

小天一看小仙似乎心有不甘，竟欲冲入盛源记钱庄，急忙一把拖住她：“兄弟，民不与官斗，快走吧！”

小仙用力将他的手甩开，气呼喊道：“他爷爷的，我偏要----”

话犹未了，守在街上的一、二十名捕快。已丢下巨网，各自拔刀扑来。

小天不由分说，一把搭上小仙手臂，拖了就走。

“追！+-\*/捕头足一落地，即挥众急起直追。

大街两边店铺的人，纷纷探偷张望，行人则仓皇走避，顿时惊乱成一片。

一个挽着一篮鸡蛋叫卖的农妇走避不及，几乎被小天撞倒，幸而小仙及时扶了她一把。

小仙灵机一动，伸手夺走篮子，急得农妇大叫：“抢……”

“不是抢，是买，全买了！+-\*/小仙伸手向麻袋里一摸，摸出一只金元宝，塞在农妇手里就走。

农妇瞪着手上的金元宝，呆住了，以为自己在做梦。

小天莫名其妙叫道：“兄弟，你这时候买蛋……”

不料小仙突然回身，手已抓起两枚鸡蛋，飞掷而出。

捕头首当其冲，两枚鸡蛋正中他额头和下巴，蛋破黄流，流了他满脸

一身，要多狼狈就有多狼狈。

小仙的手却不停，一把两枚，不断飞掷而来，蛋无虚掷，百发百中，使得追来的捕快们又惊又怒，又叫又骂，她却哈哈大笑。

小天这才明白买蛋的妙用，立即加入飞蛋阵容，而且是双手齐发。

以他们的功力，飞叶即可伤人，何况是飞蛋，只听得一片惊乱喊叫声，捕快们被飞蛋打得落花流水，鸡飞狗跳，那清景好不热闹。

整条大街突为之塞，看热闹的民众这下可乐了，像这种别开生面的官兵捉强盗，可不容易见到，真是千载难逢。

一阵阵爆笑声，如同过年放鞭炮，此起彼落，不绝于耳。

小仙一看篮子里蛋已掷完，急向小天招呼道：“哥们儿，没戏唱啦！”

小天两手正各抓一枚鸡蛋，猛然掷出，转头就跟着小仙飞奔而去。

数十名捕快被他们这一阻，再想去追，那就晚啦，人早已去得无影无踪！

## 第四十六章 男盗女娼

长安城是皇帝老子住的地方，一有任何风吹草动，马上全城风声鹤唳，草木皆兵。

可不像苗疆，那是三不管，鞭长莫及的化外之地。闹翻天也无人过问。

这里可不同，整个城里的大街小巷，已展开严密搜索，而且很快就搜到了丐帮的长安分舵来。

丐帮设在长安城的分舵，掩护得极好，表面上只是一处大宅院，而且位置僻静，若非帮中的自己人，外人绝对不易发现真面目。

但是，丐帮弟子中，已有不少人加入了赌帮，帮主程金宝又是出自丐帮，所以这座大宅院的秘密，在他们来说，就不是秘密了。

两名逃犯中的玉小仙，即是丐帮九袋小长老，树大招风，所以大批捕快很快就赶到分舵来。

附近把风的小叫化，早已发出紧急暗号，通知了分舵方面。

当大批捕快包围了巨宅，由捕头率领一、二十名捕快，上前打门时，出迎的正是巴弘。

他打扮成管家的模样，身后跟着两个家仆，自然也是丐帮弟子。

巴弘非常镇定道：“公爷们不知有何贵干？”

捕头冷哼一声，喝令道：“进去搜！”

吧弘拦阻道：“对不住，敝东家不在……”

捕头一把将他推开，盛气凌人道：“不在也要搜！”

巴弘见捕头不由分说，领着大批捕快闯入，急忙跟上前道：“公爷，敝东家又未犯法……”

捕头怒斥道：“哼，没犯法，有苟人密告，这里不但窝藏了逃犯，而且是个贼窝。”

巴弘有恃无恐道：“公爷，这可要有真凭实据的，不可任意栽赃，故予人罪。”

捕头怒斥道：“你敢妨碍公务，我就先拿下你来办。”

巴弘不便争辩，只好连声应道：“是是是，不敢……不敢……”

捕头又是一声冷哼，率众直闯大厅，吩咐道：“分头搜。”

一二十名捕快，立即分头展开搜索，捕头却大刺刺地坐了下来，向跟入的巴弘手指一勾道：“过来！”

“是！”巴弘走到他面前。

捕头官腔十足问道：“你叫什么名字？”

巴弘应道：“小的姓巴名弘，是这儿的管家。”

捕头又问道：“你主人叫什么，是干什么的？”

巴弘从容不迫道：“敝东家姓胡名不旧，过去曾是山海关吴总兵的帐下，如今已经退休，在长安住了好些年了。”

捕头一听这巨宅的主人，曾经干过武官，态度较为缓和道：“他人呢？”

巴弘吹牛居然不打草稿，若有其事地道：“不瞒公爷说，最近关外很乱，吴总兵想借重敝东家，为他训练一批子弟兵，所以敝东家奉召往山海关，面见吴总兵去了。”

“噢……”捕头沉吟一下，忽道：“不对呀！据密报说。这儿是丐帮的长安分舵，姓胡的是负责人呀！”

巴弘暗自一怔，力持镇定道：“爱说笑，敝东家怎么成了丐帮头儿，公爷，无凭无据的密告，可千万不能轻易听信啊！”

捕头不置可否道：“等咱们搜了再说。”

巴弘恭然道：“是，是，小的去为公爷奉茶。”

捕头微微点头道：“妈的，那两个小贼溜得真快，害老子追得上气不接下气，口倒真有点干了。”

巴弘暗自发笑退去，倏而双手捧着盖杯，恭恭敬敬上前道：“公爷请用茶。”

捕头作个手势道：“放下吧！”

不料巴弘却不放下，面带诡异的笑容道：“这茶请公爷先品尝一下。”

捕头是何等人物，察言观色，情知杯内必有玄机，立即接过盖杯，揭开一看，杯内哪有茶水，赫然是一只十两重的金元宝。

“这……”

捕头一怔，正要发问，搜索的捕快已有几个回厅。

巴弘一施眼色，捕头顿时会意过来，迅速将杯内金元宝取在手中，不动声色地盖好杯盖，置于一旁茶几上。

一名捕快上前复命道：“所有房间都搜过了，毫无发现。”

捕头问道：“其他地方呢？”

那捕快答道：“他们还在后院和厨房下房搜索……”

正说之间，又一批捕快回厅复命。

为首的捕快趋前道：“头儿，各外都搜了，连个人影儿都没有。”

捕头诧异道：“怪了，莫非消息不可靠？”

巴弘道：“公爷，说不定有人跟敝东家过不去，或者故意跟公爷们开玩笑啊！”

得人钱财，与人消灾，捕头既已收了十两黄金的大红包，便趁机故意怒声道：“他妈的，竟敢整咱们冤相，回去找那龟孙子算帐不可，走！”

他可装得真像，气冲冲地带着那批捕快，浩浩荡荡而去。

巴弘一直送他们出了大门，才如释重负，急忙关上了门，就赶回大厅，直奔书房。

走到桌案前，将桌向外一挪，便见桌后巨型书架缓缓移开，露出一道暗门来。

巴弘再走近暗门，向下面大声道：“人走啦！”

首先从木梯冲上来的，正是小仙！

她一上地面就骂道：“他爷爷的，下面空气真不新鲜，再不滚蛋，差点把我老人家憋死了。”

接着上来的是小天、符龙飞、白云山、陀化和行动不便的宇文奇。

巴弘对小仙道：“玉小长老，也许是小的多此一虑，不过。用金元宝打发那捕头走路，无异不打自招，表示这宅子确有问题，做贼心虚……”

小仙问道：“他收下了？”

巴弘点点头道：“收了，否则他哪会这么快就滚蛋，恐怕有得东问西问呐！”

小仙呵呵笑道：“那就好，他既然收了金元宝，又这么快就走，表示他还会单独再来。”

小天诧然问道：“你希望他再来？”

小仙胸有成竹道：“我之所以要用金元宝贿赂这家夥，就是要让他起疑，认为这里有问题，这样一来，他既吃到甜头，自然更想逮住机会大捞一笔。为了想独吞，他绝不会带其他人来，咱们不是正好等他来自投罗网吗？”

小天又问道：“逮住他有啥用？”

小仙憋笑道：“用处可大了，咱们把他制住后，逼他亲笔立下了字据，承认他跟丐帮挂钩，这样他就有把柄抓在咱们手里，一点皮条都没有了。”

“然后呢？”小天追问。

小仙接下去道：“然后逼他去见杨得意，就说已查出咱们的下落，但凭他手下那批捕快，奈何咱们不得，要求杨得意派出高手支援。

这样一来，杨得意做不了主，势必请求幕后的家伙，除非那家伙就此打住，不敢惹咱们，否则就必然全力以赴，甚至亲自出马。

“事实上，对方对咱们是志在必得，绝不会轻易罢手的，到时候咱们以逸待劳，等他们自投罗网，不是比毫无线索去找他们强吗？”

大家纷纷点头，认为小仙这主意非常高明。

小仙更得意道：“如果幕后的家伙，真是元文泰，那咱们就杠上开花了！”

符龙飞忽问道：“咱们是不是继续窝在这里？”

小仙道：“不，这回由我和古小天扮成家仆，加上巴弘留下足够应付了，其他人化整为零出城，到终南山下集合，咱们这里的事一办妥就赶去。”

巴弘一旁请示道：“玉小长老，本帮弟子需要调集多少人手？”

小仙沉吟一下道：“挑武功好的，有几十个人壮壮场面就行了，主要是让对方以为，咱们真避到了终南山了。”

小天笑道：“兄弟，你百密一疏，忘了丐帮的弟子，己有不少暗中加入了赌帮啊！”

小仙瞪他一眼道：“鸡婆！我会连这点都没想到？告诉你，我就是要们走漏风声，配合那捕头的消息，对方才会倾巢而出，全力以赴呐！”

小天耸耸道：“看来这将是场决定性的大战了。”

初更时分。

果然不出小仙所料，那位尝到甜头的捕头，独自找上门来了。

开门的仍然是巴弘，扮成管家模样。

而跟在身后的两个家仆，却换成了小仙和小天。

巴弘不动声色，仍然恭恭敬敬道：“公爷，敝东家尚未回来-----”

捕头笑道：“没关系，你跟我谈也一样。”

巴弘装出无可奈何，把捕头请进了大厅。招呼他坐下道：“公爷请稍坐，我去替您倒茶。”

捕头会意地微微一笑，大概他尝到甜头，以为茶杯里又是金元宝。

这种茶，谁都喜欢多喝几次，比喝花茶更带劲。

倏而，巴弘捧着茶碗来，跟上次一样，双手恭恭敬敬递上前道：“公爷，请用茶。”

捕头接过茶碗，笑问道：“要不要先品尝一下？”

巴弘道：“请！”

捕头似已知道碗内是什么，反而不急于揭开碗盖，眼光向恭立一旁的小仙和小天一瞥，轻声向巴弘问道：“巴管家，他们在，说话方便吗？”

巴弘微微点头道：“公爷有话尽管直说，他们既聋又哑。”

捕头将茶碗置于茶几上，干咳两声，开门见山道：“贵东家很大方，一出手就是十两黄金，不过，要打发我，可不是这么容易的。”

巴弘眉头一皱道：“公爷嫌少？”

捕头冷声道：“十两黄金是个大数目，有的人一辈子都没见过，但一分钱一分货，对我来说，实在太小儿科一点！”

巴弘道：“公爷，敝东家又未犯法，只不过……”

捕头哈哈大笑道：“巴管家，咱们不必兜圈子了，打开天窗说亮话吧，根据密报，这宅子里辟有密室，可以藏匿逃犯，如果日间我下令仔细搜查，你想会有什么结果？”

巴弘怔怔地道：“这……”

捕头霍地把脸一沉道：“不但如此，我离开这里后，曾作了一番调查，查明你所谓的东家，那个曾在山海关吴总兵帐下当过差的胡不归，实际就是丐帮长安分舵的舵主！”

巴弘强自一笑道：“公爷果然不简单，有一套，佩服，佩服！”

捕头得理不饶人道：“现在咱们已经把话挑开了，像这么大的事，要想大事化小，小事化无，不要说在下一个小小捕头，就是本府府尹也担待不起，所以嘛……嘿嘿，巴兄是明白人，应该知道怎么办，不需要我多说吧？”

巴弘瞥了小仙和小天一眼。见他们仍然装聋作哑，沉吟一下道：“公爷的意思呢？”

捕头狮子大开口道：“两个小鬼得手的五十万银票，二一添作五！”

“二十五万两？+-\*/巴弘倒真是吓了一跳，想不到眼前这家伙，胃口比想象中大多多。”

捕头斩钉截铁道：“不错，我说的正是这个数目。”

“这……这……”巴弘连咽几口水，始陪笑道：“公爷，兹事体大，在下可当不了家，做不了主，请稍候……”

捕头以为巴弘入内请示，会意地笑道：“好，巴兄请便，不用招呼我。”

巴弘漫应一声，匆匆入拱门，他知道自己这龙套角色，该鞠躬下台，

要换主角儿登场了。

捕头的眼光，无意间瞥向小仙和小天，突然暗自一怔，觉得这两个小家伙好生面熟，一时又想不起在何处见过。

小仙作个手势，表示请捕头用茶。

捕头会意地笑了笑，伸手缓缓去揭碗盖。

“哇！”

就在碗盖一揭之际，随着一声惊叫，捕头吓得从座位上直跳起来。

原来茶碗里，并非想象的金元宝，赫然是条活生生的小蛇！

几乎是同时，小天冲至捕头面前，向他当胸一把抓去，出手之快，犹如迅雷闪电。

即使在正常状况之下，捕头想要避开小天这一抓也很难，何况是在猛然受惊，猝不及防之下。

其实，一条小蛇没啥大惊小怪，何必吓成这样，问题是它藏在盖着的茶碗里，而捕头大人还以为是金元宝呐！

捕头措手不及，被小天当胸一把抓住，不由地惊怒交加：“你……”

突然，他脑际闪现出酒楼上的一幕，认出了眼前这小家伙就是小天。

可惜迟了，如果他一进大门就认出，发现情况不对，也许尚来得及掉头拔腿就溜，但现在已办不到。

小天出手如电，左手一翻，搭上捕头急欲拔刀的右腕，疾喝道：“不许动！”

捕头心里明白，腕脉被扣住，对方只要发出真力，即可将他腕脉震断，必死无疑。

他这条命运想留着发横财，那舍得轻易送掉，只好放弃抵抗，瘪笑道：“朋友，在下吃的公家饭，奉命行事，不得已啊----”

小天怒问道：“那你今夜来这里，可是奉命行事？”

“这……+ - \*/捕头呐呐地答不出话来。

这家夥姓蔡名达，绰号叫菜头，原是当地的混混。

人要走运连城墙都挡不住，几年前，一个海捕公文悬赏缉拿的悍盗，那夜喝多了醉倒在城外破庙里。

蔡达连日输得欠了一屁股赌债，被债主追讨得无处可躲，溜出城也进了破庙。

根据城门口张贴的悬赏画像，蔡达一眼认出巨盗，不禁喜出望外。

在毫无抗拒之下，就将巨盗擒获，找了绳子来捆得结结实实的，扛回城里去。

于是，他不但获得一笔重赏，而且大吹大擂，说得活龙活现，吹他如何独力制服巨盗，使府尹大人信以为真，留在衙门里充当捕快。

不到两年，原来的捕头因公殉职，蔡达私下向府尹身边的师父活动，居然干上了捕头。

从此以后，没有人再叫他菜头，改称蔡捕头了。

可是，今夜他很不走运，遇上了小仙和小天。

小仙见小天已将他制服，一旁闲闲地笑道：“很好，看样子你老兄大概不是奉命而来，那咱们就好谈了。”

蔡达连声应道：“是是是……”

小仙笑着从麻袋里，摸出那十张银票，抽出一张，在蔡达面前晃着道：

“二十万两太贵了，五万两如何？”

蔡达这时只求保命，哪还奢望黄金，忙苦笑道：“不敢，不敢，在下不敢要……”

小仙装得正经八百道：“我可是说真的喔！”

蔡达可不笨，马上领悟道：“无功不受禄，不知两位要在下做什么？”

小仙道：“很简单，要你抓咱们！”

蔡达一怔，又是苦笑道：“您……您真爱说笑，天下哪有这种人，花钱要人抓自己的-----”

小仙笑道：“咱们就是这种人。”

蔡达自作聪明道：“哦，我明白了，两位是要自首，让在下为你们证明，好减轻你们的罪名……”

小仙斥道：“他爷爷的，你少在那里痴人说梦话，臭美！”

蔡达暗自一惊：“不，不是这样？”

小天把他往上一提，厉声道：“你听着，如果你一切照咱们的话去做，不但可以保命，还可以发大财，否则，你就见不到明天的日出了。”

蔡达早已吓得魂不附体，惊声道：“是是是，只要二位高抬贵手，无论要在下做什么，尽管吩咐……”

小天道：“口说无凭，你得亲笔立下字据！”

蔡达毫无选择，只得应道：“是！是！在下马上写就是了---”

“巴管家！”

小仙一声招呼，巴弘立即捧出文房四宝，似乎早已准备好了。

于是-----

出长安城，东南方不过数十里，即是终南山了。

终南山系属秦岭，是入川的必经之途。

小仙决心把对方引来此地，决一死战，主要是不愿在长安城里火拼。

京城毕竟是皇帝老子住的地方，一旦闹得天翻地覆，势必连累丐帮，从此无法在长安混下去了。

而且，岭南分舵近在咫尺，分舵主七袋长老丘安，当年曾参与水淹黑鲸门的壮举，必要时可赶来驰援。

小天也以翔龙社少主的身份，通知附近一带所属人马待命。

符龙飞趁着他们发号施令已毕，自告奋勇道：“此去武关不远，一日可以往返，南海门有一批人在那里，要不要在下去把他们调来？”

小仙婉拒道：“不用了，接连几次火拼，紫微宫和黑衣蒙面人的元气已大伤，除非他们另有一股强大势力支援，否则，不太可能劳师动众，大举来犯。应以出奇制胜的突袭成份居多，如果咱们场而搞得太大，反而会吓得他们不敢来了。”

小天附和道：“对，那样一来，咱们反而枉费心机了。”

白云山老成持重道：“玉姑娘判断极正确，紫微宫和黑衣蒙面人方面，近日损失惨重，可用之兵力已为数不多。元文泰匆匆离开栖霞谷，很可能得到消息，赶到长安跟什么人会合，也就是玉姑娘所说的，另一股尚不为我们所知的强大势力，但我可以断言，元文泰已经知到不宜力敌，八成是改用智取。”

一旁倚靠着石壁休息的宇文奇，微微颌首道：“云山，你说的很对，他们利用官方抓玉姑娘和古少侠，就是估计到对方的实力，自知毫无胜算，才

会出此下策。”

符龙飞不解地问道：“宇文前辈，既然他们明知拼不过，又为何把咱们引来长安？”

小仙接道：“唉，聪明面孔笨肚肠，你还不是普通的笨，刚才白大叔不是已经说明了吗？对方是想用智取，如果不出我所料，除了玩官兵捉强盗之外，恐怕他们另外还有诡计呐！”

小天笑道：“这倒不用担心，就凭他们有多少鬼点子，总比不上咱们的玉小长老吧！”

小仙朝他一翻白眼道：“你少糗我！”

小天把舌头一伸，扮个鬼脸，引得大家哄然大笑。

小仙却正经八百道：“等你们笑够了，我要说件让大家笑不出的事。”

此言一出，果然大家紧急刹车，全部止住了笑。

小天急问道：“兄弟，什么事让大家笑不出？”

小仙揉揉鼻子道：“刚才我突然想到，如果对方玩的把戏，旨在把咱们引到长安来，而他们的主力，却趁机攻击另一目标，譬如君山，翔龙社或逍遥庄，不知各位觉得这事好不好笑？”

大家非但笑不出，而且面面相觑。

小天惊道：“兄弟，照你这么说，对方是声东击西？”

小仙点点头，道：“万一不幸被我言中，那咱们赶来长安，就已经中计了。”

白云山神情凝重道：“果真如此，那就麻烦了，不知他们选中的目标是哪一处……”

宇文奇忧形于色道：“元文泰极工心计，如果他确实打的是这个主意，在咱们离开四川，赶来长安时，恐怕他早已同时采取了行动。”

小仙不以为然道：“不，我认为那只老狐狸精得很，他绝不敢操之过急，因为，除了黄山逍遥庄之外，翔龙社和丐帮的人遍布各地，耳目众多，一有风吹草动，马上就会设法尽快通知咱们。所以，对方必须等咱们到了长安，甚至被他们设下的陷阱陷住，才会采取行动，否则，反而弄巧成拙，枉费心机。”

小天道：“如果他们不大举来犯，那就毫无疑问，一定是这么回事了。”

符龙飞道：“那我们只好等……”

“不！+-\*/小仙接口道：“咱们不能等，要主动去查明真相。”

小天问道：“兄弟，你的意思，是否再回长安城？”

小仙胸有成竹道：“不必劳师动众，就我一个人去，你和大伙儿留在这里，以防万一。”

小天急道：“不行，怎能让你落单……”

小仙却坚持道：“不行也得行，万一我判断错误，对方当真大举来犯，你我两个都不在怎么成。”

白云山心知小天离不开小仙，有意成全道：“有我们几个在，相信可以应付得了，况且，对方的目标是你们两个，如果发现你们不在，绝不会浪费有限的人力。倒是玉姑娘独自回长安，确实让大家放心不下，还是由古少侠同去较为妥当。”

符龙飞也附和道：“白大叔说的对，万一半路上双方对上，玉姑娘就孤掌难鸣了。”

连宇文奇也主张小天同去，使小仙无可奈何，扫了大家一眼道：“我现在才是孤掌难鸣呐！”

大家听得哄然大笑，小天更是喜出望外道：“兄弟，你同意了？”

小仙给他一个白眼：“讨厌，跟屁虫！”

小天扮个鬼脸，逗得大家又是一阵哄然大笑。

于是，宇文奇等人，仍然留在近山边的密林内，小仙偕同小天则赶回长安。

一路上，他们经过一番计议，决定先去找程金宝那混小子。

以小仙和小天的轻功，几十里路程，不消一个时辰，便已到达长安城外。

长安是京城重地，天一黑就关闭城门。除非持有特别通行证，军民一律禁止出入，需候五更才开。

但小仙和小天却不在此限，那几丈高的城墙，根本不看在他们眼里，任何时候随意出入，谁也挡不住。

三更时分。

夜深人静，长安城里的居民，大多数早已进入梦乡，只有些夜猫子还在活动。

其中包括夜归的赌徒、酒鬼、寻花问柳的嫖客，以及飞檐走壁的梁上君子……等等。

一阵整齐的步伐声，划破了静夜，原来是巡夜的官兵。

皇帝老子居住的地方，治安特别重要，所以全城大街小巷，整夜不时有官兵巡逻，夜行人遇上了，少不得要接受一番盘查，甚至搜身。

小仙和小天伏在屋顶上，等一队官兵经过，逐渐去远，立即身形暴长，双双施展绝顶轻功，直向金元宝赌坊掠去。

他们曾闯过迎春阁，不但是识途老马，甚至连设在后院屋内的镜室，以及地下的机关，秘密和秘道也一清二楚。

奇怪，今夜金元宝赌坊好安静，非但不闻往日通宵达旦的呼么喝六声，整个宅院里没有一点动静，连灯也未点一盏。

小天见状，不禁暗觉诧异，轻声问道：“兄弟，你看这是怎么回事？”

小仙沉吟一下道：“噢……八成是那混小子，怕咱们再来，干脆放弃这里，转移阵地搬家了。”

小天刚说出声“那……”冷不防被小仙猛推一把，使他身不由己，从屋上直向地面落去。

小仙也跟着纵身而下，笑道：“哥们儿，旧地重游，总得进去看看，说不定换了更精彩的节目……+\*/正说之间，突然小天一把捂住她的嘴，拖向一旁矮树丛里伏下。

就在这时，由厅里走出三个黑衣蒙面人，从体形可以看出是女人。

小仙和小天尚未来得及采取行动，她们已向围墙外飞身掠去，身法之快，使他们根本无法拦阻。

“兄弟！”小天扶起她道：“你说对了。这里还有精彩节目。”

小仙却一脸不解的神情道：“怪事，黑衣蒙面人里怎会有女子，而且轻功如此之高？”

小天打趣道：“轻功好，裸奔起来跑的一定更快。”

小仙嗤之以鼻道：“哼，你就想看女人不穿衣服。”

小天怕她翻旧帐，又提在苗疆误闯人家苗女闺房，撞见莎娜正在洗澡的糗事，急忙把话岔开道：“兄弟，咱们快行动去吧！”

小仙把头一点，人已射出矮树丛，掩向正厅。

小天哪敢怠慢，紧随在话，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闪身闯入厅内。

上回小仙一时大意，误陷机关，跌落在活动地板下的洞窟，困得她好惨，这次她可不敢重蹈覆辙，小心翼翼贴近墙边走，必要时可以施展壁虎功应变。

出乎意料，机关并未发动，大概是未触及吧。

他们照上回脱身冲出的原路，找到了暗门，顺利进入了密道。

将近密道尽头的密室，便听到传出一阵阵嬉笑声，好不热闹。

难怪整个宅院毫无动静，原来他们在举行地下派对呀！

这时，秘室内春色无边，十几个全身赤裸的年轻女郎，正在圈着程金宝转圈，一面手牵手又唱又笑。

程金宝却是一身华服，俨然王孙公子，两目蒙上黑布，随着她们打转，同时伸出双手乱摸一遍。

歌声突止，女郎们也停止了转动。

程金宝张开的双臂一合，抱住一名女郎，伸手从她头发摸起，接著是脸形轮廓，再来赤裸的身体-----

这小子趁机猛吃一阵豆腐之后，振奋叫道：“是依依姑娘！”

“错啦！我在这里！+-\*/右边的一名女郎大叫。

程金宝忙扯下蒙着眼睛的黑布，定神一看，果然猜错人了。

大笑声中，女郎们起哄道：“罚酒，罚酒！”

叫依依的女郎，即去一旁取来酒壶酒杯，为程金宝斟了满满的一杯。

程金宝接在手中，苦笑道：“又是三杯，今夜我要被你们灌醉啦！”

起哄的笑声中，他一口气连干三杯，游戏又重新开始了。

女郎们继续围着程金宝转圈，手牵手又唱又笑----

突然，小天和小仙闯了进来。

她们连惊呼声都未及发出，便纷纷被制住穴道，昏倒在地上了。

程金宝突闻歌声笑声停止，上前双臂一张，抱住了悄然走近面前的小天，他马上觉出不大对劲，惊诧道：“你.....”

“啪！+-\*/地一耳光，掴得程金宝一个踉跄，向一旁冲跌过去。

小仙反手又是一巴掌，掴得他再冲跌向小天。

接连两掌，使程金宝蒙着眼睛的黑布松落下来，小天伸手当胸一把抓住，沉声道：“游戏结束！”

程金宝定神一看，顿时魂飞天外，惊道：“你.....你.....”

小天喝问道：“我是谁，你还记得吗？”

程金宝不敢再以帮主自居，忙道：“记得，记得，你是古师伯.....”

小天指着小仙道：“她呢？”

程金宝急道：“是.....是我师父.....”

小仙乖戾地笑笑道：“哦？我好像不记得，几时收了赌帮帮主当徒弟呀！”

程金宝陪着笑脸道：“师父您老人家是贵人多忘事，三年前在君山，弟子就拜您为师了，上回您老人家来长安，又教了我几手赌技.....”

小仙装模作样道：“噢，噢，你就是那个没出息，成天迷惑着赌，输得

倾家荡产的混小子啊！”

程金宝连声应道：“是是是，我就是那个没出息的混小子。”

小仙故意道：“可是，人不可貌相，你小子现在不是混得不错，比我老人家强，混上个帮主干啦！”

程金宝愁眉苦脸道：“不瞒您老人家说，我真不想干这有名无实的帮主，情愿自由自在……”

“哦？”小仙故作诧异道：“连帮主你都不想干，想干什么，当皇帝呀？”

程金宝沮然道：“师父，您老人家是不知内情，如果这个帮主让您干上一天，您就知道我为啥不想干了。”

小天不屑道：“不见得吧，我看你乐得很呐！”

程金宝叹口气道：“那是苦中作乐，不乐都不行。”

小仙冷声道：“那是你的事，跟咱们毫不相干，咱们今夜是来收赌帐的。”

程金宝惊诧道：“师父赢的五十万两银子，弟子不是已经如数把银票给了您……”

小仙怒形于色道：“哼，那是赃物，想不到你这混小子，除了干赌帮帮主，还兼差干小偷啊！”

程金宝矢口否认道：“不，弟下绝对未干小偷，那五十万两银票，是盛源记钱庄杨老板亲手交给我的。”

小仙怒哼道：“可是人家向官府报了案，指那些银票是失窃的，害我老人家差点背黑锅吃官司，小子，冤有头，债有主，咱们就认定你了，你说，怎样给咱们个交代！”

程金宝情急道：“我，我去问杨老板……”

小仙断然道：“不必了，咱们已经问过，他一口咬定银票是昨夜失窃的。”

程金宝惊怒交加道：“姓杨的怎么可以胡说八道，分明是他……我非找他当面对质不可……”

小仙道：“对不对质，那是你们之间的事，我老人家管不着也懒得管，现在咱们只要银子，五十万两拿来马上走人，否则-----嘿嘿，没钱咱们就要命。”

程金宝吓得两腿一软，跪在了地上，苦苦哀求道：“师父饶命，师父饶命……”

三年前，程金宝尚在君山，小仙率丐帮三千人，水淹黑鲸门的壮举，他虽是事后才听说，但却如同亲身经历一般，经常向人炫耀：“玉小长老就是我师父。”

也正因为沾上小仙这层师徒关系，长安分舵的分舵主胡不归，才打狗看主人的面子，对程金宝搞赌帮无可奈何，不得不亲自前往君山，去向帮主万骏请示。

所以，小仙撂出狠话，程金宝绝对相信，她是说得出做得到的，哪能不吓得屁滚尿流。

小天依计而行，小仙既做红脸，他就扮白脸道：“兄弟，我看这小子也是不得已，何必为难他。”

程金宝忙道：“对对对，师伯说得对极了，我实在是不得已-----。”

小仙怒斥道：“放屁，你有什么不得已？”

程金宝一时也说不出个所以然：“我……+\*/我……”

小天怂恿道：“混小子，你就把一切说出来，如果确实情有可原。我就替你求求情，也许你师父会饶你一命，否则我就不过问你的事了。”

程金宝刚开始诉说经过，还有些口吃吃，说到得意忘形之处，就口沫横飞。

小仙听毕，即问道：“刚才离去了三个黑衣蒙面女子，可是那姓洪的手下？”

程金宝道：“好像不是，洪爷手下的几个女婢，我虽未见过她们的真面目，但口音跟刚才来的三个女人完全不同，我听得出来。”

小天问道：“她们来干什么？”

程金宝答道：“她们只是来看看，这里有没有事，并且转达洪爷的命令，要我暂时不要露面，待在密室里随时待命。”

小天沉吟一下，向小仙问道：“兄弟，你的江湖阅历较深，可听过这个洪天尊的是什么人？”

小仙看看程金宝道：“他刚才不是说过了吗，那家伙根本不叫洪天尊，不过，我敢断言，那家伙纵然不是黑衣蒙面人的首脑，也是其中的重要人物，地位不在元文泰之下。”

小天微微点了下头，又问道：“那杨得意呢？”

小仙如同醍醐灌顶道：“对了，可能只有这王八蛋，才见过那家伙的真面目，知道他的真实身份。”

小天当机立断道：“走，咱们拜访杨老板去。”

小仙看看程金宝，眉头一皱道：“这混小子……”

程金宝吓得脸色如土，苦求道：“师父饶命，师父饶命……”

小仙出手如电，点了他的昏穴。

盛源记钱庄是长安城里，数一数二的钱庄，雇用了大批的保镖，日夜严加防范，以防发生意外。

由于它的位置在大街上，又加戒备森严，多年从未出过事。

也正因为如此，使得客户非常信任，放心把金钱及珠宝存放在这里，绝对安全，保证万无一失。

它的建筑呈长方形，共分三进，临大街的门面是钱庄，中间一间全部作为库房，为的是便于防范。

后进则是杨得意的住宅，在后门可通后街，出入不需经由前面正门。

杨得意这些年来，可谓的一帆风顺，春风得意，但至今仍是孤家寡人一个，未有妻室，倒是个不解之谜。

虽然他已近知命之龄，但养尊处优，长得白白净净，五官端正，凭他的财富，要娶个像模像样的女人，甚至富家千金做老婆也不成问题。

如果用时髻的说法，他是最有价值的男人。

具备如此的条件，为何他情愿打光棍呢？

于是，坊间有很多谣传，譬如：有人说他十二点半，也有人说他有断袖之癖，也就是如今流行，会染上爱死症的同性恋。

这种流传并非空穴来风，据说他曾是那位在位仅三年的睿宗皇帝，也就是现在的玄宗皇帝老子的寝宫太监。

韦后杀了睿宗皇帝，自己临朝问政，隆基(玄宗皇帝)起兵诛韦氏，宫中大乱，杨得意便趁乱逃出宫，顺手牵羊带走了大批价值连城的珠宝，从此

改名换姓，也就此发达起来。

既然是太监，自然不能娶老婆，可见无风不起浪，事出必有因，这种传说确有几分可信。

这与另一种传说，他跟杨贵妃家有些八贡子握不着边的亲戚关系，同样为大家背后所津津乐道。

但是，多年来从无女人出人的场宅，最近却在后进宅院里，住进了不少年轻娘们儿。

可惜的是，杨得意在这方面并不得意，无福消受。

今晚，他招待几位贵宾，由她们作陪，正好派上了用场。

酒逢知己千杯少，满桌佳肴美酒自不在话下，加上有秀色可餐，更是色香味俱全。

在座的主客，赫然正是元文泰。

他们这顿晚饭。还真能磨蹭，从天黑一直吃到现在，再过不到一个时辰就天亮喽。

不过，几位贵宾绝不会感到无聊，他们各人皆是左拥右抱，乐不可支。

尤其，这些年轻貌美的娘们儿，作风极为大胆，甚至可说是放浪形骸，任凭贵宾如何搜身，绝不翻脸，更不会恼羞成怒。

元文泰一向好色，这顿饭可吃的对他胃口。

这时他左手搂着一名女郎，右手按在另一女郎的大腿上，色迷迷地笑问道：“杨兄，两位主客怎么还不到？”

怪哉！主客就是他们几个，怎会还有主客？

敬陪末座的杨得意，眉头微微一皱道：“奇怪，她们说好三更前一定赶到的，莫不是有事途中耽搁了。”

在座一名粗犷汉子，比元文泰更过火，他简直旁若无人，一直搂着一个女郎狂吻不已，同时手也不闲，在女郎胸前猛摸猛捏，如同在挤牛奶。

听了杨得意的话，他才转过头来，向元文泰打趣道：“元老，你急着要见她们，可是想较量、较量？”

另一壮汉接腔道：“那还用问，咱们元老是个中老手，久闻那个狐狸精的床上功夫堪称一绝，自然得见个高下啊！”

在座的几人，闻言不禁哄然大笑。

元文泰却故作正经道：“过分，过分，我跟她们是要商议正事，而且，胡姑娘是初次见面，不可以胡说八道。”

壮汉哈哈一大笑道：“谈正事也不妨轻松轻松啊！否则今晚这个场面，让她们见了岂不尴尬。”

不料被元文泰安抚着大腿的女郎忽道：“才不会呐！”

“哦！+\*/元文泰一怔，问道：“你说胡姑娘她们不会认为咱们过份？”

那女郎即道：“这算得了什么，以前迎春阁开着的时候，有一次一个自命不凡的家伙，吹得离了谱，说他夜夜春宵，每夜都要十来个女人应付他一人，而且个个回去都得躺上十天八天。花大姐听了不服，当场要和他较量一下，那家伙以为有很多人在场，花大姐只是说说而已，不敢当真，就说要较量就当众较量，你们猜结果怎么样？”

在座的人都迫不及待，齐声追问道：“怎么样？”

那女郎笑道：“花大姐上当真把衣服脱得精光，结果把那家伙吓呆了，等花大姐起来要强扒他衣服，吓得他狼狈奔门而逃。”

哄笑声再次爆发。

壮汉忽问道：“那不是胡姑娘吗？你怎么叫她花大姐？究竟她姓花？还是姓胡？”

那女郎道：“她既姓花又姓胡，不过我们都叫她花大姐。”

迎春阁里既花又胡，而且床上功夫堪称一绝，那他们所说的，不正是无情蔷薇胡丽菁！”

元文泰不禁贼兮兮笑道：“如此说来，胡姑娘的无情蔷薇的绰号，应改为多情蔷薇才对吧！”

又是一阵哄笑。

粗犷汉子眼光向在座的女郎们一扫，说道：“强将手下无弱兵，你们都是胡姑娘调教出来的，想必也不含糊喽？”

女郎笑而不答，似乎是默认。

壮汉笑问道：“老郁，莫非你想向她们挑战，当场一试？”

粗犷汉子豪气万丈道：“笑话？谁怕谁？只要在座的各位姑娘，谁敢学胡姑娘当众表演，我绝不会像那不中用的家伙，吓得狼狈夺门而逃。”

其他几人立即起哄道：“谁敢呀？谁敢呀？”

元文泰兴致勃勃道：“谁有勇气，我赏一百两银子。”

姑娘们儿面面相觑，虽在重赏之下，毕竟不太好意思。

元文泰提高赏金道：“二百两！”

杨得意见元文泰兴致极浓，身为主人，不欲扫了客人的兴，也凑趣道：“元兄既然有此雅兴，在下也共襄盛举，加三百两，凑成五百两吧！”

重赏之下，仍然没有勇妇。

粗犷汉子指着元文泰身边女郎道：“花大姐的掌故，是你说出来的，你怎么不吭气了？”

那女郎笑问道：“郁爷向我挑战？”

粗犷汉子道：“在下正有此意。”

“哦！+\*/那女郎忽向元文泰怀里一钻，抬起头来，风情万种地笑问道：“元老，你不吃醋？”

元文泰哈哈一笑道：“我吃哪门子的干醋，只要你敢当众表演，胜了的话我另赏五百两，凑个一千两整数。”

“哇噻！”一千两银子可不是小数目，以前迎春阁的豪客们，出手大方的，也只不过赏个三、五百两而已。

那女郎似乎霍然心动，迟疑一下道：“要我表演可以，但对手得由我先选。”

元文泰振奋道：“好好好，你选谁？”

杨得意笑道：“元兄何必多此一问，柔柔姑娘当然是要选你啊！”

元文泰一怔道：“我……”

不料那叫柔柔的女郎，却向杨得意一指道：“哦，我要选杨老板。”

这回轮到杨得意一怔了，他连连摇头道：“不行，不行，开玩笑，我怎么行。”

柔柔扑哧一笑道：“杨老板真的不行？”她是一语双关，故意加重最后两个字的语气。

杨得意大窘道：“这……这……”

粗犷汉子口无遮拦道：“杨兄，那传说……”

元文泰突然正色道：“老郁，传说不可轻信，如今大家已是自己人，告诉你也无妨，杨兄练的是童子功。”

大家终于恍然大悟，揭开了这个谜，童子功是不能破身的，难怪杨得意至今未娶，甚至不近女色啊！

杨得意这才向柔柔反击过去道：“柔柔姑娘，如果你一定选中我，我宁愿破功也奉陪，不过，那将是不死不休的一战，最后必至同归于尽，姑娘可愿一试？”

柔柔这下可吃瘪了，窘得面红耳赤，垂首无言。

粗犷汉子趁机道：“柔柔姑娘，还是咱们来较量下吧！至少不至于送命啊！”

柔柔突然起身，不甘示弱道：“较量就较量，谁怕谁？”

“好，有胆，柔柔不愧是花大姐调教出来的。”

“真是名师出高徒。”

“强将手下无弱兵。”

“说不定青出于蓝，胜于蓝呐，哈哈……”

大家你一言，我一语地起着哄，等着看热闹。

以前在迎春阁，这些女郎经常表演穿帮秀或透明秀，当众展露她们诱人的裸体，如同家常便饭，根本毫不在乎。

甚至，在后院地下室里，那些被抓去受惩的臭男人，临死之前还欣赏到了更精彩的表演。

可惜的是，凡是看过的人，随后就去向阎罗王报到了。

即使是作风大胆得令人咋舌的胡丽菁，也仅止于摆出架势，结果把那说大话的家伙吓跑，还未当真来个当众表演。

毕竟，那是有伤风化的啊！

如今，后浪推前浪，柔柔居然接受挑战，自然是看在一千两银赏金的份上。

她走至轿榻前，先搔首弄姿，扭腰摇臀一番，然后开始宽衣解带。

整个大厅里，顿时鸦雀无声，落叶可闻。

正当粗犷汉子跃跃一试的时候-----

突然砰地一声，水花格门被人一脚踹开。

几乎是同时，闯进了两个人，正是小天和小仙。

厅内的男男女女，顿时出其不意地一惊，为之怔住。

只听小仙叫道：“哇噻，好热闹！”

小天眼光一扫道：“兄弟，这些娘们儿的好眼熟啊！”

小仙定神一看，她们不就是那些裸奔的女郎。

在座的男女，除了元文泰和杨得意，稳如泰山地坐着，按兵不动。其他的人均霍地跳起，各自亮出兵刃。

除了女郎们，这些人小天一个也未见过，更不知元文泰在座，他向按兵不动的两人问道：“谁是杨得意？”

杨得意尚未答话，元文泰已一施眼色，示意几个汉子发动，突向小天和小仙扑去，出手就攻。

小天连看都不看他们一眼，突施天旋掌。

只见他双掌齐发，掌影翻飞中，卷带起一片强劲激荡气流，逼得几个壮汉们根本近不了身。

小仙不需出手，她乐得偷个闲，轻松地站在一旁看热闹。

但那粗犷汉子却不让她闲着，冷不防从侧面扑来，打算攻她个措手不及。

哪知小仙身形一晃，非但使他扑了个空，反而绕至背后，照准屁股上狠狠一脚，踹得他向桌面上扑去。

唏哩哗啦一阵乱响，顿时碗翻盘飞，满桌佳肴美酒全部遭殃。

粗犷汉子身不由己，从桌面上滑过，直冲滑到元文泰面前，几乎来个投抱入怀。

如果是脱得精光的柔柔，元文泰铁定会将她抱个正着，可对这粗犷汉子，他可毫无兴趣呢！

只见他一伸手，抵住粗犷汉子冲滑至面前的头顶，暗运真力一推，使那汉子又从桌面上倒滑回去。

他的体重将近百斤，在桌面边缘一压，使得大圆桌面一翘，整个掀翻盖压在他身上。

砰砰一阵乱响，磁盘跌碎一地。

元文泰和杨得意，也已双双霍地跳起。

突然杨得意喝道：“请大家住手。”

那几个汉子急忙住手，趁机各自退开，以免被小天的凌厉掌力所伤。

小天指着杨得意道：“你大概就是杨老板吧？”

杨得意沉声道：“不错，你们是冲着杨某来的？”

小天不屑道：“你还不够格！”

“哦？”杨得意暗向元文泰一瞥，问道：“那么谁够格？”

小天道：“那个自称叫洪天尊的家伙。”

杨得意恨声道：“哼，程金宝那兔崽子，真是扶不起的阿斗”

小天冷声道：“是你们要扶他的，怨谁？现在不必管他，咱们只问你，洪天尊究竟是谁？”

杨得意嘿然冷笑道：“听你的口气，我非告诉你们不可？”

小天断然道：“不错！”

杨得意道：“如果我不说呢？”

小天斩钉截铁道：“恐怕由不得你。”“是吗？”杨得意敞声狂笑道：“就凭你们两个小鬼，也敢在咱们面前出口狂言，难怪牛肉不值钱，原来全被你们吹死了。”

小仙居然拍掌叫好道：“名言，名言，这几句话我要记下，以后也许用得着。”

小天笑道：“好，我也有句名言，叫做不知死活的人，比牛还蠢！”

小仙摇摇头道：“这句名言不怎么样。”

“没学问。+-\*/小天道：“你没听过，骂人笨叫蠢牛木马吧？这家伙连死活都不知道，岂不是比牛还不如。”

小仙勉强把头一点道：“好像有点道理。”

杨得意冷哼一声，转向元文泰道：“元老，不知洪爷是要死的，还是要活的？”

元文泰尚未开口，小天已叫道：“喂，你这半天不开腔的家伙，原来就是元文泰？”

小仙也感意外地道：“他爷爷的，咱们居然看走了眼。”

元文泰哈哈一笑道：“你们没有问我呀？”

小天向小仙一施眼色道：“兄弟，大概不用问了。”

小仙哦了一声，身形微晃，已掠至元文泰面前，只见她纤掌疾翻，一式“日落风生+\*/，落月掌已出手。

要知这落月掌，乃是逍遥庄老庄主玉飞鸿，以其毕生绝世武学，到晚年始悟出的一套掌法。

也即是化繁为简，将各大门派掌法之精粹，融汇贯通，去芜存菁，参照道家修炼之术，专练三华。

所谓的精、气、神，以精化气，以气化虚，达到三花聚顶的至高境界。

所以小仙这随手一掌攻出，看似平淡无奇，轻轻松松，其实暗含无限玄机，足可形成致命的一击。

任凭元文泰这只老狐狸，是个身经百战，临阵经验丰富的老江湖，一时也未能识出小仙这一掌的路数。

尤其，掌法需配合深厚的功力，始能予敌重创，否则就算挨上一掌，也是不痛不痒的感觉。

尽管顽丐玉小仙的大名，江湖上已是无人不知，无人不晓。但耳闻不如目睹，此刻看在元文泰眼里，不过是个十几岁的小鬼，能有多惊人的能力？

既有轻敌之心，元文泰根本不闪不避，自恃功力深厚，猛然出掌硬接来掌，同时左手屈指成钩，一式+\*/怪鳞山洞+\*/，迅速无比地问小仙胸前抓去。

小仙唯恐被对方当胸一把抓住，衣服原本破旧不堪，撕去一块也不在乎，但万一露出原形，那就出洋相了。

情急之下，她原已上扬的掌势急沉，封住了门户，左掌却后发先至，跟元文泰的来掌接个正着。

砰然一声沉响，双方各被震得向后一退。

小仙暗自一惊，想不到这只老狐狸的功力，竟然能抵挡落月掌，实在不简单。

元文泰更是不敢相信，一个十几岁的小鬼，掌力竟不在他之下。

难怪紫微宫和黑衣蒙面人一批批杀手，遇上他们都铩羽而归，伤亡惨重了。

小天一见小仙被震退，急欲上前表示关怀，不料杨得意截住了他，嘿然冷笑道：“小子，咱们还是一对一吧！如果打群架，咱们这里的人手多，铁定你们吃亏。”

这话已挑明，他要单挑小天。

小天不屑道：“凭你也配？葡萄成熟时，还早得很呐！”

杨得意又是一声嘿然冷笑，突然双掌交错而发，两股透骨阴风掌力，直逼小天面门。

小天也想试试这家伙功力究竟如何，故意横跨半步，也就是调整成正面相对的位置，才猛出双掌硬接。

杨得意慑于小天的威名，哪敢一出手就硬拼。

万一这小子真像传说中的那么神，他吃亏倒不在乎，当着元文泰等人面前，脸上可挂不住了。

就在双方掌力将要接触的一瞬，突见他全身暴退，倒蹿两丈，退至墙边。

小天掌势一收，笑问道：“怎么啦？不想玩了？”

杨得意无暇答话，暗自一提真气，运功行遍全身。

只见他整张脸和双手，刹时转成通红，如同喝醉了酒一般，刹时红遍了全身。

小天一眼就看出：“哟，原来你练的是童子功，难怪……”

话犹未了，杨得意已退而复进，揉身疾扑。

小天既然识出杨得意练的是童子功，自然知道练这种功力，必需从小开始苦练，而且终身得保持童身，否则前功尽弃。

童子功练至最高境界，可成为金刚不坏之身，刀枪不入，不畏水火，但不知这老小子有几分火候。

小天在杨得意全身暴退时，已向小仙那边瞄了一眼，见她正以沾衣十八跌，逗着元文泰玩，一时不致需要帮手，心里一宽，便决心对付这老小子。

杨得意刚一扑近，小天即先发制人，施展天旋掌，刹时掌影翻飞，仿佛天旋地转，使对方无发出手，甚至根本无法近身。

退在一旁的几个壮汉，旁观者清，看出杨得意处处受制，绝非小天的对手，但他们刚才一出手就吃瘪，哪还敢贸然轻举妄动。

那些女郎更是插不上手，她们都吃过小仙和小天的苦头，还被逼令裸奔，如果不是奉命留在钱庄，此刻早已趁机溜之大吉。

现在，她们唯一的指望，就是靠杨得意和元文泰大发神威，出奇制胜，击败小天和小仙两人。

如果杨得意和元文泰，非置这两个小子于死地不可，也得先逼他们裸奔一番，以报一裸之仇。

可惜，令女郎她们很失望，杨得意在小天的天旋掌威力下，童子功根本毫无机会出手。

再看元文泰，尽管双掌落落风生，威风八面，却连小仙的边都沾不上。

以小天和小仙的武功，此刻要解决这两人，不过是举手之劳，不需要浪费太多的时间和精力。

但他们已答应宇文奇，要将元文泰生擒活捉，交由他亲自处理。

元文泰绝不会束手就擒，这就比较困难了。

同时，小天和小仙更要从元文泰，或杨得意口中，逼问出洪天尊的真名实姓和身份，一举消灭黑衣蒙面人组织，才能一劳永逸，否则后患无穷。

由于决心要生擒活捉这两个人，小天和小仙也在等待出手的机会，出奇制胜将他们制住。

元文泰敢背叛宇文奇，夺取紫微宫的指挥大权，更欲利用这股实力，消灭足以影响他称霸武林的翔龙社、逍遥庄和白玉堡，足见他并非泛泛之辈。

要是没有两把刷子，光凭野心也成不了大事。

论武功，他不在宇文奇之下，心机则更犹胜千百倍。

今夜他原是受洪天尊授意，带了几个近年崛起江湖的黑道人物，前来见杨得意，安排他们跟冷面观音杜梅音，及无情蔷薇胡丽菁见面的。

这两个女人。自从迎春阁被小天和小仙抄了窝，便逃出长安，暂时藏匿在太白山一带。

等到小天和小仙离去，风平浪静后，她们才悄然回到长安，将一批心腹的女郎，安排在杨得意这里，决心伺机报复。

她们经过一翻奔走，凭着姿色及杨得意的金钱支援，等于是以女色和

重利双重诱惑下，很快请出一批江湖高手，答应相助一臂之力。

而黑衣蒙面人及紫微宫的杀手，连番受挫，伤亡惨重，几乎已溃不成军，元文泰赶来长安，目的正是要全力对付小仙和小天，自然跟这两个女人一拍即合。

今夜久候她们迟迟未到，却闯来了小天和小仙，活该他倒霉。

元文泰久战不下，心里开始浮躁了。

小仙之所以硬拼一掌，试出对方功力之后，即改为沾衣十八跌身法游斗，就是要让这只老狐狸心浮气躁，犯了武学上的大忌。

计已得逞，一看元文泰一味猛攻，小仙立即施展浮光掠影的身法，配合落月掌，反守为攻，还以颜色。

顿时，身形似幽灵乍现乍失，如影随形地在元文泰四周晃动，忽左忽右，忽前忽后，掌影翻飞，犹如落花缤纷，随风飘舞。

元文泰不禁手忙脚乱，穷于应付，以致顾此失彼，险象环生。

小仙一见元文泰右侧露出破绽，立即揉身欺进，出手如电，一掌劈中老狐狸肩头。

“啊……+\*/元文泰一个踉跄，冲跌向大厅门口。

杨得意一分神，被小天飞起一脚，踹倒地上。

说时迟，那时快，就在小仙要扑向元文泰之际，突见两条人影掠至厅外，双手齐扬，一颗颗小弹丸疾射而出。

小仙不知那是啥玩意，急向门旁一闪，避了开去。

弹丸射入厅内，着地即爆，一连碰碰爆声中，刹时五颜六色的浓烟弥漫。

他爷爷的，这不是迎春阁里，那些娘们儿玩过的把戏？又重施故技啦！

小仙怒从心起，从浓烟中射身追出，夜色朦胧下，院中除了横七竖八，被他们点穴制住的保镖打手，闯来的两人已不见，连元文泰也不知去向。

厅内一片惊乱，那几个汉子和女郎们，各自夺门逃出。

小天顾不得拦阻他们，急向趁机逃入通前面拱门的杨得意追去。

杨得意情急拼命，回身双掌齐发，却被小天施展金刚护体神功，震得他反弹回去，一头撞上圆柱，撞得头破血流。

小天赶上来，一脚踩住他胸口，同时拔出擎天剑，抓住他喉间，喝令道：“乖乖躺着吧！”

杨得意惊得脸色如土，一点也得意了。

小天未见小仙赶回来，心知可能去追元文泰了，即道：“杨老板，我的时间宝贵，快说吧，洪天尊究竟是什么人？”

杨得意躺着不敢动，呐呐地道：“我，我也从来未见过他的真面目啊……”

“爱说笑！”小天冷笑道：“你这话说给三岁的小孩听，也不会相信。”

杨得意急道：“我说的是实情……”

小天怒斥道：“胡说八道，你会听命一个连真面目都未见过的人？要是别人也戴上黑布面罩，难道你也听人家的？”

杨得意道：“我，我听得出口音，而且，必要时用彼此约定的口令……”

小天断然道：“我不信！”

杨得意沮然道：“我说的绝对是实话，你不信我也没办法----”

“好吧！+\*/小天道：“除了他的真面目，把你知道的一切说出来。”

不料杨得意把心一横道：“我什么都不会说的，即使你杀了我，我也无可奉告。”

小天怒问道：“真的？”

杨得意居然视死如归道：“不必多问，你杀吧！”

小天怒从心起道：“好，有种，不过，我不太喜欢杀人，只要破了你的童子功。”

杨得意惊道：“你……你-----”

小天笑道：“我既然知道，你练的是童子功，自然知道破功的罩门在何处，如果你说出一切，我或许手下留情，放你一马。”

杨得意犹豫一下，斩钉截铁道：“你破了我的功，我也不会说。”

小天勃然大怒道：“好，不破你的功，将来必有不少人受你之害，那就怪不得我心狠手辣了。”

杨得意一见小天提起脚，不禁大惊失色，突然情急拼命，顾不得尚有剑抵在喉间，急欲奋不顾身挣起。

但小天比他更快，已以脚尖向他腋下四寸处中极穴疾点。

“哇……+\*/一声凄厉的惨叫，杨得意顿时精血一泄如注，裤裆染红一片，当场昏死了过去。

## 第四十七章 淫邪狐狸精

丐帮长安分舵。

书房里只有小天和小仙，相对默默静坐，沉思了好一阵子。

除了他们之外，整个巨宅里不见其他的人，显得格外的沉静，有些冷寂之感。

小仙突然打破沉寂，愤声道：“他爷爷的，我不相信找不到这老兔崽子。”

小天道：“狡兔有三窟，除了盛源记钱庄，他们在长安城里，一定另有藏身之处，贵帮耳目众多，必会很快查出来的。”

小仙看看窗外天色道：“都天亮了，巴弘还没有一点消息回来，办事能力实在太差了。”

小天婉转道：“就因为天已经亮了，他们的行动受到限制，不能不有顾忌……对了，你不是说，追比钱庄不远，那两个人和元文泰就不见了么？”

小仙微微点头道：“所以我判断，他们的另一个藏身之处，必定就在钱庄附近，你问这个干吗？”

小天道：“咱们忘了杨得意，他上回扮成管家，把程金宝诱去的是什么地方，如果距离钱庄不远，元文泰他们准是逃到那里去了。”

小仙轻哦一声道：“算了吧！不必指望他，连破他的功都逼不出真相，他哪会说比那个地方。”

小天忽道：“程金宝去过，他总知道吧！”

小仙被他一语提醒，振奋道：“对了，咱们去找那混小子带路。”

二人正起身，巴弘已闯了进来。

小仙忙问道：“查出那老兔崽子下落没有？”

巴弘喘了口大气，始道：“还在查，我特地赶回来，是得到个消息，蔡捕头根本未去见杨得意，离开这里后，回去带了他的全部家当，夜里就逃出城，大概是远走高飞啦。”

小仙骂道：“他爷爷的，难怪杨得意没有通知洪天尊，若无其事地在家里饮酒作乐，害咱们枉费心机。”

小天道：“那王八蛋已经到手十两黄金，加上这些年来当捕头捞了不少，够他吃好几年的了。如今他有字据在咱们手里，又不敢惹杨得意，自然是三十六计，走为上策。”

巴弘笑道：“放心，我已命人盯上他了，只要一出长安地带，他就要倒大霉。”

小仙这才露出笑容道：“好，巴弘，这事办得正合我老人家心意，记你一功。”

巴弘忙道：“多谢玉小长老，不过，还有件事……”

小仙急切问道，“什么事？”

巴弘道：“据本帮北城一带的弟子说，那里附近一座巨大宅院，昨夜不断有一批批人出入，其中一个女的，好像就是以前主持迎春阁的胡丽菁。”

小仙怒形于色道：“哼，我昨夜一看那些娘们儿，在杨得意那里，就料到那个狐狸精跟这事有关。”

小天道：“说不定以迷烟弹，助元文泰逃走的就是他们。”

小仙略一沉思道：“现在不用程金宝那混小子带路了，咱们直接去北城。”

小天有所顾忌道：“现在天已大亮，又是在城里，光天化日，公然闯去怕……”

小仙毫不在乎道：“怕什么？他爷爷的，如果确定元文泰是藏在那里，管它是白天还是晚上……”

“兄弟！”小天劝阻道：“你先不要冲动，我并不是反对去，而是希望能把他们一网成擒，免得再有漏网之鱼啊。”

小仙沉吟一下道：“那你有什么馊主意？”

小天从容不迫道：“据我判断，说不定洪天尊也在，咱们千万不要打草惊蛇，最好按原定计划，设法引他们去终南山，向咱们突袭。这样一来，不但使他们倾巢而出，而且咱们是以逸待劳，事半功倍。”

小仙不以为然道：“不好，不好，这个馊主意太馊了，既然判断洪天尊可能也在，咱们更要来个出奇制胜，才能使他们措手不及。”

小天问道：“那你的馊主意，是决定大白天去硬闯？”

小仙把头一点道：“是，他们一定以为是在城里，又是大白天，咱们即使查出地点，也绝不敢贸然采取行动。如果咱们出其不意闯去，才会使他们意想不到呐！”

小天尚未置可否，她已转向巴弘吩咐道：“巴弘，你快去把那一带的本帮弟子，全部打发走，等咱们闯进去后，无论发生任何情况，都不可插手。”

“是！”巴弘恭应一声，领命匆匆而去。

小天一脸无奈，心知小仙决定的事，绝对无法改变。

但不知这一来，长安城又不知将被她闹得怎样个天翻地覆了。

果然不比所料，元文泰是选到了北城这座巨宅来。

而及时掷出迷烟彩弹，助他逃出，带路来到这里的两人，正是杜梅音和胡丽菁。

她们自知不是小天和小仙的对手，无法闯入大厅抢救杨得意，能将元文泰带走已经算不错了。

元文泰跟洪天尊沉湎一气，臭味相投，早已结为生死之交，同进共退。

但对久闻艳名的冷面观音杜梅音，和无情蔷薇胡丽菁这两个女人，却缘铿一面，始终没有机会相识。

今夜在洪天尊的授意，及杨得意的安排下，双方约定在盛源记钱庄见面。

元文泰怀著兴奋无比的心情，以及可以如愿以偿，一睹这两个女人的风采，偏偏她们姗姗来迟，反而闯来了小仙和小天，真他奶奶的煞风景。

元文泰被她们直接带入内厅，招呼他坐下，点起了灯，这才使他看清，眼前的两个女人，果然名不虚传，确实艳丽无比。

尤其是胡丽菁，穿一身桃红色，薄绸紧身劲装，使得全身曲线毕露，令人多看两眼，都会想入非非。

她风情万种地嫣然一笑，娇声道：“元宫主受惊了，我是胡丽菁，她叫杜梅音。”

元文泰忙起身拱手道：“久闻两位姑娘大名，今夜真惭愧————”

杜梅音接道：“元宫主不必谦虚，那两个小鬼确实不好对付，咱们也照样吃过他们的亏。所以洪爷才要咱们，今夜去跟元宫主见面，共商除掉两个小鬼之计。”

元文泰问道：“洪兄人呢？”

杜梅音道：“洪爷按原定计划，今夜已离开长安，咱们为了送他出城，把留在城外一批新入伙的人，介绍跟他见面，以便随行，所以迟到了，实在抱歉。”

元文泰这才知道，她们姗姗来迟的原因。

胡丽菁妖媚地笑道：“元宫主，干嘛站著说话，请坐呀。”元文泰呵呵一笑道：“二位姑娘不用把我当客，也请坐呀。”

三人坐定之后，元文泰忽问道：“二位姑娘想必已经知道，洪兄跟我的计划吧？”

杜梅音微微点头道：“洪爷要咱们留下，协助元宫主，就是全力对付那两个小鬼，其他人不足为惧，即使无法置他们于死地，至少也得困住他们，洪爷才能依计而行，干掉敌手。”

胡丽菁补充道：“他们来长安的目的，即是为了元宫主，今夜既已照过面，再加上咱们两个，就够两个小鬼忙的了。”

元文泰强自一笑道：“想不到两个小鬼，果然很难对付，难怪洪兄和我的人连番受挫，伤亡惨重，今后全仰仗两位姑娘了。”

杜梅音郑重道：“咱们的人手有限，主力还是靠紫微宫。洪爷临行要咱们转告元宫主，成败在此一举，务必尽全力把两个小鬼除掉，绝不可让他们再活著离开长安。”

元文泰勉强点了点头，忽道：“两位姑娘，恕我冒昧动问，你们可知道洪兄的真名实姓和身份？”

杜梅音怔了怔，又看看胡丽菁，两人突然相对哈哈大笑起来。

元文泰不禁诧异问道：“二位姑娘为何发笑？”

胡丽菁抢著道：“因为元宫主刚才的问题，正是咱们想问的啊！”

元文泰更觉意外道：“这么说，二位姑娘也未见过洪兄的真面目？”

杜梅音和胡丽菁摇摇头，齐声道：“没有！”

“唉！”元文泰轻叹一声道：“说来惭愧，也许二位姑娘不相信，我跟他已结为生死之盟，非但至今不知道他的真名实姓，连真面目都未见过，岂非荒唐可笑。”

杜梅音问道：“元宫主竟然如此信任一个连真面目都不愿示人的人？”

元文泰叹口气道：“当初是看他武功惊人，我又急需有人合作，彼此才一拍即合同意他不表明真实身份，事后虽然愈想愈不对劲，可是已经骑虎难下，如今要他表明，那不弄得大家不好看，说不定会反目成仇。”

杜梅音和胡丽菁交换一下眼色，单刀直入问道：“元宫主，你是否对他的真正动机感到怀疑？”

“这……”元文泰呐呐道：“不知二位姑娘，怎会突然有此一问？”

胡丽菁正色道：“咱们要确定元宫主的立场，和对洪爷所抱的态度，才敢直说。”

元文泰这老狐狸何等狡猾，他惟恐这两个女人站在洪天尊一边，故意试探他口风，万一说话不谨慎，岂不坏了大事，是以沉吟一下，道：“不知二位姑娘要说什么，但如果对我不信任，那就不必说吧！”

杜梅音脸色一沉道：“这是元宫主不信任咱们，大概是怕咱们别有居心，甚至替洪爷向你试探吧？”

元文泰被她一语道破，不禁有些尴尬，强自一笑道：“我跟二位姑娘，毕竟是初交，第一次见面——”

胡丽菁道：“如果咱们是以诚柏交，决心交你元宫主这个朋友呢？”

元文泰笑道：“那自然另当别论，但不知二位姑娘如何拿出事实证明，让我相信你们是出自诚意？”

胡丽菁问道：“坦诚相见如何？”

“坦诚相见？”元文泰一怔，不知她指为何。

胡丽菁笑而不答，站起身来，当著元文泰面前，宽衣解带，脱下身上的薄绸紧身劲装，

哇塞！这女人真够新潮大胆，里面竟然空空无也，哈玩意也未穿。

元文泰看得张目结舌，他简直不敢相信，这个久闻艳名的女人，竟敢当著初次见面的男人，脱得全身精光，一丝不挂。

他奶奶的，如此作风大胆的娘们儿，真是名不虚传。

胡丽菁却毫不在乎，风情万种地笑问道：“元宫主，我这样够坦诚吗？”

元文泰张大著嘴，直呵气，好像吃进一块滚烫的热豆腐，一句话也说不

杜梅音心里暗自发笑，提醒他道：“元宫主，我大姐在问你话呐！”

元文泰这才如梦初醒，忙道：“够坦诚，够坦诚，不过……”

胡丽菁冲他吃吃一笑，干脆走上前，朝他大腿上一坐，问道：“不过什么？是不是光看还不够？”

元文泰虽是个老色鬼，遇上如此大胆作风的女人，他照样吃瘪，连声道：“不不不！”

我不是这个意思……”

胡丽菁笑道：“那元宫主是什么意思？哦，我明白了，是不是要我小妹也向你坦诚一下？”

杜梅音可没有她那样大胆，情急道：“大姐，你别让我出丑，我可不来那一套。”

胡丽菁却故意促狭道：“小妹，为了向元宫主表示你的诚意，你就勉为其难，破例委屈一次吧！”

杜梅音断然拒绝道：“不行。”

要知无情蔷薇胡丽菁，素以艳丽大胆闻名，她再放浪形骸也不足为奇。

冷面观音杜梅音却不同，顾名思义，她是以冷面闻俏江湖。

过去数年中，不知有多少江湖人物丧命在她手中，几乎令人闻名丧胆。

要她像胡丽菁一样，也脱得全身精光，一丝不挂，简直是不太可能的事。

偏偏人的心里奇妙，愈是不可能看到的，就愈想看。

元文泰正是这种心理，但他不好表示出来，干脆让她们两个女人去争。

胡丽菁果然不悦道：“小妹，我可是为了大家，难道我喜欢这一套？自甘作贱，喜欢脱光光让人看。”

杜梅音急道：“大姐，你不要误会，我不是这个意思，只是……只是不好意思……”

胡丽菁郑重其事道：“小妹，这事关系重大，说不定关系到咱们的生死存亡，你自己决定吧！”

杜梅音腼腆地低著头，偷眼看看保持沉默的元文泰，犹豫之后，终于缓缓站起身来，一脸无奈地动手宽衣解带。

杜梅音毕竟有些放不开，将最后脱下的肚兜抓在手上，掩住身上的重要部分，啐然问道：“元宫主，现在你满意了吗？”

“满意，满意！百分之一百的满意，哈哈……”元文泰得意忘形地狂笑起来。

胡丽菁趁机道：“现在，你可以说出心里的真话了。”

元文泰拍拍另一条大腿，示意杜梅音也坐过来，来个左拥右抱，然后才正色道：“二位姑娘如此坦诚，我要不坦诚相待，那就太不够意思了。不瞒你们说，我对这位自称洪天尊的老兄，实在有些怀疑，甚至不敢相信，将来事成之后，他会遵守当初的约定，由我紫微宫统领天下武林。”

杜梅音冷声道：“这倒不用怀疑，真有那么一天，或许他会利用紫微宫统领天下武林，但你却必需听令于他。”

“哦？”元文泰惊诧道：“杜姑娘怎会有些想法？”

杜梅音道：“不是想法，而是事实摆在眼前，如果不出我们所料，恐怕他志不在称霸武林，而是有著更大的野心。”

元文泰怔了怔，诧然道：“难道……难道他志在九五之尊，想当皇帝？”

杜梅音微微点头道：“很有这个可能，虽然我们不敢断言是他自己，或是幕后另有其人，但绝不是称霸武林即可满足。”

元文泰惊问道：“何以见得呢？”

杜梅音神态从容道：“既然咱们开诚布公，推心置腹，那就不必顾虑了，实不相瞒，咱们自从迎春阁被两个小鬼砸了锅，就把一批心腹可靠的姑娘，趁机安排在杨得意那里，表面上是暂借那里栖身，实际上是伺机刺探他跟洪爷之间，究竟搞什么名堂。”

“可惜杨得意不近女色，任凭他们千方百计，使出浑身解数，他居然不为所动，不过，从他的口风里，探出一丝蛛丝马迹。”

洪爷提供人手，包括紫微宫在内，杨得意则是出钱，而且数字相当庞大，所以，从种种迹象看来，他们不可能是为了称霸武林。”

元文泰未置可否地道：“这倒很难说……”

杜梅音又道：“最重要的一点，也就是今夜为什么不顾一切，甚至不惜牺牲色相，以求获得你的信任，就是原指望从你这方面，获得更多的资料，判断出他的真实身份……”

元文泰沮然叹口气道：“可惜我所知有限，甚至知道的比你们还少，仅仅知道他的武功出自无极门。”

“这个已不重要。”杜梅音道：“最重要的，是我们双方彼此取得信任，使洪爷有所顾忌，最后才能逼他摊牌。”

元文泰连连点头道：“对对对，咱们不能一切听他摆布，为他出力卖命，结果连他是何许人都不知道，简直是天大的笑话。”

沉默半晌的胡丽菁忽道：“咱们最近各处奔走，争取到一批江湖高手助阵，据他们的判断，洪爷之所以不以真面目示人，也不透露真实身份，很可能是大内高手，甚至是在朝为官之人。”

元文泰又把头连连点头道：“对对对，有此可能，有此可能——”

说著，他突然又叹口气：“唉，可惜我跟两位姑娘见面晚了一步，否则，趁两个小鬼在长安，洪天尊要利用咱们全力对付他们，正是逼他摊牌的大好时机。”

元文泰不以为然道：“最棘手的就是那两个小鬼，如果咱们一旦真把他们除掉，洪天尊就毫无所惧了，到那时候，在他心目中，咱们是否还有利用价值，恐怕都成问题呐！”

这番话，出自元文泰口中，倒确实出乎两个女人意料之外。

元文泰与洪天尊，像做生意的合伙人一样，若是各怀鬼胎，这生意还能做得好？

但这只老狐狸也不是简单的角色，他又何尝不是想利用洪天尊。

杜梅音沉吟一下，问道：“依元宫主之见，咱们应该如何？”

这问题倒使元文泰不好回答，他这只老狐狸果然厉害，沉思半晌，才反问道：“不知两位姑娘有何高见？”

杜梅音暗骂一声：“你这老狐狸！”但表面上仍然不动声色道：“杨得意大概已是凶多吉少了，今后的活动经费，来源可能将成问题……”

元文泰不假思索道：“这倒不成问题，二位姑娘放心，包在我身上。”

杜梅音微微点头道：“好，有钱才好办事，我们找来的那批江湖高手，都是不见兔子不撒鹰的，不过，那些人已经交给洪天尊了，目前我们手下那批姑娘，奉命一旦出事，就尽快出城，到指定的地点集合待命，刚才如果她们能逃出，大概已经出城了。”

元文泰问道：“这里还有多少人手？”

杜梅音苦笑道：“元宫主刚才随咱们进来，可曾见到其他人？”

元文泰暗自一惊道：“这里只留下了两位姑娘？”

胡丽菁妩媚地嫣然一笑道：“要不然咱们敢脱得精光，不怕有人闯进来吗？”

元文泰眉头一皱，忧形于色道：“丐帮耳目众多，这时很可能早已被人

发现，被人注意了……”

杜梅音轻描淡写道：“这早在洪天尊和咱们意料之中，即使不被丐帮的人发现，程金宝那混小子也来过，这两个小鬼只要去逼他带路，他就会乖乖地领两个小鬼来这里。”

元文泰连觉诧异道：“听杜姑娘的口气，好像很希望两个小鬼找上门来？”

“不错？”杜梅音道：“咱们不得不佩服，洪天尊这一著确实高明，原以为两个小鬼一来长安，获悉程金宝搞起赌帮来，就会去找那混小子，问明一切，逼那小子带他们来这里找洪天尊算帐的，想不到这两个小鬼，倒还真沉得住气，实在出乎意料之外。”

元文泰又听出眉目，若有所悟道：“莫非这里暗藏玄机，早已布下天罗地网？”

杜梅音胸有成竹道：“咱们之所以留下，就是要以咱们为饵，引两个小鬼找上门来，除非他们不来，否则……嘿嘿，保证他们尸骨无存，”

元文泰似信非信道：“只有咱们三个人，能有把握对付得了两个小鬼？”

胡丽菁笑道：“你放心，只要紧跟在咱们身边，绝对万无一失。”

元文泰连连点头道：“是是是……”

杜梅音又把话题一转，道：“刚才元宫主问咱们有多少人手，不知是为了对付两个小鬼，还是……”

元文泰略一沉吟道：“既已决定要跟洪天尊摊牌，咱们必需有说话的本钱，也就是人手，否则，他连理都不会理你。”

“目前紫微宫伤亡惨重，可用之兵已不多，所以我在来长安之前，特地找来几个最近几年，才崛起于江湖，但举足轻重的黑道人物。”

“我打算让他们见见咱们的场面，再邀他们加入，谁知……唉，被两个小鬼一搅局，现在不知他们跑到哪里去了？”

杜梅音判断道：“我想他们不会马上离开长安的，一定可以找到他们。”

胡丽菁道：“元宫主说的不错，要逼洪天尊摊牌，咱们必需有本钱，这几个人一定要找到，使他们的人加入，以壮声势，加强实力。”

元文泰笑道：“他们都是亡命之徒，最好酒色，恐怕要仰仗二位姑娘，才能使他们死心塌地加入了。”

胡丽菁自告奋勇道：“这个不用元宫主操心，包在我身上，保证他们一个也跑不掉。”

这话元文泰绝对相信，连她们手下那些女郎，都能使那几个亡命之徒神魂颠倒，意乱情迷。

无情蔷薇亲自出马，那不让他们乐昏了头才怪！

“那我就放心了，哈哈……”元文泰把胡丽菁紧紧一搂道：“现在我们是否静等两个小鬼自投罗网？”

胡丽菁把头一点道：“目前只好如此。”

元文泰似乎意犹未尽道：“就这样干等？”

胡丽菁又猜出他心意，故意问道：“那你想干嘛？”

元文泰吞吞吐吐道：“这……我……我”

胡丽菁已感觉出，元文泰欲火上升的冲动，用手朝他脸上用力一指，笑骂道：“你真是老不羞！”

元文泰哈哈大笑，把她往怀里一搂，情不自禁地狂吻起来。

天色大明。

长安城已苏醒，开始忙碌起来。

巴弘领著小仙和小天，掩近一条长巷，遥指巷底一座巨宅道：“就是那个宅子。”

小仙微微点头道：“好了，你可以回去了，把咱们附近这一带的人全部撤走。”

“是！是！玉小长老千万小心。”巴弘唯唯领命而去。

小天和小仙交换一下眼色，直奔巷底，来到了巨宅大门前。

一见巷内无人，立即双双拔身而起，越墙掠入巨宅。

静，出奇的静。

小天落足站定，眼光一扫，向落在身边的小仙低声道：“兄弟，没有人出来欢迎呀！”

小仙沉思不语，心里暗想：根据附近丐帮弟子的报告，这巨宅近日来，不断有行踪可疑的人物进出。

但昨夜天黑以后，只有人进入，未再见人出来，足见全留在巨宅里了。

为何此刻如此静寂？

愈是现象反常，愈觉事有蹊跷，小仙急向小天警告道：“哥们儿，对方可能已料到，咱们会到这里来呐！”

小天微微点头道：“那他们一定早就有了准备，要用特别盛大的场面欢迎咱们来了。”

小仙置之一笑，毫不在乎道：“哼，苗疆的龙潭、虎穴，咱们照样闯进闯出，这小小的场面，还不够一瞧的。

小天笑道：“那咱们就言青吧！”

小仙猛一听未听懂，茫然道：“你说什么外国话？”

小天逮到机会糗她道：“没学问，言青就是请呀！”

小仙这回吃了个瘪，瞪他一眼，外带冷哼一声，身形一晃，已向大厅阶前射去。

小天哪敢怠慢，随后掠身而至。

仍然毫无动静。

这倒大出意料之外，巨宅里的人，竟然如此沉得住气？

小天和小仙交换一个眼色，双双射身直闯大厅。

厅内站一个手举长剑，身穿湖色薄绸劲装的冷艳女子，正是冷面观音杜梅音。

双方乍一照面，便听小仙叫道：“哟，是老相好呐！”

杜梅音似乎自知不是他们对手，一言不发，回身就向里面拱门逃去。

小天和小仙哪容她逃走，急起直追。

冲入拱门，只见里面是条通道，直达内厅。

杜梅音逃入内厅，连门都来不及关上，就大声惊呼道：“他们来啦！”

其实，她是引小天和小仙追来，故意不关门，让他们可以一目了然，见到内厅里的情景。

“哇塞！”轿榻上赤裸裸拥抱在一起，交颈而臣的一对男女，赫然竟是胡丽菁和元文泰两人。

这场面可不能让小仙见到，小天抢步上前，急将她伸手一拦道：“兄弟，

让我来。”

就在小天准备闯入之际，走道两端落下了铁栅，而在同时，内厅突然彩色迷烟弥漫，两女一男已不知去向。

小天情知有异，急向小仙招呼道：“兄弟，快随我向上冲。”

只见小天双掌轰向屋顶，万相俱灭神功猝发。

轰然巨响中，屋顶被震得整个掀翻开来，小天和小仙也拔身而起，双双穿射而出。

两人身尚未落，巨宅各处爆炸声已起，他们凌空一提真气，掠出数丈，直落院中。

他们不敢稍作停溜，急向院墙外掠去，迅速远离巨宅。

轰轰爆炸声不绝，火光浓烟冲天而起，只见砖瓦齐飞，栋木四射，声势好不骇人。

转眼间，一座美轮美奂的豪蒙华巨宅，已陷于一片火海之中。

若不是小天及时轰开屋顶，偕同小仙双双逃出，任凭他们武功再高，恐怕也难逃一劫。

难怪丐帮弟子守在附近一带，昨夜只见人进，未见人出，原来是巨宅内辟有秘道。

不消说，那两女一男，已从秘道逃之夭夭了。

这一真够狠，居然不惜牺牲巨宅，决心将小仙和小天置于死地。

死里逃生的小天和小仙，又回到丐帮长安分舵。

巴弘脸部吓绿了，垂头丧气恭立小仙面前，连声自责道：“弟子该死，弟子该死，事先未能将情况摸清，致使玉小长老和古小侠受惊……”

四、五十岁的人了，以弟子自居，使小仙有些过意不去，挥挥手道：“算啦，算啦，这也怪不得你们，只怪咱们太大意，应该想到宅内有机关……他爷爷的，怎会想到他们如此之狠。”

小天犹有余悸道：“这一著，确实出人意料——”

正说之间，一名小叫化闯了进来，先执礼甚恭地见过小仙，随即气急败坏道：“玉小长老，咱们已在那宅了附近查过，地道很长，通过两条大街，现在已全部炸毁封死，出口可能就在盛源记钱庄附近。”

小仙道：“哼，说不定就在钱庄内。”

小天诧异道：“既然钱庄与那巨宅有地道互通，那他们昨夜——”

小仙想起一时未会意出言青就是请，今天被小天糗了一句没学问，现在逮到机会，哪会轻易放过呢？

于是，她马上报复道：“没学问，她们昨夜及时抢救了元文泰，如果带他从地道逃走，万一被咱们追进地道，那还唱什么戏？”

小天恍然大悟道：“对，她们一定是带著元文泰逃出钱庄，绕了几个弯，才逃回那巨宅去的。”

那小叫化也自责道：“弟子们无能，整夜守伏在附近，竟然未发现……”

小仙置之一笑道：“凭她们的轻功和身法，你们怎么可能发现，葡萄成熟时，还早得很呐！”

小叫化忙恭应道：“是是是……”

小天忽道：“兄弟，地道的出口，既然可能就在钱庄内，咱们快去看看，也许还来得及截住他们。”

小仙摇摇头道：“那他们就不是普通的笨，而是超级大笨蛋了。”

小天失望道：“那咱们就不容易找到他们了？”

小仙置之不答，沉思了片刻，忽道：“巴弘，立刻发动本帮长安所有弟子，尽快传出风声，就说咱们已丧命在那巨宅的火海中。”

“是！”巴弘恭应一声，领命和小叫化匆匆而去。

小天不禁笑问道：“兄弟，你是故意传出咱们的死讯，让他们以为咱们真完蛋了，好放心大胆露面？”

小仙胸有成竹道：“他们不会轻易相信的，必然要加以证实，即使不敢亲自出马，也会派他们的心腹来查，无论查出是真是假，一定急急赶回去复命，咱们只要盯上他，不就找到他们了。”

“好主意！”小天道：“咱们两个目标显著，是不是得暂时——”

小仙接道：“不用。不过我得恢复女装，你也得易容一番，不过得准备个黑布面罩，必要时冒充洪天尊。”

小天诧然道：“我冒充洪天尊行吗？”

小仙道：“戴上黑布面罩，谁知道你是真是假，连杨得意都未见过他的真面目呀！”

小天想了想，又看看小仙道：“不过，有一个问题……”

小仙急问道：“什么问题？”

小天故意一本正经道：“听程金宝那混小子说，洪天尊身边的女子，都是不穿衣服的，我冒充洪天尊，你自然就得冒充我身边的女子，到时候你……”

小仙羞愤交加叫道：“讨厌，我不跟你说了。”

小天笑道：“我说的是真话……”

小仙娇斥道：“真你个大头鬼，你以为我不知道吗？你就想看我不穿衣服。”

小天呵呵笑道：“兄弟，你可说对了，我……”

小仙突然冲上前，冷不防飞起一脚，踹得小天向前一扑，趴在地上。

“你这叫狗吃屎！”她得意地大笑起来，

小天只好苦笑道：“兄弟，你的金华火腿，外带刀峦猪脚，真是教人吃不消啊！”

小仙嗔声道：“看你还敢不敢想人非非！”

“不敢了，不敢……”小天正欲站起，突又倒下叫道：“哎哟——”

小仙见状一惊，急问道：“怎么啦？”

小天一脸痛苦的表情道：“抽筋，抽筋……”

小仙信以为真，忙上前欲扶起小天：“别动，我扶你——”

小天抓住小仙伸来的手，冷不防猛一拖，使她整个身子扑进了他怀里。

小仙这才发觉上当，急叫道：“死小天，你……”

小仙不由分说，抱住了她就吻。

“呜……呜……”小仙的嘴被堵住，发不出也叫不出，只从鼻孔里发出呜呜之声。

她情急之下，奋力挣扎，一对粉拳在小天身上乱捶，可惜不痛不痒。

小天决心要报一蹴之仇，双臂紧紧拥抱着她，一个劲地狂吻不已。

小仙逐渐放弃了挣扎，如同被小天征服了，又像是领略到了被吻的滋味。她索性闭上眼睛，享受这奇妙的感觉。

她的双手，不再是乱捶乱打，而是紧抓著小天背后的衣服，仿佛怕他

突然跑掉似的。

小天从未跟有经验的女子打过交道，不懂吻的技巧，他只是以两片嘴唇，紧贴著吻合小仙的樱桃小口，不停地用力吸吮，如同要将它整个吞入口中。

这对情窦初开，而又童心未泯的小仙来说，这已经够刺激，够冲动了。

尤其，小天从不敢如此放肆大胆过，更使小仙感觉到无比的兴奋。

这一个热烈的长吻，使他们两人都几乎透不过气来，才依依不舍地将两唇分开。

小天将小仙拥抱得更紧了，彼此陷于沉默。

“小天，你好坏，欺侮我……”小仙突然低泣起来。

小天一惊，慌忙道：“不不不，我不是欺侮你，我……我是——”

小仙猛然推开他，泣声突止，羞愤交加道：“你还不承认？要怎样才算欺侮我。”

小天呐呐地道：“我，我只是想亲亲你，一时情不自禁——”

小仙驳道：“鬼话，什么一时情不自禁，你已有过前科，分明是存心想欺侮我。”

小天苦笑道：“如果你认为定是欺侮你，我只好认罪了。”

小仙得理不饶人道：“那你承认不承认坏？”

“我……”小天无奈道：“我承认。”

小仙像法官逼问似地道：“那你从实招来，跟谁学坏的？”

小天怔怔地道：“我跟谁学？”

小仙道：“不然你怎么会？”

原来她所谓的学坏，竟指的是吻。

小天不禁笑道：“这是与生俱来的，还要跟谁学，你真是爱说笑。婴儿一出世，就知道张口要吃奶，谁也没教过他呀！”

小仙又吃了个瘪，心有不甘道：“你既然认了错，该怎样受罚？”

小天又苦笑道：“就请大人法外施恩，高抬贵手，从轻发落吧！”

小仙胜利地一笑道：“好，那我要讨回公道。”

小天一怔，茫然道：“讨回公道？你……”

小仙出其不意地扑向前，捧住他的脸就吻，顿时四唇相交，再度吻合在一起。

这种罚，谁都乐于接受。

小天喜出望外，乐不可支，一时间受宠若惊，得意忘形。

不经意地，他微伸唇外的舌尖，触及了小仙微灼的两片热唇，突然间，小天有种奇幻的感觉，使他充满好奇的冲动，缓缓将舌尖送入对方口中。

小仙也同样感到从未有过的刺激和冲动，出于本能和下意识地，轻启原是紧闭的朱唇，任小天的舌尖送入。

彼此的舌尖由轻触而卷动，纠缠著——

诚如小天所说，这是与生俱来的本能，不需要跟谁学，很快地，他们体会出了吻的滋味和技巧。

热吻！热吻……

小天和小仙正忘情地拥吻著，突被一阵急促脚步声所惊，使他们急忙分开，双双站了起来。

这个煞风景的家伙，正是巴弘。

小天恨不得给他两巴掌，方解心头之恨。

只见巴弘眉飞色舞道：“报告玉小长老一个好消息，程金宝那混小子，不知是怎么回事，全身一丝不挂地在大街上裸奔，被公差以有伤风化的罪名，把他抓去关起来啦。”

小天心里暗骂：“他姥姥的，这是什么鬼的好消息。”

小仙却淡然一笑道：“这小子咎由自取，罪有应得，不必去管他，让他自生自灭吧！”

“是。”巴弘恭应一声，又道：“玉小长老交待的话，弟子又命人分头传出，很快就会传遍整个长安城，甚至其他各地。”

小天忽道：“糟了。”

小仙一怔，急问道：“什么事糟了？”

小天眉头一皱道：“兄弟，咱们的死讯一传出，万一传到翔龙社和逍遥庄，两家信以为真，不把他们吓坏才怪？”

小仙忧于形色道：“噢，这个我倒没有想到……”

小天道：“事不宜迟，咱们只有赶快把长安的事结束之后，尽快亲自赶回去，才能让他们放心。”

小仙一时没有更好的主意，只有当机立断，依计而行。

## 第四十八章 大结局

长安城里，一夕之间出了几桩大事。

第一桩，就是北城那座巨宅爆炸焚毁，巨大的爆炸声，不但震惊了整个长安城的居民，也把拥著杨贵妃好梦万酣的玄宗皇帝惊醒。

他爷爷的，这还了得，谁敢把皇帝老子吵醒？

内侍总管马上传旨彻查，查的结果，这座久已无人过问的巨宅，却查出了问题，而且，这个问题牵涉的相当大。

原来武则天的侄儿武三思，想当太子没当成，武则天死后，他没了靠山，居然借出入禁宫之便，跟前朝韦后搞上了不干不净的关系，活生生地送了顶绿帽子给睿宗皇帝戴。

这还不说，韦后干脆一不做二不休，杀了中宗，立殇为帝，临朝乱政，乱七八糟的搞一通。

她的相好武三思，自然也得势了。

幸为太子(当今皇帝玄宗)联合李多柞发兵，杀了这对淫乱宫廷的奸夫淫妇。

树倒糊孙散，武三思的一批亲信和心腹，自然各自逃命，而城北那座巨宅，即是其中一名武官所置的产业。

当玄宗的大军尚未兵临城下，那位老兄早已闻风举家逃之夭夭，所以巨宅从此成了无主的空宅。

想不到，如今竟被洪天尊所利用。

官府回报之后，玄宗皇帝龙颜大为震怒，下旨追查屋主下落，至于查不查得出眉目，那就是另外一回事了。

第二桩大事，虽不惊动皇帝名子，但却引起长安城相当大的震撼。因为城里数一数二的大钱庄盛源记今天突然关门大吉，杨老板不知去向。

第三桩，一般人并不关心，但对江湖中的人物来说，却无异是惊天动地的消息，玉小仙和古小天已丧命，而且就死在北城那座爆炸焚毁的巨宅内。

消息不径而走，很快就传了开去。

于是，满城风雨，议论纷纷——

就在看热闹的群众络绎不绝赶往北城，涌向那座形同废墟的巨宅时，一对祖孙模样的老头儿和少女，也挤在了人群里凑热闹。

老头儿已七旬以上，身子骨倒很硬朗，看不出弯腰驼背的老态龙钟。

女娃儿身材娇小玲珑，模样儿长得十分乖巧，尤其那一双乌黑的大眼睛，一看就知道她聪明绝顶，外带刁钻。

原来，他们就是小天和小仙。

由于圣旨彻查回报，官府不敢马虎，动员了大批公差，在瓦砾堆中掘寻尸体，忙得不亦乐乎。

但是，挖掘翻寻了一整天，却是毫无所获，烧焦的老鼠尸体倒不少。

天色已暗，公差收工了，看热闹的人才纷纷离去。

小仙早已暗中注意到，有两个鬼鬼祟祟的家伙，形迹十分可疑，尤其，未能掘出尸体，似乎使他们非常失望。

当他们失望而去时，小仙急向小天一施眼色，也悄然跟了上去。

两个家伙均年约三十开外，长得樟头鼠目，看得出武功不弱，却扮成乡巴佬，而且未带兵器。

他们来到北城一家一枝春酒楼，小仙和小天也跟了进去。小天和小仙等他们选了临街窗口的座位坐定之后，才在附近的桌位坐下。

他们似乎约好了什么人在此见面，吩咐伙计摆上四付筷子酒杯及小盘，点了不少的菜。

小仙和小天虽然整天没吃什么，惟恐露出破绽，不便像平时那样大吃大喝，点了不少的菜，而只点了几样简单的菜肴。

一个是七旬以上的老头儿，一个是十几岁的小姑娘，哪能当众狼吞虎咽呀。

小天发现，两个鬼鬼祟祟的家伙在注意他们，忙干咳几声，装模作样道：“呵呵，多走了几里路，就腰酸背痛，年岁大了啊……”

小仙故意抱怨道：“爷爷，你就是不听话，舍不得花几两的银子，雇辆马车不就省得跑路了。”

他们这一拉一唱，目的是表明祖孙关系，而且是来自外地，好让旁边那两个家伙消除怀疑。

果然，两个家伙不再注意他们，开始轻声交谈起来。

靠近窗口左边的汉子，探首向窗外下面一张，始道：“她们该来了吧？”

另一汉子笑道：“天刚黑，你就等不及啦！”

左边的汉子笑了笑，忽道：“老方，你说这事怪不怪，老鼠烧焦了都有尸体，人的尸体反而找不到。”

老方道：“说不定被炸成肉酱了吧。”

左边的汉子不以为然道：“不可能，炸成肉酱，也能见到一些残肢缺体或尸骨呀。”

老方诧异问道：“老丁，你的意思是说，那两个小鬼根本未死？”

左边那叫老丁的道：“死没死我不敢说，但未见他们的尸体是事实，反正不关咱们的事，回头把所见所闻，转告那两个娘们儿就算交差。”

老方笑道：“队，办这么点事，看看热闹而已，就是每人五十两银子，这种好差事最好天天能遇上。”

老丁眉飞色舞道：“那咱们很快就发财啦，哈哈……”

他们的谈话，小仙和小天听得清清楚楚。

果然不出所料，是想证实焚毁的巨宅内，是否发现尸体。

不消说，他们等的两个娘们儿，定然就是以前迎春阁的女郎，杜梅音和胡丽菁的手下。

菜刚端上桌，果见两个村姑打扮的女郎匆匆赶到。

她们虽未施脂粉，依然艳丽动人，眼光只一扫，便向那两个家伙的方向走去，径自入座。

这回老丁和老方说话声极低，嘀嘀咕咕不知向她们说些什么。

但小天和小仙猜也猜得出，必是把他们所见所闻，外加判断，全部告诉她们。

两个女郎似乎急于回去复命，问明一切，即起身离座匆匆而去。

当老丁和老方举杯一饮而尽，放下酒杯，眼光无意间向隔桌一瞥，才发现那一老一少已不知去向。

月黑风高。

出北城十里外，有一座废弃已久的破庙。

蔡捕头数年前，就是在这座破庙里，撞上那烂醉如泥的悍盗，交上了大运的。

今夜，这里相当热闹，除了元文泰找来的那些江湖人物，尚有杜梅音和胡丽菁，以及她们手下的一、二十名女郎。

那几个近年崛起于江湖的黑道人物，昨夜在盛源记钱庄里，被小天和胡丽菁搅去搅局，实在扫兴。

好在今夜获得了补偿，非但由那些女郎施出混身解数，先让他们尝到甜头，而且见到了久闻艳名的胡丽菁和杜梅音。

现在，男男女女围在火堆旁，如同在举行营火晚会。

那个叫郁雄的粗犷汉子，昨夜跟柔柔的当众表演，紧要关头被两个小鬼闯来打断。

今夜虽不是在众目睽睽之下一决高下，毕竟如愿已偿，证实强将手下无弱兵，胡丽菁调教出来的这些女郎，功夫果然不含糊。

此刻他虽精疲力尽，仍然强打起精神，跟其他几人交头接耳一阵之后，突然站起身道：“元老、胡姑娘、杜姑娘，大伙儿要在下代表说几句话……”

元文泰比个手势道：“请说。”

郁雄眼光一扫，遂道：“咱们这次随元老来长安，最大的收获，就是能结交胡姑娘和杜姑娘，可谓不虚此行，所以，咱们几个刚才已经商议过，决定加入，追随元老和二位姑娘手下。”

元文泰欣然笑道：“好，好极了，还是胡姑娘和杜姑娘的面子大，哈哈……”

胡丽菁嫣然一笑，风情万种地道：“承郁兄和各位看得起，非常欢迎，今后咱们就是一家人了。”

“对对对，一家人。”郁雄粗犷地大笑道：“今后如果用得著咱们，无论出力卖命，尽管吩咐，谁要皱一下眉，就他奶奶的是狗狼养的。”

杜梅音笑道：“郁兄言重了，咱们今夜在这里相聚，等于是结盟，只要大家拿出诚意来，以诚相交就够了。”

郁雄连声应道：“是是是，杜姑娘说的对极了，如果缺乏诚意，那他奶奶的搞个屁，不如各干各的。”

元文泰附和道：“不错，没有诚意，还共什么生死？”

郁雄接下去道：“所以大伙儿一致认为，咱们尚未见过的那位洪爷，实在毫无诚意，哪有连真面目，真名实姓都不让咱们知道的。”

其他几人异口同声道：“就是嘛，就是嘛……”

杜梅音趁机问道：“各位的意思，是要逼洪爷向大家表明身份？”

郁雄断然道：“他不表明身份，就表示毫无诚意，这种人咱们怎能跟他合作。”

另一壮汉道：“咱们替他卖命，到头来送了命还不知是为谁送的，这不是天大的笑话吗？”

其他人你一言我一语，纷纷表示对洪天尊故作神秘，隐瞒身份的不满。

杜梅音正中下怀，表面上却不动声色，转向元文泰问道：“元宫主，既然大家都有这种想法，你看是否应该向洪爷提出？”

元文泰面有难色道：“这……”

杜梅音单刀直入问道：“元宫主是否怕他翻脸？”

元文泰沉吟一下道：“如今咱们既已决心结盟，以三方面的实力，已有足够逼他摊牌的本钱，那倒不怕他翻脸，不过，目前尚不知他此行的成败，还有那两个小鬼，是否真的死了？”

杜梅音正色道：“两个小鬼是死是活，等青儿她们回来就知道了，不过，无论洪爷此行的计划成败，或两个小鬼的死讯真假，咱们都必需先解决根本的问题，逼洪天尊表明身份，否则，一旦把所有外力都摆平了，而摆不平的就是他。”

元文泰把头一点，郑重道：“不错，杜姑娘这话非常有道理，到时候咱们已失去利用价值，说不定就被他一脚踢开了。”

胡丽菁更危言耸听地道：“一脚踢开还好，万一他们不愿暴露身份，担心咱们知道的太多，把咱们全都杀了灭口，那才死得不明不白呐！”

郁雄沉不住气道：“既然有此可能，咱们就得先发制人，非逼他表明身份不可。”

胡丽菁问道：“如果他断然拒绝呢？”

郁雄扫了其他人一眼，激动道：“反正咱们尚未加入他，那就看元老了。”

所有的眼光，不约而同转向了元文泰。

他沉思片刻，终于当机立断道：“洪天尊如果不表明身份，我就决定跟他拆伙。”

大家异口同声，一致表示支持元文泰。

正在这时，突闻一阵狂笑，顿时，使所有人出其不意地一惊，齐向破庙口看去，带著大批黑衣蒙面人突然出现的，赫然正是洪天尊。

“洪兄！”元文泰一惊而起：“你不是……”

仍然戴著黑布面罩的洪天尊，嘿然冷笑道：“想不到吧，我会突然赶回

来，参加各位的结盟大会。”

所有的人已纷纷站起，各自暗中戒备，显然看出洪天尊的来意不善。

杜梅音挺身而出道：“洪爷，咱大家并无恶意，只是希望既然合作，共襄盛举，就应该彼此拿出诚意来，洪爷，你说对吗？”

“对，完全正确。”洪天尊沉声道：“当初我找元宫主合作，以及后来找上你们，好像事先大家对我必需将身份保密毫无异议，既然同意，那就愿打愿挨？没话可说，可是，你们却趁我不在长安，私下共谋逼我表明身份，难道这算是合作的诚意？”

杜梅音顿时哑口无言。

洪天尊接著又道：“幸好我已察觉出来，借口去执行一个计划，故意离开长安，让杨得意安排你们双方见面。结果，果然不出我所料，你们一拍即合，打算联合起来计算我了。”

元文泰惊问道：“你跟我定的计划原来是假的？”

洪天尊坦然道：“不错，不错，我也要求证一下，看看你们对我的诚意如何？”

元文泰振声道：“既然如此，现在咱们就打开天窗说亮话吧，如果大家一本初衷，仍要继续合作下去，就请洪兄表明身份吧。”

洪天尊冷冷一哼道：“好一个一本初衷，如果元兄不健忘的话，应该还记得，咱们当初是如何约定的吧？”

元文泰也不甘示弱道：“现在情况不同了。”

洪天尊阴森地一笑，问道：“如果我仍然不愿意表明身份呢？”

元文泰断然道：“那咱们就此拆伙。”

洪天尊未置可否，突然纵声狂笑起来。

笑声如同夜枭怪鸣，令人不寒而栗。

元文泰惊怒交加，扫了大家一眼，愤声道：“洪兄，这是你给我的答复？”

洪天尊狂笑声突止，不怀好意地道：“我的答复是，既然彼此已生异志，不如就此地分手。”

说完，他掉头就率领众人离去。

大家反而大感意外，想不到他居然如此干脆，说走就走，莫非……

念犹未了，突从四面八方，飞掷来无数铁弹。

只听杜梅音一声惊呼道：“当心炸……”

大家未及逃散，落地的铁弹已爆炸。

顿时，爆炸声连响，交织在惊呼、惨叫声中，惊乱成一片。

元文泰、杜梅音和胡丽菁等人，则及时冲出了破庙。

但是，洪天尊亲自率领的近百名黑衣蒙面人，已将整个破庙四周包围。

一见他们几人冲出，即刻一拥而上，展开围攻。

他们只有元文泰、杜梅音和胡丽菁及三男七女，一共男女十三人，真他奶奶的是个不祥的数字。

洪天尊也亲自出手，加入了混战。

对方全都是黑布蒙面，使杜梅音和胡丽菁，无法辨出哪些是她们以财色相诱，找来交给洪天尊的江湖人物。

胡丽菁情急叫道：“咱们的人快过来。”

洪天尊大笑道：“他们全替我去卖命啦！”

胡丽菁惊怒交加，突自发间取下蔷薇钗，直向洪天尊扑去。

但她尚未扑近，两枚铁弹已在面前掷地爆炸开来。

轰轰巨响中，胡丽菁被震得飞到半空。

“哇！”只听她发出一声凄厉惨叫，血洒满天，身未坠落已告毙命。

“大姐……”杜梅音惨呼一声，奋不顾身向洪天尊疾扑而去：“洪天尊，我跟你拼了！”

洪天尊冷叱道：“找死！”

杜梅音已形同疯狂，出手就是仗以成名的兰花指，疾点对方全身各大致命要穴。

洪天尊哪容她近身，双手齐扬，数枚铁弹飞掷而出，连续在杜梅音四周爆炸开来。

杜梅音身手矫捷，及时拔身而起，凌空倒射，始未被炸伤。

但随在她身后的几名女郎，却闪避不及，遭了池鱼之殃。

“啊……”

“哇—————”

惨叫之声不绝于耳，几名年轻貌美的女郎，就在这眨眼之间，被爆炸的铁弹夺去了生命。

眼见她们惨死，不仅杜梅音心痛，连元文泰和那三个壮汉，也大呼可惜。

就这一分神，三名壮汉被十倍于他们的黑衣蒙面人一拥而上，合力围杀，终于他们寡不敌众，追随那几个女郎们去了。

这边只剩下元文泰了，他在奋力抵抗二、三十名的黑衣蒙面人。

老狐狸也发了狠，施展出毕生所学，出手招招都是狠毒杀招，一口气连毙十几名黑衣蒙面人。

但对方人多势众，又涌来二、三十人，个个奋不顾身，完全是玩命的作风。

杜梅音更为吃力，不但被十几名黑衣蒙面人围攻，尚需对付武功不在她之下的洪天尊。

洪天尊眼看对手只剩下了杜梅音和元文泰，不由地笑道：“杜姑娘，如果你现在投降，我可以饶你不死，不过，你得陪大家乐上一乐……”

“放你娘的屁！”杜梅音惊怒一声，双手齐分，击倒攻近的两名黑衣蒙面人，猛向洪天尊扑去。

洪天尊不闪不避，突然双掌齐发。

轰然巨响中，两投狂怒卷，震得杜梅音扑势一挫，连退三大步。

洪天尊却揉身欺近，出手如电，屈指成钩，当胸一把抓住杜梅音的胸襟。

她穿的薄绸劲装，那经得起洪天尊的一抓一撕，丝地一声，胸襟顿被撕了一大片，露出了红肚兜。

娇躯急向右闪时，她也还以颜色，骄指如剑，以兰花手独特点穴手法，疾点洪天尊天池、期门、章门三处大穴。

洪天尊虽闪避够快，仍被十道阴柔指风，点中天池穴部位，幸好未被她指力点中，否则不死也得重伤。

杜梅音趁机横跨一大步，双手齐拂，她挥出一片掌影罩向洪天尊全身。

洪天尊天池穴被指风点重，顿觉整条右臂有点发麻，无法使力，不禁

惊怒交加，左手一扬，又是数枚铁弹飞掷而出。

杜梅音急忙全身暴退，可惜已来不及，一枚铁弹在她脚边不及两尺处爆炸开来，尽管她已全力向右斜掠，整条腿仍被炸伤，摔倒地上。

附近的十几名黑衣蒙面人，立即一拥而上，合力将她制住。

元文泰大惊，这一分神，被十几件不同暗器，同时由四面八方射中。

“啊……”

元文泰一转身欲逃，几把刀剑同时攻到，将他双臂齐齐砍下，倒地昏过去。

洪天尊席地打坐，运功使右臂血脉恢复了畅通，始站起身来，走向仍图挣扎的杜梅音，嘿笑冷笑道：“可惜，可惜，如果你们不是心怀异志，企图联合紫微宫威胁我。本来可成为我的得力帮手。”

杜梅音把心一横，怒斥道：“不必猫哭老鼠，既然落在你的手里，要杀要宰，你就看著办吧！我杜梅音要皱一皱眉头，就枉称冷面观音。”

洪天尊狞声道：“好，我倒要看看，你的眉头皱不皱，哈哈——”

狂笑声中，只见他一施眼色，几个按住杜梅音的黑衣蒙面人立即一起动手，七手八脚地，刹时将她全身扒了个精光。

杜梅音大惊失色，惊叱道：“洪天尊，你——”

洪天尊充耳不闻，一声令所，所有黑衣蒙面人全赶过来，排成一条长龙，看这架势，要对付一个伤腿女子……

夜色正浓。

两个村姑打扮的女郎，飞也似地直奔破庙而来。

当她们奔近时，乍见破庙已炸毁，庙前遍地男女尸体，顿时被这惨烈的景象惊呆了。

就在这时，扮成一老一少的小天和小仙，也随后追踪而至。

“哇塞——”小仙倒吸一口凉气。

两个女郎竟浑然不觉，好像根本未听到小仙的惊呼，眼光一扫，发现赤裸裸的躺在数丈外的杜梅音，急忙冲了过去。

她们忙蹲下查看，只见杜梅音已奄奄一息，两眼却惊恐地睁著，露出失神而愤怒的眼光。

“杜姑娘，杜姑娘……”一名女郎连声轻唤著。

但杜梅音毫无反应。

小仙趁小天在查看遍地尸体，走了过去，认出那赤裸的女子是杜梅音。

两个女郎仍浑然未觉，继续轻唤道：“杜姑娘，杜姑娘——”

小仙突然取出小瓶，倒出两粒红色药膏，递向她们道：“喂，把这个喂她服下，试试吧！”

两个女郎这才猛然一惊，霍地双双跳起，准备出手。

小仙笑道：“我要伤你们，你早就没命了。”

一名女郎惊诧道：“你，你是什么人？”

小仙道：“别浪费时间，先看看能不能保住她的命再说吧。”

那女郎不敢再多问忙接过两粒药丸塞入杜梅立口中，助她吞服下去。

忽听小天招呼道：“小仙快来啊！老狐狸还没死！”

小仙忙赶过去，果见元文泰缓缓睁开眼睛，惊骇地望著蹲在一旁的小天。

“他爷爷的，命还真大啊！”她发现元文泰双臂已断，居然未死。

小天即道：“老狐狸，快告诉咱们这里是怎么回事？”

元文泰一时未能认出这一老一少，有气无力地问道：“你们是什么人？”

小天道：“那你就别管了，如果你不愿说，咱们也不勉强，你就慢慢的等血流干吧！”

元文泰犹豫一下，终于说出了入夜的全部经过。

小仙不禁惊恐交加道：“他爷爷的，那个叫洪天尊的真够心狠手辣喔！”

小天有些失望地问道：“老狐狸，你真的不知道他的真实姓名，也没见过他的真面目？”

元文泰沮然道：“要不是为了逼他表现身份，就不至于反目成仇了。”

小仙不由地骂道：“你这老狐狸，真他爷爷的是混蛋加三级，连和谁合伙霸占江湖都搞不清。也亏你有胆，居然敢背叛紫微宫，以宫主自居，挑起这场腥风血雨和漫天战火。”

元文泰欲哭无泪道：“现在还有什么好说的，一切已悔之莫及，不知你们要如何处置我？”

小天道：“你是紫微宫的叛徒，咱们无权过问，自会把你交给宇文奇老前辈亲自处置。”

元文泰惊问道：“你们要把我送回栖霞谷？”

小天笑了笑道：“宇文前辈已经来了，他老人家要带你去哪里，咱们可管不著，否则，我又要被人骂鸡婆了。”

说著，瞥了小仙一眼。

小仙正要反唇相讥，突见服下药丸的杜梅音，竟霍地挺身跳起，不顾腿伤，狂笑跳奔而去。

江湖中赫赫有名的冷面观音，居然也赶时髦裸奔啦！

两个女郎急起直追，一起大叫：“杜姑娘，杜姑娘……”

小天起身欲追，却被小仙喝阻道：“人家没穿衣服，你追个什么劲？那么大年纪了，真是老不羞。”

“可是……”小天一时找不出话反驳。

小仙道：“咱们要知道的全都知道了，不知道的那娘们儿也不知道，让她去吧！”

小天正未置可否，突见几条人影飞奔而来。

来人正是符龙飞、巴弘及去君山的胡不归三人，乍见满地尸体，为之一惊。

小仙忙迎上前问道：“胡分舵主，你去君山回来啦？”

胡不归这才恭然施礼道：“回玉小长老，逍遥庄玉老庄主派人赶到君山送信，要帮主尽一切可能，设法通知玉小长老和古少侠，尽快赶去跟他们会合。”

“哦？”小仙问道：“我爷爷他们去哪里了？”

胡不归道：“渝州！”

小仙怔了怔道：“他们去渝州干嘛？”

胡不归郑重其事道：“玉老庄主怕消息万一走漏，给帮主的信中并未说明，但必然是关系极为重大之事。”

小仙看看小天道：“哥们儿，咱们就把老狐狸交给胡分舵主，带去由宇文前辈亲自处置，快去渝州，看那里有什么热闹吧。”

符龙飞急道：“喂喂喂，别把我丢下呀！”

小仙翻他一眼道：“你去干吗？”

符龙飞道：“怎么，怕我夹在你们当中碍事？我去定了，想把我撇开，门儿都没有。”

小仙脸上一红，嗔道：“去就去，跟屁虫。”

符龙飞喜出望外道：“你们放心，不方便的时候，我自己会避开的，保证绝不碍事！”

小仙更是窘迫万状，反而使巴弘和胡不归，看得莫名其妙起来。

他们哪会知道，小仙和小天的内幕啊！

（李凉他老人家大概忘了小天和小仙这时候是扮成一老一少，而且小仙是恢复女装打扮了吧。——y-dong 注）

小天忙向胡不归交待一番，说明一切，偕同小仙和符龙飞，连夜急急赶往渝州而去。

渝州。

位于西北方，不足百里之地，有一座庄院很大的大户人家。据说是家中有人在朝为官，所以才盖得起那么大一栋方子。

富家人嘛，平常门户森严，很少有人进出，加上这宅子盖的位置，称为偏远了些，所以，从来没人过问，这宅子到底住了什么人。

如今，这座宅子里灯火通明，人声鼎沸，颇为热闹的光景，但是如果仔细听，会听到人声中，尚有隐隐的打斗叱喝传出。

偌大的宅院里，此时正团团围著高举火把的黑衣汉子，更清楚地说，是黑衣蒙面人，人数不下百名。

而这群小天他们苦寻不到的神秘黑衣蒙面人，并非在打劫，因为他们所围困的人，是自宅子外闯进来的。

带头闯入宅院的人，赫然是发须俱白，人逾八旬，逍遥山庄的老庄主，玉飞鸿。

此时，和数名黑衣蒙面人打得火热的这些人，自然是黄山玉家的人。

蓦地——

一声撼天的龙吟长啸自远方传出，啸声未歇，已有一条，不该是三人合而为一的人影，掠上宅子高高的墙头。

小仙身形甫定，瞥眼所见，果然是玉家班全部的班底。

此时，她已赶上这场热闹，反而不再心急，就站在高高的墙上，高兴地大声招呼道：“爷爷、大伯、二伯、爹，还有二、三、四、五堂兄们，你们怎么全都出山啦！”

“呸！乌鸦嘴！”玉飞鸿老爷子啐道：“你什么不好学，偏要学你那个疯师父说话，还不快点下来活动活动筋骨。”

小仙对小天他们眨眨眼，回道：“爷爷，反正你们还挺得住嘛，就让你多表现一下好了。”

玉飞鸿斜退半步，避开一支红樱长枪，挥舞手中的竹剑，嘶一声，划破对方的衣襟，吓得那名黑衣蒙面人，怪叫著倒翻而出。

他笑骂道：“少说风凉话，这些人不肯交出你大堂哥，你就替爷爷将他们通通宰了。”

小仙的爹玉文行道：“不错，摄心老魔就是无极门收买的人手，之此处者是也！”

黑矣衣之蒙乎面者人也的矣总之堂乎口，若要也救矣活之僵乎尸；者逼也对矣方之施乎奇者门也阵，杀！

除了小仙，在场百多个人没人听懂玉文行在念什么咒，小天和符龙飞不约而同楞道：“他在说什么啊？”

小仙呵呵偷笑，悄声道：“我爹说，此处是黑衣蒙面人的总堂口，要救活僵尸，逼对方施奇门阵，杀！”

最后那声杀，小仙是大吼而出，随著这声杀，三抹冷冷的光芒，宛如来自虚无，突兀的出现，光芒过处，齐齐带起十八个蒙面人的脑袋。

那三抹冷光，便是小仙他们三人手中的宝刃。

一片惊鸿甫起，小仙他们已自墙头分别扑下，杀向围困玉家的百名大汉。

百多人奔逃四窜的场面，可真谓声势骇人，小天他们三人，宛若出山猛虎，悍野至极地傲然笑著来回冲杀。

所有的黑衣蒙面人。不管是大头头，还是小角色，除了原来几名和玉家班缠斗的正主子以外，全都混成一团，挤成一堆，分不清谁是谁地各自逃命。

那种因为恐惧过度，扯尖著嗓子惊呼狂喊的声音，出自这些黑衣人内心深处，他们拼命的吼，死命的叫。

那种不像出自人类的凄厉叫声，真令人搞不清楚，他们到底是在躲人呢？还是躲避妖魔鬼阵？

就在人影四下奔窜的同时，玉老爷依旧清雅道：“孩子们，是时候了。”

他自己率先大笑一声，直逼敌人中宫，此时他手中的竹剑，突然泛起一抹冷森的剑气，那么浩荡无回地直刺而出。

只见黄光微闪，围攻他的三名黑衣蒙面人，已经嚎的一声，向后仰跌，他们咽喉上，俱是被洞穿一个铜钱大小的血洞，带泡的血沫子还咕噜地往外冒。

接著，逍遥山庄大庄主和二庄主，同时双双闪身飞扑，在他们身形甫动之际，宛若漫天碎钻星雨突泄，如此亮丽，如此明灭不定的落向七名对手。

一阵兵器落地的叮当声才响起，这七人已经不吭一声的倒地，变成七个仿佛被刺扎过的血尸。

玉文行潇洒的长啸一声，手中长剑如转轮般，突然无数的落月自天空陡坠，将三名敌人砍成十八段。

这是玉文行以剑代掌，施出落月剑的结果。

那边——

小仙的四名堂兄，各自对上一名敌人，就在他们的老子们歼敌奏功的同时，四柄长剑仿佛约好般一把刺进四名黑衣蒙面人的小腹，结束掉四人的生命。

从玉老爷子下手宰杀黑衣蒙面人，到最后一名黑衣蒙面人被杀为止，平常人一共只来得及喘上三口大气，等这三口气一喘完，所有的拼杀已有了结果，同时落幕。

小仙他们就在玉家班动手歼敌的同时，停止对小角色的追杀，任他们逃命去。

原来热闹辉煌的宅子，一下子安静下来，只剩下一名黑衣蒙面人独立其中。

此时天已亮，阳光照著满地的血渍和犹自蠕动的肝肠脏腑，冲天的血腥使人做呕。

但是，独立一隅的黑衣蒙面人却宛若未觉。

他默然昂首视日，良久不语，玉家的所有人和小天、符龙飞，全部站在他面前一丈远处，一字排开。

玉飞鸿冷冷开口道：“阁下是否打算交出摄心老妖和各大门派的弟子？”

蓦地——

黑衣蒙面人仰天哈哈狂笑，他的笑声宛若夜枭凄泣，有著凭般的悲凉哀绝，尖锐刺耳，他的笑声更以孤魂怨鬼，咻咻的怒号，含著多少披肝沥血的愤恨，不平。许久复许久，蒙面人冷冷地盯著眼前众人，冷幽幽道：“玉老鬼，你想要你孙子？你想要摄心道长？可以！”

他举起双掌，缓缓轻拍两下，大屋里，由摄心妖道领著十六、七具木纳呆滞，面无表情的活僵尸走出来。

玉修文果然正在其中，而且就走在老妖道背后。

黑衣蒙面人似乎有种不正常的兴奋，他双目闪射著带血的红，冷凄道：“玉老鬼，我要你知道，今天毁我无极门的不是你，是老天，是上天不让我成功，不是你逍遥山庄的玉飞鸿，哈哈……”

他突然疯狂地怒吼道：“玉老鬼，我要你后悔一辈子，永远受各大门派的痛恨、仇视！”他手一挥，狂然道：“毁掉！”

摄心妖道应诺一声，右手方举，一柄剑嗤地刺入他的腰际，长剑右腰进，左腰出，将老妖道刺个对穿。

老妖道不相信地看著腰边的剑，握剑的手，握剑的人，竟是他以为控制住玉修文。

黑衣蒙面人怒叱地拍出一掌击向玉修文，掌势快而凌厉，再则距离如此之近，眼看玉修文十成十逃不出这掌，众人惊叫一声。

蓦然——

眼前白光一闪，轰然一声，黑衣蒙面人连退三大步，瞪著接下他一掌，同时将他反震三大步的人。

小天冷冷啐道：“他姥姥的，死到临头，你还想作什么怪？”

黑衣人痛恨的咬牙声喀喀可闻。

他一字一顿沉冷道：“玉面金童，全是你坏我大事，老天，你为何降下如此人和我作对，我本来可以成功，我本来……”

不待他说完，突然黑衣人的蒙面罩内冒出一股腥臭的白烟，同时滋滋地有声响著，在众人骇然的注视中，黑衣蒙面人的头，凭空雾化消失，这具无头尸首，被一阵轻轻吹过院子的秋风，咚然吹倒。

玉飞鸿吁口气，冷汗涔涔道：“好歹毒的毒药，好狠的心，至死，他也不愿让人知道他的真面目。”

小仙道：“咱们知道，他叫洪天尊。”

小天笑道：“大概阎罗王的生死簿上，也找不出这个姓名。”

众人这才如梦初醒，全都机伶伶地打个冷颤，一代枭雄，连死法都能撼人心弦。

被小天从鬼门关口救回来的玉修文，含笑握住了小天的手，亲切道：“小天，刚才真是多亏你，否则，我可得应验二十年后又是一条好汉那句话。”

小天贼兮兮眨着眼道：“一家人嘛，我不救你谁救你？”

玉修文哈哈笑著瞟向小仙，却见小仙正拉著爷爷和老爹，展示著她难得一见的女儿家的打扮。

玉修文回头，重重拍著小天肩头，嘿嘿笑道：“对，一家人，一家人，哈哈……”

烟波无际，千纹重叠，浪花轻跃，海天相接，广大无垠的蓝天和磅礴的大海，连成一片令人说不出的澄澈和柔和，几朵悠闲的陪著海鸟轻轻掠过高硬的白色船桅，南海近了。

小天和小仙终于扭不过符龙飞的游说，带著无比的兴奋与好奇，和他一块儿到南海去见识见识。

久违的两只金鹰就栖在船桅上假寐，小天他们却坐在金鹰的影子闲扯谈。

“……真没想到，挑起这次紫微宫叛变，想破坏武林均势的无极门主，真是萧笑生，亏他有武林鲁仲连之称。

“这有什么好意外，江湖中多的是明做好人，暗里干坏事的那种表里不一的伪君子。”

“难怪他要说老天败他，原来他已经脱身，回去做他的好好先生，偏偏又跑回无极门，想杀掉牢中的葛雷，这才被逍遥山庄堵上。”

“所以说，朋友是害不得的，小心老天有眼，会有报应——”

“你看我干嘛？我又没有害你，神经病！”

“好了，你们二人还真叫不是冤家不聚头，碰在一起准是没完没了。”

“谁和他是冤家？符老大，你少栽赃。”

“嘿嘿，你是做贼心虚！”

“贼你的头。”

“好啦！”

“老实说，我还真同情葛雷，你瞧他被我大堂哥自牢里抱出来时，看到萧笑生的无头尸首，那表情……唉！他是难过朋友的死，还是怨恨被朋友陷害？”

“我想都有一点吧！”

“萧笑生为了利用葛雷，可也花了不少力气，竟然先派人毁他的镖局，再出面救他，帮他重建镖局，他的心可真是阴险”

“不这样的话，萧笑生如何收服以狂著名的葛雷，那只狮子可是一股很大的力量喔！”

“小天，你想文大叔身中的阴山噬魂血蛛会不会也是他的杰作？”

“十有八、九是他，只可惜他这一死，也无法证明是或不是。”

“萧笑生真是他爷爷的混蛋，要死也不交待清楚事情再死——对了，符老大，南海到底有什么好玩的没有？”

“当然有，南海是最美的海底世界，最大的珍珠，我们没事还可以去挖挖乌龟蛋，或是上船打渔……”

“哈，在海上打渔有啥稀奇，我敢打赌。符老大，你从来没有在黄帝老子的池塘里打过渔。”

“对，呵呵，想当年，我们二人在骊山皇帝老子的行宫里——”

话说童年，意气风发，多少风骚往事，尽在笑谈细数中。

江湖岁月，或许易催人老，但是却也留下多少飞扬跋扈的少年——

—。

